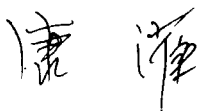


## 序



—

《中国新文学大系》第三个十年的短篇小说卷，所选作品实际包括了从一九三七年抗日战争开始，经过抗日战争的胜利，又经过粉碎美蒋反动派发动的全面内战的胜利，直到一九四九年十月一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这样十二年的时光。这是中华民族英勇斗争、前仆后继、扭转乾坤的十二年；是中国人民历经长期的封建统治和一百多年的半封建、半殖民地统治，从旧民主主义革命到新民主主义革命，终于取得翻身解放的胜利，建立了新中国的伟大时代。伟大的时代总会产生与之相适应的文学。第三个十年的文学，包括短篇小说在内，应该说也和前两个十年一样，是同伟大的时代相适应，并且还是在继承五四新文学前两个十年的基础上，又有着新的不平凡的发展的。

自从“五四”以来，我国的新民主主义革命，就是在共产主义思想和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运动，文学事业自也是不例外。在抗战时期，我国人民奋斗的目标，是争取民族独立、解放，争取人民的民主权利，与改善人民生活。正如毛泽东同志所说，这就是共产党当时的新民主主义纲领，也就是孙中山先生的新三民主义，并且也是为各民主党派和全体人民所接受而为之奋斗的。即使国民党统治集团打着孙中山的旗号反对孙中山先生，但其中的有识之士及其广大士兵和公职人员也仍是目标

同人民一致。文学上更是除了周作人等个别汉奸作家和其他极少数文化特务外,当时都组成了广泛的抗日民族统一战线,连过去文坛上不与之为伍的小说作家也都团结在内,他们当然都不同程度地在为同一个目标而写作。尤其是抗日战争一开始,国统区、解放区各地就都提出了“文章入伍”、“文章下乡下厂”的口号,这又表现了当时的文学比之过去,同抗日、同生活的关系显然要比较贴近和直接。而更为突出的是,一九四二年毛泽东发表了《在延安文艺座谈会上的讲话》,以马克思主义的美学观,从根本上进一步明确和发展了鲁迅为代表的五四新文学的方向,解决了文学为谁服务,文学同生活的关系,作家同人民的关系等问题。这一“讲话”在国统区和其他地区,当然不可能像解放区一样,作家们人人自觉学习,逐步掌握和实践;但从当时整个文学的思潮来说,“讲话”的影响当然是肯定无疑的,而且各个地区、各个作家总都会直接、间接、或多或少地,乃至虽然不承认而实际也已潜移默化地有所影响。特别是短篇小说比较短小精干,比较能够真实、生动、深刻和迅速地反映生活,“讲话”对其影响当然会比较显著。事实上我们看到的第三个十年中稍后几年的短篇小说,不少一部分确是热情澎湃地直接、间接透露了“讲话”精神的。

## 二

对于全民族的抗战文学,仅仅短篇小说过去已有过很多选本,其中大体都是选了两个地区的作品,这就是大后方、或称国民党统治区(即国统区)和解放区。其实热血沸腾的抗战文学并不止出现在这两个地区。我们这个选集中的作品,包括了六个地区,除国统区和解放区之外,还包括了通称的上海孤岛,即日本占领上海后所没有能够占领的上海英、法等租界;还有香港;也有东北、华北和沪、宁一带沦陷区;并有台湾。这就是说,在全民族的抗战中,除了国统区、解放区的老作家、新作家之外,就在孤岛、沦陷区和香港、台湾,也有一些老作家和新作家在那里从事直接和间接的有利于抗战的短篇小说写作。

这一短篇小说卷共收(六个地区)一百四十一位作家的一百六十五篇作品。作品的数量比作家多,是由于在原则上一人只收一篇之外,也有少数作家一人收了两篇,极少数的一人收了三篇。像老作家茅盾、巴金、老舍、沈从文、靳以等,他们都只收了两篇。当然他们可以选上的还要多,但他们大都是三十年代以前出现的文学老前辈了,他们在第一个十年和第二个十年的短篇小说卷中,都已选入过不少作品,因此选两篇也还比较合适。另外,像孙犁、刘白羽、路翎、萧红、骆宾基等,他们则是抗战前夕或抗战以后才出现的年轻作家,而且在第三个十年中他们的短篇小说写作相当活跃,写得比较多,较好的作品也不少,是第三个十年中读者注目的作家,因此也都选了两篇。至于选三篇的,国统区有艾芜、沙汀,解放区有丁玲、赵树理,他们都是这一个时期创作特别活跃的作家,而赵树理更是新出现的、引起广大读者十分注目的作家。其他地区,孤岛上的芦焚、王西彦,香港的萧红,也都各选了两篇。他们当时的短篇写作也比较活跃。此外,孤岛还选了柯灵等,香港还选了许地山,沦陷区选了袁犀、梁山丁、张爱玲等,台湾选了杨逵、钟理和等。至于国统区、解放区的新、老作家还多得很,大体是国统区老作家多一些,解放区则绝大部分都是年轻的作家。还有大诗人郭沫若也写了小说;诗人徐迟,理论家邵荃麟、黄药眠都写了小说;老作家王统照、蹇先艾、王鲁彦仍继续写作;钱钟书除长篇外也有短篇,他们的作品都已选入。现在已在美国的作家谢冰莹,她的作品也选了。并选了陈瘦竹、苏雪林、王平陵、老向等的作品。这就可以看到,短篇卷所包括的作家队伍,不只是地区广泛,在思想观点、艺术观点上甚至曾经是很不一致的作家,也都在抗日的大旗和人民解放的大旗下团结起来了。而我们的文学也正是这样同全体人民一道,从斗争中走向新中国的。

### 三

全民族抗战的文学,首先当然应该是正面反映反抗日本侵略者的战斗的。在新文学的前两个十年中,写战争题材的小说不少,或反映东

北抗日联军的抗战,或描写第一、第二次国内革命战争的生活,或是暴露军阀之间混战的情景,这些作品也有写得比较好的,但是真正从正面切实贴近战争生活的并不多。而抗日战争中反映军人和战地血火生活的作品,这方面的情况就有颇为重大的不同了。

抗战一开始,便有一些作家热情如火地奔赴前线,这不论在国民党部队,或是在八路军、新四军里都有。国民党中有的部队在抗战时期,特别是抗战初期,当然也进行过抗日,并且有些仗也是打得比较好的。当时跟着国民党部队上前线的姚雪垠、碧野等,就都写了正面描画前线抗击日本侵略者的士兵和生活的短篇小说。姚雪垠的《“差半车麦秸”》即是抗日时期写农民出身的战士在部队和前线的战斗生活,并在当时引起广泛注意的作品。这篇小说的主要人物“差半车麦秸”拿今天的眼光看,也许会感到作者对农民士兵的态度略有欣赏和嘲讽,但在当时确实使人感到对于农民和部队,以及战争和战地生活,实在都写得比较真切和生动,也使人耳目一新,感到欢愉,受到鼓舞,增强了抗日的热情和斗志。此外,我还记得艾芜有一篇《两个伤兵》,这里虽未选入,当时确也受人注目,因为作品确实有着中国士兵在抗日前线的血火中奋战而不怕牺牲的气息。

丘东平的《一个连长的战斗遭遇》也是当时引人注目之作。他还有《茅山下》等小说,写的是新四军的生活,自然又有不同的特色,就是官兵一致、军民一致,更加富于英勇奋战的牺牲精神。还有写新四军生活的吴强、彭柏山的短篇,杨朔、马加写八路军生活的作品,又显得尤其深沉和厚实。再以后,孙犁的《荷花淀》、邵子南的《地雷阵》等,是写于抗战的中后期,是“讲话”发表以后,特别还是八路军、新四军战斗的解放区已经建设得有了相当规模的时候,这一时期战斗中的军民已经是全新的农民和士兵了。如果说“差半车麦秸”这个农民士兵虽也有些本能的抗日自觉,但在不少方面仍然是带有自发性的话,那么,《荷花淀》中的水生和水生嫂,以及《地雷阵》中的李勇,则已经是大不相同的新式士兵和农民了。他们在共产党、八路军的培养下,经济上政治上早已获得翻身解放,因此,他们也就有了自觉和理想,有了抗日和革命斗争的主动

性，也开始掌握了民主和文化。他们是中国全新一代的农民士兵。

在全民族抗战取得胜利后，由于美蒋反动派发动了妄图消灭共产党和人民军队的全面内战，我们又被迫进行了三年的人民解放战争。这时人民解放军也迅速壮大起来，战争规模已经不是抗日时期主要的游击战，而是大规模的运动战。部队的面貌、战争的面貌，当然也比抗日时期有了不小的发展。刘白羽的《无敌三勇士》、《政治委员》和西虹的《英雄的父亲》就反映了这一个时期人民军队和战争的面貌。前两个短篇是以写部队著称的老作家刘白羽的短篇代表作，也是描写解放战争时期人民军队和战争的短篇名作。这些作品中官兵的形象，又同《荷花淀》、《地雷阵》有了不小的区别。作品表现了战争的规模更大，我们部队的质量和武器装备也更先进；特别是战士和部队领导干部又都面目一新，战士在战争的空隙忆苦思甜、学政治、学文化、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发扬军事民主，军官仍是冲锋在前、以身作则，但是又都有了管理和指挥大兵团的实践经验。这就使我们从文学中看到了人民解放军将要走向现代化、正规化的艺术形象。

战争中的文学，当然绝不只是包括描写战斗和部队的作品，因为战争是和整个国家、人民的生活密切联系着的，而第三个十年中的短篇小说，又的确有许多优秀之作并非写战争，但又同战争有着直接间接的密切联系。全民族的抗战，既然是全体人民的共同战斗，因此抗日战争中就必须实行民主，改善人民的生活，这样人民才能够心情舒畅，无家庭的后顾之忧，奔向前方奋勇杀敌。我们从抗日战争的短篇小说中确也真实地看到了人民对实行民主和改善生活的要求，也看到了国民党的官僚和地主、豪绅们搞的假民主，以及他们对民主的百般阻挠、摧残和压制。这方面的代表作像张天翼的《华威先生》，沙汀的《堪察加小景》，在揭露国民党的假民主、真压制方面，写得是多么生动和深刻。老作家茅盾、巴金、老舍、艾芜以及当时新出现的青年作家路翎，都有写得很好的作品。他们把国民党的腐败和人民在官僚统治下的痛苦和贫困，然而要求民主和改善生活的愿望和斗争始终不断的景象，从各个方面，各个角度，各种不同层次上，都有各自不同的真切的反映和描写。如茅盾的《委

屈》，巴金的《某夫妇》，老舍的《不成问题的问题》，艾芜的《纺车复活的时候》，路翎的《何绍德被捕了》等，这方面的名篇还多得很。

关于争取民主和改善生活的斗争，解放区的作家写的就完全是另一种天地。丁玲的《夜》、《在医院中时》，赵树理的《小二黑结婚》，菡子的《纠纷》，马烽的《金宝娘》等等，就都完全是新的世界、新的天地里，人民勇敢地追求和争取自身幸福与民主生活的极其生动而深切的反映。这些作品也都是当时解放区的名篇。还有束为的《红契》，这是写解放区的减租、清算和土改斗争的，其中塑造的地主并不因为是在解放区而放弃了对减租和土改的抵制，相反是十分顽强地同农民纠缠到底；但是觉醒了的农民更敢于针锋相对，并善于揭穿地主的一切花招，直至取得斗争的胜利。这样的人物形象，在我们的文学作品中难道不是全新的吗？

解放区是在一方面进行战争，一方面进行工农业生产建设，以及文化、教育、卫生乃至人们的道德、修养等方面的建设。反映这些广泛的生活的短篇小说名篇有赵树理的《传家宝》、《福贵》，丁玲的《我在霞村的时候》，葛洛的《卫生组长》，西戎的《喜事》，萧也牧的《货郎》，孔厥的《苦人儿》，以及李纳的《煤》。这些作品多方面反映了抗日战争和解放战争时期，人民的劳动、创造、生活的斗争和心灵的斗争、痛苦、欣慰、忧愁与欢乐，反映了解放区确是一个新的世界，处处都有新的人物在发芽、成长。

至于在孤岛、香港、沦陷区和台湾的作家所写的短篇，当然都不可能反映同日寇的正面斗争，但是也都直接间接地描写了敌人的残暴、旧社会的黑暗，有的也写了一些人民中美好的品德和人民对于美好事物的愿望和追求，不愿做亡国奴，要争取斗争胜利、解放，因而不论从哪一个角度来说，这些作品全都间接地表现了全民族抗战的影响，和争取解放战争胜利的影响。记得抗战初期曾有人提出过，可否写“与抗战无关”的文学；其实除了敌伪的、亡国奴的、黄色和黑色的种种不算文学的东西，当时一切愿意抗日的人所写作品，哪有“与抗战无关”的呢？因而其他地区的作品也同国统区、解放区的作品一样，对于新中国的建立都是有促进的。

## 四

第三个十年的短篇小说，在艺术上也有着新的发展。

老作家茅盾、巴金、老舍直到许地山、沈从文，他们有的这一时期在长篇上有突出成就，茅盾甚至还写了话剧，但是他们还坚持短篇写作，而且艺术技巧更老练更成熟，风格又各异，并仍然保持和发展了自己的特色。艾芜这一时期很多产，连过去比较难产的沙汀，这一时期也成了多产的小说家。艾芜、沙汀这一时期都可以说达到了他们创作的高峰，也达到了各自艺术特色的成熟之境。

芦焚、碧野、王西彦、萧红以及骆宾基、丰村这一时期短篇都不少，他们也都在这一时期逐步形成了自己的艺术风格。他们政治上追求不息，有的在全国解放前夕进入了解放区。艺术上的追求也是刻苦的。芦焚和王西彦都有短篇名篇；骆宾基细致、抒情中又含幽默。萧红在香港因病英年早逝，但在那几年她仍然在短篇创作上追求自己思想和艺术特色的发展。她的早逝是永远值得人们忆念的。

以上讲的主要是国统区的作家。从抗战一开始，有些作家为了号召全民族投入抗日战争，曾经在艺术上追求过大众化和通俗化。他们追求的渠道，有的是利用民间形式和旧形式，有人还创造过讲演文学和讲唱文学，这些形式并传到过延安和解放区文艺界；理论上当时也讨论过民间形式的问题。这方面不论理论或者是创作的追求，成功或者是不太成功，他们的努力都有积极意义。而老舍的小说从来就是比较民族化大众化的，抗战时期他在国统区，仍然在民族风格和大众化方面走在前面。《在延安文艺座谈会上的讲话》发表以后，在文艺的民族化、大众化，特别是作家的深入生活上，又进一步起了明显的促进作用。

抗战时期，胡风主编的《七月》、《希望》等刊物上，出现了许多年轻的诗人，也出现了年轻的小说家，路翎就是小说作家的代表。路翎写工人、农民、士兵，写社会底层各方面的人物。他的短篇小说反映工农群众的比较多，描写的社会面也比较广，艺术上更追求写出人物的内心世

界。他的确写过一些好作品，引起了比较广泛的注意。同时他也在追求挖掘人物的内心世界上，偏于个人的主观臆测，有的还偏于胡风所谓的疯狂性、痉挛性，使人感到这样描写出来的人物并不太像劳动人民，至少是不够真实。对路翎小说的评价，一直有不同的看法，今后也还可以讨论。

先后进入解放区的老作家也不少，他们有的在国统区和解放区都写过短篇，有的到解放区以后主要是努力于长篇写作了，比如欧阳山、陈学昭、萧军等等。但欧阳山、周立波以及柳青、草明除了长篇成就突出外，短篇也写了不少。舒群、罗烽、白朗也都有不少短篇。

到解放区最早的要数丁玲，她在抗战前夕就到了陕甘宁边区，而且一到边区她就上了前线，在部队担任工作。毛泽东同志当时就称赞她是：“昨天文小姐，今日武将军。”丁玲过去在北平、上海写了许多著名的短篇，最早她是写女知识分子反封建、争民主和寻求个人出路的独特而强烈的愿望，很受称道。以后她写工农的作品多了，这些作品不仅革命性较强，而且反映工农群众生活的真实性，在当时也比较突出。不过，那些作品到底还是在上海的亭子间里所写，大多不一定是她的亲身经历。到解放区以后，她先在部队工作，抗战一开始，她又带领一个战地服务团，奔波于前线和后方。接着在“讲话”发表后又常去农村基层参加工作，因此这时描写工农群众的作品就和过去不同了。其真实性不仅是目之所见、耳之所闻，而且还往往是身之所历，因此作品思想深刻，革命现实主义色彩强烈。她在抗战前夕，有过一个短篇《一颗未出膛的枪弹》，这一作品就曾帮助和吸引着国统区的青年学生毅然走向延安，我本人就是其中的一个。至于这一个十年中所选她的作品，其中的《夜》在当时就使人看了觉得多么吃惊和深深感动。那是抗战初期，作家们写八路军和解放区的工农，主要都是在歌颂，这当然很对，而《夜》所写表面似乎有点阴暗面，其实是形象地歌颂劳动人民自觉去掉自身弱点的美好心灵。至于丁玲另一篇《我在霞村的时候》，这虽也是有过争议的作品，但所写那个被日寇侮辱过的年轻妇女，她后来的觉悟和要抗日的行动，却仍是使人同情的。丁玲充满感情地描写了她，也深入了长期受难的中国



妇女的心灵，读来使人感到深切和回味不绝。另一篇《在医院中时》是发表后受到批评的作品，今天看来作品并没多大问题，无非指出了当时解放区的工作中还有缺点，文艺作品这样写，在当时也是可以的。此外这篇作品还写了知识分子妇女本身的缺点，这也真实可信。倒可以说这个短篇在艺术上恐怕并不是丁玲很优秀之作，选进这一篇，看来主要是由于上述的代表性。

丁玲在艺术风格和表现上的个性，在于不论描写知识妇女的苦闷、忧伤和矛盾，或是描写新旧社会工农兵的忧愁、欢乐以及曲折的斗争和胜利，总都是从情节和性格形象的结合上娓娓道来，而又纤细有致地一再透进人物的内心，有时好像有点啰嗦，实际却是把艺术感染力一层一层渗入读者的灵魂，使人悠然欣慰，怆然难受，奋而激动和怡然雀跃，以至或许个别遣词用句不太规整也会被人忽略，而显出一位语言艺术大家的特色。但是，近年来竟然有人否定丁玲的创作，把她早期写的莎菲和在延安所写并非代表作的《在医院中时》，说成是所谓真实的丁玲，而把她写工农兵的作品，特别是“讲话”发表后深入生活写出的泥土气沉实，语言也较为生动，有时还含有农民的幽默之作，反倒说成所谓概念化，说成是丁玲的失败，这才是是非颠倒。

赵树理是解放区代表性的作家，也是第三个十年中我们文学的代表性作家之一。他是一位不年轻的新作家，《小二黑结婚》发表的时候已经三十七岁，其实他在这以前的十多年就开始写作。写过欧化式的小说，也写过评书体、章回体的小说，都没有成功，但他顽强不屈地追求民族化、大众化的方向。尽管抗日初期的解放区文艺界说他搞的只是通俗宣传，而不是文学创作，他却始终不悔。他自己是农民，也是农村知识分子，在解放区又一直在农村基层工作，对中国农民有着极其深刻的了解，农村生活的根基更极其扎实，又一直同农民共患难、同忧乐。他的作品总是有这么两个特点，一个是反映当前农村的迫切需求，一个是由他自己发展了的民族的、大众的新形式。他自己也说他的作品是“问题小说”，这就是上述农民的需求，而不是说写一个作品就要解决一个什么问题那种简单的宣传。他的民族的、大众的新形式，一般地说，是以中国

的传统小说的写法为主,即以叙述为主,从叙述中展开描写;他总是把人物的塑造放在情节的展开之中,而不单纯地抽出一段专写人物,这样当然要在艺术表现上受到些限制,但他为了自己的创造也在所不惜。因此他的《小二黑结婚》和以后不断涌现的作品,就使人惊讶地感到是过去我们文学从未有过的、使人耳目一新的、思想深沉、人物鲜活,而又确实是新的民族化、大众化之作。感到他的作品既同我国传统小说联系密切,但又是全新的大众文学。在我们的文坛上号召要创造大众文学,要追求文学的大众化已经多年了,从五四时期提倡的“平民文学”,到三十年代左联时期提倡的“大众文学”,虽也不断有些成绩,但确实使人感到赵树理真正在实践上解决了民族化、大众化的问题。他的追求是早就开始了的,而不是在“讲话”发表以后才开始,当然“讲话”又给了他以进一步的促进,因此说他是典范,是代表,难道有什么过分吗?近年来也有人否定赵树理,说他的“问题小说”就是宣传品,他的小说形式是落后的民间形式,这在上边已有驳斥。其实这也是轻视工农劳动人民,轻视民族化、大众化的表现,是同历史的公正和人民的爱好相违背的。

新时期以来,赵树理和山西的其他大批作家被说成是“山药蛋派”,如果这一派能够成立,那么本卷中的马烽、束为、西戎都早已被人包括在内。不过马烽、束为、西戎开始写作时都并没有看过赵树理的作品,他们并不是学习赵树理而开始写作的。他们在思想上、艺术上的确有同赵树理相似之处,这就是他们都来自生活的底层,都追求民族化、大众化;但他们和赵树理也有不同,他们对旧社会的了解没有赵树理那么深,艺术追求的过程也没有赵树理那么曲折,同时他们三人又各有特色,总的说,他们都更充满朝气,他们笔下的新人物也显得鲜活一些。

以上是太行和晋绥解放区的作家。晋察冀解放区的突出代表之一自然要属孙犁了。孙犁生长在冀中平原,生活根基比较扎实,艺术修养相当丰厚。二十岁左右在北平谋生时就开始写作,但直到抗战后在家乡投身革命,这才在新的解放区的环境中逐步写出引人注目之作,特别是逐步形成了自己的风格。他总是在人物、情节和风光描写中,不露痕迹地透视着感情,而又语言生动、隽拔,文字还往往富有诗意。他深深理解

华北农村的苦难，因此他的作品，特别是作品中的人物，往往总有若干忧伤、悒郁和愁楚；他也大量地写新的欢乐，但他作品中的欢乐也往往无形地夹有一点辛酸之处，好像是叫读者在欢乐中不要忘记了过去。孙犁也写阶级的、社会的、人际关系中的重大事件，但不管事件多么重大，总都带点抒情味道。甚至写农村妇女吵架，尽管描写得很直露，但在真切中也总带有同情和原谅。也许他不太善于结构大部头的矛盾斗争复杂交织的作品，但他的短篇、中篇，哪怕是信笔写来，不管使人读了会产生怎样的情怀，都总要使人感奋。他的艺术风格，的确是前所未有的，深情中又带有浪漫色彩，带有只能是他自己的独特的特质。丁玲同志曾经告诉我，毛泽东同志在延安对她讲过：“孙犁是个风格家嘛！”这说得多么好！

孙犁的作品受到普遍的欢迎，后来的不少青年作家，都有过他的影响，本卷中选的萧也牧或多或少也算一个吧。建国前后受他影响的就更多了，以致新时期以来，又出现了以孙犁为中心的“荷花淀派”这样一种说法。作为宣扬孙犁的独特风格，这种说法也是可以理解，可以研究、发展的。

刘白羽是写“兵”的名家，他的作品风格也比较突出。曾经有人以为他不大注意民族化、大众化，这也未始不是一种意见，但是他有自己独特的追求。他的短篇总是比较贴近现实斗争，人物和情节不仅抒情味很浓，而且都总有一些政论性和散文化。作品热情如火，但同时像《无敌三勇士》却又把人物之间的矛盾斗争写得细致、生动、合情、合理，因而他的追求也得到了读者的承认。

作家们大都是风格各异，自有特色，像邵子南从《地雷阵》以后的短篇，就以大众化的、传统形式的创新为特色，但他的艺术形式，又和赵树理、和山西其他作家的艺术形式有着明显的区别。他比较倾向于民族传统，又带着眯眯的微笑而有所发展。周而复题材广阔，生活真切、多产而又不断突进。雷加以《帽子》为代表显得眼光广阔，但又对生活描画细致，小说还总有点散文化似的。秦兆阳的《俺们毛主席有办法》是一篇浪漫主义的喜剧，把农民对于自己领袖的传说，写得天真、幽默而又严肃

感人。

关于这一个十年艺术发展的分析，以上很明显有着偏于解放区作家作品的倾向；由于个人的经历，也只能留下这一缺陷。

## 五

第三个十年的短篇小说，不论哪一个地区的，总的方面正如前边所述，是属于新民主主义范畴的文学，即使有的内容和新民主主义并不太适合，但在全民族抗战的旗帜下，在全国人民反内战、争民主、争和平的旗帜下，总仍然是在新民主主义的影响之内。这就是说：

这一个时期的作品，从内容上看，都是直接或间接地要求抗日反对投降，要求民主反对专制，要求团结反对分裂，要求改善人民生活，反对发国难财，要求进步反对倒退，以及解放战争时期的要求和平民主，反对反共内战。这些内容不论在哪一个地区都普遍存在。当然在沦陷区还有个反对当亡国奴、反对当卖国贼的内容，这在作品中也有反映。就是说各个不同地区，都有它的不同特色，但都不可能不包括在新民主主义性质之内。至于沦陷区还有敌伪的汉奸文学，以及黄色、黑色文学，那都是人民的敌人，社会的垃圾，不在我们文学之内。

第三个十年的文学，从艺术上看，毛泽东在一九三九年延安鲁迅艺术学院成立一周年时有一个题词：“抗日的现实主义，革命的浪漫主义。”这大致可以包括这个时期文学和短篇小说创作的艺术方法。当然抗日的现实主义，对于解放战争就不适用了，但是这同新的现实主义或者革命现实主义是一个意义，就是说这一个时期的文学在艺术上主要是现实主义，表现为不同程度、不同层次现实主义，其中包括新的革命的现实主义，也包括旧的批判的现实主义，甚至还有其他比如心理现实主义，带有自然主义的现实主义，以及带有某些现代派影响的现实主义等等。浪漫主义也是一样，包括积极的、一般的，以及带有其他因素的浪漫主义，这从作品中都可以分别看到。

这一时期的短篇小说，水平最高的当然还是一些短篇大师的作品，

像茅盾、巴金、老舍、丁玲、沙汀、艾芜、张天翼等等。但是，如果从不同的地区来看，则解放区的短篇，反映的是新的人物、新的世界，实际是新中国雏形的生活面貌，并包含了某些社会主义因素，比整个国统区的生活面貌要前进了一个阶段；同时解放区作家的创作对我们的文学也带来了前所未有的新的风格、新的气息、新的手法，甚至新的文体。总之是表现了鲜明的革命化、民族化、群众化和多样化。一九四六年郭沫若在上海第一次看到《解放区短篇创作选辑》后，曾经极为热情、兴奋地为文写道：“这几位作家的笔力可以说突破了外边的水准，寂寞的中国创作界可以说不再寂寞了。”此“外边”即指国统区。并且解放区的作家队伍还走出了新文学前两个十年主要限于知识分子的狭隘范围，而是从本地的泥土中不断涌现和成长了一批批工农兵作家新秀。因而可以说整个解放区短篇创作的水平，比整个国统区恐怕要新一点高一点，要有所突破、超过和发展。文学总要追求创新，追求新的人物、新的生活、新的天地，和新的艺术表现，即在内容和形式上追求新兴的、民族的、群众的、多样的艺术。我以上的判断就是由此而来，不知是否妥当。

对于这一时期的文学，当然也有不同的看法。一般学术理论观点的不同，这很难免，也是我们欢迎提出来讨论的，因为讨论可以推动学术的发展。但有些分歧不是这样，一个是林彪、“四人帮”的所谓“空白论”，他们追求的是假、大、空，是篡党篡国要当太上皇，这一“空白论”不过是他们政治阴谋的工具，其反动性明明白白。另外近年极少数搞资产阶级自由化的“精英”也宣传“空白论”，说“五四”以来，至今没有什么文学；他们要的是符合他们自由化的文学，和满足资产阶级腐朽愿望的所谓文学，性文学、黄色、黑色的消遣文学等等。他们当然不会满意我们革命的、进步的文学。

还有一种看法，说是什么战争阻碍了中国民主的进程和文学的发展，这实在是违背事实的谬论。毛泽东在一九四五年的《论联合政府》中说过：“战争教育了人民，人民将赢得战争，赢得胜利。”事实正是这样，我国人民在抗日战争和解放战争中，从敌人的残暴和自己的正义，实际看到了要赢得战争就必须推进民主、发展民主，必须改善人民的生活。

因此抗战时期国统区人民反专制、争民主，解放战争时期反内战、争民主的运动总是不断，而哪怕一时一地争得一点暂时的民主，获得一点生活的改善，人民的力量也就更大，否则就相反。再看解放区，为什么原来既无武装又无武器，倒能够由小到大、由弱到强，并抗击了大量日寇的力量，消灭了几百万妄图消灭解放区的部队，而且取得了最后胜利呢？根本的还不是由于实行了减租减息、土地改革、增加工资、改善生活，特别是实行了民主，人民自己选举村长、县长和边区参议员，他们可以监督政府和各级干部，因此广大人民思想解放，精神舒畅，教育、文化、卫生活跃，婚姻自主，道德品质也不断有所提高。他们打击敌人不怕牺牲，建设解放区不遗余力，并把解放区建成了带有社会主义因素的新中国的雏形。而我们的文学也正是在战争中上了前方，赴了火线，写了战争以及人民对民主的要求和解放区的民主建设，写了国统区反专制、争民主，反饥饿、反内战、争民主、争和平的运动，也写了解放区的减租减息、土地改革，以至最后建立了新中国。同时在艺术上也有所创造，塑造了典型人物，增添了民族的、大众的、多样的新的艺术风格和形式，这种种事实，不都恰恰说明正是这一个时期的战争，推进了我国人民民主的进程，也推进了人民文学的发展吗？那么为什么还会出现上面的谬论呢？原来这也是资产阶级自由化“精英”的调调，他们搞的民主和文学不过是资产阶级的民主和文学，他们要的所谓民主和文学恰恰都是要同人民和共产党对抗，难怪他们要感到处处有阻碍了。然而对付他们，不阻碍，行吗？

另有一种主要是针对解放区文学的看法，这就是认为解放区似乎并没有什么文学，有也只是所谓封闭的文学，或是政治宣传工具，或是在“左”的思想影响下的概念化的东西。这些看法，显然也是十足的偏见。

说解放区文学封闭吗？当时我们住在被敌人重重包围的山沟里，但是我们晋察冀就成立了“中华全国文艺界抗敌协会晋察冀边区分会”，参加成立大会的现在还在的同志，就有周而复、孙犁和我，秦兆阳没参加会，但是当时也在。我们不仅能看到延安和各解放区的书报刊

物，一个时期还能看到重庆、桂林甚至上海孤岛上的部分书报刊物。国统区和延安的文艺争论，我们也同样展开过讨论。即便是西方现代派当时的发展，我们也看到过一些材料，并非毫无所知。至于苏联反法西斯的短篇作品，以及当时法国、英国、美国反法西斯的个别短篇作品，我们也看到过。苏联考涅楚克当时的反法西斯名剧《前线》，晋察冀都曾上演了。不久我们还都知道了海明威、斯坦培克。所有这些都对解放区的文学创作自然都会有影响，怎么能说解放区文学是封闭的呢？更主要的是解放区文学反映的是全新的、过去未曾有过的广阔天地，是开辟和开创性的文学，这同封闭不是完全对立的吗？看来倒是持此论者自己对解放区有些封闭，对解放区的文学太不了解，自己的脑袋有点被尘封锁闭了。

解放区的文学也确有政治宣传品，这就是为了完成一个政治宣传的任务而写的诗、快板、故事、歌曲、剧本和宣传画等等。这些作品作为宣传工具，帮助了人民，帮助了抗战，是有功劳的，怎么能够瞧不起，不承认呢？写这类作品的诗人和剧作家，有的战争中就牺牲了。小说作者也有牺牲的，这就是丘东平；还有蒋弼则过早病逝于太行山的战火硝烟里，他的作品都没能找到和选上。这些宣传品，孙犁和我就都写过。邵子南在战争中参加游击战，当小学教员，搞生产劳动，演戏，写小说、诗和剧本，都很活跃。却也积劳成疾，五十年代中期四十岁左右过早逝世了。他写过政治宣传品式的作品，那也是值得怀念的。他甚至把《地雷阵》也当作宣传工具，然而这不是优秀的短篇吗？

说解放区的文学是在“左”的思想指导下概念化的文学，这也不符合事实。我们在解放区就没有感觉到有什么条条框框来限制我们写作。一九四二年以后我们接受了“讲话”，那是在我们已经深入了生活，写出了作品之后，我们感觉到创作上还有些问题，有些苦闷，有些盲目；“讲话”来了，经过学习提高了思想觉悟，也就逐步明确了一些问题，感到收获极大，而这也并不是接受了什么概念化的条条框框，却是在作家同人民的关系，以及生活观察、艺术提炼上受到教育、启发，有的甚至是开窍。同时，每个作家由于生活、艺术修养的情况不同，从“讲话”接受的启

发也就并不一样,不过“讲话”确实在思想和艺术上,对解放区的文学,从质的方面不断有所提高和突破。当然“讲话”也难免有时代的局限和缺点,但这却无以掩盖其永存不灭的光辉。其光辉首先就是鲜明地表现在那一时代作家们的优秀作品上,前述郭沫若一九四六年在文章中的评价,难道是概念化可以得到的吗?

由此可以回到前面的归结,就是说第三个十年的短篇小说,同这一时期我们国家和人民扭转乾坤的伟大功绩,是比较能够相适应的。当然也还需要从今天更高一层的人民要求和文学要求,回过头去再加思考;如果这样的话,那么比之今天的高水平,这十二年的短篇小说和整个的文学,同当时的伟大时代怕又并不太适应。因为建立新中国之前,那十二年的斗争和胜利对于人民确是太伟大了,而那一个时期我们的文学虽然出了不少好作品和大作品,但是被公认的伟大作品,现在恐怕还难以提出多少,而正是这一方面的伟大作品,历史和人民太需要了,文学也实在太需要了。现在亲身经历过这十二年斗争的老作家还不少,不过他们已八十多、七十多,至少也已六十多岁,相信他们当中必然还会出现反映这一时期的好作品,甚至伟大作品,但是,更多的伟大作品自然必须寄希望于中、青年一代,以至于我们的后代。现在我们就已看到个别三十岁左右的作家,正面地逼真地描写抗日战争初期的战斗或战役的小说写得不错,他们或是间接经历过战争,或是潜心发奋地在研究历史,他们知识丰富,起点较高,完全可以信托。因此在结束这篇序言的时候,忍不住还要热烈希望有更多的优秀的乃至伟大的描写这一段历史的文学,不断摆在人民的面前。

一九九〇年八月十九日于北京,医院中。



## 目 录

序 .....	康 濯 ( 1 )
华威先生 .....	张天翼 ( 1 )
“新生” .....	张天翼 ( 8 )
“差半车麦秸” .....	姚雪垠 ( 30 )
一个连长的战斗遭遇 .....	丘东平 ( 42 )
刘粹刚之死 .....	萧 乾 ( 68 )
慰劳 .....	陈白尘 ( 79 )
抽签 .....	丁 行 ( 85 )
延安有“老红鬼”吗? .....	王楚良 ( 91 )
激流下 .....	吴 强 ( 101 )
沉淀 .....	谷斯范 ( 110 )
张二姑娘 .....	陶 雄 ( 129 )
牺牲精神 .....	萧蔓若 ( 139 )
牺牲 .....	白 朗 ( 153 )
陈国瑞先生的一群 .....	黄药眠 ( 167 )
么武 .....	台静农 ( 182 )
叉路 .....	彭柏山 ( 189 )
支那傻子 .....	陈荒煤 ( 201 )
萧连长 .....	奚 如 ( 210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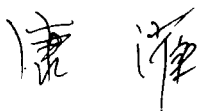
- 死的影子·····李健吾 (227)
- 马泊头·····青 苗 (236)
- 华亭鹤·····王统照 (247)
- 海的彼岸·····舒 群 (259)
- 城主·····芦 焚 (266)
- 期待·····芦 焚 (277)
- 湮·····柯 灵 (284)
- 镜子的疯·····徐 讷 (305)
- 专员夫人·····罗 烽 (311)
- 我的一段故事·····周 文 (319)
- 纺车复活的时候·····艾 芜 (329)
- 回家·····艾 芜 (343)
- 石青嫂子·····艾 芜 (368)
- 灯笼哨·····碧 野 (385)
- 水阳江的沉郁·····碧 野 (399)
- 石老么·····李辉英 (411)
- “为人在世”·····巴 人 (429)
- 在其香居茶馆里·····沙 汀 (437)
- 范老老师·····沙 汀 (450)
- 堪察加小景·····沙 汀 (462)
- 黄昏月·····龙瑛宗 (474)
- 一个绅士的长成·····陈翔鹤 (490)
- 铁鱼底鳃·····许地山 (503)
- 浪花里长大的·····吴 岩 (513)
- 钱念华·····钟望阳 (532)
- 磨麦女·····梁 彦 (551)
- 夜·····丁 玲 (572)
- 我在霞村的时候·····丁 玲 (579)

---

在医院中时·····	丁 玲 (596)
兽宴·····	王西彦 (614)
“假希腊人”·····	王西彦 (637)
梅子姑娘·····	谢冰莹 (649)
小城三月·····	萧 红 (666)
旷野的呼喊·····	萧 红 (686)
渣·····	林淡秋 (708)
帽子·····	雷 加 (720)



## 序



—

《中国新文学大系》第三个十年的短篇小说卷，所选作品实际包括了从一九三七年抗日战争开始，经过抗日战争的胜利，又经过粉碎美蒋反动派发动的全面内战的胜利，直到一九四九年十月一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这样十二年的时光。这是中华民族英勇斗争、前仆后继、扭转乾坤的十二年；是中国人民历经长期的封建统治和一百多年的半封建、半殖民地统治，从旧民主主义革命到新民主主义革命，终于取得翻身解放的胜利，建立了新中国的伟大时代。伟大的时代总会产生与之相适应的文学。第三个十年的文学，包括短篇小说在内，应该说也和前两个十年一样，是同伟大的时代相适应，并且还是在继承五四新文学前两个十年的基础上，又有着新的不平凡的发展的。

自从“五四”以来，我国的新民主主义革命，就是在共产主义思想和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运动，文学事业自也是不例外。在抗战时期，我国人民奋斗的目标，是争取民族独立、解放，争取人民的民主权利，与改善人民生活。正如毛泽东同志所说，这就是共产党当时的新民主主义纲领，也就是孙中山先生的新三民主义，并且也是为各民主党派和全体人民所接受而为之奋斗的。即使国民党统治集团打着孙中山的旗号反对孙中山先生，但其中的有识之士及其广大士兵和公职人员也仍是目标

同人民一致。文学上更是除了周作人等个别汉奸作家和其他极少数文化特务外,当时都组成了广泛的抗日民族统一战线,连过去文坛上不与之为伍的小说作家也都团结在内,他们当然都不同程度地在为同一个目标而写作。尤其是抗日战争一开始,国统区、解放区各地就都提出了“文章入伍”、“文章下乡下厂”的口号,这又表现了当时的文学比之过去,同抗日、同生活的关系显然要比较贴近和直接。而更为突出的是,一九四二年毛泽东发表了《在延安文艺座谈会上的讲话》,以马克思主义的美学观,从根本上进一步明确和发展了鲁迅为代表的五四新文学的方向,解决了文学为谁服务,文学同生活的关系,作家同人民的关系等问题。这一“讲话”在国统区和其他地区,当然不可能像解放区一样,作家们人人自觉学习,逐步掌握和实践;但从当时整个文学的思潮来说,“讲话”的影响当然是肯定无疑的,而且各个地区、各个作家总都会直接、间接、或多或少地,乃至虽然不承认而实际也已潜移默化地有所影响。特别是短篇小说比较短小精干,比较能够真实、生动、深刻和迅速地反映生活,“讲话”对其影响当然会比较显著。事实上我们看到的第三个十年中稍后几年的短篇小说,不少一部分确是热情澎湃地直接、间接透露了“讲话”精神的。

## 二

对于全民族的抗战文学,仅仅短篇小说过去已有过很多选本,其中大体都是选了两个地区的作品,这就是大后方、或称国民党统治区(即国统区)和解放区。其实热血沸腾的抗战文学并不止出现在这两个地区。我们这个选集中的作品,包括了六个地区,除国统区和解放区之外,还包括了通称的上海孤岛,即日本占领上海后所没有能够占领的上海英、法等租界;还有香港;也有东北、华北和沪、宁一带沦陷区;并有台湾。这就是说,在全民族的抗战中,除了国统区、解放区的老作家、新作家之外,就在孤岛、沦陷区和香港、台湾,也有一些老作家和新作家在那里从事直接和间接的有利于抗战的短篇小说写作。

这一短篇小说卷共收(六个地区)一百四十一位作家的一百六十五篇作品。作品的数量比作家多,是由于在原则上一人只收一篇之外,也有少数作家一人收了两篇,极少数的一人收了三篇。像老作家茅盾、巴金、老舍、沈从文、靳以等,他们都只收了两篇。当然他们可以选上的还要多,但他们大都是三十年代以前出现的文学老前辈了,他们在第一个十年和第二个十年的短篇小说卷中,都已选入过不少作品,因此选两篇也还比较合适。另外,像孙犁、刘白羽、路翎、萧红、骆宾基等,他们则是抗战前夕或抗战以后才出现的年轻作家,而且在第三个十年中他们的短篇小说写作相当活跃,写得比较多,较好的作品也不少,是第三个十年中读者注目的作家,因此也都选了两篇。至于选三篇的,国统区有艾芜、沙汀,解放区有丁玲、赵树理,他们都是这一个时期创作特别活跃的作家,而赵树理更是新出现的、引起广大读者十分注目的作家。其他地区,孤岛上的芦焚、王西彦,香港的萧红,也都各选了两篇。他们当时的短篇写作也比较活跃。此外,孤岛还选了柯灵等,香港还选了许地山,沦陷区选了袁犀、梁山丁、张爱玲等,台湾选了杨逵、钟理和等。至于国统区、解放区的新、老作家还多得很,大体是国统区老作家多一些,解放区则绝大部分都是年轻的作家。还有大诗人郭沫若也写了小说;诗人徐迟,理论家邵荃麟、黄药眠都写了小说;老作家王统照、蹇先艾、王鲁彦仍继续写作;钱钟书除长篇外也有短篇,他们的作品都已选入。现在已在美国的作家谢冰莹,她的作品也选了。并选了陈瘦竹、苏雪林、王平陵、老向等的作品。这就可以看到,短篇卷所包括的作家队伍,不只是地区广泛,在思想观点、艺术观点上甚至曾经是很不一致的作家,也都在抗日的大旗和人民解放的大旗下团结起来了。而我们的文学也正是这样同全体人民一道,从斗争中走向新中国的。

### 三

全民族抗战的文学,首先当然应该是正面反映反抗日本侵略者的战斗的。在新文学的前两个十年中,写战争题材的小说不少,或反映东

北抗日联军的抗战,或描写第一、第二次国内革命战争的生活,或是暴露军阀之间混战的情景,这些作品也有写得比较好的,但是真正从正面切实贴近战争生活的并不多。而抗日战争中反映军人和战地血火生活的作品,这方面的情况就有颇为重大的不同了。

抗战一开始,便有一些作家热情如火地奔赴前线,这不论在国民党部队,或是在八路军、新四军里都有。国民党中有的部队在抗战时期,特别是抗战初期,当然也进行过抗日,并且有些仗也是打得比较好的。当时跟着国民党部队上前线的姚雪垠、碧野等,就都写了正面描画前线抗击日本侵略者的士兵和生活的短篇小说。姚雪垠的《“差半车麦秸”》即是抗日时期写农民出身的战士在部队和前线的战斗生活,并在当时引起广泛注意的作品。这篇小说的主要人物“差半车麦秸”拿今天的眼光看,也许会感到作者对农民士兵的态度略有欣赏和嘲讽,但在当时确实使人感到对于农民和部队,以及战争和战地生活,实在都写得比较真切和生动,也使人耳目一新,感到欢愉,受到鼓舞,增强了抗日的热情和斗志。此外,我还记得艾芜有一篇《两个伤兵》,这里虽未选入,当时确也受人注目,因为作品确实有着中国士兵在抗日前线的血火中奋战而不怕牺牲的气息。

丘东平的《一个连长的战斗遭遇》也是当时引人注目之作。他还有《茅山下》等小说,写的是新四军的生活,自然又有不同的特色,就是官兵一致、军民一致,更加富于英勇奋战的牺牲精神。还有写新四军生活的吴强、彭柏山的短篇,杨朔、马加写八路军生活的作品,又显得尤其深沉和厚实。再以后,孙犁的《荷花淀》、邵子南的《地雷阵》等,是写于抗战的中后期,是“讲话”发表以后,特别还是八路军、新四军战斗的解放区已经建设得有了相当规模的时候,这一时期战斗中的军民已经是全新的农民和士兵了。如果说“差半车麦秸”这个农民士兵虽也有些本能的抗日自觉,但在不少方面仍然是带有自发性的话,那么,《荷花淀》中的水生和水生嫂,以及《地雷阵》中的李勇,则已经是大不相同的新式士兵和农民了。他们在共产党、八路军的培养下,经济上政治上早已获得翻身解放,因此,他们也就有了自觉和理想,有了抗日和革命斗争的主动



性，也开始掌握了民主和文化。他们是中国全新一代的农民士兵。

在全民族抗战取得胜利后，由于美蒋反动派发动了妄图消灭共产党和人民军队的全面内战，我们又被迫进行了三年的人民解放战争。这时人民解放军也迅速壮大起来，战争规模已经不是抗日时期主要的游击战，而是大规模的运动战。部队的面貌、战争的面貌，当然也比抗日时期有了不小的发展。刘白羽的《无敌三勇士》、《政治委员》和西虹的《英雄的父亲》就反映了这一个时期人民军队和战争的面貌。前两个短篇是以写部队著称的老作家刘白羽的短篇代表作，也是描写解放战争时期人民军队和战争的短篇名作。这些作品中官兵的形象，又同《荷花淀》、《地雷阵》有了不小的区别。作品表现了战争的规模更大，我们部队的质量和武器装备也更先进；特别是战士和部队领导干部又都面目一新，战士在战争的空隙忆苦思甜、学政治、学文化、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发扬军事民主，军官仍是冲锋在前、以身作则，但是又都有了管理和指挥大兵团的实践经验。这就使我们从文学中看到了人民解放军将要走向现代化、正规化的艺术形象。

战争中的文学，当然绝不只是包括描写战斗和部队的作品，因为战争是和整个国家、人民的生活密切联系着的，而第三个十年中的短篇小说，又的确有许多优秀之作并非写战争，但又同战争有着直接间接的密切联系。全民族的抗战，既然是全体人民的共同战斗，因此抗日战争中就必须实行民主，改善人民的生活，这样人民才能够心情舒畅，无家庭的后顾之忧，奔向前方奋勇杀敌。我们从抗日战争的短篇小说中确也真实地看到了人民对实行民主和改善生活的要求，也看到了国民党的官僚和地主、豪绅们搞的假民主，以及他们对民主的百般阻挠、摧残和压制。这方面的代表作像张天翼的《华威先生》，沙汀的《堪察加小景》，在揭露国民党的假民主、真压制方面，写得是多么生动和深刻。老作家茅盾、巴金、老舍、艾芜以及当时新出现的青年作家路翎，都有写得很好的作品。他们把国民党的腐败和人民在官僚统治下的痛苦和贫困，然而要求民主和改善生活的愿望和斗争始终不断的景象，从各个方面，各个角度，各种不同层次上，都有各自不同的真切的反映和描写。如茅盾的《委

屈》，巴金的《某夫妇》，老舍的《不成问题的问题》，艾芜的《纺车复活的时候》，路翎的《何绍德被捕了》等，这方面的名篇还多得很。

关于争取民主和改善生活的斗争，解放区的作家写的就完全是另一种天地。丁玲的《夜》、《在医院中时》，赵树理的《小二黑结婚》，菡子的《纠纷》，马烽的《金宝娘》等等，就都完全是新的世界、新的天地里，人民勇敢地追求和争取自身幸福与民主生活的极其生动而深切的反映。这些作品也都是当时解放区的名篇。还有束为的《红契》，这是写解放区的减租、清算和土改斗争的，其中塑造的地主并不因为是在解放区而放弃了对减租和土改的抵制，相反是十分顽强地同农民纠缠到底；但是觉醒了的农民更敢于针锋相对，并善于揭穿地主的一切花招，直至取得斗争的胜利。这样的人物形象，在我们的文学作品中难道不是全新的吗？

解放区是在一方面进行战争，一方面进行工农业生产建设，以及文化、教育、卫生乃至人们的道德、修养等方面的建设。反映这些广泛的生活的短篇小说名篇有赵树理的《传家宝》、《福贵》，丁玲的《我在霞村的时候》，葛洛的《卫生组长》，西戎的《喜事》，萧也牧的《货郎》，孔厥的《苦人儿》，以及李纳的《煤》。这些作品多方面反映了抗日战争和解放战争时期，人民的劳动、创造、生活的斗争和心灵的斗争、痛苦、欣慰、忧愁与欢乐，反映了解放区确是一个新的世界，处处都有新的人物在发芽、成长。

至于在孤岛、香港、沦陷区和台湾的作家所写的短篇，当然都不可能反映同日寇的正面斗争，但是也都直接间接地描写了敌人的残暴、旧社会的黑暗，有的也写了一些人民中美好的品德和人民对于美好事物的愿望和追求，不愿做亡国奴，要争取斗争胜利、解放，因而不论从哪一个角度来说，这些作品全都间接地表现了全民族抗战的影响，和争取解放战争胜利的影响。记得抗战初期曾有人提出过，可否写“与抗战无关”的文学；其实除了敌伪的、亡国奴的、黄色和黑色的种种不算文学的东西，当时一切愿意抗日的人所写作品，哪有“与抗战无关”的呢？因而其他地区的作品也同国统区、解放区的作品一样，对于新中国的建立都是有促进的。

## 四

第三个十年的短篇小说，在艺术上也有着新的发展。

老作家茅盾、巴金、老舍直到许地山、沈从文，他们有的这一时期在长篇上有突出成就，茅盾甚至还写了话剧，但是他们还坚持短篇写作，而且艺术技巧更老练更成熟，风格又各异，并仍然保持和发展了自己的特色。艾芜这一时期很多产，连过去比较难产的沙汀，这一时期也成了多产的小说家。艾芜、沙汀这一时期都可以说达到了他们创作的高峰，也达到了各自艺术特色的成熟之境。

芦焚、碧野、王西彦、萧红以及骆宾基、丰村这一时期短篇都不少，他们也都在这一时期逐步形成了自己的艺术风格。他们政治上追求不息，有的在全国解放前夕进入了解放区。艺术上的追求也是刻苦的。芦焚和王西彦都有短篇名篇；骆宾基细致、抒情中又含幽默。萧红在香港因病英年早逝，但在那几年她仍然在短篇创作上追求自己思想和艺术特色的发展。她的早逝是永远值得人们忆念的。

以上讲的主要是国统区的作家。从抗战一开始，有些作家为了号召全民族投入抗日战争，曾经在艺术上追求过大众化和通俗化。他们追求的渠道，有的是利用民间形式和旧形式，有人还创造过讲演文学和讲唱文学，这些形式并传到过延安和解放区文艺界；理论上当时也讨论过民间形式的问题。这方面不论理论或者是创作的追求，成功或者是不太成功，他们的努力都有积极意义。而老舍的小说从来就是比较民族化大众化的，抗战时期他在国统区，仍然在民族风格和大众化方面走在前面。《在延安文艺座谈会上的讲话》发表以后，在文艺的民族化、大众化，特别是作家的深入生活上，又进一步起了明显的促进作用。

抗战时期，胡风主编的《七月》、《希望》等刊物上，出现了许多年轻的诗人，也出现了年轻的小说家，路翎就是小说作家的代表。路翎写工人、农民、士兵，写社会底层各方面的人物。他的短篇小说反映工农群众的比较多，描写的社会面也比较广，艺术上更追求写出人物的内心世

界。他的确写过一些好作品,引起了比较广泛的注意。同时他也在追求挖掘人物的内心世界上,偏于个人的主观臆测,有的还偏于胡风所谓的疯狂性、痉挛性,使人感到这样描写出来的人物并不太像劳动人民,至少是不够真实。对路翎小说的评价,一直有不同的看法,今后也还可以讨论。

先后进入解放区的老作家也不少,他们有的在国统区和解放区都写过短篇,有的到解放区以后主要是努力于长篇写作了,比如欧阳山、陈学昭、萧军等等。但欧阳山、周立波以及柳青、草明除了长篇成就突出外,短篇也写了不少。舒群、罗烽、白朗也都有不少短篇。

到解放区最早的要数丁玲,她在抗战前夕就到了陕甘宁边区,而且一到边区她就上了前线,在部队担任工作。毛泽东同志当时就称赞她是:“昨天文小姐,今日武将军。”丁玲过去在北平、上海写了许多著名的短篇,最早她是写女知识分子反封建、争民主和寻求个人出路的独特而强烈的愿望,很受称道。以后她写工农的作品多了,这些作品不仅革命性较强,而且反映工农群众生活的真实性,在当时也比较突出。不过,那些作品到底还是在上海的亭子间里所写,大多不一定是她的亲身经历。到解放区以后,她先在部队工作,抗战一开始,她又带领一个战地服务团,奔波于前线 and 后方。接着在“讲话”发表后又常去农村基层参加工作,因此这时描写工农群众的作品就和过去不同了。其真实性不仅是目之所见、耳之所闻,而且还往往是身之所历,因此作品思想深刻,革命现实主义色彩强烈。她在抗战前夕,有过一个短篇《一颗未出膛的枪弹》,这一作品就曾帮助和吸引着国统区的青年学生毅然走向延安,我本人就是其中的一个。至于这一个十年中所选她的作品,其中的《夜》在当时就使人看了觉得多么吃惊和深深感动。那是抗战初期,作家们写八路军和解放区的工农,主要都是在歌颂,这当然很对,而《夜》所写表面似乎有点阴暗面,其实是形象地歌颂劳动人民自觉去掉自身弱点的美好心灵。至于丁玲另一篇《我在霞村的时候》,这虽也是有过争议的作品,但所写那个被日寇侮辱过的年轻妇女,她后来的觉悟和要抗日的行动,却仍是使人同情的。丁玲充满感情地描写了她,也深入了长期受难的中国

妇女的心灵，读来使人感到深切和回味不绝。另一篇《在医院中时》是发表后受到批评的作品，今天看来作品并没多大问题，无非指出了当时解放区的工作中还有缺点，文艺作品这样写，在当时也是可以的。此外这篇作品还写了知识分子妇女本身的缺点，这也真实可信。倒可以说这个短篇在艺术上恐怕并不是丁玲很优秀之作，选进这一篇，看来主要是由于上述的代表性。

丁玲在艺术风格和表现上的个性，在于不论描写知识妇女的苦闷、忧伤和矛盾，或是描写新旧社会工农兵的忧愁、欢乐以及曲折的斗争和胜利，总都是从情节和性格形象的结合上娓娓道来，而又纤细有致地一再透进人物的内心，有时好像有点啰嗦，实际却是把艺术感染力一层一层渗入读者的灵魂，使人悠然欣慰，怆然难受，奋而激动和怡然雀跃，以至或许个别遣词用句不太规整也会被人忽略，而显出一位语言艺术大家的特色。但是，近年来竟然有人否定丁玲的创作，把她早期写的莎菲和在延安所写并非代表作的《在医院中时》，说成是所谓真实的丁玲，而把她写工农兵的作品，特别是“讲话”发表后深入生活写出的泥土气沉实，语言也较为生动，有时还含有农民的幽默之作，反倒说成所谓概念化，说成是丁玲的失败，这才是是非颠倒。

赵树理是解放区代表性的作家，也是第三个十年中我们文学的代表性作家之一。他是一位不年轻的新作家，《小二黑结婚》发表的时候已经三十七岁，其实他在这以前的十多年就开始写作。写过欧化式的小说，也写过评书体、章回体的小说，都没有成功，但他顽强不屈地追求民族化、大众化的方向。尽管抗日初期的解放区文艺界说他搞的只是通俗宣传，而不是文学创作，他却始终不悔。他自己是农民，也是农村知识分子，在解放区又一直在农村基层工作，对中国农民有着极其深刻的了解，农村生活的根基更极其扎实，又一直同农民共患难、同忧乐。他的作品总是有这么两个特点，一个是反映当前农村的迫切需求，一个是由他自己发展了的民族的、大众的新形式。他自己也说他的作品是“问题小说”，这就是上述农民的需求，而不是说写一个作品就要解决一个什么问题那种简单的宣传。他的民族的、大众的新形式，一般地说，是以中国

的传统小说的写法为主,即以叙述为主,从叙述中展开描写;他总是把人物的塑造放在情节的展开之中,而不单纯地抽出一段专写人物,这样当然要在艺术表现上受到些限制,但他为了自己的创造也在所不惜。因此他的《小二黑结婚》和以后不断涌现的作品,就使人惊讶地感到是过去我们文学从未有过的、使人耳目一新的、思想深沉、人物鲜活,而又确实是新的民族化、大众化之作。感到他的作品既同我国传统小说联系密切,但又是全新的大众文学。在我们的文坛上号召要创造大众文学,要追求文学的大众化已经多年了,从五四时期提倡的“平民文学”,到三十年代左联时期提倡的“大众文学”,虽也不断有些成绩,但确实使人感到赵树理真正在实践上解决了民族化、大众化的问题。他的追求是早就开始了的,而不是在“讲话”发表以后才开始,当然“讲话”又给了他以进一步的促进,因此说他是典范,是代表,难道有什么过分吗?近年来也有人否定赵树理,说他的“问题小说”就是宣传品,他的小说形式是落后的民间形式,这在上边已有驳斥。其实这也是轻视工农劳动人民,轻视民族化、大众化的表现,是同历史的公正和人民的爱好相违背的。

新时期以来,赵树理和山西的其他大批作家被说成是“山药蛋派”,如果这一派能够成立,那么本卷中的马烽、束为、西戎都早已被人包括在内。不过马烽、束为、西戎开始写作时都并没有看过赵树理的作品,他们并不是学习赵树理而开始写作的。他们在思想上、艺术上的确有同赵树理相似之处,这就是他们都来自生活的底层,都追求民族化、大众化;但他们和赵树理也有不同,他们对旧社会的了解没有赵树理那么深,艺术追求的过程也没有赵树理那么曲折,同时他们三人又各有特色,总的说,他们都更充满朝气,他们笔下的新人物也显得鲜活一些。

以上是太行和晋绥解放区的作家。晋察冀解放区的突出代表之一自然要属孙犁了。孙犁生长在冀中平原,生活根基比较扎实,艺术修养相当丰厚。二十岁左右在北平谋生时就开始写作,但直到抗战后在家乡投身革命,这才在新的解放区的环境中逐步写出引人注目之作,特别是逐步形成了自己的风格。他总是在人物、情节和风光描写中,不露痕迹地透视着感情,而又语言生动、隽拔,文字还往往富有诗意。他深深理解

华北农村的苦难，因此他的作品，特别是作品中的人物，往往总有若干忧伤、悒郁和愁楚；他也大量地写新的欢乐，但他作品中的欢乐也往往无形地夹有一点辛酸之处，好像是叫读者在欢乐中不要忘记了过去。孙犁也写阶级的、社会的、人际关系中的重大事件，但不管事件多么重大，总都带点抒情味道。甚至写农村妇女吵架，尽管描写得很直露，但在真切中也总带有同情和原谅。也许他不太善于结构大部头的矛盾斗争复杂交织的作品，但他的短篇、中篇，哪怕是信笔写来，不管使人读了会产生怎样的情怀，都总要使人感奋。他的艺术风格，的确是前所未有的，深情中又带有浪漫色彩，带有只能是他自己的独异的特质。丁玲同志曾经告诉我，毛泽东同志在延安对她讲过：“孙犁是个风格家嘛！”这说得多么好！

孙犁的作品受到普遍的欢迎，后来的不少青年作家，都有过他的影响，本卷中选的萧也牧或多或少也算一个吧。建国前后受他影响的就更多了，以致新时期以来，又出现了以孙犁为中心的“荷花淀派”这样一种说法。作为宣扬孙犁的独特风格，这种说法也是可以理解，可以研究、发展的。

刘白羽是写“兵”的名家，他的作品风格也比较突出。曾经有人以为他不大注意民族化、大众化，这也未始不是一种意见，但是他有自己独特的追求。他的短篇总是比较贴近现实斗争，人物和情节不仅抒情味很浓，而且都总有一些政论性和散文化。作品热情如火，但同时像《无敌三勇士》却又把人物之间的矛盾斗争写得细致、生动、合情、合理，因而他的追求也得到了读者的承认。

作家们大都是风格各异，自有特色，像邵子南从《地雷阵》以后的短篇，就以大众化的、传统形式的创新为特色，但他的艺术形式，又和赵树理、和山西其他作家的艺术形式有着明显的区别。他比较倾向于民族传统，又带着眯眯的微笑而有所发展。周而复题材广阔，生活真切、多产而又不断突进。雷加以《帽子》为代表显得眼光广阔，但又对生活描画细致，小说还总有点散文化似的。秦兆阳的《俺们毛主席有办法》是一篇浪漫主义的喜剧，把农民对于自己领袖的传说，写得天真、幽默而又严肃

感人。

关于这一个十年艺术发展的分析，以上很明显有着偏于解放区作家作品的倾向；由于个人的经历，也只能留下这一缺陷。

## 五

第三个十年的短篇小说，不论哪一个地区的，总的方面正如前边所述，是属于新民主主义范畴的文学，即使有的内容和新民主主义并不太适合，但在全民族抗战的旗帜下，在全国人民反内战、争民主、争和平的旗帜下，总仍然是在新民主主义的影响之内。这就是说：

这一个时期的作品，从内容上看，都是直接间接地要求抗日反对投降，要求民主反对专制，要求团结反对分裂，要求改善人民生活，反对发国难财，要求进步反对倒退，以及解放战争时期的要求和平民主，反对反共内战。这些内容不论在哪一个地区都普遍存在。当然在沦陷区还有个反对当亡国奴、反对当卖国贼的内容，这在作品中也有反映。就是说各个不同地区，都有它的不同特色，但都不可能不包括在新民主主义性质之内。至于沦陷区还有敌伪的汉奸文学，以及黄色、黑色文学，那都是人民的敌人，社会的垃圾，不在我们文学之内。

第三个十年的文学，从艺术上看，毛泽东在一九三九年延安鲁迅艺术学院成立一周年时有一个题词：“抗日的现实主义，革命的浪漫主义。”这大致可以包括这个时期文学和短篇小说创作的艺术方法。当然抗日的现实主义，对于解放战争就不适用了，但是这同新的现实主义或者革命现实主义是一个意义，就是说这一个时期的文学在艺术上主要是现实主义，表现为不同程度、不同层次现实主义，其中包括新的革命的现实主义，也包括旧的批判的现实主义，甚至还有其他比如心理现实主义，带有自然主义的现实主义，以及带有某些现代派影响的现实主义等等。浪漫主义也是一样，包括积极的、一般的，以及带有其他因素的浪漫主义，这从作品中都可以分别看到。

这一时期的短篇小说，水平最高的当然还是一些短篇大师的作品，



像茅盾、巴金、老舍、丁玲、沙汀、艾芜、张天翼等等。但是，如果从不同的地区来看，则解放区的短篇，反映的是新的人物、新的世界，实际是新中国雏形的生活面貌，并包含了某些社会主义因素，比整个国统区的生活面貌要前进了一个阶段；同时解放区作家的创作对我们的文学也带来了前所未有的新的风格、新的气息、新的手法，甚至新的文体。总之是表现了鲜明的革命化、民族化、群众化和多样化。一九四六年郭沫若在上海第一次看到《解放区短篇创作选辑》后，曾经极为热情、兴奋地为文写道：“这几位作家的笔力可以说突破了外边的水准，寂寞的中国创作界可以说不再寂寞了。”此“外边”即指国统区。并且解放区的作家队伍还走出了新文学前两个十年主要限于知识分子的狭隘范围，而是从本地的泥土中不断涌现和成长了一批批工农兵作家新秀。因而可以说整个解放区短篇创作的水平，比整个国统区恐怕要新一点高一点，要有所突破、超过和发展。文学总要追求创新，追求新的人物、新的生活、新的天地，和新的艺术表现，即在内容和形式上追求新兴的、民族的、群众的、多样的艺术。我以上的判断就是由此而来，不知是否妥当。

对于这一时期的文学，当然也有不同的看法。一般学术理论观点的不同，这很难免，也是我们欢迎提出来讨论的，因为讨论可以推动学术的发展。但有些分歧不是这样，一个是林彪、“四人帮”的所谓“空白论”，他们追求的是假、大、空，是篡党篡国要当太上皇，这一“空白论”不过是他们政治阴谋的工具，其反动性明明白白。另外近年极少数搞资产阶级自由化的“精英”也宣传“空白论”，说“五四”以来，至今没有什么文学；他们要的是符合他们自由化的文学，和满足资产阶级腐朽愿望的所谓文学，性文学、黄色、黑色的消遣文学等等。他们当然不会满意我们革命的、进步的文学。

还有一种看法，说是什么战争阻碍了中国民主的进程和文学的发展，这实在是违背事实的谬论。毛泽东在一九四五年的《论联合政府》中说过：“战争教育了人民，人民将赢得战争，赢得胜利。”事实正是这样，我国人民在抗日战争和解放战争中，从敌人的残暴和自己的正义，实际看到了要赢得战争就必须推进民主、发展民主，必须改善人民的生活。

因此抗战时期国统区人民反专制、争民主，解放战争时期反内战、争民主的运动总是不断，而哪怕一时一地争得一点暂时的民主，获得一点生活的改善，人民的力量也就更大，否则就相反。再看解放区，为什么原来既无武装又无武器，倒能够由小到大、由弱到强，并抗击了大量日寇的力量，消灭了几百万妄图消灭解放区的部队，而且取得了最后胜利呢？根本的还不是由于实行了减租减息、土地改革、增加工资、改善生活，特别是实行了民主，人民自己选举村长、县长和边区参议员，他们可以监督政府和各级干部，因此广大人民思想解放，精神舒畅，教育、文化、卫生活跃，婚姻自主，道德品质也不断有所提高。他们打击敌人不怕牺牲，建设解放区不遗余力，并把解放区建成了带有社会主义因素的新中国的雏形。而我们的文学也正是在战争中上了前方，赴了火线，写了战争以及人民对民主的要求和解放区的民主建设，写了国统区反专制、争民主，反饥饿、反内战、争民主、争和平的运动，也写了解放区的减租减息、土地改革，以至最后建立了新中国。同时在艺术上也有所创造，塑造了典型人物，增添了民族的、大众的、多样的新的艺术风格和形式，这种种事实，不都恰恰说明正是这一个时期的战争，推进了我国人民民主的进程，也推进了人民文学的发展吗？那么为什么还会出现上面的谬论呢？原来这也是资产阶级自由化“精英”的调调，他们搞的民主和文学不过是资产阶级的民主和文学，他们要的所谓民主和文学恰恰都是要同人民和共产党对抗，难怪他们要感到处处有阻碍了。然而对付他们，不阻碍，行吗？

另有一种主要是针对解放区文学的看法，这就是认为解放区似乎并没有什么文学，有也只是所谓封闭的文学，或是政治宣传工具，或是在“左”的思想影响下的概念化的东西。这些看法，显然也是十足的偏见。

说解放区文学封闭吗？当时我们住在被敌人重重包围的山沟里，但是我们晋察冀就成立了“中华全国文艺界抗敌协会晋察冀边区分会”，参加成立大会的现在还在的同志，就有周而复、孙犁和我，秦兆阳没参加会，但是当时也在。我们不仅能看到延安和各解放区的书报刊

物，一个时期还能看到重庆、桂林甚至上海孤岛上的部分书报刊物。国统区和延安的文艺争论，我们也同样展开过讨论。即便是西方现代派当时的发展，我们也看到过一些材料，并非毫无所知。至于苏联反法西斯的短篇作品，以及当时法国、英国、美国反法西斯的个别短篇作品，我们也看到过。苏联考涅楚克当时的反法西斯名剧《前线》，晋察冀都曾上演了。不久我们还都知道了海明威、斯坦培克。所有这些都对解放区的文学创作自然都会有影响，怎么能说解放区文学是封闭的呢？更主要的是解放区文学反映的是全新的、过去未曾有过的广阔天地，是开辟和开创性的文学，这同封闭不是完全对立的吗？看来倒是持此论者自己对解放区有些封闭，对解放区的文学太不了解，自己的脑袋有点被尘封锁闭了。

解放区的文学也确有政治宣传品，这就是为了完成一个政治宣传的任务而写的诗、快板、故事、歌曲、剧本和宣传画等等。这些作品作为宣传工具，帮助了人民，帮助了抗战，是有功劳的，怎么能够瞧不起，不承认呢？写这类作品的诗人和剧作家，有的战争中就牺牲了。小说作者也有牺牲的，这就是丘东平；还有蒋弼则过早病逝于太行山的战火硝烟里，他的作品都没能找到和选上。这些宣传品，孙犁和我就都写过。邵子南在战争中参加游击战，当小学教员，搞生产劳动，演戏，写小说、诗和剧本，都很活跃。却也积劳成疾，五十年代中期四十岁左右过早逝世了。他写过政治宣传品式的作品，那也是值得怀念的。他甚至把《地雷阵》也当作宣传工具，然而这不是优秀的短篇吗？

说解放区的文学是在“左”的思想指导下概念化的文学，这也不符合事实。我们在解放区就没有感觉到有什么条条框框来限制我们写作。一九四二年以后我们接受了“讲话”，那是在我们已经深入了生活，写出了作品之后，我们感觉到创作上还有些问题，有些苦闷，有些盲目；“讲话”来了，经过学习提高了思想觉悟，也就逐步明确了一些问题，感到收获极大，而这也并不是接受了什么概念化的条条框框，却是在作家同人民的关系，以及生活观察、艺术提炼上受到教育、启发，有的甚至是开窍。同时，每个作家由于生活、艺术修养的情况不同，从“讲话”接受的启

发也就并不一样,不过“讲话”确实在思想和艺术上,对解放区的文学,从质的方面不断有所提高和突破。当然“讲话”也难免有时代的局限和缺点,但这却无以掩盖其永存不灭的光辉。其光辉首先就是鲜明地表现在那一时代作家们的优秀作品上,前述郭沫若一九四六年在文章中的评价,难道是概念化可以得到的吗?

由此可以回到前面的归结,就是说第三个十年的短篇小说,同这一时期我们国家和人民扭转乾坤的伟大功绩,是比较能够相适应的。当然也还需要从今天更高一层的人民要求和文学要求,回过头去再加思考;如果这样的话,那么比之今天的高水平,这十二年的短篇小说和整个的文学,同当时的伟大时代怕又并不太适应。因为建立新中国之前,那十二年的斗争和胜利对于人民确是太伟大了,而那一个时期我们的文学虽然出了不少好作品和大作品,但是被公认的伟大作品,现在恐怕还难以提出多少,而正是这一方面的伟大作品,历史和人民太需要了,文学也实在太需要了。现在亲身经历过这十二年斗争的老作家还不少,不过他们已八十多、七十多,至少也已六十多岁,相信他们当中必然还会出现反映这一时期的好作品,甚至伟大作品,但是,更多的伟大作品自然必须寄希望于中、青年一代,以至于我们的后代。现在我们就已看到个别三十岁左右的作家,正面地逼真地描写抗日战争初期的战斗或战役的小说写得不错,他们或是间接经历过战争,或是潜心发奋地在研究历史,他们知识丰富,起点较高,完全可以信托。因此在结束这篇序言的时候,忍不住还要热烈希望有更多的优秀的乃至伟大的描写这一段历史的文学,不断摆在人民的面前。

一九九〇年八月十九日于北京,医院中。

## 华威先生

张天翼

转弯抹角算起来——他算是我的一个亲戚。我叫他“华威先生”。他觉得这种称呼不大好。

“天翼兄你真是！”他说。“为什么一定要个‘先生’呢。你应当叫我‘威弟’。再不然叫我‘阿威’。”

把这件事交涉过了之后，他立刻戴上了帽子：

“我们改日再谈好不好，天翼兄。我总想畅畅快快地跟你谈一次——唉，可总是没有时间。今天刘主任起草了一个县长公余工作方案，硬要叫我参加意见，叫我替他修改。三点钟又还有一个集会。”

这里他摇摇头，无奈地苦笑了一下。他声明他并不怕吃苦：在抗战时期大家都应当苦一点。不过——时间总要够支配呀。

“王委员又打了三个电报来，硬要请我到汉口去一趟。我怎么跳得开呢，我的天！”

于是匆匆忙忙跟我握了握手，跨上他的包车。

他永远挟着他的公文皮包。并且永远带着他那根老粗老粗的黑油油的手杖。左手无名指上戴着他的结婚戒指。拿着雪茄的时候就叫这根无名指微微地弯着，而小指翘得高高的构成一朵兰花的图样。

这个城市里的黄包车谁都不作兴跑，一脚一脚挺踏实地踱着，好像饭后千步似的。可是包车例外，Ding dang, ding dang, ding dang!——一下子就抢到了前面。黄包车立刻就得往左边躲开。小推车马上

打斜。担子很快地就让到路边。行人赶紧就避到两旁的店铺里去。

包车踏铃不断地响着。钢丝在闪着亮。还来不及看清楚——它就跑得老远老远的了。像闪电一样地快。

而——据这里有几位救亡工作者的上层分子的统计，跑得顶快的是那位华威先生的包车。

他的时间很要紧。他说过——

“我恨不得取消晚上睡觉的制度。我还希望一天不止二十四小时。救亡工作实在太多了。”

接着掏出表来看一看，他那一脸丰满的肌肉立刻紧张了起来。眉毛皱着，嘴唇使劲撮着，好像他在把全身的精力都要收敛到脸上似的。他立刻就走：他要到难民救济会去开会。

照例——会场里的人全到齐了坐在那里等着他。他在门口下车的时候总得顺便把踏铃踏它一下：Ding。

同志们彼此看看：唔，华威先生到会了。有几位透了一口气。有几位可就拉长了脸瞧着会场门口。有一位甚至于要准备决斗似的——抓着拳头瞪着眼。

华威先生的态度很庄严，用种从容的步子走进去，他先前那副忙劲儿好像被他自己的庄严态度消解掉了。他在门口稍为停了一会儿，让大家好把他看个清楚，仿佛要唤起同志们的一种信任心，仿佛要给同志一种担保——什么困难的大事也都可以放下心来。他并且还点点头。他眼睛并不对着谁，只看着天花板。他是在对整个集体打招呼。

会场里很静。会议就要开始。有谁在那里翻着什么纸张，窸窸率率的。

华威先生很客气地坐到一个冷角落里，离主席位子顶远的一角。他不大肯当主席。

“我不能当主席，”他拿着一支雪茄烟打手势。“工人救亡工作协会的指导部今天开常会。通俗文艺研究的会议也是今天。伤兵工作团也要去的，等一下。你们知道我时间不够支配：只容许我只在这里讨论十分钟。我不能当主席。我想推举刘同志主席。”

说了就在嘴角上闪起一丝微笑，轻轻地拍几下手板。

主席报告的时候，华威先生不断地在那里括洋火点他的烟。把表放在面前，时不时像计算什么似地看着它。

“我提议！”他大声说。“我们的时间是很宝贵的：我希望主席尽可能报告得简单一点。我希望主席能够在两分钟之内报告完。”

他括了两分钟洋火之后，猛的站了起来，对那正在哗啦哗啦的主席摆摆手：

“好了，好了。虽然主席没有报告完，我已经明白了。我现在还要去赴别的会，让我先发表一点意见。”

停了一停。抽两口雪茄，扫了大家一眼。

“我的意见很简单，只有两点，”他舐舐嘴唇。“第一点，就是——每个工作人员不能够怠工。而是相反，要加紧工作。这一点不必多说，你们都是很努力的青年，你们都能热心工作：我很感激你们。但是还有一点——你们要时时刻刻不能忘记，那就是我要说的第二点。”

他又抽了两口烟，嘴里吐出来的可只有热气。这就又括了一根洋火。

“这第二点呢就是：青年工作人员要认定一个领导中心。你们只有在这一个领导中心的领导之下，大家团结起来，统一起来。也只有在在一个领导中心的领导之下，救亡工作才能够展开。青年是努力的，是热心的，但是因为理解不够，工作经验不够，常常容易犯错误。要是上面没有一个领导中心，往往要弄得不可收拾。”

瞧瞧所有的脸色，他脸上的肌肉耸动了一下——表示一种微笑。他往下说：

“你们都是青年同志，所以我说得很坦白，很不客气。大家都要做救亡工作，没有什么客气可讲。我想你们诸位青年同志一定会接受我的意见。我很感激你们。好了。抱歉得很，我要先走一步。”

把帽子一戴，把皮包一挟，瞧着天花板点点头，挺着肚子走了出去。

到门口可又想起了一件什么事。他把当主席的同志揩开，小声儿谈了几句。

“你们工作——有什么困难没有？”他问。

“我刚才报告提到了这一点，我们……”

华威先生伸出个食指顶着主席的胸脯：

“唔，唔，唔。我知道我知道。我没有多余的时间来谈这件事。以后——你们凡是想到的工作计划，你们可以到我家去找我商量。”

坐在主席旁边的那个长头发的青年注意地看着他们，现在可忍不住插嘴了：

“星期三我们到华先生家里去过三次，华先生不在家……”

那位华先生冷冷地瞅他一眼，带着鼻音哼了一句——“唔，我有别的事，”又对主席低声说下去：

“要是我不在家，你们跟密司黄接头也可以。密司黄知道我的意见，她可以告诉你们。”

密司黄就是他的太太。他对第三者说起她来总是这么称呼她的。

他交代过了这才真的走开。这就到了通俗文艺研究会的会场。他发现别人已经在那里开会，正有一个人在那里发表意见。他坐了下来，点着了雪茄，不高兴地拍了三下手板。

“主席！”他叫。“我因为今天另外还有一个集会，我不能等到终席。我现在有一点意见，想要先提出来。”

于是他发表了两点意见：第一，他告诉大家——在座的人都是当地的文化人，文化人的工作是很重要的，应当加紧地做去。第二，文化人应当认清一个领导中心，文化人在当地的领导中心的领导之下团结起来，统一起来。

五点三刻他到了工人救亡协会指导部的会议室。

这回他脸上堆上了笑容，并且对一个人点头。

“对不住得很，对不住得很：迟到了三刻钟。”

主席对他微笑一下，他还笑着伸了伸舌头，好像闯了祸怕挨骂似的。他四面瞧瞧形势，就拣在一个小胡子的旁边坐下来。

他带着很机密很严重的脸色——小声儿问那个小胡子：

“昨晚你喝醉了没有？”



“还好，不过头有点子晕。你呢？”

“我啊——我不该喝了那三杯猛酒，”他严肃地说。“尤其是汾酒，我不能猛喝。刘主任硬要我干掉——嗨，一回家就睡倒了。密司黄说要跟刘主任去算账呢：要质问他为什么要把我灌醉。你看！”

一谈了这些，他赶紧打开皮包，拿出一个纸条——写几个字递给了主席。

“请你稍为等一等，”主席打断了一个正在发言的人的话。“华威先生还有别的事情要走。现在他有点意见：要求先让他发表。”

华威先生点点头站了起来。

“主席！”腰板微微地一弯。“各位先生！”腰板微微地一弯。“兄弟首先要请求各位原谅：我到会迟了一点，而又要提前退席。……”

随后他说出了他的意见。他声明——这个指导部是个领导机关，这个指导部应该时时刻刻起领导中心作用。

“群众是复杂的。尤其是现在的群众——分子非常复杂。我们要是不能起领导作用，那就很危险，很危险。事实上，此地各方面的工作也非有个领导中心不可。我们的担子真是太重了，但是我们不怕怎样的艰苦，也要把这担子担起来。”

他反复地说明了领导中心作用的重要，这就戴起帽子去赴一个宴会。他每天都这么忙着。要到刘主任那里去办事。要到各团体去开会。而且每天——不是有别人请他吃饭，就是他请人吃饭。

华威太太每次遇到我，总是代替华威先生诉苦。

“唉，他真是苦死了！工作这么多，连吃饭的工夫都没有。”

“他不可以少管一点，专门去做某一种工作么？”我问。

“怎么行呢？许多工作都要他去领导呀。”

可是有一次，华威先生简直吃了一大惊。妇女界有些人组织了一个战时保婴会，竟没有去找他！

他开始打听，调查。他设法把一个负责人找来。

“我知道你们委员会已经选出来了。我想还可以多添加几个。”

他看见对方在那里踌躇，他把下巴挂了下来：

“问题是在这一点：你们的委员是不是能够真正领导这工作。你能不能够对我担保——你们会内没有不良分子？你能不能担保——你们以后工作不至于错误，不至于怠工？你能不能担保，你能不能？你能够担保的话，那我要请你写个书面的东西给我。以后万一——如果你们的工作出了毛病，那你就要负责。”

接着他又声明：这并不是他自己的意思。他不过是一个执行者。这里他食指点点对方的胸脯：

“如果我刚才说那些你们办不到，那不是就成非法团体了么？”

这么谈判了两次，华威先生当了战时保婴的委员。于是在委员会开会的时候，华威先生挟着皮包去坐这么五分钟，发表了一两点意见就跨上了包车。

有一天他请我吃晚饭。他说因为家乡带来了一块腊肉。

我到他家的时候，他正在那里对两个学生样的人发脾气。

“你昨天为什么不去，为什么不去？”他吼着。“我叫你拖几个人去的。但是我在台上一开始演讲，一看——连你都没有去听！我真不懂你们干了些什么！”

“昨天——我到了新组织的一个难民读书会去的。”

华威先生猛跳起来了：

“什么！什么！——新组织的一个难民读书会？怎么我不知道，怎么不告诉我？”

“我们那天大家决议了的。我来找过华先生，华先生又是不在家——”

“好啊，你们秘密行动！”他瞪着眼。“你老实告诉我——这个读书会到底是什么背景，你老实告诉我！”

对方似乎也动了火：

“什么背景呢，都是中华民族！什么秘密行动也没有。……华先生又不到会去，开会也不终席，来找又找不到……我们总不能把工作停顿起来……”

华威先生把雪茄一摔，狠命在桌上捶了一拳：Bung。

“混蛋！”他咬着牙，嘴唇在颤抖着。“你们小心！——你们！哼，你们！你们！——”他倒到了沙发上，嘴巴痛苦地抽得歪着。“妈的！这个这个——你们青年！……”

五分钟之后他抬起头来，害怕似地四面看一看。那两个客人已经走了。他叹一口气：

“唉，你看你看！天翼兄你看！现在的青年怎么办，现在的青年！”

这晚他没命地喝了许多酒，嘴里嘶嘶地骂着那些小伙子。他打碎了一只茶杯。密司黄扶着他上了床，他忽然打个寒噤说：

“明天十点钟有个集会……”

## “新 生”

张 天 翼

那位李先生刚到这中学校来找潘校长的时候，许多教员和学生都吃了一惊：怎么，这就是那位作家兼艺术家的李逸漠先生么？

他那件重甸甸的中装大衣，他那两口重甸甸的小皮箱，都是灰扑扑的样子。他身子又高又瘦，脸子有点黑。他大概有两个星期没有修脸：下巴上竖出了一根根的胡梗子，一个四十来岁的人竟看得上有五十的年纪。连他那副近视眼镜——都显得给风尘沾黄了，好像那些整年不措的玻璃窗一样。

你要是读过他几篇精致的小品文，你要是知道有一个刊物上称他做“最纯粹的艺术家”，那你一定会觉得——他这副外貌跟他那些作品是怎么也调和不起来的。

然而李逸漠先生用种很感慨的口气告诉了潘校长：

“以前种种譬如昨日死。老潘，我做了一个南柯大梦。如今可醒来了。我真要感谢日本强盗：要没有他的炮声震醒了我，我还在那里做隐士哩。”

谈到他家乡将失陷时候的情形，谈到他流亡出来的情形，他就说得很快，突出的颧骨上有点发红。有时候他忽然打住，好像一下记不起来似的。接着身子不安地动了一下，又性急地说了下去。老潘知道逸漠有满肚子的愤怒。可老潘觉得他这老朋友平常修养得太和平，太不会使性子，现在要发脾气都不知道怎么发法，看来他只是表现了急躁。

妇女的心灵，读来使人感到深切和回味无穷。另一篇《在医院中时》是发表后受到批评的作品，今天看来作品并没多大问题，无非指出了当时解放区的工作中还有缺点，文艺作品这样写，在当时也是可以的。此外这篇作品还写了知识分子妇女本身的缺点，这也真实可信。倒可以说这个短篇在艺术上恐怕并不是丁玲很优秀之作，选进这一篇，看来主要是由于上述的代表性。

丁玲在艺术风格和表现上的个性，在于不论描写知识妇女的苦闷、忧伤和矛盾，或是描写新旧社会工农兵的忧愁、欢乐以及曲折的斗争和胜利，总都是从情节和性格形象的结合上娓娓道来，而又纤细有致地一再透进人物的内心，有时好像有点啰嗦，实际却是把艺术感染力一层一层渗入读者的灵魂，使人悠然欣慰，怆然难受，奋而激动和怡然雀跃，以至或许个别遣词用句不太规整也会被人忽略，而显出一位语言艺术大家的特色。但是，近年来竟然有人否定丁玲的创作，把她早期写的莎菲和在延安所写并非代表作的《在医院中时》，说成是所谓真实的丁玲，而把她写工农兵的作品，特别是“讲话”发表后深入生活写出的泥土气沉实，语言也较为生动，有时还含有农民的幽默之作，反倒说成所谓概念化，说成是丁玲的失败，这才是是非颠倒。

赵树理是解放区代表性的作家，也是第三个十年中我们文学的代表性作家之一。他是一位不年轻的新作家，《小二黑结婚》发表的时候已经三十七岁，其实他在这以前的十多年就开始写作。写过欧化式的小说，也写过评书体、章回体的小说，都没有成功，但他顽强不屈地追求民族化、大众化的方向。尽管抗日初期的解放区文艺界说他搞的只是通俗宣传，而不是文学创作，他却始终不悔。他自己是农民，也是农村知识分子，在解放区又一直在农村基层工作，对中国农民有着极其深刻的了解，农村生活的根基更极其扎实，又一直同农民共患难、同忧乐。他的作品总是有这么两个特点，一个是反映当前农村的迫切需求，一个是由他自己发展了的民族的、大众的新形式。他自己也说他的作品是“问题小说”，这就是上述农民的需求，而不是说写一个作品就要解决一个什么问题那种简单的宣传。他的民族的、大众的新形式，一般地说，是以中国

这里的天气总是这么恶劣：黑云凝成了一块铅板似的压在你头上。校园里的枯树枝上缀着些乌鸦，在冷风里面摇晃着。现在还不到五点钟，屋子里已经很黑了。可是天空里还透出了一线青灰色的冷光，瞧着叫人忍不住要打寒噤。

忽然他想到他的家乡：他每逢工作得疲倦了，总得在他书斋窗边站这么一会，看看那个精致的小园子。他记得那个金鱼池里的青苔——就是到了冬天也都碧绿的。

“那棵腊梅已经开了花吧，”他对自己说。

他怕人家会看穿他的心事似的——向旁边一个学生瞟了一眼，马上又着手来校正自己的思想。他很冷静地告诉自己：在这么一个苦难的大时代里，谁也不能够再贪图他过去那种舒服的生活，谁也不能关起门过他的清幽日子了。

而这里呢，完全是一种新环境。

可是他没声没息地嘘了一口长气。连他自己都不知道怎么回事——他总感到这新环境仿佛缺少了一点儿什么东西。他觉得他受到了一种什么压迫，叫他的身心都活泼不起来。连他现在这满肚子人类的愤怒——也不是那种火热的愤怒，而变成了一种阴森森的东西，变成了一种跟忧郁掺和起来的東西。……

为了要避开这些不快的感觉，他故意去想些别的事。

“真的，为什么一定要把四点钟课全都排在星期三下午呢？”

后面有哪个学生“嘶！”的一声：不知道是发笑，还是擤鼻涕。他吃了一惊，慢慢转过身来。脸上带着一种不好意思的表情，好像一个自爱孩子刚刚哭过，又在生客面前露了脸似的。

他搭讪着问：

“你们对于——呃，你们在课外画不画图画的？”

几个学生互相看看，笑了一笑。

“你们二三年级的画图是选修，”逸漠先生有点不大高兴地说。“你们既然选了这门课，当然你们对于艺术是有点兴味的。不过我总希望你们多去画点宣传画贴到外面去，唤醒一般民众。只要画得人家看得懂就

行，即使技术很幼稚也不要紧：横竖现在是——现在不是我们谈艺术的时候。现在艺术是没有用的。”

那几个学生又互相看看，大概在那里交换眼色。随后一个剪和尚头的学生把屁股稍为掀一掀，来代替了起立：

“李先生那么那些宣传画呢？——是不是艺术？”

“这不是艺术！”李先生带几分激动地答。

“是不是一切的宣传画都不是艺术？”

做先生的有点可怜那个学生。唉，连这也要问！不过他还是耐心解释了一回。宣传品就是宣传品，绝不是艺术。他还再三再四地说明：目前我们所需要的——只是鼓励国人的东西，唤醒国人的东西。他用右手在空中斫着，渐渐的越说越快起来。

“我们以眼还眼，以牙还牙！敌人用大炮来轰我们，我们也用大炮去回答他们！现在顶伟大的是前线的抗战军人，而顶没有用的就是我们这些所谓艺术家。我们应当赶快暂时抛弃艺术，来做点每个中国人该做的工作。……”

“李先生！”——这回那个和尚头索性连身子都不欠一欠了：只坐在画架前面干叫。“那么柯勒惠支的那些连环图画，苏联的许多木刻——都是有宣传意义的，那些东西算不算艺术呢？”

“这又是鲁迅的信徒！”李逸漠想。

他们师生互相盯着。一阵难堪的沉默。屋顶上有乌鸦飞过，“哇！”的一声，好像它老早就在旁边偷听，现在可忍不住爆出了这么一声喊似的。

逸漠先生猜到他自己脸色上一定有点什么异样的反应，因为有一个学生发出了一声轻笑，而且向窗外瞅了一眼。于是这位当先生的也拼命摆出一副微笑来，表示满不在乎。可是一开口——自己也都觉得声调不大自然：

“关于这个问题，这个这个——唔，这是一时说不清楚的。这个这个——一个美学上的问题。艺术之所以成其为艺术……讲起来复杂得很。……你不妨在下课之后来找我，我慢慢地帮你弄明白。”

然而那个和尚头一直没来找过他。只是每逢星期三下午，总有几张漫画送给他看。那些问题呢——可绝口不提起了。

一般学生也都不大跟他接近：似乎是把他当做大人物而不敢麻烦他，又似乎是看他不起。有时候有个把学生来请他替那个小刊物写文章，请教他要怎样编排才好看。他们总是一谈完了事务就走掉的。

他走过有学生的地方，常常听见后面有人说：

“这就是李逸漠！”——不知道到底是表示惊异，还是一种讽刺。

他们倒似乎很喜欢那位陈先生，那位教物理和数学的先生。那是个小个儿，脸上有几颗麻点。他管的事情很杂；又是什么座谈会，又是什么读书会，每星期六晚上还要到民众教育馆去讲一小时战时常识。他发表的那些文章也是多方面的——一会儿是谈达姆弹之类的通俗文字，一会儿又来一篇《故国的经济危机》。他看见了逸漠先生，总是很恭敬地点点头。

老潘有好几次对逸漠先生谈起他：

“教员里面精神最好的是陈先生。人又热心，又虚心。他于社会科学很有修养，……你愿意跟他谈谈么？”

“我想那位陈先生大概很苦的；他生活枯燥得很。”他停了会儿，嘴角上浮起了一抹微笑。“你大概很喜欢那种人吧；你们在生活上正是同调哩。”

真的。老潘在这张校长椅子上——坐就是十九年。近来他干脆把家眷送到乡下，成天到晚都呆在学校里，过着他的刻板日子。仿佛也只有这么一种生活才配得上这些灰色的校舍，才配得这灰色的天似的，住在教职员宿舍里的七八位同事——全都是这么一副劲儿。

有一个星期六傍晚，逸漠先生到底忍不住了。他像梦游病样的走进校长室。

“老潘，你们这里简直有种古怪病。已经传染到我身上来了。这就是单调症。再不然就叫它灰色症。……我真闷得慌。……我们出去吃点酒罢。”

“好吧，”那个静静地点一点头。“不过我是不敢喝酒的；我有心脏



病。……要不要再找个人陪陪你呢？——呃，找陈先生来好不好？”

“他会吃酒啊？”

校长先生苦笑着摇摇头。然后带着几分抱歉的脸色说：

“我们这学校里——哼，恐怕只有章老先生会喝几杯。……”

“就找他来罢，如何？他这个人有没有一点风趣？”

“风趣？”老潘笑了起来。“八个大字：语言无味，面目可憎。”

接着又用一种校长的口气谈到那位章老先生。那位老先生也许是个饱学之士，一笔字也写得挺好，可是绝对不是一个好国文教员。他严厉禁止学生用白话作文。有一次一个学生作文上有“目的”两个字，他老先生就大发脾气，在那两个字上打了一个大叉。

老潘摊开两只手在膝头上敲着：

“请你看看！——这样的师长，但是他在这里教了十六年！每年暑假你都不能解他的聘，这里有一位大绅士替他撑腰。这就是我们的神圣教育界！老实说，这里教育界的情形还算是好的哩。你有什么办法呢？——除非你根本不打算在社会上做点事。你要做事你就得迁就，低头，忍气！……”

那个打了个呵欠，拿一根烟来点着，带种怜悯的眼色看了老潘一眼。

“那位老先生够得上说百分之百的腐朽，”老潘可还要补充一句。“一跟他谈到时事，谈到抗战呢——哼，他简直就是汉奸理论！”

这晚这一对朋友在一个馆子里坐了两个多钟头，逸漠先生一个人喝了一斤黄酒。他不断地端起那把锡壶对自己杯子里筛着，不断地啜着，他那张瘦脸越来越苍白了。

那一个耽心他怕喝得太多的时候，他一把抓住了酒壶：

“老潘我告诉你一个故事。有一个酒徒对人说：‘热酒伤我的肺，冷酒伤我的肝，而不吃酒呢——伤我的心。我宁愿伤肺伤肝，而不愿伤我的心。’这个人真是最会生活的。……你们不会喝酒——我真替你们悲哀。”

于是他大声啜了一口，还咂了咂嘴，很舒服的样子把身子往椅背上

一靠。一双眼睛很幸福地眯着，不过眼眶有点发红，叫人疑心他刚才哭过了的。

“起先我没有打算要吃这里的老酒，”他指指地下，“我想这里的老酒一定很糟糕。但是——而竟还可以。……老潘你倒尝一口看。你应当品一品这个味道。……”

那个给逼着喝了一点儿，很惭愧似地说：

“我从前倒还喝一点。不过也辨不出好不好。”

“这个——要比到我们家乡是比不上。我家里有九坛陈绍酒，据说是陈了六十年。六十年虽然不见得，三四十年大概差不多。我常常邀几个朋友到我们那个镇上来小住几天，随便谈谈，吃点酒。……我酒呢是吃不多的，我只是爱那吃酒时候的风趣。……呃，你在杭州也住过几天的，你进过酒店没有？”

“没有。”

“喂！你应当去坐一坐的！”逸漠先生兴奋地把手一扬。“那些酒客——那种那种——唔，那才真是会吃酒。一块蘑菇豆腐干，两碗远年，他慢慢地品两个多钟头。……你不该不去了解了解那个趣味。”

他闭了眼睛，累了似的嘘一口气。他想起他家里那套专为他喝酒用的精致的磁器。又想起他那盒图章，他那些书籍跟字画。忽然他又记起他镇上那几位怪有风趣的画家，金石家——如今可不知道他们流亡到哪里去了。

他又嘘了一口气。他忍不住要说话，谈起他的家庭生活，谈起他那十三岁的女儿——她每逢他一喝酒，就得在桌边俯下身去，把她的嘴凑到他杯子上呷这么一口。而他的太太就在旁边带笑地骂：

“看这小鬼！”

老潘好像一个用功学生在教室里一样，耐心耐意听着。逸漠先生虽然猜到这些话对别人未必有什么兴味，可是他觉得身子里面积压着许多东西，不拚出来就不舒服。

可是他一阵头晕。他把胳膊放在桌沿上，额头伏了上去。

“醉了吧？”那个问。“我们就回去好不好？”

他摇摇头。

别的顾客都走掉了，静得不像是一个馆子。街上显然也不大有人走路，只有时候听见外面呼的一声响——打什么地方扫过去：叫人摸不清这到底是风还是汽车。

逸漠先生忽然抬起头来：

“呃，老潘，你太太是住在岳家还是住在你自己家？”

“自己家里。怎么？”

“那就好，那就好，”他喃喃地说。“世界上只有岳家是最讨厌的一类人。我不反对结婚。但是岳家——岳家——唉我真怕他！”这里他把眼睛张大了些。“我要不是家乡失陷，就是讨饭也不把太太送回岳家去。我的岳家，岳家——从岳丈起，直到小内侄为止——没有一个不卑鄙齷齪，自私自利！全是些庸俗的家伙！没有一个像个人的！……她——她——一封信……发牢骚……诉苦……娘家住不惯……要来。……我怎么办呢，我！她们来了生活怎么办呢？她们做什么工作呢？不做工作——到这里来有什么意思呢？……我要不是为得想做点工作，鬼才跑到这地方来！这里——这里——这样一个死城！一点没有生气！灰色！……”

他们是九点多钟回校的。街上的店家早已经把排门关得紧紧的，好像要拒人于千里之外的样子。路灯怪可怜地发着幽幽的亮光，叫人觉得比没有灯还要黯惨些。

逸漠先生一想到他自己住的那间屋子——他的心就往下沉。

一间孤零零的屋子。好像除开了他逸漠先生而外，这世界上就简直没有一个生物似的。四壁都粉成柠檬色，干干净净的显得更加单调。没有什么陈设，也没有什么装点，只有简简单单一点家具，一点必要文具，其余就该算到他那两口小皮箱。雪亮的电灯照在这么一间屋子里，叫人特别感到寒冷，感到寂寞。

就在这么一个环境里——他得开始他的“新生”！

这里他忽然伤心起来。他觉得他自己是个孤独者，没有亲人，也没有朋友。谁都不来关切他，谁都不来照应他。这真是他有生以来头一次

碰到的怪境遇。他小时候有母亲，有姊姊，后来有太太；都是一看见他的脸色就知道他要什么。他的一些好朋友也都聚集在他四面，把他当做一个中心。而现在呢？——

“我恐怕是在做梦……”他糊里糊涂地自言自语着。

他希望这一切都是一个梦。一醒来——还是在家里，在自己那张软绵绵的暖烘烘的床上。床旁边茶几上，已经放着一壶太太替他早就泡得浓浓的红茶，还有一听老炮台，一部《梅村家藏稿》。他女儿就得拿一支烟送到他嘴边，替他点了火，并且孩子气地笑他：

“爸爸这一觉睡得好长久呀！”

仍旧照每天早晨一样——窗幔子打开了一大半，让外面的阳光照进来，稀稀疏疏的竹叶影子就斜在地板上，叫满屋子都带着一种清幽的绿意。他仍旧照例要躺在那里抽完一支烟，看了吴梅村几首诗，这才慢慢爬起来。

原来这个世界还跟他本人一样，照旧那么和平，一点火气都没有。

“那样恬静的世界，说是竟有战事发生，这真太不可想像……”他想着，“这个梦真长。……不过《南柯记》里那个卢生——唔，梦里有几十年……而其实，而其实——一下子。……”

他打了一个膈儿，打袖子里掏出一块手绢来抹了抹嘴。他还坐在校长室里那张旧沙发上，不肯回屋子里去。校役们都已经睡了觉，老潘亲自替他到厨房里找开水去了。

于是他拚命去镇定他那昏乱了的大脑筋，要把它弄得清醒些。他打算仔细去记一记——现在他这个梦是什么时候做起的。

芦沟桥事件一定只是一个梦境。……沪战就更加没有这回事。……

那么九一八呢？——这个他可要想想看。还有一二八呢？我们中国就丢了这么四省，一点也不给那些暴行者一点打击么？……这里他坚决地站了起来，用手绢使劲抹抹嘴，拿十分果断的精神告诉自己：

“不行！不行！九一八也实无其事，一二八也实无其事。现在总还是——还是一九三一年九月以前……”

“替你沏了一壶浓茶，逸漠！”老潘很高兴样的走了进来。“你先吃一

点八卦丹罢，怎么样？”

逸漠先生叹了一口气，从那个手里接过一小片八卦丹来，不经意地放到了嘴里。他重新坐了下去。手指摸着右边太阳穴——正在那里一跳一跳的。他带着一种忏悔的神情告诉那位老朋友：

“刚才我真不知道想了些什么！我太敏感，太多幻想；近来我神经上似乎有点病态了。”

“你还是早点去睡罢。我看你喝得太多了。”

“那不相干，”他有点不耐烦地答。“你不懂得我——我的那个……”

看了看校长先生的脸，他收回了他的话锋。他俩还是五四时期在北京的时候做起朋友的，以后可就各有各的生活，各有各的发展。如今——逸漠先生认为他一眼就把老潘认识个彻头彻尾，而老潘对他逸漠先生呢——根本就一点也不了解。

然而这全校，这全城——就只有老潘还陪他谈几句。他永远只对着老潘那张长长的老实的脸子，永远只听见老潘那副高亢的噪音。这就好像叫你餐餐吃这一色菜，天天吃这一色菜，不许你换一换口味。他盼望有个把别的同事来找找他，哪怕那位小个子陈先生也好，甚至于那位章老先生都欢迎。要不然——

“要不然我真会生胃病了。”

从这个星期以后，逸漠先生每天都要喝一点老酒，不是上馆子就是叫校役去打。而总是找老潘陪他。有一次他竟几乎发脾气地大声问老潘：

“这里就简直找不出一个吃酒的人么，除开那个什么章老先生？连学生里面也寻不出一个人来呀？连在校役里面也寻不出一个人来呀？”

跟那位小个子陈先生总算是认识了。那完全是个没有趣味的家伙，只知道忙着一些事务，只是跟他谈起怎么改进那个小周刊，只是要求他多给一点作品。一谈了正经事就恭恭敬敬点个头走掉，好像生怕人家抓着叫他喝酒似的！

“这究竟也是工作，”他告诉自己。

虽然他不大愉快，可到底也在酒后画了一幅漫画：一个军人跟老百

姓牵着手在那走路。他题好了标题——“军民合作”，忽然又觉得有点惭愧的样子。他踌躇了一会，决计就这么不署名的交了出去。

“糟糕糟糕！”——他一看见那刊物在他漫画下面印出了他的名字，就突然有种被人打了一个嘴巴似的感觉。“竟登出了我真名字，那些混蛋！从此‘逸漠’这两个字就不能见人……逸漠画出这样的画来！……嗨，真混蛋！真混蛋！……”

他觉得陈先生他们在故意破坏他。而那个剪和尚头的学生显然跟他们是一伙的。这次星期三在图画教室里——那个学生公然还要求李先生再给点稿子哩。

“没有！”李先生冷冷地答。“我近来心境不好，什么也弄不出！”

一下了课——他就带着一种受了委屈的心情回到屋子里，在老炮台烟听子里拿出一支白金龙来，躺在床上抽着。一份当天的报纸簌地掉到了地上，他也没有去捡。这是他自己掏腰包定的一份报。学校里虽然有七八份报纸，可是全都陈列在阅报室里，总是好几十个人攒在一起看。这个他可弄不惯。

学校里什么习惯都这么跟他合不来，好像故意跟他作对似的。厨子实在应当判他几年徒刑才对；老是那几样菜，老是那么淡而无味。逸漠先生不愿意在饭厅里跟大家一块儿吃，吩咐他们单开到他屋子里，他们就更加欺侮他，叫他一看见那份饭菜就生气。早起想要喝点茶呢，总得费很大的劲才能够把校役喊来。而茶叶——他亲自去买来的据说是顶好的祁门，泡出来只是一味的苦涩，没一点香味儿。

“真奇怪！”他把手里的烟一摔。“他们在这里居然生活得那样起劲，那样快活！”

他伸一个懒腰，起来呷了口冷茶，把茶杯生气地往桌上一顿。

嗨，喝几杯去罢。于是锁了房门走出来。

找谁同去呢？又是老潘？——逸漠先生踌躇着。一想到那位校长先生，他就有一种很奇怪的感觉，仿佛刚刚吃过什么太甜了的东西，从食道一直到胃里都腻巴巴的很难受。

他这就放慢了脚步，装做散步的样子，装做是无意中踱到校长室里

去的样子。

校园里的一排柳树开始在那里抽芽，给黯红色的云彩照着，望去就好像是一块弄脏了的绿色纱布。灰色校舍也仿佛给紫色的水冲洗了一遍似的，显出了一种怪不调和的颜色。

可是篮球场里发出了欢天喜地的叫声。还有些学生在那里起劲地唱《大刀进行曲》。教职员宿舍里也爆出了几个人的笑声，随后就飘出了一句话——

“一般老百姓怎么会懂你这些抽象理论呢……”

这大概又是那位小个子陈先生！这大概又是在那里谈什么事务！

逸漠先生故意走近那热热闹闹的窗口，向里面瞟了一眼。也许陈先生会发见他，会请他进去坐坐。他步子放得更加慢，低着了头，好像在量这条小路的尺寸。有一刹那——他竟想要打破他的惯例，竟想要自动闯进陈先生屋子里去。

不过他可没有停脚。

“为什么他们不来找我，倒要我去找他们！”

就这么着，这天晚上吃酒的时候，仍旧是那一味老菜——那个老潘。

“我这里真住不惯，真无聊！”他埋怨地瞅老潘一眼，仿佛这都是老潘害的。“我实在想要走。……但是走到哪里去呢？——别处又没有朋友，生活又成问题。……活活把我卡在这里！……”

他一直没有写文章，也没有画画。他心境不好。自从认识了那位章老先生，他向那位老先生借来一册石印本的《石鼓》文，每天就临临帖。

章老先生是个红光满面的老头儿，背有点驼，腿有点瘸。照逸漠先生看来，那个国文教员并不像老潘说的那么可憎。而且有些嗜好还跟他逸漠先生相同：也是欢喜买买碑帖，也是欢喜玩玩图章。他们在教员办公室彼此谈到各人对《泰山金刚经》的爱好，简直非常投契了。

“这种石刻我已经搜罗到一千零五个字，”逸漠先生说：“易培基也没有我藏得这样多。但是现在——”他深深地叹了一口气，“现在不晓得是烧掉了还是被日本人拖走了。”

“所以啰!”章老先生很快地接上来,轻蔑地眯着一双眼睛。“我也灰了心,近来也懒得去找这些东西了:当这个乱世有什么好谈的!这真是个劫数!有些人是唯恐天下不乱,硬要搅出这样一个战事来,唉!”

逸漠先生很有礼貌地微笑着,试着提出他的反驳来:

“然而人家来侵略我们,我们如果不抵抗……”

“嗯,抵抗!”那个把嘴角往下一弯。“抵得人家赢么!抗得人家赢么!——徒然自讨苦吃!”

“那么我们难道让日本人来占领中国啊?”

“倒也不是什么让,……总之——总之——唔,你打人家不赢,何必又自讨苦吃呢。你一打——牺牲反而大。……”

“怪不得老潘说他是汉奸理论!”逸漠先生说。

那位老先生一个嘴角上缀着一泡白沫,他用小拇指的长指甲把它掏掉,又愤激地说:

“譬如——日本鬼子到的一些地方,先倒也好好的。然而后来来了游击队,又有了反日分子。好了,这样一来,日本鬼子自然就去搜捕,杀人,弄得老百姓不得安业。……游击队有什么用处呢!打又打人家不赢,这里闯一下,那里闯一下,等人家大队人马来了,他就一走了事。日本鬼子一搜索,这个地方的无辜良民倒弄得个玉石俱焚。……”

“但是根据许多消息,老百姓倒是很欢迎游击队哩,”逸漠先生还是微笑着。他觉得这场辩论很滑稽,觉得自己是白费唇舌,可是他忍不住要说几句。“有许多地方的游击队,就是老百姓自己的自卫队:他们不甘心袖手看着自己家乡受糟蹋。”

“哼,自卫!哼!你有大炮没有?你枪械比不比得上人家?……自卫!自卫!——倒把地方上弄得乱糟糟的!”

——照你这样说法那么我们老百姓就该在敌人统治之下当顺民,当汉奸了!——不过逸漠先生没把这些话说出来。于是他念头忽然触到那个周刊上的一篇《论某种汉奸》:这一定就是针对这位老先生的。现在他一亲耳听见对方那些论调,这才感到了那篇文章的有力,而且非常痛快。



逸漠先生性急地点了一支烟，性急地坐到一张椅上。他觉得他自己的手指因愤怒而发抖，腮巴上也发起热来。就是站在为人类的立场上，他也该给这个姓章的一种反攻。他想要告诉对方一点普通常识，一点真正的事实，想要说明我们的游击战给了敌人一种怎样的打击，把敌人的后方变成前方，说明敌人占了我们几个大城市的没有用处，他觉得就是措词不客气一点也不要紧，他甚至于不妨严厉地这么教训那个老朽：你应当晓得这是个苦难的时代，只要是个中国人，只要是个够得上称做人类的人，只要不是畜生——就该咬紧牙关去奋斗，……

然而他没有开口。他不惯于跟人在这类题目上争论。况且这些话并不是他独创的见解，叫别人听了会冷笑——

“哼，逸漠先生只会拾人牙慧！”

他还联想到服尔泰那句话：“头一个拿花比女人的是天才，第二拿花比女人的是白痴。”而他逸漠先生的这套理论呢——正是《论某种汉奸》那篇文章发挥过的，并且说得十分详尽，十分精到。

“那个周刊——章先生看不看的？”他问。

“白话文我看不懂！”

随后两个人都不言语了。逸漠先生想要走开去，可又觉得不大礼貌似的。他时不时对门口瞅一眼，希望有第三个人走进来——把这里的僵局打开一下。他发见别人正紧瞧着他手里的烟，叫他意识到了什么，这就掏出烟盒来敬了对方一支。

那位老先生点了火抽一口，又把这支烟伸得远远的——眯着眼睛看看上面的牌子。那张绷得紧紧的紅脸也慢慢松弛下来，只是焦黄的手指还紧紧夹住了纸烟，生怕它逃走似的。一抽起来就很响地吸一口气。

仿佛为了享用着别人的东西就不得不客气几句，章老先生就问他一天要抽几支，接着又提到了酒。

“听说李先生也喜欢吃几杯？……”

“是啊，”逸漠先生赶紧回答。“只是找不到一个酒友，”他用种期待什么的眼色钉着对方。

“唔，哪一天要请李先生到舍下去小酌一下。”

逸漠先生提议今晚权且去上一上馆子，章老先生可很爽快地又说：“今天我身上不便。……本是应该由我来做个小小的东，然而家里没有预备。”

然而还是给邀到了一家天津馆子里。李先生带了钱：在一起喝酒的朋友原不必讲什么客气的。

他们做了酒友。他们常常去吃那些小店。章老先生总是“身上不便”，并且也从来从不邀请别人上他家里去。逸漠先生第一次到他酒友府上去，还是为了送还那册《石鼓》文。从下午五点钟谈到了七点半钟。女眷们在隔壁不安地咕里咕噜，有时候在门窗缝里张一张。临了还是客人把主人邀了出去，一到馆子门口——章老先生又忽而要打回头，因为他忘记了带皮夹子。

“喂，真荒唐！”这位老先生给邀着一拐一拐地走进这家馆子，一面埋怨自己。“本是应该让我来做个小小的东的。……”

这位老先生酒量很好，不动声色地把一杯一杯喝下去。同时不断地从逸漠先生放在桌上的那个烟盒里拿烟抽，一空了就马上喊茶房去买。说起话来还是那么有条有理，而且喝得越多，字音就吐得越慢，只是鼻子发紫就是了。有时候还用他那长指甲剔牙齿，然后往旁边毕剥一弹，在桌沿上抹几抹。

这么一个朋友——逸漠先生竟跟他结交上了，这可叫老潘吃了一惊：

“怎么，你跟章老先生还谈得来么？”

“无所谓，”他说。他瞧瞧老朋友那张长脸，觉得对方似乎是用个校长身份来干涉他个人生活，他有点不高兴。他用种很自信的神色说明了他的态度：

“朋友见解不同并不要紧。各人彼此不同，生活倒会丰富一点。要是有许多许多朋友，而意见都差不多，这单调不单调呀，我问你！……我跟章老先生呢——除开时事尽有得谈的：谈诗，谈金石书画。……”

可是这几天逸漠先生自己也感觉得到——他跟他那位酒友已经渐渐谈不出什么劲儿来了。章老先生总是炫耀他家藏的东西：吴昌硕刻过

一副图章送他。他还藏了一幅倪云林的山水，上面有张叔济的题跋。总是这一套。

“他吹牛，”逸漠先生想。“怎么我到他家去几次都没有看见呢？”

他不言语，只把脸子埋到杯子上呷一口酒。他一下记起了他那个孩子气的女儿，闷闷地嘘了一口长气。

那位章老先生呢——似乎因为老是别人请他，他为了要报答别人，为了要尽他这个做酒友的义务，就不得不想出一些话来替别人解解闷。这就提到了学校里的事。他用种只可对自己人谈的那副机密脸相，告诉了逸漠先生许多秘密。

原来那位训育主任有“断袖癖”。而那个体育教员竟跟一个校役的老婆有勾搭。这些事没一个人知道，只是瞒不过他姓章的。会计科的人很会措油！发薪的时候扣除所得税用邮票来补足零头，就叫他们得了许多好处。

“李先生我告诉你，”他把脸子凑过去，让别人刚刚闻见他嘴里那股臭味儿，“拿薪水呀——顶好是把所得税的数目先交给他们，你这就可以拿到一笔整的钱。我就是这个办法。我不要他们的邮票。”

说话的人停住嘴想了一会，脸子更凑近了些，逼得逸漠先生把身子往后一仰——让开一点儿。

“潘校长很相信我。但是近来——他为那一群宵小所包围了。陈先生就是一个。李先生认不认得那个陈先生？李先生我告诉你，你须好自小心些。他是一个反动分子，那个陈先生。”

接着紧抿嘴，点了点头，又重复了一句——

“反，动，分，子。”

这些秘密——逸漠先生认为是关于私人道德的事。他没对谁提起过。

“唉，单调！”他只是埋怨着。为什么他朋友这么少呢？为什么他不得不去找那个老先生，像以前找老潘那样老是吃这一味菜呢？

他的经常喝酒，他的跟那位酒友厮混——现在好像只是一种不得已的义务，对自己非履行不可的一种义务了。

并且这种义务还增加了他的经济负担。回回是他请客。他出来的时候只带四百来块钱，如今已经花去了一百多。只有跟老潘一块吃喝才可以调济一下：总是老潘抢着会钞。

“让我来罢，”老潘常常说这句话，“你手头比较困难。”

于是到了这个星期六晚上——他竟谁都不找，一个人上小馆子喝了一斤半酒，一回来就躲到自己屋子里，把门上了闩。

那盏蓝泡子的电灯发着青光，跟柠檬黄的粉墙混成一种惨绿色。什么地方在那里打更，一下一下的梆声仿佛敲到了他心脏上。他似乎还听见了那个更夫的脚步响——在那条又深又黑的巷子里发出了寂寞的回声。

逸漠先生照平素那么躺在床上，抽着烟。他近来每次喝了酒之后，总是很易感，很烦躁，再也没有从前在家里酒后那样飘飘然的快感了。心上时不时有什么东西在轻轻刺着似的，一路刺到了鼻尖上。他恨不得跳起来在地下打滚，随便抱着一个什么来痛痛快快地哭一场。

从前他只是跟几个趣味相同人做朋友。他没有帮助过什么人，也没有什么要求助于人的。他从来连想像都想像不到的孤独的痛苦，现在可打得他好苦。

“除开老潘是个忠厚人——还肯照应之外，简直就没有一个朋友，”他很受难地喃喃着。“我人缘不好。”

想起他当“纯粹的艺术家”时候的那种孤高劲儿，他竟有点懊悔起来。可是——唉，以前怎么料得到会有这样的战事发生呢？如今可连那家至亲，那个丈人家跟他家的关系都弄不好。

他起来把小皮箱开了锁，拿出今早寄到的他太太的一封平快。老是那么一些话，老是诉苦。她甚至于警告他：在娘家这么住下去她准会吐血。

做丈夫的咬着下唇，红眼睛对窗子钉了一会儿。他把那封信揉成一个纸团，用力往地板上一摔。

“对我发这些牢骚做什么呢！哼，好像是我陷害她的！”

手里的烟掉到了地下，他弯身去捡的时候，连纸团子也给顺便捡了

起来。他想到他家跟一般亲戚朋友合不来——多半要怪他太太的小器。他想起他太太每年亲自去收租的那种厉害劲儿。他还想起有一个老同学穷得向他通融十块钱，可给他太太否决了，虽然当时她很有充份的理由——

“接济朋友本是应该的，”她这么说。“不过接济到后来，就好像变成我们的义务了。要是有一次不接济他，反而招怨。所以还是不要有银钱来往的好。横竖我自己过得过，不会向人家去告帮的。”

逸漠先生从前很感激他那个精明的太太，有时候自己还帮着出一点主意。现在他可认为一切的过错——全都在他太太一个人身上，以致害他到了这么一个地步。

于是他坐下来写回信。他用老潘送他的那支小紫毫，写着带李北海笔意的一笔字。写得很慢，不断地抽着烟，像他写小品文那么仔细。他告诉他太太——他自己的生活也很苦。然而在这抗战时期里，谁也得忍耐。

“吾已道过多次，须忍耐，须忍耐。”

叹了一口气，抽一口烟，手上的烟熏得他把眉毛轻轻皱着，一面又往下写。他说他岳家是一群庸俗的市侩，只知道个人利益的家伙。他写了怕他丈人或是舅子会拆信，还在信头上写了几个大字：“私拆此信，即是禽兽”——下面来了一个“！”，随后又觉得这未免太火气，于是把这感叹号涂掉。

这晚他睡得特别不好。他在反复地想这个问题：

“这战事要什么时候才结束呢？要怎么样才可以快点得到胜利呢？”

他翻了一个身。下面的旧床绷子硬得他很不舒服，又翻了一个身。两手放在被窝里太热，伸出来可又太冷。他头部有点发烫，脑筋昏乱得很。他觉得他本来可以把这个问题好好解决的，他的思想本来可以顺着一条路前进的——如今这条路上可似乎有许多乱七八糟的东西把它挡住了。

忽然他记起欧文的一篇作品：好像有一个什么人在个什么山洞里

睡了一觉，外面的世界已经过了几十年。唉，要是他逸漠先生也能睡这么一觉……只要几分钟……醒来走出山洞一看——一个幸福的中国，一个苦斗了五十年的中国。……

然而他又责备自己：

“这种想法太消极！”

不错，他应当拿出一点力量来。他应当去参加这一场苦斗，叫中国快一点得到解放。于是他想起了阿拉丁的神灯——只要这么一擦，就出现一个听他吩咐的无所不能的魔鬼。……一会儿又想起一些美丽的童话：一个天使答应他三个愿望。他这就把思绪整理一下，打算具体地提出这三个愿望，三个带积极性的愿望。……

早上醒来已经十点钟。嘴里有点发苦。他记起晚上的那些幻想逗得他好久睡不着，觉得很无聊。他伸了个懒腰，走去撕了一张日历。

“又到了星期日，唉！”

那位小个子陈先生一早就出去了，留了个条子叫校役送给他；关于那个周刊要讨论一下，希望他下午一点钟去出席。

“唔，”他把纸条往桌上一扔。“又是事务，又是！”

阳光打南窗外射进来，影子在那里发抖。校园里的麻雀啾啾地吵着，好像要跟那些学生的嚷声唱声比赛一样：真不知道他们怎么这样高兴的！

逸漠先生一个人在屋子看看报，喝喝并不好吃的那壶祁门。他似乎为了一件什么事在这里跟一个什么人赌气，他谁都不愿意见面。

“失地里的那些老百姓——到底怎样生活法呢？”他问自己。

也许有人照样做买卖，有人照样耕地。要是他没有离开家乡的话，也许还照样收得到租，照样画他的画，刻他的图章：这些跟军事政治都不相干。只要不在小品文里面反日，大概不会受到什么干涉。

然而他失望地叹了一口气。他想起了关于敌人暴行的那些事实。

只有北平——仿佛没有这些事，他想。平津是和和平失陷的，那里就能和和平平处下去。不是有些学者在内地住不惯，又回到北平去了？……

逸漠先生啜一口茶，皱了皱眉。他把昨晚写的信抽出来看一看，然后往箱子里一锁：他决计不发出去。

“何必再责备她呢，她这样可怜。……”

木椅上坐得他屁股发酸，他往床上一躺。枕头边那只表在滴滴滴地响着，他脑袋给一下一下地震动着，叫他疑心这响声是他自己的太阳穴在那里跳。他常常在离开太太的时候就专门去想些太太的好处，现在他正在记起她的能干，她对他的体贴。要是她看见他如今这种苦生活——唉！

他的老家变成怎么个样子了呢？

“所谓敌人的暴行，大概都是局部的，”他对自己说。

可是他自己也很迷乱：不知道刚才这句话是什么用意。他想像他太太和他小姐要是还在家乡里的话……他全身发了一阵冷。

他希望那些失地的被蹂躏——不如所传之甚。可是他又校正自己：他知道敌人如果很有纪律，老百姓也许不会这么坚决地起来自卫。

“而我们家乡呢——游击队打得很起劲。”他常常对老潘说的。

他又点了一支烟，叫校役来重泡过一壶茶。一面他还很仔细地整理他的思路，不叫它给别的岔开去。他脑子里像电那么闪了一下。很快地转了一个奇怪的念头——

“回家去看看罢……”

据说敌人占领的地方——起先很平静。可是因为有游击队，因为要搜索游击队，这就有了暴行。……他一下子记不起这是谁说的。这些话似乎很有根据。……

等他记起这是章老先生的理论之后，他就像身子内部突然给人挖空了一样——突然感到了一种空虚，一种失望。他莫名其妙地愤怒起来，仿佛一个人上了当之后的发脾气，并且还带几成辩解的样子。

“汉奸！汉奸！”他拿烟的手用力曲着，好像要抓个拳头而又被一个什么阻住了似的。“这个非肃清不可！下午开会一定要提出来，叫他们大家写文章来攻击他！……”

他用种很仔细的姿势弄熄了烟蒂，然后把陈先生那张条子对摺了

又对摺，弄成很小的一方，用手指在纸面上摸着。

不知道从什么时候起的——天上又有一朵朵的白云，怕人瞧见它似的偷偷地流着。屋子里的太阳影子就一会儿隐，一会儿显。逸漠先生的脸子也一会儿黯下去，一会儿亮起来。

他搓了搓手，打算写一篇短文，要把章老先生那种思想结结实实攻击一下。可是他没有拿起笔来的意思，也没有动手去构思。不知道是怎么回事，他总隐隐地觉得他写这类文字是不很合适的；也许因为好久没有动笔就生疏了，也许是因为他心境不好，不过也许是因为——因为写出来怕人家会发现出他的一些什么，会发现他所攻击的那种东西——正是他不知不觉有了点儿的東西。

这里他从袖子里掏出手绢来抹抹嘴，闷闷地噓了一口气。

“真的，一个太冷静的人，太会分析的人——往往是悲哀的。”

真的，他对他自己的分析未免太过火了点儿。于是他拚命去说服自己；他的不动手写那篇文章并不是别的，完全只是为了心境不好。

“嗨，心境真恶劣！”他坚信地反复了一句。“要回家乡去呢，除非是回去打游击，而这——我又办不到。艺术家是没有用的，没有办法。”

他放心地噓了一口气。他反正解决不了这苦闷，就索性走到校长室去。他得想法子排遣排遣，好好地消磨这一天。他不能让自己的心境老这么恶劣下去。

可是老潘正在那里陪着一个人。他们坐得很规矩，显然是不十分熟的。并且一定又是有什么事务。他们似乎正在谈着什么战时教育的问题。

这位逸漠先生带副潇洒劲儿随随便便一跨进房门，这里的严肃空气一下子可把他胶住了，仿佛他全身都凝固得成了滞巴巴的。接着他感到了一种失望。

“我来做什么呢！”他埋怨地想。“人家正在计议天下大事，你闯进来做什么！——你难道想找老潘去陪你吃酒么？……”

他对老潘打了一个莫明其妙的手势，一转身又走出了房门。他走得很快，不过连自己都不知道要往哪里去。脚步在小石子路上性急地沙沙



沙响着，他的影子在地下轻轻颤动着，好像为了要拚命追着他而很有点吃力似的。

真的。找老潘喝酒有什么意思呢。人家一滴也不肯进口，并且时时刻刻怕他逸漠先生喝多了，似乎生怕叫自己多花了酒钱！

逸漠先生走出了校门。一想起昨晚一个人喝闷酒，他倒抽了一口冷气。他任听他那双脚往东走，任听他那双脚拖他往那个酒友家里去。

有些学生——三三五五地迎面走来，大概是回学校吃中饭的。逸漠先生低着头装做没有看见。他总有点不大自然，总觉得有个什么东西拖住了他，绊住了他：他下午有一个会。

听见后面有谁咕咕咕咕的，接着哄出了一声笑。他吃了一惊，回头瞟一眼——那两个学生可已经进了校门。

“哼，星期日都不让我自由！”他在肚子里恨恨地说。“我偏不到会！我为什么要听那个姓陈的命令呢？……我不怕人家讲闲话；老实不客气，事务上的事我是弄不来的。各人有各人的生活法！就这样！难道找章老先生吃吃酒就算犯罪呀？哼！”

于是他把步子加快起来。

## “差半车麦秸”

姚雪垠

“瞧，这家伙，又是一个‘差半车麦秸！’”

在我们的工人游击队里边，新近来最喜欢把别人叫做“差半车麦秸”。有时我们问队长要烟吸，如果队长把烟卷藏在腰里不拿出来，我们就向他叫道，“喂，队长，‘差半车麦秸！’”当着别人面前猛不防打了个喷嚏，鼻涕从鼻孔里窜出来，你随手把鼻涕抹在袖子上，或握下来抹刷鞋底上，别人就会向你取笑的叫道：“‘差半车麦秸！’”我们全队的人没一个不长虱子。平常不论虱子在身上怎样的爬呀，咬呀，我们只隔着衣服用手搓一搓，搔一搔，至多伸手到衣服里边捏死一个两个。到我们真正休息的时候，也就是说到我们能够安心睡一觉的时候，我们决不放弃歼灭敌人的机会。我们的两大敌人是：鬼子和虱子。在歼灭战开始的时候，我们照例围绕着一堆烈火，把内衣脱下来在火头上烤着，擞着。我们的敌人像炒焦的芝麻似的一个个的肚子膨胀起来，落到火里。火里边哗哗剥剥的响着爆裂声，腾起来一股难闻的气息。这时候我们每个人都为胜利而快活得乱蹦乱跳，互相的打着，推着，还互相叫着：“‘差半车麦秸，’格崩，格崩，用牙咬呀！”总之，我们用“差半车麦秸”这个词儿来取笑别人的机会非常多，几乎任何人都可以被我们称做“差半车麦秸”。我们把“差半车麦秸”这词儿广泛的引用着，并不顾及到它是否恰当。当我们叫出这词儿的时候，并不含有一点恶意，只不过觉得这样一叫就怪开心罢了。假若在我们队里没有这个宝贝词儿，生活也许会像冬天的山色一样

的枯燥无味！

虽然我们把“差半车麦秸”这绰号互相的叫着，但真正的“差半车麦秸”他本人却早就离开我们的队伍了。

他是一个顶有趣的庄稼人。从他入伍的时候起他就开始做了我们最有趣的好同伴，一直到他昏昏沉沉的躺在担架床上离开我们的时候。他走了以后我们不断的谈着他，想念着他。队长保存着他的那支小烟袋，像保存爱人的情书似的，珍惜的不肯让别人拿去。当“差半车麦秸”还没有挂彩的时候，一天到晚他总在噙着他的小烟袋，也不管烟袋锅里有烟没有烟。有时候他一个人离开了屋子，慢吞吞的走到村子边，蹲在一棵小树的下面，皱着眉毛头，眼睛茫然的望着原野，噙着他的小烟袋，隔很长的时候把两片嘴唇心不在焉的吧嗒一啞，随即有两缕灰色的轻烟从他的鼻孔里呼了出来。同志们有谁走到他的跟前问道：“‘差半车麦秸’呀，你是不是在想你的黄脸婆哩？”“差半车麦秸”的脸皮微微的紅了起来，“怎么不是呢？”他说，“没有听队长说俺的‘屋里人’跟小孩子到哪儿啦？”在“差半车麦秸”看来，我们的队长是一个万能的人物，无论什么事情都知道，不肯把女人和小孩子的下落告诉他，不过是怕他偷跑罢了。有时候“差半车麦秸”并不想念他的女人和孩子，他用一种抱怨的口气望着地里说：

“你看这地里的草呀，唉！”他大大的吸了一口烟，然后再把下边的话和着烟雾吐出来。“平稳年头人能安安生生的做活，好好的地里哪能会长这么深的草！”

他拭去了大眼角上的白色排泄物，向前挪了几步，从地里捏起来一小块垃圾，用大拇指和食指把垃圾捻碎，细细的看一看，拿近鼻尖闻一闻，再放一点到舌头尖上品品滋味，然后他把头垂下去轻轻的点几点，喃喃的说道：

“这地是一脚踩出油的好地……”

“差半车麦秸”在游击队里始终连一句救亡歌子也没有学会。有一次他只跟着唱了一句，惹得一个同志把眼泪都笑出来，以后他就永远不再开口了。当我们大家唱歌的时候，他噙着他的小烟袋，微笑着，两只满

血丝的眼睛滴溜溜的跟着我们的嘴巴乱动。他无论在高兴或苦闷的时候，在平常的行军或放心休息的时候他最爱用悲凉的声调反复的唱着两句简单的戏词，这戏词是他从做小孩子时候就学会了的：

有寡人出京多不幸，  
不是呵下雨便刮风……

他的小烟袋正同他本人一样的给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每次我看见他的小烟袋，就不由的想起一段动人的故事来。

一个寒冷的黄昏，忽然全队的弟兄兴奋得发狂一般呐喊着跳到天井里，把一个新捕到的汉奸同队长密密的围起来。汉奸两只手背绑着，脸黄得没有一丝血色，两条腿战抖得几乎站立不住。他的脖子后面插着一把旧镰刀，腰里插着一根小烟袋，头戴一顶古铜色的破毡帽。队长手里拿着一面从汉奸身上搜出来的太阳旗，冷静的像是一尊铁人。同志们疯狂的叫着：

“他妈的打扮得多像庄稼人！”

“枪毙他！枪毙汉奸呀！”

不知谁猛的照汉奸屁股上踢了一脚，汉奸打了个前栽，像患瘫痪症似的顺势跪倒在队长面前。这意外的结果使同志们很觉失望，开始平静下来。有人低声的讥讽道：

“唏，原来是一泡鸭子屎！”<sup>①</sup>

队长还是像一尊铁人似的立着不动，浓黑的眉毛下有一双冷峻可怕的眼光在汉奸身上掘发着一切秘密。

“老爷，俺是好人呐！”汉奸战抖着替自己辩护，“我叫做王哑，哑巴，人都知道的。”

“是小名子吗？”队长左颊上的几根黑毛动了动。

“是小名子，老爷。小名子是爷起的，爷不是念书人。爷说起个坏名

① 鸭子屎是稀的，北方人拿它比不强硬，没勇气的人物。

子压压灾星吧……”

“你的大名子叫什么？……站起来说！”

“没有，老爷。”“哑巴”茫然的站立起来，打了个噎气。“爷说庄稼人一辈子不入学屋门儿，不登客房台儿，用不着大名儿。”

“有绰号没有？”

“差，差，老爷，‘差半车麦秸’。”

“嗯？”队长的黑毛又动了几动。“差什么？”

“‘差半车麦秸，’老爷。”

“谁差你半车麦秸？”

“人们都这样叫我。”“哑巴”的脸红了起来。“这是吹糖人的王二麻子给我起的外号。他一口咬死说我不够数儿……”<sup>①</sup>

“喻！”同志们都笑了起来。

队长不笑。队长一步追一步的问他家乡居住和当汉奸的原因。

“俺是王庄人，”“哑巴”说，“是大王庄不是小王庄。北军来啦，看见‘屋里人’就糟蹋，看见‘外厢人’就打呀，砍呀，枪毙呀。小狗子娘说，‘小狗子爹呀，庄里人跑空啦，咱也跑吧。跑出去，唉，一天喝一碗凉水也是安生的！’俺带着俺的‘屋里人’跟俺的小狗子跑出来啦。小狗子娘已经两天两夜水米没打牙，肚子两片塌一片。小狗子要吃奶，小狗子娘的奶饿瘪啦，小狗子吸不出奶来就吱吱的哭着……”<sup>②</sup>

被绑着的农人把头垂了下去，有两行眼泪从他的鼻凹滚落下去，我们的队长用低声咕哝道：

“说简单一点吧，你说你为什么拿着小太阳旗？”

“老爷，小狗子娘说，‘小狗子爹呀，处在这兵荒马乱的年头儿，咱们死啦没要紧，可是能眼巴巴的看着小孩子饿死吗？’是的，老爷，小孩子没做过一件亏心事，凭啥要饿死呢？小狗子娘说，‘你回去吧，’她说我，‘你回去到庄子边把咱地里的红萝卜挖几根拿来度度命，全当是为着救

① “差半车麦秸”是表示不够数儿，也就是不够聪明的意思。

② “屋里人”是女人，“外厢人”是男人。

救小孩子！’大清早我回去了一趟，可是离庄子还有二里远，有几个戴铜碗帽子的北军就开枪向我打起来，我又跑回来啦。回来听着小狗子在他妈怀里‘吱哼哼，吱哼哼’……”他开始哽咽起来。

“不要哭！”队长低声命令道。“因此你就当汉奸了，是不是？”

“鬼孙才是汉奸！我要做了汉奸，看，老爷，上有青天，日头落——我也落！”“差半车麦秸”耸了耸肩膀，兴奋的继续说下去。“别人告我说，要拿一个太阳旗北军就不管了。小狗子娘自己做了个小旗交给我，她说，‘小狗子爹快走吧，快去快回来！’我说，‘混账旗子多像膏药呐……南军看见了不碍事么？’她说，‘怕啥呢，我们跟南军都是中国人呐，你这二百五！’老爷你想想我是中国人还会当汉奸吗？小狗子娘真坏事，她叫我拿他妈的倒楣的太阳旗！”他一边哽咽着，一边愤怒的咬着牙齿，一边又用恐惧眼光看看队长。

队长又详详细细的盘问了一忽儿，渐渐松开了脸皮，不再像一尊铁人了。其实我早就想对队长说：“得啦，这家伙是个有趣的大好人，还有什么可疑呢？再盘问下去连同志们都不耐烦了。”队长终于吩咐我们把“差半车麦秸”手上的绳子解开。一解开绳子，“差半车麦秸”就捏了一把鼻涕，一弯腰抹在鞋尖上。这时我才发现他穿着一双半新的黑布鞋，鞋尖和鞋后跟涂抹着厚厚的一层已干的和未干的鼻涕，干的地方微微的发亮。

“以后别再把鬼子兵叫做‘北军’了，”队长和善的告他说。“现在打仗不同往年一样。现在——一边是咱们中国军队，一边是日本鬼子。你懂吗，‘差半车麦秸？’”

“怎么不懂呢？”他点点头。“我不是不够数儿呵！”

队长把小太阳旗还给他，吩咐道：

“你就在我们这里‘喝汤’<sup>①</sup>吧。喝了汤了你安心的去挖你的红萝卜，敌人在夜间已经给我们打窜了。小太阳旗你还带着去，万一遇着鬼子时你就拿出来让他们瞧瞧，可别说出我们在这儿。……”

<sup>①</sup> 北方人把吃晚饭叫做“喝汤”。

吃饭的时候，同志们都争着要同“差半车麦秸”蹲在一块儿，几乎把他的棉裤子撕毁了。起初他还非常拘束，后来看我们大家都对他十分亲热，就渐渐的胆壮起来。他吃得又快又多，碗里边舐得干干净净。吃毕饭，他又捏了一把鼻涕在鞋尖上，打了一个饱嗝，用右手食指指甲往牙上一刮，刮下来一片葱叶子，又一弹，葱叶子同牙花子从一个同志的头上飞了过去。

隔了一天，刚吃过午饭以后，我又看见“差半车麦秸”在我们的院里出现。队长告诉我们说他已经加入我们队里了。我们大家高兴得疯狂的叫着，跳蹦着，高唱着我们的游击队歌。可是“差半车麦秸”一直老老实实的站立着，茫然的微笑着，嘴里噙着一只小烟袋。

晚上我同“差半车麦秸”睡在一块儿，我问他：

“你为什么要加入我们的游击队？”

“我为啥不加入呢？”他说，“你们都是好人呵。”

停一停，他大大的抽了一口烟，又加上一句：

“鬼子不打走，庄稼做不成！”

我忽然笑着问道：“你的小太阳旗子哩？”

“给小狗子做尿布了，”他仿佛毫不在意的答道。

“差半车麦秸”同我悄声的谈着家常。从谈话中我知道他为着要安生的做庄稼而热烈的期望着把鬼子打跑，并且知道他已经决定叫他的女人和小孩子在最近随着难民车逃到后方去。他同我谈话的时候，眼光不断的向墙角的油灯瞟着，似乎有一种什么感触使他难以安下心去。我装着睡熟的样子偷偷的观察着他的举动，我看见他噙着小烟袋，默默的坐了半天，不时的向灯光瞟一眼，又向我瞟一眼，神情越发的不安起来。最后他偷偷的站起来向灯光走去，但只走了两步，就折回头走出了屋子，在院里洒了一泡尿，故意的咳了一声，又回到我的身边。于是他又看了我一眼，磕去烟灰，把小烟袋放到枕的东西下面便倒下去了。

“这是多么一个古怪人物，”我心里说，“而且还粗中有细哩！”

在我们游击队住下的时候，只要我们能找到灯火，我们总是要点着灯火睡觉。从“差半车麦秸”入伍的第二天起，连着有两夜都发生了令人

很不愉快的事情。第一夜，灯火在半夜熄灭了，一个同志起来洒尿时踏破了别人的鼻子。第二夜，哨兵的枪走了火，把大家从梦中惊起来，以为是敌人来了，在黑暗中乱碰着，乱摸着，一两只手电是不济事的，有的误摸走了别人的枪支，有的摸到枪支却找不到刀子。等惊慌平息之后，大家都愤怒得像老虎似的，谩骂并追究起熄灯的人来。队长把同志们一个一个问了一遍，却没有一个人承认。我心里有一点约摸，便向“差半车麦秸”偷看了一眼。“差半车麦秸”的脸色苍白得怕人，两条腿轻轻的战栗着。队长向他的面前走去，一切愤怒的眼光也都跟随着集中在他的身上。“糟糕，”我心里说，“他要挨揍了！”他的腿战栗得越发厉害起来，几乎又要跪了下去。可是队长忽然笑了起来，温和的问道：

“这样的生活你能过不能过？”

“能的，队长！”“差半车麦秸”从腰里抽出来他的小烟袋，送到队长的胸前，“你老抽袋烟吧？”

同志们全笑了，有的笑得捧着肚子蹲了下去。队长也笑得连连的打着喷嚏。可是“差半车麦秸”自己却不笑。他搔了搔头皮，顺便用手往脖子里一摸，摸出来一个虱子，又用指头捻了一下，送到嘴里“格崩”一声咬死了。

第二天我把“差半车麦秸”拖到没人的地方，悄悄的问他为什么每夜要把灯火熄掉。他的脸色红了起来，一边微笑着，一边吞吞吐吐的咕哝道：

“香油贵得要命呐，比往年……”他忽然搔了一下脖子，“点着灯我睡不惯。呵，你抽袋烟吧？”

可是集团生活对于他渐渐的习惯了。他开始胆壮起来，活泼起来，他对同志们的生活也敢提出来不满的见解。他懂得很多很多的土匪的黑话，比如他把路叫做“条子”，把河叫做“带子”，把鸡叫做“尖嘴子”，而把月亮叫做“炉子”。他批评同志们说：

“有许多话说出口来不吉利，你可不能不忌讳。你们在做工人的时候马虎一点不要紧，现在是在玩枪呐，干这道生活可不能不小心！”

同志们有时也故意的说几句黑话，大部份的时候却同他抬杠，向他



解释着我们是革命的游击队，既不迷信，又不是土匪，所以不能说土匪的黑话。“差半车麦秸”虽然心里不能完全同意，却也不再坚持自己的意见。他带着讽刺的口气说，“俺是庄稼人，俺不懂新规矩呐！”于是他就沉思起来。

“喂，”有一次我对他说，“你应该称别人做‘同志’呐！”

他微笑着，摇摇头，捏了一把鼻涕抹在鞋尖上，喃喃的争辩道：

“二哥，咱山东人叫‘二哥’是尊称呐！”

“可是咱们是革命的队伍呐，”我说，“革命军人都应该按着革命的称呼才是的。”

“嗨，又是新规矩！”他不满意的加了一句，“我不懂……”

“同志就是‘大家一条心’的意思。”我给他解释道，“你想，咱们同生死，共患难，齐心齐意的打鬼子，不是‘同志’是甚么？”

“对啦，二哥，”他快活的叫道，“咱们就怕心不齐！”

在晚上出发的时候，“差半车麦秸”在我的肩膀上轻轻的拍了一下，用非常低的声音叫道：“同志！”随即又羞涩的，像小孩子似的笑了起来。

“同志，”一忽儿他又用膀子尖把我碰一下，“我们要去摸鬼子吗？”

我点点头：“你怕么？”

“不，”他说，“俺打过土匪……”

我同他膀靠膀的走着，听见他的心口跳得非常厉害，便忍不住吃吃的笑了起来。

“喂，你撒谎！”我小声叫道：“我听见你的心跳啦！”

他露出来慌窘的样子，把小烟袋滴溜溜的轮转着，喃喃的说道：

“我一点也不怕，怕死不算好汉！以前打土匪也是这样子，才出发时总是心跳呀，脚战呀，可是走着走着就好了。二哥，乡下人就怕官呐……”

约摸离敌人住的村庄有三四里远的光景，我们在一座小坟园里停下了。队长征求两个同志自告奋勇走在前边探路，其余的大部分跟在后面，一小部分绕到村子后面埋伏。出乎我意外的，“差半车麦秸”忽然从队长面前站了起来，抢着说道：

“队长，我‘条子’熟，让我先进村子去！”

片刻间全队的同志都茫然了。队长愣怔了一忽儿，左颊上的黑毛动了几动怀疑的问道：

“你是说要做探子吗？”

“是的。以前我常摸土匪呐。”

有人在队长的背后咕哝道，“他不行，别让他坏事吧！”可是队长立刻不再迟疑的对“差半车麦秸”说：

“好吧，可是你得特别小心！”他又扭过脸来命令我说：“你得跟他一道去，千万不要大意了！”

“差半车麦秸”拖着像猴子似的跳出了坟园。在我们背后留下了一些悄声的埋怨。我听见是队长的声音说道：

“不碍事的，他粗中有细。”

我们走到离敌人的村子有一箭远近，便爬在地上，凭着星光向前边仔细的察看一忽儿，又侧着耳朵仔细的听一听。村子里一点动静也没有。“差半车麦秸”附着我的耳朵说道：

“鬼子们全睡着了，你等着我……”

他把鞋子从脚上脱掉，插在腰里，弯着腰向村里走去。我非常替他担心，往前爬了十来步，伏在一株柳树的下面，把停机钮弄开，注意着周围的动静。约摸有二十分钟光景，还不见“差半车麦秸”出来，我心里非常的焦急，一直向前边爬去。在一座车棚前边，我发现了一个晃动的黑色影子，并且有一种东西拉在地上的微声。我的心口像马蹄般的狂跳起来。我把枪口瞄准了黑影子，用一种低而严厉的调子叫道：

“谁！”

“是我呀，同志！”一个非常熟识的声音回答。“鬼子全跑光啦，咱们又白来一趟！”

一个箭步跳到声音跟前，我不放心的问道：

“全村子你都看过了？”

“家家院里都看过啦，连个人毛也找不到。”

“你为甚么不早咳嗽一声呢？”

“我，我……”“差半车麦秸”用膀子尖谄媚的贴着我的膀子尖，吞吞吐吐的说，“俺家里还少一根牛绳哩，拿回去一根碍事么？俺以前打土匪的时候拿老百姓一点东西都不算事的。”随即他把牛绳子头举到我的眼前，嘻嘻的笑了起来。

“放下！”我命令道，“队长看见要枪毙你了！”

“差半车麦秸”眼光失望的看看我，迟疑着把围在腰里的牛绳子解了下来。我大声的咳嗽三声，村子周围立刻有几道电光划破了黑暗，同志们从四下里跑进村来。

“二哥，”“差半车麦秸”用一种恐怖的，将要哭泣的低声说道，“你看，我把牛绳子放下啦，……”

在回去的路上。“差半车麦秸”一步不离的跟着我，非常沉默，非常胆怯，像一个打破茶盅等待着母亲责罚的孩子似的。我知道“差半车麦秸”的不安，就悄声的告他说我决不向队长报告。他轻轻的叹息一声，把小烟袋塞到我的手里，我一边抽着烟，一边问道：

“你知道我们为甚么不能拿老百姓的东西？”

“我们是革命的队伍呐，”他含糊的答道。

又沉默一忽儿，“差半车麦秸”忽然捏了一把鼻涕，用一种感慨的声调问道：

“同志，干革命就得不到一点好处么？”

“革命是为着自己也为着大家的。”我向他解释道，“革命是要自己受点子苦，打下了江山，大家享福呐。我们要能把鬼子打跑，几千万人都能够过安生日子，咱们不也一样能得到好处吗？”

“自然呐，千千万万人能过好日子，咱们也……”

“到那时咱们也就有好日子过了。以后咱们的孩子，孙子，子子孙孙都能够伸直腰儿走路了。”

“我说呢，革命同志不敬神……不敬神也能当菩萨呐！”

从此他越发的活泼起来，工作得非常紧张，为挂念女人和孩子而苦闷的时候也不多了。他开始跟着我学习认字，每天认会一个字。不幸刚认会了三十个字，他就受了沉重的枪伤了。

一个月色苍茫的夜晚，我们二十个游击队员奉派去破坏铁道。敌人驻扎在离铁道只有三里远的村子里。我们并没有带地雷，也没有带新式的家伙，凭着我们的力气去打算把铁轨掘毁两三根，然后出其不意的袭击敌人的兵车。我们尽可能小心的进行工作，谁知终于没法使铁轨不“钢朗”的响了起来。这响声在午夜的原野上清脆的向远处飞去，立刻引回来几响比这更清脆、更尖锐的枪声，从我们的头上急速的掠过，惊得月色突然的暗了下来。

“卧倒！”

分队长的口令刚刚发出，敌人的机关枪就哒哒的响了起来。枪弹有时落在我们的背后，有时在我们的前面划了一道弧线，沿弧线飞腾着尘埃的烟雾。机关枪响了十来分钟便忽然止住。铁轨微微的战抖着，敌人的战车驰来了……

分队长原是胶济路工程工人，是一个非常能干的家伙，他连二赶三的把五六个炸弹绑在一块儿。放到铁轨下面，发了一道命令：“快跑！”我们像飞一般离开了铁道，躲到一座小坟园里，静静的伏在地上。“差半车麦秸”若无其事的拿出来他的小烟袋，预备往嘴里塞去，给分队长用枪托照他屁股上敲了一下，便又把小烟袋插进腰里了。他带着不满意的口气向我咕哝道：

“枪子儿有眼睛的，怕啥呢？”

猛的像打了个霹雷似的，铁轨下的炸弹爆裂了，敌人的战车带着一些灰尘，弹烟，破片，从地上狂跳起来，倒进灌木丛里……

“好！”二十个人的声音重新把原野震得一跳。

跟着，片刻间，一切寂静。

跟着寂静而来的是同志们的欢乐的谩骂，迅速的，简短的，几乎不为同志们注意的从分队长嘴里发出来的命令。在这些纷乱的声音中，有一道低哑而悲凉的歌声：

“有寡人出京来……”

我们跳出了小坟园，向铁道跑去。就在这时候，敌人的机关枪比先前更凶猛的响了起来。“差半车麦秸”在我的面前正跑着，叫了声“不

好！”便倒了下去。但我们并不去管他，只顾拼命的前进。我们还没有达到铁道线，敌人的马蹄声已经分明的从左右临近了。我们开始退却……

我跑过“差半车麦秸”的身边，看见他拼命的向着马蹄响处射击。我说，“挂彩了么？能跑不能跑？”“腿上呐。”他说，“我留下换他们几个吧……”我不管他的反抗挣扎，把他背起来就跑，有时跌了一跤，有时滚下沟里……枪声，马蹄声，背上的负担，仿佛对于我全不相干，我只知道拼命的跑，而且是非跑不可……

回到队里，才发现“差半车麦秸”的背上中途又中了一弹，他已经昏迷不醒啦。我们把他救醒过来，知道枪弹并没打进致命的地方，便决定把他送往后方医院去医治。当把他抬上担架床的时候，他的热度高得怕人，嘴里不住的说着胡话：

“嗒嗒！咧咧！黄牛呀……嗒嗒！……”

二十七年四月初写于武汉旅次

——原载《文艺阵地》一九三八年五月十六日第一卷第三期

## 一个连长的战斗遭遇

丘东平

我们构筑的阵地，  
我们自己守着！

营长，高华吉少校，狞恶的面孔显得衰落而毫无光彩，垂着头，目光隐隐地流射着忿怒和暴戾，仿佛心里正怀下了一种异样的巨重的痛苦，如果这时候只剩下他自己一个人，他也许要为了孤独而掉下眼泪。

但是他找到了林青史。

他鼓着那粗大的，起着脊棱的颈脖，雷一样的吼叫着。

——唐乔方面为什么忽然又发出了地雷声，那又是爆破桥梁的么？

林青史是第四连的连长，他穿一套新的黄色军服，挂着短剑，年轻而漂亮，太阳光照在他的身上，叫他的军帽的黑皮舌头的边和上衣的纽扣发出新鲜，洁净的闪光，垂下着两手，少女一样的胆怯而庄严，在高华吉的面前静穆地直站着。

从这里刚才所听见的什么爆破桥梁的地雷声起，以至关于别的琐碎，纷杂，难以归类的突发事件的询问，高华吉的忿忿不平的气势似乎始终不可遏止。——他又问了林青史家里的一些情形。

——这里有四十块钱，都拿去把！我接到你的家里从嘉定转来的电报，说你的父亲病重将死，叫你回去，……回去……我想……

他变得很和蔼的样子，情绪也似乎平静了些，擦一枝火柴吸起烟来

了。嘴里发出的声音杂乱而模糊。

林青史的直立不动的影子在鲜明的太阳光下整个地发射出令人目眩的光彩，直着鼻子，合着细小美丽的嘴唇，垂下着视线，长长的睫毛晃着金黄色，像一座石像一样的静穆。

——电报……电报……他用了庄重，良善的目光凝视着营长的凶恶而残暴的面孔，低声地这样说：那是假的。我了解我的父亲，他恐怕我要在火线上战死，所以叫我回去，他只有我这一个儿子。

——是的，我也这样想。——那么，都拿去把！把四十块钱都拿去把！你的家里这时候会得到一点钱用，是适当的。

说着，把四十元的钞票放在林青史的手里，非常舒适地摆动着两手，背脊变得有点驼，跨着阔步向左边的小河流的岸边去了。

他不断的回转头来，高举着的右手稍为弯曲着，上身向前面倾斜，伸长着脖子，背脊更驼些也不要紧，这样还了林青史的敬礼。

×××师第一线的阵地近在两公里外，猛烈的炮火疲乏地发出力竭声嘶的音波。炮弹掠过了高空，把天幕撕裂着，正如撕裂着一张绸子。

林青史的心里有点悲戚，他的洁净的面孔略呈绯红，黑色的灵活的眼珠在长长的睫毛下转动着，胆怯而稚弱，简直要对着那强暴的炮声羞辱自己的无能。他踏着葫芦草，在一条湿落落的田径上走着，四边没有树林，让自己的身体在鲜丽的太阳光下完全显露，——前面，第四连的兄弟们，像忙碌蚂蚁似的在浅褐色的土壤上工作着，田圃上的向日葵一排排以纯净，坦然的笑脸对太阳作着礼拜。

新的土壤喷着热的香气，还未完成的散兵壕在弟兄们迟钝而沉重的脚步下羞辱地发出烦腻的水影。散兵壕又狭又浅，铲子和铁锹都变得钝而无力，弟兄们疲困得像筐子里的赤虾。

一个沙哑的声音这样唱，

我们这些蠢货，  
要拚命地开掘呵，

今天我们把工事做好了，  
明天我们开到他妈的什么包家宅，  
后天日本兵占领我们的阵地。

歌声没有节拍，好些地方完全像说白一样的进行着。别的人沉默起来了，想要发出强大的呼叫，但是神经过敏地感到了绝望和空虚而归于静寂。

——有一天会到来的，我们构筑的阵地，我们自己守着，……

——不，话应该这样说，我们构筑的阵地，要让我们自己来守！

于是林青史和他们做了这么一个结论，

——有一天会到来的，……

林青史在松而带有湿气的泥土上坐下来，把军帽子推到脑后去，黄色的裹腿松脱了，一条蛇似的胡乱地缠着，也不去管它。他不但疲困，而且简直是毫无把握的样子，松懈得要命。从营长的面前保留下来的端庄的体态像一件沉重的外衣似的从他的身上卸下了，他仿佛坠入了更深的疲困和忧愁。

他沉重地叹息着。

一颗炮弹飞来了，落在左侧很近的河浜里，高高地溅起了满空的烂泥。相隔不到五秒钟，又飞来了第二颗，落在阵地的右端，炸死了三个列兵。

这是一个时运不济，命途多蹇的莫名其妙的队伍，它常常接受了一个新的奇特的任务，这新的奇特的任务又常常中途从它的手里抛开，换上了更新，更奇特的。

……谁也不知道。

特务长说是联络友军。

连长在每一次的阵中讲话中也不曾提及。

营长是那样的暴躁而忙乱，像一只断头的油虫，东撞西碰，自己就有点捣搅不清。



十一月十八日从昆山到浏河，二十日从浏河到嘉定，二十二日从嘉定到大桥头，同日又从小桥头到广福。现在又从小广福到包家宅来了。

早上，天下着微雨，白色的雾气一阵阵从土壤里喷射出来，压着低空，竹子簌簌地低泣着，挂着白光闪烁的泪水。

这里的阵地前面有一座独立家屋，它构成了射界里的两百米达那么大的死角，——凡是阵地前面的死角都把它消灭了吧！

十五个列兵，由班长作着带领，携带着铁棍和斧子，唱着歌，排着行列，与其说是为了战斗的利益倒不如说是为了泄愤，在对那独立家屋施行威猛的袭击。

他们发挥了强大的威力，像一下子要把整个天地的容颜都加以改变似的，用了最大的决心和兴趣在处理这个微小得近乎开玩笑的任务。六个列兵像最厉害的强盗似的爬到屋顶上去了，强暴地挥动着沉重的铁棍，屋顶的瓦片像强大的恶兽在磨动着牙齿似的响亮地叫鸣着，屋顶一角一角的很快地洞穿了，破坏了，年长月累地给紧封在屋子里的沉淀了的气体，人的气息和烟火混合的沉淀了的气体直冲上来，发出一种刺鼻的令人喷嚏不止的奇臭。弟兄们的凶暴的兽性继续发展着，他们快活了，这是战地上常有的快活的日子，……

——酒呵！……火腿！……

屋子里叫出了模糊的声音，屋顶上的人阔达地大笑了，瓦片和碎裂的木片像暴风雨似的倒泻下来，在这样的场合，就是把屋子里的人压死了也是一种娱乐，——另外，有八个列兵排成了齐整的一列，一，二，三，把那江南式的，单薄的，弱不胜风的墙壁的一幅推倒下去了，暴戾而奇怪的声音高涨得简直是一齐地在喝彩。失去了支撑的屋顶摇摇欲倒。互相间的凌辱和唾骂也继之而起了，屋顶上的人和下面的人很快地构成了对峙的壁垒，为了执行破坏的工作而发生的兴趣迅急地在起着奇特的变化和转移。

冒着碎瓦的暴风雨，从屋子里奔出来的是一个壮健，矫捷的上等兵，他仿佛在夜里独断独行似的充分地发挥他为了和人群相隔绝而更加盛炽起来的狭窄，私有，独占的根性，张开着强大的臂膊，低着腰，像

凶狠的狼似的在劫夺他丰饶的猎取物，新制的桔黄色的衣橱的抽屜被搬出来了，这个有女人的裙子，孩子的玩具，真美善书局发行黑皮银字的《克鲁泡特金全集》，席勒的《强盗》，小托尔斯泰的《丹东之死》，还有象牙制的又小又精致的人体的骷髅标本，而最重要的还是酒和火腿。

所有的人们都被吸引着来了，女人的袜子套在鼻尖上，书籍在空中飞舞，衣橱的抽屜成为向敌对者攻击的武器。

学生出身的班长远远地站立在旁边，发晕了似的坠入了复杂，烦琐的想象中去了。

他非常真挚地欢迎这一切新颖的景象的到临，对克鲁泡特金，席勒，小托尔斯泰和对女人的裙子，孩子的玩具一样的尊重和注意。他非常怜悯地对那被残暴地围攻下来的上等兵作着这样的慰问。

——还有别的么？你的酒呢？火腿呢？

在这样的场合，把酒喝，把火腿吃，不会比把它们放在脚底下踩踏，把瓶子敲碎，或者全都抛进河浜里去更有意义。……

雨逐渐地加大了，未完成的散兵壕装上了水，从消灭死角的事继续下来的兴趣早已失掉了。弟兄们废弛地把铁铲和镢子都抛开了，躲在近边的竹林里，放纵地，有意地空过这个时机，因为雨的逐渐加大而使日本飞机不能活动的这个时机，——严重的任务还是暂时地在另一处所把它寄存着吧。……

——动工！动工！

学生出身的班长叫起来了，又吹着哨子。他的个子又矮又小，在阵地左端的未完成的掩蔽部的高高突起的顶上，木桩一样的直站着；他要作为一个真实的头目，一个标帜，让雨在头上淋着也不在乎，用他的毫不浮夸，毫不动怒的样子在对着所有的弟兄们施行吸引，又像作着怜惜似的这样说，

——慢些来吧！这儿的雨正下着呢！……

弟兄们仿佛非常抱歉地，非常和睦地回答他一个“不要紧”，于是高举着脚跟，踮着脚尖，散乱地离开那竹林，沉重的铁铲和镢子像最难驱

除的病魔似的侵蚀着他们每一个的强健的体格和姿势，又像蛇似的死绊着他们，叫他们把铅一样沉重的头颅倒挂在胸口，像一条条的奇异的毛虫似的死钉在那黯淡无光的土壤上面。

下午五时卅分，高华吉营长召集全营的官兵训话。

他垂着头，说话的声音没有抑扬，有时忧愁地望着远方，目光严峻地发出痛楚的火焰，每当他说出了一句话，就皱着眉头，像咽下了一口很苦的药一样。

——……一·二八的当日我们在杨行战胜了敌人，——和我共同作战的兄弟们，能忠心于我，忠心于军令的，无论已否战死，都成了我最亲爱的朋友。因为战斗需要勇猛，……我屡次要求你们拿出强盛的威力，——对于战斗军纪，须以殉道者的洁净，诚意，永不追悔的态度去遵守，我今日还是这样的要求你们。……

……雨停了，天空一团漆黑。队伍回避着公路，在一条湿落落的田径上走着，通过了××师防线的侧面。猛烈的炮火把整个的阵地掩盖着。敌机在黑夜里盘旋侦察不停，照明弹一颗颗由高空溜下，有如流星下墮，在那艳丽的亮光照耀之下，繁茂的灌木丛像碧绿的云彩，一阵阵在前面涌现着。为了防御空袭，队伍停止，掩蔽，竟至五六次之多。到达新阵地的时间在下半夜三时左右。

天还没有亮，营长命令到张家堰阵地前方侦察地形。林青史匆匆地叫何排长集合全连到村子背后的竹林下举行晨操，数周末忙于行军和构筑工事，一切应有的教练都无形中废弛了。

五时三十分到达营部，各连长都已经齐集。——高华吉营长站立在门口吸烟，严峻，黯淡的样子不稍变改，大约是为了等待林青史一人而把时间耽误了吧。林青史的稚弱而漂亮的面孔略呈浅绿，——事实上，营长并不为了林青史的迟到而有所介意，他看林青史来了，还递给林青史一根烟卷。

阵地侦察完毕，阵地编成也大致决定了。第四连担任营左翼一排阵地之构筑，真是意外的事，这次的工作那样微小，是出发到现在所不曾

有的。营长恐怕耽误了时间，再三吩咐林青史应于明天晚上把工事完成，还要在各个散兵壕加筑坚固的掩盖，右边和第五连所构筑的阵地相连接的交通壕也归由第四连开掘。虽然增加了这个工作，而时间却还是充裕得很。

第二天早上五点钟光景，敌机的强烈的马达声惊醒了弟兄们深浓的睡梦。从拂晓至天亮，落于×××师右翼阵地的重量炸弹不下两百多枚，炸弹的爆裂使整个的地壳沉重地发出颤抖。机关枪声也激烈地发作了，看来敌人的强大的攻击已经开始，在火线上的中国军究竟和敌人怎样战斗的情景，晕蒙不明地被隔绝在一个神秘的炮火连天的世界里面。狂暴的战斗的惰性使炮火的音响停滞在一种坚凝不散的状态。而且逐渐的加重，至于使空气疲乏地发出气喘。

林青史下令各排推出警戒兵到驻地前方严密警戒，以防避第一线的溃退。但是直到午前十一时，前线的阵地还是屹然不动。

高华吉营长到连部来了。

营长，林青史，首连长郭傑，三连长周明，还有上尉营附等等，为了视察昨日构筑的工事，他们匆匆地又离开了连部。正午十二时视察完毕。临走的时候，营长吩咐林青史，限于今晚八时前把工事完成，因为恐怕又有了新的任务。

正午以后，前线似乎比较平静些了，但是炮火依然猛烈得很，间或有一二炮弹飞来，狂暴的爆炸声中，可以听得弹片落在水里，为了骤然遇冷而叫出的向人追索的可怖的嘶声。飞机还是在阵地的上空盘旋着，弟兄们永远是那样的一种愚蠢的样子，一点也不懂得掩蔽，对那司空见惯的敌机保持着浓烈的兴趣，百看不厌。这样一来，阵地的目标完全暴露了。等到炸弹下降才知道危险，已经无济于事。对着这可恨的蠢笨，林青史曾经屡次地加以斥责，却还是没有效果，只好处罚十多人在树林里立正二十分钟。对弟兄们施行暴力教练这还是最初第一次。

一点钟光景，全连又出动了，为了继续那未完成的工事。

铁铲和锄子残害了整个的队伍的姿容，弟兄们铁青着面孔，瘦削的脖子在阔大的衣领上不由自主地动荡着，臃肿的军服使他们变成了无

灵魂的傀儡。

一个沙哑的声音开始这样唱，

我们这些蠢货，……

——唱吧！第二个声音接着这样叫；兄弟们唱吧！我们都懂的！……

沙哑的声音又开始这样唱，——渐渐的得到了人们的附和。

我们这些蠢货，  
要拼命地开掘呵，  
今天把工事做好了，  
明天开到他妈的……  
喂，这又是一个什么去处？张家堰！  
他的妈什么张家堰，  
后天日本兵占领我们的阵地！……

刮了整整一夜的狂风，禾苗和树林都显出了枯干的样子，天气骤然变冷了，前线的炮声稍为稀疏些，机关枪还是无时停止。……对于战斗的激发紧张的形象，为稳定下来而毫无变化的现状所击碎；离开了幻梦，归返了原来的自己，英勇，杰出的人物似乎也变成了平庸无奇。……

营长带领着各连长在新阵地视察了一周，把所有的工事都加以分配。第四连担任营第一线右翼一排及营的前进阵地的构筑，恐怕时短工多，特加派团担架排兵士十名协助搬运木料，阵地前面的障碍物和坦克车的陷阱，团部已另派工兵营前往开设去了。

回来后立即将队伍移来新阵地后头不远的陆家窑，这里距张家堰只一华里，张家堰阵地定于明日移交十一师据守，未交代之前还是由第四连负责，这样麻烦的事逐渐加多了，——九时卅分光景，林青史已经把属于本连的工作区分完妥，第一二排筑营之前进阵地，第二排筑第一

线右翼一排阵地，各排除了作土工之外还得采集木料，担架兵十名协助一三排工作；各排长随即依着这分配各自动工，前进阵地则由林青史亲自经始。

……一如战士们所期待，凶恶的战斗场面终于在阵地前面展开了，——

从阵地望去，相距约六百米达远，中国军第一线左翼突然现出了一个缺口，溃败下来了，像决堤之水似的溃败下来了，——这里的炮火的猛烈是空前的，在那直冲天际的跟随炮弹的炸裂而喷射的泥土和烟火中，溃败的中国军似乎把方向迷失了，只管在愚蠢地寻觅着，他们的战斗力完全为日本的强大的炮火所攫夺，他们的服装，他们的手中的武器，甚至他们整个的身体仿佛对于他们残败下来的灵魂都成为可悲的赘累，——敌人的炮弹已经开始延伸射击了，密集的炮弹依据着错综复杂的线作着舞蹈，它们带来了一阵阵的威武的旋风，在迫临着地面的低空里像有无数的鸱鸟在头上飞过似的发出令人颤抖的叫鸣，然后一齐地猛击下来，使整个的地壳发出惊愕，徐徐地把身受的痛苦向着别处传播，却默默地扼制了沉重的叹息和呻吟，……

第四连的阵地和第一线的距离突然缩短，敌人的炮火的延伸射击使第四连的兄弟们在互相间的愕然的目光对视之下，竟然神会意达地把握到一个必须立即践行的任务。——

班长，一个久经战阵的湖南人像尺蠖似的把铁般坚硬的背脊屈曲着，他握着枪杆，迅急地从一个散兵壕跳过又一个散兵壕，暗暗地在弟兄们的心里煽起了战斗的火焰，企图着在自己的一举手，一动足之间给予弟兄们一个神圣的教范，全连的弟兄们最初就在壕沟里布成了一个完整的阵容，他们什么都预备好了，而所缺少的只是一声前进的命令。

湖南人的班长低声地呼叫着，

——冲呵……

一个年青的列兵，坚定的目光透过了炮火连天的田野，高大壮健的身躯比一个最成功的不动姿势还要静止，看来他的灵魂是早就已经和战斗合抱了，在战斗中沉醉了，落在后头的只不过是一个死的身躯而

已。

——冲呵！……

年青的列兵发出短促的语句像回声似的应和着。

炮火更加猛烈了，溃败的中国军在纷乱中似乎已经取得了正确的方向，取得了失去的自尊和活力，他们仿佛并不贪图获得友军的援助，虽然在极端危险的处境中还是以获得友军的援助为耻辱；他们反攻了。不错，从这里可以明显地看出，他们在溃败中还是把面孔面对着仇敌，为子弹所击中的都是面对着仇敌倒仆下去，无疑地他们在毕命之前的千分之一秒的时间中还能够把握到非常充分的战斗的余裕。

这之间，第一线的战局正起了急激的变转，第一线的屹立不动的正中和右翼的中国军对于他们整个的阵线还是负责到底的，——右翼的中国军已经开始为挽回这危殆的战局而迅急地，适时地反攻了：战斗的实况显然是这样说明着，第一线给冲破下来的缺口还是由第一线负责去填补。要知道，战斗的力量正如珠宝一样的珍贵，谁不爱惜自己的战斗力，谁就免不了要做出错误的徒然的举动！

由于热炽如火的战斗企图所激发，第四连的兄弟们毫无多余的偏情和私见，他们的态度是坦然的，无论在援助友军或打击仇敌的意义上，他们都以能痛快直截地执行战斗为至高无上的光荣。

他们于是一个个跃出了他们的壕沟；当然，这壕沟向来对于他们都是毫无用处的，为了那些层出不穷的新的奇特的任务，他们已经屡次把构筑完峻的漂亮的工事完全抛掉，……

现在一切的责任都集中在林青史一人的身上了。

林青史的面孔在那黑色发亮的帽舌下严肃而缩小，颜色是青白的，在鲜明的太阳光照映之下，仿佛白蜡一样的透明，双眼发射出洁净而勇猛的光焰，他在表情和动作上都似乎是隔绝了所有的部属而独自存在的一个，——他藏身的地点是在阵地左侧的营的前进阵地后方的最左端，对于这急激的场面他是一无所动地然而目不转睛地在察看着，他知道，如果在不必要的场合，特别是没有命令而使用兵力，在战斗军纪上是一种有害的不合的行为。

——哥儿们，你们想蠢动么？你们能够把战斗军纪完全抛弃不顾么？……林青史发出明亮的锐利的声音这样叫。

——不，我们要出击！

——出击吧！

——如果不出击，我们是不是还预备开走？我们不再开走了，我们构筑的阵地，我们自己守着！

——是呵，我们除了出击再没有更新的任务！

……………

——不，不！林青史厉声地作着怒吼；你们这样说是错误的。我要你们绝对遵守战斗军纪，谁想出乱子我就枪毙谁！

炮火太猛烈了，整个的阵地堕入于难以挽回的骚乱的危境。林青史的声音显得低微而无力。

弟兄们爬出了战壕，一个个像鸵鸟似的昂着头，他们的杀敌的雄心依据着蠢笨的姿态而出现，他们一个个都像抱着最单纯的意志而死去了的尸体，敌人的猛烈的炮火吸引着这尸体的行列，叫他们无灵魂地向着危险的阵地行进，什么都不能动摇他们。

他们的强大的决心使林青史怀疑了自己发出的命令，——这个出击是不对的么？沉迷于战斗的兵士们已经发出了他们难以制止的疯狂行为，在这个神圣的行列中，林青史，一个优秀，漂亮的少年军官，他是不是要做他所带领的部属的尾巴呢？他十二分地了解弟兄们这时候的心里，——他和所有弟兄们的强固的灵魂是合一的，对于战斗所怀抱的热情，他要比所有的弟兄们都高些，……

他们行进了，——

第四连全连的兄弟们，成为一个小小的队伍，像一队来自旷野的鬼魂似的，在孤单和悲苦中跃动着他们黯淡无光的影子，他们是愚蠢的，但是他们带了无视一切的惊人的勇猛，在直冲天际的跟随炮弹的炸裂而起的泥土和黑烟的林丛中，他们毫不纷乱地保持着完整，活跃的队形，用第一排勇猛的影子领导着第二排勇猛的影子。

于是这里发现了一个奇迹：林青史，那漂亮的少年军官像蛇似的胆



怯而精警地跃出了战壕，青白的脸孔变成了灰暗，仿佛直到这一秒钟止还不能解决他内心的痛苦和忧愁，他并没有放弃他的“不准出击”的命令，但是他只能发出一种模糊不明的声音，他一面叫着“停止”，一面用锐利的目光注视着前头的劲敌，——他的坚决的行动完全否定了自己发出的命令的内容。

……舍弃了自己构筑的壕沟，越过了敌人的炮火延伸射击的界线，把握了战斗的时机，无视了敌火的威猛，——第四连的兄弟们，在第一线的残破不堪的阵地上，像夜行的野兽似的，单薄地，寂寞地踏上了他们的壮烈而可悲的行程，……

第一线的中国军对敌人的前进部队的袭击已经遂行了他们的任务，——战斗从午前十时起，一直继续了八个钟头之久。中国军在苦斗中提高了自己的战斗效能。第四连的参战从最初起就澄清了阵地的纷乱局面，澄清了敌火的强暴和污浊。……

但是新的任务像诡谲的恶魔似的神秘地和不幸的第四连互相追逐，——这期间，营长高华吉接到了把队伍移向小南翔方面去的命令，他要把全营的队伍集中，却找不到第四连的影子；第四连失踪了，对于第四连的行动，营部始终没有得到一字一纸的呈报。

太阳在西方的地平线落下，蓝灰色的天空显得松弛而疲乏，第一线的枪炮声还是继续不断，但是从这里听来已经逐渐的疏远了。营长驼着背，伸着颈脖，军帽子放在后脑上，拼命地在吸他的烟卷。有时候从嘴上把烟卷摘开，眯着双眼，疯狂地把烟卷注视了整半天，仿佛抓住了他的凶恶而珍贵的目的物，正预备着用全生的力气来对付他一样。

队伍集合了。

营附，那高大壮健的浙江人用一种沉重的声音报告已经到临了出发的时间，……

高华吉少校有着他的奇怪的性格，他在发怒的时候变得良善而和蔼，说话的声音很低，很珍重，俯着头，眼睛看着地上，一字，一句，非常清楚地这样说，

——如果第四连七时不归队，就宣布林青史的死刑。

在这一次的战斗中，第四连全连战死和失踪者二十七人，三个排长都战死了，剩下来的战斗兵和官长一起算，得八十七人，收容的地点是在刘家宅，在张家堰的南方，距他们的本阵地约二十公里。失去和营部的联络，又找不到半个伙伙，伙伙造饭的地点和他们的本阵地本来就有五公里的距离，伙伙大概已经做了友军的俘虏。

刘家宅这个村子是一个很小的，小到只有一家人的村子。老百姓都跑光了，屋子里发了霉。地雷虫在墙脚边大肆活动，——八十七人空着肚子，有钱也买不到食物，连剩下来的一点炒米也吃完了，受伤的弟兄得不到医药，……

连部三次派出传令兵去找寻他们的营部，都没有着落。

早上五点二十分光景，连长林青史开始对弟兄们作这样的讲话。

——……我希望你们了解我是怎样的一人，我愿意在今日的艰苦的处境中做你们一个最好的长官，他坦然地，非常坚定地这样说，我们今日碰到这样的难题，第一，我们要不要继续战斗呢？……第二，我们没有上官的指挥，没有可靠的给养，我们和原来的队伍完全断绝了关系，但是我们的战斗力没有失掉，至少我们的手里还存有着武器，——我们有没有继续参加战斗的可能呢？

为了避免敌机的侦察，八十七人的队伍全装在那三丈见方的屋子里，挤得很紧，——弟兄们很嘈杂，似乎并不曾深切地了解林青史的意思，林青史的话只能够引起他们暗暗地互相发出疑问。一般的情绪陷于苦恼和疲乏，他们并不表明自己的意见，但是他们的意见却是确定了，这确定的意见绝对地不能遭受任何违反。

林青史于是把他的话继续着，

——现在，我们真的到达了我们的目的地了，我们的目的地就是战场，我们再也不受一些无谓的任务所牵累，我们的脚跟所站立的地方，我们自己守着，……我们今天饿肚，我们不相信明天也是饿肚，天一黑，敌机不来袭击，我们有充分活动的的时间和机会，——我们唯一的任务是坚

决保持我们的有生力量，不要把自己的队伍拆散，我们希望在最短的时间中恢复和营部的联络，但是我们不能在这个时间中躲在一边，我们必须和敌人继续作积极，艰苦的战斗。

十一月二十五日的晚上，天空布满着浓云，四下里完全漆黑，队伍离开了刘家宅沿一条小河流的岸边向南翔方面开动，——战斗的中心似乎从大场转移到真如来了，前线的炮火依然是那样威猛。八点三十分光景，他们经过了一个村子，遇见了二十五个从大场方面溃败下来的友军。

这二十五个在极度的疲劳和饥饿中遇到丰饶的食物，——他们在这个村子里得到了一只猪，一缸藏在地底下的老酒，……这种情景实在令人难以想象，当第四连的兄弟们开进这村子来的时候，他们发见那二十五个像死尸似的在屋子里躺倒着，屋子里浮荡着一种沉重的奇怪的噪音，二十五个无灵魂地成为了腐烂而污浊的沉淀物，仿佛正在对着那战场上的恐怖的重压苦苦地发出令人怜悯的哀求，——但是有一件事必须注意，在这样的风声鹤唳的情景中，一切的人与人的关系都埋藏着暴烈的炸药，残酷的战斗将如鼠疫似的传遍于全人类，可怕的杀戮行为普遍地发生于人与人之间，有时候也不问仇敌和友人。

——我们要不要缴他们的械呢？特务长低声地问。

兵士们也蠢动起来，作着跃跃欲试的样子，他们想拥进那屋子里去，好几枝电筒在门口乱射着，但是林青史立即加以制止。

林青史独自个走进屋子里去，他轻轻地把一个醉得像烂泥一样的“死尸”摇醒起来，——于是这里发生了很碰巧的事情，林青史遇见了他在广州燕塘军校的一位朋友，……

他名叫高峰，原是一个高大壮健的少年人，现在带了花，面孔黄得像一个香瓜。他的左手的掌心在战斗的时候给击穿了，用自己带来的纱布包扎着，包扎得并不妥当，有时候突然有多量的血从创口涌出来，叫他全身像患了疟疾似的冷得发抖，他用一种微弱的声音对林青史这样说：

——……我觉得所有的军人大抵都是悲苦的，一个人从军校中毕

业出来，挂着短剑，穿着军服，看样子也和别的所有的同学一样，都是英勇的，壮健的，有时候在马路上走过，也引起了许多人的羡慕，……一上了战阵，战死和受伤都不关重要，不能达到任务是一件最痛苦的事情，——我的理想是很高的，我有我自己的不能告人的简直可以说是虚妄的一种很大的抱负，从这一点我曾经长时间地尊重自己，同时也曾经对别的人骄傲过。我似乎无形中得到一种暗示，我觉得世界上不幸的人太多了，也许是到处皆是，但是这里面决不会有一个我，——这个幻梦薄得像一重薄纸，但是我决意用尽心力来保全它，我相信我有自己的聪明，我能够清楚地辨别我所走的路程，这路程既大又远，我几乎无时无刻不在这里保持着一个伟大的长征者的身份，……

这是第二天的晚上。通过了高峰和林青史的友谊的关系，二十五个和八十七个从最初起就存立了和好。屋子里还剩下好些米，好些大头菜，勉强疗治了第四连的兄弟们的饥饿。——林青史坐在门槛上，把军帽子脱下来，垂着头，芜长的头发发出暗光，像一个怕羞的小孩子。高峰躺在林青史对面的一张竹椅上，说话的声音逐渐的变得壮健而宏亮，他仿佛非常满足于自己所能叙述的一切，特别是关于一个沉痛的悲剧的叙述。

——三月前，他接着说：我在广东×××的部队里当一个少尉副官，我的老婆和所有的朋友都写信来对我庆贺，我并不认为这就是我的荣耀。我觉得自己好像在浓雾中行进，踪迹是秘密的，没有人了解我的来路和去处，有时又觉得自己好像一个海岛，这潜伏在海里的是一个大山脉，但是露出海面的只是一个很小的黑点，正为了这缘故，所以无论怎样大的风浪都不能把它动摇分毫，……这个幻想确实是可笑得很，但是我需要这样的幻想，我甚至愿意接受这个幻想的欺骗。——不久我们的队伍开到前线来了，我做了一个排长我知道我也许能够在战斗中培养成一个杰出的人材，……十一月十八日的夜里，我们一排人在刘行前方放军士哨，遭遇了一队强大的敌人的袭击，三十五人（除了我自己）在顷刻中全都死尽了。——这个现象十分地使我惊愕，我认不清战斗是怎么回事，战斗像一个强盗，一个暴徒，当稍一松懈的时候，它突然的在

前面出现了，而最使我痛苦的是，当战斗一开始，我们就给限制在被袭击的地位，——我们的枪是在手里拿着的，但是我们始终找不到战斗的对手，……

林青史困惑地沉默着。他的睫毛很长，眼睛格外乌黑，青白的面孔显得有点憔悴。高峰的声音倦怠地模糊下去了，他发出了轻微的叹息和呛咳。

——那天夜里我从阵地逃了出来，他的话继续着：我混在一队败兵的里面，……有三天的时间我几乎完全失去了知觉，失去了理智，我不知道那时候是否应该活着；我对不起我的职务，对不起我的长官和朋友。

前线的炮声渐渐的又接近着来了。这屋子里的空气是黯淡而坚凝的，林青史用一种很低的声音非常郑重地这样说，

——战斗是严重的，我仿佛认识了它既庄严又残酷的面貌，这面貌每每使我胆寒，我真的不敢对着它正视，我承认我直到今日还是不清楚，正好比沉迷在梦中，……这些现在都且搁开不管吧，只要能够恢复我们的战斗的勇气，我们用不着处处用严厉的辞句来追问自己，我们有什么需要向自己追问的呢？我们说，我们已经站牢在火线上了，我们正在和敌人战斗着，是的，……战斗着——什么时候我们战死了，我们个人的任务也尽了，——兄弟，这是很简单的一件事，很简单的……一件事……。

黄昏的时候，据村子南面的瞭望哨的报告，有一队日本兵从南面不远的的一个村子里，沿着左边的一条公路开出了。——这个消息立刻使屋子里的人起了很大的骚动，堕失了战斗意志的败北鬼们，像鼠子似的，眼睛闪耀着火，在屋子里切切地私语着，狠狠地作着流窜，……高峰从地铺上爬起来，面孔痛苦而灰暗，鼻梁的中段显得过分的阔板，这过分阔板的鼻梁几乎要把他作为一个人的表情完全毁坏。他沉默着，像一个木偶似的站立在林青史的面前。

——我们是不是要避免这个战斗？

——我们逃吧！……

——我们还能够作战么？

许多人都急急惶惶的暗暗的在这样考虑着自己，追问着自己，仿佛各人都有不同的意见和主张，但是都没有响出半声，提心吊胆的骚乱的情绪完全为一种可怕的沉默所掩盖，而所有的眼睛都集中在林青史一人的身上。

林青史站在他们八十七个的队伍的中间，——这八十七个虽然也是残败的一群，却还能够保持他们的严紧的阵容，至少他们还存有着坚定的信心，到了日暮途穷的绝境还能够不辞一战……

林青史坚定地，非常简短地这样说了，

——同志们，跟着来吧！能够走得动的都跟着来吧！不能够走得动的我们也并不抛弃你们，……因为现在战斗的地点就在这村子的圈子里，一个钟头之内一切都清楚了，如果我们能够战胜敌人，我们总有一个新的转机，不然我们失败了，我们也只好同归于尽！

于是这里发生了神奇的事迹，少数的伤兵静静地躺在屋子里，大多数的战斗员，不分来历的不同，不管所属的部队的各异，他们默默地排列起来，默默地跟随在林青史的背后，虽然有些人的心里还是疑惑不定，不能很快地立下战斗的决心，……

整个的队伍都沉静下来，听不见一点声息，忧郁的原野显得空洞而辽阔，一百多个在村子前后左右的树林里，罅隙地，小河边，田径下，像田鼠似的把自己掩藏得没影没踪。

从南面来的敌人是一个颇为强大的队伍，黄色的，默默地闪动着的影子溶化在黄昏的黯灰色的气体里面，在阵地上，像这样漂亮而整齐的敌人的队伍是不常见的，这个队伍像一条出穴的凶恶而美丽的蟒蛇，使所有惧怕它的和不惧怕它的人们都十分地被它所吸引。——这一队敌人大概是从江桥方面来的。看来江桥是毫无声息的落陷了，而且谁也不能断定南翔是否还在中国军的手里。

苏州河北岸的战斗也许全都结束了，失去了战斗力的中国军看来已经撤退完了，不然日本军不会这样骄傲，他们挺着胸，排着整齐的行列，战斗斥候也不放出半个，枪杆，刺刀，以及身上的军服看来都是簇新

的，他们的体格看来都十分壮健，肩膀张得很阔，虽然有些矮得不成样子。他们这样舒舒服服的在阔路上走着，仿佛来的时候既然和战斗没有关系，如今走向那里去也绝对地不会遇到战斗，……

黄色的行列在公路上行进，雪亮的刺刀在暮景中发射出暗白色的光焰，——掩藏在小河边的十五个挺着枪尖，面对着近在二十米达外的公路桥梁，——这是预定了的，他们一定是从公路上过桥的日本兵最初发现的第一批敌手，骄纵的日本兵在这里最初发现的第一批敌手便是他们。

十五个战斗兵依托着小河边的潮湿而发松的泥土，沉毅地发出了猛烈的排枪，枪声震撼了四周的原野，仿佛有一阵暴烈的狂风在这里吹过，空间里久久不歇地起着剧烈的骚动，——这里相隔约有千分之一秒钟的静默，这是一个痛苦的令人颤抖的时间，在这千分之一秒的时间中，十五个，这最初把身躯投入战斗的勇士们，必须写完这个惨淡的课题：他们必须把自己从胆怯与柔弱中救出，一再的使自己的惶感的灵魂得到坚定，从而站牢着脚跟，在胸腔里燃烧起炎热的战斗的烈火，用狮子一样的狞恶可怖的面目去注视当前的敌人，……

水门汀的灰白色的桥梁像一只发怒的野兽似的抖动那庞大的身躯，仿佛在那上面发出了一重浓雾，那抖动的桥梁在倏忽之间完全模糊了自己的影子。排列在公路上的日本兵的整齐的队伍像一系列美丽，奢侈的玩偶，他们在那神秘的千分之一秒的时间中丝毫不能使自己的队形有所变动，只听见一声声的狂叫的粗犷的声音从那怪异的队伍中发出，而埋伏的中国军正也在这里把握到非常充分的战斗的余裕。

有二十七个中国军用猛烈的火力作着前导，从一个稀疏的树林里闪出了他们的蓝灰色的姿影，他们在战斗中完全舍绝了所有一切的掩蔽，一个个走过那青绿色的田圃，把自己的蓝灰色的影子完全显露。在那灰暗的晚色中可以清楚地瞧见。二十七个的跃进的姿影说明了这急不容缓的战斗时机，他们跃进了，他们交出了一切，把一切都给与了战斗，——猛烈的枪声震荡着耳鼓，震荡着四周的静默的原野，沉重地紧压着低空。地面上突然升起了一阵阵的厚厚的尘土，这尘土几乎要把低

空里的一切全都掩蔽。

有三个年少的中国军从村子的背面走上了村子与公路之间的高高的土墩，他们急激地放射了排枪，这暴烈的战斗场面叫他们如梦初醒似的发出了惊愕，他们用全生的力量去凝视当前的劲敌，却似乎还不能够把射击的目标把握得更准些。

二十七个的跃进的姿影说明了这急不容缓的战斗时机……他们跟着夜阴的来临而模糊了光辉焕发的面目，他们对敌人的攻击有如雷电的迅急，而他们这时候所战取的却仅仅是从田圃到公路间的三十米达的行程，……

在村子西侧的一间小屋子的门口，林青史碰见了高峰和八个带匣子枪的战斗兵，……

——上屋顶！……上屋顶！……林青史厉声地这样叫，严峻的目光在高峰的惨淡的面孔上碰出了火焰。

由两个兵士的肩膀作为扶梯，第一个兵士攀登上去了。

于是第二个。第三个。

高峰的受伤的左手剧烈地发出颤抖，他频频地向着林青史点头，一如恍然地有所领悟，对于自己身受的巨重的任务毫无异言，——他是攀登上去的第四个，他的矫捷和机警使林青史暗暗地发出惊愕，……在狂噪的枪声中可以清楚地听见，高峰，那恢复了战斗力的勇敢的战士，用非常洪亮的声音这样叫，

——上！——上！——还要高些，要爬上屋顶的脊梁！望得见么？敌人在那里望得见么？放！猛烈的放！……

敌人的猛烈的火力集注在这屋顶的上面，机关枪的子弹依据着纵横交错的线在屋顶上往来驰骤，破碎的飞舞的瓦片发出巨兽一样的凶恶的叫鸣。

于是有三个战斗兵在同一个时候中从屋顶上滚下了，残破的屋顶在敌火的攻击之下簸颠地仿佛要从地面上升起，敌人的机关枪的子弹有时候集中倾注在屋角上，屋角崩陷了，石灰的浓烈的气味和血腥混合，构成了一种沉重难闻的气体。



当战斗结束下来的时候，林青史像一匹疲累的马似的垂下头来，高耸着肩膀，脚胫变得有点跛，上身在空间里剧烈地作着抖动，他默默地走出了村子的东边，和他的部下相见的时候，把高举着的手轻轻的稍为摆动了一摆动仿佛有意地要对他的部下实行躲闪，至少他这时候不高兴和他的部下交谈，一和他的部下碰头的时候总是匆匆地从这边跑到那边去。

从这公路上开过的日本兵至少有一个营以上的兵力，这里有七个步兵的野战排，一个附属的通讯分队，七个野战排除了一小部份给逃脱了之外，其余的和那附属的通讯分队在中国军的袭击之下完全歼灭了。桥以南一里多的公路上以及公路的两边堆满了尸体，被击倒下来的马匹，枪械，弹药，通讯器材，——中国军冷落地从激烈的战斗中突然走进了这个悲惨，可怕的地区，像行动在旷野上的狼群似的，显得寂寞，疏散而松懈，然而野蛮地作着贪婪的追寻。

细雨好像浓雾，天上的云层染着淡黑色，——炮声在人们的晕蒙的耳朵里成为沉重而哑哑，……靠着一条小河流的岸边，有着一个很小的古旧，破落的市镇，小河流从南到北，黑的烂泥，黑的污水，像一条骨肉落的死蛇似的静静地躺着，无限止地发散着令人窒息的奇臭。巨重的炸弹落在—层桥梁的上面，桥梁翻倒下去了，不知从那里来的一堆新的泥土，像山丘似的填满了小河流，靠近着桥梁的碎石筑成的街道——这小市镇唯一的街道裂开了很宽的缝隙，而令人触目惊心的是，用这道缝隙作界线，靠近着小河流的这一边的地面和房子全部落陷下去了，这里一连有八座房子在炸弹的可怖的威力之下变成了断壁碎瓦，——从这里向东走不到十五米达，有一匹马和五个兵士的腐烂的尸体在横陈着，……

——……饿得很呵！一个黑面孔的兵士这样叫，他坐在一个很大的木制的车轮上，一只手用力地捂着深深地凹陷着的肚皮。

在他的左边站立着的是一个瘦小的湖南人，他的军帽子低低地压着额头，一副沉郁的面孔总是过分的向上仰，他把身上背着的一枝日本

的十一年式的手提机关枪搁在脚边，默默地对那黑面孔的兵士点了点头。

队伍暂时地在这死的市镇里歇息下来，他们带来了胜利，带来了疲困和饥饿。他们散乱地在街上躺下了，疲困和饥饿给予了他们不能忍耐的严重的折磨，……

细雨逐渐的加大了，兵士们有一半躺倒在烂泥上面，许多人失去了草鞋，失去了袜子。

——饿得很呵！

——这里一点水也没有！

——同志们，我们得转回嘉定去，我们在这里兜圈子有什么用呢？

——不，嘉定太远了，到南翔去吧，到南翔去要近得多！

——喂，你们在日本兵的身上捡到酒么？

——提到这个，人们哈哈地笑起来了。

——是呵，我捡到了一瓶威士忌。

——不要互相瞒骗吧！还有面包和火腿，……

于是有人在“面包”和“火腿”这香喷喷的名辞下本能地伸出了乞讨的手。

——分点来吧！分点来吧！

——都吃下了……

——那么再不准叫饿了！

——同志们，一样的，吃了也是一样的，……

这时候，有两个兵士抬过了高峰的尸体，——他在这次的战斗中受了重伤，在路上死去了，——在他们的后面，有林青史，特务长，还有八个战斗兵，那光荣的牺牲者的同志和友人们，在背后跟随着。林青史挥着臂膊，他低声地这样叫。

——同志们，都起来吧！立正吧！……要的，要立正的。……

兵士们踉跄地从地上爬起来，新的漂亮的武器抛掷在地上，松懈了的弹药带像蛇似的胡乱地在腰背上悬挂着，有的一只手拉着解脱了的绷腿，仿佛在峻险的山岭上爬行似的佝偻着身子。血的气味重重地压迫

着他们，使他们不敢对那英勇的战士的尸体作仰视。

于是人类进入了一个庄严而宁静的世界，他们的灵魂和肉体都静默下来，赤裸裸地浸浴在一种凛肃的气氛里面，摒除了平日的偏私，邪欲，不可告人的意念，好像说，

——同志，在你的身边，我们把自己交出了，看呵，就这样，赤裸裸地！

两个兵士稳定地，慢慢地走着，屏着气息，仿佛注意着已死的斗士的灵魂和他的遗骸的结合点，不要使他受了惊动，要和原来一样的保存他的一个意念，一个动作，一个姿势，……

残酷的战神夺去了英勇的斗士的身躯。他是这么年轻，他默默地躺在那用竹椅做成的担架床上，血的头发，血的耳朵，血的鼻子，未死的战士们会永远熟悉他的相貌，永远熟悉他存于胸臆间的灵魂和意志。

两边的兵士都低下头来，——两个兵士越发变得迟钝起来，沉重的尸体在自造的担架床上剧烈地抖动着。然而一切都更加静默了，凛然地站立着的弟兄们仿佛一致的对他们的斗士的灵魂作着最亲挚的问讯。

——同志，安息吧！安息在我们的心中，只要你能获得一点安慰，凡是你所需要的我们都无条件的交给你！在这残酷的战斗中我们要锻炼出钢般坚硬的肩背，用这肩背来荷载你以及所有的战死者们的骷髅！……

猛烈的炮声震击着上空，苏州河以北的地区始终不曾停止过战斗。可怕的变动又开始了，——三十七架的日本飞机，带着震撼一切的威武掠过了上空，在北面相距约两公里外的地区，施行了疯狂的爆炸，在溟濛的天色中可以清楚地望见，三十七架的日本飞机在北面相距约两公里外的地区的上空，像春天的燕子，非常活跃地在舞动那黑灰色的影子，巨量的炸弹的爆炸声和炮声混在一道，构成了一种巨大的惊人的音响，四周的田野间有无数的老百姓像打破了巢穴的蚂蚁似的在奔窜，……

二十分钟之后，一切的情况都清楚地判明了。

林青史非常静穆地喃喃的说，

——如果奋勇地再干一次……怎么样呢？

弟兄们非常吃力地在听取着，一个个像神经麻木的老头子似的十分地不容易领悟，但是他们的态度是忠诚的，恳切的对于林青史的话他们几乎用了整个的灵魂去接受。

林青史于是下了急行进的命令，他告诉所有的弟兄们，现在唯一的目的是如何迅速地去接近正在和友军战斗中的敌人。

如果中途遇到了空袭呢？

如果中途遇到了敌人的截击呢？

是的，这些都是可虑的，——但是，还是迅速地行进吧！迅速地行进，……迅速地……因为在这里，队伍可以忍受任何巨重的意外的损害，却绝对地不能空过这战斗的时机！

队伍成为散乱而不完整的连纵队，严重的疲困和饥饿继续折磨着每一个的灵魂和体力，他们迟钝地踏着沉重的步子，这行列有一个特征，就是，坚定，沉着，一点也不暴躁，然而这是危险的，要是再进一步，那就近乎松懈了，甚至要堕失了战斗的热炽的意图。

意外地，队伍刚刚通过了一个村子，很快地就加入了战斗，——他们是不会把自己隐藏起来的，停止和掩蔽在这里都绝对地成为不可能，敌人的广大的散兵群在两边疯狂地袭击这个队伍，从四面发出的可怕的呐喊声企图着动摇他们的意志，但是他们只是来一个彻底的不理会，他们的路线是要像一把刀似的直入敌人的阵地的脏腑，这个路线决不为了其他的突发事件而改变分毫，……他们于是造成了一个战斗的险境，并且把自己驱入于这个战斗的险境里面，敌人的四方八面的攻击使他们陷进了绝望的重围。从最初起，战斗就走上了肉搏的阶段，——他们一个个挨近着身子，清楚地目击着彼此所遭受的命运，……

在一幅长满着扁柏的坟地上，五个中国军占据了一个优良的据点，他们步枪发射了非常单薄的火力，却非常准确地使每一颗子弹都能够击倒一个敌人。有三架机关枪在一座高拱的桥梁上以十五米达的短距离对准那坟地射击，扁柏的扁叶子纷纷地断成了碎片，像蝗虫似的在空

中作着飞舞，但是一瞬的时间过后，那三架机关枪立即黯然地停止了呼吸，——这里有三个中国军在对那桥梁施行威猛的逆袭，他们所用的是手榴弹，三架机关枪唱出的颤动的调子在手榴弹的爆炸声中突然中断，桥梁上的八个日本兵有五个倒下了，继着是用白刃战来完结了其余三个的可悲的命运。从这里向南望，近在二十米达外，从西到东，流着一条很小的河流，灯芯草和水莲的焦红色的残躯掩盖了流水，小河流的彼岸是一列新建的白墙壁的小屋子，有一排左右的中国军沿着那白墙壁的脚下作着跃进，另外，在那一排小屋子的背面，又有一排的中国军，用一幅棉田作着掩护；向着同一的方向在寻觅他们的对手。他们的样子看来大概都差不多，弯着腰，曲着两股，上身过分地突向前面，没有绷得很紧的弹药带和干粮袋在凹陷着的肚皮上剧烈地作着抖动，疲困和饥饿又阻挠着他们的行进，有的身上带了两杆枪，还有别的战利品，那么在这样的行程中他们只好显得更加没有把握，简直随时随地都有被击倒下来，或者像一块大石块似的晕漾地撞进河浜里去的可能，……

于是战士们的前面映出了一幅巨大的，美丽而庄严的画景，在一个沿着水池的岸边长起来的竹林下，散乱地摆列着七尊敌人的被炸毁了的火炮，这是一个惊人的跃眼的发现，跃进的中国军不能不呆住了，——这里只有一堆堆横陈着的敌军的死尸，能够留存了性命的敌军都逃去了，能够坚定地继续作战的炮兵一个也没有，中国军非常惊愕地否认这个突发的意外的情景，他们几乎要停歇下来，向着所有败走的敌军退还这个偶然的胜利。

这次和敌人正面作战的是×××师三十六团，——当战斗结束之后，林青史带回了他们残存的队伍，下午七点钟光景，在陆家池找到了三十六团的团部。

三十六团的团长，一个高大，壮健的云南人，他对林青史这样说，

——你们这一次打得好极了，——但是你知道么，这一次的胜利对于我们整个阵线可以说毫无意义，我们要撤退了，我们是一个掩护撤退的队伍，任务是无论在胜利或失败的局面下都必须把它完成的，……

林青史请求他帮助他们三日的粮食，但一点也没有得到答应。

林青史从三十六团的团部回来后不到十分钟，三十六团开始撤退了。但是在撤退之前，他们还有附带必须要干的一件事，就是迫使林青史的队伍立即缴械。

一个营长这样转达了他们的团长的意见，林青史质问他为什么要缴械的理由， he 说是“你们的来历不明”。

就这样，三十六团的兄弟们开枪了。他们用了五个连的雄厚的兵力来参与这个富于娱乐性的战斗。

林青史决定给他们来一个猛烈的逆袭，但是不好，他们的队伍太疲劳了，他们在这次战斗中剩下来的只有五十多人，他们再也不能担任这个最后一击的任务。

于是像一簇灿烂辉煌的篝火的熄灭，英勇的第四连就在这个阴黯的晚上宣告完全解体了，而可惜的是，他们不失败于日本军猛烈的炮火下，却消灭于自己的友军的手里。

一如以上所述的情形，林青史，那漂亮而稚弱的少年军官，在这一次伟大的战斗中是这样的完成了自己的任务。

但是他并没有完结了他的性命，他竟能够从那险恶的处境中安然逃出，他像一只骆驼，必须负载着这巨重的担子走尽了他的壮烈而痛楚的路程。

他独自一个人在黑夜中摸索，好几次猛扑在积满着污泥的罅地里，身上的衣服全湿了，这里是饥饿，疲困和寒冷。天色微明的时候，他发现自己像一只被击伤的狗似的躺倒在一条潮湿的泥泞的公路边，——他听见有一队中国军在公路边开过，而在这个中国军的队伍中，他发现了一个熟人所发出的声音。他是第三营——和林青史同一团的第三营营部的特务长，他知道林青史的直属营部的所在地。

细雨还在下着，炮声疏落而辽远。过度的喜悦使林青史恢复了体力，他非常激动地对他的朋友述说了数日来在火线上苦斗的情形，——特务长，那和蔼的中年人深深地被感动了。

——中国的新军人果然在旧的队伍中产生了！他这样赞叹着。

但是他又告诉林青史，营长高华吉已经对上峰呈报了林青史的罪状，林青史如果回到他们的营部，恐怕要被处决，为了保持林青史的宝贵的战斗历史，为了保持抗日的有生力量，他劝林青史对那严峻的军法实行逃遁。

林青史在数日来的战斗中有着慷慨激昂的精神生活，以至忘记了自己行动上的错误，听了他的朋友的报告之后，知道自己犯了极大的罪过，——他完全转变了一个人，数日来的英勇的战绩完全地被否定了，除了谴责自己之外，他再没有新的认识可以叫 he 从一个死的囚徒的地位获救。他虽然知道自己的运命的危险，但是为了成全自己的人格，他决不逃遁，——他坚决地回到营部去，在营长的面前告了罪。

自然，营长是不会饶恕他的，一见面就立即把他枪决了，而林青史对这严峻的刑罚却一点也不为自己辩护。

一九三八、四、十二于建德

——原载《七月》一九三八年五月十六日第三集第二期，署名东平

## 刘粹刚之死

萧 乾

江南的晚秋原没有北中国那样肃杀，然而半世纪来空前浩劫的一九三七，却使那最升平的田庐都遭了摧残。同年春天插秧时，田塍上还可以听到一派欢欣的俚歌，时常且有样式新奇的风筝由城里灰色屋顶上腾升，用悠闲点缀了那净蓝色的天空。但自从八月，那狰狞残暴的海盗闯进了浦江，江南，即使离铁道很远的僻乡，也失掉了原有的静穆。

十月廿五日的早晨，溧水城头，为金黄晨曦染了色的荒草微微抖了一抖，田坝上无声地飞起一群燕子。杂在这啁啾晰晰的一群里面，还飞着一只翅膀庞大得出色的钢铁的禽类。他们结伴掠过阡陌万顷的广袤田野，掠过龙蟠虎踞的起伏山峦，（有楞有角直像手捏成的）掠过银带一般的秦淮河，朝着西北飞去。

清晨的天空是微凉的，然而他们各个揣了一颗温暖的心。小燕一颗颗规则地悸动着的心里如果也蕴藏着点什么的话，那不外是采石矶岩缝里新搭成的巢，和蹲踞在那里待哺的雏燕。那钢铁的腑脏里蕴藏着的却是空军少尉刘粹刚，一个接连鏖战了七十多天，击落敌机十三架的空中好汉。这是八一三以来，他第一次的休假。他向着南京进发。

藏在这颗心窝里的，可比小燕的复杂多了。本能地他不能忘掉山路那扇钉了“辽宁刘寓”的家门，和两个月前，倚在那门槛上招手送他的美丽影子，然而他更得抓牢，机警地旋动手腕里的驶盘。他微侧过戴了风镜的眼睛，忽然记忆里冒出一阵熟稔的歌声，营营地裹在那隆大的摩



托响声里：

我们祖国多么辽阔广大，  
她有无数田野和森林；  
我们没有见过别的国家——  
……………

（呵，没有比这个国家再美丽，可也没有比这个国家再受凌辱的了。）

这时，机翼下出现了一个蜂窝般的城市，他用力扳动膝前的升降舵，随着，螺旋桨转动得慢了。机身像一只轻盈的鸽子，很熟悉地环了明故宫打了一个盘旋，像是用那英勇影子抚摸了下面那些受着敌机威胁的屋顶，随之，起落轮着陆了。

跳出机门，他热切地抓到许多只欢迎人的手。有的道贺他在浏河口上新建的纪录，有的问他溧水同志们的安好。这身材魁梧，满脸淳朴笑容的辽宁青年掸了掸飞行衣上的尘土，就和大家踱进休息室去了。

这时，机场上的勤务端上一份早餐来。

“别留老刘，他心慌了，快先放他回家罢！”李分队长这样逗着他。

他的确没顾得吃东西，然而可也不曾即刻奔回家去。他拍拍老朋友的肩膀，会意地走出去了。

这时，休息室的挂钟已经十点廿分了。

他是很急着回家的，然而走出机场，他沉吟了一下。梁副队长死得好惨。如今，他的家眷已经到京了。而且，听说为了抚恤金事，家庭还起了争执。他决定以梁烈士的生前知友，多年同事的身分，去帮他们调停好。

虽说这是他的休息，其实，除了没有在空中驰骋外，在地面上，他依然是手脚不得停歇的。直到下午五点，他才回到自己那个温暖的家。

他见到他的太太，第一件事是替他的队员们谢谢她为他们手织的羊毛衣。他们确是一对年轻夫妇，廿三岁结婚后，到现在刚刚两年，

(那以前,她曾经在钱塘江畔创办并且主持过一个小学校。)然而他们却知道怎样节制自己的情感。他们用坚实的鼓励,相互的尊敬,代替了一般“小夫妇”的鸩鵪。八月十一日,神圣的保卫祖国的战事刚开始的时候,刘少尉由扬州写给她的信可以看出:

假如我要是为国牺牲杀身成仁的话,那我是尽了我的天职,因为我们是生在现代的中国,是不容我们偷生片刻的。您(指其夫人)应当创造新的生命,改造环境,我只希望您永远记住在人生旅途上遇着我这么个人,我们为公理而战争,我们为生存而奋斗,我们会胜利的,……

这信寄到南昌后,不久,一封字体秀丽的复信又在扬州收到了:

万勿因我之念你,而有所分心也。否则,麟实为国家之罪人矣。我们不要骄,不要馁,所要的只是一副健全的体格,一颗坚定,忍耐,精细的心。每次上机,亲自检查一番,太信托人也会靠不住的,同时,自己的这一种战略也得时时小心,预防敌人也将取这一种战略来侵犯我。头脑果然要清,镇静尤不可少。在家里有我照料。万不要惦念。现在你已交给了国家,我不应再以私事来紊乱你为国御侮的心。粹刚,现在不是我们的时候,诚如你所说,我们的时候在杀退了倭奴,恢复我河山,我中华民族永存于世界的那一天。那时候我们再娓娓清谈,我们的小家庭再充满了融洽之气。我希望那天早日来到……

由这两段节录的信,读者大约可以不凭描写也摸得清这位飞将军的“内助”是怎样明达果毅的女子了。因而,在这阔别经月之后,诸位当也不该期望电影上所看的那一套了。只要想想看:上午十点飞到首都,他的“安乐窝”所在的城,却到下午五点多钟才回家,便已够“不近人情”了。然而就在这个时候,鲁南,浙北,山西全省驰骋的,正是千万不近人

情的好汉，是他们的血肉骷髅遏止了凶猛的洪水。

就像其他小夫妇学说着“璇宫艳史”一样，我们这位飞将军开始有声有色地追叙十月十二号那天，他在首都上空用残破飞机击落那架敌机的故事。他摆动着粗大手掌，忽起忽落地描摹着空中动作。当他说到他的飞机上的一部钢丝突然被对手连珠的机枪击断了时，房里那唯一的听者不自觉地捏起小拳头，安详温柔的脸上顿然露出了无限的关切。

“这时候，我想降落。”空中好汉像是安慰了她。“但是，一架敌机很迅速地追踪来了。而且，马上就要扑到背上来了——”

“呵——”她小母亲似地走拢来，直像是可以保护他。

“我算计反正也倒霉了。我拚它一下。就关了油门，等那家伙飞近了时，就冷不防给它来了个小转弯，猛然向上冲去。忽然，敌机在前面出现了。放了一排枪，砰地一声，那家伙的汽缸给我射中了。直像个崩完了的炮仗那么一溜黑烟掉下去了。”

这时，一种无比的骄傲，布满了刘太太的脸上。她替他计算着：

“粹刚，九一八你入的军校航空班，一二八你入的航校，如今，八一三你已是个出色的打手了。这三个难过的日子却刚好是你的路程碑了。”

正说着，仆人喊着开饭了。

在饭厅的墙壁上，他忽然发现了一个样式像寒暑表的牌子。他走近了一看，呵，正是他击落敌机的纪录，旁边还用纤细的小字注着“沪西”“沿江”一类地点的说明。在另一个表上，列着的是他这一分队的总纪录。他看完了后，一种介于感激与骄傲的情绪流露出来：

“希麟，你真是细心极了。”

“不，这是我天天充饥的东西，我才把它挂在饭厅。我守着它，由八月十三，看着它一天天增加着，我欢喜得什么都吃不下了。我只盼着你新的捷报。”

忽然，他记起了一件事。

“啊呀，我得快些吃饭。今天七点钟还有个会。”

“什么会呀？”她本来已为他安排了一个极美好的晚上。她知道他需

要些休息了。

“是东北救国会。”说到东北，他自己也怔了一下。他心坎上浮起一些苍白发，一片为强人霸占了的家园。

七点钟，他是坐在福昌饭店的会场里了。当他进门时，许多同乡争着和他握手。有的还自己报着名。“我是×××，呵，你给咱老乡增光了。”

他一律很诚恳很爽捷地回答：

“应该的！”

在台上，有人报告着收支帐目，有人报告经募情形，有人演说，最后，还有人唱歌。歌声婉转而低哑，全场会员都似陷入了一个可痛的回忆中：

我的家，在东北松花江上，

    那里有森林煤矿，

还有那，满山遍野的

    大豆高粱——

……………

九一八，

    九一八，

从那个悲惨的时候——

听到这里，我们的刘少尉已经由悲愤而变得不耐烦了。他那双浓重的眉毛紧蹙了起来。然而歌声还在婉转着，直像在用虹吸管吸着大家的眼泪。

    脱离了我的家乡，

    流浪，流浪

……………

    那年，那月，

才能够，回到我那  
可爱的故乡——  
爹娘呵，爹娘呵  
.....

这时，会场里还真有了哽咽的声音。他实在忍不下去了。他在那个歌者唱完一段时，立了起来：

“主席，我提议我们唱点好汉的歌。我不怪那唱的人。我们应劝告那些编曲的文人。这不成。看，大家全哭了。然而，哭有用吗？这才是亡国之音哪，这么叫化子似地哀求！所有丢掉的都还是我们的，只要有胆子去拿回来。现在，我们还不是已挽了袖子，要去拿吗？为什么还用这种伤感的调子泄气呢？主席，我提议我们唱点壮胆的。”

刘少尉干脆地结束了这提议，用炯炯的目光环视了场中的会员（那些抹过眼泪的，即刻羞惭起来），便重新坐下了。

然后，还是那个歌者，那只喉咙，声音却由乞丐而变为战士的了。他唱《冲锋》，也唱了《青年航空员》。

大约八点光景，外面有人找刘少尉。

他走出会场。门口停了一部飞机场上派来的汽车。是参谋长派人来接的。先到他家里，没找到，所以才又跑到这里来找。

他登上汽车。

参谋长说，娘子关顷已失守，空军接长官命令派一队飞机出发，任务是在廿七日拂晓，掩护八路军反攻娘子关。参谋长并且说，现在这边缺少领队的，问他估量自己体力，能不能牺牲这班休息？

这时，他不但有抉择的充分自由，而且也有充分理由。两天来，他腹部就隐隐有些痛。而且，山西他不曾飞过，对于天气，航路，一点也不熟悉。但是责任心不允许他畏缩地考虑这些。他即刻接受了这任务，并且立刻出发陵园（那时飞行员的住所），去组织队员。然后，又到中华门去交代第××队部的公事。

好一个“休息”，可等急了家里的刘夫人。直到十一点，才听到一阵

急速的敲门声。

回到家里，他只把明天要出发的事告诉了太太。按照空军习惯，并不告她往那里飞。他们没有时间去“从那个悲惨的时候”那么哀哭。他们即刻很敏捷地“分工合作起来”。刘夫人即刻为他打点箱子，检出那些轻而御寒的东西，一一为他平铺在箱底。他说了一声“你不用给我带多少衣服”，而且不必带铺盖，自己便在桌头整理着地图。在那张缩尺五十分之一的地图上，他握了管红铅笔的手指仔细地缓缓地蠕动着，借浓淡颜色辨识着地面的高低，河流，村落，森林，和敌人的阵地。暮想后天黎明，他便将领着八条好汉，三只铁鹰，掩护着一支英勇的生力军，向着地面上顽敌作扫荡的攻击时，他兴奋得一点睡意也没有了。

然而在家里他有着一个温存而谨严的教官，她知道睡眠与精力的关系，就催着他早些就寝。

其实，那时已经十二点过五分了。

廿六号早四点半，窗外还漆黑着的时候，他便为床头那只小闹钟唤醒了。一个空军战士的盥洗是一件极简单的事。然后，他就整衣出去了。

送到门边，刘夫人还为他计算着亏了两个小时的觉。她谆谆叮咛他晚上早些睡。（残忍的安排，严密的摆布！她一点也不知道他晚上将睡在那里！）

刘少尉登上车后，还由车窗伸出手来摆着。

去陵园召集了队员，便一同出发到飞行场。汽车轻快地驶过寂静清冷的中山路，在车里，他还同队员们谈说着廿七日拂晓他们应取的战略。

在机场进午餐时，他忽然用手按住腹部，一种痛苦隐然在腹内蠕动。同学们觉得他面色有些不对，有一个还爽直地劝他请假。但他很坚决地拒绝了这个劝告，他还在脸上做出一片漠然的笑容。为了军事命令须守秘密，同学们都不知道他是负了怎样神圣的使命。

终于，七点钟，三架飞机的六个发动机旋动出一阵隆大的响声。环着机场打了一个半圆圈后，便翔翔飞起来了，匀称地排列在灰蓝的天空，向着辽远的西方飞去。那飞在这美丽队形前面领队的，正是我们的

刘少尉。

他们是沿了扬子江上溯的。

十月的清早，高空的寒风是劲峭的。江上还盘桓着一层乳白色的烟雾。大约十点钟光景，他们飞到了汉口。

他们并不曾休息。是飞机，每只又喝了几十桶汽油，机械员爬上爬下检查过它的五脏，然后，又折向正北飞去。

今晨，当他们飞过芜湖时，太阳还曾向大地探了一个头。这时，天空却布满了鳞状的灰云。为了避免意外，他们冲出浓厚的积云，在离地面一万五千尺的高空飞行着。

下午一点左右，这三只和云雾奋斗了两个多小时的铁鹰终于降落在洛阳郊外的机场上了。

他们很黯然地吃着那顿午餐。窗外，乌云愈积愈厚。他们原盼着在顺利的天气下，明晨给闯进娘子关的敌人一个猛烈打击，然而这种暗灰天气使得他们对这把握起了一些踌躇。

但是他们仍笑嘻嘻地爬进了机门，彼此招一招手，向着西北方向航进了。这次他们是飞向太原。

这时，洛阳太原间不但弥漫着厚雾，而且还落着雨了。初次在这陌生的多山地面飞行的他们，只有把速度尽量减小，并随时辨识着机翼下面模糊的陆标，猜着那条是沁水，那条是浩荡的汾河。

他们便沿着汾河，寻找着有飞行场的太原。

天已暗了下来。太原的时间比洛阳的又慢了一小时，事前刘少尉是不曾知道的。如今，黄昏遮住了一切可能的陆标，他们是穿行在夜雾中了。

这时，排在左翼的一架飞机有了毛病，用灯语向领队招呼了一声，折回头飞了。

如今，是只剩这么两架飞机在跟黑暗和高空的寒风奋斗着了。他们飞到应是太原了的地方，可还没看见太原，这样，只好继续向北飞。

忽然，地面放起高射炮了。灿烂阴森的炮弹在他们机身附近接连地开了花，爆裂的声音在黑空里响彻着。

他们飞入晋北敌人的阵地了。

于是，他们赶忙调度着升高器，拚命飞出火力带外，才向回折飞。

刘队长对于寻觅陆标原是极谙熟的老手。他忖度着，一定是太原机场没有灯光设置，只好重新黄昏飞回洛阳去了。

八点五十分的光景，他们飞过一道山岭。

这时，刘队长的量油器的指针已愈偏愈左，说明着油已快告罄了。人呢，在这黑夜和北国的劲风挣扎着，也已疲劳不堪了。他深怕队员受自己的牵累，就关闭了机侧的指挥灯。按照航空规矩，那是“队员分散，各寻降落地”的记号。

然而那架飞机仍紧紧跟随着他，不忍单独离队。

他又继续领导着前进。

然而愈看情形愈不对。他自己已徘徊在生死线上了，人是那样疲竭，油像是比人的精力所剩更少。为避免双双牺牲，他只好重新关闭了指挥灯。

没想到另外队员那架却比他先没了油。他打出了“被迫降落”的灯号。

许多人成天斤斤于琐细道德，只有空中好汉才配完成那更崇高更伟大的道德。

如今，刘队长随身仅有一颗照明弹，这也许就是逃生的一把钥匙。不幸，那个队员没有带。抛开国家，社会，单单从人类的本能上想，他留下这颗，他值得原谅！伪君子还可以说是“为国保身”，其实，即使明白说是为保自己，在这生死的边线上，也没有什么不该的——

然而，刘队长扳了机柄，一颗，唯一的那一颗照明弹垂落下去了。黑空放了光明，地面放了光明，中国空军的道德放了光明。

只那么一扳，然而那需要对国家，对同类，比平常人更深切一点的爱。

如今，是只剩他孤单地飞行着了。他没有了伙伴，没有了照明弹，所余的只有一只随时可干的油箱，满身的疲惫，和一腔报国的赤诚。那是比照明弹有更灿烂的光辉的。凭了那个，他勇敢地前进着。用极端的镇



静克服着本身和四周的威胁。

这时，他飞过一座小城。（事后我们才知道是晋南边界上的高平县。）那量油器的指针是就要落底了。

平凡人，成天夸耀着一些渺小到可笑的勇敢，只有空中英雄才能表彰勇敢的化身。是的，他整个职务便是用勇敢和精密完成的。然而到了这山穷水尽的时节，一个空军战士，原有一条自救的办法；他可以跳飞行伞，这件东西他倒还有。他只要把飞机丢在半空，自己像个逃学的顽童那样爬出机窗，十来分钟在虚空里飘荡后，他便可以安卧在大地之母的胸脯上了。

如果知道了十五分钟他将有怎样的遭遇，他也一定会跳的。

然而他不知道。他只知道一宗事实，他时刻不忘记那事实：祖国的飞机太少，不能跟敌人学糟踏。五年前，他在杭州机场上试飞意大利买来的新机时，机身着了火。机场上人都惊叫起来，然而他还是不肯跳伞。他闭了电门，让飞机如一片落叶那样飘了下来。他挨了所有人的抱怨。

五年后的今晚，对于跳伞，他还是那样吝啬。

他集中通身的敏锐，灵活，气力，牢牢把住了那人机生命所系的驶盘，一面探望着机翼下面的一切，一面向下降落着。

这时，这小县城里居然出现了一个明达人，随之，一盏像是引路的灯在下面燃亮了，也许还是一盆火。

——明早该我单独去扫射敌人了。

这样一个念头忽然兴奋地冒了出来。他即刻又收束起，我不能想别的。他得尽量用眼睛和机身追踪那团光亮。

他安全地完成了第一个圆圈，呵，他距地面仅有三百公尺了。

然而地面上除了那团火光，一切并没有多一些光亮。

在黑空里，他打起第二个旋。

嗡嗡的机声一定震惊了城里的居民。

然而，还有更大的震惊哪！

在第二个圆圈的“轨道”上，似恶意地横阻了高平县古老雉堞的城楼。

一声巨响，古老的城楼颤抖了。它不知道曾做了一件怎样糊涂的事。

没有爆炸，没有起火，但是飞机寂然不动了。我们连击落十三四架敌机的刘粹刚少尉，也寂然不动了。

除了左额冒了血，再没有什么伤痕。只是血管崩裂了。然而他的左手还抓着那光滑的驶盘，头垂落在胸际，血向胸间淌着。

又一颗英雄的崇高的星，殒落了。

十一月十六日那天，这殒石在千万悲哀的眼睛下，抬进了南京城。

一九三八，五月一日，昆明。

附记：本文关于殉职经过，系根据刘烈士的夫人许希麟女士的口述，其余想像部分，自应由作者负责。

——原载《文艺阵地》一九三八年六月一日第一卷第四期

## 慰 劳

陈 白 尘

珍小姐刚睁开眼就一叠声地嚷：“娘姨！娘姨！”

那江北娘姨慢吞吞地答应一声，却不见人上来。珍小姐一气，披了睡衣跳下床，自己打开衣橱找衣裳。今儿珍小姐可不愿意躺在床上等人来侍候，因为妇女慰劳会等着她到伤兵医院去慰劳伤兵，天没亮她就醒过两次了。

珍小姐一想到睡在医院里的那些民族英雄，就会感动得连心都跳起来。她幻想着那些英雄们的姿态和气概，声音和容貌。她仿佛已经看见许许多多拿破仑式的人物在脑子里跳动了。心里一急，恨不得马上就飞进医院去。可是，衣裳还没找着。

江北老娘姨不晓得什么时候进来的，肿着一双眼泡楞楞地站在一边：“小姐，要什么衣裳？”

珍小姐一抬头，就看见那双红肿的眼泡，接着，又想起在她红眼泡底下藏着的她那儿子不见了，媳妇病死了的一长串听了讨厌的故事。——这些东西几乎把珍小姐满腔的高兴都赶跑了。便气愤地站起来，“青布旗袍呢？”

娘姨苦笑着：“小姐，青布袍子有一年多不穿了，在箱子底下哩！”

“在箱子底下就不穿了吗？——拿出来！”珍小姐气愤地命令着。“你晓得这次战争是——是神，圣，的民族战争，青布袍子——”

珍小姐突然住了嘴。——这真是“对驴弹琴”！娘姨怎么懂得什么

神圣的民族战争呢？连爸爸跟妈妈都还不懂哩！那天，爸爸谈到战事延长须得搬家的事，珍小姐就说过：“这回怎么能搬家呢？这回战争是神，圣，的民族战争呀！”哼，爸爸没等她把话说完，就站起来走了。还说不懂她的话哩！

娘姨把青布旗袍替珍小姐披上了。珍小姐对镜了瞥一下自己的身影，便不由地问出来：“喂，你看，我有没有‘朴素的美’呀？”

娘姨一下子被问呆了，睁着一双红肿的眼：“啊？”

珍小姐气呼呼地喝道：“发痴了，你在想什么？”

娘姨的眼泪的发条给拨动了，“嗤”的一声，娘姨捧着脸哭了：“我的好小姐呀，可怜我的儿子连一封信都没有哇！媳妇又死了！好小姐，替我写封信罢！……”

珍小姐的脸一板：“又来了！要命！要命!!! 你简直是——是神经错乱！……”

珍小姐转身就向外跑，娘姨一把抓住她：“小姐，你不要走，我求求你呀！只请你写一封信呀！……”

小姐的手一摔，向外就跑。一边叽咕着：“哼，我有功夫替你写信哩！我还有那么多‘伟大’而‘神圣’的工作待着去做哩！”

娘姨吓慌了，跟在后面追。带着哭声叫喊着：“小姐，你不要生气呀！你的早饭还没吃啦！……”

“哼，还吃早饭哩！”珍小姐冲出大铁门，把头一扬，顿觉精神百倍，大踏步走了。

一踏进大病房，珍小姐的眼花了。整整齐齐地放着六排病床，床上都躺着伤兵。白被单是一律的，粗野而黧黑的脸是一律的，什么都是一律的。珍小姐有点发昏：“怎么都是一样的呢？”尤其使珍小姐惊奇而又失望的是，一个个都平静而又疲倦地躺着，像电影里那样的英雄，一个也没有！

珍小姐抢在别的小姐们前面走着，一直向里跨。同样的病床，被单和面孔从眼底下溜过去了，但好像什么也没看见似的。——珍小姐真有

点茫然。

领队的赵小姐讲话了，珍小姐便也站住脚。赵小姐的面孔涨得绯红，很激昂地演讲着：“……诸位！你们都是民族英雄！……整个中华民族的军人就是个整体的民族英雄！……”

珍小姐的心一动：对了，这个时代没有什么独特的英雄了。——好像什么名人说过的：群众才是英雄！对！

赵小姐还在讲着，珍小姐便向身旁那只病床上瞟了一眼。——那个伤兵正睁着一双眼聚精会神地在听讲演哩。这时候珍小姐心下又是一动：看罢，那粗犷而黧直的面孔，天真而笨拙的神色，一看就知道是个无名英雄！

赵小姐的话说完了，各位小姐都向各个病床上去分别慰问了。珍小姐也就赶忙坐到身旁那张床上去。

“您尊姓？”珍小姐的声音有点颤动。

那个伤兵慌忙撑起身，一边红了脸说：“我……我……。”

珍小姐马上按下他，叫不要客气。接着，也就感情激动地开了口：“哦，这位同志，这趟辛苦了！但是我们这次战争，是神、圣的民族革命战争，不管它牺牲若何的代价……”

那个伤兵好像没注意她的说话，也不管她说没说完，便很客气地点着头：“是的，是的，不要客气。”

珍小姐也只顾接下去说：“……在这次革命战争的‘过程’里，我们跟日本帝国主义不断地战争，不断地冲突，不断地‘摩擦’，不断地……”

那伤兵好像就没注意她的话，也在很客气地说着：“是的，是的。国家养兵千日，用兵一时，什么话，打仗是我们军人的职份！”

这一来，珍小姐更感到这无名英雄的直率可爱，而觉得无话可说了。“这样坚决英勇的军人，那里用着再去激励呢？”珍小姐的念头一转，马上换了题目：

“您还需要什么东西么？”

伤兵很简单地摇摇头：“不要。”

“好军人！”珍小姐在心里赞叹了一句。便又问：“您要写信么？”她马

上掏出记事簿子和自来水笔。

伤兵轻微地笑一笑，说：“用不着，没有什么话嚟。”

珍小姐被他这种为国忘家的精神感动得快要流泪了，一定要替他写封信回去。

他又笑了一笑，“对不住，那就请你写封信给我妈罢。”

她兴奋得要跳起来，“写什么话呢？”

那伤兵仰着脸说：“就说我挂了彩，不要紧。两天就好。好了马上上前线，叫她放心。”

她记下了，又停笔等了他半晌。“还有呢？”

“没有了。——完啦！”他说。

“啊？”她可吃了一惊。但马上又欣然地对自己说：“这真是英雄本色！没有一点儿女之情！”

珍小姐记下他的收信人地址之后，忽然又想起一个问题，便问道：“您的老太太在乡下吗？”

“唔，本来在乡下的。”

她更热心地追问：“她老人家准许您来当兵作战吗？”

他好像苦笑着说：“有什么不准呢？”

哦，这给了珍小姐一个不小的刺激。她想起自己的妈阻止她来做慰劳队的事，就更觉得这位无名英雄的母亲真是一位贤良的母亲了！——马上，一个人影——一个白发苍苍，端正安详，慈爱可亲的年老妇人的影子出现在她的脑子里。

在那人影的背后，好像还有一道光轮。

“哦！”她又赞叹着：“这真是一位‘崇高的母性’呀！”

晚上，珍小姐在自己卧室里替那伤兵胡玉标写家信。这封信很难措辞：如果依他自己说的话写罢，生怕伤了一个年老的母亲的心。如果替他多说一点安慰的家常话呢，又怕损坏一个英雄的尊严。一共她撕碎十张信笺了，连一个头子都没有草起。

她在想，想用一套英雄而又婉转的文字来表达那两句话。——可是

十一点钟了，还没有想起。

忽然，房门打开，江北老娘姨掩了进来。

小姐老大的不高兴：“你来干吗？”

娘姨的眼肿得更高，泪水又挂下来了。“小姐，您今早没有生气么？……”

“没有生气，没有生气！去罢！去罢！”

娘姨却又接近来，苦着那副干橘皮似的脸，拖着眼泪鼻涕，冲向珍小姐：“小姐，还请你帮帮忙，替我写封信罢！”

珍小姐把自来水笔一摔，“喂，真要命！真要命！”这确实是件讨厌的事。珍小姐刚想的一点头绪，让她这一来，什么都吓跑了。

“你要命嘛！人家在前线拚命抵抗敌人几乎牺牲了性命，连一封信还没写回去，你那倒霉的信有什么要紧？——我那有功夫管你的那些闲事？去去去！……”

娘姨站在一边尽发愣。但看到小姐不再骂她，又去抓起笔头写字，以为息了气了，便又巴巴地走过去，低声地哀告她：“小姐，你可怜可怜我罢！我儿子两个多月没有信啦！晓得是死是活呢？”说着，从怀里掏出一个破烂了的旧信封，又伸过去。“小姐，您看，这是他两个月前写回家来的信，……请你……”

这怎么叫小姐不生气？——那肮里肮脏的信封直朝小姐面前送。珍小姐左手打掉那只信封，右手把自来水笔一掼：“替我滚出去！——”

可是珍小姐一句话没有骂完，已经发现那自来水笔——派克牌的真空管笔，是珍小姐的情人文少爷送的哩！——的笔管掼破了。

珍小姐这一气，直蹦了三尺高，连推带搽，把个老娘姨直摔到门外去。一边招呼那丫头：“去告诉账房里，明早叫她滚蛋！我不能用这个神经病！”

珍小姐使劲地关上门，倒在床上。呆呆地看看那枝笔，眼泪落下了。但忽然一转念，兴奋地跳起来，自己对自己叫喊着：“这是流泪的时候么？——我把工作忘记了么？”

珍小姐抓起一枝毛笔又去写信了。

第二天睡到十二点钟，珍小姐一睁眼，就又大嚷着：“娘姨！娘姨！”可是娘姨没有来，丫头却进来了：“小姐，娘姨已经回掉生意，走了。”

“哦！”小姐这才想起昨晚的事。

“什么事，小姐？”

小姐还想复看一遍昨晚写的信，向桌上一指，“信拿给我。”

丫头却拿了那个肮里肮脏的破烂信封递过来。小姐接到手里，就要摔掉。但忽然注意到信封上地址，不由叫了一声：“哎呀！”

当珍小姐再抓起昨晚写的那封信一看，两只手都软了。全身都泄了气似的瘫倒在床上。不能相信地低声问着自己：“他是她的儿子？……”

珍小姐脑子里的东西都幻灭了。两个同样地址的信封跌落在地板上。



## 抽 签

丁 行

已经是很冷的季节了。河水早就结了冰，北风在呼呼的吼着。天，昏沉沉的样子，却没有一丝的云影儿。空中和地上，一片黄雾，黄土的雾。阳光，用劲的从黄雾的氛团层里钻下来，黯淡的微弱的几乎使人和树木在地上画不出他的影子来。

张村的人，都苦恼着焦急着一件事。那，不是北风，也不是土雾，黄河北岸的人，一直就在这样气候里长大的。往年这时候，他们正全家人围拢在一起，缩着颈子吃红薯，边说边笑的。因为外面的风沙委实太大了，而他们在冬天里又没有农事。

可是，现在，年头变了，大大的变了！你还能坐在家里缩着颈子吃红薯，边说边笑的？即使有红薯吃，天晓得，能平安吃几天！谁还有心情去说？去笑？

许多农人，在大风沙中，纷纷的来往。很显然的，那不是赶什么集，或者看什么庙会。他们脸上都堆着浓重的阴霾比自然界的阴霾更浓更重。

“日本真的就快来了？”——青年农夫张得贵垂着头放慢了脚步在想。“来了怎么样呢？烧！杀！他不是想坐天下吗，那怎么能行呢！”这问题在他的简单的脑子里想不通了，于是又绕回去：“真的就快来了？还隔有好几百里路呀，而且前边正在打着，一时总来不到的。可是，今天这一难关怎么过呢？——征兵！抽签！谁抽中谁就得去当兵打日本。

一个恶运……”

一阵沙尘打在他的额头上，鼻子上，他本能的耸耸肩膀，随即放下帽子的耳扇来。仍旧沉陷在深思里！当兵，我怎么能跑去当兵！父亲老了，两条腿走起路来硬挺挺的；弟弟还是孩子。十几亩地全靠我一个人耕种。母亲，老婆，五六口人，叫谁去养活呢？一家人为这问题，烦恼了许多日子。有什么办法可想呢？前天，父亲老远的跑去找李二叔商量，他说什么“长子可以免役，弟弟年纪小，不够资格，都可以不去”。但他又加上一句，“听人家讲究过，好像是这样。到底对不对，没有准儿”。父亲又跑去问联保主任，他说：

“没有的话，独子才可以免役，没有什么长子不长子的。难道长子还能守着你那几亩薄田当太子封班位吗！真是封建思想！”

“封建思想！”这话是什么意思，父亲不明白，回来照样学。母亲说反正是不准的意思罢。可恨那家伙还骂我们“不爱国，怕死！”谁怕死！随便骂人，他妈的！愤怒的心情，不觉的在嘴角边溜出了最后的两个字。

“喂！独自个儿走路，怎么乱骂人，你想什么心事？”

前街开杂货铺的商人这句话，才把他从冥想的深渊里拉出来。他嘴唇抽动一下，没有做出声来。

“你也是到联保处抽签的罢？”商人不等他的回答继续说下去：“愁什么，不会有那样凑巧的事，偏就抽到自己！我每期都买一条航空奖券，还有，黄河奖券也买过的。别说头奖，没有那福气，就连末奖，也没得过一次。看你愁得那样子，真没有一点骨气。”

张得贵深深的感觉到羞愧，和耻辱，不爱国！怕死！没有骨气！

“谁发愁！我是有点儿冷。风沙实在太大了。”——他本来想说，父亲老了，他若离开家庭，就没有人种田。不知为了什么理由，他没有说出口。却不自然的进出这几个字来。

挂着联保主任办公处牌子的庙门，把人们吐进吐出，乱哄哄的很是热闹——不，是沉重，是紧张。老头子，女人，小孩，都被拦阻在门外，黑鸦鸦的一片，站满了街道。只有年青的人，才准走进去。院子虽很宽敞，

也挤得透不过气来。没有谁说话，没有谁吵闹，即便有谁踹痛了谁冻僵的脚。一阵阵的黄沙，从大门里，从屋顶上送进来，落在人们的头上，肩

上。

“谁不愿意当兵，我来替你抽。我们几个人是不怕当兵的。”

“对哪，咱不怕当兵。”说话的是在保安队干过的王秃子，联保处公役赵发福，和绰号叫马赌棍的五六个人。

他们的几句话，显然发生了很大作用。响应他的是一阵嘈喳和骚动。立刻围拢来一大群人问长问短，站在后面挤不过来的，都跷起脚根，伸长脖子在倾听。

“抽一次，二十元。”

“太多了？谁说的。少一个铜板也不行。二十元一条命呀。”

“抽不中，是我的运气；中了，算咱倒霉。”

“赊账？这是啥事体还赊账！没有带钱，回家去拿；没有钱，干脆自己去抽。找保人？谁耐烦向你讨账！”

事体是很明显了。首先，开杂货铺的商人，不再坚持他从买奖券的经验中得来的信念。忍痛的掏出二十元来，当着众人的面，依依不舍似的，交给王秃子。再叮嘱一句：

“如果抽中了，可不准再要！”

“咱是那样的人吗！”王秃子瞪着眼珠子说。

好些年青的农人纷纷的走出去。是取钱？是借账？是和他的父母去商量？

张得贵失望了。二十元，多么大的一个数目！柴粮？高粱和棒子，只吃够的，连纳粮的钱还没有哩；如何有杂粮出卖！向贾财主去借？去年借的十块钱，至今没有偿还，他逼得和什么似的，还肯再借吗！再说也没有那样快，岂能手到钱来，那是装在自己的腰包吗！

“马上就要开始抽签了。”从上面传来这样一声，打断了他的思想。他望上去。

不知从什么时候，联保主任已经坐在正中间那张木桌子的后面。胖胖的脸上，浮出一层油光。口里衔着琥珀色的琉璃烟嘴子，鼻孔里喷出

两道余烟，袅袅的浮起。于是脸前蒙上一片薄雾，油光忽然不见了。

桌子上摆一个签筒。满满的插着一筒竹签。据说，那数目和全保的壮丁一般多。内有二十五支是有字的，那就是说，有二十五个壮丁，要去应征。签筒凛然的占据在桌子的中央，几百个人的命运，握在它手里。

抽签开始了。第三个就轮到杂货铺的商人。他挨上去，恭敬的说：“主任，我请人替我抽，总可以吧！”

“当然可以！谁找谁替都行。反正是一个人顶一个人，瞒官不瞒私的，只要能把公事交代下去就行了。咱们都是本乡本土的，我还能故意和谁过不去吗！”联保主任特别客气的大声的解释。同时，狡猾地斜着眼睛在人群中扫了一下。

得到联保主任正式的应允，王秃子伸过手去，把竹签拂了一拂，装做漫不经心的态度，慢吞吞的拣了一根抽出来。

“没字的！”他说着把签递给站在旁边的甲长。同时，回过头去望望杂货铺的商人。好像是说，你别后悔，谁叫你不自己抽啊！

不知是叫到谁的名字，联保处公役赵发福也上去抽了一次，也是没字的。

王秃子，赵发福，马赌棍……五六个人，替第一个人抽不中，再替第二个人抽；一次一次反复的去抽，好像下过最大的决心，非去当兵不可似的。但是命运却偏和他们几个人作对，每次都使他们“望失”——抽不中。

张得贵看得呆了。他想起杂货铺的商人买奖券的话，一点也不错！但那个不中用的家伙，却自己推翻了自己所说的，而白白丢了二十元。真蠢得可笑！我，决不会做那样的傻事。中奖似的抽签，的确不是一件容易的事；虽然李二小和隔壁黑麻子都抽中了。但这不大放在张得贵的心上，他们的运气太低了。不信，看人家王秃子怎么就老抽不中呢！

“张得贵！张得贵！”叫到他的名子了。他从人丛中挤出来，羞涩的走上去。决定他命运的签筒，高傲的站在他的面前显得特别的庞大。竹签虽然已经抽出很多了，可是剩余的也还不少。拣，挑，眼睛都弄花了，还不知道该抽那一根。好，闭上眼睛罢，胡乱抽一根就是了。

“呀！有字的！”他虽不认得是什么字，但有字不就是抽中了的记号吗！他匆匆的走回，几百只眼睛，都向他直射过来。好像在蔑视他，嘲笑他。你不爱国，你怕死，你没有骨头你怕当兵，偏偏就轮到你。一想到这里，他愤怒了，愤怒到全身的血液都沸腾起来。当兵就当兵，怕什么！他竭力拿出镇定的态度，坚决的，轻蔑的回报了众人一眼。

抽签仍在继续的进行，一直到筒里的签一根也没有的时候。

现在二十五根带字的签，都找着了它的主人。可是没有王秃子五六个人的份儿。虽则他们中间最高纪录有抽至七次的。

联保主任半坐半躺的斜倚在椅子上休息。右手端着茶杯，左手屈曲着在练习心算：

“王秃子五次，五二一百；赵发福四次，四二得八，一百八十；顶不中用的是马赌棍，只有二次；……一共五百二十元。”

外面的声音，越来越大，叫嚣着，呼喊着的。他想，这些蠢东西，怎么还不回家去呢？忽然有什么预感似的，眉头一皱，觉得也许事情有些不妙罢！他们不走，我倒要先走一步哩。他戴上帽子，抖一下衣服，想从后门出去。可是已经迟了，他错过了该走的机会了，刚一跨出屋门，就被众人包围起来。

“这次办的不公平！”

“不准雇人替的！”

“通同作弊！”

联保主任从一片混乱声中，分辨出这几句话来。

“我刚才说过，瞒官不瞒私，只要把公事交代……”

“怎么叫你的差役也替人抽签呢？”是谁打断了他的话。

“赵发福呢？他有勇气，愿意为国家效力，别人也自愿出钱雇他，我怎么能阻挡他呢——日本鬼子眼看着要打到我们家乡来了，谁都应该去当兵。你们节外生枝的找麻烦，不肯当兵，怕死……”

“放屁！谁怕死！”人群里发出一阵吼声。

“各位，”主任眯着眼睛，噗的吐了一口唾沫，镇定的转变了话头。

“原先也没有人对我说过不许叫人替。既然大家觉得这办法不好，再选

个日子,重新抽签好了。”

局面有点缓和了,大家七嘴八舌的互相谈论。他见机的从后门溜出去。

赵发福跟到门外,担心的问:

“主任!这不要退还人家的钱吗?”

“你懂得什么!”他跨上脚踏车,忽又扭回头来;赵发福赶快跑上去听候吩咐。

“每人来上两次,不就够了。谁叫你们拚命的抽,给老子惹祸。混蛋!”他的脚用力蹬了几转,车子飞快地的前进。在回家时应该转弯的街口,他没有转弯,一直驰向村外去了。

是半夜的时候罢。一阵拍门的声音,把张得贵从酣睡中惊醒。他欠起半个身子,侧着耳朵,村里有几处狗叫,门外也还静悄悄的,除了继续的拍门声以外。

“谁呀?”

“我!”一个陌生的声音。

他穿上衣服,走下地来。也许和白天的事有关罢,他想。

门开了,风呼的进来。一大堆穿军衣的,用绳子牵着一串子人,有李小二,黑麻子,这自小在一起长大的同伴,只消一瞰那影子,就会认识的。

“就是他!”是联保主任的声音。第二天,联保处传出的消息:

“前线战事吃紧,上头急着要人。所以连夜派队伍下乡,把本保二十五个壮丁都征去了。”

## 延安有“老红鬼”吗？\*

王楚良

—

马方三来了信，于是老刘的屁股又多摇了两百次。

他一面用小指头剔着牙垢，一面眼睛睁得滚圆地望着要我替他看的信。什么东西使他平和的个性不耐烦起来，像一个小学生要求先生讲故事般地，连连的催促着我。

“王先生，讲些什么呵？”

“我还没有看完呢……”

实在说来，我也被那五张信纸所讲的东西吸引住了。在我的脑子里也突然地跃出了一个满脸麻点小家伙来，好闲谈，即使是先生们在讲着正经话，他也要插上几句。这封信，就是他的手迹。

但老刘是等不得了，拿出了剔着牙的小指头，人挨了拢来，把信纸也要吞下去似的：

“王先生，他怎么称呼我呵？……啧啧……，还是念吧，一个个字地念吧！”

于是他像接着了儿子升官的快信，又生了妒心似地加了一句，“这

---

\* 《延安有“老红鬼”吗？》第一部分在（上海）《大英夜报》副刊《七月》刊出时，曾由《七月》编辑王统照以编者名义写了按语：“一篇有‘热’有‘力’有‘时代性’的创作”。——本书编者

孩子，真不看貌相呵。王先生，请您一个个字地念吧。”

我念给他听了，信是这样写着的：

“……我已到了潼关，我看见了黄河的水，我看见了两岸的战壕，我看见了在战壕里的兵士……我看见了战争的真面目……”

“还有呢？啧啧……”

“我们的火车碰到了飞机，火车‘咕！’的停下了，我们都下了车，滚进了田野……我躲进了火车轮子的下面，……我躺了一天和一个晚上。”

“没受伤吧，王先生？”

我并未回答他，看了看他紧张而忠厚的脸色，我跳过了一大段。

“我已加入了×路军，穿上了新的制服，明天天一亮，我们就要用我们的腿，跑往延安去了……”

“去延安做什么呢？”老刘想着，眼睛望着天，好像在想起了一件忘了的，或者是一件新奇的事情一般：

“做‘小红鬼’去了吗？”

老刘喃喃地自语着，我没有回答。我吃了一惊，老刘怎么也知道这一个时髦而新鲜底名词呢？

“王先生，这孩子真不能看貌相呵！”

老刘又喷了喷嘴，得意起来。

此后的二三天，当我每次走过门房的时候，我总看见老刘拿着那几张信纸在抚摩，在辨认，有时在他的圆眼乌珠上架上了一副老光眼镜；有时，特别像鹅般地，摆着重顿顿的屁股跑过来问我，这一句是什么意思，那一个字又是什么意思。

“老刘，为什么老舍不得丢掉它呢？又不是你儿子来的！”

有时我给他扰得不耐烦起来了，便这样地对他说；但老刘却总是嘴一抿，不说什么；他有着他的道理似地，在油黑的臃肿的脸上微微露了一些笑容，又像鹅一般地把屁股挨了过去。



## 二

说真话，老刘想念起马方三来了。

马方三是学校里的传达生，老刘也恨过他，瞧不起他，讨厌他。这理由是：第一，马方三是扬州人；第二，马方三又是满脸麻斑，呆头呆脑的；第三，马方三欢喜瞎聊天，涎唾水直喷地，不管讲什么话，他总有意见。比方谈起救国问题来吧，老刘并不懂，论年纪，老刘生得出二个马方三，然而马方三偏爱跟他闹嘴，一篇大道理。什么门房也要救国噜，校工也应该联合噜……弄得老刘没话回答，引起了老刘底脾气，归根结底使他下了这样的结论：

“别给我搅七念三，你们扬州人只会做汉奸！”

对于这样的结论，马方三当然也不能接受，不能同意；麻面上的黑眉毛立刻竖了起来，麻斑露得个个清，涎唾水直向老刘喷过去了。

“你，你不能这样说的，扬州人不是个个汉奸，扬州人好的也有，坏的也有。”

“我要这样说！”

老刘在脸上抹着马方三的涎唾水。他们俩吵起架来了。马方三呢，也是不肯示弱的：

“你不能这样说！”

但是老刘并不是不爱国，也不是真正的要和马方三闹嘴。老刘是爱国的，比方马方三有时到他那里去募节约捐吧，他总是拿出了一个小角子，眼巴巴地问：

“一角不算少吗？”

马方三对老刘也没有成见，在他看来，那是因为老刘上了年纪，而他自己还年青，对于世界的看法也自然有了不同。所以有时候老刘虽然过火地骂起扬州人来，连马方三也骂在里边，但他认为这不是恶意，他也不必生气。

只要等到晚报一来，老刘又非去找马方三不可了，拿了报纸，油脸

上又全是和平，拉着马方三到门房里去。

“刚才的不去讲它了罢，你信你的，我信我的。还是念晚报给我听罢！”

“好的。”

马方三也总不推却。

在晚学后，门房老刘和传达生马方三的事情都比较的空，于是他们俩把报纸摊开了，把凳子移到了前面的砌道上，谈论起来。

直等有月的夜，月亮挂上了屋前梧桐树底枝干；无月的夜，星光点缀在树叶丛中之后，才又闹着嘴分开。

### 三

老刘是没有儿子的，在世界上只有他一个人，没有一切。马方三是一个孤儿，没有父母，也没有一切。工友们常常跟老刘开玩笑。每当他跟马方三读好了报纸回来，钻进被窝去的时候，总对老刘说：

“要小扬州做你的儿子不好吗？老刘。”

“哼，”没有人知道老刘是跟马方三闹了口舌回来的。老刘余怒未息地哼了一声，又加了一句：

“要一个汉奸儿子干什么用？”

“小扬州又不是汉奸。”

“但他是扬州人。扬州人都是汉奸！”

老刘想起马方三的涎唾水来，恨得要死。于是人们不讲了。但等老刘一个人眼望着漆黑的天花板时，这些话也在他老年的心里起了一阵剧烈的斗争。马方三是不是真的汉奸呢？实在，连老刘自己也不知道。儿子呢，他是需要的，一路想下去，结果他总是一个人在失眠中流起泪来。内心的隐忧到了极点的时候，他甚至希望工友们再会那样问他：

“要小扬州做你的儿子不好吗？”

或者，在他的梦境中也想起马方三来——面孔上的麻斑没有了，讲起话来涎唾水也不往口外飞了；最重要，他变了一个不是扬州人。所以，

如果有人再问他那样的问题，他是非常情愿地，不用踌躇就会回答：

“我也是那么地想着。”

但是，在这样的情形下，老刘和马方三的感情却真的生长起来了。除了读报，也讲起私人的生活，他们俩都是需要发泄的人，老刘讲到自己的身世时，马方三淌出同情的泪，反之，老刘也替马方三伤心。

讲到救国这问题，他们还是争论；但争论的方式是变了。老刘虽然有时还有脾气，但对于扬州人，也不像从前那样地绝对了。到两个人争得最激烈的时候，老刘也不再那样骂人。他只是平和地说：

“是的，但我希望你别像那样的扬州人，不要做汉奸。”

“当然不！”

于是，老刘会把滚圆的眼睛眯成一条线般地笑起来。那洋的笑，老刘不大有的。在这个笑的后面，老刘也许又想到了儿子的问题。他重又把眼睛睁开来看了一看马方三，马方三的皮肤本来就不黑，又在夜里，他的麻斑更加模糊得辨不清了。

马方三撅起着嘴巴，垂下了头，脚尖儿蹴着地上的泥块，微风把他的头发吹得飘来飘去。

他仍旧不满意老刘那样说法。他认为单是自己不做汉奸还不够。这就是为什么老刘只希望中国打胜日本，但马方三却主张出钱出力来打胜日本。

“别去谈它了罢。”

老刘提出了和议，伸手去把传达生马方三拖近了自己的身边，要他在自己的凳子上坐了下来。那是三月里的夜晚——气候不是挺寒。风，刮着又将复活的枝丫，夜是容易静下去的。

“门房自然也应该组织起来噜！”马方三说。

“姆，是的，是的。”

老刘的手轻轻地抚摩着马方三的。这是第一次老刘没有辩解地屈服了。他的思想是在远远的一方面，是在儿子这个问题上，他尽自地望着马方三，从发端，肩头，再望到了耳朵，鼻尖……

“马方三，人家说，你应该找个爸爸呢。”

在夜的静默中，他缓缓地抛了一句。这是第一次，老刘露出了心底的隐忧，他带着希冀的目光望着，每一颗星好像特别的炫耀。

马方三没有回答，他知道老刘的心弦太脆弱，又太热情。他不愿说什么相反的话，他也感到了这个老年人底可爱。

“……”

“嘻嘻……”

老刘笑了，第一次出声地笑了，旋过头去，他又看见了微风吹动着的马方三底头发。这也是第一次，他们带着和平的情绪，回到了各自睡的地方。他们并肩站了起来，老刘看见马方三的影子和自己的一样高大。

老刘又笑了。

#### 四

四月了，上海的人们在春的鼓动中活跃着。恐怖的气味也跟着春天浓厚起来。报纸上天天刊登着：那个地方发现了人头，那个地方又有什么人失踪了，暗杀了。

恐怖，恐怖的巨浪有意或无意地袭击着无数的青年。有无数在忖度着：逃出这个恐怖的魔窟吧。另外也有无数，则因憧憬，恋慕而决定着：投入祖国更自由的，热烈的怀抱去啊！

在同一时候只要有轮船进了黄浦江，也从各地方装来了无数的人，逃了命而回来的阔人，带着满腔热望来魔窟找寻出路，找寻生活底归宿的人们。

人数激增了，在这个孤岛上，遍街遍市电杆木上找不出半张召租来。普遍的现象：亭子间住八九个人。

为预防时疫，为上海安全，遣送难民啊！于是，只要有轮船出口，便是一批批难民，出了黄浦江。

但这是机会，难民船是不要钱的，汉口又正需要人，热血的青年人。青年人也不让机会放过，于是团体一个个地组织了起来，假装做难民，

一部份经香港到汉口，还有大部份从汉口到延安。

马方三也决定了。他把这件事情告诉了老刘。

那是一个有月的晚上：老刘照例拿着刚来的晚报去找马方三去，在传达室里找不到，他又跑到了马方三的寝室里。

在门口他有些两样的站住了。

他带着油黑的神采望着。马方三没有觉得，尽自吹着口笛，一面整理着一只仅有的竹箱，整理着一些花了他每月三块钱底津贴而买来底书籍和杂志。

“马方三，”最后他耐不住了，“我在找着你呢？”

“哦，老刘，”马方三旋转身子来，“你来得正好。”

于是他马上关上了竹箱，关掉了灰暗的电灯，拿了一叠书，跟老刘跑出来。

“老刘，这送给你。”

“哦，马方三，你为什么整起箱子来啦。”

“嗯，”

马方三不是立刻就作肯定的回答，因为他觉得老刘是最易动感情的。只要他的两颗眼乌珠向你一溜，就会在你内心上发生一种同情，或是爱怜的感觉。

“回头再告诉你吧。”

“好，”老刘满足了。

今夜，他们拣了一个新的地方，在梧桐树影下的石阶上坐了下来。粗壮的干枝铺在砌道上，印在马方三的脸上，看不出麻斑，是一个白晰的小伙子。

“马方三，告诉我，为什么整起竹箱来呢？”

讲好了消息，他们又谈起生活来了。

不告诉老刘是不行的，他的眼乌珠逼视着马方三的脸孔好像在找寻着麻点一般。

“到内地去。”

“什么？”这对于老刘是惊奇的，马方三是一个孤单的流浪儿，他没

有一切，离开了上海到什么地方去呢？在学校里，老刘虽曾看见过几个学生在前几个月里这样做过。但是这是不同的，一则跟他关系浅，再则他们是“学生”。第三呢，马方三是扬州人，虽然老刘已承认扬州人决非每一个都是汉奸，然而却积极得要救国，这在老刘的确是一个奇迹。

“到什么地方去呢？”

“延安，”怕老刘不知道延安，马方三加上一句，“八路军出身的地方。”——八路军是老刘挺熟悉的，每天都讲到。

“去干什么？”

“打日本鬼子。”

“打日本鬼子，”老刘在肚子里打了一下算盘，他转眼又去注视他辨不出麻点的脸孔，风吹动着的头发了。“不要去吧，马方三，你又不会放枪，年纪青……”

“……”

“不要去！”

像一个父亲叮咛儿子，他又说了一句，马方三知道，老刘的心中又动起感情来了。

“我要去的。”

于是马方三把《西行漫记》里的“小红鬼”底故事告诉了老刘。放枪是容易学的，年青更不打紧，在西北的“小红鬼”，比他年纪还小，但做着大人的事，和大人一样地打着日本鬼子。

老刘没话说了。这又是他们俩对于救国底不同的观点，老刘觉得应该先量力，然后做；但马方三却觉得应该一边做一边量力。

但这一次，他们没有争论。老刘只是默默地静了下来。他自己也不知道去好，还是不去好。不过，他今天有了不同的感觉，他觉得马方三即使是麻子也不打紧，因为马方三人小志气不小，这在老刘，也是崇拜的。

“马方三！”

“老刘，别太感情，我去了给你写信好了。”

“但……”老刘抬头想了一想，滚圆的眼乌珠有些潮润了。他没有说下去，还有半句话仍留在他的喉咙间：“人家说你正好当我的儿子呢。”

一粒晶亮的东西从他眼角边滚了下来。

“那末你已决定了吗？”

“决定了。”

马方三旋转身子走了。

老刘跟着，到了马方三的房间里，他感伤地看看马方三，帮马方三理起东西来了。他的嘴唇一掀一掀的要说又不敢说。大家都是默然，直到理好了东西，才由马方三开了口。

“老刘，如果你有一个儿子的话，不希望他救国吗？”

“希望的。”老刘很快的回答。

“那你为什么要劝我不要去呢？”

“因为……”老刘说不出理由，手发抖地从怀里摸了五元钱出来，强迫地塞给了马方三。

“别说了，马方三。”

第二天，在四月的曙光里，老刘还带着惺忪的睡眼送他到了轮船上。

“你要给我写信呵！”

他眼巴巴地直望到船尾底消失。

## 五

再回来说老刘吧，在接到了马方三的信后底一个星期，他又到我那里来了，鹅般的屁股一摆一拐。

“老刘，马方三又来了信吗？”

“不，有几本书……”

他拿来一叠书，那是马方三临走时留给他的，老刘要我仍用马方三的名义送给学校里的图书馆。

我出了一个收据给他，点了一点，一共是：《游击战术讲话》，《八路军小史》，《毛泽东自传》，《外国记者特区见闻录》……在每一本破碎了的书角上，我记起了老刘抚摩着马方三的来信时底神情。我瞥了他一

眼。

老刘正望着收条，斜歪着脸；忽然，他要我告诉他怎么乘轮船去香港，去汉口，去潼关，去延安……

我尽可能地告诉了他。

“王先生，那末现在还有难民船吗？”

“老刘，你问他干什么？”

他仍旧斜歪着脸不说。那滚圆的眼睛逼视着我。剔剔牙垢，啧啧嘴，最后从袋里又把那封破碎不堪的信掏了出来，凝视了一番，举起头来。

“王先生，延安有‘老红鬼’吗？”

“怎么？”

“我要去。”

他的目光从信纸上移过来，沉思地凝视着我。

——原载一九三八年八月五、六、七、八日（上海）《大英夜报·七月》



## 激 流 下

吴 强

陆塘河的浑水，像射箭似的打着大大小小的漩涡，泛着褐色的泡沫，翻滚着一起一伏的波浪，朝着东北方通连大海的潮河口急速地奔流。两岸水边的水柳和芦苇在波涛的汹涌冲激下，倾斜着，摇晃着，堤岸的泥土，大块的倒塌到水里去。……

七月间的风，却在太阳落下山去的黄昏，施展它的威势，在两岸黑森森的松树林里吼啸起来，归了巢的鸟雀，黑乌鸦，……受到了突然的惊吓，在灰云缭绕的林梢上空，扑扑地飞着，嗷嗷地叫着。……

风声，波涛声，……混成了巨响，震撼着陆塘河和陆塘河的两岸。

我们的团部驻扎在河西岸的汤家沟。

正在吃晚饭的时候，团长汤大胡子忽然厉声咆哮起来：

“大水缸！辣椒怎么不拿来？”

又矮又粗胖的大水缸提着裤子从茅房里跑出来，头上的汗珠，像豌豆粒似的往下滚，嘴里哆嗦着：

“我的肚子不好，去解手了。”

“你的脑袋不好！”大胡子圆睁着大眼珠，骂着，“他妈的！快拿来！”

大水缸匆忙地去找辣椒了。

我们团长是一位美髯公，虽还不到五十岁的年纪，又黑又硬的胡须却拖挂到胸口，四方大脸，终年带着精神奕奕的风采，高大的身材在人群中间一站，更显出特别的威严。我们每一个弟兄都被他那种威严所胁

服，跟他干了七八年的大水缸，有时候能给他用皮鞭把脊背都抽出一条条的血痕来，而大水缸连一句怨言都不说。

我们问他：

“大水缸，这一顿点心可够你吃了？”

“这算什么？”他打坏了一个鸡蛋，用蛋清在血痕上擦着，毫不在乎地说。“本来怪我么？”

“算你有种！”我们讽刺着他，“亏你挨得住！你同他那只小黑驴差不多，挨了揍，连叫唤也不叫唤一声。”

“带兵的人就得要这样才行！”他倒反替他辩护着。“恩威并用，赏罚严明。”

据大水缸告诉我们后来的人说，三年前他跟大胡子当卫兵，有一次打土匪，起了一个肉票，是一个十七岁的大姑娘，长的模样和仙女似的美丽，他仅只摸了一下她的奶子，给他知道了，打的三天不能起床。大水缸说到末了，还是自认不是：

“你们看！我要不去摸人家奶子，能挨揍吗？”

“摸一下奶子，也不能打的那么狠啦？”刘德顺笑嘻嘻地斗弄他两句。

“你懂得个屁！”大水缸得意洋洋地向他说。“我好了以后，他还给了我十块钱哩！”

于是，我们都哄然大笑起来。

从此以后，大水缸再要挨揍的时候，我们都说：

“这是周瑜打黄盖，一个愿打，一个愿挨。”

大水缸端来了一小瓷碗的辣椒面，放在桌子上；大胡子两眼一瞪，大水缸知道是什么意思了，拿起小瓷碗又往厨房里跑。大胡子的粗喉咙跟在后边骂：

“他妈的！气闷心！……多搁点油，炸一炸！”

炸好了辣椒油，急急忙忙地跑出厨房，端到大胡子面前，汗珠像露水似的布满在大水缸的脑袋上，他没有工夫把它们抹去，又急急忙忙地

边拉着裤腰边向着茅房里跑去。

“又是得着不要钱的桃子了，死命的吃！……拉过了，别忘了喂喂小黑驴！”

大胡子叮嘱着他。

刘德顺是一个好管闲事的家伙，轻轻地在我背后咕哝着：

“真忙的像他妈孙子似的！”

大胡子，我们汤家沟保卫团团长，他最心爱的东西有两样，一是辣椒，到吃饭的时候，要是没有辣椒就吃不下去，即使不吃饭，也非吃辣椒不可；一是那匹小黑驴。他常常说：

“小黑驴跟着我已经五年了，能跑路，通人性，一匹好马赶不上它！”

小黑驴是有它光荣的历史的，它跟着我们团长在枪林弹雨的火线上，战斗过好多年了。那是使我们团长最感动的：有一次，它的背上中了一枪，殷红的血液，从它的肌肉里泉水似地往外奔流，还是迈开快捷的脚步，驮着我们团长向前奔驰，敌人的机关枪密集着向它扫射，它却疯狂了似地，四腿一纵，跨过了三尺多宽的溪沟，把我们团长从丛密的包围中救了出来。

也是大水缸告诉我们的，我们团长自从海州白大人送给他这一匹小黑驴以后，没有吃过败仗。

晚餐以后。

飓风卷袭着漫天的沙土和乌云，东南方的天幕上，挂起一条一条瀑布一样的雨柱。

大胡子右腿一跨，骑上了浑身发着乌光的小黑驴，鞭子一扬，拉紧着缰索，小黑驴飞起四蹄，踩起一阵黄烟似的沙土向着陆塘河岸奔去。大水缸跟在小黑驴后面，和小黑驴一样，急步地奔着，黄沙土把他的身子完全掩埋下去了。

在陆塘河宽广平坦的岸堤上，大胡子鞭策着能争惯战的小黑驴巡视着。他的长胡须马尾一样在风前飘动着。

牧羊湾下边的堤岸哮开了裂痕，岸上的泥土轰轰地往下倾倒，汹涌的波涛如同无数的猛兽向河岸上扑击着。

他跳下小黑驴，皱着两道粗大的眉毛，徘徊在河岸上，他的胸间，燃烧着一股灼热的烈火。他那两只黑溜溜的眼睛，望望陆塘河里涌猛的波浪，望望牧羊湾下边河岸的裂口，望望他的小黑驴，……最后，抬起头来，仰望着漆黑的天空。

他眼看着河岸的裂口，越哮越宽，堤身就要溃决了，他下了决心。保卫陆塘河西岸，不能让河水泛滥到西岸的原野上来，夺去和东岸敌军作战的根据地。于是，他站到一座野坟顶上，粗嘎的嗓音带着激昂和沉痛的语调，咆哮起来：

“大家听着！”

我们三百多人的神经，猛然紧张了，在黑暗中沉默着静听这荒野上的吼声。

“陆塘河养育我们祖宗，养育我们男女老少，养育我们千顷土地，……陆塘河是我们大家的生命！现在水势很大，河堤快要溃决了！我们能让我们的父老，兄弟，姊妹，妻儿子女们死在水里吗？……”

“不能！”三百多粗壮的吼声，作了一致的回答。

“是的！不能！”他的喉咙更嘎哑了，他擎起了粗大的膀臂。“日本鬼子在我们对岸，说不定就在明天，不，就在今天夜里要攻过来了，……我们能让它们到陆塘河西边来吗？”

“不能！”这粗壮的吼声，压倒了陆塘河的激流，震荡在云霄里。

“有种的跟我汤保光一块儿干！没有种的放下你的家伙，回家抱孩子去！”

“我们要保卫陆塘河西岸，不让大水和敌人踏到我们这边来！……”

……………

轰！轰！轰！

东岸的敌人响起了大炮。

大胡子向大家宣布他的计策：

把东岸的河堤掘开，叫河水向东岸泻去，西岸的河堤就可以保全，同时敌人必定被大水所阻，就不能够再向西岸进攻了。

“好计策!”

“好! 就这么干!”

大家纷纷谈着。另外也有的在那里咕哝着:

“好是好! 河东的人就倒了楣!”

“日本鬼子来了, 不也是死吗?”

“小凤外婆家就在河东, 那可怎么好?”

“大金她二姨不也在孙庄吗?”

“唉, 这年头, ……”

大胡子的吼声, 打断了大家嘈杂的谈话, 他喊着:

“会游水的走出来!”

三十几个壮硕的汉子立在他的面前, 手电筒的光芒在每个人的脸上掠了一下。他挑选了十个年青力壮的家伙; 吩咐一番以后, 那十个壮健的勇士, 解下子弹袋, 丢下枪, 一个接着一个扑通扑通地跳了下去, 他们是水上的英雄, 是一群海豹, 拥抱着凶猛奔流的波涛, 在浪头上一沉一浮, 向着陆塘河东岸扑了过去。

大胡子抓着胸前的长须, 站在河堤上。作着胜利的微笑。

在手电筒淡黄的光辉照耀之下, 我们看得很清楚, 第一个上岸的是大水缸, 最后一个刘德顺。

“大水缸原来划一手好水!”

河西岸正在称赞着, 他却在河东岸自己吹起牛皮来:

“刘德顺! 你装他妈的什么蒜? 你看老子拉了一天肚都比你强! 哈哈!”

他们动了手, 铁锹把河岸的沙土, 一块一块地挖到河里去, 河堤, 渐渐地渐渐地张开嘴来, 水, 像巨蛇一样, 伸着舌尖向决口的地探噬着。

我们端着枪, 平担在堤岸上, 保护着他们完成这个冒险的艰苦的任务。

决口啞开了二丈宽阔, 浑浊的急流, 打那个决口地方急泻而去, 陆塘河的大水, 荡漾在河东岸的原野上。

海豹们胜利了。

他们忘掉了疲倦和危险，无上的光荣和愉快充满在他们心里。

忽然一阵锣声，响彻在河东岸的水空上，各个村庄上都骚动起来了。人们惶急的喊叫，村犬的狂吠，夜风的呼号和破锣的响声，综合成震动天地的咆哮声。半空里灼耀着疯狂奔窜的火把，那熊熊的火光在原野的水波里，划上了一道道鲜红的血印。

在枪惶、恐怖、纷乱的氛围里，一阵砰砰的枪声带着火花，流星似的向河西岸穿射过来。

大水缸他们慌张的又扑到湍急的水里，使着所有的气力和凶猛的波浪挣扎着，向着河这边过来。

我们团长，汤大胡子伏在一座坟堆后面，两手端着驳壳枪对准着河东岸，做着预备射击的姿势。一对黑溜溜的眼珠，凝视着对岸的动静，在紧张的沉默里，他竖起两只耳朵听着枪音。

笃笃笃笃：

“对了，这是敌人的机关枪！”他低声判断着说。

我们以轻声的耳语传布着他的命令：

“敌人堵口的时候就开枪！”

敌人的机关枪声，平息了河东岸的纷乱和咆哮。火把也灭了。所能听到的是凄惨的号泣和断续的犬吠声。手电筒的流光在村庄上，树林里来去奔窜，敌人已经来到我们的面前了。

我们焦急地等待着攻击。

我们更焦急的是水里的十个弟兄好久还没有上岸，看看水里，也不见他们的踪影，听听，水里也没游水的声音。大胡子匍匐在地上向河岸上爬去，他的胸口伏在土上，弓着腰，把头伸到河岸底下寻觅着，他压低着嗓子叫着：

“大水缸！大水缸！”

一点回响没有。他还是叫着：

“刘德顺！张福元！刘德顺！……”

还是没有人应一声。

大胡子的声音颤抖着了，他悲痛地再叫：

“大水缸！大水……”

第二声没喊出来，对岸射过来一排枪弹，飞蝗似地在我们的头上穿过去。他敏捷地退下河岸，回到那座坟堆后边。脑袋上的汗珠，雨点般的滴下来。他的心房，顿然地感到一阵激烈的创痛，沾满泥土的手，紧紧地抓着胸口，身子禁不住的战抖起来了。

对岸的决口处，堆簇着一丛黑影，敌人已经到了东岸，在忙着堵塞决口。大胡子竭力镇压着身体的颤抖和心上的酸痛，猛烈地喊了一声：

“打！”

三百多杆枪，密集着向着决口处的人丛射击，呜——呜——，子弹在水空上清脆地叫啸，一点一点金黄色的火光，跳动着，跳动着。敌人，一个跟着一个，跌落在水里，给浩荡的洪流，卷袭而去了。……

短时间的寂静以后，敌人用连续不断的机关枪的扫射掩护着抢堵决口。

我们面前河岸上的泥土，给打得冒着青烟。

躲避过一阵猛烈的火力，子弹又从我们的枪口射击过去，对岸的枪声停歇了，堤岸上狂奔着十几匹失了羈索的战马。决口处的洪水，依然奔放地向原野上流着。……

一个整夜的战斗，驱散了天空浓厚的乌云。次日早晨，我们的头顶上，是一片响亮晴空，日出以前的晨风，带给我们一阵凉爽的感觉。

然而谁也不知道，我们团长汤大胡子，因为精神的过度紧张和猛烈的刺激病倒在那座坟堆旁边，他的手里还是紧紧地抓着枪。我们跑到他面前，他的脸色苍白，黄泥土沾满他的一身，头发以及胡须，都给尘土染黄了。

他眯着眼，缓缓地摇着头，像是在呓语：

“打！打！……大水缸！大水缸！”

“团长！敌人已经给我们打败了！”

我们安慰着他，他还在说：

“小黑驴！……”

大水缸不在，小黑驴也没有人照管了。它不知在什么时候失了踪，我们连忙分头向各处去寻觅小黑驴的下落。一面把大胡子架到一块木板上，四个人把他扛回了汤家沟的团部去。

小黑驴在一个水塘旁边给找着了。可是它受了伤，前腿给流弹打折了一条。它睡在那里连动都不能动一下。结果，把它放在一辆牛车上拉了回来。

为了怕大胡子伤心，我们没敢把小黑驴受伤的事告诉他知道。

中午，强烈的太阳光，发散着火一样的热力。受了伤的小黑驴，睡在后院的一棵大柳树下面，嘴边地上的绿豆和面麸子，它不吃；只是睁着两只红肿的大眼呆呆地看着天空。那只给枪弹打折了的前腿，不住地抽搐着，露出来的腿骨和肌肉上的血，已经变成紫黑色了，一堆贪吝的苍蝇，争夺着在伤口上叮吮着。能争惯战的小黑驴，这时候，是落在悲哀痛苦的境况里面了。

在我们大家焦灼的盼望中，昨夜跳下波涛滚滚的陆塘河到东岸去冒险掘堤的弟兄们回来了。营房里，庭院里，哄然地响起了热烈的掌声和疯狂的叫喊。

哦——哦——

如同深夜间山林中的虎啸一般。

“大水缸！大水缸！”

大水缸呢？他却躺在一张小软床上被抬到芦柴篷底下了，我们一大群人蜂拥着围了上去。

他闭着的眼睛勉强地睁开来，无力的眼光，向我们瞥了一下。勉力举起粗大多茧的手，缓缓地摆动着，他的圆胖脸上，只隔了十几小时的工夫，就现出两个突起的颧骨来了，脸色苍白得像一片枯菜叶子。

“……我……不行……了！弟……兄们！……唉！”

在我们众人纷纷慰问下，他这样抽噎着说。

从他的嘴角边漾出了黄水和一堆白泡沫，两手笔直地垂在身边，胸口的跳动突然低弱下去。我们每个人的心里，都在暗暗地说：



“真的不行了!”

正在大家屏着呼吸，默默哀念的时候，他却猛然地睁开射着死光的两只大眼睛，头部向上挣扎着说：

“小黑……驴呢？……它……在……那里？……那里？……”

“在后院里，大水缸!”我们告诉他。

他真像清醒过来了，接着说：

“我……要看……看它……看……看……它。”

大水缸跟我们在一块好多年了，他是个忠实的热情的而又勇敢的人，对于他这样一个好弟兄，遭遇到这样叫我们料想不到的结局，怎样地叫他在生前没有一点点点的遗恨呢？

于是，我们把他移到后院的大柳树底下，使他能够和小黑驴见上最后一眼。

他伸出他的手来，在小黑驴的身上抚摸着，滚滚的泪珠，从他红涨着的眼眶奔流出来。

“对……不起！……我……的……小……黑……子！……”

最后，他使用着所有的力量，紧紧地抓着小黑驴的肚皮，闭上眼，停止了呼吸。

我们把他的手从小黑驴的肚皮上移下来，让他四肢平直，静静地躺在绿色的柳荫下面。

我们，在悲痛阴惨的气氛里沉默着，哀念着。

隔了老半天，刘德顺轻轻地咕哝着：

“要是大胡子知道大水缸死了，他的小黑驴也受了伤，怕伤心也就伤心死了。”

一九三八，七，十三写于汉口

## 沉 淀

谷 斯 范

我十二岁那年，进了大桥村的高等小学校，年龄小，住宿有许多不便，由父亲的主意，寄居在那里的一家远房的伯母家里。起初是母亲反对：

“你是怎样想出来的呀？她以前住在这里的时候，唠唠叨叨的，受尽这寡妇的气，她是一天不骂人，比吃屎还难过……”

“阿洛是小孩子，这不同的。”

母亲率性针线也不做，用长烟管吸着旱烟。

坐了划船到了大桥村，父亲说了许多拜托的话走了，我依依不舍的送到门口，那伯母把我领进来说：

“现在要听二妈妈的话了，喊我声！”

“二妈妈！”

她听了很欢喜，随手打开蒲包，给我一只我家送去的苹果，问我：

“几岁了？——徐家人！这只苹果你去吃！我看你活到五十多了，这种东西也还没福气吃过。”

被喊作徐家人的老妈子进来了，一只手伸伸缩缩的，终于说着谢谢受了，二妈妈对她说：

“味道好吗？”

“好！好！太太！”

“自然好！又不是毒药，吃了还要说好说坏，也没有硬要你吃。——你几岁了？阿维。”

“我叫阿洛，阿维是我弟弟。”

“呵老昏了！阿洛——徐家人，几家邻舍每家送两只苹果去，老年人老话‘亲要亲好，邻要邻好！’……阿洛！你还没有回答我呢！几岁？”

我正想回答，她又高声叫了起来：

“徐家人！苹果慢些送去，又不是我家的老祖宗，要先供他们吃，……”

二妈妈说话时，小眼睛睁得滚圆，前额几根马鬃似的白头发，和添了不少假发才梳成的乌龟壳似头髻跟着颤动。衣服长过膝，裙子拖到脚跟，走五步路，平均要费时一分钟，她称这叫老派。

“不像阿云，走路三脚两步的，没规没矩，像个强盗婆！”她这样批评她的女儿；谈到她女儿的朋友巧莲时，更使她气急败坏！

“这痴婆！裙子短得同没穿一样，没规没矩的，我是老派，看不惯这种学堂生！……”

徐家人把苹果重新放进蒲包里，她自己的一只也在内，不过放得特别重，嘴里轻声咕嘟着！

“越老越变！嘴馋想吃苹果，不吃也好见阎罗王！”

进来了二个人，那长的一个他们叫郑先生，矮的一个叫矮冬瓜，他是二妈妈的远房侄子。他们是被邀来打牌的。

“矮冬瓜！你这矮浮尸，又想骗我老太婆的钱来了！”

她始终没有知道我几岁，急急地拿出麻将牌来，人齐了的时候，就摆好台子，二妈妈戴上老花眼镜声明：

“矮冬瓜！手脚要清爽！”

“矮冬瓜打麻将要静！”光头穿着窄袖的竹布长衫的瘦长子郑先生说。他是自己论调的实行者，牌倒在台子上，脸孔就同入殓前的死人一样，一只脚搁起来，袖管卷得很高，自入席至散场，不多说一句话。到后来，我才知道他还是我们的教师。二妈妈同矮冬瓜的话，像机器开足的

话匣子，滔滔不绝，郑先生间或把死人的脸孔一沉：

“矮冬瓜，打麻将要静！”

二妈妈称中发白叫闯祸精，深藏不出，在必须打出去的时候，小眼珠几乎要弹破眼镜的玻璃片，把牌像轰炸机抛炸弹似的抛出去，乌龟壳似的头髻也大跳一下，高声叫着：

“滚！滚！滚！闯祸精！”

矮冬瓜打中发白刚同她相反，打得特别轻，随手用油污的旧绸长衫的袖子一混，一不留心，就以为他没有打过大牌，打不关紧要的牌的时候，才高声的喊：

“有福气的去和！七万！”

“有福气的去和！三筒！”

二妈妈因此常常中发白失碰，她一发觉，头颈伸得长长的去瞧个明白，证明果然失碰的时候，就气急败坏地：

“矮浮尸！矮脚梗！打‘发财’响也不响，好在我没对，不然要失碰了，……徐家人，倒杯茶来，你这老瘟婆，只有偷东西能干！……矮浮尸，同你打麻将是发老昏！”

徐家人端了茶来，气势很盛的诘问：

“太太！我如果偷过东西，给你打煞也甘心的，我偷过什东西？”

“老瘟婆！谁说你偷东西！”

郑先生皱皱眉头，矮冬瓜插了句话：

“算了算了！我矮冬瓜来陪不是！”

那死人似的脸孔就沉下来，打架似的喝着：

“打麻将要静！”

我听了心里很不好过，站在旁边的云姊，拉着我的手说：

“弟弟！我们里面去！”

## 二

我还没有提到她呢！到现在只消眼睛一闭，风姿动人的云姊的清

丽的脸，就会很明显的浮现在眼前，乌油油的已剪的发上，夹着松香制的酱紫色的压发，上面镶着发亮的玻璃粒，白洋布衫的衣钮上，插着一块淡绿的手帕，用怕羞的然而顽皮的眼睛瞧着人……

我所记得的是她很注意镇上洋货铺减价的日期，衣服的样子，受了委曲就要哭；欢喜看言情小说，遇到不懂的字句，夹一根丝线，待我放晚学回来叫我讲解，我很喜欢这种差使，她一方面听讲，一方面拿龙凤饼之类给我吃。讲得高兴时，我连美国的总统叫什么名字，雨变成雪的道理，男女平等的学说，都讲出来，她有趣味地听着，窗外天暗下去了，才突然记起什么似的问我：

“校里有人到镇上去吗？”

“有的。”

“明天去问一声，洋货铺这几天有没有大减价？”

遇到大减价的机会，她是不大肯错过的，宁可买来放几粒樟脑丸，藏在箱子里。如买的是布疋，回来后要一尺一尺地量过，量得便宜时，喜孜孜的去告诉二妈妈：

“买了一丈，其实有一丈四……”

不论买了什么东西要请人猜价钱，价钱猜得高，欢喜地大声说笑，猜得低，骂着：

“短命鬼！倒灶店！”

回到房间里去哭去了。

虽已二十岁，还像十五六岁小姑娘似的怕羞，客堂里坐着一个陌生的年青客人，决不肯出来，躲在门背后看一会，回到厨房里去同徐家人评论那客人的长短胖瘦；但对于熟人却很欢喜取笑，譬如郑先生打罢麻将，青着脸孔，用手拉着打绉的竹布长衫的袖管出来，她就说：

“郑先生！输了钱当心给郑师母拉耳朵！”

郑先生如不是赢了钱，是不大回答的；他背后对人说，他是老实人，不高兴同女人七搭八搭。云姊对矮冬瓜尤其要取笑。矮冬瓜会吹牛：

“……那时我发了八万财，有一次在电影院里，忽然有一只软软的手搭上肩来。——我没有吹牛！一个很漂亮的女人看中了我。”

“为什么不娶她来呢？”

“娶她来？上海的女人是今天跟我，明天跟他，没有一定的。”

云姊却信以为真，从钮扣上拉出淡绿手帕抿着嘴，吃吃地笑：

“当心给你老婆听见打一顿！”

矮冬瓜报复：

“你什么时候请我喝喜酒呢？”

“矮胖子，短命鬼！”

云姊生气地骂，把淡绿手帕在指上绞着。

云姊和我感情很好。她家里一共是三个人。二妈妈在第一天就使我得了很坏的印象；徐家人这老妈子呢，为一枚缝针闹得终日不安，她最宝贵缝针，而那缝针偏偏时常要丢失：

“缝针哪里去了呢？又给狐仙搬走了吗？嗯！……”

所以我在大桥村住了半年，除了在校里的时间外，每日同云姊混在一起；不知怎的，不见她的时候，非常地挂念着。这样的事情也有过，有一次上课时，我正在想着她的事情，突然，先生叫我站起来，问我：

“上到第几页上？”

“三十八页。”

同学们笑着说：

“还只三十二页哩！”

被先生罚立壁五分钟，停止课外活动三天；前者虽使我难过，后者我反而高兴，我可以早点回去，同云姊在一起了。在一起时，因年龄的不同，常是没有话说，默默地对坐着，看窗外的天渐渐暗下去。

云姊的朋友巧莲来的时候，我们才显得活泼了。她是镇上初级中学的学生，云姊的放声大笑，不是她来，是听不到的。我们笑得出神的时候，二妈妈便在隔壁罗嗦起来：

“痴婆娘，全不像女人！……”

徐家人对巧莲也没有好评，因为她来过以后，房内的椅子，茶壶，被头，花瓶……像欧洲民族大迁移似的都搬了场，要累徐家人忙一通，因为她有个习惯，譬如花瓶放在桌上左首的，非放在左首不可，椅子本来

放在床边的，现在放到床对面去了，她半夜里记得了，也会起来燃了灯，搬到原位去。

我第一次看见巧莲，是在到大桥村一个月以后，那时，秋天已经来了，村上正演着酬神的刈稻戏，巧莲借这名目回家来，顺便来看云姊，一进门就问：“这是谁？”

“我的弟弟！”

我脸红了，在云姊身边躲躲掩掩，弄着她的白洋布衫钮扣上的淡绿手帕玩。穿着白短衫，黑短裙的校服的巧莲，一屁股坐在椅子上，脚搁到桌上说：

“倒生得漂亮！是未来的美男子哩！云！我有一段新的罗曼史，对象人还漂亮，不过鼻子塌一点，你不要听吗？要听？……小弟弟，你听不得的。”

她站起来，跟云姊咬耳朵讲，讲了一阵，哈哈的狂笑，倒在床上，抱着棉被打滚，嚷着：

“是这样的一个家伙！”

“恶作剧！”云姊笑着打她。

“恶作剧？这般东西平日专门玩弄女性，应该给他们一个教训，不过他还好，虽然鼻子塌一点，其余的都是很卑鄙，小方那小鬼说女人是鸦片，旧式女子比新式女子好，还算是中学生哩！堕落青年，肮脏东西！——睡着脚酸！”隆隆地拖过一只椅子去搁脚，摸出一封洋信壳的信来：

“这是他的信，我可不高兴给塌鼻子写回信呢，校里有几个女同学是不管三七二十一，有信都回的！卑鄙肮脏的东西！”

“公开！公开！”云姊笑着去抢。

“这是情书，不能公开的！”

两人格格笑着，揪做一团。我给云姊拾起了落在地上的松香制的酱紫色的压发，帮着去拉巧莲的脚，巧莲到底失败了，说着：

“两姊弟打一个，不要脸！”

爬出床来，碰倒了一杯茶，又拿起剪刀剪一张纸弄得满地都是碎

纸，纸剪完，话又来了：

“大桥村倒有个美男子，你猜，猜着我替你介绍。你以为是姓郑的吗？不是！这家伙瘦得剩了一把骨，还不很老实哩！卑鄙肮脏的东西，是他的同事，一个姓黄的教师，美男子，罕特塞姆曼伍，……”

“教我们体育的！”我补充着说。

“惠莱各特！”巧莲喊起来，“我倒不知道他是个运动家哩！我还想向他借本小说。——你要我介绍吗？看老朋友面上，给你介绍吧，就在明天早上。”

云姊绯红着脸，骂着：

“短命鬼！”

要去打她，巧莲急急地走了，身后吹起一阵风，短裙子往上飞，露出白布的短裤。坐在门口砌鞋底的徐家人，等她一跨出门槛，就丧气地关住门，我们回进房里，还听见她在咕嘟着：

“家仙，吵家精！……喂！我的缝针呢？不是刚刚还在砌着鞋底的吗？……”

巧莲走后，云姊睡在床里沉思着，我向她讨龙凤饼，也不回答我，我赌气在旁边静静地看着《西游记》，过了不久，她低声的抽噎着哭，跑过去问她，她委曲地说：

“没有读过书，要被人家瞧不起的！”

第二天，她很早起身了。许多次的照着镜用生发油把剪短的头发放得乌油油的，还用请酒帖的红纸抹着嘴唇，衣服换了好几次，有一点褶皱，便要脱下来换一件过，结果穿了那件新洗的白洋布衫，换上了双红色丝袜，是前个月趁大减价的机会买来的。她把那件白洋布衫看了好些时候，哭了。

“云姊！什么事情？”

“这样式过时了！”

她恨恨地轻声说，把松香制的酱紫色的压发夹上平帖的发上，催我起身，我虽已是十二岁的大孩子了，自己穿的裤子不是歪，便是容易滑下来，每天要由她代穿的。



她和巧莲到学校里来的时候，我们在上算术课，教算术的歪嘴周先生叫我们在课堂里自修，他出去招待去了。同学们争着往窗口瞧，指指划划的讲，我飞也似的跑到云姊身边去。

清丽的风姿动人的云姊，一只手搭在巧莲肩膀上，那块淡绿手帕打了嘴，吃吃地笑，巧莲向黄先生方面咧嘴。黄先生穿着白衬衫，白哗叽裤、拖鞋，立在寝室门口，手里捧着一杯茶，他上半天课是很少的；黄先生过来了，云姊拉拉巧莲要回去，巧莲很大方的应酬着，云姊绯红着脸，眼睛看着地。

跨出校门，巧莲格格笑着逃，云姊生气似的追，骂着：

“短命鬼！短命鬼！”

终于又亲密地把手搭在她的肩上，说笑着走了。

周先生拉着我的手，到教员休息室里去，这时已退课了，郑先生拍去竹布长衫上的粉笔屑，坐下去改大字，黄先生笑着对他说：

“今天你值日，怎么不出来招待来宾？”

“我是不高兴同女人七搭八搭的！”

“不要客气，你交际广阔，还想请你介绍哩！”

同学们来拉黄先生比毬子，他来不及放下茶杯，已被拥出去了。

郑先生不是师范生出身，饭碗时常起动摇，所以他瞧不起一切的师范生，对师范生出身的黄先生攻击得很利害，背后骂他没有人格，黄先生则批评他没有资格，两个人暗斗得很凶；这时黄先生出去了，他用红笔指着门口，小声地告诉周先生，说那“没有人格”的想利用他。

### 三

云姊的漂亮，在大桥村是数第一的，可是做媒来的并不多，附近的几个媒婆，都受过二妈妈的“上马三枪”的伤，他们咒天誓地的说：

“烂脚骨的再跨进这根门槛来做媒！”

二妈妈的“上马三枪”，相当于普通所谓资格检查，初试，复试。第一枪是：是不是学堂生？她以为学堂生是要离婚的，万万嫁不得。第二枪

是：有多少田地屋宅？第三枪是：吃洋行米饭的吗？据她的经验，吃洋行米饭会发财的：

“我只有阿云这个宝贝女儿，一定要给她拣个在洋行里发财的姑爷，老年人老话！‘丈母拣女婿，要拣得仔细’……”

吃洋行米饭的往往是学堂生出身，所以这媒一直没有做成功。以后媒婆也少来了，这倒使我高兴，每次媒婆一来，这古老的屋里，就显得更冷静，媒婆在着时，云姊躲到门背后去听，向我摇摇手，叫我不要响也不要动的坐着，媒婆去了，又常为了一点小事情同二妈妈吵嘴，所以我一看见媒婆就讨厌。但也有例外。有一次，使我和云姊都很高兴。

那是刚过重阳节，近初冬时候了，有一天晚上，外面刮着很大的风，窗门呀呀的叫个不住，我们都坐在屋子里，意外地来了一个媒婆，那媒婆先说到矮冬瓜老婆偷了人家的鸡，还说少了一只鸡，不要脸；又说她嫁过来时，矮冬瓜还是户好人家，可见嫁人拣田宅也靠不住，再说到她给云姑无时无刻不在留意，现在本村学堂里有姓黄和姓周的两个教员，……

自然，那两个教员是资格检查，初试，复试，都通不过的，但那媒婆会说话：

“如有缘的，‘丈母娘看女婿，越看越欢喜’；没有缘的，也好凑个麻将搭子，……”

终于答应了明天到我家来一次。

这一夜，云姊不停地问着我黄先生的事情，我说黄先生牙齿很白，很好看，两只手嘴里一扞会装猪叫，我们常常十个对一个同他打架，……

“他的房里你去过吗？”

“去过的，还在他的床上翻筋斗。”

“他的枕头是不是绣着很好看的花呢？”

“这……没有留心呀！”

“那末，他的手帕，……譬如，角上绣着外国字……花朵……”

“云姊！我没有注意到呀！”

第二天，第一个来的是矮冬瓜，我们还睡着，就听见他在唱秧歌戏了：

日出东方一点红，  
来到街坊卖胡葱，  
碰到个外国人，  
洋钱会赚仔八稻桶！  
啊哟啊哒吟，哒哒吟……

他对二妈妈说，今天是来决一最后胜负，明天要到上海去了，到一家洋行里去做生意，二妈妈正在添假发梳头，对他白白小眼睛：

“你自己看一看，像不像样子？你是一股脑儿只有一件旧绸长衫！”

矮冬瓜向她借赌本，不用说是不肯，于是脱下金戒指来押洋两块，言明当天还洋，利钱两角，二妈妈怕上这滑头的当，叫云姊来看是不是假的，云姊很早起来了，敷了粉，镜子照了许多时候，这时在搽生发油。

下午，郑先生带了另外两位先生来了，我向他们每人一鞠躬，黄先生今天西装穿得很挺直，牙齿也好像擦得更白，拉住我，要我与他比手力，我两只手，他一只手。歪嘴周先生本来头上有块癩疤的，今天油搽得多，看不见了，他坐着，头不住的往里张。瘦瘦的脸孔苍黄色的郑先生不住地对二妈妈称赞我：

“这孩子字极好！”

他在校里时，每每抱着我问：

“你姊姊今年几岁？”

“为什么不到外面来呢？”

到我家里来打麻将，不是叫我读书要用功，便是称赞我字好。校里的布告，公文，标语，是他一手包办的，他没有什么资格，只是柳字写得工整，他常说：

“写字是真学问，现在的师范生肚里都是空的，写出字来像蟹爬……”

担任招待的不消说是矮冬瓜，他背后称郑先生是“虾干”，说这只“虾干”打起麻将来像阎罗王审堂，两个人向来无好感的，所以用不到招待，黄先生只管与我比手力，没有顾到他的雅意，只有周先生，以为矮冬瓜是我家里的人，大献殷勤，两个人一恭一揖，一让一请，说得妥当点，“极尽宾主之礼”。矮冬瓜极力卖弄他的学问：

“我以前是大学毕业的，……我们虽是初见，但‘一见如故’，也用不到谦虚，我是大学毕业的，可是所读的书，都已还了先生，只有英文还记得点，爱·皮·西·弟·道拜，狗的意思……”

二妈妈跟“虾干”咬耳朵。

“那外国打扮的，每月有多少出息？”

“十六块。”

“那歪嘴呢？”

“十八块。”

于是她先敬周先生一杯茶，以后才挨到黄先生。矮冬瓜嚷着：

“今天是嘉宾满堂，真乃千古盛会！徐家人！麻将牌拿出来！——周兄！今天是无无论如何要请你参加‘方城之战’，……”

“谁要同你打麻将，手脚一点也不清爽！”二妈妈一壁说着，一壁戴上老花眼镜，头一摆，脑后的乌龟壳头髻跟着跳一下。

“不是我矮冬瓜拍马屁，你的牌好极了，中，发，白决不肯打。”

“矮脚梗！矮浮尸！昨天不是你放了一只中风，我也不会输钱啦！”

“好，罚我矮浮尸摆台子；好，日出东方一点红，……”

台子摆好，二妈妈牌也拿出来了。周先生是不懂牌的，矮冬瓜邀他“观战”，在牌打得紧急时，他便溜到门边，往里面张一眼。郑先生是在牌还未倒出时，袖子已卷得高高的，一入席一只脚免不了要搁起来，牌声隆隆一响，脸孔也就变得同入殓前的死人一样了。当徐家人给二妈妈倒茶来的时候，二妈妈适巧进了一张发财，她大叫：

“闯祸精又来了！——老瘟婆！你这倒运鬼在旁边，怪不得牌风这样坏！……滚！滚！滚！闯祸精！”

徐家人又要辩个明白。黄先生虽然输了钱，听见二妈妈称发财叫闯

祸精，觉得有趣，两只手嘴里一扞，咕咕咕装猪叫，二妈妈笑得用一块脏布条揩眼泪：

“你这光棍！人不做要做猪，格格格……”

郑先生听得冒了火，对矮冬瓜大喝：

“同你矮冬瓜打麻将，没有一次不是吵得天都要倒下来的！”

矮冬瓜也大叫起来：

“噢！你这只‘虾干’可难弄呢！我连喷嚏都没有打过一个！”

桌面上的钱都到矮冬瓜的面前去了，二妈妈输得最多，她哆嗦着：

“我真发老昏！同你们赌钱，矮冬瓜是一股脑儿只有一件旧绸长衫！”

她偶尔和了一副牌，拿一张牌来在台子脚上绕上三圈，据说可以缚住牌神菩萨的，又恶意向矮冬瓜借一个铜子，意思是要借他的赢风，但是都不灵，最后她想出好法子来了：

“徐家人！徐家人！去站在矮冬瓜后面！”

徐家人砌着鞋底，装做没听见；二妈妈气得张嘴瞪眼，脑后的乌龟壳头髻发颤：

“老瘟婆！要像烂狗屎一样，让你在太阳下晒干才好！请请你，反而搭起架子来！……矮浮尸！你什么时候打的中风呀！……”

我跑进房里去，云姊在掠头发，我拉着她说：

“云姊，到外面去！”

她忸怩地夺下我的手：

“外面那个歪嘴先生要来张的！”

她终于对镜又照了一会，夹上那松香制的酱紫色的压发，被我拉着出来。到客堂门口，她不肯走了，靠在我的背上，娇声地问：

“矮冬瓜，这几天，镇上洋货铺里有大减价吗？”

他们都回过头来，周先生规规矩矩的去坐在椅子上，斯文地喝着茶，有机会，就“无意地”偷看一眼。郑先生不是赢了钱，是不高兴同女人七搭八搭的，搁着脚，一心一意地在打牌。

## 四

二妈妈背后说黄先生是离过婚的，不过他打麻将包输，又会装猪叫，也就不拒绝他来。郑先生却少来了，他对人说，是在被那“没有人格”的利用，况且在那里打麻将，一点也不静的。

云姊近来更欢喜装饰了，放在箱子里的非到吃喜酒或看戏的时候不肯穿的好衣服也拿出来穿。有一次，淡红丝袜一口气买了三双，那情形是以前所没有过的。两颊日渐的红润，性情也变得活泼了，黄先生来的时候，常要取笑他。徐家人也说云姊越长得漂亮了，二妈妈在念佛桌上向老伙伴们吹牛：

“我家阿云是粉塑玉琢的观世音，要前世修过的才好娶她……”

我知道云姊心里所起的变化，但她在表面上装得“若无其事”，而且变得很多心了；有一次，矮冬瓜偶然提起黄先生，她羞得两颊绯红撅起嘴骂：

“矮胖子！嚼舌头的！”

逃进房里，对着镜，拿下那酱紫色的压发，在剪短的发上，再搽一点生发油，一壁同我说笑着，要我猜谜，猜着吃一个龙凤饼，猜不着打三下手心：

“四角方方一块田，

一块一块卖铜钱。”

“是吃的还是用的？”

“吃的。”

“我有没有吃过？”

“时常吃的。”

猜了许久猜不着，急得想逃，她格格笑着，捉住我打手心。

不过对我和巧莲方面，却不大瞒的，常要露出口风来。在我离开大桥村的前半个月，巧莲来了，还为此而翻了脸。

巧莲那一次来，依然穿着短衣短裙，外面罩了一条很大的围巾，一

进门，大声告诉云姊，说那不过鼻子塌一点的对象追求她，已进入第三期，还不会例外地拿几封情书来。云姊对于有些新名词虽不大了解，但懂得那是一回什么事，拿一块手帕打着嘴吃吃地笑：

“哟唷！我看得肉麻煞哉！钢笔字倒写得很好，斜的。黄先生的字也斜的。”

“字自然好！”巧莲硬声说：“篮球也很好，身子长得很高大！”

“做衣裳料作费一点，可是男人总是高大好，黄先生比我高出一个头。”

巧莲把围巾往床上一丢，一股正经地问：

“你说黄先生是那个黄先生？”

“自然是他，学校里的。”

“噢！是他吗？只想玩弄女性，可惜生得不够漂亮呀！我看是一点也不漂亮，或者你看来以为很漂亮！哼！哼！”

云姊脸孔发了白，冷声报复：

“他鼻子不塌的。”

“鼻子塌不要紧，我们是大大方方，不比人家鬼鬼祟祟的！”

“人家是有些鬼鬼祟祟的，可惜也好得有限呀！‘肉麻当有趣’，没有话不出口；不要脸的！”

“半斤八两，都是一样！表面上装得很正经，其实是！哼，哼！卑鄙肮脏的东西！……”

巧莲披上大围巾，赌气走了。

徐家人去关了门，很高兴地跑进来，称赞云姊有见识，又骂着“吵家精”去搬椅子，那只椅子又被巧莲搁脚移到床边去了。

云姊受了委屈似的哭了一场，还托我明天到学校里去的时候，告诉黄先生说巧莲是个坏人，不要跟她往来。

云姊瞞得顶紧的是二妈妈，二妈妈像一切老婆子们一样，对别人儿女间的暧昧事，不惜苦心探听，并作义务宣传，对于自己的儿女往往忽略。她虽不拒绝黄先生到我家来，但对他的批评很坏，常常因此同云姊争吵起来。有一次饭后偶然谈起他，她说：

“那身外国衣裳，我想是两块钱买来的。”

“我晓得是要二十块。”云姊冷声地回答。

“有人说那光棍是离过婚。”

“我晓得的是没有结过婚的。”

二妈妈气得睁着小眼睛，跺跺脚大骂：

“痴婆娘，轻骨头！你去自由好了！你去学巧莲的样好了！……老年人老话：‘老了的人，是切掉了的蕃芋皮’，活着多碍眼！……徐家人，米缸里有几粒米难过吗？藏在袜筒里也逃不过我的眼的！……你们都望我死！阿云的爸啊！噉！噉！你早点来喊我回去啊……”

她骂到伤心处哭了，从怀里摸出脏布条来揩眼泪，大声的醒着鼻涕。徐家人也在厨房里哭：

“灶君菩萨你是生眼睛的呀！我如果偷过米，是要烂手烂脚的呀！”  
弄得一屋子哭声。

第二天，云姊一天不吃饭，第三天患伤风症了。二妈妈急起来，向云姊去说好话，在她的床边放了一把扫帚，窗口挂了一面镜，据说可以避邪气的，并叫我在红纸条上写了：

“我家出卖重伤风，过路君子看一眼，交易就成功。”

在没有人看见时到大路旁的泥墙上去贴。对黄先生的态度也和气了，背后竟说这样的话：

“可惜是教书的，能够在洋行里找个位子，那就好了！”

我把这话传给云姊听，她很高兴，病也渐渐痊愈了。矮冬瓜来说，镇上洋货铺正在举行冬季大减价，云姊认为机会不可错过，在一个和暖的下午，披了红色的绒线围巾，领了我到镇上去。

路上，风很大，把云姊乌油油的头发吹得乱蓬蓬的，病后的清癯的脸，被风吹起两朵红云，更显得美丽了。在归路遇见黄先生，不知怎的，仅剩他们两人在一处的时候，云姊常是正经地板起脸孔，黄先生很欢喜同我们闹着玩，在云姊面前却变成一个怕羞的孩子，我们一直默默地走着。终于黄先生嗫嚅地说出要想请云姊送他一个枕套。

“向黄师母去要！”



“没有师母怎么办呢？”

“我是不送人的。”

云姊冷淡地回答，随手用着镶着玻璃粒的酱紫色的压发，掠一掠被风吹乱了的头发，问他：

“巧莲有来过吗？”

“没有。”

“她是个坏人！”

已经到了门口，黄先生口哨吹着悲曲走了。

冬天的日子是很短的，屋子里暗了，徐家人在厨房里烧夜饭，云姊高兴地叫她猜价钱，并回到房间里，把买来的布，一尺一尺地量过。

吃过夜饭，天气冷，很早睡了，半夜里醒来，灯还没有吹熄，我很怕鬼的，一只眼睛蒙住被，一只眼睛偷偷地往外瞧，才知道是云姊，围着围巾，在煤油灯下绣着十字布的枕套。

## 五

关于云姊和黄先生的许多谣言起来了，有人说这谣言也传到了镇上；二妈妈连假发也来不及添，随便挽个结，整天的跑来跑去骂山门。矮冬瓜也来抱不平，他说这谣言一定是“虾干”放的，帮着去辟谣，同时向二妈妈借了两块钱。就在那天，黄先生也因郑先生理直气壮的攻击，被学校当局辞退，他本想再来见云姊一面，但二妈妈在外面放出空气：

“那光棍再跨进门槛来，要敲断他的脚骨！”

以后，我们永远没有看见他了。

我知道了这消息，课外运动都不上，偷偷地逃回家来。那时已将近十二月了，浓密的铅云，遮满了天空，北风呼呼地吹，洒在枯瘦的樟树上的归鸦，悲哀地叫着。回到家里，受了小委曲就要哭的云姊，并不哭，神色不好地睡着：我一进去，要我坐在床边，我默默地握住她的柔软的冰冷的手。

窗外天暗下去了，黑暗从屋角里爬出来，徐家人在外面唤着鸡，有

风吹到晒衣架的声音。……

屋内的什物，渐渐模糊，显得更孤寂，更凄凉。云姊的脸在黑暗中可怕地苍白，淌下了两滴澄澄的泪珠，我说：

“云姊！不要哭！”

她终于身子抽动着哭了，我感到一阵遏止不住的悲酸：

“不要哭！云姊，我也要哭了哩！”

她依然哭着，我也哭了。到现在也猜不透当时是怎样的一种心理变迁，我哭着说：

“云姊！我要去了！”

“还没有放寒假呢！”

“我不要读书了！”

我哭着说，她冰冷的手，紧紧地握着我，把火热的混着泪痕的脸，压到我的脸上，亲挚地抚弄着我的头，以后过了长久，才感情地说：

“不要忘记姊姊呵！”

我知道这一别也许是这一生不会再见，即使再见也不是现在的云姊了；但是，我头也不回地走了，止不住的哭着，嚷着要回家去，回家后的一顿父亲的打骂，也全又不顾了，二妈妈拗不过我，连夜雇了船，船里铺了棉被，我下了船埠，还听见她在远远的骂着。

船老大给我遮了船篷，我把篷去掉，立着，风很大，河水淙淙的响着，我一点也不觉得冷。

## 六

我家与二妈妈家一向是少来往的，我也一直没有知道云姊的消息。进了中学，有一次，家里差佣人送衣服来，衣服里母亲放了包喜糕，问了那佣人，才知道云姊已经嫁给一个木匠出身，在一家洋商营造厂做了买办的暴发户，一个五十多岁的老头子。

以后每次回家去，母亲总不断的告诉我云姊的事情，据说云姊终日哭哭闹闹，有一次她被那老头子殴打了一顿，半夜三更逃回家去，蓬着

头，哭哭啼啼的。二妈妈不许她进门，她宁愿寻死，不愿再回到他家去，二妈妈才软下心肠，收留了她。第二天早晨，来了一个地保，一乘轿，和丈夫家的蛮有力的长工，二妈妈把几根仅剩的白头发用牙齿一咬，睁着小眼睛，帮着那两个男子把云姊强拉上轿里。

回去后，被锁在一间堆柴用的阴惨惨的小屋子里，老头子用柴块打她，她挣扎着还手，因此遭了麻绳的捆绑和更残酷的毒打，听说有一次被殴伤了胸部，咯了三碗血，连丫头出身看惯人间惨苦事的烧火老妈子，也在背后偷弹着眼泪，瞒过老头子，送她一点较好的饭菜。

有时贪凉患了感冒症，在发着回归热的病床上，不禁要想起云姊，在大桥村时，天热的时候，我执拗着不肯盖被，午夜来了风暴，或者天气骤然转寒了，云姊便在黑暗中蹑脚过来，给我盖被，盖得很轻，恐怕扰醒了我。梦里看见了她，醒来才知道我们已是天各一方了，为惦念在凌辱下过活的云姊，我常是发呆地痴望着宿舍的墙壁，眼睛有点湿时，就偷偷地蒙住被头。

她出嫁后两年的一个夏天，我回家去，母亲说云姊到我家来过一次了，说她已患了咯血症，人已瘦得不成样子。

“想不到这样漂亮的阿云，会衰老得如此快！”

母亲叹息着说。絮絮地谈了些云姊家庭里的不愉快的事情，又说云姊非常地纪念着我，说我在大桥村时如何的乖，如何的同她亲昵，说她很想见我一面，但等不着我，终于惆怅地走了。

第二年暑假，完毕了初中的毕业考试，很高兴地回家去。晚饭后，燃亮了煤油灯，整理着衣箱里的书籍，父亲到乡长那里去了，母亲用长烟管吸旱烟，看着我。灯火摇晃着，屋子里很寂寞。她把白铜的烟管头，敲着地，弄去灰烬，感喟地告诉我：

“云姑死了！真是薄命的姑娘呢！她太倔强了，可是，做女人也可怜呵！……”

死前，二妈妈曾买了点医咯血症的草头药和一点水果，遣徐家人去服侍她，为此，徐家人到我家也来过一次，告诉母亲，说云姊在死前，时常提起我，徐家人问她：

“要叫洛官官再来见你一面吗?”

她摇摇头哭着。

我坚持着要去看一看那埋着云姊枯骨的萋萋荒冢,母亲不许我,为了生活,就在那年夏天,我也飘流到外乡去了。

以后,一直在外面流浪着,当了两年小学教师,换了四个学校,又被四个学校所撵逐,经过不能成为事实的恋爱,做过苦读的学生,也曾典了一套最后的衣服,走上渺茫不可测的旅途;淹没在生活的苦辛里,少年时代的旧事,大半淡忘,但一到异乡的街道,飘着桐叶的时候,云姊的事又不可排解地想起来了。

——原载一九三八年八月八——十二,十四——

二十二日《每日译报》,署名江荻

## 张 二 姑 娘

陶 雄

张二姑娘是一个很平凡的人。七年前，她由宣城嫁到芜湖东南三十里的湾沚来的时候，她才十七岁，她的老公王万顺却已经三十三了。

然而这无碍于他们家庭生活的美满与幸福，女人既娇艳如一朵夏夜雨后的白莲，男人又独自掌有着十几头牲口，三顷多田，和一片茶酒杂货店；只要上戥子一称，谁也不会怀疑这一对配偶前途的光明的。

“花木兰配沈万三！”隔壁孙寡妇竖起大拇指，咂嘴咂舌的说，她脑海里只有一个花木兰是女人中的了不得人物。

在这“花木兰”变成为王大娘的第二年春天，王万顺，像每个最善良的丈夫那样，准备了十几包漂亮的土仪，亲自送着老婆走上旱路，回门省亲去了。

独轮小车在干燥的土道上驰过，咿咿唔唔地奏著小曲，江南三月天气，嫩绿已把整个原野拥抱了。渗著微香的软风，轻轻拂到人脸上，使人心旌摇曳，感到一种如像三分酒醉似的快适。

“大娘，”王万顺忽地侧过身子对他后旁车上坐的老婆说：“大娘，我们在宣城预备住几天？”

“不限定。”

“那好，我要带你上黄山去玩，玩他个个把月。妈的家里的的事我也不管了。有了你，我还管别的事做什么吵！”

“家总是要的，我们往后的日子长呢！”女人对他娇媚地一笑。

别人也呵呵地娇笑。可是只一会，他的笑声便停止了，因为他听到左傍丛林里面有著比他亮过几倍的噼噼的怪笑声音，他心里好生疑惑，就叫车夫停下车来，赶忙过去察看。

树林里一连跳出了五个瘦汉，手中，不用说，都拿着手枪，他们狞笑著对著小车逼近过来。

“就是这几个包儿么？”

看见目的物距离理想太远，五个汉子动了气，为首的一个长瘦子就举起枪比著王万顺的眉心，大声地喝叱：

“把身上的拿出来！”

王万顺这时已经吓得面孔转了黄蜡，口里结巴结巴地说，那声音比哭还要难听：

“在，在，在——都在她，她，她那里……身，身上……”

长瘦子马上掉转身走到王大娘身边去摸索。

“不许动我，”那女人梭起了眼睛，真有几分花木兰的威风。“不许动我。我自己拿给你们！”

“不许——动？”长瘦子涎著脸说：“嘿嘿，我还就是喜欢动动你，在外面怕人看，我们进树林子里去。”

说着，伸手就来拖她。尽管挣扎得把发髻都拖散下来，她终于被架走了。

要不是——一帮运米的客人赶著骡子出现在山岗上，王大娘的厄运会怎样发展下去，那只有天知道了。

一小时后，王万顺夫妻空着身子，狼狽得像从水里捞出来似的，重又走上返回湾沚的道上了。

他们默默地坐在小车上，一句话不说。

傍晚，当炊烟把灰暗的天空弥漫了时，他们回到了自己家里。

“我来问你，”一进房门，王大娘就竖起了眉梢，指著王万顺的鼻尖问，“你爹爹留给你的勃朗宁带在身上没有？”

“带着呢。”王万顺垂着头说。

“刚才为什么不拿出来用？”

“我不会打枪，他们的人又多。”

“哼哼，人多！眼看着老婆被人拖进树林里去，你也不起来抵挡，天生的缩头货！乌龟胚！你让我寒透了心了！”

男人不说话。女人继续说：

“嫁夫嫁夫，为的是要人保护。你不能保护我，可不要怪我不给你留情面。”

从此她恢复了张二姑娘的称谓，不准人再喊她王大娘。

由早到晚，人走过王万顺的茶酒杂货店时，总看见这位老板娘坐在柜台外边，左腿跨在右腿上面，裤脚撩得老高的，红着两片桃腮，闪动着两只水淋淋的眼睛，和每一个男茶客瞎三话四的搭讪着。

“王家店这一程可赚了大钱了，二姑娘真是一把手。”孙寡妇逢人便说。

可是店里愈发财，老板王万顺的日子却愈难过了。

那时，湾沚镇上驻扎着一连军队。连长，一个青年军人，名字叫做朱纬武。马裤呢的军装永远穿得笔挺；说人品，面颊红润，体格魁梧，每每使得女人不敢抬头向他平视。仅只根据了这几点，镇上的人们已经就有够充分的理由断然送给他“赵子龙”这个响亮的绰号了。

这天，他同着一个排长，一个司务长，无意间走进了王家茶店。

一个赵子龙和一个花木兰会到一处，人事上会起什么反应，乡下人是有一定的公式的。

夜间王万顺和张二姑娘狠狠的口舌了一场。

第二天朱连长再来到王万顺茶店时，张二姑娘竟更无顾忌的扶着他的肩，跨上他的马，和他连袂踏青去了。

连部里有的是新奇物件：脚踏车、照相机、望远镜，连长件件都带来给她玩，教她用。学会了，她就随着他骑车到景致佳胜的地方去拍照。

不一星期，全湾沚镇的人就都知道了这一件趣味浓厚危险重大的事件。孩子们编着歌谣唱：

花木兰，真好看；

沈万三，空有钱；  
占便宜的还是小白脸！  
骑大马，上高山；  
乌龟王八千瞪眼！  
.....

一天夜晚，街面上已经没有了一盏灯，张二姑娘被朱连长送着回到了自己家里。她一进门，就被老公抓住。后者浑身颤抖着，用一种哭腔说：

“二姑娘，我求你，我请求你这一点：你们以后举动上面稍为敛迹一点，给我留个半分作人的地步。看在我们最初几个月的份上，我求你答应我。”

说着，眼泪流了下来。

张二姑娘深感到一种说不出的厌恶，就大声地喊：

“你要记得我们最初的几个月，你应该将朱连长跟我都杀死，才算有种的货！”

“我不，我不，我只求你们给我留一点地步……”他哇的一声大哭出来。

一股无名的火从脚底一直冲上张二姑娘的脑顶。她怒目瞪了那个一眼，几乎把牙咬碎了。

不久，冬天来了。王万顺家庭的严冷，熊熊的炉火也温暖不起来。

这期间，二姑娘产生了一个白胖的儿子。

孩子满月的那天，她把连部所有少尉以上的官佐都请到家里来饮宴；男主人王万顺却一早就溜出去了。

晚间，他估量着客人已经散尽，才悄悄溜了回来。他坐在床边，看看孩子，看看老婆，忽然放声痛哭起来。

“老板，”二姑娘走到他面前感情的地喊了一声，“你还是写一封休书把我休了罢，这日子这样过下去大家都不好。”

王万顺仰起头来，畏葸地看着她，嗫嚅地说：



“你莫会错了意，我哭我的，我决不干涉你们的事，我就这样过下去好了……”

一股怒火又从二姑娘脚底冲了上来。她正要指着他的脸痛骂一场，那个却又接着说起来了：

“二姑娘，相信我们还会好起来的。我们现在有了孩子了呵。我舍不得这孩子……”

“呸，”二姑娘厉声打断了他，“孩子，孩子！孩子准知道是你的么？死不要脸！活乌龟！还希望人跟你好起来……”

王万顺脸色惨白了。他站起身来摇了两下，突地踢开门冲了出去。

他三天没有回来。第四天上二姑娘接到一封他从芜湖寄来的信，信上这样写着：

二姑娘见字：夫妻一场，总算难得。开头几月你待我很好，我也没有对你不起的地方。你嫌我脓包，我自己也知道。现在我已吃了粮，当了兵，不做连长誓不回家见妻。我是个脓包货，可是心肠好，请看在夫妻一场，好好看顾孩子。我算过日子，孩子是我的。

夫字

读完信，二姑娘浑身僵木了，停了停，两行辛酸热辣的泪水从她两只秀眼里挤了出来。

四五天她没有出门。孙寡妇用种沉痛的语调告诉人：

“二姑娘病倒了，老天爷这件事办得不高明，沈万三要配王宝钏，这姻缘才没得话讲呢。”

朱连长到二姑娘家里去探视了一次，她以病房不洁的理由拒绝了他。

转瞬一二八事变猝发了，朱连长被调到前线去抗敌。临走不知为了军令紧急还是因为别的缘故，他和二姑娘也没有会到面。

二月中旬，一个本乡人从上海回来，深锁着眉头把一封揉皱了的信送进王家茶店去。

傍晚，孙寡妇走过隔壁去探问二姑娘的时候，隔着门她就听到屋里悲惨的祷告声：

“万顺！万顺！我虽没有杀你，但是你可是在为我死的。你待我的一番情意，我知道，我心里知道呀！我要你振作起来，像一个男子，所以处处折腾你，你不要怪我，你不会怪我罢！自从你当兵之后，我就发誓不再同别的男人见面，一心替你带孩子，带你自己的孩子。现在你已经被鬼子杀死了，也可以说是被我逼死的，我除了尽力教养孩子，让他长大之后替你报仇而外，还有什么可说的呢！还有什么可说的呢！”

接着是哀切的嚤嚤的哭泣声。孙寡妇打了一个寒噤，连忙退了回去。

此后张二姑娘就从没有在茶店或是街衢上露过面。她把店里事务委托给老伙计掌管，又托孙寡妇代为照料，自己早晚关在店内，除了抚喂婴孩而外，就以烧香诵经打发每一个孤苦的日子。

七年过去，人们渐渐把张二姑娘这个人淡忘了。

今年正月：当日本侵华部队派遣了五百个野兽般的军人，打从芜湖骚扰到湾沚来的时候，这个被遗忘了的人物又被人们在妇孺收容所里发见了。虽然故意弄成囚徒垢面，可是从风姿和体态上，她过去的丽质是仍旧找得到的。她的孩子这时已经长成一个顽健的小把戏了。

整个镇市被恐怖笼罩了。枪炮声断断续续地响着，飞机不时地在头顶上盘旋。收容所的主持人白菜神父的脸孔是一个战事的阴晴表。他对枪炮的来源，飞机的音响，鉴别得很清楚，当他知道游击队已经逼近湾沚，只有四五里之遥时，他的脸上就现出了阳光；等他觉察芜湖的敌机又大队飞往南京武汉轰炸的时候，他的脸孔立刻就为阴云所覆盖。

半个月来，湾沚这小小的集镇经过拉锯战已有四五回了。全镇的人除了青年，有钱，有依，有傍的早已逃往九江一带而外，遗留下的便扫数被分配到了这难民和妇孺两个收容所里。镇街上满目都是空楼和废墟，鸟雀也绝了迹。敌人把猪羊鸡犬吃完之后，见到麻雀也要开枪捕击的。

忽然，妇孺收容所里闹起流行性的感冒来了。每一个不健康的成人和每一个孩子都飞快地被传染上。咳吓，咳吓的声音到处飞扬着。张二

姑娘的小宝——金生的圆脸，一天一夜的工夫就缩小了一大圈。作娘的日夕拿嘴偎着那张俊脸上的娇嫩的白肉，可是这对他的苦痛一点帮助没有。

“怎么办呢？这里药品一样都没有。”白莱神父哭丧着脸说。

“神父，”二姑娘说，“我家里有五十多瓶蜂蜜，让我去取来分给大家救救急，好么？”

“不，”神父说，“你跑出去太危险了。”

“可是长久不医治，我的孩子和大家孩子都会把肺管咳破了的。”

张二姑娘不听神父的劝阻，趁人不看见的时候，约同孙寡妇溜出收容所，蹑手蹑脚地跑回了自己家里。

她们前脚走进大门，十九个日本兵后脚就跟了进来。

“马鹿！大队长不许我们到妇孺收容所去快乐，这送到嘴里来的货该没有屁话讲了！”

看见这些野兽张牙舞爪地猛扑过来，张二姑娘锐呼一声晕倒下去。之后，像在梦中被处凌迟极刑似的，她昏昏懵懵的受了几小时痛苦的熬煎，终至于完全的晕厥过去了。

不知经过多久，她才奄奄地苏醒过来。那时，孙寡妇正跪在她身边哭着数着：

“快六十的人了……守寡守了三十九年……如今……如今……嗯，嗯，……”

听到这话，张二姑娘惨笑一声。像是得了什么天赐的神力似的，她忽然从地上骨碌爬了起来，她走到一架双截榻的前面，把榻门一开，山积的一堆带有血污的棉花就滚滚地倾倒出来，她对孙寡妇说：

“干娘，我不怕你笑；我老板去了以后，我立志为他守节，可是不知有几百次我动了杂念的时候，我就用针刺肉，你看这些血棉花，你看我的大腿股！可是现在——哈哈，哈哈，这一榻棉花白费了！哈哈，哈哈……”

两个寡妇疯狂地对笑起来。

第二天孙寡妇被放了回去，张二姑娘却无尽期地收留下了。

王家店改成了日本俱乐部。谷崎小队的二十三个士兵抽签分配了次序轮流前来取乐。

这一天驻扎芜湖的饭田总队长坐着火车到湾沚来视察防务，这一幕惨无人道的惨剧被发现了。他掏出手枪打死了一个正在赤着身体作丑事的禽兽，又把其余的交付卫兵带走以后，就弯下腰来看视那瘫卧在血泊里的被蹂躏的女人。他凝视了许久，忽然莞尔笑了起来。掏出手册写了几个字，他就匆匆走去。

第二天饭田的联队部整个都由芜湖搬到了湾沚来。其后，在芜湖道上人们常常见日本师旅团长坐着火车汽车往来经过。王家店改成的日本俱乐部经过了一番修饰更加光鲜了。湾沚市面渐渐恢复了旧观。日兵禁止走近妇孺收容所的禁令也无形撤消。

日本军官的行为，的确比较他们的士兵文明得多。经过一星期的将养，张二姑娘的人形完全恢复了。她得到师团长们的垂青，吃的是飞机送来的日本鲍鱼干贝，穿的是由湖州掳来的线春湖绉。她常用唱曲接吻来回报每一个日本高级军官的宠遇，也会随手打他们一两记耳光，或是揩住他们的宽鼻，使他们透不过气来。真的，张二姑娘比一二八前更加风骚泼辣了。

“二姑娘毁了，毁了！她丈夫是被谁打死的，她怎样发过誓，她全不记得了！”连孙寡妇都这样批评她。

春天来了。大地缀遍了春花。然而哪一种花能和张二姑娘的艳丽相抗衡呢！

这时，她已经把金生从收容所接出来，托付给孙寡妇代为抚养。她自己便尽情地享乐。一会跟师团长坐汽车到南京去玩陵园，一会随旅团长乘汽船去游采石矶。脚踏车和马原是她最喜爱的两件物事，从这些狂妄的军人手中，她也都随心所欲地得到了。开首她骑着车马要到那里去踏青，总由一个高级军官陪同着去。之后，渐渐便有了独自出外的机会。她每每一去半天，可是到哪里去，谁也不知道。

三月底的一天，她忽然交了一张通行证，一封信笺，和二百块钱给孙寡妇，嘱咐她立刻带着金生到九江去投奔那收信人。孙寡妇得了这个

美差，马上千恩万谢地带着孩子掉头就走，一句告别的话也没有来得及说。可是走到大门口，她忽然想到七八年来的交谊，对那堕落的母亲，留恋不舍起来。她回头一看，那母亲正倚着墙痴痴的对他们发楞，一张粉脸已经整个为泪水浸透了。

“干娘，好好照顾我的孩子。金生宝贝……”那母亲摆了摆手就转身隐没了。

第二天正午，湾沚的日本俱乐部开了一个盛大的宴会，芜湖司令部属下的联队长以上的官佐全部都聚集到了这里。

酒席是在芜湖备办的，厨师是用飞机从南京接来的。

“张二姑娘生日！”大街小巷纷纷嚷嚷地这样宣传着。

十一点一刻，各个军官都齐了，数目一共是二十一个。

这些饕餮的食客等不到十二点，就一拥入了席。张二姑娘像一个最高贵的交际花，八面玲珑地肆应着，什么“阿里阿多”满口说得那么流利漂亮。酒至半酣，一个奇特的酒令由她贡献出来，立刻就被全体热烈地接受了。

于是一个旅团长被推举做为监令官，出席去敲单鼓。鼓声一响，张二姑娘就绕着席面和每一个人亲吻，鼓声停止时，她的嘴落在某一个人的嘴上，某一个人就应该罚酒，并且出席替代那个监令官去敲鼓。

酒令开始了。笑声几乎涨破了屋顶。二十一个魔鬼疯狂得要跳上桌子。

快到一点钟的时候，张二姑娘忽然皱起眉头轻微地叹了一口气。

“二姑娘为的什么不快乐的？”春滕参谋长问。

“菜不好吃。”

“菜的确不好。我提议，二姑娘做的菜我们吃的好。”荒木联队长说。

大家一齐拍手赞成。二姑娘妩媚地一笑，娇声说：

“官长们不嫌我脏，我就去试一试。”

她轻轻地走了出去。时钟正敲一点。

那趣味的中心一走，大家就不由地静默下来。

突然，嗡嗡嗡嗡，嗡嗡嗡嗡，四面八方都起了一片雷鸣似的巨响。

“飞机！支那飞机！快出去，起来！”

二十一个人一窝蜂地向着房门拥去，可是房门已经被倒锁起来了。

崩！崩！——戛，戛，戛！——哗喇！

房子倒塌下来。日本俱乐部完了。王家茶店完了。二十一个魔鬼也一齐完了。

当天午后，湾沚西南的中国游击队大举向湾沚芜湖攻袭过来。敌人队伍因为无人指挥，登时就四散崩溃了。第二天中国游击队一支包围了芜湖，一支把湾沚完全克复。

当支队司令率领着全队将士走到王家茶店去向一个殉难的无名女英雄致最敬礼的时候，当地的人们正在指手画脚地谈论张二姑娘做汉奸的报应呢。

支队司令庄严著面孔走到碎瓦颓垣的前面，深深鞠了三个躬，献上一杯酒，嘴里喃喃地说：

“二姑娘，你帮助我们成了这次大功，你自己却成仁了。我们全支队的同仁，全国的同胞，永久不忘记你，永久不忘记你。”

“嘿，这不是朱连长么？嘿！奇怪！他怎么又回来了？”

几个上岁数的人指着那支队司令大惊小怪地说。

## 牺 牲 精 神

萧 蔓 若

每次对他的部下们训话，归结起来，曾×长总是告诉对方，叫别人一定得有牺牲精神。

“牺牲精神，”曾×长摘下他的近视眼镜，用只手从前额一直抚到下巴，然后又再把它戴上去，“牺牲精神，是顶要紧的一种——”他干咳了一声，那老鼠似的小眼睛通过那两块圆突的玻璃在他这一群部下的脸上扫了一记，“中国人总是不讲牺牲精神的，只晓得贪生怕死，自私自利，咳咳，所以弄到国家这样危险，——危险得很！大家想一想，难道硬要亡了国我们才讲牺牲么？我不相信中国人就真是这样的王八蛋！”他的脸于是很快就转成了青，谈话也立刻加快了速度，仿佛忽然站在了他的仇人的面前，要用最刻毒的咒骂来刺伤他，连干咳也赶紧结束了，“为什么到了这个时候大家还不努力一点呢？还不牺牲一点呢？全是些冷血动物，死了没有埋的猪！混蛋！抗战，抗战，这样抗法还不亡国！做事又全不合乎科学，污七八糟，没有秩序，——中国人一点秩序都没有，外国的车站，轮船码头，像鱼一样，一串一串的走，不像中国这样子，电影院的门口要挤闭气！难道慢一点电影就放完了么？看电影，中国的电影有什么好看？全是些小丑，韩兰根，水，”他总是把“所以”两个字拼成一个“水”音发出来，“外国人批评中国没有文化，真的，中国有什么文化，只学到些外国的皮毛。但是外国又有什么文化？裸体，大腿，就是他们的文化；中国总还有固有道德。为什么我们不恢复固有道德？为什么

——”他切齿地叫着，小眼睛从近视眼镜后面瞪着他的听众，仿佛中国没有恢复固有道德，全该坐在他面前这一批他的部下负责。

可是停了停，他才记转来他的话是越说越离题了，而且觉得这样动怒似乎也是多余的。

“我这个人真容易生气，”他在肚皮里埋怨着自己。然后，恢复了开初的和平，干咳了两声：

“水——咳咳，希望大家在工作上和生活上都要刻苦一点，最要紧的就是要有牺牲精神，国家已经快亡了，我们还不应该牺牲么？与其留着这条命来当亡国奴，不如——咳，我们要牺牲，生命，金钱，名誉，一切一切，中国人——”他的脸上又渐渐发青了，他又要一个劲骂下去，可是他突然停住了嘴，因为他听见飞机的响声渐渐地越逼越近。

“飞机洞挖好没有？”他把头旋到左边又旋到右边，想找个勤务兵来问。坐在最后排那位中尉叶×员却立起身来，恭敬地回答他，已经挖好。

“水——大家没有什么意见就解散吧。”

他于是最先走出这间屋子，溜出后门，躲进飞机洞里去了。

吃过早饭，他给他的部下们分配好了工作，——哪几个担任领导新招来的宣传员去宣传，哪几个担任调查本乡的户口，哪几个去组织民众锄奸团。所有的人，连他的少校秘书，都已经分头出发了，他习惯地躺在他那独自一人享受的小房间里的行军床上，好像做完了一桩伟大的事业似的，满意地屈着一只腿，手指头在脱了袜子的脚缝里搓几下，又送到鼻尖上去闻一闻。他又放开喉咙唱起“枪在我们的肩膀，血在我们的胸膛”来了。

这间小房子，是属于一个外科医生的，在曾×长他们这些人来到这里以前，那外科医生和他的家人们已经逃光了，这间小房间，和别的屋子一样，也早就搬了个空，只有墙壁上还留得有几张纸烟公司的美人画表示她们的主人同时也很爱风雅。那些美人，从曾×长的老鼠似的近视眼看来，实在美得很，尤其是那些眼睛，随便你从那个方向对她们看，她们都是那么谄媚地睨视着你。曾×长顺手在床头边拿起他的手棍，斜举起来，对准一个美人的一只眼睛，自己的却瞄着一只：“Piabur”



“Piabur”，他这么叫着，又放声大笑起来了。

曾×长的开心，是有他的充分理由的。他是新近才升充了上校×长，为这事，他曾经高兴得整整三夜没有睡着。上校和中校，虽然官阶只差一级，上校×长和中校秘书之类实际上就差得太远了。后者他干了一年多，国难薪，每月只不过百多点点，此外便干巴巴地，一丝也没搞头，前者呢，就是他才升上来这个，除了薪水，却还有公费，工作费，特别费，以及活动费等等，名目繁多，总计起来，每月就有千把块，一包在内，至多拿两三百块来开支吧，——顶够了，那末，他一个月至少可以赚七百块呀！

“一个月七百，”他一边闻着臭脚，一边计算，“七得七，七二一四，一年就是八千四，十年呢，八万四，二十年呢，十六万八，自己今年三十七，至少总可以干他二十年吧，十六万八！”他的全身乐得起了痉挛，那单薄的行军床也在跟着他快活得发抖。

可是他没忘记，同时也得小心地把耳朵竖起来，准备一听见飞机响就跳下床，钻到飞机洞去。曾×长顶害怕的便是飞机，那东西在空气里的冲击声，一打进他的耳门，他的心立刻就会紧得像压上一块钢板。躲在飞机洞里，他也必须用两只手把耳朵蒙起来才好受。

“混蛋，为什么要发明飞机！”他常常在心里咒骂着。

除了飞机，这世界上，曾×长就只怕大炮这一种了，它和飞机一样叫他不舒服；他不和部队一块在最前方，总要和他们隔个几十百把里，就是为的这个。

“师长，我觉得我们在前线毫无工作可做，就只宣传和训练民众吧，也找不着对象，他们这些老百姓，胆子真小，总是老早就跑到后方去了，我想我们也到后方一点去的好，可以多做点民众工作，……”这么向着那他常常用“咨呈”的×师长声明了以后，他各自带着他的几十个部下，远远地和在前线的部队取着一定的距离，专心做他的民众工作了。在这些地方，他就不必担忧大炮，只提防着飞机。

混蛋！飞机果真又在远处发响了，可是当他正要跳下行军床，那响声却又忽然消逝，等到证明它已经飞去不可知的远方，他又才好好地

身子躺平，重新来计算那些数目字：七百，八千四，八万四，十六万八……

“可是，不要那么乐观吧，”突然，有一个什么声音在他脑袋后面嘲笑，他全身一阵发寒，仿佛有人在他背脊上洒了几滴冷水，那声音却还在继续下去：“这些什么活动费，特别费，工作费，原是抗战期间新加的呀，就是说，如果战事一停止的话，哼！”

他忽然毛焦火辣起来，他抬起头到处搜寻着，想抓住那个不识相的声音赏他一个耳光。可是他终于只好：

“唉，”不自禁地叹了一口气。

这回战事到底能够打好久呢？谁担保它会延长到二十年？他于是记起了近来的许多谣言，说是中国马上就要跟日本讲和，因为中国打不过日本。中国打不过日本，他想，这是真的，别人的飞机大炮这样厉害，你中国有什么？

“唉！”

他渐渐地扫兴到快发狂了，他又开始埋怨他自己这些年来没有存到一个钱。这些年来，他都住在南京，每月从几十块到一百多块，总还是老不够用，其实，他是很刻苦的，从不轻易随便添置一套新衣服，电影院也只偶然进去，可是不知怎的，衣袋里常常总只剩了个空。太太永远抱怨着，老家里的老太太，也时常来信诉穷，诉苦。那些日子，他一天都在苦闷中过生活。现在他发迹的机会到了，可是——唉！

他烦恼地从行军床上坐起来，用次高音唤着他的中尉总务×员陆志诚。

陆志诚进来了，谨慎地走到他的面前。

“怎末样？”他问着。

“唔？”那一个不懂得他说话的意思，惶惑地把眼睛很快眨了三次。他知道他的长官又有什么重大事情发生了，因为一遇到这种情形，他的话就特别说得简短。

“你那里还有多少钱？”

“差不多八百块吧。”

“八百块就八百块，什么差不多吧，糊涂虫！咳咳，以后要特别节俭一点，没有经我批准的，一个钱也不准用，懂么？”

“今天早上，罗司书借支去了三块，还有他们宣传员，说每天吃两餐饭，中间的时间太长了，从早上八点到下午六点，整整十个钟头，他们又一天到晚都在外面工作，肚子实在饿得很，他们要我买点糖，把那从×部领来的面粉做成馒头，每人可以带几个在外面充饥——”

曾×长想用最大的忍耐力听完别人的话，可是他不能够，到这里，就猛的给他的部下一个炸弹：

“混蛋！你有权借支么？你！为什么不叫他打报告来批，三块，要你赔，要你赔！——什么，买糖，混蛋，你买没有买！”

“还没有，就是要请示×长，”那个退远一步，两只手把军帽捧在胸前翻弄着。

“不许买，这就是你要请的示！而且你以后如果再经过我批，就随便借支，那怕就是一毛钱，我非把你关起不可！去！”

陆志诚鞠了躬，很快就消失在门外去了。

总好像有个大疙瘩生在曾×长的心板上，譬如一件衣服没有做合身，或者一个期望的朋友失了约，他懊恼地抓着他的短头发，行军床也不平地同时发出叫呼；床头边，他的那根手棍，忽然受了震动，丁东一声倒到了地下，他一伸脚猛的就把它踢到了房门口。恰巧在这时候，陆志诚又在那儿出现了，他一惊，几乎跌了个交，曾×长的火气又立刻从丹田升了上来，他正要开口痛骂他一顿，陆志诚却开口了：

“报告×长，昨天你说要我今天到前方师部去，是不是就去？”

这一下倒把曾×长提醒了，他险些儿忘记了这件叫他高兴的紧要的事。他的忿怒像一个吹胀了的球，现在却忽然给放了气，一道希望的可喜的光辉在他眼前连连地闪。

“好，等一等，”他说，愉快得像对着一个朋友谈天了。他赶忙从行军床下面拖出他的小皮箱，掏出了一张写满半幅蝇头小楷的十行纸，这东西，是他昨天晚上费了大半夜的工夫，自己起稿，自己誊正的。人通通都睡静了，他一个人还伏在那张小条桌上写着，他磨练那些词句，推敲那些

字眼，常常为了一个字的斟酌，他要思索半点钟；他聚精会神地一笔一画的拉伸，几乎把头也钻进了桌面，他的腰干和手腕，这时候还有些酸痛呢。

他重新把那件东西拿到窗子面前检查了一遍，看有没有写错的地方。最后他满意地微笑了。

“行，”他对自己说，“这两百块钱大概不会成问题的。”

这是一件他对×师长的报告，为了表示最大的尊敬起见，他从“咨呈”的方式改过来的。这报告的内容，简单说来说是：他曾×长因为工作上的需要，请求×师长每月津贴他两百元。那语气非常的诚恳，谦卑，看起来，他好像忽然变成×师长的直属的部下了。他说明他在这“前线的后方”工作是怎样的努力，一切都十分顺利，困难的就是经济支绌，不能把工作充分地展开，所以“拟恳钧座俯赐察核，准予按月津贴二百元，以资周转，而利工作，实为德便。”

曾×长一边把报告放进信封，心里想，要是能够成功的话，一年又可以多进二千四了，于是他又计算起来：十年呢，二万四，二十年呢，四万八。

他信托地把这件报告交给陆志诚，叫他当心些，不要给失掉，他说他不放心叫传令兵去就是为的这个，他并告诉他，如果×师长立刻给钱，他就把它带回来，可是千万不要给本处的任何一个人知道。

“别人问，”曾×长叮咛，“你就说到苏州去来好了，不要说到师部去的。”

陆志诚，这个曾×长的远房的亲戚，的确是个再忠实不过的人，他的特长，尤其是还有一张比别人更厚的脸皮子，无论曾×长怎样骂他，有的时候，简直骂得他狗血淋头，骂他是伙伙，骂他是生不出蛋的鸡，一秒钟后，他就若无其事了，而且实际上，他在这里，确又是曾×长最亲信的人。他听着曾×长的吩咐，连连地点着头，然后，他把那报告谨慎地装进他的小皮包里，很快就准备好，出发去了。

这时候，曾×长心里的暗云已经完全消除，他兴奋得很，确信着×师长看见他这张报告，一定会毫不迟疑地在那上面批着“交军需处按月

照发。”他欢喜得真有些支持不住了，那“枪在我们的肩膀，血在我们的胸膛”的歌曲，他一再连唱了十二遍；一直到傍晚时候，他又接到他的部下们几张借支报告以后，才把他那件高兴的事暂时搁置在一边，重新来痛恨这些“捣乱者”了。

这天是这一月的最末一天，照例晚上要开个“月终工作检讨会”。

“今天晚上，”他极力镇静着，想不让他的火气来得太快，“我想我们可以实实在在地来检讨检讨这一月来的工作，现在请大家——从这边一顺，轮流报告，一个至多三分钟。”他把他那只六块钱买来的夜光表掏出来摆在桌子上。

报告开始了。曾×长两只眼睛专心注视着他的表，望着那两只长短针艰难地移动着看不见的脚步。他觉得三分钟比三年还长；好容易等到了，他就拼命打着铃子，命令别人住嘴。

“报告×长，”那报告的人认真地请求着，好像今晚上这工作报告和他的借支报告同样的重要，“我要求多给我两分钟，因为我还有许多话没说完。”

“不可以，守会场的规矩！”

“报告×长，三分钟实在太不够了，我提议每人可以讲五分钟，因为一个月的工作，三分钟无论如何讲不完。”还是先前那个。

“不可以——不行，什么提议，这又不是真正开什么大会，我命令怎样办就怎样办，为什么三分钟还不够呢？我们应该养成一种习惯，无论怎样复杂的事，我们都能抓住它的要点，非常简切地说出来。说话最不要拖泥带水，把不关紧要的也拿到这里来啰嗦，又不是在家里和老婆谈天，或者坐在茶馆跟朋友吹牛，一个人浪费两分钟，十个人就是二十分，百个人就是二百分，全中国四万万七千万人，就说四万万五千万吧，请你们算一算，都是学过乘法的，这是多么大的一个损失，中国人简直把时间不当一回事，和别人一吹起牛来就是一大半天，日本人就不同，日本人平常没有事，不作兴跑到别人家里去的，有要紧话也就在门口几句就说完了，所以他们强，能够一口气吞了东三省，又来吞华北，吞上海南京；美国更有一句名言：时间就是金钱，这真是颠扑不破的真理！我们

中国人简直就是糊涂蛋，虚掷时间，是亡国灭种的现象——”

他越说越性急了，手掌在桌子上拍打着，仿佛在和人吵架。最后这一次他几乎拍在他的夜光表上，他吃惊地望一望它，已经过了六分钟了。

“第二个发言！”他赶紧命令着。

现在算是十几个人通通都报告过了，虽然谁也没有说到他要说的五分之一就给勒令闭了嘴。

“报告×长，我们宣传员也报告吧。”左手边的一排长凳上，是坐着十一二个年轻伙子，等到那些官长们都哑了气，其中的一个就立起来申请。

曾×长对他看了一眼，沉默了五秒钟。

“不必了，为了节省时间；大致都是差不多的。你们青年人，最好少说话，多做事。是的，你们是宣传员，但那是对着老百姓的时候，在这里，用不着了。”

这下子，轮到了曾×长的批评与指示。他真是在奉行时间就是金钱的那句美国的名言，十分简单而且笼统地说了一些工作上的原则，然后用了下面几句很快结束了他的话：

“你们的工作，许多地方是努力的，许多地方却还不够，水，以后还须要更加努力。”

稍稍停了一会儿。

“现在，”曾×长用着另一种声调继续了他的话，那神情显然比刚才更认真，好像这才入了正题，“现在，我们应该好好地作一次自我批判了，看我们这一月来，对不对得住国家，看我们到底有没有牺牲精神，据我看来，觉得还差得远得很！就拿借钱这件事说吧，”他随手从衣袋里抓出一把弄皱了的借支报告，“简直就够不上一个真真的革命同志。现在国家到了这个地步，我们还说什么钱！我们其实有饭吃就已经了不起了，再打几年仗的话，你看，连饭都没得吃，还谈钱！我们比起德法之战的法国人来就好上了天，我们还没有像巴黎的人民那样：被德军围困起来，连地板下面的饿瘪了的老鼠也拿来充饥，你们还是肯吃瘪老鼠，

还是肯不借钱呢？水，我们要能够牺牲，牺牲——譬如，”他用眼睛到处寻找，“罗司书，”被叫着这一个，赶紧站了起来，挺直腰身，两只脚并在一起，“你为什么要借三块钱呢？你说！”

“报告×长，部下的家乡被日本人占去了，父母都逃到××，他们写信来说，实在过不了，所以我部下——”

“混蛋，过不了！中国人过不了的才只你的父母！沦陷的地区已经有——已经有——”他的老鼠似的小眼睛在近视眼镜背后渐渐往上翻，他在追记那什么报纸上的统计。可是他失败了；他记不起；他只好又把眼睛翻下来，“总之，宽得很，成千成万的人都在颠沛流离，都在饿饭，我们能顾及自己的父母么？连自己的父母都不能牺牲，我们还谈得上抗战！你不要说你是个司书，天下兴亡，匹夫有责，你说，你还有什么理由！”

罗司书显然没有什么理由了，只哭丧着一张脸，木头一样竖在那儿，嘴唇皮那么抖动着，抖动着。

“还有你们这些，”曾×长撇下了罗司书，现在准备来收拾另外这一伙了。他一张一张地清理着那些借支报告，“二十块，十五块，十块，又二十块，请问你们，还是到前方来做救亡工作的，还是只晓得借钱的！”

继续了一分半钟的沉默，可是终于有一个人站起来说话了：

“报告×长，我们自然是到前方来做救亡工作的，但是我们也得要钱，因为我们不能眼看着家里的人饿死！不错，成千成万的中国人都在受难，能够救几个我们也总得救几个；再说，如果上面根本没有规定我们的薪水，我们就让家里的人饿死吧，但并不是，上面是规定得有的，而且还是按月照发，我们都全知道，为什么×长老把我们的钱扣着不肯发给我们呢？而且还有那么多特别费——”不知道是太兴奋，还是别的，这个人突然把话头咽在喉头跟前，吐不出来了。

“是你！你王立民！你敢反对我！我要把你报告到上面去！撤你的差！你侮辱长官，破坏长官的名誉，什么，特别费！特别费是给你用的么？我是主管，你们没有干涉我的权利！你还是个中校，你！你！哼！”他喘息着，那不大出众的低矮的鼻梁也忿激得在抖动，叫他的近视

眼镜几乎也从那上面跌下桌子。

最后他咳了两声，抓起笔来在每一张报告上批准了三元。

十分钟后，一场纠纷显然是中止了。曾×长早已经回复了和平。

“现在，大家还有什么话要说么？总之，我这人是个心直口快的人，有什么就说什么的，我其实十分尊重大家的意见，你们有什么要求，我总是答应的，现在——”

他的话立刻停住了，因为那里站起来了一个宣传员，一个二十岁光景的小伙子：

“报告×长，我们想请×长，唔，请买一点糖——”

曾×长这才猛的记起了那回事：

“你不要说了，我觉得你们这些青年人全不是真真爱国的，卧薪尝胆的故事总该听过的吧，为什么国难严重的今日，你们还要吃糖！”

“不是吃糖，因为我们早晚只吃两餐，一天都在外面工作，我们实在饿得受不了，在×部领来的面粉，堆在那儿没有用，我们想拿来做点馒头吃，如果不买糖的话，就是加盐做也可以。”

“这个办不到，”曾×长把头一扬，他的近视眼镜映着那两盏洋油灯光，红红绿绿地闪了几下，“面粉不能随便拿来吃的，那另外有用处，要吃也就只有光吃，好在柴火不要买的，糖或盐却不能添买，因为那写不出账，报成公费么？一定报不上去，算在伙食上吧，又不是全体的人都要吃馒头，譬如我，就不吃这东西，——”

“算在我们自己的伙食上好了，我们每月不是有八块钱的津贴么？”

“咄！真是老百姓，军队上什么都要讲一致的，你们怎么能单独行动！到前方来就不能过舒服生活！什么都是是一种习惯，我们还不是和你们一样，一天吃两餐？多登几天，就一样习惯了。其实又不是我不给三餐饭你们吃，还不是吃各人的？是部队里的命令，白天不许烧火，怕飞机，你们难道不要命么？不错，你们都是很可佩的青年人，到前方来做救亡工作，尽义务，每月只有八块钱的津贴，但是我当×长的也是一样，一样和你们吃苦，自然，我们有较多的薪水，但这是国家规定的，因为我们的责任负得大一点，国家当然就有一种较大的报酬，你们呢，只



要到了那一天，国家也同样给你们较大的报酬的，国家决不能偏袒那一个，——不过，现在是国难时候，什么都说不上，我们只好一齐忍痛牺牲；我当×长的，总愿和大家同甘苦，共患难。咳咳，你们觉得我的话怎样？”

“很对！”不知谁这么应和了一声，曾×长开心地笑了。

“不过，报告×长，”这是另外一个，属于官长之类的，领导那些宣传员们工作的上尉×员刘尚刚，递过来一张纸条，同时再用嘴巴加添，“今天我们，这些宣传员们，还用了两毛过河钱。”

曾×长仔仔细细瞧了那纸条半天：

“过河钱？什么过河钱？”他质问着。

“今天我们到四乡去宣传，就在那面不远，”他用手随便指了一下，“有一条小河，我们临时雇了一只小划子，一去一来，共花了两毛船钱。”

曾×长把近视眼镜摘下来，用只手从前额光到下巴：

“河有多深？多宽？”

“大概齐到大腿这些吧，有两三丈宽。”

“这么样的河也要坐船么？”曾×长叫起来，“简直糜费公帑！为什么不涉水过去？不错，这是冷天，但是这正可以表示你们的牺牲精神呀，前线的士兵，打起仗来，命都不要，我们还能怕冷么？”停了停，他再把手举到眼镜跟前，但是这一次它没有给摘下来，“你们实在不能牺牲的话，就不要过河去，在河这边宣传好了，你们以为这样就表示了工作努力么？要不用公家的钱的工作，才算是真真的努力工作，否则那只是消耗国家，我对大家的工作考核，老早说过，是本着这原则的：谁能够少用钱，或者简直不用钱也能工作，谁的成绩就是最优等，——不过，今天已经算过去了，我承认这两毛钱，我总是尊重大家的意见的，以后那就请大家——唔，”他好像有意把这空气放得更轻松些，那么着，可以表示他是尊重大家的意见；他从衣袋里取出他的香烟匣子，栽一枝香烟在他自己的嘴上，又把匣子收进袋里去了。可是那位中校王立民也跟着掏出了他的烟匣来，故意大声地开着那雪白的锦做的盖子，然后慷慨地轮流把手伸到他附近的每一个人的面前。

曾×长微笑着，又发表了她的谈话：

“大家还有什么意见么？今晚上可以尽量说一下子，——不过大家耳朵得尖一点，听见飞机响，要熄灯，——有意见，关于工作的改进上的，都请大家尽量提出来，我总是尊重大家的意见的。”

“我有一个意见，我觉得我们的标语写得太少，应该派人到××去买点纸和颜料来，多写点贴贴。”

“我觉得，我们的工作做得很不确实，宣传方面，还不深入民众。”

“在铲除汉奸的工作上也作得不够，我们只做到表面。”

“我们的意见是，”这一次却又是一位二十来岁的宣传员，“我们还应该多添加宣传人员，组织戏剧，歌唱等等团体，这样才能收到更大的宣传效果，我们还可以化装讲演……”

“你们这些，”曾×长赶紧回答，慢一点他的说话时间就会给别人抢去似的，“全是幼稚的见解，——宣传，写标语，讲演，好像这就能够打退敌人！老实说，咳咳，那些都是卖膏药，骗人的玩意；现在是行动的时候，不是叫嚷的时候了，而且总是要花钱：买纸，买颜料，——糜费公帑！老实说，我真有些怀疑那个什么宣传，不过既然要的这套把戏，我们也照样罢了。咳咳，譬如你们宣传员吧，上面一次两次来命令，要叫招，而且还规定了最少的人数，而且还说要派员调察，我们也只好照办，其实，咳，……什么，你们还想多添加人？戏剧？歌唱？这个我可不准！我不许在本处有什么戏剧和歌唱出现，那些污七八糟的东西！你们是不是还想添加女同志，好一道演戏和唱歌？哼，青年人！在本处，我不准男女混杂在一块，要恋爱请到别的地方去！化装，这简直是胡闹，我们正大光明地向老百姓宣传，又不是土匪××党，要鬼鬼祟祟地化什么装！我们对老百姓说，中国要亡了，你们快起来救亡！这还不是理直气壮的事么？化装，——胡闹！失了我们工作人员的人格！”渐渐地，曾×长的脸又转成了青，手掌在桌面上已经拍到第十八下了。

现在全室里沉默得像是停丧房，空气也似乎已经凝结起来，叫人透不过气。邻近的村庄上传来了部队（曾×长叫做友军的）的熄灯号声，在暗哑的初冬的夜空里，格外悠长，格外哀惋。这之后，便是曾×长那只摆

在桌上的夜光表的细微的滴答声傲慢地扩大了声响，尖锐地打入每个人的耳朵。什么地方的蟋蟀偶然发出一声两声的吱吱的歌唱。

“总之，”还是让曾×长自己来打破这寂寞，“我总是尊重大家的意见的，大家还有什么话么？请尽量发表好了。……没有？那么我们现在就来谈谈时事问题吧，”这时候，在他心的深处浮起了真实的关切的情绪，“大家看这一次的战争，能够打好久？中国会不会和日本讲和？”

“中国也许会和日本讲和。不过那是汉奸的希望——”这个人显然是误解了曾×长，太瞧不起曾×长，他的话是对着谁讽刺的，全都听得出。

“对！”曾×长却一下截断了别人的话，“汉奸！那全是汉奸的想法，中国一定要和日本永远打下去——”可是他忽然觉得永远两个字不大妥贴，急忙修正，“中国一定要对日长期抗战！不过，你看要几年才能够达到最后胜利？”

他的近视的老鼠般的小眼睛在眼镜后面微笑着，瞅着刚才发言的那一个，心里可在计算着：七百，八千四，八万四，十六万八……啊，还有×师长按月的津贴，四万八。

别人可不告诉他要什么时候才能最后胜利，却故意把眼睛避开他，望着那荡着两圈灯光的屋顶，脸绷得像一面牛皮鼓样。

过了一会，曾×长打开了这个僵局：

“好了，我看今晚上大家都疲倦了，散会吧。”

曾×长今晚上满心想睡个舒服觉，因为新从××买来的丝绵絮，今晚开始垫上了他的行军床。可是渐渐地把他激怒了，他睡不着！每一次睁开眼睛，他都看见对面他的部下们所住的那间大屋子，就是那逃走了的外科医生的大客厅，老是煌煌地亮着灯光。他在床上，嘶着声气叫：

“你们为什么还不睡觉！混蛋！”他的眼前幻现着那些洋油灯里的液体，它在逐渐逐渐地干涸着，仿佛他自己身上的血液，在逐渐逐渐给一根管子吸去。他心痛得很；而且他又怕飞机。

最后，他实在忍不住了，爬起身来，轻脚轻手地蹑到那间大屋子的门边去，他怕惊动了他们，一下熄灭了灯，他要突如其来地给他们一个

打击。

那间大屋子里，十多个他的部下和十多个宣传员们都还没有睡，他们在那些一个挨一个的地铺上，坐成一个不规则的大的圆圈，小声地，警戒地，在谈论着什么事，好像在会商着一件机密的要公。上三十个人的脸子，有的泛着红，有的是铁青。

曾×长的猛可地出现，倒叫他自己吃一大惊，因为他们不但不赶紧熄灯，就连一点骚动也没有，他们只突然停止了谈话声，像突然给关闭了总电门，所有的电灯都一下停止了发光一样。他们仿佛一排泥菩萨似的坐着，谁也没有拉动一下身子。

“混蛋！”他在肚子里愤怒地骂着，冲出他嘴来的是：

“你们在干什么，今晚上！”

那些泥菩萨们，好像预先约好了似的，谁都不做声，仍然那么稳稳地坐着，仿佛并不曾看见他曾×长，有如所有的停止了发光的电灯并不看见谁。

曾×长变得快要癫狂了，车转身，几步就跨到了天井里。可是在天井的中央他突然立定了脚，恰似一下给橡皮胶粘住了在那儿。他的耳朵又听见了从那大房间溜出来的切切的谈话声了。可是他一个字也听不清，他只觉得那些每一个声音，都好像一根尖针；他只觉得那些说话对他很不利。

好一会他才把他的身体拉回到了他自己那间小房间，一下倒在他的行军床上，嘴里喃喃地骂着：

“混蛋！混蛋！我要报告你们这些，把你们通通枪毙！你们不滚蛋，我就自己滚，我愿牺牲我自己，跟你们拼！……”

二十七年六月于四川铜梁

## 牺 牲

白 朗

良福嫂，这个美丽而娴静的少妇是怎样走进孙家的，除了孙甲长和她自己，就连齐良福都不大清楚。自然，孙甲长是不会向外人宣说的；而良福嫂更是始终地不愿意向任何人提起这不光彩的事件，也不想替自己辩护，她总是这样想：辩护又中什么用呢？即使一切都说穿了，那又怎能在她不幸的命运里开出一朵灿烂的花儿呢？最多，也不过换取一点同情罢了。

因此这件不光彩的事件，便像深谷中的小草，永远不被人光顾，而良福嫂终生难忘的耻辱与悲痛，正如高峰的积雪，永远是那样森冷，永远也不会在她的心底消融。

最使她痛心的，就是对丈夫的疚歉，这疚歉是常常使她无以自容的，每天，她总在忏悔地默祷着。

“良福，我太对你不起了，但是，为了我们的小毛，我只好这样做了……唉，良福，你待我是那样好，将来，我还有什么颜面和你地下相见呢？”

的确，齐良福待她实在太好了，虽然他是一个不识字的粗人，但他却具有着一颗多末温厚，多末善良的心。良福嫂十七岁便嫁过来了，八年之中，他们没有吵过架，那个血气方刚的年轻汉子，是从来不无故发火的，他每天担着零食担子出去，回来的时候，便把一日叫卖的赢余交给良福嫂做为次日的用度，他自己绝不浪费一文；他不吃烟，也不喝酒，

在这个整个的小镇上，他要算是一个顶安分的年轻人了，有谁不赞美他呢？更有谁不羡慕他呢？他是有着一个多末俊美而贤淑的妻子呀。他们这个和乐的小家庭，八年如一日地保持着平和的幸福，尤其是当生了他们的儿子小毛之后。

小毛今年六岁了，这个智慧早熟的孩子，淘气是顶会淘气的，但他却兼具着父母的优点，他的相貌完全像爸爸，滚圆小脸，滚圆的鼻，一双深沉的大眼睛流露着天真的淳厚和聪明，冷眼看去，简直就是齐良福的缩影。他像母亲一样，性情有点儿倔强——消极的倔强，他不爱高声大笑，也不爱说话，可是说出话来却是那末中肯而有力，他就顶爱用那中肯而有力的话去讥诮，去冲撞常来讨钱的孙甲长。

孙甲长就住在他们临近的院子里，从他被选为甲长以来，他的气焰是突然地高涨了。为了收捐，他每月三次五次地走到齐家，但却总趁着齐良福不在家的时候他才来。

刚刚收过义勇捐没有五天，他又来了，他是经常地喝得醉醺醺的，紫檀色的麻脸，伛偻着背脊，人还没有走近，破锣似的喉咙先喊了出来：

“良福嫂呵，收捐来喽！”故意造做的柔和的，谄媚的，然而破纷纷的声音，连小毛听了都觉得讨厌。

一听到那讨厌的声音，小毛便抢先的跑出去，一半顽皮一半郑重地说：

“来啦，醉虾蟆，又收什么捐哪？”小毛总喜欢叫他醉虾蟆，醉虾蟆是孙甲长从前的绰号，可是半年来，已经很少有人敢叫了。

“混帐，你娃儿家懂得什么，你妈呢？”

孙甲长一看见小毛，便把预备好了的笑脸收敛起来，那笑得眼周折满皱纹的眯缝归回了原形，他一边说着，一边把伛偻的上半身向前一伸一伸地走近房门。

小毛站在门前张着两只小胳膊拦阻了他去推门的手：

“不，妈不见你，妈怕你那对眯缝眼……”

“滚开！你再瞎说，看我不撕破你的嘴……”

小毛倔强地颠着脚说：

“好，给你撕，你撕破我的嘴我就撕你的钱袋，看你收的捐够喝多少天烧酒。”

这些话并不是小毛独出心裁，那是良福嫂和丈夫曾经背地说过的。现在让小毛给宣布出来，良福嫂的心禁不住扑扑乱跳，她生怕那淘气的孩子再说使孙甲长更难堪的话，于是连忙地迎了出来，随手打了小毛一个嘴巴，小毛不服气地噘起了小嘴。

孙甲长早已趁势挤进了房门，而且他已经坐在了良福嫂床上，不用谁让，把那只黄铜的水烟袋捧在手里了。良福嫂点了一根火递给了小毛，可是当小毛送给他时，他却不接，他说：

“良福嫂，还是你来，这娃儿我不喜欢他！”

一看见他那笑得淫荡的眼睛，良福嫂便气得同时也怕得发抖，但，他是这镇上的三等小魔王，得罪了他，便连饭也吃不成的。于是只好照例地抑压住忿怒，屈辱地用她微颤的手把火送到孙甲长手里，孙甲长接过了火，胜利地笑了。

像受刑般，良福嫂感到时光的冗长，孙甲长在一袋一袋地抽着烟，不说话，像每次一样，总贪婪而淫荡地注视着良福嫂微蹙眉头的恬静的脸，良福嫂把眼脸低垂着，极力避免和他的眼光接触。为了缩短这难熬的时间，终于还是良福嫂先开了口：

“又是收捐吗？什么捐呢？”

“壮丁捐。”

“捐多少？”

于是孙甲长又做出了那惯常的姿势，他把五个指尖合拢起来，高高地举过头顶，而后像扑蝴蝶似的把这只手向前一伸，同时把脖颈一探：

“五角。”

这庞大的数目真把良福嫂吓了一跳。每月数不清的，说不出名目的杂捐的负担，已经使他们不得不竭力地缩减生活费用；虽然他们明知这些杂捐一半是孙甲长自己巧立名目的强索，但，除了请求少出一点钱之外，是没有任何一点抗拒的办法。

“少捐一点罢，像我们这样小户人家，那里捐得起那末多呢？”良福

嫂照例地请求着。

“不行，这是捐给上火线打鬼子的壮丁家属的生活费，按户摊派的……”

“家家都出五角吗？”

“不，有多有少，唔，要是看在你良福嫂的面上呢？不捐也行，我给垫过去都没有关系，可是齐良福，我们没有那样交情，五角，他就非出五角不可……”接着是一个谄媚而狡猾的笑。

良福嫂听了这污辱的胡调，真想给他几个嘴巴，但未来的不幸威吓着她，她没敢那样做，终于把手伸进衣袋里，拿出两角钞票说：

“我手中只有这两角钱啦，要是一定要出五角的话，明天良福送过去就是。”

“不必，不必，还是我来拿罢。”孙甲长连忙摇着手，同时把那两角钞票收进衣袋。

然而，他并不立刻就走，他还搭讪着和忙着烧饭的良福嫂说话，他说：

“前线的人死的太多了，我们这镇上每月就要送出几十个壮丁。”

“良福不会被抽去的罢？”良福嫂总是担心着丈夫，但是她心里却也有些把握，因为很多人都这样传说着：“哥一个的不抽，负担全家生活责任的也不抽。”

“那里，那里，马上就要轮到他了。”孙甲长的脸突然地严肃起来。

“真的吗，孙甲长？”良福嫂瞪大受惊的眸子在等待回答。

这时，孙甲长已经站了起来：

“马上就要轮到他了，这是没有办法的。”

当走出房门的时候，他又回过头来，眯缝着眼睛说：

“良福嫂，那三角钱我不要了，送给你良福嫂买胭脂搽罢！”

良福嫂狠狠地在他那驼背上瞪了一眼。她不愿接受那污辱的赐予，所以，第二天一清早便打发小毛把那三角钱送去了。

果然，过了没有多久，抽丁便抽到了齐良福的头上，这一个晴天的



霹雳，把这个和乐的小家庭的幸福完全震碎了！从此，良福嫂俊美恬静的脸上，便蒙上了一层忧郁的轻纱，她那不常见的笑容完全消失了。

本来，齐良福是没有被抽条件的，这件事的发生，可以说完全是孙甲长的阴谋。

齐良福并没有得罪过孙甲长，和他更没有什么冤仇，这个淳厚的年轻人见了他总是谦恭和蔼的，可是孙甲长却把他看做了眼中钉，他嫉妒他，仿佛和他有着不共戴天的仇恨；这嫉妒，这仇恨，就是生根在良福嫂的美丽上面，同时，他们这小家庭平和的幸福也就丧失在美丽的良福嫂身上了。

良福嫂的美丽，孙甲长已经垂涎很久了，他常常烦躁地想：

“他妈的，就凭一个担担子的齐良福，也配娶那样一个美人儿？！”

为了良福嫂，他曾经费过了不少心思，然而，这地方不是一个僻静的乡村，他既不敢公开霸占，而良福嫂又是那样的圣洁而贤淑，总对他摆着严肃的面孔，致使他无法亲近。

“征募壮丁”是一个多末使他满意的机会呀，虽然他没太快地进行他无耻的阴谋，但，两个月之后，终于，齐良福遭到了他的暗算，终于齐良福收拾起相依数载的零食担子，抛弃了妻儿，离开了温暖的家。

不过，孙甲长的暗算，齐良福是不知道的，那怕事的良福嫂，孙甲长的调笑，从来就没敢向他谈过，因此，当他临走的时候，虽然惜别的情绪高过报国的心，但他似乎很放心地安慰着哭送的良福嫂：

“你别难过，为了国家，这是千该万该的，将来打败了鬼子回来，你的脸上不也光彩吗？……至于你和小毛的生活呢？孙甲长是再三再四说过的，有安家费，他按月送来，这我就顶放心，别哭，好好看着小毛，我走啦……为了国家，这是千该万该的……”

“我不明白，为什么蒋家哥三个一个也不抽呢？”良福嫂抹着眼泪说。

“他们有钱，我不是跟你说过吗？有钱的人什么都能买到的……不过，我就是有钱，我也不那末干，那是丢人的事情！……别难过，到县里我也许能够请假回来看看你，不会这样快就上前线的……小毛，乖乖地

听话，回去，拉你妈回去！”

“爸爸，你多啫回来呀？”小毛抱住了齐良福的腿眼泪汪汪地仰着小脸问。

“三个月……”齐良福眼泪滴落到小毛的脸上，他一面说着，一面抽去了大腿，头也不回地去了。

小毛哇地一声哭了出来。

良福嫂绝望地伸长着让泪光模糊了的视线，一直到丈夫的影子消失了好久，她才抱起了涕泪满面的小毛。

三月的风夹着嫩绿色的香气，温柔而体贴地吹送，它吹干了小毛脸上的泪痕，却怎么也抚摸不开良福嫂郁结的情怀。

慈祥的春缩回了它温柔的手，夏天又到了。良福嫂是已经忍受了两个多月悠久的期待，她仿佛有着万语千言都等待着向丈夫倾诉，她抱着那无限的离愁，整日遥望着丈夫去时的小径默默伫候着，尤其是小毛那天真的垂询，在她那颗伤痛的心上更架起一道悲凄的桥梁，她每天都从这桥梁上走来走去，她也每天都抱着丈夫留给她的希望在幻测着归期。

又是一个月匆匆地过去了，丈夫终于没有回来看她，而且消息传来，齐良福已经调赴前方了。这消息，不啻宣告了良福嫂的死刑，她是完全绝望了，她真不知怎样安排她自己了，整天，像着一个幽灵似的走出走进，除了小毛偶尔给她一点安慰之外，她是再也不怀抱着任何希望了，丈夫那遥遥的，渺茫的归期，她怎敢预测呢？但她却不得不哄骗着整天叨念着爸爸的孩子：

“爸爸就要回来了，好宝宝，你别急！”

“爸爸说三个月就回来的，三个月还不到吗？”小毛怀疑地问。

“不到。”

“那末，三个月还有多少天哪？”

“二十天。”

像这样的哄骗已经不止一次了，虽然小毛不会计算日程，但，他那天真的小心灵，也觉察出妈妈的说谎，于是，这次他聪明了，从得到妈妈

的答复之后，他便每天总不忘记向妈妈索取一枚铜元，而后把这枚铜元丢进他最喜欢的一只小木匣里，同时，他警告着良福嫂：

“妈妈，这小匣里的钱可不许你动呵！”

“留着做什么呢？”

“留着爸爸回来给他买猪蹄吃呵，爸爸不是顶爱吃猪蹄吗？”

每天，小毛一个一个地数着收藏的铜元，二十天到了，小毛又把匣里的铜元倒了出来，一数，整整二十枚，于是，他欢跃着捧着小匣去问良福嫂：

“妈妈，今儿爸爸可要回来了，你看，整整二十个！”

“不，不，三个月还不到。”

看了妈妈认真的脸，小毛绝望地嚎哭起来，他摔了那爱惜的小匣和铜元，疯狂地哭着，竟使良福嫂无法劝阻。

从此，良福嫂再也没有人可以安慰她了，聪明的小毛，也只能助长她的烦愁。

穷困，无情地威逼着。她已经卖光了可卖的东西，所保藏的只剩下那比她生命更宝贵的贞操了。

齐良福已经离去四个多月。她是怎样挣扎着和贫困对抗？更是怎样和淫猥的孙甲长周旋？这痛苦，只有她自己知道。

齐良福走后，孙甲长来的次数更勤了，但他并没有送来什么“安家费”，他送来的只是些轻薄的调笑与恶意的要挟，当良福嫂问他要钱的时候，他却板起面孔说：

“安家费吗？早就取消了，你别指望那个喽，要是用钱的话，嘿嘿，我倒有，不过，你就对我这个样子呵，我可就犯不上……”

懦弱的良福嫂再也不问这些事了。

有一次，孙甲长温和地向她说：

“你看，孙大娘死去也快二年啦，我呢：才四十几岁的人，没有娘们真有点熬不过呀……”说着说着凑近前去握住了良福嫂的手，良福嫂惊慌地用力一挣，便躲开了。

“算啦吧，别那末忸忸怩怩地，你就悄悄地从了我，那好处可就多

喽，你放心，我不会往外说的……”

良福嫂一步一步地向后退，孙甲长也一步一步地向前逼，最后，竟把良福嫂逼退到墙角，他张着那双贪婪的眼睛，嬉皮笑脸地说：

“答应了吧，我的美人儿，为了你，我简直害了相思病啦！……”

被紧握住双手的良福嫂，脸色是一阵羞红，一阵惨白，她感到她的贞操已经临近了虎口！在惊急无措的当儿，她只有疯狂地喊着在外面玩耍的小毛，她企图小毛进来拯救这垂危的局面，可是孙甲长却用他粗大的手掩住了她的嘴，把她的喊声留阻在喉咙里了。

这时，良福嫂是不顾一切了，她用那只获得自由的手狠狠地给了孙甲长一个嘴巴，接着又喊起了小毛。

小毛一边应着，一边跑了来。孙甲长一句话都没有说，他是踉踉跄跄地佝偻着驼背走出去。

从受了这一次强暴的胁迫之后，良福嫂像防贼似的日夜紧闭着房门，而孙甲长也很久没有再来。

半个月以后，当孙甲长再来的时候，竟送来了一个几乎使良福嫂昏厥的噩耗，他说：齐良福已经阵亡了！而且这噩耗正如暑夏的病菌，很快地便广播开去，传遍了全镇。

邻舍们的慰问，只不过使良福嫂眼泪流得更多一些罢了，这悲哀是无法排除的。而且得到丈夫的死讯不到十天，她便病了，几个月来逐渐消瘦，逐渐孱弱的身体再也支持不住了，她自己知道，这病象倘如不赶快医治，将会成为不治之症的，因为在三个月之前，她的经期便停止了。

然而，生活已经到了无法维持的程度，更那里有钱医病呢？而孙甲长又是那样毫不放松地向她纠缠，他是已经最后一次地下了严厉的警告，他说：

“要是你一定不肯嫁给我的话，我就上外面去宣扬，我就说你和我通奸，你想想看吧，那时候你还有什么面孔见人？……我再给你三天限，你想想看吧！”说完，把袖子一甩便走了。

视名誉如生命的良福嫂，因这警告而战栗了，她绝望地想，死了吧，除了死，是再没有更好的办法；死了，不是比这样活着痛快得多吗？这

想头无数次地出现，她也曾无数次地下过决心，可是一看到那整天喊着饥饿，叨念着爸爸的小毛，她的心便软了下来。死了，孩子将怎样活下去呢？孩子是无罪的，更怎该跟她忍饥挨饿呢？

经过了三日三夜痛苦的踌躇，终于良福嫂忍痛地决定了自己的命运，为了抚养起聪慧的小毛，也为了保全丈夫的家声和自己的名誉，她不得不向她的仇敌屈服了。

良福嫂含着眼泪对小毛说：

“毛呵，明天咱们要搬家了。”

“搬到那里呀？”

“孙甲长那里，咱们交不起房租，房东不给咱们住下去了，你没有看见昨天来要房钱那个大黑脸吗？多怕人哪！”

“妈，不，醉虾蟆喝了酒会打人的，”小毛撅起小嘴反对了。

“不会的，他那里有好吃的，搬过去你就不会挨饿了。”

“那末爸爸多啷回来呢？”

小毛一提起了爸爸，良福嫂的泪就禁不住地涌流出来，她掉转头，偷偷地揩去了腮边的泪流，用力咽了一下哽住的喉头说：

“爸爸阵亡了，不要总叨念他，好孩子！”

“什么叫阵亡，阵亡要多啷回来，妈？”

“阵亡就是阵亡，阵亡了就没有一定日子回来啦，一年两年都说不定，你悄悄地等看吧。”

良福嫂不愿意在小毛那天真的童心上留下悲哀的印象，所以丈夫的死她并没有说给小毛知道，她永久让那可怜的孩子抱着一个希望。

在一个初秋的夜晚，良福嫂一只手牵着小毛，一只手提着那包仅存的几件破衣，含着泪离开了一无所有的家。

初升的月摆着冷清的脸，淡黄色的星星顽皮地眨着眼睛，夜风带着凄凉意味拂动着高踞俯视的梧桐在沙沙作响，一片叶子落了下来，正落在良福嫂头上，一只淘气的狗响着鼻子摇头摆尾地从她身边走过去……这所有的一切，仿佛在向她恶意地戏弄。良福嫂的心沉重而抖索着。她无言地走在孙甲长的身后，也无言地做着那忏悔的默祷。

“良福，我太对你不起了，但是，为了我们的小毛，我只好这样做了……”

还是那件洗白了的灰布长衫，吝啬的孙甲长并没有给她添制一件新衣，还是那副俊美而年轻的容颜，虽然是那末忧郁而憔悴。从此，是再没有人呼她为良福嫂了！孙大娘，这个苍老而庸俗的称呼，与她是多么不相称哪，她怕听这称呼，这称呼使她感到莫大的耻辱和疾痛！

然而，孙甲长却是十分满足，他的得意是无法形容的，可是，当人们向他祝贺的时候，他却皱起眉头说：

“唉，有什么可贺！我不过是可怜她罢了！这年头，我那里有心思讨老婆呢？”

这句话差不多成了孙甲长的口头禅，他是逢人便说的。而他半年来对良福嫂无耻的纠缠与威胁，以至阴谋的迫害，却没有人知道，因此，邻舍们都纷纷议论起来：

“啧啧，齐良福刚刚死了这末两天她就守不住啦，说不定齐良福活着的时候她就不正经呵！”

“就是呢，我早说过，越是脸子漂亮的娘们就越风流。……”

“连孩子也跟她改姓啦，她可怎么对得起那孩子哟！”

一向对良福嫂赞美的人们，如今竟也向她瞅着轻藐的斜视，疏远着她了。除了侮蔑与攻击，同情良福嫂的，仅是可怜的少数而已！

不久，小毛也遭到了和妈妈同样的侮蔑。在和小毛整天玩耍的同伴当中，不知是谁先唱起的，竟出现了一首歌谣，他们顽皮地拖长着声音合唱着，而且，越是见了小毛，他们的歌声就越高，也越有力。

代葫芦呵，长不大，  
亲爷死了随娘嫁，  
嫁了后爷苦又苦呵，  
起个小名叫代犊！

“代犊，代犊，你也唱一个呀！”

起初，小毛不会唱，但很快地他便学会了，于是他便随着孩子们手舞足蹈地唱了起来，可是，当他唱的时候，别的孩子们却都停止了歌声，停止了跳跃，静静地，向他斜瞟着讪笑的眼波，等他唱完了，便是一阵嘹亮的哄笑，小毛莫名其妙地望了望每个孩子的脸，每个孩子都是那样恶意地向他讥笑。他抹着泪水走回去问妈妈说：

“妈妈，我唱歌他们为什么笑我呵？”

“唱什么歌呀？”

“唱‘代葫芦呵，长不大，亲爷死了随娘嫁，嫁了……’”

小毛刚把那首歌谣唱了一半，良福嫂便止住了他说：

“唱不得，唱不得，那是骂人的歌。”

“他们怎么都唱呢？”

“他们有爸爸，没有爸爸的孩子唱不得的。”

“等爸爸回来就唱得了吧？”

“嗯，好孩子，爸爸回来再唱！”

小毛虽然不能领悟妈妈的话，但那一向听话的孩子，再也不唱那歌了。

是秋末冬初的时候了，经过了三个月的玩弄，暴戾的孙甲长对良福嫂已经感到了嫌恶，因为良福嫂的病是日渐沉重，再也不能满足他的欲望了。

每当他深夜赌输了钱回来，他就抱起那把满是油渍的锡酒壶，一边狂饮，一边絮叨起来，他的话仿佛滚滚东流的江水，滔滔没有已时，什么可怜啦，慈悲啦，那些良福嫂听来多末肉麻的字眼，像开了锅的豆腐渣似的噼噼啾啾地在他那张菲薄发紫的唇边翻冒着。有时他狂吼一声，小毛便从甜睡中惊叫起来，但孩子不敢哭，一哭，孙甲长的拳头就要飞打过去的。

与人无争的良福嫂，在病中，更没有和他争执的能力。总是保守着沉默，不还腔，一任他絮絮不休的斥骂，直到他的白眼球上织满了红丝，才抛开空了肚子的酒壶躺在床上响起震耳欲聋的鼾声。他那充血的大麻脸，简直就像受了伤的猪肝一样，而那猪肝色的脖颈上，一根手指粗

的血管膨胀起来，那正如一条青黑的大虫在那里轻轻蠕动。他沉重地呼吸，也沉重地翻着身，仿佛从他脸上的每个麻坑里都散放着薰人欲倒的酒臭。这样的夜，良福嫂不知熬过去多少了，每次，她都是忍隐着忿怒与哀痛，抱着一颗忧伤欲碎的心熬煎到天明。

良福嫂的病从没有看过医生，只知道残暴地玩弄与压迫的孙甲长更何尝对她有过一点体贴呢？体内的病菌就是在这样放任之下逐渐蔓延滋长起来的。虽然她总是竭力支持着料理繁琐的家务，但终于她是支持不住了！

现在，良福嫂已经不能起床，不思饮食了，她呼吸微弱地躺在床上，既没有人服侍，更没有人慰问，只有小毛的眼泪伴着她骨瘦如柴的身子镇日厮守着。

近来孙甲长已经不常回来了，他是更加放荡地酗酒，赌博，宿娼，而且吃起了鸦片，今夜，他偶尔地回来了，但，像每次一样，一进门，便暴戾地向病倒的良福嫂狂吼起来：

“他妈的，你给我滚，滚回齐家吧，我不养活你这个病老婆……死，你也回到齐家去死吧，滚，快滚，别背走了老子的床……”

吼了一阵，把门用力一摔便走了出去。

这强暴的摧残，已经使良福嫂忍无可忍了，她希望快些死去，可是，她又非常怕死，她死了，那无父无母的孤儿将遭到如何悲惨的命运呢！

出神地望着那惨黄的灯火流下了眼泪，她把自己和小毛可怜的生命比做了那摇摆不定的火苗，她想：只要一阵微风拂过，那枝软弱的火苗就会无声熄灭的。

夜已深，更夫的锣声已经响过了三次，良福嫂吻着小毛微温的小脸默默啜泣着。

齐良福从前方被抬了回来，养好了伤，便被遣送还乡了。虽然他失了一只脚，但家乡里有着妻儿的诱引，他是高高兴兴地扶着一枝拐杖走了回来，

他一边走着，一边幻想着那惊喜的场面，他想：没有给她一点消息



就突然地回来了，她会惊喜得狂叫起来的；小毛，一定长得更可爱了，他是否已经入学了呢？也许他会唱几只救亡歌曲给我听吧？

遗憾的是他残废的脚，不过，没有让敌人夺去生命，已经算是万幸，那明达的妻定会更加对他爱护的。

他被这兴奋的幻想陶醉着，以致没有看见迎面走来的熟人。

“你可不是齐良福吗？”是两只惊慌的眼睛。

“……是呵，孙甲长，你可好？”

“哎呀，你竟没有死？你竟回来了？”孙甲长揉着那双醉眼，非常惊奇地说。在他那简单的脑子里，以为上前线的人而能活着回来，简直是奇迹。

“托你的福，没有死，不过受了点伤罢了。”

“唔唔，你回来的好，你的老婆正病在我的床上，唉唉，别提啦，从你走后，她简直就把我赖上啦……唔，我还有事，改日再谈！你快去看看她吧，她病的非常重……”孙甲长说着，便匆匆忙忙地去了。

齐良福兴奋的火花被这一瓢冷水完全熄灭了，他疑信参半地移动着拐杖急走着。首先，他还是走回他自己的故居。

但，故居已经换了新的主人。他不得不奔向孙甲长的家。

黄昏近了，黄昏的风有点森凉，齐良福的周身颤抖起来，心在狂跳着。

当他走近孙甲长门口的时候，他便隐约地听见小毛的哭声，于是他急急地走了进去。

一盏暗淡的桐油灯燃点着。一个五六岁的孩子俯在床边一面哀哭一面喊着妈妈，那褴褛的衣衫虽然是难以辨识，但那圆圆的小脸，那清脆的哭声，齐良福是永不会忘记的，他的眼里突然涌上了热泪，抱起了日夜思念的爱儿。

小毛被这有力的拥抱惊呆了，他止住哭声呆视了好久，才喊了出来：

“哎呀，爸爸呀！”接着又委屈地伏在齐良福的肩上哭了起来。

齐良福抱着小毛，抛掉拐杖俯下身去，他企图看一看他久别的妻。

但，床上睡着的却不是年轻而俊美的脸，而是一具可怕的骷髅，他张大了惊骇的眼睛问小毛说：

“你妈呢？”

“那是妈吗？她今儿一天不肯睁眼睛了！”

小毛挣扎着从齐良福的怀抱里跳了下来，一边用力拖推着良福嫂的肩头，一边哭声喊着：

“妈呀，妈，爸爸回来了，快睁开眼睛吧，快呀，爸爸回来了……”

许是小毛的喊声太大了吧，昏厥了一日的良福嫂竟把眼睛大睁了起来，但仅是一瞬，便又把眉头痛苦的一皱，双眼微阖了。齐良福用他颤抖的手去止住小毛两只拚命推曳的胳膊，当他再去握住良福嫂的手的时候，他发觉那手已经森冷。

受了小毛那猛力的震动，和死神作着最后挣扎的良福嫂再也没有一点动静了。

夜幕慢慢地张挂下来。

## 陈国瑞先生的一群

黄 药 眠

当陈国瑞张眼醒来的时候已经是八点二十分钟了；但是照惯例他还躺着。根据他自己祖传的卫生学说起来，每天早上睡醒了以后，闭着眼睛再躺二三十分钟是比吃鹿茸和人参还要更有益于健康的。

不过今天他虽然闭了眼睛，心里却不无忿忿。他很懊悔，他昨天不应该错打出了一张红中，至赌输十块钱零五角给夏湘帆。其实十块钱零五角也还没有什么关系，最该死的是在他和下去的时候，还敢得意地高叫着，“这就是叫做抗战必胜……”并且还露着满口都是骨的牙齿这样高兴地笑！这完全是故意来糟蹋我！他想，“抗战必胜建国必成”，这是我在演说会上常常引用的神圣的口号，但是他公然敢在麻雀上应用起来，这的确说他是那个！都不会有什么过份！接着，他越想越气，后来他索性不惜花费脑力去想凑足他的十大罪状。

当陈国瑞第二次睁开眼睛来的时候，时钟既是指着九点，他头脑有点昏，但这已经非起床不可的时候了。他虽然不很忙，但他总得到部里去规规矩矩签到。“签到”，这并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这正足以证明陈国瑞先生的重要，简简单单的在簿子上划几笔，每个月就换来国币二百四十，他要养活自己的妻儿子女，他要维持自己一百八十磅的体重。

他不慌不忙的坐了起来，最先低着头看着自己两只脚上的十只脚趾的蠕动，然后他一手把案上的镜子拿来，仔细端详了一下自己的面孔。

“唔，怎么弄的，瘦了呀！……”他心里忽然打了一个突兀，屈指一算，他的确已有一个星期没有过磅了；他是以永远维持一百八十磅为原则的，“如果这样继续瘦了下去呢？……”他想。这真的有点使他发愁。

“凡是一种结果必然有他的原因，”他是读过论理学的大学生，所以他知道，他之所以瘦自然不会没有原因的。

他背着手在房子里绕了几个转，一手抓着头发，心里在排列着他已经思索出来的原因；第一国难期间，精神过劳，如到各方面去探听消息，躲飞机，担心老婆子女的安全等。第二，营养不足，如自从家眷回去以后，就从没有吃过米粉肉，猪蹄，红烧鱼头之类的东西。第三，现在每天晚上的确也闹得太利害了……。

他想到这里，忽然不愿意想下去了，于是他放开喉咙高声叫道：

“茶房，打洗脸水来！”

他带着瞌睡的眼睛跑进了办公厅。

他在签名簿上端端正正签了一个名，然后把他的头向左歪一歪，又向右歪一歪，仔细端详一下自己写的字。他自己觉得十分高兴，因为他自负这三个字没有一笔不雄浑，有劲，合乎美学的原则，他常常因此觉得骄傲：我陈国瑞没有什么所长，就是靠这三个字吃饭，养孩子。

他刚刚要打转身，突然觉得右手边有人在牵动着他的手肘，他回头一看，原来是李秘书，他是一个矮个子，他那细小的眼睛里露着狡狴的神色。鼻孔一咻一咻的在仰望着他，他知道这是什么意思，大家微笑一下，会意地点了一个头，然后一声不响地一同跑出走廊。

——怎样？你听到有什么消息么？

——唔，你知道，英国大使这次来汉是想出面调停中日的争端呢！

——啊，那怎么样？

——但领袖不赞成，……其实说一句良心话……如果大家停了战，我们这些人的生活，总是比较舒服的！

陈国瑞先生摇了摇头，表示他不能同意他的高见。但是心里却感到一种微妙的愉快，他想，“这才是确切的真理呀！”

但李秘书给他头这么一摇，显然有些惶惑起来。因此他赶快声明。

——这不过是我个人的私见！……也许不对……怎么，你不赞成么？

——没有什么。陈国瑞先生阴沉沉地答了一句，你再没有听见旁的消息了么？

——没有了，就是这么一点……李秘书忸忸怩怩地再搭讪了两句闲话，于是把头一点，扬长地去了。

陈先生今天有点感觉失望，因为这一点消息实在太不够了。照例，他每天总要向朋友们说些大家还没有听见过的最新最新的消息，这样来表示他在政府里面地位的重要。当然，这一点消息实在还是不足以表示自己的卓越的。因此他不得不另外去想法。

他在办公厅打了一转。有些科员们在低头抄写些什么，有些则三四个人在低声耳语，有些则面前摊着一张纸，眼睛发呆。他对其中的某些人微微点了一点头，略略表示一下招呼的意思。走到部长办公厅，一听，原来部长在会客，于是就蹑足走进科长室里去。

古科长正在拿着一枝笔在纸片上划着许多阿拉伯数字，他一看见陈国瑞先生进来，马上就用另外一张纸把这张纸片掩住了。

——怎么样？好罢？

——还好。古科长点了一点头。

——最近有什么消息吗？

——消息吗？没有什么……他眼睛望着远方。只是英大使想来调停中日事件，不过这件事恐怕你也已经知道了，因为李秘书一定告诉了你了。

——这我已经知道了，还有旁的消息吗？

古科长回头看了他一眼。

——听说九江战事不大好，因为都是新兵，损失了不少人……还有××要运来的飞机，直到现在还没有到……

——啊，难怪，这几天敌人的飞机老是来骚扰我们呀！……怎么的，你的精神为什么这样差啊？陈国瑞先生突然注意到这位古科长，眼

睛老是注视到远处，好像有什么心事似的。

——哦，国难期间，谁不是这样神经衰弱！古科长阴沉地笑了一笑。

桌子上的电话机忽琅当地响了起来，陈国瑞觉得他已经多少达到了探访的目的，如××飞机没有到之类，所以也就说一声打搅，跑了出来。

在走廊里，他碰见李世芬也挟着皮包出去。他是一个高个子，上唇上，留有一撮日本胡子，走起路来直挺挺的八面威风。但其实他也是同陈国瑞一样的签名吃饭的同志。而且因为他对于部里每个人的私生活都有深切研究，所以人家与他一个“消息之总汇”的衔头。

李世芬一看见陈国瑞先生，连忙打了几个躬，笑吟吟地说。

——陈委员，你也回家去罢？……我们一道走。

一只脚才踏出了大门，李世芬就向前后左右看了一眼，然后低声对陈国瑞说：

——你知道吗？一个很有趣味的消息呢！……

——什么消息呀？陈国瑞很高兴的以为这一次有了什么意外的收获。

——你知道古科长的太太是住在香港的……

——这我早就知道，怎么，是关于她的消息吗？……

——前个星期古科长接了一封古太太的航空快信，说小孩生了病，要寄五百块钱；星期一照数寄去了；但是昨天又接到一个电报要再寄五百，说古太太自己也病了，要进医院开刀……但是据人家说古太太现在正同别一个男人住在皇后酒店呢！……

——这也许是别人造谣的……

——这是千真万确的，我是非有确实的根据不肯随便说的呀！

……

——难道古科长自己会不知道？

——唉，“丈夫夫者最后知道其妻者也！……”世界上的事，常常就是如此！李世芬说到这里似乎是十分感慨！

——现在的世界，连夫妻之间也好像做戏一样，你骗我，我骗你！当大家要分路的时候，陈国瑞也不觉慨叹了一声，一面肚子里想着自己的心事。

一到家，茶房就送来了一封信，这是他的太太写的。关于古太太的传说忽然在他的脑筋闪了一下。哦，一定又是要钱呀！他想。

信上是这样写的：

国瑞，亲爱的；

现在我们所过生活的痛苦，实在是使人难于想象的。我现在住的房子又暗又湿，据你的母亲说是从前堆柴草的。你看，老母鸡生蛋的地方，现在就做了我们母子两人的狗窝。

关于饮食，这里的井水是咸的，河水是浊的，白天吃着苍蝇吃剩了的菜饭，夜里，就做了蚊虫的牺牲品。前几天在我床头发现了一只五寸多长的蜈蚣，自此以后，我每天晚上都神经衰弱，睡不着。小宝宝因天气热，满头都生疮，你的母亲只知求神问卜，一点也不能帮助我照顾孩子，想雇用一個老妈子，但一看见那些乡下女人，手脏脚脏，我就心头作呕。我每天都在生气，这样的生活真是地狱呀！

我真不了解为什么要有国难，为什么要抗战？

钱早已用光了。请赶快寄钱来。你现在一月二百四十虽然比以前减少了些，但是每月三份分开你也得寄我母子一百六十。李太太刘太太她们才阔气呢，自己家里不住，另外租过洋房子来往，还从外面带回一个当差，一个老妈子，你总喜欢在我面前夸嘴，但是比起她们来，我还是十分寒酸呢，十分寒酸呢！

海狗鞭丸，现在夏天来了，不要再服食了。无聊的时候，打打麻将是可以的，但不要同那些无聊的朋友们到外面去胡闹呀！

快快寄钱来！小宝宝整天都在问爸爸呢！

祝你康健！

妹丽霞 七·十五

真是该死，陈先生一面脱衣服，一面想，我有二百四十，她就要一百六十，难道她是想同我分家还是怎的！她住在地狱里，那么，我就……真是该死，只是向我要钱，一点也不来安慰我……陈先生躺在竹床上，使劲地摇着芭蕉扇，眼睛直望着天花板，似乎是在生气。

但是当他喝了两杯冷茶，心里一凉以后，他又似乎觉得一切都是可以原谅的了。真的，难为她呢，他想。一向都是在城市里住惯了的，现在要回到乡下去受罪，没有好吃，没有好住，还要受母亲的噜嗦，又要带小孩子，不，她一定不会像古太太般的，你看，她对我还是多么体贴啊！于是他又把那封信重新打开来再读一遍，他忽然觉得这里面每个字都充满着爱。他举眼张望了一下房子的四周，除了几件刺眼的家私以外，他觉得他简直给空虚和寂寞包裹着。他不自觉的在眼角里流下了两滴莹莹的泪来。

唉，现在才知道老婆之可爱呢。他自己好像恍然大悟似的了解到新的真理。

这种新的灵感使得他不能不振起了他疲劳了半天的精神提起笔来写信。

丽霞，我所最亲爱的；

自从你走了以后，我简直就不知道怎样活。我现在公事十分忙碌，每天这会那会，总要闹到半夜才得回家。同时还要应酬，自然钱也花得比平时多。

你走了才半个多月，我的体重已经减少了十二磅，你看这样瘦下去，将来真不堪设想！所以会瘦的原因自然是因工作过劳，营养不良之故，所以你说你受罪，其实我也是正在受罪的呢！

钱，我总是想法，能寄多少就寄多少，至于一定要一百六十恐怕很难做到。海狗鞭丸早就不吃了。我现在很忙，绝不会去胡闹，你尽管放心好了。



希望你好好照顾小孩子，如果生疮还不见好，可买一点高丽参来给他吃，那一定会很有见效的。我事忙不能多写，祝你们母子健康！

国瑞 八·八

写完，他重新再读一遍，他觉得一切都写得十分忠实和委婉得体。他一向就有着这样的美德，就是当他用诚恳的态度来说谎话的时候，他也就忘记了自己在说谎，而说的却是道地的真理了。当然这封信在他看来也是十二分的忠实的。

他把信慎重的叠好，又注视一下自己指甲上的泥垢，然后，叹息一声，才把信放进信封里面去。

等到一切事情都办完以后，他觉得肚子里似乎有一点空空洞洞的，于是他知道把猪排牛排填进肚子里去的时候到了。不过西制的猪排是无论如何不及家制的米粉肉的。他总是有着这样一个确切不移的信念。

午饭以后算是陈国瑞先生昼寝的时候了。他脱开了鞋袜，闻了一闻自己的脚臭（这算是他每次就寝前的一种娱乐），当他正想把整个充满着疲乏的身体摊开来休息一下的时候，房门外却有人在敲起门来。

——进来呀！国瑞先生有点不耐烦地叫了一声。

门慢慢的推开，一位身体颇长的穿西装的青年跑了进来。

——陈先生，你在休息吗？……他毕恭毕敬地点了一点头，脱去了帽子。他有一头像冰块般那么光亮的头发，从头发缝里蒸发出一股微带着汗臭的香气。

这位同乡李子详是一位才从大学里毕业出来不久的学生，所以一举一动都还带着学生气。不过最近为适应环境起见，他也正在向着“学习老练”这条路上走。

——啊，请坐，请坐。陈国瑞先生起来招待这位青年客人，同时却紧皱着眉头。

——陈先生，你近来一定是很忙的？……

——哦，还好，还好，……

——真是，现在国难日亟，只要有一分力量也是应该为国家尽一分力量的。

——哦，哦。陈国瑞先生无精打采地点着头。

——最近，陈先生听见有什么消息吗？

——还不是在报纸上所看见的那些。陈国瑞脑筋里虽然藏着有一些今天所探听得来的消息，但是他觉得在这个小孩子面前还没有表示自己的才能的必要。

——陈先生对于目前张鼓峰的事件，有什么意见？

——哦，……他最初摇了摇头，但后来一想，觉得对于这样重要的事件似乎是非说几句话不足以维持自己的面子。所以他赶快就接着说：

——哦，其实呢……这要看它们两国的国内情形……还有，要看国际的情形……我看也不会什么的……说到这里，陈国瑞先生打了一个呃，洋葱的气味一直冲上喉咙，这使得他对于这位新客的问题，起了一种憎恶的心情，不愿意再说下去。

——据小侄的意思这次战争是非扩大不可的。李子详觉得这正是他发挥“伟论”的时候了。他决意把从各处听来的一切言论搜集拢来像小学生背教科书似的一直背下去。

——现在日本的陆军大臣正是少壮派的板垣而苏联远东军领袖加伦也正是主战派的健将。还有据说最近苏联远东军的大将卢西可夫逃到日本去，曾供给日本军部很多的秘密，所以这次日本突然向苏联进攻也不是偶然的。再从苏联方面看来，现在各工人团体纷纷通电政府采取强硬态度，这也正表示苏联政府有应战的决心。……说到这里，李子详作了有力的一顿。

陈国瑞先生表面虽然好像是在注意倾听，但其实他脑筋里只听见嗡嗡的一片声音，眼睛里只看见他的嘴唇一开一合，他完全不知道他讲的什么，但现在给他这么一顿，反而惊了醒来，他知道现在又是轮着他发表意见的时候了。因此他除了连连点头之外，又加上一点敷衍，把声音拉长：

——……其实呢；你的话是很对的……

——还有从国际环境看起来，西班牙的问题闹得这样凶，英法均无力解决，德奥合并以后，东欧形势日紧，英法更无法东顾，所以这正给予了日本以自由活动的机会……至于从我们中国抗战的立场说来，日苏冲突，正好把日本的主力牵掣在东北，而给予我们以一个反攻的机会。所以我说现在是我们中国反攻的千载一时的机会！说到这里他把台一拍，提高着嗓子怒吼起来。他好像觉得自己简直是一位大演说家正面向着几千人演讲。

——哦，怎么？……陈国瑞突然张开了一对瞌睡的眼睛，惊异地看着那青年演说家的激昂的态度。他忽然感觉得十分生气。怎么！这小子敢在我面前拍桌打凳，教训起我来！叫他滚出去罢，这混蛋，他一打定了主意就踏前一步，举手一挥，猛然地对他说：

——李先生，我劝你还是回家去安静一些好。我想你这样说十分钟的空话，倒不如我做一分钟的工作。我昨天做工作做了一晚都没有睡，就是你如果不要休息，那也让我休息呀！

——唔，什么？……休息！……李子详嗫嚅地说，他真好像是受了一个晴天霹雳。他万万料不到他的“伟论”才背诵出三分之一就受到这样的腰斩。他最先不禁十分气忿，因为这位陈国瑞先生显然不是他的知己。但当他一想到他这次来拜访的目的时，他又不能不把涌上来的气一连吞了几吞，面孔上装成了一副笑容低声地说：

——真是对不起，太打搅了！陈先生既然这样疲乏那就改天再来请教罢！……不过……他一手拿起了帽子，口唇边却嗫嚅着这个“不过”二字。

——你有什么事那你就赶快说呀……陈国瑞先生挟着优势，把肚皮一挺，完全自觉着自己的伟大。他心里想，怕你说话说得这样漂亮，只要我一发威，你就发抖得像一枚雏鸡般这么小。

李子详先把腰一弯，连双膝也屈了一下，然后低声下气的说：

——我现在已失业了三个多月……所以……请陈先生设法替我找一个救亡的差事……

——啊，差事？难……难……而且还要“救亡”的……陈国瑞先生歪着嘴“咄”了一声，然后眨起眼睛摇了摇头。

——那就不是救亡的……也可以！……

——……也还是难……现在一方面机关里要裁员，一方面……唔……许多从各地来的难民都来要差事……何况你从学校里出来才不久……说完，他就用眼尾斜睨了青年一眼，它的意思就是说，“你的资格还太浅啊！”

——……但是陈先生是老前辈，只要肯替小侄想法帮忙，总不至于……因为我……我现在……

——以后总可以想办法，你现在先回去好了；有办法时我来通知你……陈国瑞先生因为恐怕他还要“现在”出什么下文，如借钱之类，因此赶快送客。

——那就只好请先生费心了……

——……那晓得，那晓得……

当李子详戴着歪帽子转过了一个弯以后，陈国瑞赶快把门一关，使劲地伸了一个腰。他心里想，这个混蛋耽误了我不少睡觉的时间啊！

天色渐从黄昏转成了暗夜，这时陈国瑞先生睡眠已经是十分充足，肚子里也装满了八分。他刷亮了头上的头发，换过了毕挺的西装，他把镜子周身照了一照，然后用手指在襟上和袖口弹了又弹。现在已是他出门的时候了。“夕阳无限好，只是近黄昏”他口里念着。他全身轻松得像一团弹过了的棉花。

他用愉快的脚步走出大门，然后使劲地一脚踏上洋车，用尖尖的手指朝东一指：

“到××饭店去！”他的语气的坚硬简直像上将军对小兵下的命令。

当陈国瑞先生推开三百二十一号的房门进去的时候，张志明参议正伴同月英和月娥围着一张小圆桌喝酒。张志明先生有着一副土红色的脸孔，两张嘴唇突出，好像一只扁嘴鸭。一看见陈先生进来，大家都一致地站起来欢迎。张志明躬着身子，从喉咙里吐出了像妇人般的声音：

——你来得这样迟，真可把月娥等急了，我们正要叫茶房去请你呢……

月娥笑嘻嘻地迎了上来，用手抚摩着他的西装的上襟。

——你看，你约好了我们七点半，你却在八点钟才来，要不是张先生先来开好房间，我们来到这里简直就找不着人。……说完，她就把樱红似的嘴唇一努，头向右一偏，那只头很自然的就靠在陈国瑞先生的肩上。

陈国瑞先生一闻到她头上的香气，全身已经感到了莫明所以的微醉。他左手抱着月娥的浑圆的屁股，嘴唇却在月娥的额上轻轻地吻了一下。

——真的，对不起，我迟到了十五分钟啊！……宝贝！

陈国瑞先生刚拿起酒杯要喝第二杯酒，一位面孔生得像白板似的，满身带着香气的青年，走了进来，他首先“磕”的一声向陈先生立了一个正，然后鞠了一躬笑吟吟地说：

——陈委员，久见，久见……同时伸出了他的手。

——啊，我忘记了先告诉陈委员，这是第×军部的李云军需，因为他……他说他认得陈委员，所以我就……就约了他来了。张志明赶快起来介绍。

——啊，是的，是的，……从前在军部……陈国瑞先生勉强招呼了一下。但心里总是感觉得有些不快，因为同这个下属一道，总未免有点这个……。

但这位李云既然能够做五年的军需，自然也就有他的一手。一看见风不是向这方面吹，他就马上来一个“顺风驶船”。喝一口酒是陈委员长，食一口菜又是陈委员短；这样一长一短，于是也就把陈委员说开了心；两杯，三杯，四杯酒灌到了肚，竟也就不分彼此你我起来。什么下属和上司也早就放在脑后了。

月娥殷勤地把菜夹到自己调羹里，然后又把调羹送进陈国瑞先生的嘴里，陈国瑞先生的心因此也就不由得变成了融化在春风里的雪块般的愉快得一塌糊涂。话匣子一打开，什么话都好像水龙头里面的水一

股儿倾泻出来。

首先，他就把今天听来的消息生龙活虎似的叙述一遍。用他的食指在空气中不断地在打着圆圈，正如一位巧妙的厨司务，在烧好了菜以后，他还得加上一些作料和酱油，同样，陈国瑞先生也不会忘记在他的消息上面加上一些作料和酱油。他说：“……只要××飞机一到，我们的空军马上又要第二次远征东京，前一次发些传单下去，不过是警告性质，但这一次却真的要丢炸弹下去，炸毁他的东京，粉碎他的心脏了。……而且还有空中坦克，这东西有这样的妙处：就是飞机一碰着它，自然会成粉碎，这不久大概也就快要到来……”末了，他还用手掌掩着嘴唇的右边，用最秘密的神气说明，这都××长亲口告诉他的消息。要他们千万不要传给别人。

张志明和李军需于倾听之余，未免表示十分的景仰，消息可以从××口中传来，也足见他是一个亲信。李军需于空中坦克更是闻所未闻，不过因为他急于要说出心里的“学问”，所以也就没有功夫研究其中的究竟了。

——我是从前线回来的——他劈头第一句就首先表明自己的身份。我这几个月来那一天不是跟军长在火线上？满头满脑都是飞机炸弹大炮轰隆隆地乱叫，但是我们都还是照常做事，连眼睛都没有眨过，可是在这样的当中，还有人来讲我的闲话，其实我那一件事不负责，至于金钱的事情更是做到“涓滴归公”，从来没有克扣过公家一个钱，我敢指着这个电灯说……说到这里，他忽然呆住了。因为他突然考虑到在这个地方发这样的牢骚是不是合乎事宜的问题。停了好几秒的功夫，好容易才把话头掉了转来！……我从前线回来，常常看见有些青年，手里拿着旗子，口里高叫着什么什么“抗战到底”，但这些小孩子，从来也没有听说过大炮的声音，躲在后方在那里高叫抗战，真是好笑！李军需说到这里不等别人先笑，就自己先嘻嘻地笑了起来，一股“我是从前线回来”的劲儿，在他的脸孔上放射出辉煌的光彩。

张志明先生是一个哲学家，他不十分喜欢说话。他的一双筷子从口到碗，从碗到口却来往得十分急促。有时他满口包含着东西只啣唔几

句。直到他肚子里已装得有数，于是他才用手巾揩去口唇上的油腻，喟然叹息一声，一字一句的慢慢地说起来。他那面孔上的庄严，显然给他的女人似的声音所破坏了。

——其实，我们在后方住着的人们，也不见得……得怎样快乐，这几天敌人的……的……飞机老是来空……空袭。死还没有什么打紧，就是那种声音，讨厌，唉，好好的一个人，一个炸弹掉……掉了下来，就什么也没有了。想起来人生真是有点空虚。……所以还是找寻快乐罢……酒和女人……他举起杯来随即喝了一杯酒，顿了一顿，——喂，怎样？陈委员，我们约……约……夏湘帆来又四圈好不好？他噙着气。

——啊，不，这个姓夏的……唔，是顶……顶无聊的人，赌赢了他是又四圈就走，赌输了呢，他可拉着人，非叉到天亮不行……总之他是怪无聊的。我很不愿意……我很讨厌……

月娥觉得对于这件事情，她也得发表些意见：

——本来像我们这样的人，无论对于谁也没有什么，何况还是陈委员的朋友，不过我对于这位夏先生，的确总是觉得有点什么不……其实我也不知道怎的……说完她的头向右一侧，用食指和中指按着自己的右颊，眼睛向陈委员一瞟，又微微地笑了一笑。

这时月英还是在张志明先生身旁，像一个蹲在灶头上的小猫似的，木然地坐着。她有月亮般圆的脸孔，扁平的鼻梁的两侧，安放着一对不时闪动的细小的眼睛。她的嘴唇翘起，看起来永远是在笑着，她的双颊，总是若隐若现地露出两个笑涡。张志明先生常常翘起大拇指，指着她的笑涡说，“我就爱上她这……这个！……而且她还有像太太般的温柔的……的德性”……今晚他为了再一次提醒人们注意到她这个唯一的美点，所以他提议，

——喂，月英，人家都说有梨涡的人会……会喝酒，你今晚就替我向陈委员奉敬三杯酒罢！

月英的眼珠子，在细小的眼睛里转了一下，茫然地奉令站了起来，向陈委员敬了三杯酒，微微地笑了一笑，然后又无表情地打转身，回到自己的座位里去。但张志明先生却又呵呵大笑起来：

——啊，月英你真老实，你……你看见陈委员这样好的酒量，不妨再多劝两杯呀！……

月英奉了令，刚又要提起酒壶，但满口都充塞着肥肉的陈委员，却赶快摇着手咿唔不清的说：

——啊，不行，不行，我不能够再多喝了，酒对于我的健康很有妨碍……你知道近来我的体重减轻了十几磅……而且我的太太写信来再三要我保重自己的身体……陈委员颊上的骨在蠕动着。

——哎呀，还老是这么太太长太太短的！……你既然是这么爱着太太，那你不应该同我们往来呀！月娥把上嘴唇的两边向下一压，上唇的中央微微一翘，眉头一皱，你说她是生气却不是生气，说她是笑又不是笑。这是她积三四年的经验所学习得来的拿手的“娇嗔”，她有把握知道，她这种作态一定能够在陈委员心里生出一个微妙的快感。

——你看，月娥在吃醋呢……

——啊，小宝贝，你不要生气，我总是你的啊！陈委员赶快安慰她一句。

一杯一杯的喝下去，大家的话也就越来越多，到了后来，大家都忘记了自己在说些什么。张志明先生的右襟淋满了一身酒，李军需在他的手舞足蹈的时候，无意中打破了两个盖碗。

时钟已敲过两点，张志明先生的手臂上给月英用指甲掐了几下，最后才算比较清醒过来，努着鸭嘴庄严地起身告别。因为他得回到月英家里去了。

李军需也跟着要告辞，他得意洋洋地伸出了右手好像一个军官拿着指挥刀，高声宣言“我今晚不到那位姨太太家里去过夜的，就不是姓李！……”不过他虽然醉，他却没有忘记在他临时时对陈委员的立正，和低角度的鞠躬。

——明天见，五点钟……我在此地请客！……你们通通都来！他走到门边，回头向月娥提起笨重的舌头叮嘱了一句。

这时陈委员已躺在长沙发上打起“呼噜”来了。月娥好不容易才把他扶起来，扶到床上去睡。唔，这家伙真活像一个肥猪呀，她想。看了看自



己的手表，时针已指到二点二十分。她一面坐在床上脱袜，一面想：“唔，这毛虫的确有点醉了，不过也好，乐得做一晚清闲生意呢！”但是当她躺下去的时候，她又忽然想起，“唔，明天一定要他替我买一双高跟皮鞋呀！十八块一双的！”

天快要亮了，但这些人才开始沉睡。

作者附记：我这篇小说并没有有意地去讥讽什么人，不过在国难严重的今日，尽管有许多英勇的将士在前线流血，有许多热心的青年在后方奔走，但在某些角落里总还有一小部份的人躲在那里依旧过着腐烂的生活。这是事实。

——原载《抗战文艺》一九三九年二月十八日第三卷第九、第十期合刊

## 么 武

台 静 农

从友人处转来一封家信，真是意外的令人喜悦，幸亏六个月前离家时，留下了一个朋友的地址。信是哥哥写来的，说我们的县城虽然被一部分敌军据守着，而四乡都在我们游击队手里，我家中的男丁全参加了。在我家二十多年的么武和他的儿子，都是其中的一员，不幸一个半月以前，么武阵亡了。但是，他的死是光荣的，他参加游击队不过三个月，他竟毙了十一个敌人。他那英雄的事迹，已经编成了歌谣，他无疑的是一方的英雄了，人人口头上唱着他的歌，纪念他，学习他。

“他无疑的是一方的英雄了！”我反复的对自己说，这时候，好像他还活在我的眼前一般。他那两丛浓眉毛，一对猪眼，疙疸鼻子，扁扁脸，高个子，右腿听说受过刀伤，比左腿要短得一寸光景，虽然有点跛，却不妨碍他的善走，他一天可以走一百六十里。往日家里要到邻县去卖东西，或者送给远处亲戚家的信件，哥哥照例派他去的，他好像不吃力的就给你办了，若在别人身上，至少要费出五分之二的时间。他永远的在我哥哥的指挥下，他怕我哥哥，同时也感激我哥哥。他到我家来的时候，我还幼小，不大记事。仿佛辛亥那年秋末，他不知从什么地方打我们乡里经过被放哨的民团碰见了，他穿得挺坏，没有行李，又是异乡的口音，于是以匪的名义被捉下被羁押了。一押两个月，竟没有从他身上发现匪的破绽，他的口供只说当过兵，打败了，逃走了。一天，民团团长和我哥哥闲谈，说羁押的有个异乡人，说他是匪，没有凭据，打算放他，又无身

家。我哥哥是个任性人，说我去看看到底是个好人坏人？他果然立刻去看这位异乡人，他看了以后，高兴的对团长说：

“那是一个好人哪，真冤枉，让我领去罢！”

“好，你领去，日后出了事，我找你是问啦！”团长开玩笑的说。

“好的，出了事就找我！”我哥哥慷慨的答。其实那时团长和我哥哥一伙，操有生杀之权的，漫说这异乡人不是匪，就是个江湖大盗，真个把他放了，谁也不敢说个“不”字。

从此，那异乡人，就来到我家了，直到他成为一方的英雄止。

他一到我家时，家里的佣人们都骚动起来了。我们是个中产地主人家，有田，有菜园，有十几个雇工，自己却没有佣人作。这些雇工们，对于这异乡人，都是歧视的，这歧视的心理，非常顽固。吃饭时，不喊他，他见人家都坐定了，挤上去。晚餐是有酒的，却不给他添一个杯子，他把别人不用了的杯子拿过来，连连斟几杯灌下肚。大家都以鄙视的甚至于有些恐怖的眼光看着他。

“我敢跟你打赌，要是说他不是个强盗！”

“谁跟打赌？俺可不傻，他那贼头贼脑的，一看就知道他是干啥的！”

“俺还看见他里面穿的是女人的褂子呢。”

“大爹真胡来，这年月，弄个强盗到家里来！”

“紧防受他的连累，不要和他打交道！”

在歧视的侦查的眼光下，于他似乎并没有什么损害，他不屈己向人，他也不感到寂寞。因为他是这样的态度，更引起他的同伴不快，他不能从别人得到温暖，而别人又憎恶他的严冷。同伴们又进一步的向他攻击，说他懒惰，不会作活，只会吃饭；而他呢，确是常常蒙着头酣睡，就是醒时，也是懒洋洋的。一次，被我哥发现了，问他道：

“么武，你会作什么呀？”

“咱会打枪！”

“你这混蛋！”我哥哥说，“我不招兵，谁要你打枪？”

“不么，咱会种菜！”

“好，以后你就跟老张种菜罢！”

老张又岂肯和他打交道，主人既然吩咐了，只得让他在菜园里厮混，于是担粪挑水，吃力的活，都派他作。他不大说话，口吃，大舌头，说话时又爱红着脸皮。可是，不久老张看出了他是个老实人，心想，这家伙恐怕不是个强盗罢。他能作活，又勤快，种菜也还内行，终于老张不得不抛除了对这异乡人仇视的心理。那些伙伴们，又因为老张的关系，也和他熟了。他们向他说笑，他也回答几句，有时他连三连四的灌着烧酒，大家也不奇怪了。

第二年正月，老张辞了工，么武找我哥哥说：

“大爷，咱看菜园的活轻松，就让咱一个领了罢。”

“好，就让你一个作罢，老张工钱多少，我照数给你！”

从此，那将近十亩地的菜园，都交给了他。下种，分苗，去草，灌水，着粪，都是他一人的活。至于他的工资，比起他的同伴及就他本身的财政上看来，不能不算是一笔大的收入，他怎样开支这一笔收入呢，他有一定的预算，如春天的清明，秋后的冬至，这两个节令，他支了工资，买些纸钱，携到郊野，先画上个圆圈子，对着圈子说，“这是咱爹的”，又画上一个圆圈子，说，“这是咱娘的”。纸灰被风吹得打旋的时候，他哭丧脸蹲在两个圈子之间，静默的苦思着，他的心飞驰到不是被黄河冲洗便是一片黄沙的故乡去了。那里埋葬着他的亲人，那里他寄放着一颗游子的心。一年，他的伙伴问道：

“么武，你的爹娘早去世了？”

“不，咱小时娘没了，咱爹没有死。”

“哈哈，你这人真奇怪，你爹没死，干吗给他烧纸钱？”

“不，咱逃出时，爹没死，现在咱离了爹，整整十三年了，咱想，咱爹劳碌了一辈子，也该没了！”

“好家伙，活马当死马医，么武是个孝子呢！”

“不是这样说的，树有根，人有亲，爹娘养咱一场，不烧张纸，怎过得去？”

每年年终，除了两个节令的开支外，都是赢余，他穿的衣裳，不在预算里的，因为我哥哥看他异乡人，时常给他一两件旧的穿。他这一笔赢余，作什么用呢，似乎没有什么用途。但是，当别人结算他们一年工资时，他也随着结算。经我哥哥统统算了给他，他用他颤栗的手接过后，捧到他的小房里，细心的数着，心上默算着，直到他的手被冰冷的铜子弄得发烧时，——他的心也就像弹簧一样的伸开了，于是又细心的捧着送给我哥哥，说：

“大爷，累你老人家，替咱存着。”

“你这人，又送了来，为什么不早说声存在账上呢？”

他回答不出，脸红得像喝醉了酒，结果踉跄的走开了。不仅一年两年他这样作，每个年终时，他都要用他的手温着冰冷的铜子，又让铜子温他的手发烧时为止。

七八年前，中原内战的时候，河南一带人民为了炮火，忍心的逃出自己的田园，辗转流落到我们那里，终因失去工作和泥土，饥饿烧毁了爱情，就是生命相依的夫妇儿女，只得分开，各人在饥饿无归的命运下挣扎着。

一天傍晚，中伏的时候，我哥哥坐在稻场上乘凉，么武轻轻的踱到他身后，说：

“大爷！”

“谁？”我哥哥回头看了一下，问，“么武你干啥？”

他被这一问，半晌说不出话来，本想走到我哥哥面前，反而停住了，像木头似的站着，许久才吃吃的说出：

“没啥事，大爷。不，咱爹娘只咱一条根，咱也三十多了，没有家，今年外边乱，人价便宜，咱想……”

“你打算买个老婆罢？”我哥哥笑着问，“谁给你说的？”

“大爷，今年人价便宜，朱二叔给咱说合。”

“是河南逃来的么？年纪多大了？”

“不错，河南来的，朱二叔说三十来岁，是个白头，还有一个三岁的

男娃。”

“你干吗娶个老寡妇？年青女人有的是。”

“不，大爷，咱就喜欢那女人是白头，买人家的活汉妻，不知怎的，咱心里有些过不去，就是白头好！”

“你这人，真是……”我哥哥没有说下去，即刻转了话锋。“好罢，你去找老吴帮你相相，不要让朱老二骗你，人价说妥了，来拿钱好了！”

以后，那三十来岁的寡妇，就作了么武的原配，也有了家。

那女人，有一身好气力，什么活都做得来，使他喜欢。那三岁的小娃，虽说不是他的骨肉，他爱他同心肝一样。他那两道浓眉，平常有如一把锁，现在展开了，焦黑的脸，浮着红润的光。他依旧在我家菜园工作着，他幸福的工作着，那快乐像他播种的种子，就是极小的角落处，也欣然的伸出嫩叶，开着好看的花。

然而，那寡妇给他带来一首幸福的歌，随着又给他留下一个创伤。因为她嫁过来将近两年，她就永远离开了他。他之所得，除了一个孤儿以外，在春天的清明，秋后的冬至的时候，郊野上又多了一个圆圈，他打着年年习惯的调子说，“这是咱女人的！”

这时期，我说不出他的悲苦，也想象不出，在这世界上，知道他的，只有他自己。他整天带了那孤儿，在菜园里工作着。但是他的动作迂缓了，平时在他手中舞来舞去的锄耙，也当他是陌生人的陌路人，不听他的指挥了。晚间，他等到那孤儿在他的茅庵里熟睡了后，他吹熄了灯，坐在床沿上，作着单用两只手能作的工作，像剥秋麻退包谷一类的事。那夜幕下，就是一只鸟或一条蚯蚓，也都沉在酣梦里，独有他不去睡，他的心在想什么呢？在月夜里，会使他异常烦躁，他往往喝醉了酒，蒙眬的在他的小天地菜园里，整来整去，一个瘦长的黑影，时时的投在吸收着夜气吐出清芬的植物身上。

他悼亡的悲哀，继续到多少时日呢？我不知道，因为不久我就离开我的故乡了。前年冬天，南京失守，我回到了一别十几年的故乡。刚一

到家，么武就来看我，他的面貌，虽然依旧同十几年前一样，只是变得苍老瘦削，背微微的驼，黄白掺杂的头发，俨然是一位倔强的五十岁的老人了。站在他的背后，一个将近二十岁的青年，黑油油的脸，一架坚实骨干，他瞪着眼望着我，诧异的，搜寻的，好像在我这陌生的人身上发现了什么似的。么武真切的笑着回过头对这青年说：

“别发傻呀，娃儿，给二爹请安呀！”

他这一介绍，我才恍然十几年前的事，这青年就是么武生命相依的儿子。先是他拿着锄头工作的时候，这娃儿在一旁玩耍，渐渐大起来，就在一旁学习，总之，么武把他从工作中喂养成一个坚实的青年。我笑着同么武说：

“你有福气，他真是你的好帮手呀！”

“二爹，这年头说啥福气，倒是这娃儿挺听话的，也有一把好活，大爹知道。”他矜持的说，从心底发出满意的笑。接着问道，“二爹，你从外边回来，该知道咱济南府怎样？”

“济南府么，早被鬼子占了！”我说。

“鬼子也到了咱济南府吗？他妈的，也不知咱老家怎样了。”他立刻收了笑容。“二爹，鬼子会到这里来么？”

“说不定，许会来的！你怕鬼子罢？”

“不，二爹，咱才不怕鬼子呢！咱当过兵，咱会打枪。那鬼子算人么，他到的地方，什么都干得出来，比以前的长毛还狠。这些事，咱都知道，咱天天去火神庙，有好些先生对咱们讲。昨天，一位先生说，鬼子要来了，上面发给咱们枪，咱们一起都上前线去！”他回转头，对那青年说，“爹教娃儿打枪，咱爹儿俩拚去！你听二爹说，咱们老家济南府早没了！”他说话时，脸上像蒙了一层炭霜，他吃吃的吐出来的每一个字，都像一根钉钉在硬木上。

那时，我听了他的话，虽然也知道他的坚强的性格，却未曾想一想他这人说到那里便作到那里的。现在不是他实践了他的诺言么？

在这世界上极东的古国里的今天，没有神话，没有传奇，有的是人

与兽的肉搏。五千年以前，也曾遭受过一次洪水野兽的袭击，终归被荡平了，那不是神话，也不是传奇，单是人类的至上的智慧与英勇，正如五千年后，无数万人献出那至上的人类的智慧与英勇一样。我所熟识的么武就是其中的一个，在他后面我还熟识的一个，踏着血迹前进的，便是与么武生命相依的那青年，么武把他从工作中喂养成一个坚实的青年，如今又带他攀登了人类最高的光辉的塔！

但是，我用什么言语来纪念么武呢？我想不出，因为这不是神话，也不是传奇，我放下笔，重复着我哥哥信中的句子：

“他无疑的是一方的英雄了，人人口头上唱着他的歌，纪念他，学习他！”

一九三九，二月，十三日。

——原载《抗战文艺》一九三九年四月二十五日第四卷第二期



## 叉路

彭柏山

上海慰劳团来到××军的第二天上午，饲养员大刀会是很快乐的：

那是一个深秋的早上。太阳出来了，秃头的山顶露着微笑：地上的热浪，渐渐沸腾起来了。许多的人，立在屋檐下，向着和暖的阳光，欣赏着这晴朗的早晨。大刀会和所有饲养班的弟兄一同，聚集在马房旁边的屋门口，那门口有一个石炭，看来是屋柱的座石。石炭上放着一盘豆腐干，走近跟前，还可以发现几点花生米。他们对于这几点花生米，好像感到特别的兴趣似的，熙熙攘攘的争吵起来了。大刀会大概是第一个取得胜利的，嘴里嚼着，而且大笑起来，祇有新近被处罚到饲养班来的理发员，端着一碗白稀饭，立在旁边，静静地。

饲养班长出来了。他走到弟兄们的旁边，沙着喉咙说：

“同志们！赶快配起马，都到副官处门口去集合。”

他的话，是很含糊的。然而大刀会似乎很习惯于听他的话似的，立即放下碗，跑进马房里去了。跟着，一个个都进去了。理发员一个人端着稀饭蹲在石炭旁边，依然一动不动的。好像命令对于他，是没有什么关系一样，可是大刀会出来了。他粗暴地抓着理发员的臂膀，连人带碗一起拖着走了。

于是马房里嚷闹起来：

“大刀会，你什么东西，拖我！”

“班长的命令。”

“当心，老子揍你。”

“你敢！”

“你看我敢不敢。”

“吕华元，你忘记受处罚了，又要打人。”

这最后的声音，是班长对理发员的威胁。

马房里静下去了。

从马房里出来的，一共是九匹马。它们也好像依照职务分配似的，主任的马走在第一位。此外，很有秩序的跟上去。大刀会是掉在最末尾的。因为他的马有一个绰号：老爷马。今天轮到他出发，那已经是意想不到的事，所以他是很快乐的。

他们经过一个小小的山坡——那是政治部去副官处唯一的路。走过那山坡下的小桥，就看见司令部副官处了。土红的标语字，大大地涂在墙上。两株枫树，魁伟地矗立在墙根前。那满树的红叶，浴着早晨的阳光，好像金色的波涛，有层次地波动起来。在树下面，站着很多人：有的是很客气的老百姓，有的是穿军服的同志，好像都在等候着他们的到来。其中有一样东西，引起了大刀会很深的注意。那就是穿青长衣的人旁边，站着一只大猴子，那猴子身上的毛，是那样发着金色的亮光。大刀会很快的想到：那样多的老百姓，一定是猴子耍把戏。正当他想得起劲的时候，第一匹马在前面停下来。大刀会的鼻子，几乎碰到自己的马屁股上。他很不高兴地，在马背上劈了一掌，跳到马头前，牵着马，向那穿青大衣的人跟前走去。那猴子转过头来，大刀会吓的一跳，立在他前面的：一位漂亮的姑娘。他楞住了。他看到主任的马，已经有人骑上了，于是在自己的马背上拍了一掌，说：

“喂！同志，这个马很好骑。”

他说着，吕华元牵着骡子挤上他的马前来了。

那猴子姑娘，大概是粗心的原故吧？没有注意到我们大刀会说话的好意。她脱下身上的皮大衣，很快地跳上骡子的背上去了。大刀会气忿起来。他认为吕华元是故意和他捣鬼，嘴里喃喃地咒诅：他妈的，总有一天报复他。的确，大刀会的马，很难得轮到出发，今天一出发，又被他

挤掉了。这对于他，是一件极大的侮辱。他恼怒地牵着马，向着原来的路上走回去。那马的脚步，是非常沉重的：蹄蹶，蹄蹶地走着。并且垂下头，显得非常颓丧的样子。大刀会很生气地把缰绳拉得紧紧的骂道：

“为什么不早点死掉。”

他的这一骂，在他算是吐出一口闷气了，然而对于理发员，他还是恚恨的，他寂寞地回到政治部驻扎的村庄，那站在路口的哨兵，看到大刀会独自牵着马回来，知道他又是触了霉头，却故意地开他的玩笑，说：

“大刀会，你今天早上又没有洗脸？”

大刀会很倔强地，假装没有听见，睬也不睬他，走了。

“啊！大刀会，你倒会拉架子。”

哨兵立即开动着枪机，做着要向他瞄准的姿势。

大刀会站住了。

“你自己到清水茅厕里照一照，眼粪那样一大堆。”

“不要开玩笑。”

大刀会很没趣的回答。

“谁跟你开玩笑。”

他用手背揉一揉眼角，不作声地走了。

本来，大刀会还想拿一点马料，喂一喂马，这一来，他倒不高兴了。他走进马房里，把马拴好了，于是把铺在马脚下的地板统统踢得七零八乱。他想想人家的马会跑，就是马脚下铺了地板，他的马不会跑，一定是潮湿太重了。

当他将要走出马房，一阵上课的号声，震彻着他的耳鼓了。他赶忙把脚缩回马房里。因为上课对于他，实在是一件极其麻烦的事情。他在家，虽说做徒弟，但每天破掉几杆竹，做一只篮子，就算一天完工。那是很简单的。他爱那种简单，所以喂马对于他很有兴趣。可是喂马就喂马，还要上什么课，那就使他为难了。因此，他故意找着一个扫把，做着打扫马房的工作。

其实，马房里那股臭味，也并不是好闻的。于是他听到俱乐部的雄壮的歌声，他的心思又被扰乱了。他不知怎么地，一听到唱歌，嘴唇就笑

起来了。他本能地丢下扫把，走向俱乐部去了。

俱乐部是在一个老百姓的厅屋里。因为屋子小，两面的人把老百姓的房门都堵塞了。他走进去，向来是要看看墙上两个巨大的画像。他很自然的融洽在雄壮的歌声里。大刀会笑着跳起来了。歌声停下来，指导员出现在讲桌面前，大刀会就偷偷地把自己在人丛中隐藏起来，但他没有想到那天指导员讲的是“优良传统”。所以他一听到第一项“官兵平等，友爱团结”解释以后，大刀会站起来了。他很神气地问：

“友爱团结，理发员为什么要打人？”

“那是他的不对，”指导员回答：“所以罚他喂马。”

由于他的责问，全堂哄笑起来了。然而大刀会很生气，他认为他问得很有理，为什么要笑他呢，他于是偷偷地跑出来了。

下午，大刀会的差事，真正来了。那是因为猴子姑娘，在上午被骡子摔了下来。所以下午去教导队参观，饲养班长选着大刀会的老爷马给他了。大刀会快乐起来了。当猴子姑娘骑上马去，刚走过政治部前面的那个木桥，大刀会在马屁股上着力一鞭，老爷马跑起来了，吓得猴子姑娘哇哇地叫起来。大刀会得意地笑了。

饲养班长跑上去拉住缰绳，一面斥责着说：

“大刀会，你来干什么的，警告你，小心点！”

这时大刀会被挨骂，对于理发员是很开心的。因为猴子姑娘上午骑着他的骡子，他帮忙她拿着那件金黄色的毛大衣，在他是很小心的。并没有故意去打它。现在希望她又从马上摔下来，使得大刀会又孤零零地牵着老爷马走回去，那他才算是心平静气了。

大刀会是没有这么思想的。他手里拿着一根马鞭，在理发员前面摇摇摆摆地走着。有时他为了寻开心，故意把马鞭划着田里的泥水，嘴里胡乱地唱着。理发员跟在后面，觉得很无聊似地。于是找着大刀会搭讪起来：

“大刀会，你说这里，好不好？”

“好。”

“好在那里？”

“官兵平等。”

“那你为什么没有马骑？”

“科长也没有马。”

他们对谈着，马已越过第一个山头，去得遥远了。大刀会心里着慌起来，很快地跑上前去。然而猴子姑娘是被遗弃在顶后面的。她骑着老爷马，在那平静与壮严的山峡中，缓缓地前进。大刀会追上了，他又想在马屁股上抽一鞭，但他记起班长的话：小心点。他于是很客气地说道：

“同志！马鞭给你。”

猴子姑娘听着他的话，回转头来了。她感觉很惊异：看他的外表，实在是一个傻头傻脑的人，听他的话，倒是很有礼貌。她于是问道：

“马夫同志，人家怎么叫你大刀会？”

“我家里是大刀会。”

“那你怎么到××军来了。”

“我是跟王主任来的。”

“你们王主任好不好？”

“好。”

“怎么好？”

“我来的时候，发痧，他把马给我骑。”

猴子姑娘似乎深深的被感动似的，于是很关切的问道：

“你今年几岁？”

“我是属老鼠的。”

猴子姑娘笑起来了。迎着她的笑声，一阵嘹亮的军号，爬过山，越过树林，很清脆地飘到她的耳边了。把她从沉闷的境界驱逐出来，本能地意识到：教导队就在前面了。她跑到女生队门口，兴奋得叫起来了。她下马，望着那许许多多的穿军服的姐妹们，深深地被吸引进去了。

留在门外的，是大刀会和老爷马，他很俏皮地望望站在门口守卫的女同志，就潇潇洒洒向着西村的路上前进。他走着，照例地哼着那唱不完全的游击队的歌曲。手里拿着马鞭向着道旁的败草乱划乱打。老爷马对于他的主人这种动作，非常赞同似的，所以他的步子，也是缓缓

地踏着。理发员悄悄地走到大刀会的背后，他估量大刀会没有注意他，对着他的背脊猛不防地一手推上去。大刀会吓得跳起来。他扬起鞭子预备抽过去，被理发员一手抓住了。

“啊？大刀会，你还想打人。”

他说着，用两手箝住大刀会的猴颈，使他喘气不过来。老爷马望着他的主人被欺侮，也生气似的，四脚乱跳，乱叫起来。于是大刀会屈服地央求道：

“放手吧？我怕了你。”

“我以为你不怕老子，”理发员很满足地说，“以后打不打人？”

“你不要欺侮我，”大刀会忠告他说，“赶快去照顾你的马。”

“那个像你一样，做马的儿子。”

不知是大刀会没有听见，还是真的怕了他。他把马很恭敬地牵到旁边，让理发员很神气地，向着西村走去。

西村，是在一个许许多多小山包围的山坳里。当中有条大河。沿着河岸，村庄像雁行似地伸展开去。从女生队下去，最令人瞩目的：是那矗立在村头上的高高的尖塔。仔细地望去，那尖塔好像时时在警戒敌人：不要轻意踏进这古老的村庄。然而大刀会是不在意这个的。他只记住班长的命令，到训练处门口去集合。

理发员早已走近他的目的地了。但他无意去照顾他的马，好像他的来，并不是为了照顾马，而是因为马给他一个机会到外边来玩耍。所以他一走过那古牌坊侧边的酒店门口，很快的就进去了。

“老板娘，有酒吗？”

他说话的态度，是很神气的。他瞧瞧四周这样的冷冷落落，感觉很有点不自然。但他还是找着神龛脚下的红漆椅子坐下了。他的这种举止，使老板娘非常诧异：××军的同志，个个都是和和气气的，独有他的架子很大。她疑惑地瞥一瞥他的臂章：一个兵拿一杆枪，一点也不错。这方使她放下心来回答：

“同志，没有什么菜。”

“花生米来二两也行啦！”

他说着，把腿翘起来。老板娘因为他很神气，特地拿一块抹布，把桌子揩一揩，一方面很客气地招呼着他说：

“同志，你们又发饷了。”

“发卵的饷——一块半钱。”

“你们替国家出力真辛苦！”

老板娘恭维地说。

但是他似乎不屑于回答似的，两眼直望着神龛上。周仓手里拿着一柄大刀，很威武地站在关老爷的跟前，他于是想起，大丈夫应该立大志，做大官，像他现在这样，跟着马屁股背后跑得实在太没有出息了。

他喝着酒，慢慢地想着。太阳渐渐地下山了。因为霞光的返照，屋子里显得特别的明亮，理发员的脸，也显得特别地红润起来。他向门外打量一下，心里思忖着：怕是时候了。

大刀会陡然的跑进来，莽莽撞撞地嚷道：

“吕华元，快去，骡子已经跑掉了。”

理发员本能地立起来了。望着大刀会那种张惶的样子，心中也有点踉踉跄跄的，于是很自然的跟着大刀会走出来。可是老板娘在他的背后发话了。她喊道：

“同志，你忘记付钱啦！”

大刀会很嫌恶地望他一眼，批评道：

“你这家伙，还想吃冤枉。”

其实，理发员的不给钱，倒不是想吃她的冤枉，而是他心上正在想着另外一桩事。所以大刀会对于他的批评，也不在意地带过去了。他很平常地从左边那个小口袋里摸出两张毛票丢在柜台上，匆匆地走出来了。

他们走近河边的桥头上，站住了。河水因着岩石的激撞，汹涌地奔腾着。那浮游在桥底下的一群白鹅，有阵地地行进着。大刀会也许觉得它们太自由自在了，拾起一片瓦砾，向着那一群白鹅摔下去，一群浪花随着白鹅的翅膀四处飞溅。大刀会又得意地笑了。

这时，理发员是无意于大刀会的玩意的。他注视着河对岸的草坪

里：那里所有的马都已配好鞍子，准备出发了，独有他的骡子，渺无踪影。他很奇怪：人家的马都不逃走，为什么单单他的骡子不见了？他想，一定是他们有人捣鬼，故意作难他，又要他吃苦头。这一来，他倒觉得很平静了。

他们正准备过到河对岸去，饲养班长走过木桥来到他们跟前了。大刀会一见着上司，就觉得什么事都有了办法似地，很兴奋地跳起来。至于他对饲养班长为什么有这么亲切，在他自己也实在说不出理由来。但他祇记得：那天老百姓送慰劳品来，他的班长，第一双鞋子，就是分给他的。也许他和他的上司之间，就从那一次亲切起来了。然而理发员站在旁边，静静地。饲养班长是一个老战士。他是懂得什么是政治工作的。他在理发员脸上打量一下，感觉得他的颜色比平常不同，所以他很委婉地对他说：

“吕华元同志，不要停在这里，快快去把骡子找回来。”

理发员感觉很为难似的，勉强地回答：

“到那里去找呢？”

这时，大刀会已经一个人摇摇摆摆地踏上木桥，踩着桥板，咿呀咿呀地向着河那边去了。

“大刀会，打转来！”

班长大声地命令着说。

他在桥当中停下了。横着眼睛对班长望着。于是又踩着桥板，咿呀咿呀地回来了。他大步踏到班长跟前，很疑惑地问：

“班长，你要我转来做什么？”

“跟理发员找骡子去。”

大刀会的嘴巴鼓起来了。

“我没有要他失掉骡子。”

大刀会抗议道。

“怎么，你还要讲价钱。”

班长严正地诘问。大刀会不作声了。他低下头沿着河岸，很气忿地走去。理发员向着正前方打量了一下天色：遥远的峰岭，已经慢慢地暗



下来了。河里面的白鹅，也拍着翅膀，爬上岸来，收拾着羽毛，高吭地叫起来。意思是可以回去了。他想，骡子跑到那个方向去了呢？天又是这么晚了。但是大刀会已经在前面走，他也只好勉强地跟上去。

他们是在同一条路上走着，然而他们是怀着两个不同的心：大刀会埋怨理发员，理发员埋怨自己不应该参加队伍。他想，要是在店里，高兴的时候，就去剃头，不高兴的时候，坐着不动，谁也不来干涉他。如今帮人家牵马，还要受这样的气，那实在是太不值得了。他们二者之间，好像隔着一条鸿沟似地，彼此不作声地，无目的地前进。终于是理发员想起一句话，打破着彼此间的沉默。他问道：

“大刀会，你打算走到那里去？”

“你管我——”

大刀会一句话把理发员的嘴堵塞了。这使他冒起火来。他想，班长对他，还不敢大声地说话，大刀会这小子，公然对他发起脾气来。他于是警告着他说：

“大刀会，你把嘴巴放平一点。”

“唔！”大刀会鼻孔哼哼地说，“骡子找不到，又不会枪毙我。”

他的话，讥刺而又带着威胁性的，这使理发员踌躇了。是的，骡子找不到，他吕华元还能归队吗？他于是深深的感觉，他在××军，永远没有希望了。最初他离开自己的店，应找一个好的差事。因为××军的名声，大家都说好，但跑到队伍里还是干那倒楣的工作。现在被处罚做马夫，马又失掉了，那还有什么希望呢？他想，七十二策，还是走为上策。趁着这个时候溜走，那是谁也管不着他了。这一来，他对大刀会反而客气起来。于是他说道：

“大刀会，我们老是这样跑，不对，应该到那边村庄上去问问老百姓。”

其实大刀会的心里，也是这么想的。但他很不自然的回答：

“你要去，就去。”

他们转过方向，对着东边的那个村庄走去。天已经很黑了，村庄和树林凝聚着，只见黑魆魆的一大块，从模糊的星光的照耀下，约莫分

辨出那一块块白色的东西，是房子的墙壁。此外，什么东西也看不清了。他们就在这无边的黑暗中，慢慢地摸索。理发员为了想满足自己的心愿，他试探着大刀会说：

“喂！大刀会，你想不想回家？”

“我的家，日本鬼子占去了。”

“那你家里的人怎样生活？”

“我管不了他们。”

大刀会简单的回答。

他听着大刀会的话，断定他是愚蠢的。他想，现在已经离开了教导队的哨线很远了。要是从那个村庄里，跑进树林中去，就是被大刀会发现了，他也没有法子追上他的。当他一发现村口的大道旁边，有一条叉路，可以通到村庄背后的山林里，他全身的血液紧张起来了。他很奇怪：他的心跳动得那么厉害。他又怀疑，会不会出什么岔子呢？但他还是很镇静地对大刀会说：

“大刀会，你前面去，我大便一下。”

他说着，就向路旁的棉花田里蹲下来。同时很小心地窥察大刀会的动作。然而大刀会是很老实的：头也不回，一直向着对面村庄里射出来的灯光走去。迎着他前进的，两只恶狗在村头上很凶猛地狂吠。大刀会摸了一块砖头，在那鱼塘的岸边站下来。他的意思是等吕华元来一道走；然而他的等候，是失望了。他烦躁起来。他跑回棉花田里去看：理发员已经不见了。他于是恍然悟到：理发员开小差了。

大刀会本能地追上去。好像一只被烧伤的野兽似的，横冲直撞地奔上前去。但他追不上半里路远，他从一个高岸上，冲到那很深的水田里去了。他的头钻进泥坎里，冷水从耳孔里流进去，大刀会哭泣了。

他从泥坎里爬起来，头脑是昏眩的，四肢毫无气力了。他拖着满身的水泥，和沉重的脚步，很苦恼地向着原来的路上回去。他想非回去报告班长，把他捉回来，砍他的头，那他是不甘心的。尤其想起他平时对他那种凶恶的态度，他是更气忿了。大刀会孤独地在星光的照耀下很滞钝地走着。

他回到西村的桥头上，迎面上来的，一只马灯照着两个人影，拖到河里面去了。

“口……令！”

突然的袭来一声，大刀会被惊动了。

“我——。”他随口回答。

“你是那个？”

“大刀会。”

“理发员哩？”

提马灯的问了。他听到对面说话的声音，是他的班长。他站住了。饲养班长走近去，大刀会好像一个泥菩萨似的出现在他的面前。他用马灯照照大刀会的脸，祇有两个眼瞳从污泥中流着眼泪。

“怎么啦！他又打你？”

班长很惊异的问，另一位同志扑嗤地笑出来了。

“不。他开小差了。”大刀会嗫嚅地说，“我追他，跌到水田里。”

“怎么？他妈的！”班长憎恶地骂道，“非把他捉回来不放手。大刀会，你回去，骡子，老百姓已经帮我们找回来了。”

他说着，带着另一位弟兄向前追上去。大刀会站在桥头上，望着班长手上的灯光，渐渐在黑暗中消逝，他于是回来了。

第二天一清早，大刀会正牵着马向村庄背后的山上去，望见那对面山坡的黄泥路上，有三个人慢慢向前移动，他断定：一定把理发员捉回来了。他丢下缰绳，狂喜地跳回村庄里，好像一只野狗似地乱跳乱叫：理发员捉到了，理发员捉到了。

在政治部门口，有许多工作人员，正在刷牙，洗脸，大家听着他的叫喊，把头伸起来，向前面张望。饲养班和警卫班的弟兄，统统跑出来了。还有两个挑禾草的老百姓，也放下担子站住了。于是整个村庄哄动起来。不错，饲养班长牵着理发员，走过木桥，已经来到了。所有的目光都望着理发员被反缚着的两手，很得意地笑了。

大刀会从屋子里搬了一根大木棒，站在土坑上。他的意思，是想用这一木棒来结束那坏蛋的性命。但是理发员一走到土坑跟前，他的木棒

落下去,就被班长抓住骂道:

“大刀会,没有你打的。”

理发员脸色苍白,低垂着头走过弟兄们的跟前时,眼泪掉下了。

大刀会放下木棒,跳下去,从班长手上抢着麻绳,在理发员背上捶一拳头,说:

“请你到黑屋子里去。”

于是一群人拥着理发员向着禁闭室走去。

一九三九,四月底。

——原载《七月》一九三九年八月七日第四集第二期,署名柏山

## 支那傻子

陈荒煤

北方，初春寒冻的夜空仿佛在颤栗，逐渐稀疏的枪声啸过空漠的原野。

一阵极度的骚乱过去了，敌人开始溃退……他们八十多个守着离×城二十五里的小车站。在午夜十二点钟的光景，忽然遭受了中国游击队的袭击。

突如其来的袭击，使充满了甜梦的列车爆炸开来，在手榴弹和机关枪的凶恶声响里，一下子传遍了恐怖的绝叫……敌人从窗口，从车梯纷纷跳了出去；有的则还留在车箱里，有的就爬上了车顶篷，都支起枪来抵抗起来。

但这是徒然的绝望的抵抗，广大的夜增多了他们的恐怖，他们不知道有多少人在向他们射击。不到十分钟，便慌乱地退走了……。

敌人是在冰冻的泥地上奔跑，前四五天的雪凝结成冰块，在笨重的皮鞋声下碎裂——但它却残酷地向那另一些没著鞋的人们报复着。他们一直向前跑，没声息。有时只听见一个人沉重摔倒的声音，不知是被流弹所伤呢还是滑倒的。谁也不注意这个，时常有的是一两颗子弹打他们头上或耳畔穿过。

适才那猛烈的突发的袭击使敌人还感到一种漠然的恐怖，真正像

一场噩梦的经过——他们恰巧是在梦中打醒了，而且他们都是在武汉陷落以后才从国内调出来的幼年兵，不仅年青，作战的经验和技术也都年青。

一片平原，死寂，空旷，恐怖，天际是一片朦胧的黄色，像弥漫着大地卷上去的风砂，月亮只有一个死了似的简陋的轮廓，空洞洞地挂在那里。

漫长的路伸入黑暗里像永远没有尽头。

一个年幼的日本兵突然啜泣起来，举起手抛弃了枪，神经质地冲向前去，哀叫道：

“我们为什么要战争……我们全会死在中国的！”

但不知从那里闪出一道弱的短促的火光，那幼年日本兵极轻微地呻吟了一下，便倒在路上。他死在中国了，但却不是死在中国的枪底下。他还只有十七岁的年纪。

## 二

这一声枪，和那日本兵底哀号使我们底号兵吃了一惊。

我们底号兵，同样是十七岁的年纪，当敌人退却的时候，他穿了一件日本黄呢大衣，把一顶大钢盔盖在眉沿上，低着头，一步也不停地紧跟着敌人败退的队伍走。

他跟着敌人走，心里充满了一种奇异的平静，好像做着一件最平常的事一样。在他面前不到两步远就是敌人，狼狈地逃窜着，他们有的还赤着脚，连头也不回地把枪挟在腋下跑，有的却空着手围着袖子，这时候，他心里想，拿把刀，哪怕是极短的，赶上前去一步，只要使劲向那背上一刺，那个敌人也许就会连喊叫都不来地倒下去。

但是他并不这样做。他现在心里只燃烧着一个希望。今天队上的几个同伴，约着要跟敌人进城去“蹓”一趟。用少年底好胜心，和一种农民气质的有些愚昧的大胆和勇敢，对于这个奇特冒险的行为，他们兴趣地谈论起来，一下子像被磁石吸住了；他们轻易地互相给了允诺，让年

青的血液沸腾着，笑骂着约定了在南关城墙上会合——他就是被煽动的一个。

……当前面那个幼年日兵冲上前去喊叫的时候，他简直吓住了，以为是被人发现了他。

现在，他又恢复了平静，也并不再去思索刚才眼前发生的事。他继续跟随着敌人，那样兴奋地盯住他们，眼睛发着炯炯的光芒，好像一个猎人追踪那已经受伤无力逃跑的野兽一样。他们心里充满着一种愉快的紧张的感觉。

很容易说出，这就是向×城南关去的大路。这时候风砂一阵紧似一阵，月色越发暗淡。但是×城巍然耸立在黑暗中的影子已经很显明了。

他突然放缓了脚步，开始心跳了。他回头一望，身后再没有一个人。前面的一群敌人也因为看见了城，在慢慢地走。他想找一个同伴。他记得在敌人刚退却的时候，他才从地上拾起一件大衣披上，一个同伴打他身傍急促地跑过，还拍了他一巴掌，说道：“小狗子！真敢进城去跟我走！”他马上就跟着跑了来，回答一下都来不及似的。可是，现在那个说话的伙伴在哪里呢？他四周望望，不免有些焦急和气愤。

“妈的×，骗老子！”他心里骂了起来。

城门已在眼前，不远处响着冰上的骤急的一阵马蹄声，像大地在哪里崩裂了一块。几道苍白的强烈的电光，眩目地从城墙上往下照射，敌人用杂乱无力的声音呼唤着。

每一下闪耀的电光都曾经打在他急跳的心上，使他闭住了眼睛。那阴暗的高圆的城门挡在前面，像是一座古老的深沉的坟墓。敌人就在那里和城上的交换着问答，拥挤着。进去呢还是不去呢？……这一个思想在这样短促的时间里迫逼着他自已来决定。但是，他周围并没有一个同伴跟来，他清清楚楚地想到自己是孤单单的一个人。

这时候，那墓门忽然发出沉重得非常刺耳的声音来，城门已经吃力地缓缓地张开黑暗的口了。

## 三

他是一个号兵，姓张，名字叫红狗，是一个入伍还不到一年的河南少年。十七岁的年纪，但是身体发育还不完全，矮小而且有些瘦弱的样子；一张扁平的脸，塌鼻子，薄嘴唇，有一双亮爽的大眼睛和大粗手。

“×娘的，你是他妈铁种！”

他底父亲能把铁打软，可是却不能制服他的儿子，于是有一次他气愤地叫骂了，虽然倒着实带着一些夸奖的意味。

红狗就是他父亲炼熟了的一块又硬又冷的钢。他很果敢，沉静；每遭遇着痛苦——那多半是他父亲的毒打——的时候，只是他那含泪的眼睛显得更大更亮一些，默默地抿紧着薄的嘴唇，好像知道这种不可避免的命运只有忍受似的。但是他父亲却常因为他底沉默而暴躁地狂叫：“你不作声？你不作声？你一天不做声，老子打你一天！看谁硬得过谁？”——不过，不到五分钟，红狗就跳了起来，先不做声，只把头往他父亲怀里撞，再就说：“你打死我好了……”

红狗去年还在×城和父亲一块儿打铁。×城失陷后，倔强的父亲因为酒醉了不服三个日本兵的支使，被打倒了绑在椅子上，用烧红的铁烙那赤裸的流汗的胸膛（那时候正是夏天），当一阵焦灼的难嗅的气味弥漫的时候，父亲痛苦的额上闪着油光，一声哀叫，连带椅子跳了起来。而担任拉风箱烧红铁这个职务的便是红狗。

敌人还需要他们，于是父亲还活着，他们还打铁。父亲不再打红狗了，因为他自己常常遭受日本兵的毒殴。他自从那次被烙以后，变得怯懦起来，在休息的时候，他总是轻轻抚摩着创痕而呻吟。

红狗的眼睛更大了，当他被敌人支使着上街引路，挑水，搜索废铁……的时候，他看见敌人更多的凶残的行为；但也有一次，他看见一个便衣队被砍着，敌人不先砍他的头，却砍他底肩膊，胸膛——但是没听见那个人有一声喊叫和呻吟……。

四十五天，敌人撤退了。父亲赶紧要回到河南老家去。那天早晨，



红狗坐在那里动也不动，呆呆地望着他父亲收拾行李，等他父亲挑上担子，他睁大眼睛决然地说：他要打日本去。跟着父亲挨打，日本人来了更会挨打；还不如参加游击队，人家都说他们不打人，不骂人，还要打日本。

父亲吃惊地瞪了他老半天，终于从身上掏出两块钱给了儿子；临走，他结结巴巴地说：

“我老了，不能跟你去，家里还有你娘！你去就去吧，不会打枪，就跟俺们中国军队打打铁也好！”

红狗就一个人留在×城，参加首先攻进城内的××游击队，他总想领头打日本，不愿当勤务员，通讯员，要求当战士。但后来被派去学习吹号。他想吹号也很神气的，全军队都得听号；于是三个多月的“突击”便成了一名司号员，代替了一个调走的老号兵。

然而他碰到一件很气闷的事情，他当号兵的第七天，敌人正二次进攻×城。他满心期望能吹一次冲锋号，望着自己底军队向敌人阵营里杀过去，可是没有，他却吹了一次退却的集合号。

以后他每天吹的是起床号，吃饭号，休息号，集合号……从不曾有一次冲锋号。因为队伍休息了一个时期，并且没有和敌人作过正面的较大战斗。

红狗常常勇敢地参加战斗，他总是背着铜号，而且挂着四颗手榴弹。

现在，他独自跟着敌人来到了城门口，身上依然挂着四颗手榴弹和把铜号。

#### 四

城门刚开，一个军官模样的敌人骑着一匹高的棕色马冲了出来，他用一柄长手电筒向拥在城门口的败兵闪射，让耀眼的光芒嬉弄着他们底无神的眼睛，并且喃喃地诅咒着。显然十分愤怒。马是烈性的，在人群里团转，长嘶，扬起前蹄跳跃。败兵躲避着，但终于有一个被马撞着，

不禁怨声地回答了军官底咒骂。那军官粗声喊叫，在人群里狂乱地挥动起皮鞭子来。

正是这时候，近处响起了枪声，一粒最先的子弹恰从人群头上飞过，顿时人和马互相拥挤，撞碰，嘈杂起来，一齐向半开的城门口跑进去。城墙上，一阵密集的机关枪开始了，向黑暗里射击，在那里，风砂叫一堆白杨树呐喊。

红狗听到响得很近的枪声，心里猜想那一定是自己底同伴，立即想从敌人中间抽身退出去。他想知道他底同伴到底来了几个，并且是否还进城去。但已经不可能了，惊惶的敌人只向前推他，他刚回身，那匹惊了的马正迎面把前蹄在空中扬了起来，几乎踏着他底头，而在同时，骑马的军官暴躁的向他乱叫着，打了他一皮鞭，他一退，便随敌军退到城里去了。

敌人在街道上乱窜，飞快地直向前跑，但那边街头有骑兵奔驰过来，拦住他们，并且把他们赶上城墙。

城墙上机关枪越发紧密地呼号着，炮声也起了，盖住了城外那极弱的枪声。

夜半的死寂的×城一下子掉进了沸水锅子去，悲凄的马嘶，沉重的炮声，受伤的哀呼……被一只恐怖的黑暗的大手搅成了一团，把它紧压在敌人底困惑的窒息的心头。

红狗爬在一块城墙的土坡上，他匍匐在那里向城外张望。他心里有些气闷。城是进来了，然而只是他一个人。他睁大眼睛瞅着那原野，黑郁郁的什么都不见。枪声很弱而又凌乱，却又渐渐远了。他底伙伴人数显然是不多，大概正准备着退回去；谁也不知道他们底小号兵被关在城里啊。

急射的机关枪和炮火还继续着，炮弹落在远处，炸开了无边的黑黯，在旷漠的原野上开着空虚的花朵，一团红光只照见它自己一阵幻灭的浓烟，此外什么也看不见。那从遥远的山谷里传来的软弱的回音，像沉重的失望的叹息。

风砂渐渐停了，模糊的月光照出了那凛冽的苍空的深蓝色。红狗蹲

踞在那里，他身边有了一个轻淡的影子。那影子显出了孤独，使他渐渐意识到自己是在无助的包围里；这时候，他开始觉到敌人每一步都是向他走过来似的，而且都把眼睛盯住他。

炮声渐渐停住，机关枪的扫射也疏散了，已经预定了大骚乱以后的凄凉的沉寂。红狗正在思考他底去处，城里他是熟悉的，不过他只想回到他更熟悉的同伴那里去——可是他怎么回去呢！一会儿，敌人都要归队去，城楼上会有不少的哨兵加紧巡逻……。

红狗这一刹那感到了难耐的急躁，头上微微冒着汗。他有点迷乱，被一种失望的感情苦恼着，不知要怎么办才好。他站起身来，简直想凭空腾起身子往城下跳。他沉静地走向那城墙边的阴影里去。

有一些敌人从他面前跑过，下城墙去了。是准备集合了么？

## 五

突然地，城墙上飘荡着一阵悠扬的号声，那声音有些颤抖，但是那样嘹亮。

敌人纷纷跑下城墙去，疲乏而又迷惘，一夜的惊扰使他们堕入无奈的苦闷的空虚之中，现在，他们像一群幽灵似的在街上摇晃着身影。但是，他们惊奇地听出了号声的音节底不同，这根本不是他们自己底号。

可是，即刻有一声轰炸的巨烈的声响在街上突发，一颗，两颗，手榴弹爆裂了。几十个敌人还来不及静下来分辨一下，便已让破碎的铁片打进了他们底胸脯，背上和头部。

敌人盲目地无望地惨叫着，奔跑着，持着枪胡乱放射，这一个突然的袭击使他们几乎成了疯狂的兽类了。

可是这时候，城墙上又传来一阵激昂的急促的冲锋号声，是中国的冲锋号。

敌人已经昏乱了，他们完全不能明白为什么会有游击队来城里袭击；他们没有目的地射击着，向城墙，向屋顶，向夜空……并且向不知隐藏在哪里的游击队呐喊。可是悄悄的没有一点声息。回答他们的是第

二次冲锋号。

敌人自己底冲锋号也吹了起来。于是他们不再犹豫，全绝望地恐惧地呼唤着，装上刺刀从各自隐蔽的处所冲出来，然而仍旧没有发现中国军队，迎面互相喊冲杀同是他们自己的人——但是，接连在他们中间又爆发了两个手榴弹。

一个敌军官在这时候用眼睛搜索到那个中国号兵。他是矮小而瘦弱，但他那样威武地挺着胸脯，手擎起铜号，坚定得像一座铁的雕塑似地站在那里不动。他只有一个人，还不十分明朗的月光抚着那张喜悦的兴奋的面。

一阵风吹开了他底大衣，借着月光依稀可以辨出那里面的军装是灰布的。

他是我们十七岁的号兵张红狗。

他正在得意地吹着第三次冲锋号。他最初想借着集合号引开敌人，他便可以悄悄地找一个地方跳下城去，但是当他去解下身上四颗手榴弹的时候，一个思想闪过他底脑子，他就飞快地扔下去两颗。

一个意外的胜利使他忘记了一切，他因为那种狂喜和兴奋，便下意识地吹起了冲锋号。少年的得意的血液在他全身愉快地交流，他底肺腑激动地开翕着，他好像把全身所有的力量都集中在号嘴上，吹出世界上最雄壮的声音，激颤地飘扬着，叫无边的夜空震荡了。

……敌军官不再踌躇了，他一面惊异，一面被气忿涨疼了脑子。他掏出了手枪，把怒火燃烧的眼睛盯住那个中国号兵，瞄准着；因为愤怒，手有些打颤，但他到底镇定着开始了射击。

张红狗被急流的血液灌满了他底头部。他红涨着脸，感觉身子，一切一切都腾在空中似的。但是空间碎裂了一声，他忽然感到胸脯起了一阵巨烈的摇震，那鼓涨起的肺部便立即紧紧收缩起来；号声骤然止住了。

他还有些清醒。他感到有一些儿麻木，用手抚摩着胸口，大量的鲜血便从他手指间渗透出来。他并不觉得恐怖，因为他刚才有了那一切，胜利，得意，喜悦，兴奋……那不是一下子会丧失的。

他还握着号，手有些打战，但他还想放到嘴边去。可是，他身上又中了第二枪，顿时就什么也不知道的从城墙上倒栽下来。

——第二天，晴朗的春天的早晨，×城南关日本兵营对过的城头上悬着一颗人头。那是十七岁的号兵张红狗的头。日军部为了使日军警惕的原因，在城墙上特地写了一张大布告，其中对于这个中国游击队员底勇敢予以很高的赞颂。但是在人头下面悬了一块木牌，上面写的四个大字却是：

“支那傻子”。

——原载《文艺战线》一九三九年十一月十六日第一卷第五期，署名荒煤

## 萧 连 长

美 如

当早晨的云雾，笼罩着整个K岭的时候，无边的古老的森林，在乳白色的微风里动荡，夹缠着溪泉和瀑布底飞溅，掀起一阵阵林海底私语。鄱阳湖在东边汹涌，扬子江在北边怒腾，那声音，仿佛是一道陡立如山的海浪，就要朝这儿猛然冲打过来。

LH 洞以前传来的炮声虽比黎明时稀疏了，但也还在断断续续地呼啸着，声音一有了间隔，倒反而比密射时格外显得分明，洪大。山谷反应着长远的回音，林木底枝叶唿唿碰击着。云雾也起了分裂摩擦的作用，将水气迅速凝结起来，化为一阵横扫而过的雨点。

朝阳很难一下子晒干山上的云雾，往往阳光与云雾互相综错，就显出了金黄与银白交相映托的奇观。

等到阳光逐渐吸尽了山峰底云雾，只是青翠的山谷间还凝聚着一条银带似的浮光，这时候，LH 洞前面那座高高的山头——标高一五八〇公尺，——忽然被发现是插上了一把日本军底太阳旗子，同时，还传来一阵相当猛烈的“咯咯咯咯”的机关枪声音。

一片惊讶之声，迅即传遍在 LH 洞一带中国军底主阵地上：

“啊，我们的前进阵地失了！……”

“可是，守那里的第八班底弟兄们，为什么没有向主阵地乞援，也没

有向主阵地退却呢？……”

“嘻嘻，或者……他们都被鬼子杀光了？……”

这之际，军用电话底铃声急急地响了，扼守 K 岭正面阵地的王营长，用着惶乱而带干哑的声音，在向团长报告：

“报告团长！……我们的前进阵地……被敌人占领了呀！……啊啊，守那里的人吗？……报告团长！……是第三连底第八班哪！……啊啊，第三连底萧连长吗？……报告团长！……我还没找到他。……我想……一定是临阵脱逃了！”

虽是在耳机中，也可很清楚地听见团长在大发雷霆：

“王营长！……我命令你！……第一，马上派人去把萧连长抓回来！……第二，马上派人去把前进阵地夺回来！……否则……要杀头的啊！……听清楚没有？……你复诵一遍着！……对对对，赶快照这样去办！……”

这同样的电话，打到师长那里，又由师长打到保卫 K 岭的最高指挥官那儿时，却另外加添了一点儿花样，那花样是：

“报告钧座！……那个临阵脱逃的萧连长，我已经把他抓回来，而且，已经枪毙了！……”

## 二

标高一五八〇公尺的山头，在地形上说，实在是一个再好没有的前进阵地，它伸出在主阵地之前一〇〇〇米达，气势高拔峻峭，雄壮险要。山峰巨石峥嵘，松杉繁密，最易隐蔽目标。两侧翼又是深豁，是悬崖，毫无敌情的顾虑。一道深凹窄狭的谷道，像羊肠，横亘在它脚前。正对面二〇〇〇米达外，有一座标高一二七五公尺的山头是日本军从九江向 K 岭进犯的前进阵地。但它比较低得多，受着中国军前进阵地底火力控制。如果日本军要冒险仰攻前进，即使侥幸到达山脚，只须从标高一五八〇公尺的山头抛下些手榴弹，也可以将他们炸得血肉横飞，永远埋葬在那深深的山谷里。

但扼守这险峻的前进阵地的第八班底弟兄，跟整个第三连底弟兄一样，是新兵，没有什么作战的经验。他们进入阵地以后，开始是各人站在那被雨水冲积得稀泥齐膝的“散兵坑”里，倒也规规矩矩地把身子紧贴在“胸墙”上，把步枪依托在“臂座”上，眼睛专注地监视前方，并也互相说着玩儿：

“哈哈！……打仗啊！……打东洋人啊！……”

“我说那娘卖比的东洋人是末个样子呀？……”

“是洋人，就是高鼻子的洋人嘛！……”

“不是高鼻子的那种，是另外一种弯腿子的货！……他们还是我们的后裔哩。……听说从前秦始皇想长生不老，派了些童男童女，过海去求仙方，可是，他们被一阵风吹打在一个岛子上，永远回不来了！……这样，他们就成了家，生了孩子。……以后，慢慢地一代一代传下去，就成了现在的东洋人！……”

“哈哈，他们如今忘了本，儿子打老子了！……”

……

然而，末夏底太阳，还是火烧火辣的，他们底汗尽流个不停，腿子在泥浆里泡久了，感到了像害黄肿病似的酸痛。疟疾也传染得很快，两天来，他们只吃到了两次干饭，肚子上的饥饿也不是好受的。而一临到晚上，虽是花脚蚊子，飞蚂蚁之类成群的飞鸣，叮人，但山风却是凉悠悠的，给人吹来了沉醉的睡意。

于是，他们七嘴八舌地嚷起来了：

“哎哎，班长！……我们休息休息，小睡一下子吧！”

“对，对！……不管怎样，我们真得要睡一下子啊！”

“哼这样飞陡的山，又是黑漆的夜，敌人哪里敢摸上来呢？……”

“压他个娘！……就是死在头上喊我，也要睡一觉了再说啊！……”

“人是肉做的，不是钢做的呀，班长！……”

班长是个极其热心负责，可也是个极其软心眼儿的人。开始，他对于弟兄们连骂带叫地说：“警戒是疏忽得的吗？这关系全军底生死，是



开得玩笑的吗？”到临末，他在这群聒嘈而顽强的“湖南粮子”底面前，终于无法可想了，只得松了口，说：“自然，我也不反对睡觉。睡觉，总可以恢复恢复精神的。不过，得派两个人放哨，每两点钟换一次班。”

弟兄们高兴了，大家立即从泥浆里拔出腿子来，在呵欠连天里，匆匆忙忙把军毯张挂在树枝上，俨然搭盖了野营底帐幕。在这帐幕之下，兄弟们和着破烂发臭，非黄非绿的军衣，紧贴在地下软绵绵的草上，手里抱着像爱人那样值钱的步枪，飞快地呼呼入睡了。

有的大约是已经梦见了那高颧骨，黄脸庞的老婆，或那还没生牙齿，只会吹唾沫的娃儿了吧，分明在他们挂着鲑鱼涎的嘴角，在他们枯瘦焦黑的脸上，有味地波荡着一丝儿慰安的笑痕。

树缝间闪露的点点星光，跟萤火虫一样的飘忽无定，风带来了熟稻底清香，夜是如此的甜美！

山沟间的流泉潺缓着，仿佛是一队穿着童子军服装的女学生，在劳慰他们，唱着悦耳的催眠曲。

未几，云雾从地上升起，由淡薄转入浓厚，终于给整个山岳挂上了一道天鹅绒质料似的帷幕。

午夜以后，那两个朝敌方警戒的哨兵，用一只眼睛瞅着黑暗里前方的影物，用一只眼睛死死地盯着班长留给的一只不很准确，大而无当的电光马表，以便记取换班的时间。可是久了，人过度的疲乏，或者那雾气也有点儿昏昏沉沉，他们觉得眼皮不大灵活，是沉重而且胶涩了。

夜是长的，但在这儿也是短的。云雾更加低压，夜气更加凉爽。这已是接近拂晓的时候了，阵地上是静悄悄的。

忽然，山脚上仿佛有什么朦胧难辨的影物在蠕动，那或许是云雾底脚吧？或者就是山猫在爬动着枝藤。

它消失了，稍瞬，它又出现。

一个哨兵已经觉察到了，他端好了枪，死死地凝视着，并以低声警告另一个哨兵：

“山脚上好像有什么响动！”

“他们……是来不……了……了的!”另一个哨兵迷迷糊糊地回答着。

夜,依然是梦一般的沉静。

但不久,那像云雾底脚的东西,飞快地涌了上来,随即猛然爆发一阵喧嚣:

“砰——卜通——”

“咯咯咯咯——”

这是步枪,轻机关枪,手榴弹底齐鸣,划破了夜底垂幕;那进射的火光,也扫开了山间的云雾。

敌人举行偷袭了!

哨兵立即开始还击,但陡然被暮来的黑影子所束缚,腹部被插入了刺刀!

接着,发出像一群野兽咆哮的喊杀声,震动着山谷。

于是,一些从睡梦中惊醒的弟兄,感到了惊慌失措,但也胡乱地射击起来。这样抵抗了一阵,结果,是差不多全被敌人歼灭!其中只有一个弟兄——谭大光还算活出来了。

他原是躺在班长底身边,受领班长底命令,就地抵抗。他急迫而且胡乱地放了几排子弹,忽然间,觉得班长手里的轻机关枪不响了,他用手去一摸,就被班长脸上流出的一股冰凉刺手的血液所惊怖!他立即感觉到:“呀,糟了!我们的人死完了!”于是他很神妙而不自觉地,顺手抓住了班长遗下的那挺轻机关枪,——这时,如果班长底尸体是轻一点,他也会一把抓回来的——赶快将身子一缩,像块石头,从山顶滚将下去!

就在这前一瞬间,敌人从枪弹底流光中发现了,立即抛来一颗手榴弹,正落在他刚才躺着的处所,猛发一阵火光,含接着就是篷通一声,将沙石和班长底尸体都炸到半空里去了!

“哟,好危险!……”他在悬空的滚动中尖锐地叫了一声。

当他底身子被拦阻在一处林崖底根脚时,他站起身来,很想摸回大本营地去,可是,当他一想起他底上司——萧连长那对非常发红的眼

珠，他就胆怯而且战抖了，他喃喃地说：

“瞎，他会枪毙我的！……”

这样，他像被猎人赶慌了的一只失了窝穴的熊，偶然蓦进一个崖洞里去，连咳嗽也不敢的，尽呆呆地坐着，仿佛可以坐它三年五载似的。

### 三

前进阵地被敌人占领的时候，萧连长正在巡查本连主阵地底左翼，他站在依据山岭棱线所挖成的散兵壕里，十分急促而且愤愤然对左翼阵地底弟兄们，用浏阳人在发急时喊叫的声调说道：

“弟兄们！……守着这样坚固险要的阵地，只要大家沉着气干，哼，娘卖麻比个，……就是跟日本人打一百年……也行的呀！……”

但他忽然发现了一处缺欠，立即攒火了！他那对经常发红，而且似乎可以榨出酒精的蟹形眼珠，射出了火点，口飞白沫地叫骂着：

“你们这些猪压的，狗压的！……瞧，这里——”他用拳头捶打战壕底胸墙。“够两公尺厚吗？……挡得住炮弹底爆炸吗？……呸，要不立刻跟老子加厚些，老子……就枪毙你们这些婊子养的！……还有，上面的伪装也插得太少了！……”

大约拳头捶打胸墙时，用劲太猛了，有点儿痛吧。他将手背放在那条草绿色的短裤上揉擦着。

有一个嘴皮很厚很翻，样子有点儿傻里傻气的弟兄，首先拿起一把军用的短把子铁锹，准备去挖土了。

这显然使萧连长很满意，他那怒气未平的椭圆形的脸上，陡然笑开了，他一只手拍着那弟兄底肩膀，一只手从裤子底口袋里抓出一个电木的纸烟匣，大拇指猛一扳动烟匣底顶盖，一根纸烟就被里面的弹簧弹出来半截，他将它伸到那弟兄底鼻子跟前，说：

“老弟，抽一根吧？”

“唔，谢谢您，连长！……不过，我好久就没有尝过这滋味了，吓吓，我要留着……等会儿慢慢地去抽它！……”

那弟兄像发了一笔横财，用粗笨的指头沾着纸烟，并将它珍重地送到耳朵上夹着了。

然而，就在这时候，一个传令兵气咻咻地跑了来，匆匆行了个举手礼，结结巴巴地大声嚷道：

“报告连长！……我们……那……那个……前进阵地……丢……丢……丢了！……”

萧连长大吃一惊，像一只决斗的雄鸡，就地一个箭步，跳到散兵壕上了。

“你说什么？……我们的前进阵地丢了！……”

“看看看……那那那——”传令兵底腮帮子鼓大了，口吃了，连连用手朝前方挥指着。

萧连长顺着传令兵手指的地方望去，在云雾消失的山头，朗然可见一把太阳旗子插在自己的前进阵地上！

“第八班底人呢？”

“报告连长！……不晓得怎末搞的，没有一个回来的！……”

“要是找着了……老子要杀死他们的！……”

萧连长气愤而咆哮了，连连跺着脚。他那脸上平日不大显现的麻疤，现在是征得颗颗发乌，他那蟹形的红眼珠更加突出，大有蹦出之虞。他底心飞快地恐怖着：“我要被上司杀头的，要不去抢回来的话！”于是，他紧急地从腰际抽出那杆打廿发子弹的驳壳枪，威胁一切地挥动着，向他底部下吼道：

“第一排官兵立刻集合！……跟着我去……抢回前进阵地！……”

这瞬间，以一个从行伍出身，熬过了八年的苦斗，满身带着伤疤，在抗战以后，幸而活着，不意地由排长升到了连长的他，在这末紧急的关头，想不到还得先去向营长报告和请示。他只凭责任的直觉，满腔的热血，觉得应该机断专行，立即去把前进阵地夺回来，因此，他被营长误解为临阵脱逃，而且被师长宣称：他已经被抓回来枪毙了！

但这在军法上已经处了死刑的他，还在活着，而且以急喊不清的浏阳声调，在宣布反攻计划。

他底部下跟他搞久了，凭着一种习惯的听法，是完全听得清楚而且十分了解这位暴躁的连长底话语和意图的。

“出发！——跑步前进！——”

他发下最后的命令，高挥着驳壳枪。首先跑到前面去了。

紧跟在他后面的，是一个轻机关枪射手，一个观测手，四个弹药手，和一个每在作战时从不离身的传令兵。

其余的兄弟们，在第一排刘排长底率领之下，步着他底后尘，像一条乌蛇，飞快地投入对面的山脚，逐渐消失了影迹。

#### 四

依照萧连长底作战计划，队伍开始采蛇形队形进入山脚，再成二线疏开，通过森林云雾所荫蔽的隐道，向那被弟兄们戏呼为“孕妇底大肚皮”的山腰前进。

山腰突出而疏朗，不但易于被敌人发觉，而且被控制在敌人底有效射程之内。刚一到达这里，队伍就以刘排长所在的一班为基准，飞快地向左右散开，构成了散兵线，匍匐前进着。

他们的动作很迅速，很肃静，依照萧连长底指示，不到被敌人发觉，开始射击时，是不准开枪的。

但散兵线一突出山腰边沿底棱线，敌人底轻机关枪和步枪同时射击的声音，像一阵冰雹，对他们迎头猛压下来。

“卧倒！——瞄准！——各放！——”

指挥正面的刘排长，尖锐地喊着口令，跟着，弟兄们对敌人还击起来：

“砰！……砰砰！……”

敌人底射击技术，显然是很准确的，那射来的弹着点，篷篷地飞打在兄弟们底左右前后，击起一阵阵沙土，迷糊着眼睛。

这时，萧连长所直接指挥的轻机关枪班，也开始射击了：

“咯咯咯咯……”

原来，他率领的轻机关枪班，已经超出在散兵线底左前方，选好阵地，瞅准了敌人底“火力点”，猛烈加以射击，以便掩护散兵线上的弟兄们前进。

他用跪射的姿态，靠近着轻机关枪底射手，在大声吼着：

“弹着点向右偏差了！……朝左边点！再！……好，快放！……”

“咯咯咯咯……咯咯咯咯……”

轻机关枪激烈地飞颠着闪电似的火舌，弹道卷着扇形的热风，弹着点就像有了生命的蚊虫，死死地缠咬着敌人底“火力点”不放，使它冒起飞沙走石的烟雾。

在散兵线上的刘排长，依据轻机关枪所指射的目标，也就指挥弟兄们的“表尺”，向那一点集中火力射击，然后喊道：

“前进呀，弟兄们！……”

敌人不敢过份露头瞄准了，射击底效能有了动摇，听他子弹底声音，已不像刚才那样篷篷而沉重，而是这样砰砰而轻脆，这说明着他底弹着点是飘高落空了。

萧连长兴奋极了，他那对鲜红的眼珠，足足突出了两寸，而且飞腾着火花，活像两颗刚飞出炮口的开花弹。而他脸上那发乌的麻疤，更像快射时的花机关底顶筒，在冒烟了。

“张金宝！”他对传令兵喊叫着。“你赶快跑去跟刘排长说，……我命令他赶快采取‘分班跃进’！……越过山腰底脊梁去！……我这里会用火力掩护他们的！……”

一会儿，他看见散兵线上的弟兄们跃进了，他带点儿安然意味的，从鼻孔里大大喷出一股气，然后对轻机关枪底射手说：

“嗨，兄弟！……朝敌人那移动后的‘火力点’……猛射！……不要让它抬头……娘卖麻比个！……”

弟兄们跃进的动作，显然不十分熟练。他们有几个不是取着刺猬底姿态——将身子缩成弓形，对准事先瞅准了的，可以掩蔽身体的地方猛跳过去，却是腰杆挺得直直地跳着，而且互相碰挤在一道。于是，被敌人“齐射”的子弹，一家伙就推翻了四五个！

萧连长气极了，额角上暴出了一阵透明的珠汗，他朝那边威胁地挥动着驳壳枪，不管他们能不能听得见，但也大声呼号着：

“你们这批蠢猪……是在打仗呢……还是在游山景呀！……喂，你们底腰杆子跟腿杆子……是用扁担扎的吗？……这……我说……要被敌人打死完的呀！……”

忽然，敌人朝跃进的目标，用掷弹筒投射小型炮弹了！那声音像打雷，山谷被它震撼着，森林被它扯裂着。那如雷的轰隆之声响处，随即一阵阵浓黑的烟云和尘土，卷着兄弟们骨肉底残片，成火柱形冲向天空！

很显然的敌人企图用这威力来阻止那正在山腰底脊梁上跃进的弟兄们，因为弟兄们跃过了那儿，隔敌人占领的阵地——山头，不过五〇〇米达，而且山腰以上，尽是隐密的林崖，可以掩护弟兄们大胆急速前进，接近敌人，投入冲锋，以白刃战来解决最后的战斗！

浓黑的烟柱消散之后，萧连长发觉另外一些应该跟踪跃进的弟兄，没有动作，他惶乱而焦灼了！他匆匆命令了轻机关枪班向前转进后，就向散兵线跑去。

当他屹然不移的姿态，出现在弟兄们面前时，弟兄们都把紧压在地下的头举起来了。

“怕什么呢？……各个跃进啊！”他用破裂的喉咙吼道，有着无可侵犯的权威。

同时，他像一只跳梁的猫子，先是紧缩着四肢，然后猛然跃出，就落在—块凸起的青石后站住，又回过头来吼了一声：

“弟兄们，跟着我来呀！”

弟兄们立刻毫无踌躇地先后跃进了。但其中有一个弟兄，在进时，又是把身子硬挺着跃，并且极其神经质地在开玩笑似的说：

“这大肚皮！……这鬼地方！……”

“你……你……会被敌人打死去的！……赶快把身干缩低呀！……赶快……”

萧连长底警告还没说完，一颗子弹飞过来，正正地打在那个弟兄底鼻梁上，一刹那，那弟兄底身子因回力作用，——他底身子要冲向前，而

子弹却要推他向后。——在空中摇晃了一下，就仰面倒下去了！他底脸被血染污，他底右脚踵还在地下抽筋似的蹬擦着，把草根也磨光了一块！

两方的枪声更加响得密了，敌人底掷弹筒投射出来的小型炮弹，那爆烈之音，夹在像放鞭炮的步枪底声音中，简直跟放大爆竹一样！

但在萧连长顽强的指挥之下，这还活着的十分之六的弟兄——二十一个人，都已经越过了危险的可怕的“孕妇底大肚皮”，涌入隐密的林崖，逐渐接近了敌人底阵地。

不管敌人底炮火怎样猛烈，但他已无法瞄准目标了。

“好！……”萧连长喊叫着。“弟兄们！……现在隔敌人占领的阵地，只有两百米远了！……大家赶快喘过一口气来了，就一个冲锋打上去啊！……好，是男子汉……大丈夫，就得替国家民族……也就是替我们第三连……争这口气啊！……”

三分钟后，他们以狂风暴雨底气势，投入了冲锋！

“冲呀！——”

“杀呀——”

“活捉日本鬼子啊！——”

“砰砰砰砰……卜通……刺——”

手榴弹发挥了惊人的威力，白刃底劈刺真使敌人胆寒。那廿多个敌人，最后挣扎了一阵，结局只有八个活的，朝山下逃窜了。

敌人逃跑时是很惶乱的，不但遗下了尸身和武器，而且连那挂在树梢上的太阳旗，也没来得及取去。萧连长叫人把它扯下来，另外挂上一面辉煌灿烂的中华民国底国旗！

微风吹着，国旗夸耀而镇定地在空中飘扬！

当用火力射压着逃窜的残敌时，那失守这个阵地的第八班底一个仅存的弟兄——谭大光，像从地底下钻出来的幽灵，忽然出现了！他底左肩上背着一支步枪，右肩上背着一挺轻机关枪，摇摇晃晃地走着，眼睛遮没在泥污的军帽下。他踉跄地走近萧连长底面前，发白的嘴唇颤动着，吃吃地说：



“报告连长！……我……回来……归……归队！……”

萧连长一见到谭大光，就火气冒顶了。他飞快地举起驳壳枪，对准谭大光底胸膛，吆喝着：

“我要亲手枪毙你这个婊子养的！……你们这批‘冒卵用’的家伙，还有脸来见我吗？……”

谭大光底心卜通卜通地跳了，嘴里感到异样的枯涩，身子差点儿没栽倒下去。他站着怔了一会儿，随地，从右肩上卸下那挺轻机关枪，伸向连长那边，用着颇有点儿镇定的语气说：

“我……我……从班长……僵冷的手里……捞回了这……这……这个！……”

“唔，好家伙！”萧连长惊呼了一声，他那发红的眼睛连连眯动着，似乎在压制着一个狡笑底激动。他手里举起的驳壳枪下垂了，以一种欣喜而挚爱的口吻，慢慢地说：

“嗨，对于你你……这批庄稼汉……有什么法子呢？……喂，你……你……谭大光，站拢来些呀！……不错，老弟！……你这桩事干得很聪明！……很……很那个！……要知道，一挺轻机关枪，比一条人命还贵重些啊！……好，我……我饶恕了你！……不过，”他底眼珠又射出了一次红火。“你们是怎样把这阵地……搞丢了的呢？……”

谭大光复活了，他兴奋而且欢乐，开始有声有色地向连长叙述前进阵地失守的经过，最后，他这样作了个结论：

“他们都睡死了，只有我一个人是醒着的！……他们被打死以后，我独自一个人还狠狠地跟敌人拚了一阵子，一直拚到最后一口气。准备与阵地共存亡，但我又一想：‘嘻，好汉不吃眼前亏。’这才退下来的！……”

“嗯……你……你……”萧连长赞许似的微笑着。

萧连长于是指挥弟兄们清除战场——埋葬尸身，收集胜利品等，及严密地配置了警戒以后，感到身子像一只放了气的皮球，疲劳而且饥渴。他蹒跚地走去坐在一苍老的松树下，面对战后余生的弟兄们。一面拧着衣上的汗水，一面说道：

“我们虽然把前进阵地丢了，但我们又把它抢回来了！……我想，总可以将功折罪的吧？……喂，传令兵！你先跑回去向营长报告，我休息一会儿了再去！……”

这时，是午前八时卅分钟，战斗经过的时间，只有一点十分钟。

## 五

主阵地上，从营部牵到团部的军用电话，又在响叫了：

“报告团长！……我上次关于萧连长的报告，有点儿误会！……他并没有临阵脱逃呀！……他在前进阵地失守十分钟后，就亲自带着第一排……去反攻了！……唔唔，是的，反攻得到胜利！……现在，前进阵地……又在我们手里了啊！……”

团长将这捷报用电话转报给旅长，旅长又转报给师长，而师长底回答是：

“刚才……根据你们的报告，说萧连长临阵脱逃了，我觉得这责任太严重，‘贲’不起，只好向上面报告，说已经把萧连长抓回来，而且，已经枪——毙——了！”

“可是，他现在实在还活着，而且，还把前进阵地……夺回来了啊！……呃，请示师长，这怎末处置呢？……”

电话讲到这儿，中断了，显然师长在加以考虑。一会儿，耳机里师长明朗的声音，又响在旅长底耳朵里了：

“那……只有根据已经向上面呈报在案的事实，枪毙他！……”

“报告师长！……这呀……这……啊，我想向师长求个情，成全成全他！……许他将功折罪吧！……或者，就喊萧连长离开这儿……好吗？……这样通权达变，我想也不至于被上面发觉的啊！……”

“这怎末行！……我们既然对上面谎报了一次，若再来一次，将来……被发觉了，……岂不是要叫我们底脑袋搬家吗？……”

“那……那……那……”旅长底声音哽结了。

“我告诉你——这是没有法子可想的！……我们……别人……总

之，我有我说不出的苦衷啊！”师长说到“苦衷”二字时，声音是十分沉重的。

“那末，……那末，……嘻，我派人把萧连长押解到师部……军法处办……办好了！……”

“用不着啊！……就在你那儿……执行枪决！……不过，你替我告诉他，他可算既‘成功’，又‘成仁’了！……再呢，问他有家属没有的？若有，把地址记下来，将来……我加厚地……发一笔抚恤金！……”

“我……我……不能这样！……不能……”旅长底声音带点哭味儿了。

“你不服从命令吗？……岂有此理！……”

师长可真发脾气了，他将耳机重重地掼打在桌子上，于是，电话煞然终止。

这期间，萧连长从前进阵地回来，先跑到营部去作了一次口头报告，其后就回到本连底指挥所里来了。这连指挥所，是依据山地挖成的一个堑壕，靠近全连散兵线后端其间有一道交通壕互相沟通着。

勤务兵为了庆祝反攻胜利，给萧连长准备了一顿在火线上罕见的丰富的早餐——一瓦钵清嫩鸡，一碗红辣椒，一瓶子米老酒。而且，已经很整齐地摆在一个方形的土堆子上了。

“呃，师爷！……你这样写：关于前进阵地底一度失守，原因是……新兵没有战斗经验，夜间的警戒疏忽，遭受敌人底偷袭！……”

萧连长来不及进早餐他依照营长再三的劝告和叮嘱，在详细地跟师爷（文书上士）口述这次战斗底前后经过，以便师爷笔记下来，作成书面报告，他亲自拿去呈给团长，转呈师长去。

但不意的旅部底王副官到来了，一见面，王副官就匆匆而且板板地对他说：

“呃，萧连长！……旅长有事请你到旅部里去走一转！……”

这王副官，平日是个极其活泼有趣的人物，像一只闺阁中人所优养的猫子那样讨人的欢喜。对于全旅的任何一个同僚，他都是满面喜风，跟同僚们谈话时，老是满口的：“吓吓，您老大哥，我小弟兄嘛！”并且高

兴拍拍对方底肩膀。可是，今天他对萧连长的神色却很反常，变得深沉严肃了。他底眼睛仿佛有什么愧作。在尽量回避萧连长。

萧连长分明感到了某种的惊异，问道：

“啊，王副官！……请问：旅长传见我……有什么事情吗？……”

“我不知道！”是一句冰冷的答词。

“上面还会处罚我不，你说？”

“没有什么，没有什么！”王副官底小生型的脸上微微掠过一丝儿苦笑。

“好，好，我们去吧！”萧连长折过身去，带着点生气的神气说。

“啊，连长！……你恰干（吃过）早饭了再去不迟呀！”萧连长底勤务兵在他临行时说。

他以使别人可以觉察出来的一种不祥之兆的声调，回答勤务兵道：

“我还恰什么早饭嘞！……不要跟我留菜，你们都恰光了它！”

他去了。

在去旅部的路上，他跟王副官都各怀心事地走着，彼此一言不发。

天是晴朗的，太阳是火辣的，山谷间的云雾已消散了。前线也没有什么枪炮声传来，树枝上的蝉鸣可以很朗然的听到。

远近碧绿的山坳里，葱茏的杉竹松柏里，那高矗着的一幢一幢过去中外豪华之士避暑的别墅，屋瓦玲珑，金光闪烁，颇有点儿刺痛人底眼睛。

萧连长忽然感到了一阵窒息的伤感——是空漠与幻灭的啊！他底经常发红的眼睛褪了一层光，茫茫然四顾着，随即低垂了头，叹了一口气。

他飞快地想起了许多纷乱而断片的往事，其中有两种较为久暂而明朗的影迹，在绞榨他底灵魂，那便是他那一连上过去和现在，已死和生存的弟兄们底面貌，如此的亲昵，如此的依恋啊！另外，是他那在人世间唯一亲属的哥哥了。十年来各奔生活，不通音息了，他还安好地在故乡当长工吧？想到这儿，他底手不安地摸索着口袋里的一只皮匣，喃喃自语着：

“我应该跟他寄点钱去！……嘻嘻，他大我八岁，今年，他已经四十五，老了啊！……”

好容易走到了旅部，——是在偏僻的山坳里凿成的一排石洞——他被留在外室里，王副官进到右手一间小房里请示旅长去了。

旅长独自坐在房里，头埋在两手里，附在桌子上，似乎在打盹。

“报告！——”副官底声音将他惊醒了。

“进来！”他茫然地说，举起了头。

“已经把他带来了，现在就……”副官悄悄地说。

旅长忧郁气质的脸，这时更深沉地戚然了，他呆呆地盯着副官，全身起了一阵急剧的痉挛。半晌，他以一种打疟子发冷的声音，说：

“好吧，……带远点！……”

副官立即以演默剧的姿态，从壁上取下一只百朗灵手枪，拉开闩机，“拍哒”一声将子弹顶上红档，转身向门外走去了。

“转来！——”旅长突然病狂似的站起并喊了。

副官十分惊异地回转身，默然望着旅长苦痛而踌躇的眼睛，在这样的场合，他是不敢开口请示的。

“放走他！……一切由我承担！……叫他把符号臂章留下！……不要回连部，也不要告诉第三个人！……但是要他化装逃走……回家当百姓去吧！……将来向师部呈报……只说已经正法了！……”

旅长底眼睛蹙得很紧，很费气力地才说完了这些话。

“是……是……”副官肃然地垂着手，说，“旅长这样作……是很仁慈的！……将来部属们……都会感激的啊！……请示旅长，要不要把萧连长喊进来……当面对他宣布这个……起死回生之德呢？”

“不！”旅长慨然地说，“免得彼此伤感！……他是我底老部下！……过去我当连长，他就在我手下当兵的！……好，你去吧，……叫他即刻就走！”

副官将手枪放还原处，很崇敬地向旅长行了个“室内敬礼”，就跑到萧连长那儿去了。

当他把这曲折的情形向萧连长说明，并拿出一套便衣给萧连长以

后,萧连长被感动得流出泪来了,他说:

“请你替我转呈旅长,我……我……是不会忘恩负义的!……但我要违背他底期许,我决不回家当老百姓!……过去参加了八年多的内战……我都未死,我底身子是还有用的!……今天,祖国正需要我!……我可以改名换姓……当个新兵去!……”

他与副官紧紧地拥抱了一阵,坚定地朝往南昌的路上走去了。

一九三九年,夏末,于南岳橘盈圃。

——原载《文艺阵地》一九三九年十一月十六日第四卷第二期

## 死的影子

李健吾

镶白旗在圆明园后面东北附近，从前禁卫的眷属，在皇恩浩荡之下，住在圆明园四周，过着荣华富贵的日子。如今，胜景过去了，一切回到遗忘怀抱，自生自死地湮灭下去。离它们不远，就是我们的学校。下了课，放了假，我们时常走进圆明园，踱上太湖石砌成的废墟，凭吊着侵略者劫掠的残迹。这些残迹渐渐踱出人工的破坏，湖海成了青蛙的池塘，柱表成了拴马桩，替代精致的艺术的是荆棘苇荻的自然的风姿。我们很少在镶白旗这类村舍流连的。这些破败的房屋，和里面的老少一样，从前因为寄生而存在，如今主子不见了，虽说未曾遭受侵略者垂青，却东歪西倒，活活画出一副不争气的面貌。一家挨一家，并不零零星星地散开，南北两排，中间一条宽阔修直的大路，暗示当年栉比的胜况。掩映着各色的树木（榆槐杨枣全有，最多是柳树），有的房屋少了墙，有的缺了门，有的索兴全不见了，就剩下几根栋梁，撑着一个空架子。夏天黄昏，追着蚊蚋，是若干一丝不挂的赤脚小孩；冬天早晨，他们披着一件大而无当的棉袄，缩在窗户下面的太阳地。母亲，有的沿着平绥铁路去拾车头漏下来的煤块，有的提着筐子去捡粪。老年人帮着年轻的母亲做活，要不然，躺在炕上，不言语，疚心似地回忆着过去及身的辉煌。

青年男子大都是我们的校役。

这个近代文明的育养场合，成了他们唯一的出路。它是有名儿贵族的，但是，我疑惑它的贵族性和这些出身阉阉的校役，不无关系。他们的

工作那样轻适，时间那样悠闲，我不是在他们打瞌睡之中把他们唤醒，就是看见他们站在运动场旁边欣赏我们的成绩。他们从来是不慌不忙，轻轻答应缓缓移着步子。他们中间有一个是我的朋友，因为对于做学生的，什么人全可以来往，不大留意职业上的差别。我求得到他的同情。

他不爱闲谈岔语，假如不是扫地续水，我们这一排学生就不用想多听见他一点动静。他忧郁的性格十分显明，而且极其柔和，好像一个害痲病的女孩子。举止温文尔雅，有时我简直以为是腼腆。他不大搀在他的同伴里面说笑，所以，孤独而无助，不像一堆柔韧的海绵。倒像一块矗立海面的礁石。他在学校没有伴侣，在家乡也是这种情形。别人仿佛嫌憎他这种貌似尊严的矜持。他不习惯说话，往往才开始的言，被自己的情感纠缠住，陡然停住了，望着对方，等着那只字半句的反应。他低幽的语调，他机隍的神情，显出他有所畏惮。我猜测他的家庭是道德的，严肃的，甚至于酷虐的，不然的话，他不会那样拘泥，那样具有过多的礼貌。然而礼貌，正是学生嘲笑的对象。

他的年龄大约是二十五岁光景。

他没有火气。他的瘦脸平静和美，从来看不见忿急。我相信他有脾气，因为，有一次他替同学买零食买慢了，同学骂了他一顿，他不像别人寻找一个理由回护自己，然而，我看见他，沈住气，放下一包一包的零食，两只玉石一样苍白的手颤索着。这不是忍耐，这成了工夫。但是，我觉得这里面还藏着一种哲学。他抱住了“小不忍则乱大谋”的教训。什么“大谋”呢？他的眼睛在盼着什么事成功，可是他的模样不像会创建一番勋业。没有当校役以前，他不似别人种麦栽稻（学校西边毗连着不少水田），贩货挑担，甚至于做过巡警。同邻居谈话，他永远带着微笑，然而这些不得罪人的纹理，他一回到家，就不知不觉移向额头皱在一起。

他褊急的性子只有他母亲知道。她的叹息和僧侣的呢喃一样长久，然而，说也奇怪，她轻易不同他唠叨。她的不惬意是一般的，注定的；她指责一切，她儿子只是一切之中的一点。就是这么一个独生子，她不忍心把家道中落的命运推在他无辜的身上。小时候，她顺着他；大了，她朝着失望叹息。他却学会了吃饭摔筷子，给她脸色看。她瞥他一眼，原谅



他反常的心情，犹如瞭解彼此的无能。别的命不来了，他们母子相依为命。

宣统末年，他六七岁的时候，隔上四五天，母亲提着筐子，他随在后面，跨进圆明园断垣的豁口，在残砖碎瓦之中蹒跚着。拾柴不过是一个藉口。坐在石头上，她看着他和其他的小孩子跑进那巍然独存的西洋楼的骷髅。玩腻了，坐累了，他们换到一个殿基还在的石台上面徘徊。这荒凉的苍老的景色，加上暮秋的夕阳，好像紫色和灰色的衣服，披着一件透明的面纱。母亲的感伤不是一种痛苦，而是一种莫名其妙的慰适。她给小孩子讲着这些宁静的木石的身世，繁琐，富丽，充满了生命，溜出她龙钟的记忆。她老涩的声音越来越高，好像石子流下一道瀑布，欢悦在她故事的表皮跳掷着。他惺忪着一双小眼，半懂不懂地听着，梦着。绚烂一片的服色，音乐，器皿，形态和仪式酩酊住他小小的心灵。他相信母亲住过那样一座金碧辉煌的宫邸。谁能把故事说的那样正确？那样活灵活现？不远就是那根龙柱，不远就是那只画舫，女伎唱了，鞭炮响了。看！什么“阿哥”从云端里面下来了。将来（可能吗？）他有进去游游的机会吗？

革命的风冷不防就吹来了，吹熄了紫禁城内的灯火，紫禁城外的灯火。

他忧郁的性格或许有些是受了故事和事变的影响，但是，就我旁观者的推测，他身体的虚弱更其近乎重要的原因。事变只是给觖望加上觖望，故事的本身已然干枯，只有迷漠的阴影留在他的心头，好像圆明园的影子罩住四村的茁壮。它的倾圮做成居民的噩梦。

这心志薄弱的校役，虽说好不容易抓到这样一碗太平饭吃，对于他有损家声的职业，未尝不起反感。坐在我们寝室过道的小凳上面，无论是枕着白墙，望着地板，他盘旋在过去的幻想。他没有力量抵抗现实，但是，他逃到另外一个角落，用他所有消极的力量，钻研它富丽的陈设。在一个所谓贵族化的学校，当一名清闲无比的听差，他觉得疲倦，就和他看着小秃子在大太阳底下去捡粪，一样疲倦。给我沏完茶，倚住我的书桌，他会发出一声细微的怨抑，似乎自问自，幽幽地道：“我——我

——在这儿待的太久了——太久了！我应该——不是吗？——干点儿别的！”别的什么呢？他永远说不出来。我安慰他近乎愚笨的怅惘，这在别人一定要讥笑他一阵，可是，当着别人他也不会开口的。

生活靠着职业，却又讨厌职业，实在要算一种痛苦的折磨。母亲接过他的薪水，一张一张数着他的八块纸币，同时轻轻发出一声叹息。她给他预备一顿可口的菜饭。母亲想起父亲在世的时候按月领取的银两口粮，他什么事也不做，日子自自然然就过掉了。如今孩子给人扫地冲茶揩地板跑小腿，一个半月不著面，不过是纸票八张。她为孩子和他清高的门楣难受。她甚至于要他辞掉他仅有的职业：“孩子，这辱没——辱没我们的姓！”

他柔柔笑道：“挨一天是一天，算了罢！”要不然，他就慨然道：“我们已经改了汉姓，有什么辱没的！”

两年之前，他娶了一位邻村姑娘。据说从民国以来，旗上还少见到这种热闹景象：一顶软呢花轿，五对吹打手，四挂鞭炮，按着吉时接来了新娘。喜礼足足行了半天。新郎的笑容含着光采，给长辈请安也分外谦恭；因为兴奋，他的举止虽说不自然，却更温柔了。那身借来的长袍马褂显的他分外俊秀。母亲红光满面，既持重，又客气。他们热望这位新人带进福星财神，撑起这大厦将倾的家族——一个月过去了，“吉祥话儿”不生效，两位妇人合拢不来。我们不清楚谁先表示不快。也许是母亲，有所不满于她的儿子，为什么却没有讲出口。最初她保持她的身分，尊严和体面；后来，奇怪的是她不唯不违抗，反而低首下气，依从媳妇的吩咐：新人做了婆婆。据说她怕的不是媳妇，而是儿子。她爱儿子，太爱了，逢事要看他脸色。

不要以为他不再爱母亲了，他小时候对于她的印象——她是见过大世面的人——始终留在他的心头，几乎本能地引起他对于她的尊敬和体谅；但是，令人纳闷的，却是他从不回护她一句。无论面前有人没有人，妻总是热嘲冷讽地挑逗他，就像戏弄一条不入目的狮子狗。她显然不喜爱他。她私下告诉她一个“小妹妹”，前世不知道怎么修的，今生嫁了这样一个丈夫。

不久他离开镶白旗，来到学校顶了一名校役。母亲一个人蹒跚在一年的荒似一年的圆明园，来的不像往年那样殷勤，但是，偶尔来一趟，回去总要对人讲：“园子又少了一根柱子！”一种在她能力以上的权威，不声不响，一块石头一块石头移空了她耳鬓厮磨的荒园。园子越发荒了，几乎成了一片高低不平的土丘，有人租了来种高粱。她也越发老了，饮食少用了，说话颠三倒四，记忆成了一节一节脱了环的链子。她拄着一根拐杖走路。脸上的皱纹和土丘的阡陌一样纵横。人听不清楚她的烦闷，听清楚了也不大了然——这是许多古里古怪的物事，除非一个神仙见得着。往往倚住门前的老槐树，眼睛透出微微的亮光，指着不远一个没有主家的破石狮子，唧唧道：“这儿！这儿！他坐过！”什么人？她说不上来。大家以为她痴迷了心。一看见媳妇，她清醒了，硬挣起来，一拐一拐去烧火煮饭。她很想同儿子多谈两句，嘴唇颤动着，泛白了，吐不出一个字——她的心碎了。她爱儿子，却怕媳妇。难道是因为疼儿子才怕媳妇吗？

可是她儿子，性格多温顺呀！他整天坐在我们寝室的交叉口的右侧，两只脚或者蹬住方凳靠下的横木，不是闭住眼睛养神，就是无聊赖地数着地板的木纹，或者翘起两只脚，交叠架住，望着过道的天窗。一张瘦黄泛白的长脸，“大碑儿头”，两条弯斜的淡眉，各自包着一只柳叶似的窄长小眼，衬着嘴唇犄角无意之中流露出来的近乎讽刺的悲哀的微笑；他完全不像我们日常接触的仆役，抽你一个冷不防，不是“使坏”，就是“调皮”。呼唤他的时候，他总是“死样活气地”，抑抑扬扬地来一声：“唉，是哪！唉！是哪！”

一阵一阵的空想袭着他沉郁的心情。家庭的纠纷弱者的感觉，幻景的辽远，仿佛一级一级的蹬蹬，他走在上面，失了力，倒下去。他不时发出一两声干咳，太吃力，他不得不倚住过道的粉墙。有时我问他，他回说受了寒，天时不正的缘故。他的精神萎靡不振，目光柔软散开，眼皮总想阖在一起——有一次，他告诉我，夜晚他睡不着，睁着眼睛，好像等候什么东西光降。

足有两个月，我没有看见他。我猜想他的寒症更重了，因为我忘不

掉他痲病似的优美的面孔，一种不可形容的抑郁的神情。另一位校役，他的邻居，说他胸前闷胀，似乎隐隐作痛，喉咙壅着痰一样的东西——叹息，咳嗽，吐血！问他想什么，要什么，他摇摇头，埋怨别人唧唧，因为他听不清别人的问候。医生一总看过三次，开了一副草药，叫他静静休养；以后大约看破没有钱，医生就是请也不来了。母亲流着泪，说他聋了，快要瞎了。其实，最妨害他的是他害怕的念头：灯焰，黑影，尘丝，摇摇晃晃，一直让他不安。他疑惑一切，甚至于母亲走过他的面前，引起他的惶虑。他说她要带了他去，带到一个人间没有的地方。母亲的关心是间歇的，一时她闪在旁边哭泣，一时她叫别人放心，说是不久会有救星来的；她指着外面的石墩：“只要‘他’在那儿坐上一坐，我儿的病就好了，‘他’就要来了！”她挤着老皱眼，似揶揄，又似充满了希望。奇怪的是，昏昏沉沉躺在炕上，只要他女人一靠近，他就战战兢兢，不作声，不违拗，换了一副可怜面孔。她狠辣极了，他们母子喘延在她的高兴上！

在一个星期日的下午，这个邻居要回镶白旗看看，我忽然动了念头张望那个病人。一种感兴，同情，杂着好奇心，把我诱向这式微的家族。风吹着枯枝在冬天的阳光里面颤摆。小道两旁的稻田冻成一片发亮的青石，中间透出一簇一簇的枯梗，再往北去，展开连绵的麦地，披拂着两寸来长的新芽，荒凉之中仅有的生命，一种滋润的绿的感觉。

我们到了一所残圯的院落。

围墙东面贴着一个三尺来高的长方土堆，迈过土堆不远，有一条小道通到偏后的打麦场。南面——门这面，只是一排叠了四尺来高的破砖（原来的墙倒了，房主叠起破砖代替），夹着一个脱了漆的门框，两扇门一转动，或者风一大，就颤危危向前倾着。完好的只有西墙，墙头砖缝摇曳着一丛一丛的枯草。紧贴西墙是一间砌了不久的小屋子（他成婚时候搭盖的厨房），旁边霉着一堆破砖。三间正房也是一砖到顶，上面长着一尺来高的枯草，微微向东歪着。一棵苍老的枯槐，杈丫四布，三五个人合抱不来，从大门左面一直横铺到院里的瓦檐。一只孤零零的石狮，前脸削平了，臂部看不见，也许埋在土里面，蹲在三丈以外的路旁。

就在老槐树的虬结的粗根上，坐着一个褴褛的老妇。我们远远在她

旁边站住。她望着浅绛的穹远，歛歛了一声，随后，凝住神，听了听，惊道：“什么声音？马蹄响——”她抬起头来；看见我们，她挣扎着站直了，欢欢喜喜呼着：“他来了！”

邻居过去扶住她的胳膊：“是我，还有一位学生。”

她不相信，向更远的地方望着：“他没有来？他不靠在那石头狮子上面？”

随后，转过她沉重的身子，她用她翳眵的眼睛细细打量我。她的兴奋下去了，摸索着树身旁的拐杖，喃喃自语着：“我等的——盼的太久了！”

屋子里面传出一个年轻女人焦躁的叫骂。

这落在她的耳鼓，生出一种想不到的效果，制住她的痴颠，摧毁她的海市蜃楼；她屏住气，听着叫骂的下文，恐惧着，手足不知所措。拐杖抖擻着，向院落颠簸着。邻居轻手轻脚，扶住她走。

看着他们一步一步往里捱蹭，我觉得心里回旋的还是对于那声叫骂的不快乐的反应。它象征权威——生的意志。它不留恋过去；它厌憎现实，因为它急欲把握未来——媳妇可以后嫁，可以转变一下她的命运。它是一种要素，说实话，我把那年轻女人看做这两个弱者的另一种债主，然而在人与人之间，谁又不是谁的债主？站在媳妇的立场，为什么她一个年轻力壮的女子不许她也存着憧憬，希望？难道他们母子不也就过活在那一线希望之上吗？但是怎样一层烟雾隔着他们和他们的希望！随便一口气就吹灭了他们心头的微焰。

我这样思维着，同时骂骂静了下去。北风渐渐卷起沙粒，轻轻打着我的脸庞。一个男性似的年轻女人走出屋子，站在台阶向院外张望，然后，看见我了，显出客气的微笑。心想她是请我进去的，我一边问着：“他的病不重吗？”一边走进那孤露的大门。

她向我谄媚地微笑着，趋迎下来，蹲下身子请安。

她把我让到屋子里面。一张两端翻卷的长条几占满了正墙，上面堆着些破烂的碗碟，旁边一块小砖垫起一盏缺座的洋灯；另一端放着一个玻璃碎了的长匣，里面躺着一根完好的如意。长条几前面，贴着一张红

木方桌，两把红木高背椅子，因为年月久远的缘故，有的犄角发乌，有的犄角磨成灰白颜色。我不了然的是，这样人家，正墙会供着一张关羽读经的彩像，下面的长条几还摆着一个铜香炉。尘埃和蜘蛛网占据了其他阴暗的角落。我听见左手小屋传出一阵一阵的喘吁和咳嗽。

邻居掀开门帘，低声招呼我进去；他的脸色有些惶虑；把我让进去，他却一转眼就溜掉了。

我在门帘旁边站住。呵！我可怜的校役！他横倚着炕头的方枕，蒙着一条肮脏的棉被，惨白的脸向着我，一种忧郁的笑意在他突出的嘴唇之间颤索。眼睛陷进去，颧骨露在外面，一咳嗽，额头就往下滴汗，黄白的两颧骤然转成绯青颜色。屋子里面没有火炉。不知道是否由于冷，我战栗着。他不时用左手拍挠胸口，什么东西在里面让他痛苦；有时他伸出右手，在空里摸索，然后山一样垂下来，叹息着。有时他记起了我，向我点点头，不说一句话。

屋子里面透出一种沉静的机隍，搀着一种怪味道。

他母亲坐在窗户底下的方凳上面，仿佛一堆衣服，晾在有阳光的地方。她呢喃着。媳妇在外面呼唤她；她抖擞了一下，慢慢爬下方凳；她不马上出去，站在炕前，迷迷惘惘，看着她心爱的儿子。她的瘪嘴颤动着；她期待的儿子，吃语一样向她嚷着：“你——你害了我！”她唧啾了一声，昏花的老眼闪着泪水，悄悄摸索出去。

他的左右手不停地抓搓胸口；忽然，他住了手，翻过身子，看着西墙的小圆窗户；一道白光，穿过纸隙，颤颤索索，落在他的棉被上面。他猛然伸手向光一捕；他没有捕住；他恐怖了，流着汗，咳呛着。他听见了什么响声，坐直了，自言自语道：“来了——来了——二等护卫——世袭——”但是，他女人掀起门帘进来了，仿佛顽童给先生捉住了，他缩回去，倒在枕头上面。

“死人，你忘了我的嘱咐……”

他的病容简直透青了，什么隐情触动他恍惚的意识；静了静，他微笑着，眼睛挤成了一道比柳叶还窄的细线，似作弄，似哀求道：

“先生，可怜——赏她点儿钱罢！”

年轻女人拚命摇头，头髻散开，头发披满了肩背；她的脸铁一样青，撅着厚嘴唇，发生不清晰的诅咒。在这艰窘的情境，我听见外面的北风，贴着窗户破纸，像绵羊一样地哀号。他兴奋地重复着：“来了——来了——来接——”眼睛睁的异常之大，射出不能摄人的目光，说他听见马蹄在奔驰，怪模怪样地笑着。他伸出右手向空里握去，握住了什么——是马缰？马鞭？忽然，那道白光隐去了，窗户的破纸飕飕地响着。他好不害怕；什么妖精在作祟；他的嘴角渗出血来；阴暗拢住他的形体。

我支不住了，恐怖超过我的同情，我狼狈地一直窜出正屋。腿不是我的了，耳边响着年轻女人的诅咒，走过槐树底下母亲的一团黑影子。我看也不敢正眼看她一眼，急忙掏出两块现洋，抱歉似地，丢在她身上。

云端撒下一片黯澹的月光。

她佝偻的腰躯陡然挺直了，一脸严肃气象，活似我在故宫看见的一位什么福晋的庄严的画像，抖着蜡一样的枯手，拾起那两块钱，一块一块丢出去，碰着石狮，丁丁当当，和着她怒叱的不屑的声音，一同在响。月光映着灿亮的银币。

年轻的女人跑出屋子，喘着，绞着手，瞪着眼睛，头发散开，慑惧着，低到不可闻地呼吁着：“先生，他喊——喊哪！”

杂着北风的狂吼，我听见后面一声充满人性的尖锐缺望的呼声。

## 马 泊 头

青 苗

—

天气已到三伏的时候了。中午,太阳的光芒简直毒得和火焰一样,整个的大地在淫威的阳光下喘息着。

小巷里是异样的寂寞,荒凉,许多屋宇在烈火下焚毁了,只留下它的尸骸——一些乌黑的墙壁和一些断壁残垣兀立在那里。到处都是破碎的瓦砾堆。虽然还有些房子没有焚毁,但这些房子都和坟墓似的立在瓦砾之中,宛如荒山里的古寺一样。但在打麦场上,那受了烈火洗劫的秸堆,已变成一堆黑黑的秸灰了,整个打麦场的平坦光洁的地皮也变得黢黑了。风一吹来,黑色的秸灰便飞扬了起来。

巷里是污秽的,充满了火灾后的焦臭气味。雨后的泥泞还滞 in 低洼的地方,在炎热的阳光下发着毒臭的气息。腐烂的菜叶和西瓜皮满巷都是,苍蝇多得和一阵潮水似的,嗡嗡的轰鸣声简直在村外都可听见。青蛙在草丛里舞蹈,狗子们在废墟和瓦砾间踱来踱去。一阵风来,尘埃和秸灰便弥漫起来,几片白色和黄色的纸钱在地上旋舞。

寂寞。静谧。巷里是静悄悄的,所有的人——男女老幼,全都汇集在街道上。说是街,实在是太可怜了,不过是一条通过渡口的大道罢了。

显然的,村里发生了重大的事件了。纷乱的人群扰扰不安,女人们则更其显得活跃,指手划脚,嘁嘁喳喳地跟黄昏里的群鹊一样。



一片黑鸦鸦的人群都围集在土地庙旁的井边上，那里躺着刚由井里打捞出来的葵三爷。葵三爷的脸是铁青的，已经浮肿成一个烂西瓜了，一群绿色的苍蝇围绕着他，他的眼珠还是呆呆地瞪着，獠牙裂齿。

一大堆的纸钱灰堆在他的身旁，他的头边摆着几道黄表，燃着几束香火。

三爷的大太太，和气的妈，那绰号叫做母老虎的女人，披头散发，捶胸嚎哭，她的眼睛已经红肿，声音已经沙哑，汗水已将她的衣衫湿透了。

“……冤家……冤家……不睁眼的老天呵……”她边哭边叫。

女人们围着她没命的劝解，也有人在擦着眼泪。

“唉，和气的妈，歇歇吧，这么热的天气……”

她还是疯狂地哭叫着：“不睁眼的老天呵，我做梦也没有梦到这一着。……”

## 二

土地庙前终于寂静下来了。死者的尸体已移到庙里去了，葵家的两个长工坐在死者的旁边用蝇拂赶着苍蝇。

人们有的回家作饭去了，但大都麇集在街西头的古槐下和祠堂门前。

黄色的槐花落满了一地，几只蜜蜂在嗡嗡地飞舞，槐蚕挂在树叶上，不时地落在人们身上。

“我说嘛，这几天半夜巷里狗哭得真凶……好像追着谁在跑，我知道一定要出事了，我活了这么大的年纪，经都不耐经了……”蚊子嬷嬷说。

“不信问我们的火闪！”火闪妈也抢着说。“唁猴（猫头鹰）每天黑夜都在葵家的皂楠树上叫，分明是勾魂的。……前天和气妈还跟我要了朱砂，说她的心前不知怎么整天老是乱跳。……”

“呀，那才怪呢！”蚊子嬷嬷惊叹了。

披着满是补钉的夏布衫子的省油灯，裸着两只干瘪的奶头，摇着一个破蒲扇，摇动着粗大的耳环。

“劫数！全是劫数。……下界呢，还不是一样……人嘞，怕死，但鬼却怕托生……我说嘛，他现在不在‘枉死城’就在‘恶犬庄’哩……”他龇动着没有牙齿的嘴，嘴巴子颤抖着。

迎面来了女巫跑烂鞋，她一手端着贴满着金箔的烧纸盆，一手拿着纸币。她是和气的干妈，常在葵家出入。今天她的风头十足，像一只火鸡似的跑来跑去。

“灶前无端的滚出了两颗鸡蛋。”她站在槐树凉荫下的人丛里说。“小点（小老婆）刚才给捉上来了，又是哭又是笑，要不是我念了四十回的咒语，还不得过来呢……”

她意气扬扬地向土地庙走去。

后边母老虎和小点也随着来了。小点抱着黄缎子绣花的船枕和皂靴，母老虎抱着寿衣。

“小卖戾的，你是扫帚星呀，你克得我们一家好苦呵！”母老虎咬着牙，毒狠狠地咒骂，她用眼睛斜盯着小点，好像要用眼睛把小点吞没似的。

小点像幽灵一般的失魂地走着，脸色灰白，眼角里挂着泪珠。

“我们买下一匹驴子还要拉拉磨的，买下你这个臭戾为给我们生男育女……”

“我难道没有生嘛……”小点不能忍耐了。

“好，你生的儿子到那儿去了，到那儿去了……”

“这怨得我嘛！”

“你还硬！硬呀，看我不揭下你的皮……”

她恐吓，咒骂，什么毒狠的话都从她嘴里骂出来了。

“看吧，小卖戾的，过几天不活填你，也要揭下你的皮的……”

“揭吧，活填吧，我活够了……”小点不能忍耐了，她坐在庙前的台阶上嚎啕大哭：“难道是我叫他跳井嘛！难道……”

人劝解着，所有槐树下的人全挤到庙里来了。

“……人常说，宰相肚里湾得过船，你们男人家这么心窄，我们女人家却该怎么呵……”母老虎一边给她男人穿衣，一边叹息着。

“你这泰山一倒，我依靠什么呀……你闪了我这一跤……”她又嚎哭起来。

小点也跟着她呜呜的哭起来。

跑烂鞋高声地叫了：“不要哭吧，人家现在正在下界里办事情，可繁忙哩！干吗老是哭！哭！把人家哭得心乱得什么事都不能办了。……”

### 三

夜来了。白天里的嘈杂，骚乱，现在全都静止了，整个的马泊头沉寂得像一座坟墓一样。

黑黢黢的夜，满天的星斗，巷里静悄悄地没有一个人影，只有几声惨厉的犬吠咬碎了这夜的寂静。

对面，中条山麓的森林里，狼在嚎着。

就在这样的黑夜里，葵三爷每天晚上不能安睡，他在巷中蹀躞，徘徊，手中提着水烟袋，从这里踱到那里，从那里踱到这里。

已经有一个多月了，他每天晚上都是这样，连那母老虎也禁他不得。

“你……你管得着我嘛，我心烦哩！”当她禁止他半夜出门时，他便向她咆哮了。

起初，是和气遇难的那一天，那是一个黑漆漆的暴风雨的晚上，当他随着一群逃难的本村人回到村里时，已经淋成一只水鸡了。

他冒着倾盆的大雨冲向自己家里，一进门，那母老虎便连哭带叫的向他扑来。

“千刀万剐的，你只顾你自己逃……你睁眼看呀，看你的女儿成了甚样子呵……”

她疯狂的骂他，抓他，在他的脚边翻滚着。

一盏暗澹的太谷纹银烟灯放在窗槛上，和气僵直直地躺在炕上，头发乱得和一堆乱丝一样，脸是灰白的，嘴唇和面颊全给啃破了，小腹胀

得和小鼓一样。

“天爷！这……这……怎么回事呀……”他叫道，颓然地倒在椅子上。

母老虎不理它，像一只野兽般的滚在地下嚎哭着。

……………

这晚上他没睡觉，也没有脱去身上湿淋淋的衣裳，便在泥泞的巷道里徘徊着。

第二天，雨一停止的时候，母老虎给和气穿好了衣裳，他把一条白色的绸带紧系在女儿的颈间，上边用剪子剪去，把剪断的绸带仍放在女儿的头边。

“丑名呵，我可当不起……”他向母老虎痛苦地喃喃着。

他的女儿已经许配给李举人的孙儿了，他打发人到李家去报丧！说女儿在荒乱中自尽了。

“唉，看我们的和气死得多硬气呵，真够得上上烈女传呢……”他向人们夸耀着。

没有几天工夫，村外的大道旁已立了一座崭新的烈女碑，碑上是李举人做的文章。

他的心是稍稍平静些了。然而，一天，城里皇军司令派来两个皇协军的队长骑马来请他了。

“葵三爷先生，大大的好，名高德望的绅士，请费心维持县里的事情，担任维持会长吧……”

“我已上了年纪了，又有病，什么事都糊涂……”他头上冒着汗水，竭力的推辞，尽力设法脱出虎口，逃出这令他颤栗的网罗。

皇军的司令和皇协军的司令商量了一下，没有难为他，便放他回去了。

他说不出的欣喜，愉快，走出城门大大的吐了几口气，大踏步的向家里走来，宛如肩上卸下了万担的重负一样，路上全忘了疲倦。

两天以后的下午。

当他坐在庭前的葡萄架下摇着扇子乘凉的时候，皇协军的队长又

光临了，而且还带了十几个荷枪的弟兄，都骑着马，冲进门不由分说，抱上他的独子祥林就走。

“要愿当会长呢，来城里取孩子吧。……”

于是，一阵尘土的飞扬，马向城里飞奔去了，孩子骇得在马上哭叫着。

孩子是他的命根，为了孩子，他费了千辛万苦，求神拜佛，娶小老婆。第一个小老婆，死了；第二个，又死了；到第三个，五年前才给他生了这样一个宝贝。这是葵家的香烟呀。……

然而马上他便想起赵四爷来。赵四爷是初任的维持会长。当他想起三月间游击队把赵四爷的头颅挂在城门上的时候，全身都不由的打起冷战来了。

刹那间，和气的灰白色的面容和鼓一般的肚子便显现在他的面前了。……

这天夜里他整整的在巷里徘徊了一夜，拖着鞋，手里提着水烟袋。他忧愁得吃不下饭，几天之内便消瘦下来了。

母老虎天天劝着：

“去试试看呀，再说，咱们的孩子要紧呀……”

他有时便生气起来，向她咆哮道：“孩子要紧，我的二斤半不要紧呀……你……你忘了咱们的和气是怎么死的吗，狼心狗肺的东西……”

“天爷爷！我是为你打算呀，你们葵家的香火……”母老虎哭起来。

“门上粘泥巴，缺门绝户，命里注定呀……”他气愤地叫着。

但他日夜仍想着孩子，可是总想不出解救的法子。

“用钱赎吧……”母老虎想着各种各样的方法。

“呸，这些千刀万剐的强盗，他缺钱吗……”

“有什么法子，有什么法子呵……”母老虎也竟然的叹息了。

但她总是时时的怂恿着丈夫：“去试试看呀……悄悄地，不要让人知道……”

“傻瓜，雪地里能埋人么！”

他完全消瘦了，眼睛也深陷下去，眼球上满是血丝。他整日的不吃

饭，但却拚命的喝着酒，整天是醉沈沈的。

“咳，逼得我没办法呵，那儿黄土不埋人呵！”他颓丧，而且完全绝望了。

白天里沉睡，晚上酒一醒，便拖着鞋，在巷里蹀躞着了。

#### 四

热。闷热。人流着汗，大地好像一个蒸笼一样。

祠堂门前的树荫下，纸扎匠黄鼠狼在作“棺罩”。这是一个能翻八次灰的鸦片鬼，瘦得和一只螳螂一样，倒拖着两只鞋，虽然年纪还很青，但背却佝偻起来了。他裤带上挂着一束麻缕，手里拿着芦竿。

祠堂门口被人屁股磨光了的石阶上又坐满了人，那披着已经变成土色的夏布衫子的省油灯，依旧是露着干瘪的奶头，摇着蒲扇，宛如一尊泥菩萨似的。

“……前几年是天收人，虎疫一来，人比鸡死得还快。……如今是人收人，兵荒马乱的，杀人跟切萝卜一样，人命不如鸡命呢，不到半年咱村死了多少呵，鸡娃的妈，屎蛋爸，二秃子……”

她曲着手指数着，但没有人听她，大家的注意力都集中在母老虎身上。

母老虎囚首垢面，头发乱得和一堆蓬草一样，眼睛红肿，嗓子破锣般的沙哑了。

“……有一天晚上我刚睡下，便听见谁在敲门，我以为是他爸，我说：‘门掩着，没有关呀！’没有人答应，但后来又听见敲……”她有气无力地用衰弱的声调说。

“现在我什么都不愁，只愁谁给他顶盆（过继）。唉，葵家的香火断了呀，葵家的香火……”她又嘎声地哭起来。

“要是我的祥林在着的话……我的祥林……我的祥林呀……”她哭着回家去了，声音是嘶哑的，像一个受了伤的野兽在哀嚎着一样。

屠户孙三，绰号叫做猪总统的大胖子，闪着亮光光的头皮，挺着大肚子，从祠堂对面剃头铺出来。剃头匠老毛也拿着一件牛尾巴的蝇拂子跟来。

“好热……热……”猪总统摇着蒲扇，气吁吁地喃喃着。

“谁喝酒赶快喝呀！总统今天上好的猪头上市啦……”

黄鼠狼嬉皮笑脸地说，用芦竿指着猪总统圆圆光光的头皮。

“称称看呀，足够九斤半的……”跑烂鞋马上接着说。

“看总统的头，”火闪妈比着手势：“要是西瓜，察！”

女人们全笑了。

猪总统不知该提防那一方，他见蚊子嬷嬷笑得厉害，便向她打趣了。

“人家十几岁的妞儿都立了烈女碑，你呢，从十九岁守寡到现在，几十年没有动过荤，怎么连个贞节牌匾都没有……难道偷吃过……”

“你这千刀杀的强盗！你怎么欺侮我，我难道是品谜的磨石嘛……”蚊子嬷嬷生气了。

猪总统什么都不在乎，天生成的乐观派，他猥淫地笑着说：“东洋鬼子，蒙古鞑子，全是一群骚货；我呢，要是女人的话，裤裆里带上一把剪子，来一个剪一个……来一个剪一个……”

“剪下干什么？给你的竹叶赔嫁妆嘛……”

总统像一匹狗熊般的向火闪妈扑过来，把她按在石阶上。

“溜西瓜皮（亲嘴）呀……溜……”剃头匠老毛笑得弯着腰，向总统怂恿着。

“兔儿登鹰……登呀……给他一个锅贴（巴掌）呀！”黄鼠狼向火闪妈喊。

人群里爆发了可怕的轰笑。……

## 五

马泊头是在可怜的，悲惨的，无耻的愚蠢中挣扎着。……

中条山的游方野僧下来了，带来了大批的符条咒语，用红笔写在黄表上，用朱砂写在白布条上，人家的门上，女人们的身上，都戴着各式各样防御灾祸的法宝。

各种各样的流言传来了，大劫难，四十八天的黑暗……。跑烂鞋也乘机活跃起来了。

恐怖！阴森！浓雾一样的弥漫了马泊头。

母老虎狂乱了。她变得那样暴躁，易怒，时常的殴打小点，用火红的熨斗烧她；而在街巷里，她逢人便骂，弄得简直没有人敢接近她。

一次，她穿着她出嫁时的红衣裳，披头散发，怀里揣满着各种文契，在巷里乱跑。

“救救我呀！谁能救出我的祥林，我把葵家的家产全送给他……看呀，不说假话，当面交货……”

她跪在地上，把怀里的各种债务和地产的契约全掏出来，堆满在地上。

“赶快来呀！这不是一笔发洋财的买卖嘛……”她疯狂地大笑。

跑烂鞋整天地在葵家大显法术，使尽了一切手段，捉妖，招魂，安吉……。门口里是香表的灰尘，院里整日的设着祭坛，整个的葵家变成了一座冷森森的鬼域了。

七月初，母老虎身带大批的布施和祭物，跟着一群吃斋行善的男女到中条山的五老峰朝峰去了。

“我要到玉皇爷和吕祖爷面前去告状，告那些千刀万剐的狗啃的强盗！……”

她去了。跑烂鞋也跟着她去了。

几天以后，跑烂鞋回来了，她一进村便指手划脚地叫起来，仿佛有了天大的事变一样。

“和气的妈，她……她跳下舍身崖去了……”

她向围着她的人比着手势：

“舍身崖，吕纯阳成仙的地方……万丈深沟的舍身崖呀……”



盂兰节到了，黄鼠狼特别的忙碌起来。

脚烂鞋也帮着他糊纸灯。她和他同住在祠堂里，共同的在一起生活，完全是自然的结合，一点手续也没有，这正是马泊头所说的“搭伙计”。

除了做活而外，他俩便躺在烟灯下，在吞云吐雾中过着生活。

她呢，年纪已将尽五十了，比黄鼠狼要大二十多岁，足可以做他的妈妈的，然而他一点也不嫌弃，他只要有一个女人陪伴着生活就行，何况他并不花一文钱，却倒时常沾她的光。她呢，无家无业，无儿无女，当然是需要个汉子来安慰寂寞的。

祠堂里的堂屋是他们作活的房子，那里挂满了花花绿绿的纸灯。

“东洋鬼子来收人了，看呀，今年的冤鬼有多少呵……”她数着糊成的灯，一边计算着：“屎蛋爸，二秃子，鸡娃妈……喔，三个，五个，再加上葵家的老少三口……十一个了，光马泊头就十一个了，旁的村还不知有多少哩！”

“嗯，黄鼠狼，加工呀，灯还不够呢”……她向着睡在烟灯下的黄鼠狼喊道。

## 六

秋天，落雨了。

雨时大时小，许多天不能停止。阴暗的天，迷蒙的秋雨，马泊头被包围在浓雾般的烟雨里了。

蒙蒙的细雨夹着凄凄的秋风，天气骤然的阴冷起来，马泊头像是睡在死神的怀抱里一样的忧郁，寂寞，巷里滞满着泥泞，流着混浊的泥色的水流，废墟间的荒草简直郁苍得和一片森林一样了。

雨好像是着为马泊头的劫难而泣啼着。……

葵家的小点，失踪了，起初人家在井里和池塘里打捞，各处寻找，但全无踪迹，后来却发现她跟剃头匠老毛跑掉了。把葵家的银钱和许多珍贵的什物全带走了。

葵家已成了一座有名的鬼宅，谣传纷纭，人简直不敢到那院子里去，就是白天从门口经过的时候，也觉着毛发森然的。

门是被粗大的龙头铁锁锁着，上边贴着葵氏族人的封条，门口里堆满了灰埃，兔子屎洒满在墙上和地上。

马泊头的人口日渐减少了，男人们除过老朽的跑不动的以外，大都钻进中条山的游击队里了。

只有那干瘪的黄鼠狼，他依旧和跑烂鞋睡在烟灯旁，在腐烂的生活里消磨着岁月。……

稍稍年青的妇女们都藏躲着，不敢露出头面，只有蚊子嬷嬷和省油灯一些老婆子们，依然还是摇摇摆摆的来往在街巷里，吃过饭便抱着孩子或缠着线缕，坐在祠堂门前那么光了的石阶上。……她们悄悄地来到这世界里，终生蒙蔽在愚昧和灰暗的生活里，养育了一批儿女，磨光了几根手杖和纺线拐，于是又悄悄地消逝了。……

重阳刚过，省油灯便穿起了臃肿的棉衣，整日的坐在祠堂门口和土地庙前，默默地，宛如一尊泥菩萨一样。

“日丙(本)人，孽星下凡嘛，我要瞧瞧这妖精到底能把马泊头吞下去不能……吞下去不能……”

她忿怒地喃喃着。

一天，总统从中条山驰马下来了，他穿着灰布军衣，背着枪。省油灯简直不认得他了，直到他经过她面前，她才认出来。

“呀，总统，你也吃粮子嘛……你杀日丙人能和杀过的猪一般多多，才是雍(英)雄好汉呢……”

猪总统笑着。飞驰着的马蹄拨泼着泥泞，刹那间便消逝了。

一九三九年，八月，河西，郭下村。

## 华亭鹤

王统照

对着那红胆瓶中方开的水仙，朱老仙用有长甲的右手中指敲着玻璃桌面，低低吟诵：

踉蹌周道，  
鞠为茂草，  
我心忧伤，  
惄焉如捣！——

抑扬地，和着发抒忧感的自然节奏。他吟到末句的“焉”字，拖长舒缓；像飘过秋云的一声鸿唳，像东师紧扳住琵琶的么弦弹出凄清的曼音，……音波轻轻抖动，从他那微带嘎声的喉间送出，落到“捣”字上便戛然而止。他向眼前洁美的花萼呆看几分钟，重复低吟，但只吟末后二句。小楼上一切寂静，除掉一只小花猫在长藤椅上打着呼噜外，只听见老人的苦调。

快到残年了，每一过午都觉冷气加重。斜阳从淡蓝花格的窗帷中射入，金光淡淡，更不显一丝暖意。屋子里不生煤炉，却有一盆木炭安置在矮木架上，一堆白灰包住快烧尽的红炭，似闻到某类植物烧化后的暗香在空间散布。薄光，炉火，与这屋主人很调和；他的身世也是将沉没下去的深冬斜日；是要全烧成冷灰的煨炭了。

但，一缕真感，——包着枯涩的泪晕与忧悒心事的感流，通过他的全身。两年以来，几乎没得一日松快，惟有独坐吟诵那些古老的至诚的诗句时，才觉出暂时有些微舒畅。

那两句，约摸吟过了十多遍，恰巧又在“捣”字上住口的刹那，一瓣尖圆的娇白花片从瓶口斜弹着落到镶螺甸的漆木盘中。老人若有会意地点点头，喉舌间的诗声同时停止，半探着身子用瘦干的指尖微微摇动那几朵水仙，却没有别的花片继续下落。他轻轻吐口气，把盘中的落片拈起，随手打开案边一本线装书想夹在古色古香的页间。突然，被一张工整字体的彩笺引起他的注意；原来在这本明刊精印的《诗经》里的笺纸上有他前几天亲手抄录的一首宋诗。

重看一遍，怕遗忘了似的，他把彩笺检出，郑重的放到书案的抽屉里去，然后，离开坐椅，拖着方头棉鞋在粗毛地毯上尽打回旋。一会，自己又若说话若背咒语的嘟哝着：

“噯！……华亭鹤唳，……华亭鹤唳，……知也否耶，——否耶？”

打呼噜的小花猫被主人的步声促醒，她在狼皮褥上用两只前爪交换着洗擦眼角。窗帷外，阳光渐渐收去，屋里的阴影从四面向中间沉湎，白炭下压住的炭火只余一星了。

老人还在来回徘徊，对声音光辉都不在意。

门，缓缓开动，一个短衣长辫的大姐挨进来，她本想一直走到书案旁边，想不到老人却在小小的屋子中央闲踱，她伶俐的赶快止住脚步。

“老爷，——安先生在楼下候您，叫我来回一声呢。”

“安？……安大胡子，是他？”老人的眼光忽然灵活起来。

“是。”她轻应着。

“去，我就下去。……快！你去喊两部车子，要熟的。……”

半小时后，朱老仙与安大胡子已经在过得居的临街楼散座上对饮着竹叶青了。

冬天黑得早，市肆的电灯更明得早。这酒楼所在地的大街上有不少蓝红霓光广告牌子在空中或大玻璃窗前瞬变着炫目的流辉，分外显得闹忙。

朱老仙虽愿同老朋友到这儿吃几杯，却讨厌一抬头便触着所谓“奇技淫巧”的霓虹灯。他，照例是先叹口气，然后端起酒杯皱一皱清疏的苍眉。

“如果这酒馆在郊外，那该多好！……口里受用，眼上难过！——不错，是俗套了，可是我总得说，不说不成。安如。”

安大胡子的台甫“安如”二字，一向与朱老仙的脾胃相合，任管自个有甚么烦恼，一见这位面容发胖，浓髯绕腮，笑眯眯着一双小眼睛的朋友就觉得骤然添了生趣，尤其是安如两个最称合不过的称呼。自己喊出来，像一切事都在太平雍容的时代了！所以安大胡子虽然用“仙翁”不离口的尊称，——为了身分与职业的旧观念，拘束惯了，不敢与老人平等相看。——朱老仙可老是安如安如地喊着，到现在已二十五六年了。

“这个世道，我说：——仙翁，口里受用便是福气！您，我，不都学过一些佛理？——您教给我的更多呀。‘我执’非破不可，咱非破不了？破一层少一层，譬如色，受，行，想，——甚么的，哈哈，咱的色要破多容易！真色既破，这点光，红红绿绿地，不碍，——不碍！哈哈，……对不对，仙翁？”

安大胡子有诱动朱老仙的本领，那就在他的口才，他的无可无不可的态度上。论学问，经历，朱老仙自然不用向他攀交道，但要聊天，吃酒，朱老仙却总愿意同他搭在一起。凡是他说的话头，不管合理不合理，总听得有趣。

“色，受，——想，行，还有‘识’！安如，您倒有您的见解，没错儿，高有高的，低有低的。破色多容易？我看，不见得罢？从低处讲，您我大概不至过分执著，可是讲到所以然，……”

朱老一边赞美着，一边却要发大议论。先一口吃了多半杯金黄色的醇酒，右手摸摸下颏上稀疏的须根，又抬起竹箸点着木桌上的酒沥画一个圆圈，一字一顿地说：

“讲到所以然，‘语小，天下莫能破焉！’这种道理难懂得很。不拘那项；看呀，听呀，所想所去呀，一股脑儿把自个打消，——无我，也就是‘无罣碍亦无恐怖’，那真够上大彻大悟。安如，不客气，不说您差，我也

是摸不着边儿。何尝不想？您去知道我现在罢，甚么心境，找乐子，寻开心？只有咱还合调，别的，我太执著了！……太执著了！……”朱老一谈大道理便易发牢骚，不像初坐下时脸上显浮着愉快的笑容。

“自然，自然，我那儿，——那儿懂这些。多少记得几个字眼，还不是从仙翁您口上偷来的。不瞒您，我便宜在这点，傻里傻哥地混罢，横愁竖想还不是那档子事？我五十半了，仙翁，您长我十一岁，合得着成心给自己找别扭？人老，土埋半截，有吃有喝，下下棋，听听书，色呀，行呀，破也好，不破也得。再一说，……‘这’甚么世道！命里注定，多大岁数还得过这火焰山。唉！……今朝有酒今朝醉，干一杯，仙翁！……”

朱老清黄的面色上渐渐有层润光，原是一双秀目，经酒力牵动后，从皱摺的眼角里重射出热情的光芒。他对安大胡子凝神直看，及至听到末后几句话，他突然双手按住桌面立起来，像有甚么重要的讲辞要向听众大声演说似的，可是不过一分钟又坐在硬木椅上，唇吻微颤，没即时说甚么话。

这样动作与他心上的触感，安大胡子自然多少有点明白，三天两次他们见面，他，他的家，他的脾气，清清楚楚地印在安大胡子的记忆里，所以绝不惊奇，还是接说下去：

“——干一杯！”

朱老果然端起满杯一饮而尽，安大胡子照样陪过。

“不是我好多说话，仙翁，承您不弃，不为我在买卖上胡混快三十年便瞧不起，……我有话得尽情说，憋在肚子里总归难受。仙翁，看开点，儿孙自有儿孙福，您别恼，六十六了！不让他们去？再一说，大少君也四十靠边，甚么事会上当？资格好，做事不是一年了，又见过大世面，懂得新事。……在别人都对您健羨有做老太爷的晚福，……仙翁，你干吗尽替古人担忧？自己的精神不舒服，这未免想的过点，……哈哈，我说话不会藏奸，都为您！真的！……哈。……”

这一套委婉开畅的劝解，凭空发论，不提事实，又得体，又关切。对面的朱老一直静听去，只是下陷的腮上那两条半圆形的肉摺松一下又紧一下，像咀嚼着五香茶干的味道，也像品评这位老朋友言语中的真

诚。

安大胡子的谈锋自有分寸，他停住声音，便从磁碟里取过一枝白金龙用火燃着，深深地吸过几口，等着朱老答话。

有点与平常不一样，他呆坐在那里却急切不表示意见。凡谈到他的少爷，安大胡子向来晓得他有好些偏见，因为看事，论人，父子俩老不一路；可无大碍。不过他时时把不以儿子为然的话向安大胡子絮聒罢了。但，这一回，与平常对同一题材的文章的做法确有变异。安大胡子宽和的性格后面有的是独到的机警，便故意装作不留心，喊着堂倌来添酒，又要两样精致的热炒，把时间混过十多分钟。朱老忽然呛咳一阵，把几口稠痰吐进铜盂，急喝下一盅清茶，才强自镇定着慢慢地道：

“嗯……安如，您是和气人，应该说这个，我若是您可不一样？……儿孙问题，抛得开吗？您多利落，男花女花没有，到现在老两口，净找乐子。世事！我早明白，咳！利弊相间。……您不是说他不错，人大心大，更亏他见过大世面，懂得的太多了！——太多了！您凡事洒脱，我虽然多读过两句话，——书害了我。”

一提到“书”这个字，朱老在顿咽的噪音下含有沈郁的重感。因此，他不自禁地把一团乱丝似的往事兜上心头，越发难过。又接着吃几口残茶。

“书害了我，无妨！安如，我敢说，恁吗不得法，我一辈子，——我能说，从十五岁起罢，竖起脊梁活到现在！有死的那天，我不会再折弯了。您，敢情不信？”

几句话火辣辣地富有生力，老人的喉咙突高起来，眼珠骤添威力。虽是夹杂上一句问话，却不待安大胡子的回复。

“不信？我不管谁信谁不信，人各有志！……话说回来，书害我，不过是不通世故；不过是脾气不大凑合，年轻人呢，我当初教他读书，错吗？从清末维新那时算起，我，您知道人家叫我做维新党。我宁愿少考两次乡试，到东洋留学，……待会我再说旧日子的闲话。安如，您想我有孩子不教他读书，不教他读书？……”

又一阵呛咳停住了他的长篇大论，安大胡子把香烟尾丢在地板上，

赶紧替朱老另倒一杯热茶趁机会道：

“那能！那能不读书，成吗？不要说仙翁这历代家风，我如有儿孙也得化钱要他们学本领，为一家，也为国家做事。……那能成，不上学，来来，先啖一口。”

朱老刚接过杯子，忽又放下，如用读旧文章的叹气声道：

“是呀，——可来了，尽是茶渣。茶渣，这个比方不错，又苦又涩，清香的味儿早没了！读书，现在的读书造就甚么？不过是没颜色没气味的茶渣；还好咧，如果渣子里加上毒药。您想吃下去受得了？”

“仙翁，说笑话，那有说的利害。不是，新教育也造就出好些人才来？”安大胡子陪着微笑轻轻地驳回去。

“对！可怎么人才，——好的偏咱不会造？”

“自个呢，希望总高些。像，——谁说他不是人才，这话我说辩护。哈哈——仙翁是过分的，——”

“不不！人才，我，所讲的人才不是只懂得拨算盘，赚利息那一类货色。至于您以为他是人才，不但，……而且在家里，看去，我一五一十的说，也是今之孝子！”

朱老惯例地用右手中指敲着桌面，这时他的气色又沉郁下去，没有说当维新时代的兴奋劲。

安大胡子明白老人的话中有刺，方在搜索心思想用甚么话凑付两句，而老人却先接下去。

“他是人才！照大家讲，一下手从外国回来就被人捧，做教授，干银行……小官……。一见年纪大点的人，恭敬，和气，会说话，会对人，这些，我比不上，我——真比不上！就待我罢；到现在，天天碰头，天天垂手侍立，低声下气，外人谁不夸赞，我有甚么说的。……唉！”

安大胡子点点头。

“所以咧，仙翁的福气在朋友里谁赶得上，不是瞎恭维。……”

老人又用指尖敲敲蓝花的酒杯边缘，头摇一下，叹口气。

“您说福气，——我的亲生儿子，怎么说？但是他那点聪明为他自己可不见得是福气？近来，……您也许比我知道的更多，瞧吧，我懂得



他的性格，更懂得他那点机灵，无论如何，……子孝父慈这另是一段，走着瞧吧，我为我，他为他，一句话！不需多讲。……”

老人虽是外貌上显见颓唐，心思却仍然周密，向四座上瞟了一眼，静对着安大胡子，像表示不愿继续谈及他儿子的事情。

安大胡子猜透了七八分，不好明讲，也不敢说老人的执拗。急于更换论题好打破两人中间的闷气，恰好一个卖夜报的小贩往来兜售报纸，便留下两份，先递与朱老一张。

朱老顺手放在菜碟一边！道：

“您细细看罢，我不愿费眼睛，咱们静一会，你看报，我吃……酒！”

安大胡子虽善于言语，当这时候，也只好藉报纸做遮蔽，不能强说别的话了。

朱老尽着一口口把上好的竹叶青倒入喉中，然而沉默不能压住自己的闷怀，在酒味的引诱后，缓缓地诵起手抄过的旧句：

多情白发三千丈，  
无用苍皮四十围，  
晚觉文章真小技，  
早知富贵有危机。

末后二语是竹箸敲着杯子伴唱的，声音放的高些，

为君——垂涕君知——否？  
千古华亭——鹤自飞！

安大胡子用纸遮着半面，眼睛却盯在第一则新闻上没往后挪动，并不是被新闻吸住他的心思。听朱老又犯了吟诗的癖好，恰当刚才的一段话后，不由不一个字一个字地细细听去。自己虽是只读过千家诗又不记得文人口中常常提到的那些佳句，但这六句可至少有五句都听懂大意，独有末句里“华亭鹤”三字捉摸不定是那样的比喻。对“垂涕而道”可十

分清楚，暗想：这还不是对他那位大少爷道的话！一位随机善变的留学生，却被老头子看不上眼，论年纪，论世情，他们相换过来还差不多，如今，真是变得太离奇了！年轻人的活动，老头子的拗性，安大胡子在平时早已胸中雪亮，加上近来听见熟友的传语，……准证实了自己的预断。所以老人今晚上的话显然是有所为！依自己的看法：朱老仙未免太怪，晚年的清福摆在眼前，又安稳地住租界，瞎操心吗用！一切都是下一代的事，成败，是非，横竖隔他远得很。儿子，表面上孝顺，家事又麻烦不着，何苦被道义蒙住心，替云翻雨覆的世事担忧？……这些话，安大胡子存在心上可不敢讲，露出来，朱老的性格说不定会真翻脸，日后岂非没了吃老酒吃小馆子的东道。但可不肯尽呆下去，只好故作郑重的请教。

“唉，典故记的太少了便听不清楚。仙翁，这末句的‘华亭鹤自飞’甚么意思？是不是与‘化鹤归来’相通？真得请教一下。”

“仙鹤，品高性洁，自来是诗人画家的材料……”

朱老停住吟声，先来一句赞美话。

“仙鹤归来！——城郭是人民非，这光景您我全看到了！虽听不见鹤唳，然而满眼不祥，听与不听一样！喂！这首诗的寓意就在末尾，语婉而讽，真是有见而作。……”他还没完全把典故解出，堂馆领着一个穿青棉袍年纪颇老的听差到他们的酒桌边站住，朱老的话自然来不及续说下去。

“老爷，少爷现在回宅了，叫把汽车开来，接您与——安老爷回去，说：今晚上风冷，——怕着凉！厨房已经把鸭锅伺候好了。——”

朱老向这位干练的佣人瞪一眼，方要说甚么话，安大胡子那肯放过这个机会，而且乐得解围，便叠声叫道：

“炖鸭锅非吃不可，我，算饱了也得再到府上尝一口！走走，仙翁，别的不提，主从客便，——主从客便！”说着他已将堆在椅子上的大围巾把脖颈围好，那条粗木手杖也掇过手中。

朱老无话推辞，招呼堂馆马上打电话另喊一部出租车来。

“你先坐来车回去，安老爷同我就走。”

那老用人还像要劝说一句，朱老的面色沈沈地又吐出七个字：

“去！我另喊汽车来。”

堂馆与来人即时照吩咐的办法，安大胡子想阻止也来不及。

楼上虽是人语交杂，然而靠他们坐近的几张桌子上的酒客却都瞧着这位倔强的老人，有些诧异。

安大胡子把一锅炖鸭吃下多半，带着醺醺酒意才回去了。二楼的小客厅里只有朱老仙同他那位孝顺的儿子。

饭后，朱老照例须连吸几筒上好的潮烟，拖起那根湘妃竹长烟筒，自己点火自然费力，佣人恰好吃饭去了，那位在外面向有气派的少爷便赶快从崭新西服袋里掏出一个银制的自来火匣，给老人点着铜锅中的潮烟。

说是少爷称呼，实在他差一年平四十，不过，凭着西洋风绅士打扮与胡发的剪饰，乍看去还像一个二十六七岁的青年。颇像父亲的眼角，却少少往斜吊，眉毛是浓密中藏着精爽。他的走步，言语，都有自然的规律，可不随父亲那样写意。虽没有客人他并不坐下休息，只站的距老人坐椅四五步远，一只脚轻轻点着地毯，是想心思，是回忆起跳舞场里的节奏？

“真，你还须出去，过十一点？”朱老明明微倦了，眼半开半闭地问。

“是！——爸爸，今夜他们有次例会，不能不去照应一会，个把钟头完事，回来不过一点。”

“不过一点，多晚，真是俾夜作昼，任管甚么事，干吗不在白天讨论？”老人把长烟管横搁在皮袍上面，腰直向前挺着着。

“这！——”儿子稍稍迟回了一下，“这，秘密点，其实没甚么，也是一般的公事，因为，因为地方乱，便，——”

“哼！公事，——公事！你觉得比以前办的公事如何？”

儿子觉得话机不很顺利，右脚的点拍打住了，向左边踱一步。朗朗地答道：

“不同，自然只是性质上，事务呢，还差不多。更容易，因为负责的是他们。……这倒轻松多了。”

他的朗朗答声是竭力装做出的，老人的耳朵特别灵敏，已从字音中辨明儿子的话是否自然。

“轻松的么？——是身子。累坠的就没有？我不须多絮聒你，絮聒也是多余，累坠的时候，想，……可来不及！”

老人也有点装扮着，故意从容迟延着把话吐出给儿子听。儿子晓得这几句里的分量，可不回辩：他知道下面准还有话。果然，老人又吸过两口潮烟，中指敲着竹杆，改了谈话的顺序。

“责任二字，提甚么，我与你还配把这个名辞吐出舌尖？……爽性的还是安胡子，他，乐天，好吃好喝，好瞎聊，可有他的！人家从不说责任，——这些装金话。你别瞧不起他是旧买卖人出身，我喜欢他就为这个。一个人活一辈子，干吗像吗，对得起自己，对得起大家，截了！还用多扯乱话。责任，嗯！人人都说得响亮——我在年轻时，比你还轻得多，那时，做文字，演说，滥用这个名辞的地方太多，回想起来，自己快七十了，为大家尽过甚么责任？老实讲，对自己与自己家里的人我也不敢当得起这——二字！……”

“你懂得西文，大概对这名辞的确义应该真有了了解？……”

末后一句又是冷利的一个针尖向这中年能干的，有资格的绅士刺去。

“爸爸，”儿子不能不好好回答了，“我觉得中国的成语给这个名辞的解释并不下，——不次于欧洲文字的解释。类如：‘天下兴亡匹夫有责’，以及‘任重而致远’，细细体会起来，怕比英国那些功利派的学者讲得更更有深义。——”

“啊！这两句你还记得？”

朱老听儿子到现在，还把二十五年前自己亲口教给的两句书背得纯熟，一股微温心情暂时打退了冷淡的态度。那时，他自己正在北平做法官，儿子还没进中学，每晚上虽是坐守着一堆诉讼文卷，总得抽出几十分钟专教几句有关修养的古语。曾手抄成薄薄的竹纸本子，用红蓝笔圈点过两次，每晚上背着方木格油纸窗与儿子同做这班功课。直有三四个年头，自己被调到外省去方才停止。老人早已把未来的希望全寄在这

自小聪明的儿子身上。一帆风顺，大学毕业，居然凭学力考得官费到外国去弄个学位回来。——已往的梦痕，借两句古语引起了老人的怅惘！如今，这有资格，干练的儿子明明依在身旁，同二十五年前冬宵静读时比较一下，老人不自禁地向壁炉左手的破窗外远看一眼。——更难自制地质问自己：为甚么他偏入此途？偏与自己青年时的精神来一个反比呢？——个性？还是教育的结果？都有点，却都不对。怎么看，怎么想，不会有事，不该得到的却都不对。怎么看，怎么想，不会有事，不该得到的报酬，如今摆在眼前！……

回念十四五岁孩子样的他，天真，嘻笑，——现正与自己相对！老人朦朦的眼光突然明朗的向身旁端立的儿子凝视，口中轻轻唠叨着：

“你还记得，……你还记得！……”

“读过书的应该知道这两句要话，何况是爸爸，您亲自教给我的！并且，——并且教我实行，不可只记熟词儿。——这些年，——现在，儿子别的不敢说，做甚么事都忘不了自己的‘责任’！您，爸爸刚才埋怨提起这二字，儿子却情愿干去，‘任重致远！’管不了那些盲目之论。——不单有识，还须有胆。爸爸，您放心！……”

儿子一抓到老人怀旧的温情，像有了反刺的机遇，居然从容不迫地对老人说这一串的正议论。老人早已决定不向他争议甚么了，就是，有时的冷言也感出毫无效果。老人看透在他身边恭敬有余的，是善能随机应变的新绅士，而不是天真嘻笑的学童了。所以这段议论倒不会激动老人分外心烦。

正在这时，楼下电话响动，接着楼梯上一阵急促的步声，到二楼上敲门。

闪身进来的不是往酒楼去的那个佣人，却是穿着短衣皮鞋，这楼房的少主人的“镖客”。

“电话，来催请。××部的老爷们快到齐了。”从说话者的腰缝边，映着圆罩大电灯，闪露出钢铁的明光。

“恰巧差十分。”少主人把吊在背心袋中的金表取出，看了一眼，“车呢？”

“都预备好了。”镖客双足并立，站的很有规矩。

“爸爸，您早歇着，放心。——再晚了不好意思，一会喊娘姨来搀您上去。”

老人摆摆手没有答语。

他们出去后，汽车上的摩达渐渐响动，渐向暗途上出去。

一点二十分了，老人和衣躺在软榻上却没睡熟。儿媳屋里的收音机像方才停止，一阵滑稽经卷，一阵说书，老人偏不想听那些可恶的怪音，偏偏送来打扰。每晚他独坐吟诗，不大觉出，听惯了的音机有这样乱。可是这两个钟头一切都有点异象。向例酒后易睡，——向例须早钻在丝绵被里休息着倦怠的身子，现在越急闷越不能合眼。闪闪的霓虹光，摇动的老安的胡子，二楼上点脚拍的节奏，……窗外呼呼风声吹得空中铁条尖锐的叫响。

一点四十五分了！老人眼对着案头的小台钟，再躺不住，坐起来，把壁上电铃快一会，松一会尽着按捺。……专伺候老人的那个佣人从梦中惊醒，披上青长袍踉跄着跑进来看看光景。

“来！——你来！汽车还没回？……少爷！”

“没。敢情事忙？十二点快三刻那会，少奶奶还打过一次电话，——是于清回的话……没散会。”

老人摇摇头坐着，像记起一件大事，忽地弓着身子到书桌前把抽屉翻了一阵，找出那张彩花信笺，就是当天下午方从《诗经》本子抽出的。老人手指抖抖地交给老佣人。

“少爷——回来你就交他这个！说：我吩咐的，明天不忙着见我。明白？……告诉他。……”

“是。”他小心接过来只一瞥眼，却认得最后那七个字是：

“千古华亭鹤自飞！”

——原载上海良友图书公司《良友画报》一九四〇年一月十五日第一五〇期，

署名滋穆；后收入上海文化生活出版社《华亭鹤》集（一九四一年六月），

署名庐生；文化生活出版社桂林分社一九四二年二月再版，署名王统照

## 海的彼岸

舒 群

在他用枪弹暗杀了一个被仇恨的日本将军以后，在他孤独一身走上长途逃亡以前，他需要会见一个人。这个人曾以自己的不幸换得他的诞生——他的母亲。

他带着自己的一个暗影，沉默的站在这沉默的海边。这时候，这宇宙静得好像只有他一人生存——人类唯一的继承人。任随深浓的黑幕，把他裹紧，甚至被消灭于无形，他似乎忘记了身边的夜。任随涌来的潮水，涌近他的脚边，任随暴风卷来的暴雨，浸湿他的衣服以至皮肉，他似乎忘记了自己所遭的苦难。

虽然，他曾是朝鲜的贵族之子，往日的昌德宫<sup>①</sup>上，也曾自由来去。虽然，他的童年，曾在黄莺舞<sup>②</sup>和雅乐<sup>③</sup>的演奏下，欢乐得忘形。虽然，他在美丽的记忆中，曾保留过檀君<sup>④</sup>的光荣和骄傲。但是，这一切都已成为昨夜之梦，渺茫而难寻。

现在，他那天赋的智慧和勇敢，使他常做生命的冒险，他不惜以自己的坟墓代替南大门<sup>⑤</sup>的基底。现在，他在祖国的躯壳中，寻觅失散了

① 朝鲜的故宫。

② 朝鲜宫廷的舞蹈之一。

③ 朝鲜宫廷的音乐。

④ 一般朝鲜人所崇拜的开国的皇帝。

⑤ 朝鲜汉城的城门之一，历史上仅存的足以代表朝鲜的唯一纪念物。

的灵魂，他不让伟大的国运，随着李朝<sup>①</sup>终结了。

他的家庭，随着国运渐渐的衰落下来。现在所保存的，不过是小小土地和几间房屋——以往万一的繁荣而已。但这土地和房屋，在今日的朝鲜人中，也是稀有的。如果比之于一般的朝鲜人，还不失为乞者之中的绅士。不过，他的家庭，不再允许他像往日一样的行走，或是停留。幸而还有这几十里外的海边，不忘它的主人，让他久久的等待，等待他的亲人。

这亲人，往日曾是贵族的少妇，而现在不过是一个被践踏的老女人了。她从童年到衰老，在祖国这一度兴旺和没落中，她几乎尝尽了一个人生的幸和不幸。其间，恰好消磨了她六十多年的时光。在那长久的岁月里，她生过五个孩子。最后一个孩子生了不久，她便成了寡妇。那时候，她还年青，但为了给自己以清白的终生，她不愿再嫁任何一个男人。她容忍着青春的难言的痛苦，把自己的孩子一个一个的养到成人，希望以长久的辛劳，换取自己临终的一刹那的安逸。谁知道她仿佛被一种恶运注定，生前她难再摸索到幸福的边缘。在监狱，在刑场，在失踪的路上，她已经永别了四个孩子。如今，她又将和最后一个孩子告别；别后，她便是一个孤独的老人，除去自己的坟墓以外，无所凭依。

被损害的朝鲜人，母亲和孩子常分离到孤独为止，常不知道什么是骨肉的感情，什么是家庭的欢聚。二十年前，耻辱的北京道<sup>②</sup>上，重造了耻辱的独立门<sup>③</sup>，从此，这里的人便唱起阿里朗<sup>④</sup>了。

停留在海边的这个人，不久便是阿里朗的歌者之一了。

被夜色和风雨所模糊了的海边，宛如云雾之间一样茫然。天和海，只是深淡两种黑色，一切的景象，甚至奇迹，完全消逝在那两色中。所听

① 朝鲜被日本并吞前，最后的一朝。

② 从汉城到北平的一条大路。

③ 历史上，朝鲜在北京道上，曾造一“欢迎”中国使臣之门，后被日本改为“独立门”。

④ 朝鲜最有名的民歌，几乎每个朝鲜人都会唱。其中充满着流亡的悲哀，可以说是一首最好的流亡曲。



的，只是两滴像水箭一样的射着沙滩的音响，还有那不知去向的海风，吹过时遗下的一阵阵的吼声。他在雨下，风中，深深的感到了秋夜对于人类的恶毒的摧残了。

他渐渐的看见了在黑暗中慢慢移动而来的一个更黑的影子。然后，他又渐渐的听见了那影子低声而胆怯的唤着他名字的声音。这声音，冲过风雨骚音之间，传近他耳边的时候，是多么熟听的而留存于童年的记忆的啊。于是，他奔跑过去，抱住来者——他的母亲。

他静默，她呜咽。静默和呜咽就是他们告别的衷心的言语吗？

他们不敢相望，只是望着远方。自由，幸福，以及他们一切的理想，仿佛就在所望的天和海相连的一线之外——海的彼岸。

久了，她终于说话了：

“那边就是中国吗？”

他默认了。她又问：

“明天，你就是往那边去的吗？”

“是的，我明天就是往那边去的。”

“你真是一个人去吗？”

“……妈……我不能带你去……我只能一个人去……妈，你知道，我的路是不易走的！”

是的。阿里朗山岗<sup>①</sup>是那难行的，纵然是大理石铺平的路。

突然一刹那间，她仿佛看见了自己留在海的这边，而她的儿子已到海的那边，被海把他们母子隔离了。虽然，海是遥远而阔大的，但海上何处有他们再会的地方？于是，她藏在眼角的泪水，禁不住地流落下来，开始痛哭了。这时候，她老年仅有的体力消散了。松软了的老腿，再支撑不住沉重的上身，头不自主地歪斜下去，贴在还可暂时一靠的她儿子的胸上。随后，她从自己的衣袋里，掏出一条手帕，拭起泪来。

“……妈，你放心吧。将来你去找我，还是我来看你……不管怎样，

<sup>①</sup> 据说这是朝鲜白头山下的一个山岗，流亡者常经此地而去流亡。阿里朗的歌子，便是因此产生的。所以这山岗，就是指流亡的路说的。

我们以后总有相见的日子……”

“我在临死的时候，只要再看到你一眼，那就够了……”

她对于自己这低微到可怜的小要求，也并没有把握，所以她的哭声更大了。

当这哭声引起他一种恐怖的时候，他近于哀求的制止她说：

“妈，别哭！妈……你的哭声会给别人听见……妈……不许你哭！”

人的理性，有时约束不了感情。尤其是她——一个不幸的老人，在和最后一个孩子告别的一切都不可预言的时候。

“……不许你哭，把手绢给我！”

她顺从了，把手帕给他。她不哭了，直到和他别后。

别后的第二天，她便写了一封短信，准备得到他的通信处，然后立刻寄发的。可是一天两天，一年两年，那短信不曾离过她的身边；伴她，随她而行，行过遥远的旅程。这期间，她曾被指为“帝国叛徒的母亲”，而没收了她的土地和房屋。她曾被亲属和友人认为“灾星”，而拒绝收留。从此，在她看来，世界到处都是“禁地”，将迫她与人类断绝一切连系了。从此，她开始孤行，随便是天外，或是地底。

她在困苦的生活中，卖掉一切私有物，比如几十年前结婚时还留下来的金属的装饰品。最后，在她身边所余的，好像只有那封短信，信是这样写的：

我儿，你走了，莫再念我。你的平安，就是我的幸福。

我仍像往日一样想念你，在今天，在明年，在我墓前生满荒草的时候。

我常说，我并未老，你还那般年少，我们未来的岁月，是很长的。我们难道不能再有一度的相逢吗？逢后，我情愿和你永别。

我盼着你的信。告诉我，你需要告诉我。

母亲

一九二九年十月十一日

当收信人收到这封短信的时候，信封，信纸和信上的字，都旧了。唯有收信人的地址和名字，是新的笔迹。还有，信尾多了几行新的小字：

我在病中，不便重写，仍是把这封信寄给你了。我不怨你。你安心，母亲永远是宽恕儿子的。并且现在，我已经知道，你给过我很多信。但我因生活所迫，仅收到你请人带来的最后的一封。此后，我愿莫断了信的往还。

此外，那短信仍是原有的，并未更改。更改的，只有信的最后一句——“一九三八年十一月二十二日”而已。这与原有的时日相比，中间的距离拖得太远了，把人从青春拖到老年，从老年拖到墓边。这时候，他的背，由直线曲成弧线。他往日的黑发，一半已经脱落，一半变为纯白，白得像他少年惯穿的衣服的颜色。但现在他白色的衬衣，却是黑的了。

他读完信以后，不住地起伏着一些零碎的记忆，像是来时海边的潮水，不住的涌来涌去。这之间，他有过欢快，也有过伤感。当伤感捉弄他的时候，他仅是长叹一声而已。因为他知道，一个人愈接近自己的理想，便愈疏远了自己的亲人。纵有母亲，甚至情人，也难免不是孤独者。是的，这样的人不止他一个。

此后，他和他母亲常常通信，未曾有过间断。最后他母亲有一信说，她在世界上难有长久的勾留了，在长埋地下以前，希望一见自己的最后的一个儿子。他被天赋的一种情感所操纵，允许了她。

……然而，这时候，日本的魔掌，又伸到上海每一角落了，因此，他又开始了秘密的生活。

当他母亲来到上海的那天，他为了迎接而候在码头上。他看见了经过海上长途的一只海轮，驶进黄浦江，停在码头。他也看见了从旅客之中被拥挤出来的一位老妇人：白白的头发，无数皱纹割裂了的面孔，以手杖支撑着衰老的步子，被幻想所迷惑的兴奋而幸福的神情……他认出了这就是自己所来迎接的人。但他不能扶助她，把她引到住所，也不能向她轻轻的呼唤一声。而且，他不能不避免她的视线接触，而远离了

她。因为在她的身后跟随着日本的侦探。因为侦探想从她的线索上，捉到一个十年不曾捉到的“杀人犯”——她的儿子。

结果，他还是跟随着侦探，从他们的足迹上找到了他母亲所住的旅馆。三天以后，他以窃贼的行动，到了他母亲的房间。

正是夜深的时候，屋内已经熄灭了灯火，无尽的黑暗占有着一切。床上躺着他的母亲。为了几日来在盼待中所积起的焦虑，使她重犯了旧病。她呻吟着。这呻吟，已是人生绝望的说明。

他轻轻的移近床边，低声的说：

“妈，我来了。”

这声音，最初给她的感觉，是一个梦。后来她听清了的时候，立刻挣扎起来，向黑暗中伸出两手，颤抖的摸索着：

“……孩子……你在那儿呢……快来……这是我的手……你在那儿呢……把灯打开……让我好好的看你一下……”

在他看来，灯光是一切恐怖和死亡的引线。

“……那赶快……让我划一根火柴……”

他认为一根火柴的小火亮，也是一切不幸的根源。

因此，这片刻的会见，她只听到他几句话声，不曾一见他的脸孔——她久来的渴望，并未得到满足。所以在她临去的时候，她这样嘱咐过他：

“你明天早晨再来一次……不……只是在我的窗前三走就够了……我要从窗边看一看你……”

他听从了她的话。第二天早晨，他特意从她的窗前走过，走过几次，终于没有看见藏在窗边的眼睛。

后来，他听旅馆的役者说，在那房间住的客人死了，死在黎明之前。

十年，十年不短，十年的别离更长。十年之间，他们不得一见。十年之后，一见仍是茫然。谁想到他们两人把这十年的遗憾，一人从生前带到死后，一人从现在带到永远。更谁想到十年也是无限期的呵。

他走了，走到无人的街头，不自主的哭了，又不自主的掏出手帕，拭着泪水。他忘记了那手帕曾是为了母亲的哭泣而收得的；当他记起的时

---

候，不再用它拭泪，而当做珍贵的纪念品收起来了。因为手帕拭不尽泪水，泪水也洗不清仇恨。

——原载《文学月报》一九四〇年一月十五日第一卷第一期

## 城 主

芦 焚

“怎么，你说你是果园城的吗？”

“是的，我是果园城的。”

“这样说你是应该知道朱魁爷的了？”

“我每天都看见他。”

“那么你自然知道——他近来好吗？”

“当然，他总是很好，先生。不久以前他才又讨了第四个太太。”

当十年前——一个将新闻变成故事的刚刚够人们造成回想的时间，不论你是在火车上，在航船上，或是在一个开设在官路旁边的，一个衰落的小客店里，即使这些地方很远，到果园城也许还有一天的路程，你便已经听见两个旅客在这样一问一答。接着他们也许还谈到别的，他们讲到生意，收成，传说，怪胎，最后他们又讲到果园城的县官。

那个果园城的人想了一想。

“听说是姓周。”

他说好像是姓周，但也许是姓邹，他没有看见过他，知道不十分清楚。这种情形并不足奇，事实上朱魁爷是较之果园城的果园更加出名。

朱魁爷就是高大、丰满、黑八字须的朱魁武先生。这个时候他已经五十多岁。也许单单是因为他的尊荣这个缘故，一般人普通只称呼他“魁爷”。我们不明白当初是怎样取定的，他的同乡们，尤其是一般粗通文墨的村夫子们，他们总是说：

“他的父亲怎样睡了一觉，给他取这样一个好的名字！”

这的确是一个好的名字，每一个县官在上任之前，当他还没有工夫拴束行李的时候，他在省城里就先有了个数目，他上任后的第一件事就是拜望魁爷，一个在暗中统治着果园城的巨绅。

关于魁爷的有名的祖先们，除了几位有考证癖的学究们现在是早就没有人知道了，据说他的一位远祖曾在一千六百年左右做过尚书。这年代是很幽久的。至于后来的一些朱，没有人留意他们，没有人知道他们曾经怎样过他们的生活，怎样生子传宗。但是直到现在，这一宗族的人们还自认他们是明朝的后代，一个王子的苗裔，无疑的他们是很骄傲的。然而魁爷的父亲顶多却只能算是一个讼棍，一个恶霸，我很小的时候就看见过城隍庙的大柱上挂着他的一副对联，是骂他的仇敌的。他跟人家打了一辈子的官司。

上天已经饶恕他了。他有这样好的（我实在找不出更恰当的字眼）一个儿子，他曾经像鸡一样跟人家战斗过，等到他一断气，魁爷就改变了他的家风。魁爷承继了他父亲的地位，他是一个秀才，一个地主。但是他来的时候更好一些，果园城的世家们，还有那些跟老朱爷斗过的人家原来大半都是跟他们有亲友关系的，于是他取了另外一种完全不同的方法，他开始用笼络手段来抚摩那些被他父亲击中的创伤并支持这个不为人敬重的门楣了。他自然是完全成功的。这些有名的家族就是胡左马刘。关于这些家族的历史，我们仅仅能在县志上查出胡家的第四代祖先中有一位曾做过布政司，一个捞钱的官儿；马家曾在一千八百八十年左右和小刘爷刘卓然先生的祖父同时捐过一个知州，自然也同样始终没有把印弄到手里；左家自来是很骄傲的，他们的一个祖宗是科甲出身，他们的破旧的大门下面至今还悬着一块“传胪”。唉，这些光荣的人们！无疑的他们的稟帖同他们的过于跋扈的家丁们曾使果园城的居民战栗过。现在——时光是不会饶恕人的，这些显耀的祖先的后裔们自然是早已式微了。但是他们的祖先们仍旧给他们遗留着一种威名，他们至今还保有一点垂熄的火光，我们与其认为果园城的居民尊敬他们远不如说是怕他们比较确切，他们有的曾经被他们的——果园城的胡左

马刘们的祖父，有时候是业已没落了他们自己送到衙门里吃过板子，他们的稟帖至今在果园城居民的心目中还是一种恐惧。魁爷的方法是牢拢一切人，跟所有过去和他的父亲齟齬过的人家恢复旧好，他连一个流氓甚至一个屠夫都不轻易得罪。自然的，他不会忘记他的尊贵门阀，同时果园城的人们渐渐的当然也不敢忘记对于他的尊敬了。

等到到了民国，这些胡左马刘们虽然没有什么功劳，因为政治上的混乱，他们渐渐的有机会活动了。衙门里的皂吏原是怕他们的，县官们忌惮他们却又不肯得罪他们，况且你自然知道“做官不爱钱”这是三代以前的话了，钱自己是没有生着腿的，它不会自动的跑到他们手里。他不得不跟他们合作。魁爷自然是更加活动，他于是就和“有司”勾搭，其初是谨慎的，他避免使自己蹈坑，慢慢的有一天他终于把路铺平了，官吏们从他手里得到了好处，他也从果园城的居民身上得到了好处，接着他就更加大胆。

在先我们已经说过，魁爷创立事业的方法是始终不担任任何职务，他在乡下——你几乎可以说是在果园城全境布置下势力，布置下帮助庄稼人到他这里寻觅“真理”的使者，就像他下了一面神秘的网；他把他的最得力的走狗们——你大概早已听厌了这两个字，但是对于这些人我却找不出更恰当的，甚至是更美丽的字眼来称呼他们。他们是各种各样的，无赖，痞棍，地主，他们中间大部又都是第二流乡绅，假如你有这种地位，你有意招徕他们，就是这些人，为了他们的地位和在那些可怜的庄稼人前面的威严，他们会像挥也挥不去的苍蝇一样完全充塞了你的客厅——就是他们，魁爷把他们安插进各种机关。因此他也就不受任何政治变动的影响，始终维持着超然地位，一个无形的果园城主人。他有很多机会出任到外面去，然而他把这些机会让给别人，他不愿意离开果园城，他知道假若那样以来他便会动摇，他的根是和果园城的果树一样深深伸进果园城的沃土里的。民国十二年有一个内战，魁爷的荣耀这时候也达到了顶点，因为在地方上办理善后有功这种名义，他在他的两个徽衔之外又增加了一个，他得到一枚五等嘉禾纹章。

现在——不，这些豪华和威权都成为过去了。且让我们仍旧回到十



年前，且让我们到魁爷的府上去吧。魁爷是住在西门里的；一进果园城西门，我们的视线顺着宽广的，时时走过一只猪或一条狗的，浮土很深的，永远很深的西门大街，我们远远的就看见一个高大兽脊的门楼，一个表示官级的大门。在它的对面，一座较低一点的照壁。我们不知道北方的世家为什么特别喜欢槐树，魁爷的大门外面，沿着两旁的屋背也同样有着这种树木。槐树底下是经常在那里拴着的几匹青骡，嘎，它们是怎样的畜牲呀，它们的肥大，光泽，美丽，人家说就跟泥捏的一样，搜遍全境你不会找到第二家有这样的骡了。

从大门洞里望进去我们可以看见一个屏门，假如我们来的恰是时候，这一天魁爷府上正办喜事，这一天所有的门便都为欢庆打开，你可以领略领略中国的所谓“五门照”是怎样情形。

我们于是穿过有屏门的第二个门，一个铺着方砖的庭院，左右两厢，魁爷的客厅就在这里，中间是一个完全敞着的大厅。再过去几乎是一个完全同样的庭院，许多台级，又是一个又高又大深得吓人的大厅，从这些房子里我们听不见任何声音，男仆们是在外面，在我们一进大门就看见的临着街的房子，魁爷自己和他的小朱爷们——假如他们没有客人——他们并不在这里。一种静穆威严和过去的繁华空气马上包围了我们，我们像掉到旷野上的水潭里了。这以后是任何男人——连仆人在内——的禁地，不管我们跟魁爷的交情怎样密切，我们也不能再往前走了。但是魁爷家的女仆或是果园城的小姐太太会告诉我们，在后面还有三个院子，它们是完全隔开来的，两边有两个小的，住着他的两个少爷和他们的太太，中间是一个比较大一点的，跟我们刚才看见的一样大的，住着魁爷的四个太太和他自己。

前面我们从那个果园城的客人嘴里听来的话是完全可靠的，一点也没有虚构，魁爷是的确有四个太太。悲剧也早已安排好了。他的最大的太太是他的发妻；她是一个外府官宦人家的小姐，一个吴月娘，当她为他生了两个儿子之后她便甚么都不过问。于是魁爷又讨了第二个，随他的太太陪嫁过来的婢女；第三个是一个果园城的县官的小太太，当那县官被告发并且被查办的时候寄托给魁爷的，一个月后那位大人病死

在监狱里面，从那时以后她便永远在魁爷府上住下来了；第四个，最年轻的一个，也是最不幸的一个，假如至今还活在世上，她的年纪大概不会超过二十七岁。她生得一个瓜子形脸蛋，一双眼梢向上挑起的眼睛，眼里常常有一种燃烧着的静寂的而同时又像是愤怒着的小兽眼中的火光。她是一个娇小的——十分娇小的，但是从她的模样上我们可以看出她的性子是暴烈，心眼是狭小，喜欢独断独行的，当她在盛怒时她会用刀子杀死她的仇敌然后再杀死自己的小东西。这个小东西是一个戏子。

我们没有方法来说明魁爷是不是爱她，他向别人——至少是年青人从来不谈风月，至于他的得到这个小女人，前后的情节是这样的。某年有一个巡行戏班突然在车站那边出现，他们是穷的，狼狈的，正如我们平常看见过的这种戏班一样。他们预备投一个馆主在车站上长期演唱，这时候魁爷就把他们收留下来，但是比较起来自己的人们显然是更喜欢爱别人的青春，过了几个月他突然把他们解散了。这个可怜的小女人于是也就落到他的手里，他的条件据说是他给了她的父母一笔款子，永远不准他们再在果园城出面。

果园城有过这样一句话：

“你说这个魁爷，他在大门外面比顶和善的还要和善，可是他在家里——”

在这里包括着敬仰，安慰，一个小民对于自己没有进衙门吃板子的轻快。然而魁爷一走进他的老宅，这是和居民们没有关系的，他却成为专制中最专制的了。我们不必对这个大人物多加解释，显然的他具有一切我们能够想像到的中世纪封建主子们的最坏的特性。在家里，这个明朝的苗裔，他是难以使人置信的残酷。他有一条现在看起来是好笑的，但是很像他的黑暗的祖先们创立起来的严厉家规。

“这是可能的吗？”

这是不可能的，先生，它不应该，但它是一个事实。他的儿子们，你会吃惊，当他们长到十二岁的时候他们被迁到外面，在他们的书房里，后来他们结了婚，他们便每人占据一个院落，并且从那时以后——除非

魁爷死了——他们便永远不能到他的也是他们母亲的住宅里去了。还有他的男仆们，即使他的和他儿子的住宅里失了火，他们也不会得到走进救援的允许。在他的禁止十二岁的男童的住宅里，他的四个太太每人有一所房屋，他每人给她们一个丫鬟和一个女仆侍候她们。他在她们的房子里给她们预备一把鞭子。当她们犯了错误的时候，只有上天也许会怜惜她们，他就把她们剥得赤条条的，把她们吊起来用专门为她们设备的这个鞭子抽打。

魁爷就这样过着他的封建主子式的日子。每天早晨他在他的四个太太中间之一的房子里用完晨点，忽然间他想起了一件事，接着他就要变成“比顶和善的还要和善”，他要出门去了。原来昨天有一个使者，一个刘姥姥一类的亲戚，也许是一个纯粹的“走狗”来过了，他已经来过无数次了，他是住在一家客店里或是店铺后面的。和他一同来过的还有一个张三李四，一个庄稼人，这个张三李四是很可笑的穿了一件从邻居那里借来的蓝竹布长衫，宽大的，走起来哗啦哗啦响的，拽着地的，穿在他身上你可以看出比拿一管笔放在他的手上还要没法处置。但是你千万不要误会这个好人，他并不像我们所看见的这样穷，他是狡狴的，可笑的，贪婪的，吝啬的，爱占小便宜的，并且在这许多农民的特性之中他还有一个特性，岂不正是这样的吗？他是永远想使别人吃一点亏并且倔强。这是当然的，他大概常常反而被别人吃一点亏；因此他跟他的邻人，他的亲戚，也许是跟他的兄弟打了一架，为了田地，债款，或是谁家的牲口吃了他的麦苗，或是更小的事情。他找到上面所说的那个好人，那个刘姥姥或是“走狗”。那个好人于是就怂恿他，他是认识朱魁爷的，朱魁爷是认识官的，于是他便带了钱，那个使者带着他，他们一同到果园城里来找“真理”来了。

这些事情是气闷的。我们且回过头去看一看魁爷。他于是命令女仆到各房里传话，他要出门去了。他喂着好几匹我们已经看见过的青骡，他是有车子的，他的车夫是年青，高大，跟他的骡子一样强壮，但是他不愿意劳动他的骡子和车夫。他为什么要坐车呢？他为什么不要散一散步呢？这样好的——果园城的天空是晴朗的令人晕眩的就像蓝玉

一样的——天气。

没有人能说出那是怎样高贵的步伐，那慢慢的但是极其随便的走着的；魁爷的胡子极轻微的往上动着，好像他的嘴上正停着一只时时准备飞起来的黑蝴蝶似的，同时他也把一团和气像把一团阳光一样的带到很多尘土的果园城的街上来了。

你曾看见并且想到一个小城里的这种场面过吗？这时候正是集市，街上充满了走着的和停着的各种城里人和乡下人，在街岸上和柜台里面正坐着商店里的掌柜，他们手里是永远捧着水烟袋的。

“魁爷早啊？”

这一边是一个蜜钱样的阿谀的笑脸。

“魁爷好啊？”

那一边又是一个同样的蜜钱样的阿谀的笑脸。

在魁爷经过的路上，几乎是所有的人都恭敬的站开，并且这样向他鞠躬。魁爷也一路上向对他鞠躬的人们点头。你可以说他走在果园城的街上好比他走到一个和谐的大家庭里来了。

魁爷是要去看一位胡左马刘，他老早就知道那个张三李四的对手也同样为了“真理”投靠在——譬如一个胡爷的门下。但是这时候——那个败落主子是吃鸦片的，他拿到一个赵富或钱贵的钱大概又加了加量，他睡的很晚，这时候他还没有起来。于是魁爷趁了这个机会就到客店里——一个只有几个破屋而且永不会住客的院子，或是一个衙役的下处，再不然是一个流氓的家里，总而言之，只要魁爷愿意去看一看的地方，任何人家都不会拒绝，他走进去完全跟走进自己家里一样，不会再方便了。而且她们——我是说的果园城的喜欢饶舌的女人，到了下午，她们便会坐在大门外边跟她们的邻居说：“魁爷今天到我们家里来，他甚么地方都要看看。”她们像被宠着了的孩子似的以为是一种光荣。

魁爷向来不在这些地方或人家为他预备的椅子上坐下来，他只站了站，垂询了一下，然后，接着到了十一点，他去看那位胡爷。他走进一个空虚的油漆都脱落了的腐朽的大门楼。这是在一个荒凉的街上。门

楼下面有两块匾额，我们不要去管它了。他来的刚刚凑巧，那个败落主子刚刚起来，刚刚用过早点。

“呵吼，难得呀，魁爷。”

他拽着鞋这样打了招呼。这个无精打彩的瘦而且黄的云中鹤正在收拾烟灯，他预备这一天的吞云吐雾了。

魁爷就在烟榻的另一边坐下来。开始的时候他们谈一些地方新闻，一些不重要的，毫没有趣味的，好像唱戏时候的一个引子；接着他们又讲到商会；接着是一个官员，一种新的税捐，一种新的公债。最后，当他足足吸了两筒烟之后，那个败落主子张开嘴打了一个呵欠说：

“魁爷近来很忙的吧？”

“那里有甚么忙；就是一些闲事，可是……”

魁爷作出“又不能不过问”的样子，于是他便提起那个张三李四。这个张三李四的屋后原来有一棵小树，他证明从他的父亲时候就属于他，而他的邻居却给他拿出契约，证明这小树是长在他的地方。他们各不相让，因此为了这棵小树他们已经打过无数回架了。魁爷自然不提到契约。

“我觉得他有一点冤枉，”他说。

那个胡爷也侦察的望着他，停了一刻他说：

“是的；不过那一边也有一点冤枉。”

这正是魁爷所等待的，于是他便紧接着问：

“这样说，世兄难道也听说过这事的吗？”

“有一个好像叫做钱贵的来过几趟。”

讲到这里他们沉默下来了，他们都有些为难，自然并不是为了什么“真理”。当胡爷第二次拿起烟筒，魁爷于是站起来，他慨叹的说：

“唉！他们跟你说假如你不给他伸一伸冤他们以后就不能活下去了，这些乡愿！”

以下的事情我们可以不必问了，他们决定了和平解决。接着魁爷告辞，下午他要接见从乡下来的那个使者。和这个好人一同来的自然还有张三或是李四。

他，张三或是李四，他在仆人的房子里，马号里，再不然是门房里等着魁爷延见，他已经来了很久了。他畏瑟的蹒蹒着走过屏门，走进这个大人物的书房，他的脚从来没有踩过这种地方，因此走起来十分吃力。自然的，你得承认找“真理”并不像捉一只麻雀那样容易。于是魁爷把他骂了一顿。

“你想想你这种事情也托我来管；你自己要占便宜却说人家欺侮了你，你向我扯谎！”

好了，他已经在果园城住了两个礼拜，也许还要长久些，他已经化了比那棵小树多过三十倍以至六十倍的钱，他的邻居自然也化了同样多的钱，现在他最关心的是他的庄稼，他的小牛，官司已经打坏了他的胃口，他不再找“真理”了。当他们出去的时候，他们在大门洞里又碰见另一个乡绅，一个刘姥姥，一个走狗，一个帮助寻找“真理”的使者，跟他一同来的是另外一个张三或是李四。这是一注更好的交易，他们是因为遗产，再不然是因为他的儿媳吊死了涉讼来的。

这以后，假如魁爷不到衙门里去也没有人过来跟他打牌，跟他商量什么大事，果园城的天就慢慢的慢慢的晚了。魁爷和他的儿子们用了晚饭，（你自然想到这是很难得的，但却不是人们所希望的，他们——魁爷的儿子们宁愿同他们的太太在一个桌子上，他们要比较来得随便一点。）他问他的儿子们是不是有甚么事情发生不，没有！在魁爷的家里会有什么事情呢，除了支钱，即使有他们也不告诉他。这两个小朱爷并不像他们的父亲，他们看起来一点都没有长出出息。于是魁爷安心的站起来，他一切都如意的往后面走了，到他自己的住宅里去了。在他的住宅里，魁爷的“大内”里，他的四个太太的房子里的灯火都明亮的点着，房门都打开着，在房门里面都站着—一个丫鬟，她们早已在那里伺候着了。

我们没有亲眼看见过，但是我们可以想像这种情形，魁爷于是很响的发出—声咳嗽，一个超乎我们所能记得的历史上描写过的一切神圣权威的咳嗽，他走进四个太太其中之一的房子，于是是完全自动的所有的门闩都响动着，所有的门在这一刻间都关闭起来了，而并且直到第二

天早晨，直到魁爷的房门打开它们才能打开。

我常常想，我相信别人也会常常想：

“这是怎样神奇又是怎样的一种权柄呀！虽然它是可怕，痛苦，悲惨，它却仍旧是一座人工积垒起来的山石。”

然而一切事情都有一个结束的时候；魁爷把果园城当作自己的采邑大约支配了有十五年之久，到了民国十六年初，一件意外事情，那些愚蠢的庄稼人扛了笨重的土炮，携带着长枪，大刀，锄头和一点步枪，他们突然占据了车站，同时并且向果园城进攻了。他们没有受到任何损失就从城墙上爬进来，接着就闯进胡左马刘们的家里，闯进魁爷的神秘的住宅，打破了他们家里祖传的汉代瓦钵，撕碎了米南宫和仇十洲，并且劫掠了各种衣服用品，将这些果园城的古老的府邸弄得跟马房一样。

但是这政变本身还不是魁爷的最大不幸，给他以致命打击的却是那个唱戏的小东西，魁爷的第四个太太。没有人知道，她是怎样中意了魁爷的年青车夫的，有人说当她在车站上唱戏的时候就已经看上了他，有人说是在转到魁爷手里以后。总之他们在一条僻巷里找了一座房子，她公开的成为他的人。这车夫是一个流氓，他利用果园城的混沌局面做了一名小队头目，到后来，当另外一种变动来了的时候，他便很便宜的出卖了他的伙伴和他的领袖。至于魁爷自己，他得了别人的帮助逃进省城，并且在那里住了半年，直到那些愚蠢的乡下人被赶回老家仍旧去种他们的庄稼，照那时的说法是所谓“反动”时期过去了，政府里发还了他的被没收的土地，启封了他的住宅。

魁爷回到果园城的第一件事是将他的车夫收拾起来，这个败类将在牢狱里被关满八年；他把他的变节了的太太仍旧接到家里，他给她一条麻绳，然后，他在房门上下了锁。

关于这个女人，关于这个娇小的，有一个小小的瓜子形脸蛋的，一双眼梢向上挑起的眼睛的，性子偏狭暴烈的不幸的女优的死，据果园城一般的传说是这样的，我们不知道是不是可靠，但按照推测它有这种可能。据说魁爷把房门下了锁之后，他回到书房里坐下来。他的其余的三个太太商议了一下，她们接着就走进书房，并且一齐跪到他的前面。在

平常时候她们自然也会嫉妒，这时候，她们也许是想到了她们自己，她们请求饶那个可怜人一条活命。

魁爷一直让她们跪着，他始终不曾说话。而且从此以后这个在暗中将果园城支配了十五年的大人物永远成为闷哑的了。果园城恢复了它的平静，猪照样安闲的横过街道，狗照样在街岸上晒暖，妇女们照样在门口闲谈，每天下午它的主要的大街仍旧静静的躺在阳光下面，到了秋天，果园城里的莎果仍旧红得像搽过胭脂。恢复不了的就只有魁爷的尊荣。并不是这个显赫过一时的大人物，这个在果园城作了大约十五年主人的大人物没有出山的机会，而是一种受了伤的自尊心，他永远把自己深深的藏起来了。他把他的家产的一部分分给他的两个儿子，然后他卖了他的骡子，最后他遣散了他的仆人。现在，当你走过尘土很深的西门大街，你时常会看见魁爷的门楼下面，就是那个曾经一天到头打开着的，为官员，士绅，乡愚，仆夫不断的进出的门楼下面，一个人正在这样用力的敲门。

“嘭嘭！嘭！嘭！”

显然他已经在那里敲了好久了。接着是一阵静寂，里面没有应声。接着再一遍，第三遍，终于没有结果。最后他叹了一口气，他回过头来向街的两头望一望，自己喃喃的说：

“唉，好的时候总归要过去的，有那一天也就有这一天！”

他的意思是人的运气好像潮汐，有时候高起来了，有时候又低落下去。这正如什么戏里的小丑所说，“热闹是过去了，可敬的绅士们，太太们，我们要收场了。”没有人知道魁爷在他的大而空寂的老宅里作什么事，只有偶尔难得看见这个大人物的人出来说，他不见客人，并且不大讲话；又过了一年，又有人说他瘦的跟干姜一样；再过一年，另外的一个人说看起来他是老的多了，头发和胡须都斑白了。于是……渐渐的人们把这个大人物忘了，偶然间，当人们怨恨的讲起另外一些新派的大人物，人们拿他来作一个前鉴，把他称呼作“鬼爷”或是“龟爷”。



## 期 待

芦 焚

我忽然想起徐立刚的父亲徐大爷同徐立刚的母亲徐大娘——徐立刚就是人家叫他大头的徐立刚，我小时候的一个游伴，据说早已在外面一个没有人知道的地方被暗杀了，并且当我问起他的时候，只有极少几个人还能想起他的名字，这个小城里的人几乎完全把他忘了，那么这个丧失了自己的独生子的老人，两棵站立在旷野上的最后的老芦苇，他们是怎样在风中摇拽，怎样彼此照顾，而又怎样过着他们的晚景的呢？

当这一天快近黄昏，我站在他们门前的时候，许多年前的情形于是又回到我心里来。徐大爷是一个高大庄严善心的中年人，有一条腿稍微有一点瘸；徐大娘跟她的丈夫相反，圆圆的大脸盘儿，骨架很宽，相当喜欢说话，常常把所有到他们家里去的年轻人当作她自己的儿子；徐立刚自己由他们调合起来，高大像他父亲，善良像他母亲，剃了头简直就是一个和尚；徐立刚的妹妹，用红绒绳将头发扎成两条辫子，一个淘气的小女孩——这人家的人跟我怎样亲切，过去跟我怎样熟识——我想着，因此我踌躇着，忍不住许久看着街上。

在街上——时间更加临近黄昏，照在对面墙上的云霞的反光在慢慢淡下去，一只猪低了头哼哼着在寻觅食物，一个孩子正从大街上跑过来，一个卖煤油的极响的敲着他的木鱼。

“彭，彭！”终于我敲门，然后是一阵比光更深沉的静寂。

于是我回头重新去看街上，云霞的反光更淡下去，猪仍旧在寻觅食

物，孩子早已跑过，卖煤油的木鱼声越来越急骤，越响越远，街上没有人了。

“这一条街多么凄凉！”我想，在旁边等着。

一个女仆走出来。

“谁呀？”她在里面大声问。

门闩响着，门呻吟着开了。一条小花狗准备跳出来，在女仆背后狂吠。院子里空荡荡的，一边是一棵我原来认识的枣树——是的，我曾经吃过它结的枣，开始上宿的母鸡蹲在鸡笼顶上，一只红公鸡在下面咕咕着想跳上去。

我正要问主人是不是在家，一个老人从堂屋里现出来，接着，差不多同时，一个老太太也现出来。他们站在门口向外望着，好像一对从窠里伸出头来的小燕。

老人——徐大爷。

“呕呕呕！”他向狗叫，一面吩咐女仆，“不要让它咬——是谁在外面哪？”

老太太——徐大娘，她显出比她的丈夫更不安。

“谁在外面？站在外面的是谁？”她焦躁的频频回过去问徐大爷，声音很低，但是一直送到大门外。

“我看不大清楚，”徐大爷说，继续向外面——我这边望着。

接着他又说，“真想不到——我看是马——马叔敖罢。”

“马，马，马叔敖……”

徐大娘想着，慌乱的念着，忽然她发出一声呼喊。

“真个是你吗？叔敖？”他们同时叫着说；“进来，进来，别站在外面。你怎么不对我们先说一声？”

没有办法说明这两个老人有多么快活，徐大爷替我赶开狗，徐大娘忙的不知该作什么，其实他们把什么全都忘了，鸡子被惊吓的满院子跑，他们也顾不得管了。

我们于是走进堂屋；屋子里的陈设仍旧跟好几年前一样，并没有发生什么大的变动。一个簿篱将里边同外边隔开，迎面供着观音大士像，

两边挂着的仍旧是徐大爷当初娶亲时人家送的喜联，在条几上——神像前面，一边放着一个瓷香筒，另一边放着一口小铁磬，中间是一个香炉，唯一多出来的是对联顶上簪着的纸花，这原是小女出阁时插在男家送来的喜幛上的。

“有茶吗，李大姐？快拿茶来。”徐大爷向女仆说，一面一颠一颠的走进来。

徐大娘，简直什么都记不起来了。这难道是真的吗？她向我笑着，笑着，嘴唇动弹着，泪涌出来，在她的老眼里转着。

“真个是你吗，叔敖？”她又问了一遍。

随后她急促的一连串自言自语道：

“可不是么，真个是你。你几时来的？你想想你有多少年没有来了？你们年轻人——你跟立刚一前一后走的，我们差一点认不出来你了。你比先前高多了。”

徐大爷一直在旁边忍耐着，直到这时候才插进嘴来。

“有话停一停讲，老太太，”他笑道。“请坐，叔敖。有话我们坐下来讲——你只顾说话，倒把客人忘了。”

于是我们全坐下去。徐大娘坐在下面的网凳上；徐大娘的确老的多，她的原是极强壮的身体业已衰驼；她的眼睛看起来很迟钝；脸上的皱纹比先前更深刻，皱褶更大；她的包着黑绉纱的头顶前一部分分明是业已秃了的，其余的头发也差不多完全白了。

徐大娘没有留心我望着她时候的惊异。

“你在外面好吗？”他用袖子揩眼睛。“我听说你也一直没在家里——你一直都在什么地方？你看见过立刚吗？”

一阵恐慌，我不知道应该如何回答。好在她并不一定要得到确实解答，据说她每遇见一个从外面来的人都要这样问，这已经成了她的习惯。

“你接到过他的信吗？”接着她又问。

说着她站起来，显然她已经想到别的事情。她走的很快，按她的年龄说简直是跑。

“算了罢，老太太！”徐大爷不耐烦的在旁边埋怨道。

徐大娘并不回头，一直朝里面走进去。

“你不要管，”她说。

现在我注意到徐大爷。徐大爷在我对面坐着，几乎一直没有作声。徐大爷也老的多了，比起徐大娘或者应该说他更老了。他的肩膀已经塌下去；他的头发更少更白；他的眼睛既深又大，在昏暗中看去像两个洞；皱纹也同样在他的脸上生了根，不过他比徐大娘更瘦，更于枯更憔悴，他的衣服是破旧的，毫不讲究的穿着，上面的扣子（也许他忘记了，再不然是因为他根本没有心情想到这些琐事）有两颗他没有扣上——看到这里，我深深感到岁月已经毫不留情的压到这个老人身上，而更重的却是绝望同忧愁——正是这样，显然忧愁已经将他的健康败坏了。

而对着这个老人，现在我能说什么呢？

“这两年收成好吗？”我问。随后我们又谈地方上的变化，谈到他们的女儿。

这些自然全是无聊话，徐大爷自然也知道，因为当我们这样谈着的时候，我完全明白我们心里想着的是另一件事，因为我们不敢明白讲出来，甚至故意避免去想到它，我们才提出这些问题。但是除此之外，对于这个可怜的老人我又能谈什么呢？一切正如我们的料想，他们的田地——在这个小城中人们大半都是靠田地生活，他们的田地近年来出产不十分好，不过因为没有人花钱，他们的日子，并不感到困苦，他几乎快要完全将它们忘记了。至于他们的小女，那个我最后一次看见她还用红绒绳扎着双辫的淘气的小女孩，她也已早在两年前嫁了人了。

于是我们不得不沉默下来。在我们谈话中间，柜子在里面响着，徐大娘终于走出来了。

“怎么不点上灯啊？”她问。

徐大爷于是点上灯。

徐大娘仍旧回到网凳上坐下。徐大娘手里拿着一个布包。一层一层用布严密包起来的包裹。

“这是立刚的信，”她说，一面将布包裹打开。

徐大娘小心翼翼的将布包打开，剥去一层又是一层，最后，几封已经弄污了的破旧的信从里面露出来，人们很容易看出好几年她都小心的保存着，郑重的锁在她的柜子里，每遇见一个识字的，她就拿出来一次，它们曾经被无数的手摸过，无数次被打开过。

“你看这一封，”她从其中拿出一封交给我说。“他上面说什么？”

我苦痛的将信接过来，这一封是从一个煤矿上寄来的，虽然我很不愿意，可是我不得不忍耐的带着为了满足一个小孩的心情从信封中抽出信纸。

父母亲大人：你们的信我收到了。我在这边诸事平顺，幸勿为念。妹妹的亲事我本不甚赞成，因她年龄还小，似嫌太早了一些，不过你们的主意既然定了，只要你们满意就好。至于我回来一层，目前我很难分身，再则恐怕也不大方便。好在以后日子很长，见面总有时候……

这些信的内容徐大娘显然早已记熟了，只要看看信封上面的记号她就知道里面说什么了，但是她的眼睛仍旧毫不瞬转的瞅着我，一个字一个字注意听着，希望将它们捉住，从上面发见新的意义，一个极大的可能，在她听来很可能一遍比一遍新鲜。

“他说很健壮吗？”看见我停下来，她很不放心的问。

“是的，他说他很健壮。”我把信交还她。

于是是第二封，从湖北一所监狱里寄来的。

“好几年头里，”她叹息说，“他忽然写了这个信来，要家里给他兑一点钱。”

第三封，最后的没有发信地址的一封——

请跟母亲说了罢，父亲，对她说以后不要再等我了。现在我在这边很好。妹妹该出嫁的时候就把她嫁出去——希望你跟母亲好好看待她，剩在你们身边的只这一个人，千万不要使她吃苦。最后

是你们了，只有这一点我很难过……你已经上了年纪，以后要加意保重，遇事想开一些，尤其要留心母亲。不要责备我，能忘最好是忘记了，我以后大概永远不回来了。

我念着，手不住的抖着。

“他为什么不回来了呢？”徐大娘怀疑的瞅着我问。“一千个好不如一个好，外面再好总没有家里好！”

随后她的目光又慢慢转到旁边，不作声的坐着，热泪不自主的滚到她的老皱的脸上。

“男孩子心肠真硬，一去就不回来了。”她哽咽着说。“好几年不往家里打一个信，现在也不知道是胖或是瘦，我差不多连他的模样也猜不定了——他走时候家里原留着——一张照像，后来怕人家来搜查给烧了。”

一阵说不出的悲恸压迫着我，我小时候的游伴，高大像他的父亲，和善像他母亲的大头徐立刚也开始在我心里复活，泪差不多要流到我眼里来了。现在我应该——是的，我确想找一个借口站起来走了。于是我看旁边，徐大爷坐着的一面，桌子在我进来以前已经抹光，我发觉上面正好整齐的摆着三双筷子。

“你们有客人吗，徐大爷？”我忍不住问。

徐大爷一直沉浸在他自己的思想中，他从他的梦里——也许是哀愁里惊醒过来，抬起他的将要完全白了的头来。

“没有，没有客人。”他诧异的向我说。

终于他明白了我指的是什么，接着他悲伤的用了我几乎听不见的低声加了一句。

“你问这个吗？这是……这是她给他放的。”

唉！天下事还有什么比这更令人痛苦并将使人永不忘！这筷子是给“他”预备的，给徐立刚的。他已经死了好几年，在人世上湮没了好几年，他的母亲以为他还在世界上活着，一年一年的被等待着，她还担心他胖了或是瘦了。每天吃饭的时候她还觉得跟平常一样，跟过去在家里时一样照例坐在她的旁边。难道当真还有比这更令人看了绝望的吗？

忍不住痛苦的袭击，于是我站起来。

“怎么，你要走了吗，叔敖？你不在这里用饭吗？”徐大爷在后面大声嚷着。

“你明天还来吗，叔敖？”徐大娘更惊慌，用更大的声音嚷着。

不用了！不来了，永远不来了！生活是沉重的，可是永远没有这一次沉重，我的脚快要支持不住站不住了。我不回头的走出来，尽可能的快穿过天井。在后面，两个老人送出来，困难的追赶着我。

现在我要到哪去？天早已黑下来了，满天星斗正耿耿的照着下面，照着这个令人永怀遗恨住了两个可怜老人的小城。他们把我送到门外。我在昏暗，不平，早已断绝人迹的街道上摸索着，远远的一个叫街的正哀哀号呼，两个老人还站在门口，同时从后面发出深长的叹息，随后是一阵呜咽。

一九四一年十一月四日晚

——原载《文艺杂志》一九四二年一月十五日第一卷第一期

## 湮

柯 灵

我常常想起郁徵，他的经历恰如是一篇毫无结构而笔致奇谲的文字，使人沉郁。

一九三七年初秋，战争从上海开始了。这战争把多数人生活的路轨拆毁，使他们起了大大的变动，许多人遭遇了悲惨的、壮烈的、甚至残酷的命运；这悲惨、壮烈、残酷或者都使人无从想象，因而引起惊叹，可是再也没有比郁徵所遭遇的更离奇的了。

郁徵是我的同乡，并且是幼年的同学。要问起他的过去，那真是一篇平凡的“履历”：读书，毕业，结婚，到社会上做事。在他的生命的航路上，据我所知道的，——自然我不说“一帆风顺”，恰如那些平步升天的运命的骄子一样；但他的确连意外的风浪也很少遇到。家庭境况不坏，且有一个在汉口做着银行经理的哥哥维持一切，跑出学校的大门，就很顺利地踏进一家国立银行的柜台，坐在金黄闪亮的小小栏杆里面，从十个阿刺伯字母堆砌与消损中打发着平静的岁月，也就是开始了一种平易而高尚的事，闲来把自己安置在电影院舒适的沙发上，欣赏着美国式的轻松的故事，或者还约两三个朋友——他所来往的好像永远是这两三个朋友——过酒楼买一次薄醉。再有些余暇的心情就将它化费到衣饰的式样和色调上去。把自己打扮得洒脱整洁，恰如这一类人物身份。



假如对于人生我们没有什么苛求与野心，在这种社会里，这正是极其理想的生活方式。要说缺憾，也许不能算没有，并且说来虽然不大可也并不算小，这就是他对于婚姻的不满，传说他跟他夫人在几年来就没有“同房”；可是仿佛也止于不满而已，他既然从来没有过明显的反抗，从行动上表现出来，只把那点反感保留到心里像一个秘密，自然也就没有人加以注意。

郁徵为人是拘谨的。在我的记忆里，他的发怒的脸容也只有一次，那是小时候跟年长的同学吵架，被那同学猛推一交，连课桌椅也带倒了三排，这使他白着眼睛大大的恼了一通，结果却是用眼泪收梢。一到成年，似乎连这点锐气也跟着消失，平时对人说话，几乎每个字都掂过轻重，唯恐因此打伤了对手。

战争使许多人狼狈，许多人奔走号呼，而郁徵的一切还是如旧。银行在最初关了短短几天的门，接着就复业了；他的职务反而清闲了许多。有一次我去看他，他正悠然的坐在靠手椅上看报，他知道我的处境，闲谈中说是他独身住在上海。经济情形不算很坏，必要时他可以帮忙。使他担忧的似乎只有办公室顶上的玻璃天幔，他用手指点着说：“这上面是露天的，只要一颗流弹，一个高射炮弹的碎片打下来，就有人倒霉。”当时头上正有飞机声和高射炮的吼声响着，他说：“你听，声音就在头上，在这里生命一点没有保障，只好听天由命！”其实那是白石的大厦，倘使不把它当作轰炸的目标，情形还不算十分危险的。人们在随时可以死亡的时候，往往反而不把生命看得过于珍贵，我也就只回答了一个有些淡漠的微笑。另一次是战争正当剧烈的时候，因为银行宿舍靠近外滩，高射炮弹昼夜不息的在空中飞舞，使他受到一点威胁，说是要寄住到我的寓所里来，隔了两天跑到我的家里，恰巧没有遇到，以后也就终于没有搬来住。

中国军队从上海撤退了。南市正烧着大火，一到晚上，就只看见满天的浓烟和烈焰。

恐怖、惶惑和悲愤支配着人们的情绪。郁徵满脸愁容的跑来了，恰如那几天里人们相见时共通的谈话的开端：

“上海完了，怎么办呢！”

并非问句，而只是一种惋惜与慨叹，所以无须回答。但他分明还担着更大的心事，幽幽的说：

“前天我刚写了一封快信给南京的亲戚，那知道刚发出，我们的军队就退了。我很担心那封信会不会成问题？……”

“为什么呢？”

“信写得很激烈，我恐怕——”

他沉吟着，没有再说下去。但我也就立刻明白了他的意思，他担心的正是沦陷区里一切中国人同样的命运：检查信件，并且用屠杀镇压不平稳的思想。

“不要紧的！”我决然的说：“××人也许会接收邮局，可是决没有这样的快。”

“你说不要紧吗？”

他看我毫不犹豫的点头，好像还不敢十分放心，闲谈了一些时候，也就站了起来。我送他到弄堂口，在满天映照的红光里，他恐怖地仰看了一会，才快快的走了。

以后的两个多月里我成了冬眠的蛰虫，在小小的房子里关着，很少在外面走动。这时期里面的变动是大的，上海变了；许多朋友散了；再看见郁微的时候，我也几乎不认识他了。

## 二

到了冬末，南京跟杭州先后失陷；而上海的租界里，却已经显得极其太平和繁荣了。人们带着过度兴奋后的疲倦，正如一缸搅混的水逐渐平静，于是来了旧历的新年。店家忙着结账，忙着应酬主顾，还忙着点起红烛敬神，酬谢它所降于人间的福祉。除夕夜里，各处街上和各色游戏场所仍然挤满了游客，把租界当局的戒严令无形取消。仅仅为一种单纯的时间观念所支配，使大家把空间的价值完全忘记，一切都如往昔。不同的只是燃放爆竹的禁令，稍稍使人感到冷落，但这类爆炸的声音过去

一时耳朵里既已塞得很多，清静一点也就不算是坏事。

年初二的早晨，我刚离开床铺不久，空气极其宁静，邻近人家都像用什么固封了似的，轻易不漏出一丝声息。品味着这在上海只有新年里才能得到的寂寞，我发生了一点杂乱的感想。我们多数人似乎都无意地信奉着一种古老的哲学，只要眼前平安，不管在怎样的情形底下，就总觉得过的异常愉快；战争还只是开头，上海也已经很发生过一些不大容易忍受的事情，可是新年一到，仿佛也就真的带来了新生的幸福。……

把这思想结束了的是两三记剥啄的敲门声。因为门没有下键，一个修长的影子接着就挨了进来。

这人穿一件臃肿的藏青哗叽皮袍，头发蓬乱着，眼睛陷得极深，沿着眼眶的周围有一圈青色的雾，巫婆眼里的妖氛似的，散播着阴鸷的气味。

我有点惊讶，因为进来的人正是郁微。这种疲惫之态是他所从来没有的，况且又是新年。或许这疲惫由于过分的纵乐？但这件事从他身上却也不容易引起联想。

他一进来，就谨慎地随手把门关上，默默的在我的写字台边坐下来。

“昨天我来看过你了，你不在。”

他颓然地说，畏怯的纵目四顾，发出奇异的光，有如昼行的老鼠。我还没有回答，他又猝然作出哀求的姿式。

“老友，你救救我！”他声音很寒颤的说：“有人要跟我为难——恐怕要暗杀我。”

我吃了一惊。

“暗杀——你？”

他十分凄楚而且委屈的点头，眼睛深得像两个暗洞。

“这是冤枉的！你看他们把我当成什么人？汉奸！老友，你替我证明：我是不是那种人？”他认真的说：“也是我自己不好，我太胆怯，就是因为那封信，你知道的，寄出以后不久，南京也完了，我又恐怕害了亲

戚。我怕得很，时常打听同事，由他们看来，这封信会不会发生危险。……我终于害了我自己！”

楼下起了一点响声，那是极其耳熟的竹牌泻到桌上的响声，在静寂中显得特别清晰。郁徵迟疑地听了一会，仿佛要辨别这声音是不是也含有危险的意味。

“就因为我问得太多，有两个同事——一个姓金的和一个姓郑的，你知道，他们跟救国会方面有点关系——就疑心我怀着恶意，居心要刺探他们的秘密，这样就有了误会。我向他们解释，可是误会往往是越解释越深的，他们已经起了毒心。”

我脱口地说：

“这不会的，这太荒唐了！”

“你说不会吗？不会的，会的。你不知道，他们对我笑，还特别对我客气，可是那种恶毒的眼色，阴险的暗示，一点也瞒不过我。我一背过身，他们就是嘁嘁嚓嚓，指指点点的商量计议，他们什么都商量好了，老郑还对我说过：‘做掉一个人，只要五十块钱好了。’你想想那话的意思。——什么？！”

楼下送来一记很响的砰然的牌声，使郁徵大大的吃了一惊，一面大声问着“什么”，一面仿佛就要站起来预备逃跑的样子。那张牌大约来得有些别扭，所以打牌的人实在过于用力了一点。

经过我的解释，他无力地看了我一眼，许久才抬起那断了的话头。

“情形越来越不对，老金他们说是要到香港去，大年夜那一天——就是前天，办完了公就匆匆忙忙的出去；我完全明白，他们这一去不会再回来，我也就完了。我连夜逃出来，到处乱跑，旅馆里又全都客满了，后来总算在法租界找到一家小栈房，老友，你知道我这两天来怎么过的？”

他激动得声音发颤，几乎就像是哭泣。

“整整的两晚我没有闭过眼，我只记着一个问题：怎么样逃命？我关紧房门，整夜在房间里来回的踱。茶房奇怪得不时爬到气窗上偷看，怕我自杀！”

他说完了，自己也不禁漾起了一点苦笑。

房子里很静，只有牌声劈拍的响。郁微用可怜的无助的眼色盯着我，许久以后，就反翦双手，低垂着蓬乱的头，来回的踱了起来，有如一匹关在铁笼里的苦闷的大熊。这使我想起他过去两夜间的情景。是狂欢的新年，旅馆里当然充满着如火如荼的热闹场面，而他就在这狂欢的缭绕中受着煎熬。我有点怜惜他，一面却又无从压抑另一种近于残酷的思想，因为这情理太突兀了，我怀疑他也许受了什么刺激，因此影响到神经的健全。

我有点恶毒的说：

“也许是你自己神经过敏。”

“不！……”

他站住了，抗辩似的拚命摇头。

于是我们又沉默了。

我们常常把人们不意的遭际叫做“运气”。我现在应当说，运气真是一种无慈的存在，并且有时它的措施是很近于无理取闹的。

郁微受到了那忽地袭来的困难，又把这难题交给我，让我分担——不，看他那种绝望的样子，对于我，他正如堕水者攀住一块水上的木板，甚至是岸上伸下来的一支竹竿，期待的是灭顶之前的全力的救援。而我呢，踏实说来，当时把问题看得远没有郁微那样的严重。这并不是我对于朋友的死生无所用心，因为我一面既对他保留着几分怀疑，一面又相信坦率和真诚是开启一切误解的锁钥，生命不是开玩笑的材料，无论怎样的莽夫也得接受人家诚实的剖白。即使真的无从剖白了，这广阔的世界总还有他的托足之乡，只要自己愿意活着。然而结果我终于遇到了很大的困难，而困难所在又全不是这一方面。

半个钟头以后，我和郁微已经走在街上了。根据我们商量的结果——其实大半是我的主意，将他安顿在一家茶室里，由我到银行宿舍去探听那边的动静。

宿舍里出奇的静，人们多数都还睡着。想象得到的是，那些拘束惯了的身体隔夜所过的是怎样放浪的行径。我找到了余家骏，那个胖胖的

漂亮的银行员，他在同事中是郁徵最接近的一个。

“见着郁徵了吗？”

这是他看见我以后的第一个问句。

“大年夜，深更半夜的，忽然从被窝里爬出来，也不拿手套跟围巾，也不戴帽子，就是偷偷的一跑。我起先还以为他睡在床上呢，你看！”他指点着，那是郁徵的床，被窝鼓鼓的，似乎装出有人睡着的样子。“到他堂兄郁徵家里去找，没有。我想大概到你府上去了，他也只有到你那里去；可是我又不知道在什么地方，没有法子去。”

我把郁徵的情形告诉了他。他皱皱眉头：

“怎么会有这样的事情呢！都是郁徵自己瞎想想出来的。他太固执，而且多疑。”

残酷的判断！我的不幸的猜想，余家骏几句话就将它证实了。

等余家骏盥洗完毕，我跟他一起到那茶室里去，开始一种工作，使郁徵明白他所害怕的，不过是一种幻象。

茶室里已经熙熙攘攘的坐满了客人，笑声和谈话声到处飞扬，标致的女招待员推着食物车在人丛里穿越，一切仿佛都在说明这一人群轻快的和平的幸福。郁徵独据着偏隅的一桌，看见余家骏时他阑珊的笑着，仿佛有些忸怩之态。

我们一起吃茶，一起用了午餐。在这些时候里我成了一个雄辩家，反反复复地替他解释，分析，说明那种遭遇是绝不可能的事情。余家骏用最温情的话劝慰他，向他切实的提供保证：金和郑跟他绝没有误会，恐怕他不相信，又决定午后回到银行宿舍里去，大家当面剖白。

郁徵诉着苦，叫着冤，一切雄辩和温慰能够使他信服接受的很少，但他也终于同意了后面的一个办法。

那宿舍仿佛有着巫术，郁徵一到那里，脸色就变了，疲惫之上增加了无比的阴霾。他先在床上坐了一下，立刻不安的跑出去；等一下回进来，在椅子上坐下，接着又站起了身，进进出出的好几次，后来就反握着双手，低垂着蓬乱的头，从门口到壁角，顺着这一条斜线钟摆似的来回踱步起来，犹如着了魔的样子。

许多银行的同事来了，零乱地聚满一房，乱嘈嘈的向郁微劝慰和解释；有几个还带着好意的责备，说他不应该过于多心，使这本来缺乏阳光的屋子增加了一点灰黯，却变得异常热闹。郑也让余家骏找来了，衣饰拙朴，年纪很轻，神情有些诙谐，像是个刚从课堂里跑出来的中学生。

“你误会了。”

他一进来就拖住郁微的手，显出极其恳切的样子：

“请你相信我。你说要我怎么样，我就怎么样。”

余家骏命令着他：

“你假如真的对老郁没有恶意，你就对他谢罪，叩个头。”

“可以！”

郑像一个顽皮的孩子，用一种异常敏捷的姿势，一下子就匍匐在地板上。

大家哄笑起来；郁微却十分恐惧似的逃了开去。

于是又开始了杂乱无章的劝解的话。

郁微始终没有多说什么，回答一切的是无可奈何的苦笑和点头。到后来就把我拉到外面的甬道上，向我苦苦的哀求起来了。

“你跟我出去好不好？”他扭住我的胳膊：“我后悔不该到这里来，我一踏进这房间就害怕。你带我走。”

这可怜的神情使我忧虑，错乱的心绪使我沉默。许久我才透过一口气：

“郁微，你现在应当相信，你自己生着病。我劝你去看看医生。”

苦笑重新浮上他的脸。

“也许，”他用很轻的声音说：“我希望自己生着病。”

他服从了我的建议，余家骏自然没有什么不同意。可是我们忘记了这是新年，跑了几个医生的诊所都扑了空，幸而病魔并不趁新年告假，因此有几家医院还是照常的开门。

从医院里得到的是几片白色的玲珑的安神药。医生诊断的结果是“看不出什么”；开的药方是“静养”，可是医院里并不收留，因为他觉得没有这必要。医生的庄严的工作——或者说愿望——是济世和救人，可

是病人他们接触得太多，轻病和重病在他们眼里是一例的平凡。

现在是轮到余家骏来“开方”了，晚上在旅馆里开了房间，邀集同事，打牌的打牌，不打牌的叫向导女。他打算用热闹驱除寂寞，用欢乐赶走恐惧。第二天银行就要办公了，他想以一夜的狂欢使郁微忘记一切，明天醒来时还他一个本来面目。

从旅馆里出来已经将近夜半了，刮着峭劲的风，街上的夜景有点凄清。在这凄清的夜的街上走着，我对世事抛出一个迷茫的巨大的疑问号。为了什么呢？这善良的拘谨的灵魂！

### 三

郁微的忡怔的心理并没有减轻，隔了两天，终于向银行里请了假，寄寓到他的堂兄郁微的寓所里休养去了。

这时候上海却真的弥漫了恐怖的空气。我在办事的一家报馆被当作战斗的目标，吃了一个手榴弹，那结果是破坏了许多家具和门窗，炸死了一个广告员；自然还炸伤了好几个练习生和工役之类。同时别的报馆里，凡是并不歌颂侵略的报纸，也都受到了袭击，有的还接到了并没有主人的非常别致的礼物：热水瓶盒子里装着的砍下来的人手；用极其华贵的花篮装着的注射了毒汁的水果……

一个在新闻界极其活跃的角色突然被暗杀了。社会上流布着种种不同的传言，一是说他的遇害因为抗×；一是说他本来就出卖了的，拿了大量的钱，却又耍手段，并不忠于主子，所以终于被杀；也有说这是他们“同道”中内讧的结果，只有一件事情是真实而且明白的：执行他的死刑的是当时报上常常作为隐语的“某方”。时隔不久，各处冷僻马路上又出现了好几个血淋淋的人头，而且都还张贴同样的布告，威胁的写着“看！看！看！抗×份子结果；从速反省自保身！”一类的文句。

呼吸在这种空气里的生活是紧张的，因为这并不是虚无的幻影。在我们的同业中间，人们的行动都变得隐秘起来了。但有些机警的先生，却立刻将西装换了长袍，出行时不再挟皮包书籍之类，常常出入戏馆和



舞场，旦暮之间，把自己装饰成一个上海风的名士了。工作态度上自然也在逐渐的属冷水，把颜色冲淡起来；但一面也还在调侃别人的胆怯。

我大概也是属于胆怯的一类，当时的日子实在过得有些战战兢兢；有一个时候，晚上工作之后吓得不敢回到那地点有些偏僻的寓所里去，政治犯似的尝着流离的滋味。

这中间我去看过一次郁微，正在看医生，吃药，居然好一点了，已经可以跟我安静的谈天。我仿佛了结了一件事情，告别时心里感得十分轻松。只是我看见桌子上有着报纸，觉得对于这样的病并不相宜，临走将这意思告诉郁微，告诫他最好不要让郁微看报。

因为忙着自己的事情，一个多月里我就没有去探访郁微。

天气暖起来了，在一个燠暖的春意浓郁的午后，郁微穿着一件厚厚的驼绒袍子，又突然出现在我的面前。那种更其厚重了的阴凄凄的神情，使我禁不住打了一个寒颤。

“你怎么许久不来看看我？”

他阴沉的怨忿的说。

“我……”我沉吟道：“你应当一个人好好的静养。”

“静养？我只是在那里等死。”

“这是什么意思呢？”

“郁微也把我出卖了。”

我对于他的态度略略有点不满，近于赌气的冷冷的说：

“你总是多疑！”

“你总是不相信。”他苦恼的说：“弄堂口还有人等着呢，走动一步就派人跟着，监视着我。”

我很奇怪，不知道为什么，现在从郁微眼睛里看出来的世道竟变得这样险恶。他絮絮的倾诉着他的不平的遭遇，他说郁微跟他家里，因为财产的缘故，原来感情上就有着隔膜，因此假若对他怀着一点恶意也就极其合理。在这样的心理的支配之下，他的敏感的程度是可惊的。郁微写一封信，他就疑心是告密；房子召租，有人进来接洽，看了他几眼，就使他浑身的汗毛管直竖起来，确信“召租”不过是一种骗局，而进来看房

子的人则正是眼线，认清了他的面目以后，到了深夜就会潜入他所住的地方，加以杀害。于是他向郁徽要求，——他自然避免说他的理由——让他一个人住一个房间，预备把自己封锁在里边，恰如把财物关在保险箱里一样。而郁徽却并没有答应他。这拒绝他的请求的意思，由我看来，当然极其平常，只不过以为他是一个病人——而且是神经上的毛病，不适宜，也许不放心他这么做罢了。可是这就使郁徽失了眠，白天里也坐立不安起来。他的灵魂像一只被捕的雀子，焦急而且悲哀的飞扑着，要逃出捕获者的掌握。

落到最后就照例只剩了无可奈何的苦笑。

“如果我真的靠不住，他要‘大义灭亲’，那也好。不过这是冤枉的。”

我也说了许多，是一些对他等于没有影响的解释的话，随后劝他还是安心养病，并且把他送回到郁徽的家里。弄口的确等着一个有些猥琐的、神情举止十分小心的、被郁徽当作侦探的店伙似的人物。送到时郁徽不在家，我坐了一下也就走了。那“侦探”偷偷告诉我说：

“您最好少见他，他一看见人心就乱，还是让他冷清的好。”

但事情却也并不这么简单。隔了不过几天的样子，郁徽就焦急的跑来问我有没有看见郁徽。

我这里自然是没有什么，到他可能去的朋友亲戚家里去找，也是没有；甚至到大小旅馆去探访，也还是没有。——看看旅客的牌子，查问茶房，办法既不切实具体，弄不出结果也是当然的。

这样的过了三天，绝望从疲劳和怨恨的堆叠中抬起头来，大家连再寻访一次的兴趣也失掉了。郁徽似乎有些憎恶的慨叹的说：“你看会不会……”谁都懂得他没有完成的后半句的意思，可是谁也没有勇气来肯定或否定。

“怎么会变成这样的呢？世界上他好像没有一个人相信，连我也不相信。”隔了一下，他又说：“真是要命的事，他家里又没有一个人在上海。我只好写航空信到汉口去告诉他哥哥了。”

我看看郁徽，他的令弟对他不信任的话在我的心里一闪。这一类的隔膜和磨擦，像郁徽所说的，在一般的大家庭里正是常事，也许不见

得就是疯话或者假话，但对于病人的同情心和责任感，从当前这老成持重的郁微身上却也分明看得出来。

可是郁微真的从此就在人间消失了吗？……

隔天傍晚我却接到一个意外的电话，话筒里的声音脆弱而发颤，正是郁微。

他也还悄悄的活着，在少数相识者的焦急和无数不相识者的漠视里偷活着，而在他却是正在竭力挣脱死神的威胁。我依着电话的通知找到了他，那是在一家旅馆最上层的靠边的房子里。

我最先看见的是那一双完全陷了进去的眼睛，浮着苍茫的光，犹如没有星月的暗夜，黑得无底。

相见时彼此无言，经过长久的沉默的压迫，我埋怨他道：

“你累得人好苦！”

“我不能再在那里挨下去了，我还想活几天。”

“你知道人家怎么找你来着？”

“啊！”他忽然省悟似的说：“你没有告诉别人说我在这里吗？——你没有告诉郁微？”

他用眼睛对我等待了半晌，就自己回答道：

“我相信你不会的。你还不至于把我卖掉。”

但他的信任却使我略微起了一点反感，我明白这信任的由来正因为我对他的敷衍与欺骗，因为几次我跟他的谈话，到了他固结到不可分解的时候，我就总是不加深辩，唯唯否否的应付着他，为的恐怕逼得过于急了会把他赶到牛角尖里去；可是这却无意地饲养了他偏执的自信。

我生气的说：

“你总是不相信别人，相信自己的糊涂念头。你亲手织着恐怖的幻影，把自己网在里面了。”

他驳诘的说：

“你没有看见报纸上所说的吗？那马路上的人头也是假的？”

我几乎是大声的叫着：

“你真是胡扯，——那是××人弄的把戏！”

他的嘴唇痉挛似的翕动，仿佛还有所辩责，但终于不再出声。

这样的许久，他变得十分的颓唐了：

“总之，我自己清清楚楚，他们是不肯放过我的了！”

“你可以逃，脚长在你的身上。”

“逃不出的。”他无力的摇着头：“他们早布置好了，逃也是徒然的！”

“你为什么这样的懦怯，你这个孱头！逃不出了就跟他们拚，大家都只有一条命！”

他盯着我，眼睛里忽然发出异样的光彩，瘦弱的身子在宽大的驼绒袍子里面瑟瑟的抖动；我也轻蔑的然而激怒的看着他，我们的眼光恰如是战斗的剑。可是不久他的光彩就收敛了，他羞怯的低下了头。

晚餐是在旅馆里用的，要了很丰盛的菜，也要了酒。一个人感到了死神在向他招手的时候，总愿意以他生命的余烬，尽可能的占有和享受一切，——私有欲强盛的或许还愿望世界跟他同时毁灭。——郁微自然也不缺少这样的心理，不过恐怖心仿佛已经将他的野心压碎，开着菜单，他就只是重复着一句话：“多吃一点，多吃一点。”

酒喝得一半，他的惨白的脸上泛出红光，仿佛是融冻的初春，那冰着的心也就有了一点活气。说着过去并且描述着他业已破碎了的未来的梦。

“我现在觉得，做人真是奇怪。”他幽幽的说，有如寂寞古宫庭前说梦的白头宫女：“你知道的，我的境遇不算坏，只是跟我女的合不来，就是这一个缺憾。自己想想，我生平也没有做过对不起人的事；要有，就是对不起我的女人。——可是她不能怪我，犹如我不能怪她。——谁知道我会落得这样的下场呢！也许明天，也许就是今天砰的一响，就是这样不明不白的死去。”

他双手空空的抓了一把，捏成两个拳头。接着拿起酒盅猛的一仰脖子送下口去，自己斟了一杯，又替我斟满了，连连的催着我：

“喝罢，多喝一点，痛快的谈谈；不然你将来要后悔的。……关于我女人的事，我还没有跟你谈过。是夫妻，这样大家挂个名，有什么意思

两年来我跟她生商量熟商量，大家分手，她都不愿意。旧派人，离婚是多大的侮辱！家里怂恿我讨个‘小’，可是这算什么呢！我要再结婚，自然得好好的选择一下，这样人家怎么肯！

“去年春天，我不是到杭州去过一次？为的就是商量这件事。我的女人跟她父亲一起从乡下出来，我到杭州去会他们，足足的谈了三四天。离婚呢，她还是不愿意，可是她答应我在上海另外结婚；她那里只要按月负担规定的生活费。差不多什么都讲好了。

“我曾经爱过一个女人，那是我的表妹，可是我自己不中用，失败了！——这是你知道的。我从没有受过女性的温存。我跟我女的既然妥协了，家里也答应负担我第二次结婚的费用；有些亲戚朋友，还愿意替我介绍对象，我的心里开了花。我打算先找一个女朋友，来往一年半载，合得来的就结婚，在上海组织家庭。租一间房子，好好的布置一下。想想将来的幸福，老友，你不要笑我，有两三次我从梦里笑醒。

“我差不多什么都打算好，预备好了，可是……”

他忽然停杯叹息。房门紧紧的关着，天已经黑透，谁也没有想到开灯，只靠着窗外漏进来的路灯的光，看得见彼此的轮廓。这叹息声在暗中显得沉重而且悲哀。

“打了仗，什么都完了！”

替这故事添了个极不调和的结尾，他似乎就失却了说话的勇气。许多时候我们为沉闷的静默所封锁。

茶房扣着门进来，开了灯，骤然的光明使我的眼睛怯于仰视。那极其懂得礼貌的茶房，谦卑地微躬着洁白长衫的身体，问“今晚是不是要再叫一个标致些的？”一直问到郁微点头，才退了出去。

郁微喝尽最后一滴酒，苦笑的说：

“他们天天都逼我叫妓女。他们看我这样子，大概怕我自杀。——自然他们也为的贪钱。”

晚上我得到报馆里去工作。说真话，看他的样子我对他也缺少信任，我想叫一个妓女陪着他也好，他说过他从不曾受到女性的温存，虽然是金钱买来的笑容，也许可以使这枯萎的心灵得到一点润泽罢？

遵照郁微的叮咛，我工作完毕时还是回到旅馆里去。——在报馆里我用电话通知了郁微，但请他暂时不要上旅馆找他的弟弟，我还存着一种幻想，打算把郁微说服，还是到郁微家里去好好的静养，要不然就找一个医院；因为除了这样我实在想不出更好的办法。

已经是十二点钟了。房门虚掩着，我轻轻的推进去，郁微独自睡在一张床上，双手枕着头，眼睛死死的盯着天花板。另一张床上睡着一个少女，侧过身子，桃色的面颊紧偎着枕头，正自甜甜的睡着。

郁微的脸色见得更萎黄，沉醉中的心情似乎反增加了醒后的凄凉。他冷冷的看我一眼，就连连摇着头，绝望地呻唤起来：

“冤枉的呀，这是冤枉的！”

我在他的床边默然坐着，再也想不出怎样向他作一点安慰和譬解。静透了的房间里，只有一个幽微的叹息，游丝似的不时徘徊。

女人不久以后醒过来，睁着惺忪的倦眼向我招手。我跑过去，她凑近我的耳朵轻轻问道：

“他是怎么的？……”

怎么的呢？这每夜用着疲倦的心情接待陌生男子的女人也感到新奇和不可解了。可是一时我真找不出一句得体的回答。

“他遇着了伤心的事，”我说：“你怎么不陪他？”

她害怕似的摇摇头，还是轻轻的说：

“他不要，他叫我睡在这里的。”

我实在也够疲倦了，安息对我作着强烈的诱惑。我劝郁微跟女的睡在一床，郁微不愿意，说是“你去陪她罢”；但后来又要求我伴着他，因为他有些害怕，结果也就终于采用了这种奇异的方式。

这一夜我恍恍惚惚的没有好睡。闭一阵眼就自动的醒过来；一醒过来，就总看见一双黑而又深的眼睛，死死的望着天花板；看见我醒了，又总是凄然地望了我一眼，摇头，喊起“冤枉”来。——声音低微而沉重，仿佛来自渊底，使听者混身打颤。

最后一次醒过来，天色已经大亮，只是电灯还没有熄，萎黄而无力的在晨光中亮着。郁微背向着床，坐在桌子上不知道写些什么；而隔床

也早已空空，那女的不知在什么时候被打发走了。

我坐起来，跑向郁微的身后站着。这动作似乎一点也没有为他所觉察，他出神地在信纸上运用着那枝秃头的毛笔。我从头默读下去——

××贤妻：

我们恐怕要永别了！我提起笔来，心乱如麻，不知道怎样向你说明才好。

我受着别人很深的误解，已经非死不可。这牺牲是冤枉的，但也许是天数，无法避免，你千万不要为我伤心。

人生百年，难逃一死，我也没有什么遗憾；回想一生行事，使我良心不安的，只是觉得太对不起你！我们夫妻一场，我没有给你半点温柔。现在我在临死之前，诚恳的求你原谅！

我死之后，唯一的希望，就是你快快改嫁，不要辜负青春，这关系你下半世的幸福。千万听我，使我瞑目！……

“你……”

我的喉咙口像鲠着什么，忽然不自觉的叫出来，但也终于不知道怎样说下去。应着这声音，郁微吃惊似的抬起头，那深而黑的眼眶里就潸然坠落了晶莹的泪珠，很快的流满一脸；俯下头去时，它们就点点滴滴地洒在那封遗书上了。

我跑到窗台上去。因为正向东，我迎着了一天刚升起来的金黄灿烂的阳光，照得眼睛发花；那清新而略带寒冽的春晨的空气，使我突然如从尘世跳出，到了别一个世界。

马路上却已经熙熙攘攘的了。脚下恰是个空场，许多苦力早开始了工作，把大包小包的货物扛上运货汽车去，因为距离得远，那情景看去真有点像是蚁群。——蚂蚁是快乐的，因为它们能够劳动，而且健康。——四围有些卖大饼和豆浆之类的摊担，放出蒸腾的热气；许多人就地蹲着，围在一堆，进着他们的早餐。

这情景使我有点感动，在洋台上一直站到很久。回到房中时候，郁微的信早已写好。对于他这真实的深切的悲痛，从我这旁观者看来虽然觉得无谓，或且不免有些滑稽之感，但我也再没有勇气跟他分辩什么了。默然相对，我的心感得极其沉重。

照我原来意思，是当天要跟他一起去找郁微的；可是结果真是出乎我的意外。我被他苦苦的纠缠着，接连在旅馆里过了三昼夜这样愁苦而奇特的生活。并且每天更换一个旅馆，走路弯弯曲曲兜着圈子，行动拘束诡秘，恰如发一声喊就可以煽动满城群众，而目下正受着缉捕的大政治犯那样。

我敢说，遇着这样的事情真是世间罕有的苦刑。整夜的不睡觉，白天喝酒闷坐，或者絮絮叨叨的数愁说苦。窗外是浓春，是溢进屋子里来的柔阳，而屋子里却是驼绒袍子和深凹的眼；它们揉合起来，仿佛就变成一把刺痒而粘着的绒毛，撒在出了很多汗液的身上，使人觉得烦躁。

人类的同情心大约本来有限，而且极其容易麻痹的。一个健康的人整日为神经错乱者所厮缠，有时且不免被逼跟着他装痴作呆，做着种种可笑的事情，做起来又那么认真着，因此所引起的厌烦和疲倦，也就可想而知。到了第三天，我所有的一点耐性已经完全使尽，只好偷偷的跟郁微通了电话，把他找到旅馆里来了。

郁微进来的时候，郁微似乎因为过分的意外，吓得脸上转了色，一面狼狈的招呼着郁微，一面狠狠的白了我好几眼，一句极其清楚的话，从那眼里送过来的是，“好，你好，你也居然出卖了朋友！”

我们商量的结果，是一面写航空信到汉口讨办法，一面带点强制性的劝郁微去住医院。郁微似乎也因为到了无可奈何的地步，答应了。可是化了整整半天工夫，我们跑了许多路，也找不出一个合适的医院，疗养院最合适，可是价目贵得可惊，使郁微也觉得无可奈何。

住医院既然一时不成功，郁微就有了理由，决定仍旧住在旅馆里，不愿意跟郁微回去。他还摸出钱篋来作为保证，再住一天以后，决定一切听凭郁微处置。原来几天来的挥霍他已经把带出来的一点款子使尽，只剩着一张十元钞票，过完这一天，也就可以化个精光，死心塌地了。附



带条件一个，就是要郁徽回去；让我陪着他。

郁徽问我怎么样？我笑笑，没有回答。因为我计算不出这一天以后还有多少麻烦。

硬一硬心肠，我觑个机会，终于一个逃犯似的逃走了。

#### 四

回到家里，我洗了一个澡，那轻松的感觉恰如摔脱一身爱憎，飘然浮升到天外。这一夜我有了极其酣畅舒适的睡眠，直到第二天午后。

一醒来，我就恍惚看见了一双深而黑的眼睛，怔怔的望着天花板，极其沉重的摇头叹气，但我已经试行着努力，要把郁徽从我的思想里拉开了。

眼看着一个人——而且是童年的朋友——亲手用恐怖的乱丝结着网，蚕茧似的把自己困在里面，或者是眼看着他一步步向深渊的边缘爬去，那责任自然是替他解开纠结的乱丝，或者把他从渊边拉回来。但事实却已经无情地证明了我的怯弱，我只好使我变为自私和麻木的人。

帮助我完成这种努力的是时间。

最初几天我还打电话问郁徽，据说适当的医院还是找不到，郁徽还是住在他家里，按照郁徽自己的意思，替他单独布置了一个房间，让他一个人在房里静养。我存着一种侥幸的念头替自己安心，我想，只要能够静养，跟世界隔绝，慢慢会好起来的。

可是隔了一个月再打电话去时，回答说郁徽已经在两天前被送到疯人院里去了。

疯人院！——身上掠过一阵凉，我感到异常的难过，我想起在旅馆里的最后一天，当时因为决定把郁徽送医院，我跟郁徽就先在电话簿的分类目录上查检应到什么地方相宜。“红十字会医院”，“产科医院”，“疗养院”，翻下去的时候就到了“疯人院”那一栏，郁徽指着说：

“进这个不大好罢？”

我禁不住笑了。我说：

“这当然不好。”

郁微阴郁的坐在床边，忽然也跑过来看，恰巧那一页上面有一条殡仪馆的广告，他有些神经过敏的愤怒的说：

“你们商量要把我送殡仪馆？”

“你再这样的神经过敏，我们要把你送疯人院了。”

我用玩笑的态度说了这样的话。我没有想到我说的正是不幸的讖语。

有好几天，一种幻象张在我的眼前，收罗不了。那是阴森森的白壁高墙，围着不幸的人群，无论男女，一律剃着光光的头，穿着白色的衣服。无常的啼笑，无常的哭闹，还有人无昼无夜唱着凄凄的使人白头的歌曲。他们是天才，是畸人，是呆子，是情痴，是被迫害者，他们各有一个极其动人的故事，却被幽闭在高墙里面，连人间的同情也不容易分取半滴。而郁微现在就生活在这些人群的面里！

他对于人世的哀乐，也还是先前那样的敏感吗？我一想就是一阵的颤战。可是我到疯人院里去看看他的勇气也失却了。

忘却他罢！这对于我是一条最好的路，何况自己正忙于生活，一天里本来很少余暇，这也正是对付自谴的最有力的理由。

等到我渐渐忘记了这件事的时候，春天也已经尽了。上海的恐怖的空气，早就慢慢的淡薄，而至于消散。但其实是因为刺激过度，麻痹了。真实的恐怖的磨练，倒是可以使人们的灵魂粗壮起来的。

近乎意外的是我忽然接到了郁微的电话。

一接到电话的时候我有了一点紧张的心情。我跟郁微平素并没有往来，有所接洽照例必是关于郁微的事。那么他将报告给我的消息是好的还是坏的？郁微病好出院了，或者更不行了？但我以为后者的可能性比前者还多。你只要想一想，一个既然关到疯人院里去的人，他的神经还会有恢复常态的时候吗？

郁微却是说：汉口方面已经派了人来上海，决定把郁微带到汉口去了。上船的时间就在第二天晚上。问郁微的病状怎么样呢？说是比从前沉静得多，仿佛好了一点。

这消息略略替我带来了一点喜悦，似乎又有些乐观起来。

照时候我到外滩去送行，那是晚上十一点。天落着稠稠的雨，江上的晚风吹得有点秋的意味。谁知赶到时船却已经开走了。我站在浮荡不定的码头上，听了许久脚下微波的拍拍的响声。远处江心兵舰上的灿烂的灯光，在雨网里显得朦胧和辽远。一切都如梦境，使人发愁。

我吐出一口积郁的气。从此我真的要忘却郁微了。

紧接着我就忙于搬家，两个月里搬了两次。搬定了家，又害起脚气病来，和尚参禅似的整天关在房里，动弹不得，真是心如古井，平静安逸的过了一阵子。

等到两脚能够自由移动，心也就活起来，很想到什么地方去走一走。恰巧弄到一纸救济难民筹款的游艺大会的参观券，当天晚上就兴致勃勃的跑去观光。

情形的热闹说明观众的热心，而游艺会里自然也少不了名媛和名票的名作。看完一出某太太的《四郎探母》，一阵豪雨似的掌声刚收敛，我忽然觉得有人轻轻的拍着我的肩膀。

“好久不见。”

我回过头，迎了一脸团团的笑，原来是那胖胖的漂亮的银行员余家骏。

“你知道郁微的消息吗？”

他凑近来，问道。

“自然是到汉口去了。”

“没有到汉口。”他摇着头说：“将要到香港，他就——”

“怎么样呢？”

“跳到海里去了！”

我没有响。我觉得说不出话来，也没有话可以表达我的情感。余家骏轻轻叹息了一声，自语似的说：

“真想不到他会这样下场，可怜，连尸首也没法捞。”

电炬骤明，掌声如雷，另一位小姐主演的节目开场了。余家骏回到他的座位上去，我也照旧的坐着看戏。

我的心很平静，恰如理清了一笔宿债。但台上的戏却也不再看得清楚，恍恍惚惚的只看见一个人从船舷上纵身跳下海去的情景，水花飞溅，轰然有声，接着也就只剩下浪头的推送和消灭，后浪接着前浪，不再露出一一点特别的痕迹。只有锣鼓声还嗡嗡惶惶若断若续的在我的耳边响。我没有兴致再看下去了。

夏夜的习习的风，轻轻摇动浓荫的街树，仿佛有苏苏的微声，马路平滑而清静，真是动人的幽美的夜色。

缓缓的跑回家去，我想起郁微过去的一切。这样平凡的人，这样蹊奇的结局。我记起他结婚时的情景，仿佛也还在眼前：高烧的红烛，满堂的宾客，细乐悠扬的在庭前吹打，郁微毫无主意的被牵引着，跟凤冠霞帔的盛装着的新娘举行婚礼。

接着我又看见了另一种景象：那是白帏的孝堂，人静夜深，郁微的夫人凄凄切切的哭着，白帏后面躺着的，正是用稻稗扎成的郁微的假体。——这只是幻想，但大约也真的要这样做的。

他没有什么留在人间，人们自然很快的会把他忘却，或者根本不曾记起他。记着他的恐怕倒是他的夫人，因为虽然没有爱情，他却把创痛留给了她。

一九三九，十，十六，上海。

——原载《文学集林》一九四〇年一月第三辑《创作特辑》

## 镜 子 的 疯

——成人的童话

徐 讷

在华丽的大厦中，有一间精致的浴室；在这精致的浴室中，有一面讲究的镜子。

不知从那一天起，这一面讲究的镜子忽然疯了。没有人注意这一件事情，直到有一天那家最美丽的大小姐去洗澡的时候。

浴室里热水早已由佣人放好，蒸汽弥漫了全室，镜子上面浮着水气，一点也照不出什么。我们的大小姐于是脱去外衣衬衫，把脱下的衬衫在镜子上抹一抹，露出一块可以照出半身人像的地盘，她看看自己丰腴与白润的肉体，她满意极了。于是又解出粉红色的奶罩，露出她一对蕴蓄着无限柔情的乳房，她清清楚楚的看了十分钟，才在旁边的椅子上脱去绸裤与丝袜，这样她就跳进了浴缸。

在这个时间中，除了三只五十支光电灯以外，绝没有第四只眼睛来窥探，更谈不到有人进来。

但是等她洗澡完了，从浴缸里跳出来，站在干毛巾上，顺手拉了一件浴巾来在身上揩时，忽然想到要看一看自己纯洁而奇美的肉体，她就用浴巾将镜面的水汽完全揩去，可是刚刚站直要照的时候，她看见镜子里面的人竟不是自己，而是一个裸体的男子。

这使她骇极了，她立刻拉一件浴衣披上，跑到她母亲的地方，呜呜咽咽哭了起来。

“怎么啦，宝贝。”做娘的从床上惊醒慌慌的问。

“妈，浴间镜子里会有一个男人！”

“男人？”做娘的笑了！“你披你爸爸的浴衣，照起来自然像一个男人了。”

“但是，妈，不是穿浴衣的，是光着……光着屁股的男人呀。”我们的小姐说完了又哭起来。

最后到底还是做娘的起来，到浴间里把镜子检查一番，觉得一些毛病也没有，镜子里的人物还是她和她美丽的女儿；她说：“宝贝，那一定是你的眼花了。”

这是镜子第一次的发病，但是没有一个人相信镜子是会疯的，所以这镜子还是好好的在精致的浴室里。

可是我们的大小姐到第二次第三次洗澡的时候，还是看见镜子里站着的或坐着的都是裸体的男子。她每次都是哭着从浴间里出来。

这时全家的人——上自老爷少爷，下至男仆女佣，都知道了这件事，但是没有人说镜子发了疯，大家都说莫不是大小姐有点疯了。所以这面镜子还是好好的在精致的浴室里。

可是有一天，一个女佣替他们一位八岁的少爷洗澡，洗完的时候，那位做娘的去看看，她突然看见镜子里照着不是自己白嫩的儿子，而是一个红皮秃皮的猴子，这使她大惊失色起来。她对那位女佣说：

“你看，你看，这镜子里是什么？”

女佣看了看觉得没有什么？她说：

“是什么呀！”

“我说，三少爷……”

“后身没有揩干么？”女佣以为太太是在说她没有将少爷揩干，所以她说：

“不是，不是，我说镜子里像三少爷么？”

“怎么不像！”女佣笑了起来。

做娘的揉揉眼睛仔仔细看了一看，镜里的人的确是自己的儿子，并没有猴子在里面，她想：

“那么难道是我眼花了。”但是她心里终是不安，对于这镜子开始怀疑起来。于是当老爷回家的时候，她就开始诉说了。

“我想这镜子的确有些古怪。”

“什么？”

“我说这浴间里的镜子。”

“你也看见男人在镜子里头么？哈哈，那都是你们心理作用，心里想着男人，眼睛看看自己的肉体，所以就现出男人来了。”

“不是，不是，我看见我们三少爷在镜子里面会是一只猴子。”

“猴子？笑话！这怎么会呢？你难道也发神经病啦？”

老爷说完了走到浴室去，太太已跟了进去。太太于是说了：

“三哥儿就站在那面，王妈站在那边，我从这边看过去……”

“那么，你在那里让我看。”

太太果然站到三少爷站过的地方，老爷站在太太站过的地方，看了十分钟，老爷哈哈大笑了：

“完全是你，是你，没有一点改变，我知道你们都是神经病。”

这样，什么事情就过去了，镜子还是好好在精致的浴室里。

浴室虽是精致，但是大小姐再不想去那里洗澡，反正她是女少年会的会员，那里洗澡还有书僮擦背的。

可是二小姐还在家里洗澡。谁知一星期以后，她也光着脚往那间精致的浴室里跑出来叫妈，原来她也看见了一个裸体的美少年在镜子里对她笑。

这事情越来越奇怪了，但是还没有疑心到镜子会发疯。太太以为是一定有什么妖怪到了这所房子，想搬家；王妈以为这镜子一定照着过什么鬼魔；但是老爷和少爷们都觉得那完全是女人的心理作用，二小姐之见鬼，完全是受大小姐的影响。

所以不但没有搬家，而且这面镜子还是好好的在浴室里。

这是二天以后，老爷洗澡去，当他揩干肉弹似的大肚子，站在镜前吐一口气的时候。他忽然想到大小姐同二小姐看见男子的情形，他想：假如我看见一个美丽的少女呢？

想着想着，不觉抬头一看，原来镜中站着的正是一个裸体的少女，他吓了一跳，但随即非常高兴，对她笑了一笑，她居然也笑了一笑，于是对她行了一个礼，她居然也对他行了一个礼。接着他于是同她谈起来话了。

“轻一点吧，当心门外的人听呀！”镜里的少女居然也会说话的。

老爷高兴非凡，过去同她接一个吻，她也不拒绝，于是老爷轻轻的说：

“假如有意的，请出来吧！”

“假如有意的，请出来吧！”她居然那么说。

大家以为老爷今天洗澡的时间有些过分了，尤其太太怕老爷出了什么岔子，赶快敲门询问：

“怎么啦，老爷？”

“我么？我在，啊，我在察看镜子到底有什么毛病没有？”

“我以为你怎么啦！”

“太太，我觉得这面镜子很好，一点没有什么毛病。”

这以后于是太太又不怀疑镜子了。

但是老爷洗澡的日子可近了，本来在冬天他是一星期洗一次的，现在还是冬天，他可要天天洗澡；而时间也延长了，本来半点钟可以了的事，现在需要一个半钟头；这不但引起了太太怀疑，所有小姐少爷们都怀疑起来了。但是老爷每天洗澡出来，终要说什么“镜子并没有毛病呀！”“全是你们的心理作用呀！”一番话。

日子一长太太第一起了变化，她在浴室镜子里竟也照不出自己，只照出一个美少年来，她惊骇之下，一句话都不说，匆匆出来；第二天她主张搬家。

但是第一反对是老爷，少爷们也都反对，结果家没有搬，可是太太再不在浴室里洗澡了。

于是日子如常的过着。但老爷的脾气越来越古怪，有时居然一天要洗二次澡了。

反正浴室空着，大家也随他去；只是大少爷起了好奇心，他在洗澡



的时候，仔仔细细的观察镜子，难道那里面真有什么魔术，使得姊姊照出一个美少年来？看来看去没有什么毛病，但他忽然想到他父亲的情形，那么难道他照出一个美女来了么？

这样一想，自己镜子中的影子竟变成美女，他于是就同她交际起来，日子一多，他也竟迷于这个影子，而且时常同他父亲争浴室了。

这情形使二少爷也起了好奇心，无疑的，他在镜中也照出一个美女。有少年不迷恋于美女的么？所以二少爷也爱这间浴室了。

从此这三位，大家都称赞这个精致的浴室与那讲究的镜子，大家都知道谁都在浴室里有了奇遇，但是大家都不能公开说出来。那么这三位到底在镜中所迷恋的美女是一个对象，还是三个对象，这是谁也不知道。不过以镜子而论，三个人去照自然是三个影子，但是以美女而论，也许三个就是一个也说不定。而事实上镜子只有一架，浴室只有一间，三个人自然要起了醋意，当别人关在浴室里面时候，正如自己藏娇的金屋被人占去一样的。

这些情形，佣人们看了也会奇怪，更何况曾经见到美少年的太太与小姐，所以太太又主张搬家了，两位小姐都是表示赞成，但是三个男子都反对。

家没有搬成，但是有一天当三个男的洗完澡出来以后，三个女的竟拿了五六只高跟鞋，闯进浴室，把那镜子打得一个粉碎。

“你们难道都疯了！”男子们嚷起来。等他们赶去阻止，可惜镜子早已粉碎了。

“你们才是都疯了呢！”女的报复着说。

其实男子与女子都没有疯，疯的倒是那面讲究的镜子。可是自从这面镜子碎了，三个男子都有些疯疯癫癫起来。

不过可告慰藉的，是他们男男女女都还活着，死的只是一面镜子，不过没有人说这面镜子是因疯而死的。

这自然是一个不可靠的故事，但是世界上尽有借白借美的镜子，为什么不能有把男子照成女子，女子照成男子的镜子呢？谁能够相信，要是世上没有女子，而男子们还在照镜子，或者要是世上没有男子，而女

---

子们还在照镜子呢？

不过，那面镜子疯了，让它去吧。我希望我们的镜子不要发疯才好。

——原载《大风》一九四〇年三月第六十三期

## 专 员 夫 人

罗 烽

我们一到清溪村，就听说G专员有一位顶漂亮的夫人。

都市住厌了的人，怀念着山中的静穆和幽美。但是山中旅行太久了，山鸟野花，清泉石径的迷恋，也会像彩露似的，从心中渐渐地幻散，淡漠下去。后来呢，就又怀念着都市了。

现在意外地发现了一位顶漂亮的夫人，真是如同将我们从荒山中带到都市去。于是，我们希望有一个机会，能以看到她。其实这希望是多末无聊呵。

临走的前一天，仪貌端正的G专员，特备两桌丰富的酒菜给我们饯行，席就设在他的公馆。我们认为机会到了。天气虽然闷热，可是在周围总仿佛有一种解凉的东西使我感到说不出的爽快。菜吃完了，酒喝光了，希望仍然是渺茫的，于是就像从海船的甲板上走进锅炉房似的，立刻就闷热，晕旋起来。

人通常都有这样的心理：当他的追求达到失败的绝境时，就很容易由妒怨变为冷嘲：

“漂亮甚么，不过如此！”

我的这句冷嘲，恰如G专员对于各个政党；各个救亡团体；各个人物的批评；“不过如此！”一样。

因为天气很热，黄昏的时候，G专员派人来请我们到他的平台上乘凉。并且预备了好多解酒的西瓜。这次倒是那些西瓜引诱我到那里去的；别的念头一点都不存在了。

镰刀似的新月，照着朦胧的远山。除了蝉声和涧水声之外，一切都是静得像一幅幽美的黄昏水彩画。通过一条弯弯曲曲的草径，再转过一座古庙，那平台在月光下出现了。我居然在那平台上发现了西瓜以外的希望：专员夫人。

在淡淡的月光中，我只看到一张白晰而模糊的脸，虽然只是个模糊的，已经把我引入了仙境。

我们把脚步加快些，企图在她不及躲避之前，我们冷不防走上平台，这样，就看得更真切了。当我踏上平台的石阶时，心脏突然失常地跳荡起来，而且我的两只脚也失了重心；我几乎是以醉汉的步子上平台的。可是当我的搜索归于绝望的时候，我竟用手指敲击着沉默的桌面，惊疑地唏嘘了一声。同时，不知道是谁，在我背后自言自语地说：“好神秘的精灵呵！”

## 二

我仿佛带着一桩遗憾离开了清溪村。

不久以后，我们从这荒山又旅行到太行山中，继续过着与都市隔绝的生活。起初，还常常忆起那个“神秘的精灵”，日子久了，她便在我的记忆里模糊了，消逝了。

秋末，我们到了太行山中的方台村。×区专员公署的一个重要机关设在这里。负责人杨先生是个一见如故，不拘小节的中年。他虽然是个官位不算太低的政客，可是官场的礼貌桎梏，不能束缚他，他的举止很粗率，严肃的谈话中，夹杂着村夫和市井的谩骂。他很会讲故事，两片嘴，几句话，能够描写出，一个很生动的人物的轮廓。可惜他的声带含着一种嘶音，讲起话来有点怪嘈杂的。

一天晚上，在他的杂乱无章的办公室里，大家围着一盏摇摇欲灭的

菜油灯，听他讲一个很出色的故事——

“事情已经相隔一年了。这事情起初发生在屯留，”天气并不冷，杨先生却穿起一件破旧不堪的老羊皮外套，把脖子缩进领子里。他用一种深沉的音调，吸引住尚在交谈的话众。“现在，屯留是敌人占着，可是，去年这时候，屯留还是晋东南军事上重要的交通枢纽呢。因此，市面很繁荣；旅馆，饭店澡堂子触目皆是，生意也特别发达。

“屯留南关有一家小饭馆，因为它占的位置好——南关是大道，是军队和行商必经之地——和有一个活泼好看的小堂倌，生意简直推不开门。去熟了的食客——一些色情狂们，酒一下肚子，就专跟小堂倌开玩笑：

‘来呀，跟我睡觉去罢。’

‘别拿咱们开心啦，’小堂倌红着脸，娇声娇气地对付着眼睛发红的食客说，‘你若是真的有意，晚上我倒可以给你做个媒，管保你眉开眼笑呵……’

‘不，不要，我不爱婊子；我爱你这个相公呵？’

“食客们这样的话，只是使小堂倌红红脸，撅撅嘴而已，他从来不和客人争吵，即使有更发疯的家伙摸他的脸儿，他也不会发脾气的。对付军人，他特别有耐性。他仿佛有一种超人的慑服力；能把粗暴的军人，制服的像只绵羊。这一半是因为他的性子温和，一半也是因为他爱和军人谈论国事，谈论战争，使军人起了自尊心的缘故。

“大概是由于无聊食客的宣传罢，这个‘小堂倌’的名望，居然一天比一天高起来，渐渐地，他成为屯留县顶被人熟知的人物了。但是，这时候却发生了一种很普遍的传说，说这个小堂倌的性别大有问题。这传说，自然是那些无聊食客不负责任的造谣。可是，不久却传到警察局长的耳朵里了。”

菜油灯逐渐暗下去。杨先生用指甲拨了拨灯芯。然后从灯火上点着烟，像做深呼吸那样吸了一口，再一口……可是，始终不见那烟从鼻孔里冒出来，后来，我才知道：他把那些强烈的东西，完全吞进肚子里去了呵。

好像说到这为止了。他只管不声不响地吸着烟，很有兴致地吸将下去。让我们在一边冷淡着。他一直把一支烟吸完，几乎连烟屁股都吞了。这才打扫一番嗓子，一字不苟地接着讲：

“有人说，最精干的警务人员都有神经病，这是一句讽刺。不过因为职责的关系，把他们弄得神经过敏，倒不是瞎话，然而，神经过敏这四个字也是有些语病的，再说得正确一点儿，应该说是机警罢。

“屯留的警察局长是个遇事不敢后人的人，他可以做为公务人员的楷模。关于小堂信谣言，一传到他的耳朵里，不用说，自然立刻便引起他的机警。于是，他很敏捷，秘密地施行了一次调验，结果如何，除他与小堂信之外，第三者是不得而知的……”

杨先生的话又断。他仿佛一个怕羞的孩子，拚命把他的头缩进老羊皮外套的领子里。同时他那两只饱经风霜的眼睛，在向我们扑朔迷离地微笑着。

有人很躁性地催促他说：

“快讲下去呀，为甚么讲得这样神秘呢？”

“快是能快的，”杨先生依然微笑着，一字不苟地回答。“不过要叫它不神秘，那是不可能的。你们想想看，全屯留县的老百姓都猜不出这个谜：那个小堂信甚么竟突然失踪了呢？”

“智慧高的人，才会创造谜，智慧高的人，也会解谜，唯有傻瓜很容易做为谜的俘虏，甚至，人家已经向他解释一清二楚了，他反而不相信那是对的，可是靠着他自己的不发达的大脑，却一辈子也猜不对它。屯留的老百姓，对于小堂信的谜就是如此的——由性的谣言，又造成了不可解的纷乱。

“把生殖器官摆出来，才能够分辨男女，这种愚蠢，也倒是可爱的呀。我这话，并不是说警察局长愚蠢，没有鉴别力；当然，还是骂那些可笑亦复可怜的老百姓呵。你们想想看，那位机警的警察局长已经快和小堂信度完了蜜月，他们还在一边议论纷纭，胡思乱想，伤脑筋呢。

“真是天不作美，不知道从那里刮来一阵风，说屯留警察局长私娼女扮男装的日本女间谍。因为这事非同小可，专署便立即派了一位精

明能干的视察员，微服去屯留调查真象，结果，一对情人，就变成两个难友了！”

讲到这里，杨先生打个呵欠。接着又从烟盒子里抽出一支烟，在灯火上点着。这次他只吸了一口，就停下了。他表示遗憾地向我们说：

“嗨，诸位真是没有眼福！若是诸位去年这时候来，就可以看见那个迷人娘儿们呀……”

有人又在躁性地催促他，说：

“快讲下去罢，让我们的耳朵享点艳福，也就满足了。”

“到这里就算结束了，也未为不可的。”杨先生依然慢吞吞地说，好像表示不为催促所动。“可是，这件事情却不是到此为止呵，我知道诸位是不高兴听我讲那位警察局长的后事，实际他现在的生活真是异常乏味的呵，那末，我们还是让他蹲在寂寞的牢房里罢！这回，我单表那个女间谍好了——

“原来那小堂倌就是女间谍的化身。她是冀南的人，受过中等教育。她给日军刺探军情，这工作的开始，是远在一年以前。去年秋季被派到山西来。外省人认为山西人都是安分守己的老好，大概是根据这个判定，日本人就更进一步认为山西人没有大脑了。因此，他们才让她扮个小堂倌。据那个小娘们自供：关于我军的行动，她曾从过路的士兵口里，得到很多珍贵的情报，并且得到上峰的嘉许。过堂的时候，我们这样究问她：

‘当警察局长已经发现你确是女的，你用甚么话回答他呢？’

‘我当然不说我是间谍，我说我是从故乡逃亡出来的，为了生活的压迫，才逼出这样下策……’

‘他相信你话吗？’

‘自然他不比我蠢。他认定我是间谍，他说，赶快承认可以减轻一点儿罪名，若不，就立刻解省枪毙我！’

‘你被他吓住了，是不是？’

‘起初，我是坚决否认，但是，他用严刑拷问我，我是宁肯一枪打死，不愿意活着受罪的，所以我就承认了。’

‘后来他怎样处置你呢?’

‘他对我未来的命运表示惋惜,他说,他很想设法营救我,无奈我犯的罪过于重大了,国法是不容的。他把我骗了!’

‘骗了?他诱奸了你吗?’

‘不,我是说他骗出了我的口供……’

‘那末,是谁先提议睡觉的呀?’

‘我先要求他营救我,他后提出报答他的方法……’

‘于是——那末你爱他吗?’

‘总不像对于死那样憎恶罢!’

“从整个供词里,我们看出她是非常憎恶死的。然而,她对于作过的事情,并没有表示丝毫的悔恨。这也许是所谓知识分子的自尊心在支持着她罢,不然的话,至少也许露出点儿惭愧的样子才对呀!”

说到这里,杨先生闪烁着那双饱经风霜的眼睛,向我们周围扫视一下,那样子,仿佛要从我们的脸上找出惭愧的颜色来。

“打开窗户说亮话,”杨先生的脖子,突然从老羊皮外套的领子里伸出来,它好像向日葵的不堪胜任的细茎,支持着他的笨重的偏坠到一边的头,更慢得没有节奏地说,“其实,我们对于这女人的命运,何尝不表示惋惜呢?只怪我们没有跳出法律以外的胆量,不然,这个艳福也可以享受一番的!”

“我们曾考虑过,如何处置这罪大恶极的女人才适当。法律告诉我们必须处死她;然而,每个人却避讳提到这个死字。这个无法判决的案件,使我们害了消化不良症,和失眠症,大家真的为那个女人憔悴了。”

“我们打定这样个主意:在没有判定她的罪名之前,决不将这功报到上峰,因为若是先报功:无异把她送上断头台!可是‘隔墙有耳’,不几天,上峰竟来了急电,指令我们将女间谍克日解省,下属当然是无权抗命的。于是,只好谨慎照办,派了一班弟兄押解她,经过半月之多的风霜,总算完整无缺地把她送到地方了。”

“从她去后,我们关注她的命运,简直是忘怀了自己的前途。与其说我们在爱恋她,不如说是她的妩媚将我们迷惑。有那末几天,我们的消



化不良症，和失眠恶劣之甚，简直使我不敢回想。当夜深不能入睡的时候，我无神的眼睛，总是恍惚看见一个头披黑纱，纤巧的女幽灵，徘徊我的床边。我虽然了解这是我的幻想所致，可是，我可以断定她，是早已离开人世了！”

到此，杨先生好像想起甚么紧要事情似的，突然站起来，向门外走去。但是他被我们拦住了。有人用颤动的声音问他：

“她是死了！”

“她吗？不幸得很，一直到现在还活着……”

“被关在监牢里？”

“据我看到过的监牢，不是那样的……”

“那末——？”

杨先生像顽皮的小孩子跳出门外。一边跑，一边喊着：

“不要猜哩，智慧高的人创造的谜，文学家也是白费心血呀！休息罢。我的尿快撒裤子里了……”

### 三

不解的谜，使一个人的情绪，总像把一铅块吞到肚子里那样沉闷。

两天后的早晨，我离开方台村。临走的时候，杨先生仍旧披着他那件老羊皮外套跑来送行。他像老朋友似的对我们笑着说：

“老弟们，这两天没有闲出甚么毛病吗？”

“……没有，”我不十分理解他的意思。含混地回答。

“我想也是不会的，假使前天我把那谜揭破，你们反而要得消化不良和失眠症的……”

我被杨先生的话提醒了，于是我要求他告诉我们那个女人的结果。但是他先让我们骑上马。他顽皮地笑着说：

“两句话就结束了；如今她在清溪村，做了G专员的夫人，她是G专员和许多要人，在一场争夺战中，所获的胜利品！”

真是性急的马，左脚刚一贴镫，便不可制止地飞跑起来。回头看，看

已经离开杨先生一箭多远了。他像根木头竖在一块方石头上，摆动着不肯伸直的胳膊，笑嘻嘻地喊：

“你们不要相信我的话呀！世界上不会有这样事情的……”

杨先生的话没有得到任何人的回答。我们几个都是沉默地骑在马上。他们的心绪，我无从得知。而我，确是被一种重大的遗憾击昏了……

一九四〇，二，二重庆南岸

——原载《抗战文艺》一九四〇年三月三十日第六卷第一期

## 我的一段故事

周 文

一九三八年，我刚从中学毕业出来，就考上了市政府的书记。

在市政府里，我是在兵役科工作。这兵役科，是抗战以后才成立的。能够分派到这科来工作，我实在很高兴：既维持了生活，又可以为抗战做事，真是一举两得。

兵役科做抄写工作的，就只我一个。一会儿，科长喊：

“史建华！来把这壮丁花名清册拿去抄！”

一会儿，科员又喊：

“史建华！来把这优待抗敌军人家属条例拿去抄！”

你看，我就是这样的忙！天天都是，一上办公室，就弓着脊梁，伏在屋角里的一张桌子上抄，抄，抄！但是我并不觉得苦。我是在为抗战尽力。

可是日子久了，我渐渐觉得奇怪：怎么这一科里仿佛只是我一个人工作？你看，科长科员们，每天在办公时间，仅仅办一两件公事，就光是吹牛，一间屋子里，时常发出震耳的哈哈声，全不管别人的抄写是需要清静的，弄得我常常要写错字。但是我不敢讲一句话，因为一看见他们的脸色，我总是心跳。有一回，我在用钢板抄市长的告民众书，忽然听见那两个科员又大声争论起来——

“日本！那算甚么呢？他一国也不过七千万人！可是我们中国，单是四川就是七千万！单是四川一省人，就可以和他拚一拚！我敢说，最

后胜利一定是我们的!”

另一个立刻抢着道:

“我是说征兵问题呀!你弄清楚了没有?人家日本是征兵制的国家,我们现在才开始征兵制,推行起来不容易!”

“笑话!”那个又抢着。“四川七千万人,一征就可以征二千万!二千万,懂不懂?你不信,你就问问看!”

他两个争得脸红筋胀,整个办公室的人都把他们望着。不知怎么,我忽然插嘴了:

“征兵!”我说。“照市长这个告民众书实行起来,一定是很容易的!”我热心地双手把那张底稿捧出去,加添道。“你看,市长说:只要当兵,连过去的债务都可以免,就是犯过大案的都不追究,而且还有优待!”

好像我做了甚么大错似的,周围的眼睛都诧异地望着我,至于那两位科员则是冷冷地斜了我一眼,就把头掉过去了。我立刻觉得我的脸庞发烧,脊梁一股一股的发冷。真的,我从来没有受过人家的这种气。但我忍耐着,呆望着面前的玻璃窗,我才渐渐了解了我目前所处的地位:是在别人的冷眼之下!

在这样地受了委屈之后,一下办公,我就躲进我的家,把头蒙在棉被里,躺在床上。

是的,我也有一个“家”,那是在一所肮脏的公寓里。当街的门口挂着一张破竹帘,门里边是一张板板床,一张油污了的方桌,方桌上堆的就只是一些破书。过去同学们还来玩玩,可是自从我进了市政府,不能和他们经常一道去打球,或者做救亡工作,他们就不大来了。我真是感到从来没有过的孤独。

有一天,我刚点上灯,正在寂寞无聊的时候,忽然听见有人在拍门,在喊:

“史先生在这里么?”

我立刻感到很高兴,赶忙把门拉开,一个高大的汉子,就出现在我的面前。这汉子是宽的肩膀,阔的脸孔,头上包着青布帕子,显得他的脸孔更阔更大,两道浓黑的眉毛,和密黑的络腮胡子,几乎要占完了他的

面部，他面皮上的皱纹非常多，每条纹路都满含着风尘气。我认得这是我的表兄王鸿顺。他手上拿着雨伞和包裹，一定是才从家乡来的，这使我如见了家里的亲人一般。

“呵，老表！”我高兴的说。

但他并不回答，在浓眉下闪着两道慌张的眼光，很迅速的掉回头去向他背后看了看，才踏进门来，说道：

“老表，你好！”

我觉得很奇怪：怎么他会找到我这地方？我注意他的动作和眼神：他好像着了魔似的，眼光是惊诧的，老是不不断的向门外望，有点坐不安的样子。我帮他雨伞和包裹放在床上，他总是用手去摸着，时而又站起来，时而又坐下去。我问他：

“你是昨天从家乡动身的么？”

“今天！”他短促地回答。

“真好本事！你一天就跑了一百几十里？”

“唉！”他脸上的皱纹立刻松弛下来，现出非常疲乏的神气。随后他叹了一口气道：

“我逃出来了！”

“甚么？”这使我吃了一惊。我记得，当我们在小学同学的时候，他是我们中最大的一个。我们常常和他开玩笑，剪了一个乌龟走到他的背后，他的个子高大，我们矮小，我们轻手轻脚地给他贴上去，他都不知道，等到大家哈哈大笑起来，他才发觉，他涨红一张阔脸，捏起拳头向这个向那个吼道：

“你们这些小鬼！捏死你们！”

我们就在周围跑，拍着手逗他，他一点也把我们没有办法。后来他就学铁匠去了。我读中学的时候，每次放假回家去都看见他，他在一家锅铺里做事，成天埋头用手磨他的锅，见着我时，便嘻开络腮胡子的嘴笑一笑，没有甚么话说。只有一次，他告诉我：他已经“进步”了，就是入了哥老会，当了袍哥了。这老实人，虽然当了袍哥，仍然是安份守己地做他的铁匠。怎么忽然闹到逃出来了？

他伸出粗大的黑手，在桌面上磨擦着，眼珠慌乱地望着门口，一面告诉我：

“刘保长给人家砍了，你晓得不？”

“怎么样？”

“我就是因为他才逃走的呀！你晓得他抽壮丁不公平吗？”

我没有回答，只望着他，希望他说下去。

“你晓得，如今是打国战，不比打内战，谁个敢不当兵？可是那刘保长抽壮丁，专抽我们乾人！”他气愤愤地在胸口上拍了一掌，随即加添道：“他就只晓得舐那些有钱人的肥，对我们乾人就只晓得刮钱，还叫军队用绳子绑！”

接着，他告诉我，因为刘保长把乾人振凶了，有一天晚上就死在街沿上，颈项上陷着一把菜刀，凶手是跑掉了，可是县政府却把李老二抓了去。

“李老二，你晓得么？喏，就是我们公口上的承行大五哥嘛！他实在冤枉得很。他是骂过刘保长，骂他欺软怕恶，不公平，可是刘保长死的那晚上，他在我们铺子上打牌，我是做得见证的！”他说到这里，浓眉一扬，眼珠凸出得明亮亮的。

“县政府把他交保，”他又继续说。“我当然该去保他。可是他一出来，就逃跑了，县政府就差人来拿我，我也就不得不逃出来了！老表，你看！”他把脸凑拢我的脸说：“人命案哪，关天关地哪！我怎么不跑？你看，我在外乡又没个熟人，只有找你，我才从姑妈那里打听了你住在这里，我好不容易才找到！”他说完了嘴唇张开，望着我，好像在等待我的回答。

我于是把他留下，叫他等事情平息了再回去。

那天晚上，同睡在一张床上。我半夜醒来小便的时候，把烛点燃，见他还把眼睛睁得大大的。我问他：

“你还没有睡熟么？”

停了一会儿，他才说：

“唉，我担心得很！今天我在路上一家么店子息脚的时候，看见一

个差人从门口走过，我担心他是追我的！”

我安慰了他一阵。告诉他，省城有这样大，哪里就会找着。但是整个下半夜他翻了好几回身，天亮了，我起来的时候，他还睁着眼睛的。

这天是星期，我陪他在家谈天。我告诉他，我在市政府的兵役科做事，兵役科就是专门办理抽壮丁的事情的。为了说明这工作的意义，我就把优待抗敌军人家属条例，和市长告民众书的要点说给他听。

“这省上终究是省上，当兵还有这许多好处！”他很感兴趣地望着我，把一支大手掌在桌面上磨着。“我们县里可不是这样，他们把壮丁一串一串的拴！”

我告诉他，那是不对的！现在当兵是光荣的事，是人人尊敬的，当了兵还要给他挂红放火炮，学生和民众团体还要排队队伍欢送。他听得眼睛都发闪起来，他说：

“当这样的兵倒也值得！是嘛，我们那里谁不说，现在打国战是荣耀的？”

随即他问我：

“老表，你在市政府当的是甚么官？”

我的脸红了一红。我告诉他，我并没有做甚么官，是做写字的，公差叫我是师爷罢了。

“不过，”我高兴的吹了起来。“我这工作是很有意义的。是为了国战工作。凡是抽壮丁，优待壮丁家属，宣传征兵意义，这些公文都要经过我写过的！”

“你搞了好事！你搞了好事了！”他这么咏叹地称赞我，眼睛里闪着对我不胜羡慕的光彩。他从此很安心，神色平静多了，仿佛觉得在这里是十分保险的。

可是到了下午，却就出了事。他出去买东西，回来的时候，脸色苍白，跌跌撞撞的跨进门槛，几乎甩了一跤，他的两个眼珠，是异常的慌乱，在眼睛里不停的转动。他一下子就把门关上，用背抵住。我问他么事，他向外指一指。我于是从门缝望出去，就见街上的人在来来往往，只有一个人在街对面站住。他告诉我，那就是昨天在路上么店子看见的

人。他把脸离开缝望着我的时候，就看见他黑眼瞳周围的眼白充满了血丝，呆呆地把我盯住，现出异常的恐怖。他用手摸着自己的络腮胡子，嘴唇乌白地张了开来。

等一会儿，我再向门缝张一张，已不见了那人。我告诉他，恐怕误会了。他坐在床边，两手捧着头，一声也不响。晚上有人来推门，他啊的惊叫一声，一翻的站了起来，脸苍白得非常可怕。到了门推开，是包饭的送饭进来。他才颓然地坐了下去。我叫他吃饭，他只是木偶似的端着碗，一点也吃不下去。我只得劝他早早睡下，但是到半夜就听见他大声的磨牙齿，大声的说梦话：

“你……你……我和你一无冤，二无仇……你不能捆我！你不能捆我！”

我的脚挨了他一拳头，立刻就觉得他推开了被条，一翻身坐了起来。

我知道他是太受刺激了。叫他绝对不要再出去。可是我在办公室里真替他担心得很。一下办公，我就赶快跑回去。他忽然问我：

“你们这里还要不要抽壮丁？”

我很奇怪地望着他：

“怎么样？”

他立刻眉心打结，凑拢我的脸问：

“你那天不是说，当了兵，犯大案都不追？”

我明白了他的意思：

“难道你想当兵么？”

他迟疑着了，眼睛一闪一闪地。他把两手搓一搓，说：

“我想，去打国战，总比吃官司好些……”

我觉得这是我昨天的话发生了效力，心头感到非常的愉快。我拍着他的肩膀说道：

“老表！你真的愿意去当兵，那是再好没有了！我们只要把日本帝国主义赶出中国去，我们中国就会太平了！好，你是我们中国的战士，我们的同学都要来欢送你的……”



我越说上去，我自己就越是感动，眼睛和鼻尖都热辣辣的。我觉得我从来没有这么感动过。我答应明天到市政府去给他想办法：

“你放心，老表！一切都包在我的身上！”

第二天，我到办公室里，觉得有点异样，黄科长老是在我背后走来走去，有时又站在我的旁边，把头俯下来看我抄公文，一会儿又把我盯住，仿佛要向我说话似的，但是又并没有说。可是一会儿他又来了，又站在我的旁边。恰好我刚抄完一件公文，他便拿起来看了看，忽然称赞起来了，说我写得一笔好字。这种意外的光宠，把我弄得又惊惶，又高兴。他随即问我，在此地有没有家？住在甚么地方？家里有多少人？我站在他面前一一都回答了，但我把表兄隐瞒着。他说：

“就只你一个人住么？”

他又问了些别的事，最后又说：

“真的就只你一个人住么？”

老实说，他对我忽然如此关切，我完全感动了。我便趁这机会问他关于当兵的手续，是不是征兵一定非本地人不可？他已经背着两手在散步了，见我问他，便一下子站住，偏着头，紧紧地把我盯住，笑道：

“当然，我们征兵，随便哪里人都欢迎！有人要来当兵么？唔？”

“是的，我有一个亲戚……”我嗫嚅地说。

“唔唔，那行那行！真的你有一个亲戚吗？唔？”他忽然向我逼进一步。

“是的。”

“唔，那好极了！那好极了！这样的人应该要大大奖励，表扬表扬的！你叫他来吧。是甚么名字？唔？”他这下子就简直死盯住我不放，我的眼睛被逼不过，只得顺了下去。

“他叫王鸿顺。”

“呵呵，叫王鸿顺？”他高声的叫了起来，随即把眼睛向上一翻，在思索甚么似的。“唔唔，王鸿顺！”他喃喃着。最后，他告诉我，在兵役科办事的人，用不着甚么手续。

“公事吗，是活的嘛，就叫他明天来吧，把军服给他穿上，就由市政

府挂红放火炮欢送他入营就是。简单得很！好，你明天一定带他来！”他最后结束了他的话，等我回答了之后，他又笑道：

“好，你真是很好！你给我们兵役科真正作了事！”他赞扬地把头点了一点。

我心里高兴极了，觉得我今天替王鸿顺做了一件好事，也就是为抗战做了一件好事。一跑回家我刚进门就把这好消息一五一十的告诉了王鸿顺。他也立刻高兴了，脸上的愁容一扫而光，湿漉漉的嘴唇都露着包藏不住的微笑。他说：

“我想，明天一穿上军服就可以不怕了！”

我又告诉他，科长说还要特别奖励，表扬表扬呢，还要由市政府派人欢送呢。他就更加眉开眼笑地，道谢我对他的帮忙。我又以老朋友的资格鼓励了他一番，希望他去努力抗战，成为我们的民族英雄，他拍着胸膛说：

“老表！你放心！薛仁贵也是人做的！我死了也忘记不了你的。”

第二天上办公的时候，他把雨伞和包裹拿上，我就带他进了市政府，我指着第一个大天井向他说：

“你看，头回壮丁入营的时候，市长就亲自在这里向壮丁赠旗的，还奖励了一百元……”

黄科长笑嘻嘻地走出办公室来问道：

“你带来了么？”他背着两手，楞着眼睛逼到王鸿顺的面前问：

“你就是王鸿顺么？”

王鸿顺的两眼慌乱了，向后退了一步。黄科长大声的喊公差，我忽然觉得那声音里有些异样，顿时起了一种不祥的预感。他刚刚一转身，王鸿顺向外撒腿便跑，黄科长立刻惊觉，跟着追了出去，向门警喝道：

“抓住他！抓住他！”

门警马上将手枪指着王鸿顺的背影，大吼一声：

“站住！不站住就开枪啦！”

另一个门警抢前几步，一把就抓着王鸿顺的衣领，拖猪一般把他拖回来了。我看见王鸿顺的脸色惨白，像一张死人的面孔，眼睛失了神，连

眉毛胡子都仿佛变成了土色。这一瞬间，事情变得如此突然？我完全发昏了。但我竭力镇静着，向黄科长质问道：

“科长，你不是叫他来当兵的？为甚么要抓他？”

黄科长的脸色像铁一般，冷笑一下，便从衣袋里掏出一张电报纸，向我的手上抛来。我立刻看出这电报是县里给市长打来的，指明王鸿顺在我家里，要市府协缉归案。纸角上还有市长亲笔批的字是：“交黄科长密查办理”。黄科长把电报抓了回去，就直昂昂地向里面走去了。

我一切都明白了：我今天完全是受了欺骗。我以为送来了一个民族的战士，谁知仍然还是被当作囚犯，而我则成了出卖朋友的人！使我深深地陷入肮脏的黑洞里！难道王鸿顺会知道这是别人陷害我的么？一个纯洁的我，从此染上卖友的污点，我还能有脸见人么？我苦恼着。

黄科长又出来了，我想还是向他要求要求吧。我说：

“科长，市长告民众书上不是说过，只要当兵，就是犯了大案都不追究么？”

黄科长冷冰冰的看了我一眼：

“这不关我事！”他厉声的说，“市长说的，公事公办！哼，不追究！岂有此理！市长已经打了电话，叫那边县里来捉人，别再做梦了！”

呵，好一个“公事公办”！眼见这事是完全绝望，他们已不准他去当兵，已使我成了不折不扣卖友的混蛋！我现在唯一要做的事，就是去向王鸿顺说个明白。我便跑到传达室来，门边一个门警在那里守着的。王鸿顺则在里边，靠着墙壁坐在一张凳子上，头像一个过重的南瓜深深地垂到胸口，只能看见他一部份黑髻髻的络腮胡子。这眼前的景象，锋利地刺着我的心，我的眼眶湿润起来。

“老表！”我痛苦地喊了他一声。

可是他的头仍然那么垂着，一点也不动。我的心里完全慌乱了。又再喊他一声。他才把头慢慢抬起来，那浓眉下的眼光是那么冷峻的，愤怒地把我望了望，又垂下去了。

他简直不理我了！我在他的眼里已经肯定地成为出卖朋友的人了！我明白，以我现在所处地位无论向他怎么说，都是枉然。我的眼睛

模糊了，晶莹的泪水流了出来。我想，只有采取一条最勇敢的办法了，趁门警眼不见的时候就把他放出去，由我来承当这案子，才能洗清我的污点。但是门警却一点也不动，老是望着我。我只得走进办公室去。等到午饭的时候，同事们正在门口混乱地走出去，门警在不断地敬礼，我便走进传达室，拉着王鸿顺就走。可是刚跨出门槛，我和王鸿顺都立刻被捉住了。门警一掌，就把王鸿顺打进门去。另一个门警却去把黄科长请来了。我老远就看见黄科长那青得可怕的脸，一到面前，他鼓起两眼就向我咆哮起来：

“你混蛋！你敢于释放他？没有办你的窝藏凶手就是好的！你还敢胡闹！门警，一齐给我看起来！等市长来发落！”

我于是被监在传达室，和王鸿顺一起。我的心里反而非常平静了。有了这样的机会，我总算使王鸿顺了解了我。

第二天，县里的差人来把他押走的时候，我得到一张市长的手谕，上面写着：“着即革职”！好得很，反正这样的兵役科，我是不愿干下去的了！当天我就离开了市政府。

一九四〇、五、五。

## 纺车复活的时候

艾 芜

贴着金喜字的大红蜡烛，一在堂屋里点起，穿得花花绿绿的少女少妇，便开始唱起祝贺的歌来。而那被祝贺的人儿，明天就要出嫁的姑娘呢，则正睡在隔壁的床上，蒙着被头呜咽，悲伤她此后莫测的命运。但调好声音在唱的人们，却用不着关心谁，只亮着年青的眼睛，红着年青的脸蛋，热情地歌唱，将平素静寂的乡村，一下卷进欢乐里去。她们比赛着婉啾的嗓子，比赛着新鲜的小曲，一直到半夜，或者鸡叫的时候。

这是湖南南边嫁女时候的风俗。

玉荷一从舅父家里回来，便想把表姐出嫁得来的快乐，分给村里的小姑娘。那一夜，许多人都说她嗓子好，唱得兜人爱，她高兴得了不得。唉，可惜小鸦她们都没在场，不然的话，那才叫她们羡慕死哩。另外，她从表姐的堂妹那里，又学会了好些骂媒婆的歌曲，这真是小鸦她们做梦都没有听见过的，为什么不趁此夸一夸嘴！

玉荷年纪和小鸦她们差不多，都不过十三四岁。大家常常打闹在一起，极欢喜逞能干；不肯落人后头。只要看见哪个在帮妈做点缝衣的事情，就准有人回家去要针要线。这其中，要数小鸦顶有心计，她常默不做声，作许多事情，叫村里的大人，也禁不住要连声称赞。玉荷对此非常嫉妒。尤其因为性子急躁，一听见有人说小鸦好，她就难受得很，恨不得事事都赛过小鸦。如今她学会了好些新曲子，哪肯放过小鸦呢？她脱下做客的新衣胡乱往床上一丢，便赶忙朝村尾小鸦她们那里跑去。妈在后面

骂她：

“你慌个什么呀！别人在做酒席等你！我唯愿宰断一只蹄子才好哩！”

到村尾去的小巷，面有高低不平的石板，早上出去耕地的些牛，就在上面撒着不少新鲜的牛粪。巷的两旁，离不远地方，参差排着人家的大门。时常有鸡走了出来，悄悄搔着墙根的泥土。狗在门边，懒洋洋地睡着晒太阳。有女人端着瓦盆子出来倒水，便要招呼她：

“玉荷，吃酒回来了，你表姐陪奩好不好？有几床铺盖？”

她简单回答几句，便立刻扯到唱歌上去。

“真唱得热闹呵！我表姐的堂妹，记倒记得多，就是声音差一点，收尾的时候有点子嘶。我一唱的时候，呵哟，个个男客都挤来听！”

她很快乐，足底下轻飘飘的。偶然一下，踩了牛屎，弄脏了鞋，她也并不像往日似的气恼，要开口咒人，只是把鞋底朝草上，擦了一擦就算事。

小鹅的家，也和村里的房子，大致相同，都是瓦屋泥壁。唯略有些倾斜，壁头现着一两条裂缝，再加以南方多雨的气候，经过长期的润湿发霉，外表显得很是阴沉。玉荷还没进门，就听见屋里发出一种奇怪的声音，一直舞舞地叫着，听起来，使人心里有些发痒。这是干什么呀？她赶忙走了进去。

堂屋里挤了一大堆女孩，都在那里瞧热闹。小鹅正坐着，旁边一个竹做的圆轮子不住地转动，就像风车一般。怪哪，原来就是这个东西在叫。挤到另一边去，才完全看出，圆轮子并不是自己转动，乃是小鹅捏着中间一个扶手，在不断地摇呀。还有，更令她奇异的，是小鹅另一只手，正从风车下侧，一小团抖动得很利害的白东西上面，牵出白线来。她禁不住叫一下小鹅，小鹅好像没有听见似的，只是专心注意地摇转车子，专心注意地牵出白线来。白线一牵长的时候，小鹅就把车子转个方向，倒摇过去，刚才那个吐出线来的小白团子，立即很快地把线吞了。这回车子再不舞舞的了，只是无声地转动。她急不能耐，赶紧又叫一下小鹅，而且比先前叫得大声些。小鹅看她一下，随便答允一声，并不问她表姐

出嫁的事情，便又马上把车子换个方向摇回转来，声音瞬即照旧舞舞地叫。她心想，小鬼头，好神气，你就大模大样不理人了么？很气，打算走开，可是，又舍不得，这件玩意儿太新鲜了！而且，更使她羡慕的，是村子里好几家的女孩子，都挤在这里，称奇不置。啧啧，小鬼头，风头未免出得太厉害了！

玉荷拿手轻轻碰一下翠芝，小声地问：

“这是干什么呀？”

翠芝看她一下，说：

“你回来了么？……这是纺棉花呀！”

纺棉花的事情，玉荷是听见过的，有些远地山乡人家，做出来的土纱土布，如今还在墟场上占一小块地方。但玉荷住的这个村子，既近城市，又挨河道不远，纺车老早就停止活动了。也许幼小时，还看见过几次吧，然而长久的岁月，已将记忆磨灭尽了，长大来不复有着丝微的影子。

她想，这就是纺棉花的车子么？倒也并非是什么了不起的东西！于是她便向翠芝谈起她表姐的陪奩来：光是绣花枕头都有好几个，还有闹钟。跟着，就扯到唱歌上面：你猜哪个开的歌堂？翠芝却忽然跑去摇纺车。原来小鸭这时正抽身走开去做什么去了。翠芝纺得很慢，玉荷这阵才看清楚，并不是那小块白东西吐线，实在是从翠芝手上的棉花条里抽出来的。她非常用心地看翠芝摇车子，很想也去纺它几下。翠芝的弟弟水生，张开手懵里懵懂地去摸车子。翠芝笑着威吓他喊：

“走开呀！看弄断你的手！”

一个叫三三的小姑娘，一面笑着推开翠芝，一面说：

“让我来一下，你快领开他哪。”

翠芝一直摇了好几转，才站起来带她小弟弟。三三坐下去，立刻笑着骂道：

“呸，棉花都纺完了，才让我来！”

接着就站起来，在堂里东寻西找的，一面喊：

“小鸭，你的棉花嘞！”

玉荷便趁势坐在棉花车子侧边，捏着车把子，把空车摇了起来。小

鸦刚好拿条棉花，走出睡房，便急喊道：“不要乱摇呀，那样会坏车子的！”

玉荷现出很有把握的样子说：

“哪里！我会摇的，你快拿棉花哪！”

小鸦就揪着她说：

“让开！不要乱充狠了；她们还……呵呀，哪个小鬼头，给我纺的，粗细不匀哪！”

一面就将棉花和线接在一块。

三三打趣地说：

“你让玉荷试一试吧！她比任谁哪一个都聪明哪！”

玉荷白了她一眼。跟着：就把小鸦手里接好线的棉花，抢过来纺。车子倒很驯服，仍旧舞舞地叫。只是线不听话，摇不两下，就断了。

小鸦和别的女孩子，都笑了起来，弄得玉荷满脸通红。小鸦笑了之后，才高声指教地说：

“你把棉花捏得那样紧，线钻不出来，它怎么不断哩？”

玉荷立心要补救她的缺点，带着恼怒的神情说：

“这不难啊！手放松点就是！”

让小鸦把线接好之后，玉荷当真把手捏松一点，但纺出的线，却非常之粗，有的还带着小块小块的棉花。小鸦便推开她说：

“你不行！这样纺出来的线子，哪个肯要嘛！”

玉荷红着脸站开之后，三三就赶紧挤来。小鸦便慌忙说：

“好妹妹，不要打扰我了！我要赶工，后天闹子，还要赶倒卖哪！”

真是奇怪得很，接在小鸦手里，线又规矩起来，立刻匀匀净净地吐出。

一个叫小桂的女孩子现出羡慕的神情问：

“这要学好久，才学得会？”

小鸦大人似的说道：

“这要看人灵醒不灵醒，灵醒的一下子就学会了。不灵醒的，要学十天半个月哩！”



玉荷气得来堵起了嘴巴。心想：你这回就充灵醒了，前次抓石子，输我好多呀！哼，这非得也找把车子来学学不可！看你一个人神气得好久！但嘴里却咕嘈道：

“这有什么学头！没意思！”

随即向翠芝说：

“我这回真是学会了不少的歌，我表姐那个堂妹子，声气不大好，可是你哪里知道，她会记得那样多！”她说得很大声，连三三她们几个人都引动了。她就高兴地说：

“走，到晒谷坪上去，我唱跟你们听！”

大家就都跟着她走，她还掉回头来看一看小鸦，看她是不是也想跟来听。但小鸦只是专心地纺线子，并不望她们一下。

一出小鸦的家，就有卖花生糖的，在巷里叫卖。牵在翠芝手里的水生，便吵着要买来吃。翠芝就哄他说：

“听话点！于今没有钱！等姐姐明天纺起纱，会赚钱的时候，就买给你吃！”

小桂便热心地问：

“小鸦赚了多少了？”

翠芝牵着弟弟走，一面说：

“她赶了两回闹子，听说一回赚一块！”

三三略带惊讶地说：

“呵呀，那她不是都已赚了十二吊钱么？”

翠芝哄她弟弟，一面说：

“可不是！我妈都在替我借车子了，说是今天就可以拿回来。”

玉荷心想，难怪小鬼头那样拿大呀，我才走了十天，她就赚了十二吊，随即问翠芝：

“她一个人就能纺那样多么？我想她妈妈一定帮她的。”

翠芝小声埋怨那个卖花生糖的，说是明知小孩子烦着要，他就故意尾起来，一边又回答玉荷：

“她妈妈倒没帮她，就是她肯发狠哪，一早起来就纺起。”

走过一家门前，小桂的婆婆，正拿出一架旧棉花车子来打扫。她老人家一见这些小姑娘走来，便大声责备：

“小桂，你这小野马，一转眼就不见了，让我叫了好半天！你快给我提桶水来拭拭，好脏哪，死鸡仔到处窝起。”

小桂连忙应着，一壁又叫三三：

“你帮我抬一下！你走前面，我走后头，好不好？”

三三把嘴巴一翘。

“不，我要抬后头！”

两人便高高兴兴地走进大门去了。另外这些女孩子呢，便都跑去围着小桂的婆婆，好像要瞧她玩把戏的一样。翠芝呢，因为弟弟水生还在嚷着要糖，便也拉他来瞧热闹，还带着怂愚的神气，哄着他说：

“呵呀，弟弟，你瞧，这在做什么哪！快些去看！”

小桂的婆婆，一壁拿扫帚扫纺车上灰尘，鸡粪，蜘蛛网，一壁向围拢过来的女孩们嚷叫：

“小鬼头，站不站开？看灰烹瞎你们的眼睛！”

斜对门的阿进嫂，提着一篮要洗的衣裳，走到巷子里，笑嘻嘻地说：

“呀，你老人家也兜心花了哪！”

小桂的婆婆，看她一眼，仍旧打扫她的，边扫边说：

“管他心花不心花，我为什么让车子烂掉呢！反正我小桂又没事情做，一天到晚野马一样。人家小鸦一斤棉花，就能赚个对本，真是到那里去找嘛！”

“你老人家也是，偕攒那么多钱做什么呢？”

老婆子摇着扫帚说：

“乱讲嘞！我偕有什么钱！如今世道，哪比从前年辰，你就有大把大把的银子钱，也不撑事啊！你看，广州城一打失，盐好贵啦！不想法子，添补几个，怎么成！其实呢，我是爱讲老实话嘞，你自己得空的时候，也该找把车子来纺纺。我要是手膀子不酸……走开点，小鬼头衣裳闯脏了，回去又要挨顿好打……我就是手膀子动久了，有点酸，不然的话，弄部机子来编布。”

三进嫂不笑了，边走边说：

“是倒是啰！洋油灯于今也点不起了，说是昨个闹子又涨了价。”

老婆子见她走了，就自言自语地说：

“管它涨到天上去啰！偌是照老法子好些，我们点茶油点了多少年。”

巷子的那头，有人在唤翠芝，翠芝赶紧应着，立刻抱着弟弟走了。

玉荷见几个大的同伴，都有事走开。小的几个呢，还专心围着观看。她知道没人来听她的歌，她自己也失掉了唱歌的兴味，心中闷闷不乐地呆站着。

小桂的婆婆，手腕有些弄酸了，便略微息一会儿，一面就问起玉荷表姐出嫁的事情，提到陪奩方面，她叹息似的说：

“这些年来不兴了，我们从先年辰，偌要陪纺棉花的车子哩。不是我偏嘴，我你这么大的时候，我早就会纺了。那种索子穿的通洞钱，枕头上都攒了好几大串。如今怕又要时行了，你该学学哩！……我记得你妈就有一把车子啊！……呵呀，这两个讨打的小东西，去了一大半天，偌没有抬水来。”

她一边嚷着，走进门去。玉荷连忙跑回家去，心里热冲冲地想：原来我们也有一把哪！一进门去，便向妈问，旧车子放在什么地方的。妈看她一眼，黑起脸说：

“鬼，你在跑些啥呀？这样一头的汗！”

玉荷就把小鸦纺棉花的事，告诉她妈，并说她也要天天纺棉花了。妈便噪她几句：

“你总是这样的，见人屙屎屁股痒！……偌有什么棉花车子呢，哪什百年就拿来烧了。”

做妈的到底缠不过女儿，最后软了，便搔着头慢声说：

“你到二伯娘家去看看，我记得她倒是有一把。她有，她一定肯借的。再顺便问她一声，要是得闲，就请她过来打上大人！”

玉荷就兴匆匆跑去，进门看见二伯娘在拿刃削篾片子，便说：

“二伯娘，你忙哪！我妈请你过去打上大人哩！”

“你回了哪！我不得空陪她。”二伯娘这么招呼一声，仍旧不息手地削，一面还咕咕噜噜地抱怨：“真是忙得冤枉！不晓得哪些鬼，一搬就跟你搬在廋仓后头，叫我找了一大半天，不然的话，我早就修好了！”

玉荷摸不着头脑地问：

“二伯娘，你老人家修什么？”

二伯娘把手上削好的竹片子，弯成一个圆形，一面说：

“呵，你不晓得么？我在修理纺棉花的车子哪！真是气人，有半边全给虫咬坏了，一摇就断！”

玉荷气促地说：

“断了么？我妈才说，跟你借来纺纺哩！”

二伯娘就连忙说：

“我只是削来试一试！修不好，怕借要买把新的哩！索性叫你妈去买一把吧。你二伯回来讲，前个闹子就有卖的了。”

玉荷很想马上就有把车子，放在身边摇得舞舞地叫。但结果却是这么样，便怏怏地走了出来。在巷子内碰见五婶，便招呼她老人家，问她哪里去。

五婶点点头说：

“我刚到小鸦家去来，跟她妈借点黄蜡！”

一面还把手上拿的黄东西，晃了一晃。玉荷又问三妹在家没有。五婶说：

“在哪！你去玩玩，她听说你回来了，借想过来看你，就是忙着，丢不下手！”

玉荷便跟了进去。哈，真巧得很，一架崭新的纺纱车子，正放在堂屋中间。三妹把桌上的一包棉花，弄成一卷一卷的。她招呼玉荷一声，就迫不及待地向她妈问：

“就卷这样大，对不对？”

玉荷禁不住去摸摸车子，连忙问她们：

“这买成多少钱？”

“四吊八，等一会，我们就要纺了！”

三妹十分兴奋地说。五婶忙拿两根细麻索子，涂上黄蜡。涂好之后，就将细麻索拴着车轮子，随又拉来套在车脚的细铁签子上。捏着车轮中间的扶手，摇着试了几下，便接上棉花，车子就舞舞地叫了起来。五婶偏起头看了一下，息下手说：

“松了，借要紧一点。”

玉荷一直凝神静气地看，见五婶把那两根细麻索子，另外拴过时，才舒一下气问：

“你们哪里买来的，我也去买一把呵！”

三妹一直热心地卷着棉花条子，头也不抬地说：

“左还不是闹子上！你要多少，等两天赶闹子由你买就是！”

玉荷看了一会，走出来瞎声叹气地想：

“叫我借要等两天，多难受呀！”

回到家里，妈问她：

“二伯娘呢？……你没借着么？”

“她忙哪，她车子断了，她在修。修不修得起，借不晓得，真不凑巧！妈，你给我钱，买把新的好不好？五婶那边的三妹，就买有一把，才四吊八。”

妈慢吞吞地答允着：

“好怎么不好？就怕你没常性，纺个三五天，就丢开了，让它烂掉！”

玉荷急口地说：

“说哪里话！小鸦她们纺好久，我就纺好久。你没看见，人家满以为能挣钱了！我真受不住那副神气！”

妈笑着安慰她说：

“算了吧，我家又不争你来挣钱，你那样气做什么！你要钱，你来跟我打几牌吧，我就让你赢点去。”

玉荷勉强坐下来摸上大人，一面摸一面神往地问：

“妈，为什么围在车上那两根细索子，要搭上黄蜡？”

“搽黄蜡？什么搽黄蜡？呵，那搽起才经用，摇的时候，滑溜一点。……留心，你抓两张了。”

再打一会，玉荷又问：

“妈，要怎样捏棉花，才纺得匀净哪？”

妈妈把牌一丢，打个哈欠说：

“不同你打了，你心总在一边！”

玉荷巴不得这一下，立刻跑了出去，她一心一意要去学她们纺纱。

玉荷的爸虽是死了多年。但留下的一份产业，却尽够她们母女过活。同时，她哥还在外面做事，按月有薪水寄回来，因此，做母亲的，一个会享福的老太太，就只是拿上大人来对付所有的日子。但玉荷却是个高气傲的女孩，只想在年青同伴中充能干！还不想同母亲一样静下来。

好不容易挨过了两天，才到了赶墟的时候，玉荷一早便跟小鸦翠芝她们，到闹子上去。小鸦是去卖纱，翠芝去买棉花，玉荷则是去买车子，棉花她家还藏得有许多。走了里把路，碰见邻村认识的姑娘，她们头发都是梳得光光的，毛辫子扎着粉红头绳。手里提着棉纱，样子皆是兴兴头头，有说有笑。小鸦同她们谈起话来，总不出乎这样的圈子：不是你一斤棉花，纺多少两线，就是纱怕要跌价吧，纺的人这样多起来。玉荷在同伴之间，嘴巴是不大让人的，无论什么事，她都要参加几句，表示她的聪明，唯独在这里，她搭不上嘴了，她像变成一个不会说话的蠢人。不过，她唯一安慰她自己的，便是她在下个闹子，就不同了。那时候，瞧吧！随便你谈价钱也好谈斤两也好！她昂起头，走她的路。

还没有走到墟场，喧哗的市声，和猪仔给人提起来的尖叫，便从山洼口上蓦地袭来，使常在冷静村落里住惯了的人，禁不住感到兴奋的喜悦。这些一路讲着话的村姑，皆不讲话了，只是加紧足步地赶路。她们的心，都给这种有生气的市集吸引住了。

牛在人丛中，摇着尾巴。米和杂粮的筐子，摆成许多拥挤的小巷。油炸粑粑的气味，冲入鼻子。咸肉则一股股发香。谁也没有大吵大闹，但一片喧嚷的声音，实在有些使人发慌。玉荷惊怯地问：

“哪里有卖纺纱车子的？”

小鸦从容大方地说：

“不用着急，等我卖了纱，就同你去找哪！”

一面就带头走着。卖灯草的，提空篮的，就在身边直闯。挤出一块空的地方，七八架纺纱车子，崭新的摆在面前。玉荷禁不住喜得叫了起来：

“哈，在这里卖呀！”

她们都齐去去摸摸。围成轮圈的竹片，刮得发黄。作为车脚的木片，也都刨得溜光。捏着车轮中间的扶手，轻轻一摇，便风快地转动。真是怪兜人爱呀！玉荷觉得这比五婶新买的那架，还要新，还要漂亮！便连忙问：

“这要多少钱一架？”

卖车子的脸色温和地说：

“六吊六一架！这便宜啰！”

翠芝立刻吐了一下舌头，轻轻地说：

“真是贵煞人哪！”

小鸦不慌不忙地说：

“你乱讲啰！前个闹子，人家才卖成四吊八！”

玉荷碰一下小鸦的手腕，说：

“哪里！我五婶买一架，比这个偌好，才四吊二！”

她故意瞒去六百钱。卖的人便恼怒起来，向她反问：

“你说多少？四吊二！你给我买几把来嘛，我都要！……四吊二！你真是没上过街的。……要是你今天六吊钱买到，我都不要做生意了！”

另一个卖车的，也附和地嘲笑道：

“四吊二！真是寻开心啰！”

小鸦就小声问玉荷：

“跟他添点吧！价钱定规要涨的，如今买的人多了！”

玉荷颈项都气红了，把头一偏，拉开足步就走，一面抵塞似的说：

“我不要！……希罕他有几架鬼车子！我们另走一处去买。”

走到卖纱的地方，许多小姑娘，老太婆以及年青的嫂子，都挤在一道。她们脸上现出兴奋和矜持的神色，足底下则放着纱篮。收买的贩子，和营秤的经纪人，就在她们行列中走来走去，提起纱篮来左右翻看，大

声还价，议论货色。

“哪能要这么多？小姑娘，你看看，你纺得不匀净哪！”

“乱讲！怎么不匀净？差一点就像丝线了！你眼睛不好，你怪我的纱！”

“哈，老太婆，你真是狡猾！我问你啰，你到底吹了几碗水在上头！”

“放你妈的屁！我吹什么水？上干的，他说吹有水！”

“你没吹过水，你一定湿地方，放过一夜！”

就这样吵吵闹闹的，生意便讲成了。这回的纱价，比上个闹子涨了五分，就是涨了三百文钱。小鸦因卖的时候，会从容不迫地对付那些贩子，更比别人多卖一两文。这使玉荷不禁佩服起来。可是又暗自想道：

“看嘛！等下次卖的时候，我们来比一比吧！”

小鸦由于多赚了点子钱，脸都高兴得发红起来，一面数着票子，一面沉吟地说：

“咳，那个车子真好！”

翠芝就怂恿她说：

“你率性就买它一把好了。反正你又赚得有钱！你买把新的，我也好向我妈讲话。她总是拿你来搪塞我，总是说人家小鸦的车子比你的借旧哪！真讨厌死了！”

小鸦摇头小声说：

“不行！……就怕不打仗了。仗一顿，洋货登时跑起来，那就会白白赔一笔钱的。”

翠芝担心地问：

“你是哪里听来的？”

“我外婆家。我舅舅常时赶牛下广东。……唉，我要熬夜了，赶快多纺点！”

玉荷便着急地叹一口气，因为她还没有买着车子哪。

小鸦将钱多买了些棉花，好预备回去开夜车。翠芝也不肯多花点钱去买别的。

一个女人拿架纺纱车子走过，边走边说：“让，看挂倒衣裳！”玉荷连



忙问她买成多少钱。女人就带埋怨的神色回答：

“五吊六哪！真是倒楣！迟个闹子，就涨了吊多！”

玉荷就决然地说：

“算了！算了！倒楣也只倒这一次。”

一面就摸出小票子来数一数，一共有五吊二。原来她还打算多带四百文来吃面的。不料现在还缺少四百文。

“你才带五吊二么？”小鸦摸出自己的零票，看了一下说：“刚好，我偕有五百。凑起偕有多。……我妈要的红薯粉，下次再买好了。”

她们挤到卖车子的地方去，糟糕，全已卖完了。

翠芝叹息着说：

“生意真是太好了！”

小鸦安慰玉荷：

“不要紧！我们再找找吧！”

玉荷失神失意地东张西张，要从人堆中瞧出棉花车子来。哪知一个不留神，便踩疼了一个女人的小脚。那个女人生气揪她一下，还恶狠狠地骂：

“你怎么这样笨呀！走路不带眼睛？”

玉荷正在不好受的时候，便也恼怒起来：

“你才笨哪！你乱碰，你偕要怪我！”

那女人立刻气红了脸，指着玉荷说：

“呵哟，你是野人哪，这样蛮不讲理！踩了人家不认账，偕是同我吵嘴嘞！”

玉荷听见骂她是野人，就竖起眉毛，横骂起来，因为她素来嘴巴就是不肯让人的，何况现在又是气头上。

“你才是野人，你起根根发芽芽，都是野人！”

旁的一些女人，就一面劝，一面恫吓地说：

“你这小姑娘呢，也太不懂事了。踩了人家，不悄悄走开，偕要骂人，你看嘛，你再骂几句，我们一街子人，都会不依你的！”

小鸦和翠芝就连忙把她推开。

最后，市都快要散了，还找不着一架纺纱车子在卖。

小鸦便劝玉荷说：

“算了，下个闹子再来买吧！”

翠芝叹一口气：

“咳，不晓得下个闹子，又要涨多少啰！”

小鸦把剩下的钱，替妈称了两斤红薯粉。同路回去的邻村姑娘，因为这次意外地多赚了钱，便高兴得边走边唱起歌来。

一匹蓝布三丈长，  
七尺拿来缝裤子，  
九尺拿来作衣裳。  
剩下丈四没有用，  
通通放到柜里藏。

翠芝把嘴角往下一拉，小声鄙夷地说：

“陈糠烂谷子的，没有味道！”

一面又怂恿玉荷：

“玉荷姐，你不是这回学有新的么！你唱唱吧，免得这些小鬼头得意洋洋的！”

玉荷没有回答，只是低头走着。她心里难过得很，恨不得躲开哭起来。因为今天车子没买着，还受人欺负哪！

## 回 家

艾 芜

一九三五年的秋天，丁永森突然接到族中人的来信，看了之后，不禁感到又羞又恼！因为留在家里的妻子，竟然有对不起他的事情，真是万万想不到的！自己同妻结婚了六七年，不是从来感情很好，没有吵过架的么？旁边人眼看他们和气度日，不是都很羡慕的么？出门后一年，祖母的来信，不是封封都在称赞她，会持家，会带儿女么？说是谣言吗？话明明是写在红格子的纸上的，而且落尾的名字，偕是族中几个爱主持公道的人具名的。但要不说成谣言，自己又怎能相信呢？不好听的名声，编排在自己的妻身上，这真来得太突然，太岂有此理了。最后决定：不管是真是假，总得穿双草鞋，走回家去看看。自己也实在离家离得太久了，过年过节，妻子都托人写过信来要他回去住个几天，看看她和两个孩子，为什么那时只一心一意打算自己的事情呢？同时也怪自己太拿不定主意，有次公路局放假几天，已经决定回去了，但给几个同事一顿嘲笑，说是就你一个人离不得老婆偕拉到一个不明白的地方去胡闹一通。等自己酒醒明白了的时候，假期已经完了，汽车装满客人正候在站上，等他开到公路上去。现在因为自己一向发狠又从不请假的结果，已由实习生的地位，顺利升成正式的司机了，工薪也加到可以接家眷出来住了，可是倒他八辈子的楣，一封混账忘八蛋的信，竟然可怕地溜到了手上！致使开车的时候，忍不住发着颤抖，车轮也不听话地打着歪斜，仿佛一不当心，多灌了老酒似的。

一个开车的同事叫做喇叭老伍的，爱说笑，常常用惊人的大喉咙讲话，一到有他的地方，先不看见他的影子，总常常听见他在哇啦哇啦地嚷。这回他并不知道丁永森接有那样的信，只以为老婆来信叫他回去罢了，便趁势大开一通玩笑。

“放开通一点，老弟！看见肚子大了，可不要生气呀！……你在外面帮人家，人家在屋里帮你，那算是天公地道的哪！……老弟，你说是不是？”

这样的玩笑，喇叭老伍也同别个请假回家的同事开过，别个也不介意地笑着回骂：

“妈的，我回去帮你老婆生孩子啰！”

喇叭老伍高声笑道：

“你不是回到你的家么？什么时候你的老婆变成我的？哈哈，个钱不花就送跟我！道谢！道谢！”

别个也打着哈哈回答他：

“大家听听哪！你们看老伍傻不傻？帮他老婆生孩子他借要道谢哩！”

“我根本就没有老婆！”

喇叭老伍笑着回答。

这天丁永森听见喇叭老伍的玩笑，只黑起脸，把头掉开。但喇叭老伍兴趣来了，不肯息嘴，又笑着用另一种方式的话来恭维：

“说句老实话吧，别人的老婆我敢说靠不住的多，人家老丁的老婆不是我偏嘴，在家里真是规矩的很！……正如老丁在这里一样，一点也不乱来！”

大家听到尾后，便都忍不住哄笑起来。丁永森把拳头朝桌上一顿，红着眼睛骂道：

“你再说！看我揍不揍你？”

喇叭老伍，毫不介意，大声笑道：

“你们评评，这不是小器鬼是什么？别人的，他睡都睡得！他自己的，就连讲一句都不准，好小器啰！”

丁永森请准了假，打着雨伞，背个包袱，独自走回家去。路有四天多的山路，他因坐汽车久了，不惯行路，一直走了五天，黄昏时候才回到家里。一个五岁的男孩金宝和一个三岁的女孩银宝正跟别家的小孩坐在门口玩耍。他们两个的衣服，也一样补了疤，但却比较干净。脸上没有污垢，鼻孔也没有拖鼻涕，显然做母亲的，会招呼他们。这在平时会引起一种愉快的感觉，这天却板起面孔，冷淡地看他们一眼，就进去了。

丁永森家里父亲母亲早已去世，只有一个六十多岁的老祖母，跟他妻子一道居住。人口不算多，但祖上传下来的田地，却养不活了她们。他前一年便另谋出路，到远处的省城，去学习开走汽车的本事。几亩瘦瘦的田地，就留跟妻子一个人去耕种，有时要做笨重的事情，才暂时请一个零工帮忙。他回去的时候，正是八月间，村里人都在忙着秋收。他的堂屋里放着满箩满箩的毛谷，梁上挂起一包包的玉蜀黍。天井里抱鸡婆带着一窝鸡仔，正拿翅子遮着它们让它们睡觉。另外的些鸡，肚子已经装饱了，带着满意的神情，正在慢悠悠走了回来。这一切都显出家务兴旺的样子。

祖母坐在灶房门口，身边堆着一大捆长着绿叶的毛豆，她正在一颗颗地剥了出来。人是显得更比去年老了，耳朵眼睛也没先前那么灵活，等到了丁永森走到她的面前，连叫她三两声，她才认了出来。孙子同她讲一阵，知道妻子偕在田里没有回来，接着就谈到这件不幸的事情，丁永森禁不住忿怒地大声问道：

“请你老人家告诉我，到底这是不是真的？”

祖母手颤抖起来，剥在手上的豆子，都落在地上了，带着害怕的神情，悲哀地说：

“你不要为难她，这只怪我老不死的……照管不到！”

丁永森听见这么说，几乎发晕起来，好容易才稳坐着他的身子。

这时永森嫂回来了，手上抱着一大捆毛豆，看见丈夫坐在祖母身边讲话，一面打招呼，一面放毛豆在阶沿上，同时满脸通红起来。丁永森没有回答她，只用敌意的眼光，把她周身上下，打量一通。她的肚子，并没有想像中那样可怕地鼓起，但看起来却很充实，显是有了孕。祖母把拿

着要剥的毛豆，又放在脚边，只伸手来捏着丁永森的手腕，害怕地说：

“你息一息！……息一息！”

永森嫂低头站着，神情很悲哀，仿佛在竭力忍着眼泪似的。祖母吩咐她说：

“你站着做什么？快去打点洗脸水来呀！”

永森嫂赶忙走进灶房去打水，偕把先前丁永森托人带回来的新毛巾，一向收在箱子里面的重新翻出来，绞得不干不湿，递在丁永森的手头。丁永森看见她的眼角凝着眼泪，快要哭出来的样子，便也向她说话了，但声音都是冷冰冰的。

“放着我自己来洗！”

她像受了责备的小孩子似的，胆怯怯地把毛巾放回盆里。等他洗完脸后，她又端杯茶来，这回她没有抬起头了，只低着眼睛，小声害怕地说：

“你喝茶啰！”

丁永森仍然冷冷地说：

“放在桌上！”

永森嫂带着有罪的样子，悄悄地走进灶房去烧饭。

两个孩子玩够了，走了回来。祖母为了要缓和这紧张可怕的气氛，就立即向孩子们说：

“爸爸回来了，晓不晓得？喊声爸爸喃！”

两个孩子都听说听教，马上喊了一声，但却不好意思走近他，只把他望着，同时，也惊奇地瞧瞧放在桌上的包袱和竖在壁头边上的新雨伞，大的男孩金宝长得结实，样子也不蠢笨，挂上一个书包，就全然是个小学生了。小的女孩银宝比较胖点，圆团团的脸，黑溜溜的眼睛，显得天真而且可爱。祖母剥着毛豆看一看丁永森的脸孔，微微叹气地说：

“偕算孩子长得好……都听说听教的……人家问他们，你爸爸那里去了，都晓得说在省城哩。”

丁永森原是很爱他们的，一向只要碰有便人进省，便要托他们跟孩子带点衣裳袜子回去。这次他却什么东西都没有跟他们买。刚才进门

的时候，心里又正给那件懊恼事情煎熬着，无暇注意他们。现在事情已经明白了，再不像在路上那样猜疑不定的了，已下决心把她赶了出去。这阵看见孩子，觉得他们的可爱，并想到他们的将来时，便禁不住悲哀起来。他坐在祖母旁边，端茶喝着。他望着孩子想：最好带他们到省城去住，可是自己终天在公路上奔跑，哪得闲来招呼他们呢？仍旧留他们在家里吗！祖母一年一年地老了，已经需要人来招呼，一定不能再好好地管教孩子。元宝渐次胆大起来了，靠近爸爸的腿子，伸手来摸西式衬衣的纽子。金宝则搭起板凳，爬上桌子，在摸白色的布包袱。做爸爸的，这时才深深感到歉然，他不该连一点东西都没有跟孩子买！当时在省城接着族人的来信，为什么心里那样忿怒呢，竟然气得想把家中的一切，都滚他妈妈的蛋，连老婆，连老婆娘家带来的东西，甚至连老婆生的孩子。现在看来，未免太过份了，孩子有什么罪过呢？于是做爸爸的就摸出两张一元的纸票来，竭力现着亲切微笑的样子，安慰他们说：

“来，爸爸给钱跟你们买糖吃！”

两个孩子都欢欢喜喜地接着纸票，立即照向来的习惯，朝厨房跑去，大声喊道：

“妈妈收着，爸爸给的！”

祖母一壁剥着毛豆，一壁赞叹地说：

“他们就这点好，人客给的钱，从来没有丢掉过，一拿着就晓得给他们妈妈……卖糖卖花生的到来，说没有钱买，也就算了……像隔壁通生子的小福，那才讨厌哩，卖糖卖花生的走了半天了，他偕在哭！”

祖母说话的声音，已没先前那末抖颤了，因她看见丁永森已经软和许多，自己紧张的心情也随之松爽下来，而且感到一点点愉快。

永森嫂从灶房里走了出来，手里就拿着孩子给她的两张纸票，脸上没有先前那么地悲哀了，带着做事认真的样子，竭力不朝丈夫这边望，只向祖母问道：

“婆婆，我去买点肉来好吗？下头刘家怕偕有点！”

婆婆对于此举是赞成的，但看着孙媳妇蹒跚地说：

“偕翻过岭去么，怕晚了点吧？”

孙媳妇毫不为难地说：

“不要紧！我走快一点！”

银宝和金宝都尾着妈妈兴奋地说：

“我要去！我要去！”

做妈妈的就劝他们道：

“不要跟我去，等下天黑了，没人背你们的，我又提着肉！”

婆婆高兴地向两个小孩子说：

“不要去，就在屋里陪爸爸，怎么爸爸才回来一会儿，你们就出去。”

金宝和银宝都看着爸爸，果然就都不去了。爸爸知道这是为他而去买肉的，但却不加以阻止，也不现出感动的样子，只冷漠地摸出香烟来吸。两个小孩子看见香烟盒里的美女牌子，感到很大的兴趣，都挨拢去瞧。做爸爸的这才微笑地把向孩子们说：

“好看吗？……拿去打合玩！”

同时心里想：“要是买有皮球不倒翁……那不晓得他们要喜欢得怎样呢？”

祖母看见孙媳妇走了好一阵，放下一根剥完了的毛豆，深深叹口气说：

“人倒是难得的，不晓得怎么给鬼迷住了！……”

丁永森懂得这又在说那件事了，立即不愉快地沉住了脸子。祖母剥了一阵毛豆，随又埋怨地说：

“你怎么去了一年多都不回来次把？……你不晓得家里人多挂念你嚟！”

丁永森摘下烟枝，禁不住恼怒地说：

“端人家的碗，吃人家的饭，那容易回来！”

祖母静了一阵，现着胆怯怯的神情，不敢向孙子讲话，却自言自语叹气地说：

“也怪她太年青了一点。……”

丁永森朝地下恨恨吐口痰大声骂道：



“根本就是個婊婆！一年就熬不住了！”

罵了之後，忍不住又紅了臉，他覺到他自己省城，正為了“熬不住”那種可耻事情，不知和喇叭老伍他們去找過多少次婊婆。但他接着又想，當時要不是有喇叭老伍他們，連拖帶拉，逼着走下爛泥塘去，自己也許熬得住的。而女人顯然並沒有壞女人帶契來往的人，又都可以說是正正經經的，她偕要去偷偷摸摸，這可見女人比自己壞的了。他不能饒恕她！

吃飯的時候，他沒同哪個講話，也不看她一眼，肉也不大吃，倒是很喜欢吃毛豆。兩個孩子大約很久不見肉了，只是不住地挾肉，別的全不挾一下。做母親的就小声叮嚀地說：

“你們少吃一點，這是跟爸爸買的哪！”

丁永森不看妻子，只是惱怒地抵塞道：

“我不吃！”

裝肉的碗原是放在丁永森這一面的，丁永森就立即把它移在兩個孩子的前面，讓他們更容易挾到。祖母看一看兩個孩子輕輕嘆氣地說：

“這也難怪他們癩！怕半打半年都沒見肉了？”

丁永森把筷子朝碗邊一敲，忿忿地說：

“我不是每次寄錢回來，就叫你們買點菜吃嗎？……錢哪里去了？”

這氣話看起來，好像是回答他的祖母的，其實正是罵他的妻子，雖然臉並沒有朝妻子，但因每次寄錢回來的家信，却都是寫給她的。這點老祖母和永森嫂都很明白。

祖母生怕孫子會責備孫媳婦，趕忙分辯地說：

“我們在家里，沒有哪個亂花一文！大家都是口饒肚攢的，剩下的錢都拿來典勤古老那塊地了！”

丁永森沒再讲了，只默默地吃飯，心里漸自感到慚愧，因他自己在外頭反到愜意，一個月內，能和喇叭老伍他們大吃大喝幾回。丁永森吃了飯後，女人不等飯吃完，趕快打洗臉水，又去倒杯茶。丁永森洗了臉，坐在暗處喝茶，一面打量着燈下吃飯的妻子的臉，陽光晒得黃里帶黑的，不像前兩年現着滿足的丰潤樣子，倒是相當瘦，有着辛勞的痕

迹，和叫人怜悯的忧愁神色。丁永森轻轻叹了一口气。

门前有足声走了过来，又走了过去。依往回的情形，照例隔壁人家，是要走来看看这个远处回家的熟人的，但这夜却没人进来过。显然邻人以为这夜会有严重的事情发生，不好插足进来，招惹没趣。丁永森明白了这一点，也不愿意急忙去看那些理该拜访的本家，他闷闷地坐着，疲倦地靠着壁头，一枝烟又一枝烟地抽。两个孩子吃了饭，又来亲切地挨着他，争着拿扇子跟他搧风，赶蚊子。

永森嫂到火落里去洗碗，祖母坐在灯下拿扇子轻轻地拍着。她也感到了邻人对她孙子的冷淡，便感慨地说：

“这一年，把家务事稍稍顺序一点，周围困转，就都眼红起来了。……你媳妇也手紧一点，人家借去的东西，她总要再三再四地讨回，这就不招人喜欢……本来持家也该这样的，怎么借东西好不还呢？……”

丁永森向响着足声的大门那面，憎恶地看了一眼，然后恼恨地说道：

“她自己就该争一口气呀！”

祖母没有讲了，只害怕地瞧着丁永森。丁永森朝地下吐口痰，仿佛在骂祖母似的说：

“自己不争气，你最会持家，有卵的用场哪！”

祖母瞧着丁永森尽量鼓着勇气，向他解劝。

“宽大一点！你公公你爸爸都是待人宽大的！……看在平日的好处上头，饶她一遭吧！”

丁永森拍下膝头大声地骂道：

“这都可以饶恕吗？她有脸做出这样丑事情！……真是坏透了！”

祖母连忙说道：

“这你又错怪了人喃！……要是她真坏，早跟人跑了，偕等得到你回来骂？”

丁永森不听劝地抵塞道：

“总是人家不要叫！……这样的滥货！”

祖母略微生气埋怨地说：

“你不要这样说下去，你这样你只苦了自己！”

丁永森现出很不好的脸色，冷笑着说：

“这样说说就不得，人家戴顶绿帽子倒不要紧！”

祖母气得哭起来。哽咽地说：

“你专门……回来……同我斗嘴的？”

丁永森这才不再讲了，低着头吸他的烟。银宝靠着爸爸的腿子，渐渐眼睛小了起来，金宝就向火落里喊道：

“妈妈，妹妹要睡了！”

永森嫂慢慢从火落里出来了，一面拿衣角揩着眼泪，因她洗碗的时候，已经完全听见了丈夫骂她的话。丁永森见她来抱银宝，眼角上冒出泪珠，快要哭出声来那么似的，就禁不住冷冷地看她两眼，觉得可怜又觉得可恨。

祖母耐不住久坐，便带金宝进房间去睡觉，同时又吐出怜悯的声音，催促丁永森说：

“你走累了！你早点去息息吧！”

丁永森只是答允着，并不起身，一面摸出香烟盒子，重新点燃一枝来吸，他打算就在堂屋里过夜。永森嫂把银宝安顿好了，便又到火落里去收拾一阵，抵紧大门，关好鸡鸭。走进堂屋里站了一会，想叫丈夫进去了睡觉，又不敢叫，只把桐油灯盏的火驳大一点，就带着悲哀的害怕的神情，走进房间去。丁永森不看她，好像她不存在似的，只眯着眼睛吸烟。蚊子很多，不断地来咬，他就不得不时时拿扇子赶。祖母听见扇子老是拍得响，就又催促道：

“快去睡了吧！那样多的蚊子，尽坐什么？”

永森嫂走出房间来，带着悲哀颤抖的声音，低着嗓子，仿佛怕祖母听见那么似的，恳求地说：

“银宝的爸，你走累了，你去躺躺吧！……我可以坐一夜的！”

丁永森并不因为这样的请求就感动了，只是忽然恼怒地觉得：“我为什么这么傻，这么蠢，要在这里喂蚊子呢？……床难道偕不是我的么？”于是便拿着扇子、烟盒和衣裳走进房间去。永森嫂赶忙拿灯去照

路。

床上挂着粗麻布帐子，倒也相当洁净。放灯盏的桌子，显然刚才特别擦过了，小瓶小盒以及梳装匣子偕摆得很有秩序，看去并不碍人眼睛。丁永森坐着把鞋袜慢慢脱掉，觉得颇有一点气味，应该洗一洗才好，刚这么想的时候，永森嫂已从火落里端起一盆洗足水来了。洗完足，把足一放在足盆边上，干帕子立刻就塞在手里。这比在外头舒适多了，年来哪一天又不是自己照顾自己呢？开了长途汽车回来，不说要自己端水，自己找洗足帕，甚至连足盆都要找个半天才能找到，有时没有法子，就只好拿洗脸盆来代替。他拭干了足，也不管水倒不倒，盆子拿不拿开，也不看他妻子一眼，单把帕子随便一丢，就拉开帐子，钻上床去。床铺也像是常常揩洗着的，不大有什么汗的气味。但他躺在他常常睡的那一头，立即起了一种不舒服的感觉：“这是另一个男子睡过的啊！”他心里很是烦躁，而且恼怒起来。他不能睡，他想问个一清二白：

“到底为了什么你要做出这样的丑的事？！……要是回答不出来，我就要对着嘴巴给她一拳头！”

他拉开帐子看看，女人已经端着脚盆出去了。他不愿意叫她，他让她自己进来。因怕蚊子咬他便放下帐子；人又走长路走疲倦了，就躺着等她。她很久都没有进来，一则有点怕，不敢拢他的身子，二则她也要在火落里擦擦身子洗洗脚。

好半天，都不见她进来，丁永森也靠实疲倦了，便渐渐昏迷沉入梦中。半夜后，他才醒了，灯盏是点着的。他看见他的妻子没有睡，正坐在银宝睡的那一头。他觉得帐子里很热，拿手拭拭脸上跟胸口上的汗。妻子手里是拿着扇子的，就连忙跟他大大了搨几下。他人清快许多了，但睡前那种不快的感觉，又强烈地起在脑里。他对她这种打扇的举动，不但没有好感，反而憎恶起来，他向她喝道：

“不要搨！……跟我滚开些！”

永森嫂没有走开，却忍不住地哭了起来，一面哀告道：

“好人，不要说这样可怕的话！……让我跟你做个帮工，带带孩子！”

“哼，跟我做帮工，带孩子！”丁永森鼻子哼了一下，现出非常轻蔑的脸色，接着又拿二指点着他妻子的脸，骂道：“不要脸的东西！要是你心里偕半点想到我和孩子，你就不该做出这样的丑事来！”

永森嫂越发哭了起来，哽哽咽咽地说：

“好人，你听我说……你不要听旁人的话，……冤枉了你苦命的妻子！”

“生米都煮成熟饭了，冤枉你！”丁永森大声地骂，一面又捏起拳头，望着她的肚子，“不要脸的婊子，这里面装哩什么呀？你不说出来，看我今晚不要你的命！”

永森嫂害怕打她，颤抖地哭着说：

“好人，让我说完，你再打吧，……我偕有脸面活起，我就等你回跟我伸冤呀！”

说到这里，悲痛得说不出话来，只是抽抽噎噎地啼哭，丁永森不睬她，抓起扇子来搨他的凉，好一阵都不见女人说话，便焦躁地骂道：

“哭你个鬼！你有话你说呀！”

永森嫂这才拿袖头擦擦眼泪，竭力忍住哭泣地说：

“半点都不是我的错！……这真是活天冤枉！……就是水全那个死砍头鬼，我在螺螄谷花生地头扯草，他在山上打猎，……他看见四处没有人，离院子又太远，他就起了黑心，把我欺侮了！”

说着，说着，又忍不住哭了起来。

“这个杂种！简直想死了！”丁永森恨恨骂了一句，又向妻子恼怒地问道：“既是这样子，你为什么一直闷声不响，到肚子大了，才让人家闹出来呢？”

永森嫂忍着悲哀说：

“我怕哪！那死砍头的，你偕不晓得他拿枪威吓我说是漏出半句话，他就要打死我！……我死了，倒不要紧，我就是舍不得……这两个孩子！”

说到尾后，又哽哽噎噎地哭。丁永森看着她一会，才按着气头说：

“你怎么这样蠢呀？！那样的话就吓着了！……院子上这么多的本

家,你为什么不告诉他们?”

永森嫂大大叹口气说:

“要是他们平日待我好一点,我偕哪有不求求他们的!……他们都巴不得我遭点不幸!”

眼泪又从眼角上,流了出来。丁永森恨恨地说:

“你为什么不写信告诉我呢?你是死人!”

永森嫂揩着眼泪说:

“咳,这就是怪我认不得字哪!你不晓得,哪一回写信念信,不是她婆婆求爹爹告奶奶?!……那些话怎么好叫人家写上?连奶奶都没有告诉过。”

丁永森这时记起三四月前家中连来了两三封信,要他回家去看看孩子,理理家事,当时觉得没有多大事情,定要他去做,便推到以后再回。假如早晓得有这样的事情,无论有天大的事情,他都放着回来了。他大大叹了一口气。接着又对妻子恨恨问道:

“那个死砍头的,现在在哪里?”

永森嫂悔恨地说:

“你回迟一步,便宜那个砍头的,半个月前他就跑了!他家说是赶了他!”

丁永森拿拳头捶下床边,切齿地骂:

“总有一天要落在我手头的!”

灯光渐渐小了起来,暗一下,又亮一下的。永森嫂再拿袖头揩揩眼泪便爬下床去,把灯草拨长一点。一面向帐子里面低声问道:

“你要吃茶吗?”

不待回答就搓根油纸捻子走到火落里去,把一瓦罐子茶拿了进来。筛了一杯,递进帐子去,丁永森接着咕噜咕噜一下喝完了,便把杯子递了出来,一面小声命令地说:

“再来一杯!”

丁永森喝完茶后,便躺了下去。永森嫂将就丈夫吃过的茶杯,倒了一杯来吃,也爬上床去,坐在丈夫的足边上,没有躺下,只把丈夫望着。

一面拿扇子也替丈夫，也向自己，轻轻地搨。丁永森闭上眼睛，又睁开了来，看见妻子偕在望他，便带着渴睡的声音说：

“睡了吧，明天早上偕要起来煮饭！”

这是一年多没听见的声音了，多么熟识而又亲切啊！永森嫂禁不住伏在丈夫的身边抱着丈夫的手腕，流泪地说：

“这该不是做梦吧！”

丁永森便伸过另一只手来围着妻子的腰干，稍微用力地一抱，仿佛要藉此除掉她的悲哀似的，但随即很快地拉开他的手，好像抱的不是人，而是抱了火烧的铜柱怕烫着的一般，原来他因身体的接触，觉得他妻子的下腹，较之眼睛看起来，是更加拱出得多。他拉开手后，又禁不住斜起眼睛，看着他妻子的肚皮。

永森嫂也觉得丈夫发觉出什么了，便把抱着的丈夫的手，轻轻地放开，重新小声地啜泣起来。

丁永森等她哭了一阵，才又愤怒地说道：

“哭个鬼呀！等明天买药来，跟你打掉它！”

第二天，丁永森便到水元伯伯那里去，这是给他信的带头签上名字的人，素来读过诗书，又因年龄很大，一向受人尊敬。他看见丁永森就现出忧愁的样子，责备自己地说：

“这是，我自己，岁数，太大了！村子上，好多事情照顾不到！未能防患于未然，才害得，你们，在外面不能安心！……本来，也是，惟女子，与小人，为难养也！……圣人，也偕，出过妻！……”

丁永森在这位老读书人面前，似懂非懂地听，觉得大概跟信上讲的话，差不了多少，无非要他赶走这个辱没祖宗的妻子。因此，他便把妻子昨夜对他讲的经过，一一讲了出来，使老读书人明白，过错完全是在那一个男子身上。

水元伯伯捻着胡子注意地听，随即点一点头微笑着说：

“也许，这会，有的！不过，你得，多听听！”

息一下，又严肃地点一点头说：

“多听听！……听其言，而，信其行，……其愚，不可及也！……”

丁永森仍然不大懂这位老读书人的话，但从他的脸色以及说话的神气，可以觉出他是不大相信昨夜他妻子所说的话的。丁永森只好不再讲了，坐了一阵，便告辞出来，在巷子里碰见六婶，正把带群鸡仔的抱鸡婆赶进屋去。她一眼看见丁永森，就高兴地打招呼，一面要他进屋里去坐，一面看着他略现惊异地说：

“啊呀，你长胖了嘛！”

进屋去，让丁永森坐下，她就拿个瓦罐子出来，倒茶跟丁永森吃，随即带着很关切的口气，埋怨地说：

“你呀，你怎么那样放得下心，年搭年都不回来一次！”

接着，很沉重地叹气，竭力做出怜悯的脸色，直对丁永森望着。看一会儿，又现出好奇的样子，小声地问：

“昨晚你们吵过嘴吗？”

六婶原是想问“你打过她吗”，但觉得不好说出口，只得这么问了。

丁永森沉着脸子不愿意似地回答：

“吵怎么不吵？”

六婶稍稍不满地看丁永森一下，觉得“你怎么那样软弱，不打她一顿”。沉默一下，才又勉强安慰地说：

“不要难过！……就怪这两年你们家运不好！二则呢也一向你待人太宽大了！……宽大也好，像他们动不动就打人，惹出人命官司来，偕不自己背！……算了吧，忍点气，悄悄密密打乘轿子，送她回娘家就是！”

丁永森没有表示反对或同意，只沉着脸子，静了一阵，才向她问道：

“六婶，请你老人家告诉我，到底这个事情，是怎样搞起来的？”

六婶略略现出吃惊的样子，责备地说：

“啊，这偕不明白吗？一句话，两个东西都不要脸！”

于是，丁永森又不得不把昨夜妻子讲的话，再向六婶讲了一通，尾后偕怕对方不相信似的，又这样说：“她讲的时候，很难过，偕哭了起来！……我真是从来没见过一个人那样地哭！”

六婶摇了摇头，叹息地说：



“咳，你就是为人太好了！天老爷嘞，做事也太不公平！”

丁永森搭讪几句，便又走了出来。他带着怅惘的神情，无目的地走着。忽然一个人从后面伸只手来，拍他的肩膀，大声责备地说：

“嗨，你才怪嘞！喊你你不答允，走门口过，又不进来！”

这是同曾祖父的，哥子，喊做木生的，性情爽直，喜欢讲话，最爱管闲事的，这回信上也有他的名字。他把丁永森进去坐，笑嘻嘻地说：

“你想开点吧！那样闷着做什么？……老婆，他妈的，洗足水嘛，倒了一盆，又来一盆就是了！”

平常丁永森也相当敬重他，所以就现出为难的脸色，诉苦地说：

“就怕偕有冤枉的地方！受人欺侮！”

木生立即轻蔑地说：

“欺侮！她又不是三岁的小孩子！那容易！……要是当真受了欺侮，她为什么不闹出来？……你才老实嘞，相信那些鬼话！”

丁永森便把他妻子昨夜讲的沉默的理由，一一讲了出来。木生听了之后，便向他刚刚走来的女人，冷笑地说：

“你听听，她怪大家对她不好，……真是活见鬼嘞！”

木生嫂也不快地说：

“这样的事情，推在大家身上！……那怎么推得开呢？我看，要是不大肚子，她怕承都不承认哩！”

大家沉默了一会儿，木生才带着恶毒的神情，讥笑地说：

“你默倒只在花生地头么？”

丁永森脸立刻涨红着，口吃地问：

“难道偕在家里过？”

木生向着他的女人，仍然讥笑地说：

“你去问问众人吧？看他们怎样回答你？”

木生嫂就带着不忍的脸色，责备她的丈夫说：

“算了，你该劝劝的，你偕怂恿他去找气呕！”

木生也马上责备他的妻子说：

“不然，他不相信嘛！”

丁永森不再说话了，便红涨着脸走回家去。看见妻子正在火落门口，洗他今早换下的衣服，两个孩子拿着麦草秆子吹肥皂泡子，看见一个个地升上檐头，又一个个地破了，不禁高兴地直是嚷叫。祖母坐在堂屋里面剥毛豆，预备剥来今天午饭吃的，她显然为孩子的快乐声音感动了，脸上不断现出愉快的笑容。两个孩子看见爸爸回来，都争着喊爸爸，较之昨天已经亲热多了，银宝又对爸爸钮扣上的表链子直望，他偕没有把它玩够。永森嫂默默洗着衣服，原是担忧着丈夫听了旁人的话，会回来生气的，现在抬头一看，见他满脸怒气，果如自己所料那样，便立即心子跳了起来，埋下头去不敢再望他一眼。

丁永森没有回答孩子，也不同哪个讲话，就一直走进房间里去。他躺在床上一会，又坐了起来，又走了几个来回，又朝床上躺去，最后又坐起来吸烟，不安的心情，才稍微静了一点。永森嫂洗了衣后，走到房间门口，不敢进去，只望他一下，便又走开了。丁永森立即叫住她，要她进去，她胆怯怯地看着他，带着不敢不服从的样子。丁永森见她走进来了，竭力忍着怒气地说道：

“我问你一句，自从那回事后，那个坏东西，偕到家里来过没有？”

永森嫂看着丈夫，惶恐地回答道：

“偕来过！”

丁永森连颈子都气红了，禁不住大声问道：

“他来做些什么？”

永森嫂害怕得有些痉挛起来，嘴唇颤抖地说：

“他来……同奶奶打纸牌！”

丁永森露出狞恶的脸色，逼近一步问道：

“你一道打过没有？”

永森嫂倒退一步，竭力鼓起勇气回答：

“我没有！……这你可以问奶奶！”

丁永森咬着嘴唇，忍了一会儿，才又厉声问道：

“他来了，你为什么不敢赶他出去？”

永森嫂冒着眼泪地说：

“我害怕他！”

“他来打你？你怕他！”

“我怕——我怕他讲了出来！”

永森嫂一面说，一面就忍不住哽哽咽咽地哭了起来。

祖母拐着小小的足，走到房间门口来了，现出畏怯的神情，看着丁永森，嘴唇抖颤颤地说：

“请你……看在……我的……面上，……你……不要……”

丁永森不听祖母的话，只向祖母骂也似地问道：

“奶奶，水全那死东西，你为什么偕让他进门来打牌！”

祖母气哽哽地回答道：

“就是怪我……老不死的，不晓得呀！……晓得他……这样没廉耻！……”

丁永森不听完下去，就逼着大声问道：

“你甚么时候晓得的？”

祖母看了看丁永森，竭力忍着气说：

“你这样子讲话，到底是生我的气，偕是生哪个的气？”

丁永森没有回答，只把眼睛望在一边。半晌才又做出平静的声调问道：

“奶奶，别的我不管，我且问你！”他一面拿手指着他的妻子，“她干那没廉耻的事情，是不是在这间屋子里？”

祖母瘪着嘴，悲哀地说：

“只怪我……老不死，……眼睛……耳朵……都不灵醒……要不……听见……人家说……”

丁永森不等祖母讲完，就伸手抓着妻子的衣襟凶狠狠地说：

“你吃了屎了，你为什么连奶奶都瞒着？……”

永森嫂让他抓着，不躲闪，也不回答，只是刚才哽哽咽咽的，现在忍不住地哭出声来。丁永森更加生气地对妻子扬着拳头骂道：

“你说嘛！你说嘛！……你不说我揍死你这不吐实话的东西！”

妻子这才哭着回答：

“我昨晚，早就告诉你，没有呀！”

“我不相信你的鬼话！你不是有了肚子，你会连我都瞒着的！”

丁永森一面气冲冲地骂，一面就朝妻子的肚子上，踢了一足。永森嫂疼来倒在地上，大声哭了起来。祖母气急败坏地赶去，拉着丁永森，干嚎着说：

“你打死我……算了……你打死我……算了！”

丁永森这才没有再动足了，只抓着一把扇子，就光着头朝外面走去。在村子里没有停下足，一直走到山上。山上长着苍绿的枞树林子，没人在那里割草，也没人在那里砍柴，到处显得十分清幽。接近正午的阳光，照在田野里面很热，但在这里，经过浓密的树叶一遮，又加以远处有山风吹来，便比别处任何地方都要清爽凉快些。丁永森坐在一株高大的枞树底下，靠着树身，眼睛向遥远的天际望去。天空非常的蔚蓝，一点云彩都没有。有两只岩鹰，在缓缓地打着旋子。丁永森摸出香烟来吸，心神宁静了许多之后，又朝山下望着。山下是一个谷，有小小的水泉，镜子似的发着明亮的反光。泉的四周完全种着花生和红薯，绿色的藤叶，就像一大张青毡似的铺在地上。这是螺蛳谷，就是他自己的地。一向在省城的时候，心里总以为家中缺少人手，这块地一定会荒起的，料不到借是长得这么茂盛，这么青绿。这显然是他妻子持家勤快的结果。然而，就在这样的地方，他的妻子竟然受到别人的欺侮。他看着花生地，便禁不住揣想起，他的妻子，穿着短短的蓝布衣裳，戴顶麦草帽，蹲在长着绿叶的地上，不断地拔着青青的草。四下没人，只山上枞树林中，也许就是自己站的这棵树下，站着一个人打猎的汉子，那个平常嬉皮笑脸的同族弟兄，手里拿着一支枪，他不看树上的飞鸟，也不寻草中的野兔，只贪馋朝花生地里望去，——望着他孤单的妻子。最后便走到他妻子的身边，说下流的话来调戏她，拿打鸟子的枪威吓她！他想到这里，气封着咽喉，捏着拳头站起来了。但花生地里是静静的，没有人影，也没有鸟子飞过。于是又重新坐了下去，他深深感到妻子的可怜，甚至刚才在家中踢的那一足，也很有些失悔起来。他自己在省城的乱来（起始由于喇叭老伍他们拉他下水，后来便是自己愿意陪着他们去玩，所以他这时觉得他去娼

妓的地方，是近于乱来)，已由到省城的同乡人口里，知道他妻子业经晓得这个事情，但在每回托人写去的家信，并没一点怨恨的辞句，只是情深意重地，要他在外面保重自己的身体。两两相形之下，自己对妻子不是太不公平么？自己——乱嫖，妻子并不埋怨，而妻子——被奸污，却给自己一顿打骂，他想到这里，他感到深切的惭愧。随后，又记起喇叭老伍说的话：“你在外面帮人家生孩子，人家在屋里帮你生孩子，那真是天公地道的哪！”他想，也许这正是自己的报应！他自己责备自己起来，不该在外面胡作乱为，致使妻子在家中受到侮辱。这么一想，就更觉得妻子的可怜！

太阳偏西的时候，丁永森才慢慢走回家去。门口站有好些小孩子，都在惊奇地向里面观望，显然他们想进去看而又被赶出来的光景。丁永森的心，立即大大跳动起来，他感到一定是发生不幸的事情了，掀开站着的小孩子，很快赶了进去。很小的银宝，坐在堂屋里地上哭，没人管她。祖母从孙媳妇房间走出来，在一面抹着眼泪。丁永森立刻觉得“完了”，身上像泼瓢冷水似的打了一个冷噤。但偕向祖母悲哀地问：

“她怎样了？！”

祖母生气地向他看了一眼，没回答他只用手朝里一指，意思是要他自己去看。他慌忙走进去，拉开帐子一看，妻子正躺在床上，盖着被盖，脸露在外面，黄得没有血色。眼睛也闭着。唉，想不到自己无意间竟然踢得那么重！悔恨和悲哀的眼泪，忍不住地流了出来。

其实永森嫂只有些发热，正昏昏蒙蒙地睡在床上。她隐约觉得有人站在床面前，便睁开眼睛看着。丁永森立即惊喜起来，赶忙问道：

“你怎样了？……病了吗？”

永森嫂对于问她的话，一时偕弄不清楚，只明白站在床前的是她的丈夫，便脸上立时现出害怕和难过的神情。

丁永森坐在床边上，拿手轻轻摸着她的额头，连声温柔地说：

“不要难过！不要难过！”

祖母又不放心地走了进来，看见孙子和孙媳妇已经和好了，才轻声埋怨地说：

“我的老子，你怎么那样狠心！……踢那么重一足！……”

随又叹息地说：

“那个孽障落下来倒好！只是天可见怜的，流那么多的血！”

丁永森借没听完就着急地说：

“让我墟上请个医生来！”

于是伞也不打，帽子也不戴，便慌慌忙忙走了出去。

永森嫂病的期间，丁永森再不提起那件事了，只一心一意地招呼她，让她身体好好复原。永森嫂却以为她自己不会好的了，就在有天晚上人睡静之后，拉着丈夫的手，哽哽咽咽地哭着说：

“水全那个东西，你千万跟我报仇，……我做鬼……都不饶他！……你讨填房，务必性情好……待得我的孩子……不要把刘十四娘抬回家来……借有，根生嫂那边，借去一升米……三伯娘借的一块肥皂，七婶借的一根鞋底针，树仔妈拿去一根套牛索子，……你都记着，全讨回来！她们一向好狠嘍……背后全没一句好话……莫要我死了……就算了……”

丁永森由她拉着手，竭力安慰她，说她定会好起来，不要自寻苦恼，应该照医生吩咐，静静息养。永森嫂却仍旧哭着说：

“再活下去，也没什么意思！只消出这一道门。哪一个不想赶你！”

丁永森不禁愤愤说道：

“这干他们屁事哪！……你快点好，我带你到省城去！……一家人都去……离开这个鬼地方，省得耳朵清静！”永森嫂渐渐止住了哭，对于丈夫这么说的话，脸上并没现出喜悦的神情，只是忧郁地沉思着，最后像拿出最大的决心似的从枕头上抬起头来说道：

“反正我也没有多少时候了，……我借是……对你说了吧！”

丁永森见她说得那样用力，而且带着痛苦的样子，便连忙阻止她说：

“你静一点！不管他天大的事情，借是好了再说吧。”

永森嫂头落下枕去，喘着气，悲哀地说：

“你不要阻挡我的好！……唉，我一向好强……总想牙齿打落也吞

进肚皮去，不让人知道。……哪晓得一辈子就吃亏在这上面……一切做人……都白做了！”

说完话，眼泪就忍不住冒了出来。丁永森拉着她的手，安慰她说：

“不要难过，只要我晓得就算了，管他们做什么的！”

永森嫂望着帐顶，带着绝望似的神情说：

“你偕有不晓得的哩！”

丁永森听明白她说的话，惊得半晌没有做声，随后才打破沉寂地问：

“偕有什么事情，我不晓得？”

永森嫂又冒出眼泪来了，她声音颤抖地说：

“那个砍头的……偕欺辱我一次！”

丁永森就顶怕再提这样的事情，不禁脸红筋涨地问：

“在什么地方？”

永森嫂哽哽咽咽地哭着说。

“就是在家里！”

丁永森惊得突然站了起来，仿佛给人打了一下似的，刚要开口骂点什么，但一见病人在软弱无力地哭，便竭力忍住了，半晌才痛苦地说。

“怪不得……人家讲呀！”

永森嫂不敢望丈夫，只向在一边，哭着说。

“那个砍头的，晓得我怕说出来，他确拿……这点吓我……我只答应他……一次……那知他偕要来，我不答应，他就闹出来了！”

她说完了后，差不多出声哭了起来。丁永森咬着嘴唇听着，脸子渐渐变成青色。一言不发地在床边坐了一阵，便低着头走出门外去。在村中杂货店里，埋着头吃起酒来。一个来买香烟的中年人，看见他，便坐在他的对面，笑着责备地说：

“你一个人才开心喃！怎么，老叔都不请一杯？”

等到看见他抬起来的脸色，是那样的不快，不禁着了一惊连忙改变语气，带着同情地说：

“这几天来，也苦够你了！该多吃两杯，”随即向杂货店老板打招

呼，“再打四两来，酒钱算我的。”跟着又瞧瞧丁永森的脸色，小声叹气地说：“偕算你身体好，掉跟旁人，早就病倒了！”

这是他远房的九叔父，岁数大他不好多，平常爱讲一点笑话。这回写信，他也签了一个名字的。丁永森并不高兴这些安慰话，反而觉得话里有些讥讽似的。因为他这几天以来，生怕别人谈到他自己以及他家的事情，就是完全含着同情，他也不能忍受。所以他看了一下他的九叔，一句话也不讲便又埋下头去。杂货店老板，再送四两酒来，他也严厉地摇头拒绝，偕狠声拌气似地喝道：

“不要！”

九叔就禁不住红脸起来，沉默一会儿，才不满地说：

“你才怪嘞！我老叔并没有得罪你呀！好好请你吃酒吖！”

接着又冷笑着说：

“莫不是这回写信写错了！不该告诉你那件事情！……当真就那样信老婆的话，连本家都不认了么？……我看你就把她围护到天上去，你也把她洗不清呀！”

说完后，又冷笑两声，吸着烟走了。第二天，水元伯伯打发人来叫丁永森到他家去坐，丁永森知道定是讲这件不愉快的事情的，但因为水元伯伯是这村里德高望重的人，没法子违反他的命令，就只好硬着头皮去了。上次签名写信跟他的五六个人，连昨晚同他冲突的九叔通通在座。

水元伯伯第一句就问他：

“你打听出来没有？”

丁永森觉得水元伯伯的话，没有前次那样亲切，而在座的人又仿佛个个对他有着敌意似的，便无形中起着反感。因此，踌躇一会，才回答水元伯伯道：

“偕没有！”

丁木生把撬着的纸扇子一收立即攻击地说：

“像他那样子，只听枕头上唧唧啾的话，我敢说，一辈子都打听不出所以然来的！”

水元伯伯拿个团扇指点着丁永森说：



“难道，我们偕会，无凭白故，冤枉人吗？……俗话说，墙有缝，壁有耳，这村上，偕有什么事情瞒得住人？”

一个叫明元伯伯的比水元伯伯岁数小些，也是读过书的平素专好帮人打官司，能写一手好状子，他理着八字胡慢条斯理地说：

“我看，这个事情，只有秉公办理！男的，已经赶开了，女的也不能让她留下！村上数百年来的好风俗，万不可长此败坏下去！”

九叔一直现着一脸的恶意，在微微笑着的，这时便插嘴说道：

“你们偕没有到墟上去走走，……那才把我们村子讲得好听哩！”

明元伯伯就连忙向水元伯伯说：

“水元大哥，我看这个事情，再拖不得了！”

水元伯伯把绸团扇轻轻地搵着，现出决断的样子说：

“只要，大家的意思，……当然，吾从众！”

丁木生收拢黑纸扇，跳起问丁永森道：

“你说么，你到底要把你老婆怎么办？”

丁永森不看哪一个，只恼怒地回答道：

“人都快要死了，难道偕要叫我再加一刀么？”

九叔就趁势指着丁永森，向着众人说道：

“你们听听那口气！……幸好是开汽车，要是坐汽车，那偕了得！”

水元伯伯停下搵团扇，现出严厉的脸色，教训丁永森说：

“永森，这你得明白，古话说得有，众怒，难犯！村上的名誉，要紧！……我们呢，也不为已甚，由你，自己去处置！……”

明元伯伯怕丁永森听不清楚水元伯伯的话，赶忙接嘴说道：

“总之，不要留她在村上！”

丁木生坐下去了，又站起来拍拍丁永森的肩膀说，声调却是比任何人温存多了。

“老弟，这容易的，你请乘轿子，打发她回去就是了！……”

大家都络络继续走了，丁永森才随着丁木生走了出去。丁木生一路劝他地说：

“不要难过！天下女人多得很，你要老婆偕有好的在后头！……你

何必留个话把子跟人家讲呢?! 她不离你一天,你绿帽子一天揭不掉的。”

丁永森走了一阵才痛苦地深深叹口气,回了家后也不走进老婆的房间,只在堂屋里面,把手掌撑着头,肘腕支在膝上,呆呆地坐着。心里懊恼地想:

“他妈的,不晓得喇叭老伍他们,偕要讲他妈多少时候去了!”

老祖母走来坐在旁边,看了他好一阵才问道:

“他们叫你说话?”

丁永森不禁愤愤地回答道:

“他妈的,他们要我忙上赶她呀!”

祖母痛苦地叹一口气,半晌才说道:

“你可不可以,……把她……带进省去呢?”

丁永森没有回答,只拿手撑着头。

永森嫂睡在房间里面,对于丈夫的出去和回来,以及他跟祖母一番对话,都听得明明白白的。最后祖母提到去省城的事,丈夫毫无表示就禁不住哭着说:

“告诉他们一声,不待他们赶! 明天我就回去,死也不死在这里的!”

过了三四天,永森嫂勉强撑了起来,坚决要丁永森跟她找轿子,送她回娘家去。老祖母安慰她说:

“你不用怕,看那个敢来赶,我不同他拼老命?!”

永森嫂看看丁永森,希望他能够作点主张,但他低着头,一点也不表示。永森嫂只好含悲地回答祖母道:

“妈妈……我想……回去……看看……我的娘!”

祖母阻止她说:

“偕是去躺躺吧! ……好了,再回去不迟!”

永森嫂勉强鼓起劲说:

“奶奶……我没什么病……我就是软弱一点!”接着又向丁永森恳求道,“请你看在平时上面,跟我叫乘轿子吧!”

于是她就转进房去，收拾她的衣裳。

丁永森一声不响地走了出去，不久便叫了一乘轿子进来。

永森嫂穿好衣服，便寻找她的孩子，慢慢扶着墙，走到大门口，软声没气地叫唤。祖母就向丁永森说：

“不晓得他们玩到哪里去了，你去找找看，让他们到外婆屋里去玩几天！”

丁永森不声不响地低头坐着，祖母说的话，仿佛没有听见一样。永森嫂就看了下丁永森，声音颤抖地说：

“让我一个人回去的好！”

她盼望丈夫能够说一句话，但丈夫始终沉默着，不向她看，也不理她。于是她竭力忍着眼泪，快忙钻进轿子去，她知道再没有回来的希望了，放下轿帘之后，便让眼泪落了下来。轿子经过村巷中，听见那边晒谷坪上，有金宝银宝和村中孩子嬉笑的声音，她很想大声喊他们，但喉咙却哽咽着叫唤不出。转过一个坡，离村子好远的时候，她才慢慢哭出声来。

## 石青嫂子

艾 芜

早上太阳仍像往天一样，把晴美的阳光，抹上满峡的树林，叫带露的树叶草叶，都亮得耀人的眼睛。只是石青嫂嫂的心上，却阴暗极了，阴暗得像夏季乌云满布的天空一样，随时都会雨点似的，落下泪来。看见屋里踢倒的板凳，打烂的灯，再看见门前地里一片乱踏的足迹：菠菜的叶子，踩来变成烂泥，番茄踩成一摊一摊的红浆。那些红浆很使石青嫂嫂疑心，怕是夜来扭扯的时候，他身上流出来的血。

对河山腰上的汽车公路，一乘长途汽车驰过以后，便比平日偕要静寂，简直静寂得可怕。满山秃露的乱石，在阳光下面，更加显得苍老丑陋，仿佛一些生癞疤的秃头似的。人工凿过的公路，隐藏在乱石里面，一种原始的荒凉的氛围气，越发强烈地流露出来。

有石青的时候，她从来没有感到过，她这间山峡中唯一的茅屋，是孤独的，寂寞的，可怕的。她只觉得面临小河，背靠山岭的一片斜坡，给予她无限的繁忙和劳碌。她整天头上包着一张蓝布帕子，不是拿锄头挖地，镰刀割草，就是手腕上挂个篮子，采摘什么东西。晚上星子都现在山峡的高空了，树林茅屋全隐藏在轻雾里面，小的孩子，坐在门前哭着喊妈的时候，她偕在地里摘着苦瓜姜豆，或是茄子辣椒，准备明天一早挑到五里以外的镇上去卖，好换点米回来。

现在当家人没有了，恐怕永远回不来了，她夜来大声嚎过，捶过她的胸口，扯过她的头发，白天则痴痴地在河边站过，伸手摸过可以挂索

子的树枝，都因了五个孩子的影子，掩映在眼前，各样娇小幼稚的声音，萦绕在耳边，使她一时忍不下心来。她得为他们幼小的人儿活起。虽然她的手臂，挨过一下拳头，但只消扯点草药来揉揉，就可以好了的。她觉得只要手偕能活动，挨小河这一片斜坡，一定能够养活他们，把他们盘大。这八九年来的岁月，早已使她看清楚了，石青在学校里面做小工的那点工钱，一点也不能养活她一家人的。全靠她在这片斜坡上面，长年锄草灌水，把汗珠滴进泥土里面，才将茅屋顶上的炊烟，终年不断地，升上峡里的天空，使对面山腰上驰过的汽车旅客，感到这儿偕不是一个寂无人烟的地方。她决心活下去，把一些荒起的泥土，也完全开垦出来，扩大她的种植范围。希望天有眼睛，三年五载之后，他又好好地走了回来！日子就放在勤劳和希望里，一天天过了下去，只是她那张太阳晒黑的胖脸，慢慢地瘦了。嘴角上再没有笑纹，眼睛也分外阴凄。早上到镇上卖菜，很容易为点小小的事情，就同人家吵架。

她住的这一带地方，八九年前是非常荒凉的，全长着带刺的荆棘，弯曲的灌木，和些牛羊也不吃的野草。砍柴的放牛的，都以地方太偏僻了，不肯到来，终年只有鸟子在那里飞翔。打猎的偶然到过几次，却因猎获物落进荆棘，不易寻找，而且偕拿跟刺藤，划破了裤子，便也不再感到兴趣了。但一所大的官家学校，为了避免敌人的轰炸，迁建在山那边的空地以来，做校工的石青，便在这边峡谷地方，搭个简单的茅篷，安顿下他的老母和妻子。校地是征用的，连带这边的山峡，也仿佛成为学校所有的了。每日黄昏时候，学生在河边散步，歌声响彻整个峡谷。夏天则在河里划着小艇，白制服的影子，常常在青色的芦苇丛中晃动。峡谷一点也不显得静僻寂寞了。

石青两口子都不是跟随学校迁来的外省人，只是家乡离学校有几天路程罢了。他们原本是租田种地过日的，仅因这家官办学校，可以永远受不到保甲长的麻烦，便放下锄头，跑来学校，把平素伺候禾稻麦苗的粗手，变来伺候教员和学生了。但以旧性难改，看见斜坡的泥土，肥得发黑，便不禁惹得眼睛红了起来。再加物价天天涨得吓人，只靠一点工钱和米贴，绝难过活的，于是石青便在挨晚边的闲暇时间，以及整个的

星期日，用斧头锄头镰刀，把斜坡的灌木荆棘野草，一一地除去。石青嫂更是勤快，老是将打补丁的袖子，挽到手肘以上，除了回家煮两顿饭而外，终天都拿旧蓝布衣裳包着的粗壮身子，点缀在斜坡上头。手腕常常现出划破的血迹，衣上裤上则粘着野草的种子和叶片。就是怀孕了，她偕肚子挺挺的，擦进长着胡豆麦苗的菜地里去，一点也不坐在茅屋里休息。地里一大半的工作，可以说是石青嫂一个人做的，她的能干，简直使那些散步到来的教授太太，一叠连声地赞叹不已。

斜坡上的土地，也真不辜负他们两夫妇，冬天春天的菜蔬，夏天的菜子麦子，秋天的毛豆瓜果，都给他们换来不少的口粮。猪喂起了，鸡喂起了，孩子隔两年就添一个，茅屋里渐渐变成一个闹热的家族。有一年母亲害病死了，便葬在岭脚斜坡尽头，让她老人家的阴灵，永远守在近边，佑护这个兴旺的家庭。每年清明冬至的日子，两人便带起孩子，去到墓上作番很有礼仪的拜扫。从没有人到来干涉查问，也没人到来收捐取租，俨然这个峡谷就全是他们的了。即使有保甲长走到探视，但听见回答“我们是学校的”，也就再不打麻烦了。

他们稍有余钱的时候，便把茅屋加以改造，扩大，使它牢实，变成能够长远住人的地方。茅屋外边种上了橘子枇杷，河边上偕种了桃子和李子。春天树上开出各色的花朵，秋天枝头结起红红的果实，总使对面山腰上经过的旅客，要从长途汽车的窗上，射出怡悦的眼光，表示一刹那的欣赏。

在这些日子里，石青嫂子常常是很满足的，听见对河山腰上的长途汽车，用轰轰隆隆的响声，震动这个峡谷的时候，她在这面斜坡上，偶然望见那些塞在车箱里的人们，以及捆在汽车顶上的箱子被盖，会忍不住奇异地想：

“为什么人要这样不停地跑来跑去？像我们这样静静地住着，多好去了！”

可是到了抗战胜利，这个官家学校，很快复原东下，石青因是四川人，不愿带起家眷远行，同时也舍不得离开七八年来亲手开垦过的地方，便只好孤单地留在峡谷里边了。学校遗下的房屋，全由地主无条件

地接收，以作为土地使用后的报酬。砖砌的洋房，地主搬进去住起，校长室的廊下，挂起了鸟笼，办公室的门口，则有鸡呀鹅呀，走了出来。学生住过的寝室教室，因为建筑简单，年辰久远，好些地方石灰泥土剥落了，蔓条编成的壁头，便全然现了出来，就由它空起，让蜘蛛去张网捕虫。

石青失掉了职业，也失掉了庇护，首先是保甲长走来打麻烦，继后便在夜里，拿跟拳头恫吓起走，远离开他的茅屋和亲人。石青嫂嫂慢慢习惯于她的孤独了，但偕望着对河山腰上经过的汽车，凄切地想：

“要哪年哪月，他才能坐着汽车回来呀？”

再没有歌声缭绕在树间了，黄昏的河边上，也再没有散步的人影子。除了长途汽车，每天用吵闹的声音，经过一两次而外，峡谷里便现出了原始一样的寂寞。石青嫂子咬着牙巴忍受，让壁立的岩石，静静流着的小河，风过处便窃窃私语的树林，都作为自己亲密的邻居。长着青草的祖母的坟墓，也常能给她以无言的安慰。再则，孩子也渐渐地大了，茅屋里，斜坡上，总荡漾着他们的嚷叫和笑声。这个寂寞的世界，便慢慢由孩子弄得热闹起来。

但自当家人离开后的第四个月，有一天忽然有三个人，大模大样，踏进了她的菜地，拿一根带子，在东量西量的。她担心会踩坏了她辛勤种植的农作物，便放下奶着的孩子，大声地加以阻止。

“呵呀，你们踏着人家的菜地哪，那是才撒下种的！”

两个牵着带子在量的人，都穿着短装的，并没有理睬她，只是在菜地走上走下的。

“先生们，你们是有耳朵的哪！”石青嫂子气得大叫起来，“咱个这样不听招呼？你们那样踏了，偕长得出来啥子。”

两个在量的人，只是望她一眼就算了，仿佛把她的号叫，看成一件和他们毫无关系的事情一样。到是一个站在斜坡边上的人，穿着长衫，悠悠然吸着香烟的，露出轻蔑的神色，叱责地说：

“你在吵个卵呀，这样叽叽喳喳的！”

“这是我的地呀，我不该吵吗？！”

石青嫂子气得呼吸都迫促起来了，只是直着喉咙地嚷叫。

吸着香烟的人，冷笑起来：

“你的地，哼，你的地！”

两个在量的人，也插嘴嘲笑起来：

“你怕睡着没有醒啰！”

吸着香烟的人，现出一脸见怪的神情，突又反问道：

“你的地？我问你，你是啥时候买的？”

石青嫂子这到怔了一下，但她不是一个怎样愚蠢的女人，接着就答复道：

“咱个不是我的，这是人家学校送我的哪？”

吸着香烟的人，眉头一扬，轻蔑地说：

“送你！他学校怕想吃官司了！”

两个量地的人，现在又来量茅屋的周遭了。两条狗先前在远远吠着的，现在便狞恶地跑拢来咬。石青嫂子见这三个人莫明其妙地跑来践踏菜地，又大模大样地气势凌人，心里气愤极了，就让狗去咬他们，一点也不加以制止。她只怀着痛恨的心情，去看地里那一片可恶的足印。有的地上，小白菜已发出两片嫩叶了，给足一踏，便全然碎折，不能再生的了，感到非常难过，就像自己养的孩子，拿跟别人践踏了一样。她一面用手翻泥土，查看踏坏的种子，一面喃喃地切齿诅咒：

“短嫩颠的，挨炮子的，你们这样糟踏东西，你们得不到好死的！”

三个人走了以后，峡谷里又重新平静了。风在林间吹过，叶子微微作着声响。岭上有啄木鸟在波波地敲着树子。石青嫂子依然回到茅屋门前，再来喂她小孩的奶，大的孩子不安地问：

“妈妈，他们是做啥子的？”

石青嫂子便责备地说：

“你问他们做啥子？他们都是些强盗拐子！”

她觉得她这一天地里的损失，是很大的，萝卜白菜的种子，虽是所花不多，但长成以后，却不晓得要少好多斤去了。这不像拿跟人家偷窃一样的么？她心里默默地祷告着，惟愿老天保佑，不要再有这样的人，跑来践踏她的菜地！



但天是和木石一样地无灵，隔不两天，量地的人又来了，跟先前不同的，是只来两个着短衣的人，而且也不像走到菜地里去胡乱践踏，却是一直叱骂着狗，走到茅屋里来。石青嫂子惊恐地望一下，便黑着脸子，疑虑地问：

“你们又来做啥子？”

两个人气势汹汹地赶着狗打了一会，才忽然摸出一张纸片来，对着石青嫂子大声说道：

“你懂得吗？我告诉你，你种地四亩有多，得出押金三十万元，你那样做啥子？押租会退跟你的，只要你不种了。你要放明白一点，这是吴大老爷的地，并不是你的，他手上有纸，就是县长帮你的忙，你也赖不赢他的。”

石青嫂子听见人家手上有纸，晓得是有契约字据的，便也不敢再辩了，脸色异常地颓丧，一面却又鼓起勇气，忿忿地嚷道：

“你就把我的儿儿女女，通通卖了，也凑不到三十万元哪！”

拿纸单的人，听也不听地，只是责备道：

“你在吵个球！这才是一笔押金哩！你每年借得出五斗的租子！”

石青嫂子马上截断他的话，尖声喊了起来：

“这简直是逼着牯牛下儿哪！你们睁眼看看，这鬼地方会出一颗半颗谷子么？要五斗米，不是要人家的命？”

“你向我们吼啥子？比嗓子大？我们只是来通知你！”拿纸单子的人，突然发气起来，“你不肯出，你搬开好了，哪个拉住你？”

另一个始终拿木棍吓着狗的，也插嘴骂了起来：

“你们借是搬走的好，没有看过你们这里，人凶狗也恶的！”

把纸单子递在她的手上，两个人便头也不回地走了。石青嫂子气得说不出话来，只用劲把纸单子撕的粉碎，朝两人走的方向丢去。半晌，才望下屋后的斜坡，恨恨地说：

“要我搬走，那容易，人家苦了十年，不说啥子？就是汗水也流了几十百桶去了嘛！你就拿棒棒来赶，我都不会搬的！”

这时候，她倒不怕静寂和孤独了，只担心会有这样不讲理的人，常

来打扰和吵闹。而她也下了个决心，无论别人怎样想方设法来赶她走，她都不会离开峡谷一步的。她觉得在峡谷里生活了将近十年，和山峰，树林，小河，都弄得非常的熟识，尤其这片朝夕用光足板踏过的斜坡，四季长着青绿的菜蔬，红黄的瓜果，使她分外感到亲热，正如吃奶的孩子，看见母亲的乳房一样。她一向觉得峡谷就是她一家人的。她在岭上寻柴，总是钩点枯干的树枝，很不忍向那活生生的树身，砍进一刀，一则以为它们都是朝夕常见的邻居，不愿加以杀伤，再则也认为要它们长得大些，就更能够心上感到快乐。小河也很使她喜欢，她晓得没有小河的水，她这片斜坡上的农产物，是不容易活起来的。每年过年的三十晚上，她定要走到水边，点起香烛纸钱，诚心诚意表示她的感谢。她在峡谷外边的小镇上卖菜，人们惊异她的番茄大，豆角子长，她便会很愉快地说：

“我们那个地方，实在生得好，泥土肥不消说了，河水挑起来，又很方便！”

但她又怕别人羡慕，会也挤进谷来居住，便又皱起额头皮，做起艰难的神情，叹息地说：

“就是野草太容易长了，你只要三天不下地去，你看看，真有你收的！你顶好拿牛去吃光算了！别人在外头种地，费一分两分气力，我们就得费三分四分哩！讨厌得很，那全是一个要人下苦的地方！”

现在却有人忽然要来赶她，你想她是多么地痛心去了，她觉得就是拚命也得把这片斜坡，这个峡谷好好守住。她想别人一定很久就眼红这个地方了，只以当家人在，不敢下手，现在晓得单是她一个人，而且又是女人，就特别跑来欺负她了。

“好吧！你默倒女人好欺吗？”她恶毒地点一下头，自言自语起来，“我就要拿出我们女人的厉害来！”

她把锄头棍子镰刀以及斧头之类，全放在进门地方，只消有人敢来把她拉出茅屋，她就得抓起一样东西，首先给他们一下惩罚，使他们明白，她这样的女人，是万不能随便加以欺负的。她每天在地里工作，总要在伸起腰干休息的时候，直向峡谷左边，靠河的小路上，仔细望它一会，看看有没有人走来峡谷里生事，以便赶快跑回家去，预先准备一切，免得

临时手忙足乱起来。有时也要大的孩子带着婴孩在高点地方玩耍，同时留心有没人影在谷口出现。

不久以后，一个老头子走来了，茅屋里当然现得很是紧张。石青嫂子捏根棍子，撑在门口，眼睛大大地睁着，直望着来人。顶小的孩子，因见妈妈的神情不同平日，脸色异常可怕，外面狗又咬得很凶，便不禁吓得哭了起来。

老头子一路叱骂着狗，满脸通红地走了进来，看见石青嫂子不替他赶狗，不招呼他，也不请坐，心里很是不快，便讥嘲似地骂道：

“你那样望着做啥子？我又不是做强盗的！”

石青嫂子看清他手里没有武器，只是捏一根短短的烟竿，光景不像行凶的，便也就脸子松弛起来，但仍旧不安地问：

“你老人家是……”

“我是甲长！”老头子责备地说，仿佛怪她连这都不晓的一样，“我是为吴大老爷这块地来的，我晓得，他要是要多一点，可是你得明白，你们种了十搭十年了，他就没有收过你一点租。要是换跟别人，他就早来收了。他对你们真是客气的很：现在我替你说好话，要他少收一点。押金二十九万元，租呢，动市斗！……呵哟，这死狗！”

他对着跑来的狗，摇着短烟袋，惊慌地叫起来。石青嫂子这回也替他赶狗了，只是回头来，把老头子说的“收新斗一石”，只听清了“一石”两个字，便像拿跟狗咬了似的，叫了起来：

“呵呀，你老人家借说减了，这是减的啥子鬼哪！”

老头子很凶的看她一眼：

“你咱个不听清楚哪！我是说新斗一石。难怪人家说你们不讲道理！老起半节话就跑！”

石青嫂子生气地抵塞道：

“就是新斗一石，我也出不起啦！他爸爸不拿跟死鬼些拉走偌好，你老人家看看嘛，这五张嘴巴，天天要东西塞进去，我一个人咱个拖的动嘛！”

“这没有法子！”老头子望望那些脏污褴褛的孩子，摇摇头，叹口气。

“你种人家的地，你总得要出押金纳租子的！天地间总没有白占的道理！”

“求你老人家再跟他吴大老爷讲讲好不好？”石青嫂子乞怜地说，“请他吴大老爷发发慈悲，等孩子的爸爸回来的时候，再想法子。”

“要是他不回来呢？”老头子非难地说，“你们就永远不出了么？”

“呵呀，求你老人家，不要说这样可怕的话！”石青嫂子难过地叫了起来，“他不回来，我们娘儿母子咱个得了！”

老头子偏开脸，望在一边，悄声责难地说：

“动刀枪的事情，哪个料得到！”随又觉得话太说的残酷了，又改口安慰地说：“也许天老爷保佑你们，他会回来的！”

“但愿你老人家说的话应验！”石青嫂子感激地说，“也要天老爷睁开眼睛！”

老头子挥下短烟袋，不耐烦地说：

“不要多讲别的了！租子的事情，你听我的话，答允好了，他吴老太爷又不会马上要你的，年底再给不迟；就是押金这二十九万元，你赶快想办法！”于是用眼睛朝屋子搜索一通，“你现在就可以把猪呀鸡呀，拿去卖吗！”

“你老人家看看哪，猪才这点点大，咱个好卖呢！”石青嫂子颓丧地说，“就是卖了，也凑不够吗！”

“你们一点也没剩么？”老头子故意做出讶异的样子，“不是学堂搬的时候，借给你们一笔钱？”

“呵呀，你老人咱个不替我们想想哪！”石青嫂子愤愤地说，“学堂一搬走，我们石青就闲在家里，东西又天天涨的吓死人，那点子钱，不消两个月，就用得水冲光了！要是借剩有，我这些娃娃，也不会瘦成这样子，滥成这样子了！”

老头子摇摇头，叹口气。

石青嫂子忽然眉头一扬，用手拉下老头子的袖子，恳求地说：

“你老人家这样去讲讲好不好？请他吴大老爷开恩，押金免掉，租子哩，我照地里出啥子我就缴啥子，有南瓜，我就送他南瓜，有红苕，我

就送他红苕……”

老头子不禁失笑起来：

“你真来得好！他会要你这些东西？鱼呀肉呀，都吃不完的，偕要你南瓜红苕做啥子？除非拿去喂猪！就是喂猪，他也不会要的，人家喂猪，全是糖拌饭！你想都不要想，我也不好意思去说的！”

石青嫂子痛苦地叹气：

“他简直要叫人家的鸡下金蛋哪！”

老头子感慨地说：

“他老人家也太想钱了，儿子在外头带兵，一年要寄多少回来去了，这点子押金就算了嘛！”

石青嫂子在痛苦的神色上，又露出鄙夷的神情，冷冷地说：

“他要能够这样想，那他就长命百岁了！”

老头子现出为难的样子，边走边叹气：

“这叫我自个去回话嘛？简直捏红炭圆！”

石青嫂赶在后面说：

“你老人家就这样告诉好了！你说，他们干竹竿榨不出油的！”

老头子头也不回，发气似的吼道：

“你自家去讲好了，鬼才理你们这些事情！”

石青嫂子知道老头子是吴大老爷叫来讲的，明白对方不会完全使用武力来解决，就心里安静许多了，她决定以后不论什么人来讲，都拿押金缴不起和地里出什么就缴什么来对付。而且要把自己的态度，弄温和一些，客气一些。言语方面也尽量使用恳求和诉苦那类的字眼，务使来说话的人，能够回去说一番好话，而不至把事情弄得更坏。并要请来人在屋里坐，待承他一杯茶，揭起坛子盖盖跟他看看，让他明白家里的粮食，是怎样的缺少。又再引他到地里去瞧瞧，地下种的大蒜，总要个把月后，才能冒芽。黄芽白莲花白必须到冬天才能长好卷起。目前可以当成收成的，只有红苕。吴大老爷他要呢，她愿跟他挑一担去。不要呢，是他吴大老爷不对，她的人情是做到的了。她想竭力把道理放在她这一面，无论县长主席来讲话，她都用不着怕了。

日子一天天地过去，峡谷里全没有什么人到来。她的心也更加安静了。天天浇水的斜坡上，大蒜冒出青色的嫩苗，葱子则长得绿油油的，可以扯到街上去卖了。黄芽白和莲花白，都常常捉着虫的，一天比一天长得青绿。她想这些菜长好的时候，她一定要送些跟吴大老爷吃，而且只要屋边上的橘子长红，广柑变黄，她也一定要送几篓上门去的。她觉得只要他吴大老爷肯发慈悲，不再叫人来讲租讲押金，那她这个人并不是没有良心的，她也能够讲人情，把好东西送去报答、酬谢人家的好意。她晓得他们富贵人家，南瓜红苕不吃，那橘子广柑和小菜，却是肯要的。他们不是常常叫人到镇上去买这些东西么？她借想过年的时候，约莫腊月二十四或是二十六，正当照例吃午饭的那些日子，她就跟吴大老爷送两只肥母鸡去。并且在撒高粱喂鸡的当儿，她把那群半大的鸡，一个个地仔细看过，全白色的送人不吉利，黑色的又怕皮肉不白净，于是她就选定黄色有黑点的麻花母鸡，不管将来就是顶会下蛋，她也要捉去送吴大老爷的。

有一天半夜后，石青嫂子突然拿跟狗的凶猛叫声弄醒，同时又听见什么东西在毕毕拍拍地爆响，睁开眼睛一看，满屋通明透亮，不住地冒进烟子来，她明白隔壁灶房起了火了，她光起足板爬起来，起初借想往河里挑水灌熄，继后看见火势很大，立刻就燃到正屋顶来，便赶忙把睡熟的孩子连同被盖衣裳，一个个地拖出。借把笼内的鸡放了，让它一个个扑扑地飞开。最后她的头发也着火了，她才没有再跑进去搬拿东西。火在茅屋上吼着跳着笑着，尽量发挥暴虐的能事，不到一顿饭功夫，就把屋子和屋里的一切，烧成平地了。连屋子侧边广柑橘子的树叶，都烧得焦黑。火光没有的时候，一坪炭屑，借在黑暗中发着红焰，冒着烟子。石青嫂子想着她这年年都在培修的屋子，想着慢慢买来的家具，想着那条没有跑出的猪，……便忍不住失声痛哭起来，把这半年来所受的委屈和痛苦，都借声音，发泄个一干二净。

哭够的时候，她叫孩子们在一根橘子树下睡着，自己则对那发红焰冒烟子的火场，呆呆地望着出神。她想灶房里烧晚饭的火，是洗碗的时候，就熄尽了，而且临睡之前，她借照往夜的例，去扫过一番，把柴草

放得远远的。怎么会起火的呢？她越想越觉得奇怪。无疑的准是有人来放的了。难道要赶我们，便来下这样的毒手么？她挨着孩子昏昏沉沉睡了一会，天便亮了。看见火场上烧焦的猪，烧烂的泡菜坛子，一堆变成灰的粮食，和变成木炭似的用具，不禁又哭了起来。锄头镰刀斧子烧坏了，挑水浇菜的水桶没有了，今后又拿什么来工作呢？房子没有了，偕可以在树下睡睡，地不能挖，草不能割，菜不能浇水，这怎么得了？猪没有烧死的时候，猪卖了偕可拿钱去买水桶锄头，可是猪也烧死了。鸡呢，又大都小小的，一个生蛋的鸡婆，卖了也买不到什么。等菜长大了，再买来买用具，又不晓得要等到什么时候，起码也得两三个月才成。而且眼前的饭食就成问题，收在屋里的红苕，偕没下窖，就全烧了，简直是损失了半年多的粮食。想起这些困难，就整个身子都在发颤起来。这比那次当家人拿跟人家拉走，偕要痛苦。当家人拉去，她偕可以担子挑起，把儿女养活起来，现在却是活不下去了！

于是她只好叫大的孩子，守着昨晚抢出的被盖，自己则背着婴孩，到镇上去向人诉说她的苦难和悲哀，说得伤心的时候，泪珠便成串地滚在黄瘦的脸上。好些人都对她表示同情，有的给她钱，有的给她衣，有的又给米。同她熟识的老太婆，偕帮她把东西送进峡谷里去。

走回斜坡的时候，石青嫂子又把起火的可疑原因，连同吴大老爷派人来威吓的情形，一一讲了出来。老太婆望望四周，带着害怕的神情，拉下石青嫂子的衣裳，悄声说道：

“你听我劝，你偕是离开这个地方吧！这里太背静了，又单是你一家人，人家把你一家人……唉唉，赶快走了算了！”

石青嫂子脸子立即发青起来，半晌才说出了话：

“离开这块地，叫我们娘儿母子咱个活嘛！”

“你该想想，性命更要紧呀！”老太婆责备起来，“他们那一家人，有钱有势，啥子歹毒事情做不出来！”

石青嫂子不禁又气愤又伤心地说：

“我这老命不要，我就同他拚了算了！”

老太婆连忙摆摆手，教训地说：

“这样不对呀！你去鸡蛋碰石头！你该想想，你有个一高二低，你这些娃娃，咱个办嘛？”

老太婆想了一想，又用手拉下石青嫂子的衣裳。

“你不好回你家乡去吗？你是那里土生土长的，总好想办法一点呵！”

石青嫂子不禁黯然地说：

“家乡没田没地，早就养活不起我们了，不然的话，哪个偕想赖在这个地方！”

“你不是偕有亲戚本家么？”

“十多年了，你晓得他们偕在不在，就在，你这样叫化子似的回去，他们才爱理你哩！”

“他们总不会欺负你，整你害你咄！”

“请问你老人家，我们又咱个活嘛，就说我忍心丢得下孩子，个人跑去帮工，也养活不了他们五张嘴巴呵！”

老太婆只好叹气几声走了。

“无论如何，我也不肯离开这块地的！”石青嫂子见老太婆走后，便毅然作着决定，一面又望下那片现出嫩绿的斜坡，心里自然而然感到一种亲切的慰藉，“等不好久，它就能救活我们一家人了。”随又起着可怕的想法，“要是人家硬要来害我们呢？……好，就是死在这块地上也甘心的……这些年来，它给了我们多少的恩惠呵！……愿这恩人永远收下我们一家人吧？”她感到安慰，但也觉得伤心。

石青嫂子每天拿破烂的半节坛子，往小河边瓦水，再双手端到地里灌菜。夜间则和孩子睡在橘子树下。但鸡没地方关着，便拿跟野猫子黄鼠狼一个个地拖去吃了。只剩下两条狗，留在身边。房子修不起来，孩子露天睡觉，便个个着凉伤风，咳嗽起来，最小的一个，偕在发烧发热，奶也不吃了。她心里又极忧愁，又很难过，不晓得这个日子怎样过得下去。盼望菩萨保佑，她种的菜，忽然一夜长大起来，第二天她就可以拿到镇上去卖，有一大笔钱换到手上。于是买斧头，买锯子，买镰刀，自己动手砍竹子，割茅草，先搭一座茅草篷子……



有一夜，又突然拿跟狗的凶猛叫声惊醒，石青嫂子便赶忙翻爬起来，抓起身边放的石头，准备有人打来，她就给他一个回击。一直等着都没有人到来，狗只是朝斜坡上叫着。她想，也许有人偷菜吧，但菜偕小呢，值不得偷的。莫非岭上有野兽什么的，下来了？想到这里，连到斜坡上去看的打算，都取消了！她只有紧紧地捏着石头，鼓起勇气，守护着五个睡熟的孩子。

狗渐渐地没有咬了，峡谷里又复显出夜深时候的静寂。高空一片漆黑，闪着无数惨白的凄清的星子。石青嫂子有些睡不着了，她仍怕暗中会有野兽袭来，衔去她的孩子。她不禁胆怯起来，想起要是石青睡在身边，那就多么好哪。他不晓得拉到啥地方去了，如果晓得，就是天远地远，她都愿意带着孩子去找，不想蹲在这个可怕的地方。

第二天早上起来，石青嫂子便跑到斜坡上去看，想从菜地里的足迹，查出是人偕是兽来。但未走到，便看见那些菜些，全给人扯起拉断，乱抛在地上。她心里难过极了，仿佛看见自己的孩子，拿跟别人杀了一样。靠菜地来救活一家人的希望，到这时便全然幻灭了，她气得说不出话来。她觉得这一定是吴大老爷派人来干的，便不管三七二十一，一路咒骂，直朝吴大老爷住的地方冲去。

但一到峡谷口子，通到山那边的窄路上，一边靠着岩石，一边临着小河的地方，不知几时已经安上一道栅栏门了。门是关着的，没法打开；用手摇摇，紧紧的，不能动弹丝毫。要翻过去呢，又太高了，不能爬上。她便抓着石头捶打栅栏，不久便有个汉子跑来，恶狠狠地问：

“你干啥子的？！兴这样打门！”

石青嫂子息手不打门了，却生气地说：

“快开开，我要去看吴大老爷！”

汉子在栅栏那边双手插在腰上，偏着头反问：

“你看他做啥子？”

石青嫂子见他门不开，反而做出非常傲慢的样子，便冒火地骂起来：

“这偕要问么？他做的好事，扯我的菜，烧我的房子，我要去同他拚

命!”接着又拿石头捶起门来,大声地嚷:“开哪,开哪!”

“你发你妈的球疯了!”汉子雷也似的吼了起来,“你再捶,我就开枪哪!”当真他就把挂在腰上的手枪,取了下来,一面又大声地问:“我且问你,你是不是亲眼看见,扯你的菜,烧你的房子?”

石青嫂子见他拿着枪便吓着不敢捶了,但见他又并未放了过来,就又大着胆子驳斥他说的话。

“这周围困转,不是他是哪个呢?就只有他才这样毒,这样黑心哪!”

“你在这里少骂点啥!”汉子放低了声,样子狞恶地说,“他听见了,不叫你坐牢的!”

“砍头都不怕,借怕你坐牢!”石青嫂子又拿石头捶起栅栏来,“你不开开,我就跟你打烂哪!”

汉子便立刻拿枪指着她的胸口,气虎虎地吼起来:

“看我不打死你,你再捶嘛!”

汉子反而收着了枪,哈哈地讥嘲地骂:

“打你!到把老子的枪打脏了!”

接着便头也不回地走了。

石青嫂子就一面打栅栏,一面乱骂起来:

“你这狗,你这婊子养的,你为啥不开门!……”

骂了好久,手也打痛了,栅栏门借是紧口的立在那里。石青嫂子累极了,便只好坐在那里喘气。

石青嫂子休息了半天,觉得对于栅栏门,简直无法可想,同时又想起那汉子说的话,你没有亲眼看见,你怎好同他吵得,怕就是吵到官那里,也断不出一个所以然的。刚才原是一时的气忿,只想跑去同他拚命,现在既无法实行,而神智又完全清醒了。再则,又想起一群孩子可怜,无论如何不能抛掉他们,得想方设法,把他们养起,一种做母亲的热情和爱恋,又完全盘踞在她的身上了。于是,她只得慢慢地走回家去。

斜坡上的菜,一给人扯光踏坏,火烧过后的地方,就更加显得荒凉了。在这里既无房子躲避风雨,地上又没出产给她生活上的希望,而那

恶人暗中偕不晓得更要做出什么可怕的事来。惟一的法子，就只有离开这个地方了。到什么地方去呢？她不知道，单觉得离开好些，离开这里孩子们或许不至于饿死。

石青嫂子把要带走的東西收拾，看看那些橘子树枇杷树以及河边上桃子树李子树，心里又起了一个恶毒的念头：

“我得把这些果木树，全砍去才好，免得他龟儿子白白来吃！”

但想起斧头锯子都烧坏了，没法去砍，只能毒毒地诅咒一句：

“惟愿他吃了，痲痲打摆子！”

最后又带起孩子到家娘墓上去告别，她忍不住冒着眼泪地说：

“妈，没法子守住你，我只有带起你的孙儿孙女，出去讨口了，你阴中有灵有应，千万路上要保佑他们无病无痛的！”

她背上背着被盖卷，怀中抱着婴儿。大的女孩和第二的女孩，用树枝抬起一个煮饭的锅。第三和第四两个男孩，却没拿什么。他们一家大小顺着小河边，直朝镇上走去。后面则跟着两条狗。镇上的好心人，已经赙济过他们一次了，这次也就不能再给出一些什么，最多就只能给孩子们一些吃食东西。他们一家人在汽车站旁边的空地上，勉强露天住了一夜，知道不能再求得什么了，第二天便决定向城市走去。他们沿着公路走，绕到山半腰上的公路时，便又看见峡谷里他们在过的地方了。

峡谷里蒙着轻微的白雾。金灿灿的早上阳光，照着岭上的松林。小河边的果木树，和那片垦过的黑土，偕阴沉沉的，留有夜来的阴影。孩子们首先看见了，便欢叫起来：

“妈妈，我们的家呀，你看，在那里！”

妈妈只膘了一眼，不敢多看，怕流出眼泪，便低头走她的。

但孩子们却都问了起来：

“妈妈，我们啥时候回去哪！”

妈妈忍着眼泪，哄他们说：

“等橘子柑红的时候，我们就回来！”

孩子们都感到满意了，走了一会，他们又问：

“妈妈，我们到哪里去呢？”

妈妈怔了一下，半晌才想出哄他们的话来：

“我们去找爸爸！”

孩子们更加快乐了，连声发笑地喊着爸爸，但做妈妈的，却忍不住了，眼泪双双地滴落下来。

她走了一会儿，眼泪流够了，心里清爽些了，偕听见孩子们一路满有生气的笑声，便又鼓起勇气，咬定牙巴地想：

“不论啥子艰难困苦，我都要养大他们的！”

——原载《文艺春秋》一九四七年九月第五卷第三期

## 灯 笼 哨

碧 野

古城的黄昏，像一阵烟雨，什么都浸在迷蒙中。黑色的墙院，黑色的街心，黑色的行人脸，还有那看不见的黑色的人们的心。

这是一座九朝都会的圣地。如果按照一般老人谈：这是一个“九龙朝凤”的灵邦。而所谓“九龙”是城圈的九条深沟，“凤”就算是城了。

如果是一个远来客，他将会发生怎样的一种虚无的感觉呢？也许他在未到来之前，总会想像着还是一座古风的王都，有着琉璃的宫瓦，玉砌的长街，和妖艳的美女吧。……

谁说不是呢？只要看看北边的万里奔泻的黄河，和南边的石佛胜迹的龙门，那么谁都会仰慕这周围百十里的地面上的风物的神奇和硕伟吧！

但是，如果踏进这古老而旧陋的城厢，尤其在这烟雨似的黄昏中，翘首所能望见的，只有那离城北边几里的邙山了。邙山，是一条低爬而过的土陵，除了那被古唐的女杰武则天作为夏天避暑的上清宫，和历代英雄将相们的荒冢外，还有什么值得你来凭吊的呢？

这里的房檐是低矮的，要是愿意的话，满可以把你的帽子挂在檐头上晒太阳，而同样容易可以拿下来。也许是因为这地方成了一个黄河边的军事重镇吧，每条街道都蒙受到敌人飞机的摧残；又因为燃煤的奇缺，黯弱的电灯光不能够减去将暮时的昏茫，如果你这时行走在街上，那么最得当心的就是未曾填好的炸弹坑，和倒塌下来的墙砖了。

这是一个严寒的冬天，每条街巷都铺上了一层坚冰，因为行人的践踏，冰层已经成了黯灰色，铁镶轮的大车碾过上面，发出一种铿铿的声音，就是在城南飘泻而过的，被曹植赞扬为“龙纹”的古洛水，也只能发出喑哑的流声。

这里闻不到前线的炮药味，正如街上的建筑物一样，一切都是阴灰沉闷，好像这里永远盼望不到春天，而是一个怕人的坚冰地带。

常会使一个远来客感觉到惊悸的是：这里的抢案连迭地发生，民性是悍野的，当一个强盗抢劫时，他必令被劫者死于非命。就看一般店家，他们都是惯用恶言恶语来对待顾客。

商货多半是从黄河北边偷运来的，虽曾经过上官置某某河防守官的“毙刑”，但是仍能从周家口一带装运来。如果说这是一个中原的乐府，那么就不如说这是一个罪恶的渊藪。

也许就为了这种种的原因吧，于是有了严密的冬防。在冬防的组织中，街头有了“灯笼哨”的出现。

从黄昏以至深夜十二点钟，在这六七个钟头内，你可以发现在繁闹的街头上，以至僻静的小巷尾，有一种阴魂似的游灯在流荡着。这些游灯都是二尺高的纸灯笼，灯笼内燃点劣蜡，由一个年纪老大的人擎着走，后边跟着三五个背大刀店家小伙计，他们哆嗦着身子在冬夜的寒街上游荡。他们的使命就是防止盗窃，但是大的盗窃他们是无法防止的。一直等到深夜十二点钟了；他们才能够卸却职责，而由一些军警们在街头上实行戒严令。

他们，就是所谓“灯笼哨”。

近几天来，这里刮着黄河流域惯有的寒漠的砂风。骷髅似的枯树在猛烈地摇摆，作着恶鬼的呼啸。一到黄昏，风势就更厉害，街上失去了车辆和行人的踪迹。

唯恐盗贼们乘机活跃在这混沌的地面上，于是灯笼哨分组地出现在街头了。这一群群穷苦而守己的人们，他们的灵魂好像注定了永世的劳碌。在这个天黑风紧的时分，正是其他的人们深躲在屋舍里暖身，而

灯笼哨的人们，却须在这寒冷的街头上踟蹰。

在一个接近荒野的地方——不，这是一个古王家的废墟，在这城内的偏北的一角，那颓败的墙根和融蚀了的门碑，还竖立在风砂荡打的暮色中。

这么一个地方，在市民的传闻中，是一个阴鬼出现的场所。所以居民们远远地避开这里。在这里，大白天的行人就稀少，何况又是在这惨淡的黄昏，和阴寒的冬夜呢！前半月，这地方更出现了一件血腥的惨案：一个商人给人用枪击死在路口。

不过，距离这两个拐弯的一条大巷，却是城内有名的旅馆区。其中有两个特别大的旅馆，经常做一些不名誉的买卖。但是它们是有所庇护的，它们是由这重镇中最高官厅的某些官员主持着，它们给了一般有钱有势的人某些方便。就是连战地××部，除了能在车站一带发发威风外，在这里却成了一只不敢露头的灰鼠了！

也就是因为这点吧，在离这不远的古王家的废墟边的路口，设立了一个灯笼哨的岗位，而且加添了两个守夜的壮丁。

灯笼哨和守夜的壮丁们是辛劳的，但是他们所保护的是什么呢？他们保护的是淫与丑！……

夹带着飞砂的风一阵阵地打来，天和地都一起在呼啸。两个人影闪出了一扇低矮的墙边，只要你定睛一看，那么便可以看出在摇摇晃晃前来的一盏红灯笼下，那前边的人影是高大而佝偻的，而后边的人影却缩做一小团。

红灯笼近来了，灯笼上分明用红漆写着：“第×区第××保”，而同时，在灯笼的劣蜡的燃光下，闪现了一个苍老垂须的面影，这是一个已上七十岁的老人。他正颤颤地擎着灯笼蹒跚地前行，灯笼在恶风中荡跳着。在老人的后面却是一个背大刀的五六岁的孩童，灰暗中，你仍然可以看出他的缺乏营养的发青的小脸孔来，他一手拉着老人的后衣角，一手背过腰后扶托着大刀的皮鞘，他好像为大刀的重量所压缩了脖子；但是他仍然倔强，他紧紧地扶托着背后的大刀。

来到了这古王家废墟边的路口，这一老一小便移近一扇为巨量的

炸弹所震塌了的院墙边，他们很熟悉地就找到了一个避风的角隅。

“嘘——”老人长长地吐了一口气，又把僵冷的两只大手放到嘴边呵了呵。于是他从孩子的背上摘下大刀来，大刀抽出了皮鞘，用大刀尖在地上挖了三个小窟窿，然后把红灯笼的三只竹架子插进小窟窿里，又用一条绳子缚了灯笼脚，压在一块石头底下。这样，红灯笼就不会给风吹跑了。

“保儿，来，躲进爷爷的袄里暖一暖！”老人招呼着他的孙子，他蹲下来解开一件厚厚的破衲袄。

当保儿像一只温驯的小鹿投进他爷爷怀里的时候，发了一声顽皮的尖叫。而老人却抖着牙关说：

“唉，好冷呀！”接着又自言自语地说：

“人老了，骨头挡不住寒，想起年青的时候，骨头也能在身里边点火呵！”

“爷爷，妈不是说过，我屁股上也有一把火吗？”保儿捋弄着老人的花白的长胡子，在他小小的心灵上想起了他母亲过去的话：“小孩子屁股上也带着一把火。”

“傻孩子！”老人软声地爱遣着。在老人的如静湖般的心境上泛起了一阵凄凉的纹圈，他的为人生的风尘侵蚀得黑皱的脸孔，痛苦地扭绞了一下。

老人把破衲袄裹紧了他孙子的小身子。忽然他看见红灯笼里的蜡油一滴一滴地滴落到黝黑的地上。在他的心里觉得这太可惜了，他用大刀的皮鞘去盛它。皮鞘上滴聚了一小摊蜡油，就好像金珠般的可贵。这，老人为了要把积存的蜡油一点点的聚起来，加上一条棉心，好自己揉捏成一根新的蜡烛。这样，当保长交钱给他买蜡烛的时候，他便可以多挣得一毛钱。不过，这总得三天四天才能聚积够一根蜡烛的。

老人把凝固了的蜡油用指甲刮下来，又用一张破碎的报纸片包了起来，然后深深地藏进衲袄里去。

“爷爷，把蜡油放起来买盏元宵灯给我玩吧。”保儿倒仰起了小脸孔，作着无限的恳求无限的希望。



但是保儿的小脸孔在这一仰中是多么的苍灰呵，这正如一条缺乏哺乳的稚狗。

“不，把它放起来卖钱买油茶给保儿喝。”

“嘻嘻，油茶，保儿喝。……”孩子满足地把舌尖咂着小嘴唇。

也许是因为被老人的破衲袄裹暖了吧，保儿渐渐地睡着了，吐出一阵阵忽缓忽急的梦喘声。

风仍然刺骨地在大地上卷啸着。老人两手抱着衲袄内的孙子，心里想：又转了东风，该下雪啰。

两个守夜的壮丁十点钟边曾经来过，但是十点钟查哨的人过去了，那两个壮丁连脚也没有站稳，却又溜掉了。

就这样，在这黑暗得可怕的境地里陪伴着老人的，只有一阵阵的寒风，和摇曳着黯光的红灯笼了。一想起半月前这路口倒卧着一具连中七枪的血尸的阴影，老人便不自觉地浑身抖嗦起来。

老人本来是一个山东曹州的庄稼汉。他的儿子参加范老先生的游击队而不幸战死了。前年冬天他带了他的孀寡的儿媳和孙子保儿逃难到这中原的都会来。当横渡黄河的那天，他的孀寡的儿媳忽然失踪了。这在老人的心上永远是一个神奇而不解的谜，他为这谜而痛苦：她是因为怕这人生遥远的劳碌而潜逃吗？她是为人所拐骗吗？她是否淫秽地偷生在人间，抑或是为寻求她丈夫的忠魂而贞洁地死去了？……老人背部的佝偻不是无因的，它载负着人生过重的苦痛，为灰茫茫的生活，为失踪的儿媳，为战死的儿子。‘……’

秋天，老人还是一个乞丐，每天，他扶着幼孙到各店铺各家屋去要饭，而也天天遭到警鞭的抽挞。

一到冬天，这悲哀的生活该换另一种形式了。为了冬防，各保甲奉令组织灯笼哨，于是穷户们都被雇用了。但是谁愿意来守这好像布满了阴魂的黑森森的古王家废墟边的路口呢？

“就是饿瘪肚子，我也不敢吃这份饭儿呀！”这附近的穷户们都这样坚决地回绝了保长的雇用。

而结果，这份饭儿就落到老人的跟前了。

白天，老人带着孙子到城周围的四乡里去捡那被庄稼人遗弃在田埂上的白菜叶和萝卜苗，间或也向一二个好心的庄稼妇求乞一些发烂的红薯。回得城来，把菜叶和红薯晒成干，煮糊涂羹吃。

从黄昏到深夜十二点钟，这就是老人负责灯笼哨的时分了。黄河岸边的冬天是怕人的严寒的，但是他仍须佝偻着身躯，每晚带着他的五六岁的孙子保儿到这阴郁的海般的古王家废墟边来哨望，这是为了什么呢？这只为了每夜一毛五分钱的雇金！

设或这时有一个强盗在这里重演一次枪杀的惨剧，老人能有什么力量去阻止呢？他的大手已经失去了青春的气力，而唯一的方法就只有高声的叫喊了，但是他的喊声会发生怎样的反响呢？这里没有人家，连一只野狗也不愿打这里窜过！

使老人最感到悲哀的是：孙儿的幼小。这失却了父母抚爱的小灵魂，在这人世间该是一颗海里的漂萍了！在这人生的旅程上，自己就像是红灯笼的残烛了，说不定那阵风把自己吹灭的。那么，这幼小的灵魂将依凭什么呢？就犹如这难耐的孤单的长夜，什么时候才能摸索到天明？……

人生的海是由泪和血汇成的。……

老人的思索好像受到了什么大的阻碍，久久地停凝着。两颗滚落袄襟上的泪珠，很快地就结成了薄薄的冰花。

在破衲袄内的保儿忽然哑声地梦呓起来，他的小身子在恐怖地抖栗着。这小小的苦难的灵魂为凶恶的梦魇所侵害吧。

“保儿，保儿，乖乖你醒来！”老人垂下长长的白须，右手轻拍着怀里的孩子。

保儿突地挣脱了梦魇，醒来了：

“爷爷，我怕！”

“乖乖别怕，有爷爷哩！”老人用下颌抚擦着保儿的黄软的头发。

这时，一道叫卖油茶的长声从深巷里被夜风卷送出来。

“爷爷，油茶！”保儿的惊恐已经给喝油茶的愿望消压下去了。

老人长长地嘘了口气，好像他得了救般的：

“喝一碗暖暖肚子吧。”

片刻后，一个黑影从远处摇晃了过来，同时传送过来这样的一句话：

“老头，叫你孙子喝一碗吗？”

“喝吧。小江，像这样的刮风天你还出来兜圈子吗！”老人很亲热地抖着嗓子说。

“可不是吗？我们都是穷不要命的人呀！”

背着一个大油茶壶走前来的是一个二十多岁的小伙子。——他是老人的长年友了。自从老人第一脚踏上这中原都会的地面就认识了他，这是一个专卖油茶的独身汉。为了他卖给老人的油茶特别便宜，老人也很爱和他交易。去年一碗油茶三分洋，卖给老人只要两分洋，今年油茶一碗虽然涨到了五分洋，而他只要老人多添上一分洋就够了。

小伙子一走前来就蹲在红灯笼边替老人倒了满满一碗油茶。

老人先呷了一口，就端给他的小孙子：

“保儿，你喝着暖肚子吧。”

保儿贪馋地用小手指捞着碗里的花生豆吃。

“喝油茶哪，要不一会儿就冷啰！”老人一边说着，一边从破衲袄里摸出一个硬馍馍来，细块细块地剥了放进碗里去。

“老头，你也喝一碗暖身子吗？”小伙子问。

“不，老骨头算不得要紧的了！”

“今天的行脚好吗？”

“那里，只在一家人家里要到了几根烂红薯！”

他们都沉默下来了。风，一阵阵的打来，除了风声和保儿的喝油茶的呷啜声外，四周是一片怕人的阴郁和沉寂。

保儿把油茶喝完了，老人低下头来，伸出那紫溜溜的大舌头把剩留在碗底的油茶也舐净了，然后才把碗交还小伙子。

“唉，真冷！怎么你就走吗？”老人看见小伙子背起了油茶壶站起来。

“怎么不走呢？油茶还剩大半壶哩，要不赶早多卖些，难道还留下

来自己吃不成!”小伙子说着就迈开了脚步,但他立即又停下来,用滑稽的声调说:

“我看见香花胡同刘七姐那暗货,在街上拉一个提马灯的粗客哩!”

“卖油茶去吧,你聊些什么!”老人正正经经地说。

“这大冷天我真不想卖油茶啰,嘻嘻,家里边要是有一个老婆就好了!”

随着一串轻狂的笑声,小伙子的身影渐渐隐没在黑暗中了。

叫卖油茶的浓浊的噪音又被夜风卷散在街巷间,但越来越就隐沉下去了。

突然从街的一头飞驰来一辆点着两盏明晃晃玻璃灯的洋车,老远就看出那耀人眼的铜质的车身,而且可以清楚地看出那上面坐着的是一个妖艳的女人。

车越来越近了,这把蹲踞在墙脚的老人和保儿都看呆了。老人皱眯着昏花的眼睛,他端详着那车上女人的姿影,和那闪着粉光的娇媚的脸孔。

车飞般的拐过了街口,在这一拐中,才看出后边还追跟着一辆半旧洋车,车上坐着的却是一个叉着手的瘪三形的男人。

看样子这两辆洋车是拐到那旅馆区的大巷里去的。从这一点,老人明白了:那女的是出卖青春的人,那男子却是驱迫人出卖青春的人。

……

“那过去的大姐多好看呀!”保儿不自禁地叫了,他用小手捋弄着老人的长胡子。

“这才是落泥花哪!”老人有所深思般的,好像他想说什么,但又不想说。

但老人终于压抑着千重的悲郁说了:

“长得很像你妈呢!”

“妈?有这样好看的妈就好了。”保儿有点忸怩地说。

为了忆念自己失踪了的儿媳,两条泪流静静地爬下了老人的深陷的腮窝。

保儿不解爷爷为什么哭了，他乖巧而也令人爱怜的叫了一声：

“爷爷！”

“唉，蜡烛快点完啰！……”老人怕用自己的感情损伤了保儿不幸的小心灵，他这样岔了开去。

于是老人把第二根蜡烛插进了红灯笼。

第二天晚上，刺骨的东北风招来了满天纷飞的大雪。雪夜是白蒙蒙的，要不是被聪明的人类早已圈筑成的屋排中间的街道，那么大地上将不能找出一条路的痕迹来。

街灯用有尺度的黄光，照着圆圆一小圈的雪地，雪地上的积雪已经渐渐地厚起来了。满天都是羽毛大的雪片，只有降落身上时才能感觉到一种瑟瑟的微音。暗街上没有一个行人的影子，大地是沉寂的，就是连一些灯笼哨的阴魂般的游灯，也不再在街头上出现了，有的只是在暗巷里的有遮蔽的门墙边抖闪出一点两点灯笼的昏光。在这个黄河岸边的都城中，仅有那大巷里的旅馆区发射出繁密的，辉煌而傲凌的电灯光呢。

虽然是这样一个寒冬的雪夜，但是老人和保儿仍然蹲踞在那古王家废墟边路口的坍塌的院墙下。与其说老人是富于责任心，那就不如说他是一个善良的人。从祖上到他的血脉中，一直渗流着奴隶的胞子，一直被另一种人奴役着。在故乡山东曹州，他是一个驯良的佃农，他须要吃玉蜀黍和高粱，但他知道要怎样犁地怎样播种才能吃到半饱的玉蜀黍和高粱的稀汤。他好像一只老牛，带着一家大小过活，需要在绳边挣扎，需要在泥巴上打滚。……

也就因为这样，纵然老人是到了这异地的都城，而且为了死去的儿子和失踪的儿媳伤透了心，但是他的祖上遗传下来的驯良的性格是不会改变的。虽然是一个大雪的夜晚，但是他得了人家一毛五分钱的雇金，他不比旁的都市的穷人，提着灯笼躲到遮蔽的门墙边，他仍然和他的幼孙蹲在每夜蹲着的地方，用他的老骨头去阻挡风寒。

这盏旧得褪黄的红灯笼架插在雪地上，和往夜一样，这红灯笼插放

的位置不会有一寸的距离吧。

雪一阵阵地飘落在院墙边，飘上了老人的破衲袄，飘进老人的脖领，他的因受了伤寒而爬落在斑白胡子上的鼻涕已冻结成了冰条。时不时的，老人失却了气力似的在呛咳着。

“爷，冷啊！”保儿和往夜一样，钻在老人的破衲袄里，他的小身子嗦嗦地颤抖着。

“不，下雪暖，化雪才冷呢！”老人更紧地抱着保儿，他说话的声音已经沙哑了。老人的意思是要安慰安慰保儿的，但是他自己也在嗦嗦地抖着。

红灯笼在脚边吐着昏蒙蒙的黄光，一切都笼罩在雪夜的寒静中。只有老人时不时的一声两声呛咳，打破了寂寞的夜心。

老人的心是悲伤而破碎的，犹如被雀爪撕破了的纸窗，常常流进来阴寒的风。在静中，老人常常爱思忆一切往事，就好像一只牛在反刍着它的从胃里吐出来的草料一样。他想着日夜流走着的曹河，想着曹河边的三间茅屋的家，想着家门前睡在打麦场上的老狗，想着在老狗身上展翅晒太阳的雏鸡；同时也想着悲惨的离散的家人，死的死，逃散的逃散，想到现在只有一个不满六岁的幼孙陪伴着他的风烛的残年。……这样，老人的鼻子一阵酸似一阵，他的心在作着无声的哭泣了。

正在这个时候，有一种轻荡的笑声从对街上传过来，渐渐地笑声近了，而且还可以听出杂沓的踏雪声。在白蒙蒙的雪夜中，很快地老人就看出从前边走来了三个人，两男一女，那女的正是昨晚坐着明晃晃洋车的妖艳的女人，她正和一个三十岁左右的穿海狸大氅的男人并着肩走路。后边却仍然跟着那个歪戴着荷兰帽的瘪三样子的男人，这大概是一个龟奴。

“我说得不是么？像我这种人还这样夜里走路，不是为了踏雪有趣么。喂，你望望天上还好像有点月亮呢。”那穿海狸大氅的男人摇摇摆摆地说。

“我说王先生是一个有趣的人哩，我们倒不白认识一场！哈哈哈……”女人的笑腔完全是装出来的。

突然穿海狸大氅的男子停下来了！

“唔，现在有十点多十一点了吧，我得到林公馆去拿件东西。红梅，你先到洛京招待所等我吧。”

说着，穿海狸大氅的男人往来路上走了。突然他又车转身子来添上两句：

“天不早了。红梅，今晚你就住在我的房子里吧。”

“王先生，你可得早点回来，不要叫我白等一夜呀！”

女的一直望着那穿海狸大氅的男人隐失在雪中的远处了，才又开始提起脚来往前走。

不知什么时候，保儿为一种奇怪的热情驱使着，偷偷地爬出了他爷爷的衲袄，向着女人站着的地方移前去，对于保儿的动作，老人没有注意到，因为他正为眼前的这几个夜行人的言语和行径所吸引了。

保儿早就站在女人的脚边了。他的小眼睛内射出不可灭的，对于母爱饥渴的光。

等到女人刚提起腿来开始往前走，就在这当儿，保儿突然把小身子扑到女人的身上，两只手紧紧地抱着女人的大腿：

“妈妈！”

女人全身打了一下寒战。

“嘿！妈，去尿吧！”那站在旁边的瘪三男人重重一脚把保儿踢得远远地滚在雪地上。

“哇！”保儿像乳猪般的尖声地哭了起来。

女人的心痛苦地痉挛着，一种幽恨紧锁住她的眉梢，她茫然地站着不动。

“走啰，你爱听那猴儿叫你做妈么！”瘪三男人连推带扯地把那女人带走了。

老人赶快走前去从雪地上把保儿抱起来，他愤怒地望着那两个恶鬼似的阴影远去了。

“保儿，那个地方给踢着了？”老人把保儿重新裹进破衲袄里。

“哎哎，肚子痛！”保儿带哭地说。

“唉，我们是穷人根子啊，不要顽皮到有钱人的身上去呀！”老人一边用大手抚摸着保儿的肚子，一边后悔着自己不该告诉那女人像是孩子的妈。

保儿的肚子受了暗伤，他吐了一摊黄色的臭水。

不久后，卖油茶的小江来了。他知道保儿给人踢伤了，他愤愤地骂了起来：

“小孩子还碍他妈那些婊子养的吗？要是我看见的话，他妈的屁，我准揍他那婊子养的一顿！”

小江倒了满满一碗油茶给老人：

“这碗不叫你老头给钱的，给保儿热热肚子。”

老人感激得流下了眼泪。保儿只喝了半碗油茶就不再喝了，老人就把余下的油茶两三口子喝了。

小江走后，老人换上了一根蜡烛，这轻微的烛光，仍然冲破不了这寒夜的雪天。……

午夜十二点钟了。这天晚上壮丁没有来守望，就是连查哨的也不见打从这里经过。在这大雪纷飞的寒夜，连一只无家可归的野狗也寻找藏身处去了。

第二根蜡烛都快点完了，但是还看不见执行戒严令的哨兵来。

“啊，灯笼哨的时候已经过了！”老人叹息着。但是戒严的哨兵没有到来之前，老人是不敢走的。要是在寻常的夜里，倒也没有什么，但是今夜保儿是受了伤啊，小孩子早就该歇息了。

正在老人疑惑今夜将会有怎样的结果时，忽然从前边弯巷里拐过来一个鬼鬼祟祟的人，那人沿着黑暗的墙根踏着雪前来了，手里还提着一个皮箱。

老人把睡着的保儿推醒了，突然他拿起了大刀站了起来：

“谁？已经是戒严的时候了！”老人一边叱问着一边走了前去。

老人的突如其来的举动把那人吓得退缩了一步。但是那人一看出向他前来的。不过是一个须发苍白的老者，他反而凶凶地骂了起来：

“戒严！戒严就怎么样？亮眼的人就别多管闲事！”



“嘿，闲事！”老人握紧大刀再走前两步去，他心里想：这家伙一定是卖红丸的！

“怎么！”那人看着这走前来的老人有这么一个大的身影就有点慌张起来。

“没有什么，劳你把箱子打开来给我看看！”

“那不行！”

“不行也得看！”

于是他们两个人争执起来了。

远处有手电筒一亮，老人以为是哨兵来了，大声的嚷道：

“这是一个卖红丸的呀！”

从那闪手电筒的远处很快地就跑过来一个人：

“嚷什么的！”

“啊！”老人不禁惊叫了一声，一道冰流穿过了他的全身。

老人看出这跑过来的不是别人，就是那个穿海狸大氅的男人。

“呀，王先生，这昏狗说要检查我们的东西哩！”那人像遇到救星般的叫了起来。

“检查？臊你妈的瞎眼戾！”那穿海狸大氅的男人咆哮起来了，突然他举起手里四节筒的手电筒猛力地敲击着老人的头部。

老人的太阳穴重重地被手电筒连击了几下，他连一声叫喊也来不及，就戛然地倒在雪地上了。

那两个夜行人用骤急的步子拐过了一条暗巷，跑了。

保儿为这情景吓住了，他看见自己的爷爷倒在雪地上，又看见那两个人很快地跑掉了。隔了好一会保儿才惊惧地叫了出来：

“爷爷！”但是他的爷爷已经不会动了。

保儿慢慢地爬了过去，他看见他爷爷的贴地的耳朵里流出来一股紫血，血把厚厚的雪层染成一摊红。

“爷爷！”保儿使劲地摇着老人的逐渐僵硬的大身躯，但是老人连动也没有动。保儿又用手去捋那熟悉的长胡子，但是他的小手触到了两片冰冷的嘴唇。

红灯笼在近旁发着黯弱的残光，好像一只慢慢地失了光芒的泪蒙的独眼。

午夜的雪天是更加的阴寒了。……

黎明前，雪就停止了飞降。

一辆红铜质的洋车，后边跟着一辆半新的洋车，拐出大巷，朝这古王家废墟边的路口走来了。前边的金亮的洋车上，坐着的就是那个昨天晚上踏雪走路的妖艳的女人，而那后边的洋车就是那个瘪三形的龟奴了。

女人的脸孔为长夜的失眠而微微地浮肿了，就是那残余的脂粉也掩盖不了她的淫衰。当她远远地看见这废墟边的红灯笼歪斜地倒在雪堆上，她的心已经惊疑地跳动着了，等到她看出在那灯笼旁边的雪地上，有一个小孩子坐在一具发黑的死尸前哑声地哭泣的时候，她的心为一种凄楚所深啮着，她全身发着冷抖。

当洋车正走过红灯笼边的时候，女人突然从车上跳了下来，重重地跌落在雪堆上，她没有爬起来，借着雪的滑度她向着孩子和死尸猛地踪溜过去，把身子紧紧地伏在尸体上，尖声号哭了起来：

“呀！我的爹爹！……”

## 水阳江的沉郁

碧野

黄昏，应祥伯独自坐在水阳江边的柳树下，晚风从江面上吹来，轻轻地拂动着深垂的满绿的柳条，也轻轻地拂动着应祥伯稀疏的白胡子。他的眼睛虽然蒙眬，但却看尽了人世间的变幻，他年纪老大了，好像要让自己蒙眬的眼睛来遮隔不幸的现实。他忧愁、寂寞而孤独，他有意离开那些撑木筏的年轻伙伴，那些年轻伙伴吃过晚饭后，坐在杉木堆上高声地谈笑，而应祥伯却孤独地坐在江边吸烟。烟，是他从家里带来的黑丝烟，揉成球的烟丝在烟管里吸灭了火，他还舍不得立即磕掉，四两黑丝烟已经吸去一大半，可是木行老板还没把水力钱垫付，他惦记着那泾县山林里的家乡，他忧念着等待他拿钱回去吃饭的家小。每年两次，他照例要替林主捆扎木筏，候水阳江涨水，顺流把木筏漂到这下流的孙家埠来，赚一笔水力钱。从他的远代祖宗起，他家一直兼干着这个血汗的副业，一年两次的水力钱，足够维持他家一季的费用，水阳江给了他家世代一点恩惠。山乡是贫苦的，不长稻子不长麦，只长一些包谷，因此当水阳江涨水的季节，乡里的汉子们都出动来替林主们撑木筏了。

每当这个季节，木筏像雁行般的从水阳江的上游漂来，孙家埠就完全以木料和撑木筏的水客们来繁荣市面。在孙家埠沿江两岸，木行林立，江面上泊满了木筏，只留出中间不到五丈宽的水道，让来往的船只通过。这时，戏班从乡里到镇上来演唱了，锣鼓声彻日彻夜的响，卖唱的女人也挟着胡琴或三弦从四处集中来了，用娇笑和谜语兜生意；旧的和

新的赌摊张开了布篷，赌场的伙计把宝盒子摇得很响，用诱惑人的声音唱着点数和钱数；每到夜深，随着流动的灯火，水饺子担子上传来忽缓忽急的清脆竹板声，催人肚肠的逗引着走出戏院和赌场来的水客们吃两碗。

当然，一些年轻的水客是最容易被引诱的，他们一旦从贫苦的山乡来到这大埠头，总会得意忘形地作乐起来。一些没有家小的独身汉子，总是把水力钱花得光光的，满不在乎地赶旱路回去；而一些有家小的汉子，也经不住一半的诱惑，一半的贪心，他们想从赌场上斗运气，想赢点钱回去多过一段温饱日子，但是十次有九次倒运，也只好空着口袋回去受老母的责骂，妻子的诅咒。应祥伯是吃过亏来的人，踏上四十岁后，他认定水阳江的水流到这里是深得吓人的，一投进去就灭顶。他每次来也要上一次赌场，但他好像在水阳江里泡泡脚，赌得很精，用小钱站着押一次宝，赢了他不贪心，输了他也不十分懊悔，捞进捞出自只一次，押完一次宝他拔腿就跑，从不在赌场里多逗留。赢了他就多剪几尺花洋布给孙儿缝件新衣裳，输了就少买几把敬菩萨的线香，因为赌输了他总认为菩萨没灵。

现在，虽然是五月天，入暮却有点沁凉，应祥伯披着一件缝缝补补的破袄子。他一边吸着烟，一边眯着老眼望着上游的远处，江面在暮色中泛起了轻烟，在那江流转弯的急滩上，有一排晚来的木筏随着急激的江流冲下来，他蒙眬地看见一个汉子在木筏上慌乱地挥动着撑篙，木筏随着一股巨大的激浪冲向一块峥嵘的礁石。应祥伯心里一惊，不禁从柳树下跳了起来，奔向江岸，挥着短烟管，鼓着过惯水上生活的人特有的大肺幅量叫：

“点住左边呀，用力点住！”

木筏上的汉子立即被提醒了，用撑篙猛力地往峥嵘的礁石上一点，木筏突然在激浪中旋动了一下，立即旁掠过礁石，平安地出了险。那汉子软弱地放下撑篙，向岸上挥手表示感谢。

晚来的木筏渐渐靠拢过来了，在暮色中，他听见从木筏上传来一声急喘中的呼唤：

“应祥伯！”

“呀，原来是你！”应祥伯从停泊在江面的木筏上走过去，他看出那木筏上光着上半截身子的汉子，是他的邻居洪阿大。

“鬼迷了你吗？这样晚才拢码头，我看你中上又在什么地方灌了黄汤！”应祥伯一边谴责着，一边替汉子把一只用洋油桶改造成的铁皮箱子，和一个小铺盖卷挑上岸来。

他们落脚的中兴木行，是当地的豪绅程允执开的，“程允执”在这条水阳江上是一个响亮的名字，在敌伪时期他是维持会长，但暗地里却是我们政府的情报员，他很刁滑，两方面都应付得很好，不管江山是谁的，都有他的一份。现在他是县参议会的副议长。表面上他为人很开阔，对孙家埠的穷人，甚至流氓、乞丐，他都没有错过待，他会尽量给人帮点小忙，因此他在地方上很有声望，提起程允执好像提起一盏灯，放得光，照得亮。但是他是养着小鱼吃大鱼的人，不撒网就罢了，一撒网总是成筐成篓。而水客们愿意把木筏撑到他木行里来，为的是贪图他行里的饭菜好，油水厚；而林主们愿意把木料放给他，是为了他不拖欠款子。只要看孙家埠沿江十几里的木筏有一大半是归他转运，就可以知道他的中兴木行的底子厚。京沪线上的木商，经常派人到他行里做客，白吃他一月两月，他不在乎，因为只要伸手一捞，什么本利都回来了。鳄鱼吃山豹子，他跟山乡里的林主们买卖是四六分，他分六成，林主们只能落得四成，除了水力钱和供水客们膳食之外，他起码可以净赚五成。水阳江上游山乡里的森林好像为他栽种，为他生长，为他砍伐，山乡里永远是贫穷，他却永远是富有。

洪阿大跟着替他挑着轻荡荡的行李的应祥伯进了中兴木行，坐在木行大门口杉木堆上的水客们，正在对一个弹着三弦的卖唱女哧笑，洪阿大心里有点痒痒的。木行里已经开过晚饭，应祥伯叫他到灶屋里去泡碗锅巴稀饭充饥，但他摸摸口袋，还有几千块钱，不把钱花完他是不甘心的，他心想反正这次水力钱有二十万，有了大钱又何必吝惜这小钱？于是他把应祥伯往外拉。

他们沿着暗蓝色的水阳江走，水阳江的水是长年清冽的，不管水涨

水退，它的流声长年是悒郁的，好像它吸取着深山大岭的绿色，也带来了山乡里的忧愁。当水退的时候，它像一根哀怨的琴弦，当水涨的时候，它也并不咆哮。它美丽，富于女性的清淡、温良和悒郁。

天已经黑下来了，江岸上的天灯和江心里的渔火，互相眨眼。洪阿大和应祥伯到了市街，上了小馆子。

洪阿大是喜欢喝两杯的，尤其在水上劳苦了几天之后，他更需要用酒来酥松一下骨骼。他要了一盘肥嫩的蹄花，一壶酒。

“少喝一杯吧，花花票子不是藤打树生的！”应祥伯口头虽然这么说，但眼睛却偷偷地看着肥嫩的蹄花，使劲地咬着烟管吞口水。

“我就这个样子，”洪阿大从窗上指着暗蓝的江面，“钱，大水漂来的，”他又指了指满杯酒，“乐意从这小水里漂去！”

“你也得想想家里冷灶冷锅的日子呀。”应祥伯不喝酒，叹口气开始吸烟。

“拔不掉穷根子，再穷也得混着过。”洪阿大仰着头把满杯酒灌进喉咙，然后满足地咂了一下嘴巴，“来，动筷子！”当应祥伯跟着喝得醉醺醺的洪阿大走出小饭馆来的时候，他用五指拭了拭油嘴，把油腻抹到稀疏的白胡子上去，心里却暗地在骂：

“像洪阿大这种人，吃败家的，三辈子也翻不了身！”

洪阿大趁着酒兴，打算到后街上去看戏，口袋里没有钱，叫应祥伯买两张站票请请客。

一听说要掏钱买站票，老年人自然有理由：

“撑了几天筏子还不够叫你累倒？回去睡觉吧！”

“几文钱又起不了大屋，活着破费一点，死了还是少不了有你一个坟墓的！”洪阿大解开扣子，露出毛虎虎的胸脯来，他的脚步有点踉跄。

“灌了斤把黄汤，你又在说醉话了。”应祥伯弯腰在石街上狠狠地敲掉烟灰，“不是我舍不得，我年纪大，腿子软，比不得你金刚身子罗汉腿。”

应祥伯算是摸透了洪阿大的性子，洪阿大是一个爱戴高帽子的人，只要顺口胡溜捧他半句，他就成了顺毛驴，因此他乖乖地跟应祥伯回木

行去的路上走了。

一群水客高高兴兴地擦过他们的肩膀，有说有笑地往赌场里走去。应祥伯拉住了一个落后的水客问：

“有什么喜事吗？”

“有有，木行里发水力钱啦，赶快去领吧！”那水客挣脱了身子，就像一只快乐的鸟般飞跑了。

一听说发水力钱，应祥伯立即抖擞起精神，而洪阿大的酒也醒了一大半。他们匆匆地赶回木行里去。

老板程允执正坐在八仙桌前，亲自点发水力钱。因为年轻的时候过分荒唐的缘故，他害着干血癆，他用满布青筋的手接着胖子副经理从箱子里拿出来的钞票，先要水客们在名字下印指模，然后发款。他的骨棱棱的手指上戴的几个大金戒指，在灯下耀光。

当洪阿大在自己的名下印过指模的时候，程允执给了他二十万元大钞，每张都是崭新的一万元，可是捏在手里薄薄的一叠，没有一点分量。

“你一来就喝酒？”老板程允执张开他的满嘴金牙，喉咙里喷出难闻的痰臭。他像一个施主般的对洪阿大说，“钱，省俭点花，不要上赌场去！”但是他却故意把后面“上赌场去”四个字说得很重，好像在逗引洪阿大，眼睛直瞪瞪地望着洪阿大醉醺醺的脸孔，无形中示意洪阿大不妨到赌场里去押他几手宝。

“这简直是冥钱，鬼用的花钱，我年轻通用明钱的时候，这二十万该用箩筐挑，买得上顷地，可是现在值不上两根杉木！”应祥伯叹着气，但却又小心地把二十万元大钞用一块脏帕子包好，另用细麻绳捆扎好，深深地揣进腰里去。

“走，我们碰碰运气去！”洪阿大一把拖住应祥伯，兴奋得酒气直喷。

“当心点，屁眼没得人家肚脐眼深！小输赢，来不得大进出！”应祥伯稳稳沉沉地跟洪阿大移动着脚步。

赌场是临时开设在一座破院子里的，从前这里住的是一个大家族，敌伪时期一把火烧毁了房子，现在已经是人散家亡。赌场上的布篷下，

悬挂着十几盏炽燃的油灯，油烟熏黑了篷帐。水客们拥挤在赌桌的周围，紧张地骚动着。灯光照亮了赢钱的水客们的希望，而油烟却涂黑了输钱的水客们失望的脸孔。这里有欢笑，也有叹息，有快乐地拍手，也有苦恼地捶额头。庄家高踞在赌桌的正中，保管着一口铁箱子，那里面像海般的不可探测，像江流般的凶险，保藏着无尽进进出出的钱。出宝的把帽子戴得遮住鼻梁，低着头在一个布袋里装宝，他不看赌桌，生怕因为大堆赌注而使他的表情被赌馆们识破，他只把装好的宝匣子递给看堆的，看堆的是一个精明的赌棍，年纪轻轻早就把家产赌完，才学得了这精明的技艺。他把宝匣子接过来，眼睛骨碌碌地扫了一下满桌的赌注，然后才在黑鸦鸦的脑袋钻动中突然出宝。有的时候为了表示不作弊，有赌德，就把宝匣子转递给一个坐得远的或近的老赌馆出宝，老赌馆集中精神慢慢地抽开匣盖，百十只眼睛全注视在这慢慢的一抽之间。然后看堆的一边唱着，一边用一支竹把子把没有押中的赌注一古脑儿把了去，收钱，赔钱，准确而迅速。

应祥伯先把洪阿大拉到一边，低声说：

“赢了揣进口袋，输了就杀住，不要傻赌，这个赌场赔小的，吃大的，血口凶险，是程允执那大虫装的跳板，假得很，当心掉进去淹死了！”

“不要紧，瞒不了我的眼睛的！”洪阿大说着挤进了人丛。这时正有一个败下阵来的水客，拍拍空口袋红着眼睛离开座位，他一屁股顶替了上去，心想，“瘟神去，财神来，捞他十万二十万的，回家去喝老酒！”他很满意于自己的想法，好头彩。果然他第一注押的独四就捞了三倍利。可是他心里有点可惜，没有下大注，只赢了三千块鸡毛钱。

应祥伯紧站在洪阿大的背后，当再一次装宝之后，宝匣子高高地摆在花石砖上的时候，他开始把从家里带出来没有花完的四千块钱，很严肃地押了注，他把钱押在独么上，但却又“勾搭头”了一个三。他心里早就暗暗地计算过：要是出三，一个赔两；要是出么，他就旺了，一赔三，四三一十二，他就可以捞他个一万两千块钱。

“一溜腿，请看宝！”看堆笑咧着金牙，揶揄地把宝匣子递给应祥伯。

水客们突然讪笑起来，人们都知道应祥伯是只押一宝的老赌馆。应



祥伯双手战战兢兢地接过宝匣子，他不管看堆的揶揄，更不管水客们的讪笑，严肃得脸肉一动也不动，他的蒙眬的眼睛突然焕发着光芒，他的抽动匣盖的手是持重的。

立即应祥伯鼓足了精神大叫了一声：

“独么！”

“呵呵！”水客们同声赞叹起来，在这同一的赞叹声中，有的像泄了气似的叹息，有的像跳动的皮球似的欢喜得滚动。

应祥伯的皱脸上笑开了花。

看堆的一边赔给应祥伯一万两千块钱，一边唱着，末尾总是这样打趣地添上一句，“勾搭头呵勾搭头，回家去开大银楼，一溜腿像老公猴！独么呵独么，金果玉树尽来摇，一溜腿放单线鹞！……”

水客们又哗笑起来，但是应祥伯已经把连本带利的一万六千块钱深深地揣进腰里去了。

洪阿大赢了些钱，得意洋洋地把二十万新票子摆在面前，为了要赌个痛快，他买了两三万块钱的筹码，每开一次宝之后，他都要押上一万八千的，这样的大出手，使应祥伯呆住了。照例应祥伯押完一次宝就要拔腿溜掉的，但这次他破了例，为的并不是怕给人家笑，而是要替洪阿大看风色，他怕洪阿大当真把钱输光了，连累着要向他借回家的盘缠，他想劝他一劝。

看堆的丢了一支香烟给洪阿大，他叼着吸了起来，烟熏得他眼睛眯拢。一根香烟还没有抽完，他赢来的又输出去了。

“洪阿大，”应祥伯轻轻地拍了他一下肩膀，故意低声问，“大嫂子病好了吗？”

在这输赢的关头，听到了应祥伯这不吉利的話，洪阿大就狠狠地往上翻了一眼。

“家里要穿要吃的，”应祥伯嗫嚅地说，“输光了喝风？”

“滚你的一溜腿！”洪阿大恶狠狠地擂了一下赌桌。

在众多眼睛奇异的探视之下，应祥伯红了红脸孔，他的心受到了刺伤，于是他挤出人丛，慢慢地走出赌场去了。

应祥伯刚刚走到临江转弯的地方，他看见有一队拿枪的兵在黑暗中迎面赶来。

“干什么的？”带头的兵把枪头上的刺刀向应祥伯胸口上一指，厉声叱喝。

“我，我，我看戏回来的。”应祥伯在星光下抖擞着稀疏的白胡子。

“老不死的，戏早散场啦，还不赶快回去，你可知道今晚不安稳？！”那个兵用力推了他一把，他差一点跌进江里去。

应祥伯站稳了脚步，在黑暗中迷迷糊糊地看见那队兵拐到赌场里去了。

洪阿大突然觉得人们激烈地骚动了起来。有些人已经在开始奔逃，他猛地抬头一看，赌场门已经给几个横着枪杆的兵堵住了，另外十几个兵一拥进了赌场，一边抢钱一边用绳子缚人，好像有一个声音在他耳边叫：“抓赌的！”他警觉地弯下身子，从赌桌下钻到院子的角落，但他立即记起没有拿来自己的赌注，他忙着又回身到赌桌边，但一根绳子正向他的脖子上套来，他一慌，拔腿就跑，但门口的几支刺刀直指着他，他又往回跑，那个拿着绳子的兵不放松地追着他，他急得没法，一回身对准兵的脸孔上就是一拳，打得那兵在地上滚了滚，他立即跑到院子角落，蹿上院墙，跑掉了。

在院墙外他听见墙内发出来的求饶声、枪托的敲击声、捆绑声。他喘了一口气，却不敢回木行，一股劲往石街上走去了。

在一家卖夜食的小馆子里，他要了半斤酒，几块豆腐干，于是一边喝酒，一边发呆。

夜的石街一片空寂，灯光所能照到的地方，昏昏茫茫。洪阿大眼睛红耿耿的，眼光发直，他好像突然变老了，鼻沟深深地陷下去，成了两条弧线，苦笑着，他的额头上也有了忧愁的皱纹。他不想什么，只觉得心里空虚，眼前渺渺茫茫，好像掉进一个荒凉的山谷里。

豆腐干吃完了，酒也喝光了，要不是卖夜食的老头子走前来说明要关铺子收夜，他还要呆坐下去的。

他摸摸口袋，一个钱也没有，他这才突然想起他的二十万元大钞全

在赌桌上被抢掉了，他迟疑了一下，脱下上衣，苦笑着对老头子说：

“老伯，这件家当寄放给你，天亮我拿钱来赎。”

也不管老头子用惊诧的眼睛直瞪着他，他光着上身走出铺门去了。

洪阿大像脱了一层皮，轻飘飘地走在江岸上，江面上闪着几点渔火。一阵沁凉的夜风从江面上吹来，他的酒突然醒了一半。第一声鸡啼催着他迈大了脚步。

他摸黑回到木行里，看见大通铺和角落里发出一闪一闪的烟火头，当烟火头闪亮的一霎间，他看见了那红光中的一撮稀疏白胡子。

“可是洪阿大回来了？”一个苍老的暗涩的声音问：

“唔。……”

洪阿大颓然地倒到通铺上。

应祥伯叹了口气，把烟吸灭了磕掉，喃喃地：

“我以为你给抓走了呢！不听老人言，吃亏在眼前！”

大通铺上只躺着稀稀疏疏的水客，有的睡着了，有的还在低声议论。

“简直是拴猴子！”

“一总拴去了三四十！”

“打破铁砂锅看到底，我看底里藏的有鬼把戏！”

应祥伯烦闷得重又吸起烟来，在烟火的红光中，他的白胡子抖动着：

“阎王派判官，判官派小鬼，这叫做串着干！”

水客们有的狠狠地哼鼻孔，有的叹气。

“听说程老板跟镇长是拜兄弟。”

“一个妈，两个爸，一块烂肉滑下来的狗杂种！”

洪阿大一声也不响，直挺挺地躺在通铺上，眼睁睁地望着被朦胧的星光镀白的亮瓦。他想起他的寂寞的山乡；想起他那用树皮搭盖成的家；想起扶着拐杖、背着竹篓、白发萧然，终天在山林里检烧的他妈；想起害黄病的妻和吃不到乳汁的孩子。当他离家的时候，只剩下十天八天的包谷粮，他妈曾再三叮咛他买担杂粮回去糊口。但是二十万水力钱轻

轻地在赌桌上漂走了。如果真的是赌输了，他倒也心凉，可是被抢走的呵，他怎不恼恨？

洪阿大在黑暗中愁戚地皱着眉头，空着身子回去吗？眼看着一家饿肚子；只身在外漂流吗？又怎能舍得老母亲、妻和儿子！“狗不嫌家贫”，山乡虽然贫苦，但终归是他的出生地方，那怕枝叶叉满天，根总是不离土的呵。外面的世界虽然大，但却怕人的陌生，狗恋旧窝，鸟恋故林，变鸟也得往回飞，变狗也得爬回去呀。

应祥伯还在吸烟，烟火头一闪一闪。于是洪阿大轻轻地从通铺上爬滚过去，在黑暗中望着应祥伯被烟火闪亮的皱脸孔，苦笑着说：

“我想跟你借点盘缠。……”

应祥伯用力地吸着烟沉吟了很久，然后叹了口气说：

“我少买两尺布，把赢的万把块钱借给你路上买吃的吧！”

隔天一亮，应祥伯就把小铺盖卷好了催促洪阿大上路：

“走吧，这里是个深潭，当心给水底的乱石绊住了。”

应祥伯挑着他的铺盖和小箩筐，先在街上买了几斤盐、一包洋火、几双草鞋、几把线香和两尺布。因为嫌价钱贵，论斤论两，比长比短，东挑西挑，一直到太阳出来丈多高，才买了十几个馒头作路上的干粮，出了孙家埠，上路了。

洪阿大草鞋穿了洞，拖拖沓沓的很不舒服，他索性丢了破草鞋，光着脚板赶路。照说他应该挑担杂粮回去的，但是应祥伯借给他的万把块钱，买香烟就花去三四千，剩下的钱只能在路上喝喝稀饭。他挑来的是一个空洋铁箱子，挑回去的还是一个空洋铁箱子。

在离市镇里把路的一个碉堡旁边，一个头上包着血布的兵正跟一个拿着枪盘查行人的岗兵在树荫下赌骰子。

“喂，到那里去的？”那个岗兵把骰子装进口袋，提着枪走了上来。

“我们是撑木筏下来的，回泾县去。”应祥伯显得很驯服，停住了脚步，惶惑地捻着稀疏的白胡子梢。

岗兵一手抓去了应祥伯小箩筐里的两尺灰布：

“你这是那里弄来的？”

“买来给我孙子缝褂子的。”应祥伯胆怯地说。

拍的一声，岗兵给了应祥伯一耳光：

“妈的，买军服布，昨夜有个逃兵刚刚偷走了这样几匹！”

岗兵一边骂，一边蹀着洪阿大，洪阿大吃惊地一怔。

那个头上包着血布的兵好像发现了什么，狂奔了过来：

“就是这小子，就是这小子，昨夜抓赌，他一拳把我打翻的！”

洪阿大吓得把挑子一丢，拔腿就跑。

那被打伤的兵踢了一脚洪阿大丢下的铁皮箱，空空的在地上滚跳。他立即追上去。

那岗兵也提着枪在后面狠命地追。

应祥伯趁空子偷偷地跑到一片荒坟堆里躲藏起来。他看见洪阿大蹿快地往前飞跑，但忽然给什么绊了一下，仆倒了，那受伤的兵追前去了。一个早晨出耕作的庄稼妇害怕得丢下了锄头远远地跑开去，洪阿大骤然从田上抓起那把锄头，一个鹞子翻身，就给了那兵一锄头，打得那兵踉踉跄跄地跌进路边的一条沟渠里去。洪阿大撒开锄头正想继续往前跑，突然噼的一声，岗兵枪上一冒烟，洪阿大就倒下去了。

枪声一响，碉堡里就跑出来几个兵，那岗兵带着他们把掉进沟渠的伤兵抬了回去。

但应祥伯终于被搜索到，像只老山羊般的被拉出了荒坟堆。当天上午就被押进镇公所的拘留所。

拘留所里拘押了昨天晚上从赌场上抓来的水客们。

当天中午，镇公所一个个把水客叫出去验身子，孙家埠所有的理发匠都叫了来，一共三十二个年轻力壮的水客，统统给薙了头，然后用绳子连串着背绑了起来，由二十来个兵押进县城的团管区里去了。

应祥伯年纪老了，镇公所释放了他。他仍然挑着他的铺盖卷和小箩筐，但是心爱的两尺灰布是不见了。还有他身上剩下的十八万块钱也被扣留了，当作他的赎身费。幸好他的十几个馒头一个没有少，省点吃，是可以半饿着肚子赶回山乡里去的。

当应祥伯走出孙家埠，心惊胆战地走过那座碉堡以后，在大路上，

他看见几个庄稼汉正在掩埋一个死人，路面上有一群苍蝇聚在一摊污水上。

应祥伯茫然地望着西斜的太阳，老眼里溢着泪，心想：“我怎样去告诉洪阿大的一家子呢？”

一九四七、九、廿九、沪三人斋

——原载《文风》一九四七年十一月十五日第七卷第五期

## 石老么

李辉英

夜把庞大的，无边无沿的旷野和荒漠，把连绵不断的起伏的山峦和庸俗陈旧的蒙古包，像一个饿慌了的穷汉，猛然间在绝望中觅求到可口的意外的食物似的，囫圇着的一口吞没了，黝黑、朦胧、暧昧的一片，空空洞洞的没有一点闪烁着的火光，更没有白天喧嚣着的人语和狂妄凶横的狗吠，一切都是静静的——静静的似在准备着入睡了。当烟青色的月光，破浪一般突破沉重的云层倾泻下来，在旷野上，荒漠上，山峦上和蒙古包上闪耀着含混的，招摇的光亮的时候，突然的，冲破那卷起不久的狂暴的风沙，踏醒了粗犷的暗夜，一匹白龙马——马身上骑着那个荒野上传说着的特殊的人物，他，率领着手足一般但是记不清详细数目的伙伴们，在熟稔的大路上凶狂的奔驰着。风似的，雨似的，搅动着树在响，山——在啸着。……

只要一看见那匹狂奔着的白龙马，马后面跟随着绳索一般结在一起的，长长的一串的人马时，在这塞外辽阔无尽的荒漠上，那是无论是夜晚和白天，无论男女老幼，人们都会熟熟的，感染到稀罕的奇迹似的惊叫着：

“石老么！石老么！石老么的队伍！”

石老么在这塞北粗犷的沙漠上日夜不息的川流似的奔驰着，从这里到那里，从那里到这里的，已经有十几年了。人长着瘦小的个子，黧黑脸，沉静，果决，眉毛上面粘贴着封陈的尘沙，掩饰似的遮着清亮的，鹰

一般的两只黑眼睛。短胡须毛茸茸的一片黑，阔肩膀，胸脯气恼的隆起着。他有一枝六轮子枪和三八式，情人似的每当睡觉的时候，必定要亲近的贴服着他，一刻也离不开他的身旁。骑着马，端着枪，他领着伙伴们，义侠似的劫掠着欺压良民的公敌——那些到处不缺少的地痞和流氓。石老么像跟他们有什么分解不开的仇恨似的，他一听见这些人就气得眼红了。他被人们认为是一个专替苦难人民解除困苦救星的救星。常常的，有些陌生的人，为了要设法替自己过去被凌辱了的无法申诉的冤枉，谋求到合理的报复的回答，同时又倾心于石老么这义侠行为的感动，就自动的拦住他的白龙马，苦苦的，修道士祷告似的虔诚的要求着：

“答应我罢，石老么，牵马提蹬我一定跟你干。”

说起来石老么，谁个不晓？这一个传名在沙漠上的英雄，出色的人物呵，多少人在崇敬着他！多少人在仰慕着他！当他挺着隆起的胸脯，宽阔的肩膀扯起马缰，勇武的踏上征途，他那黧黑面皮包拢着的口腔，制耐不住的从他那粗壮的胸膛，唱出来响亮的美妙的，动人的歌曲时，多少人在钦服神往呵！

内蒙古，  
看不见花，  
这里有石头，有沙，  
谁知道那里是家！  
今天我在红格尔图。  
明天就是百灵庙，  
我也到海拉苏台，  
我也到康宝。  
沙漠上的日子干燥哟，  
奔驰着无尽的长路，  
万里迢迢。……

“老乡们，我先跟你们讲明白，”当人马来到一个全然陌生的地方的



时候，石老么拉过来当地的人们，不谦虚，不客套，却在直楚楚的声明着说，“我走不更名，坐不改姓，石老么到什么时候也是石老么，到什么地方也是石老么，咱们河水不犯井水，谁也不准耍枪花；告诉你们说，走你们贵地是借道，没有心怀不良，老天爷知道我！若是有人故意捣我乱，我一定不饶他！”

看看那些老实诚朴的面孔，几千年以来传统的保守着的朴厚的农民性格，各个老实得像绵羊，他们之中虽然无人出声，封住口唇像一群哑巴，石老么已经从他们的目光接得了他们的无言的默许的回答。他单纯的善良的心被感动了，关怀的发自内心的表明出他的助人的义侠的行径：

“老乡们，你们有什么不如意的事么？有没有；有就跟我说，凡是能够办到的，我一定帮你们忙的，帮你们办！”

在很久以前就已经熟悉了这位英雄的声名，而当今天有机会在他面前端相他的雄姿，且还由他自动的说出帮助人民办事的时候，人们被压伏在深心之中，从不敢发作的对于当地的欺压他们的坏人，因怀恨而引起的报复的欲念，得到了意外的启示似的，忘记了所有从前迫害着他们的不敢言说的黑暗的压力，倾心吐腹的把他们无告的控诉，一五一十的，坦然的说给这个人物听了。石老么听完了，慷慨的答应下来，“知道了！”他硬硬气气的说，肩过去这一副多少沉重的，周折的，苦痛的担子。他派出他的伙伴，暗中去打听大众所痛恨的人物，究竟是一个属于什么样的角色，探访到人们的控诉完全属实的时候，他就果敢的决定下他所应该着手的事情。第二天，那个地方上被众人所痛恨的家伙，便得到了他的最后的报偿，他的生命不复在世上存在着祸害别人了。石老么杀了他，他把人们召集到一块，当着众人宣布着死者的罪状。

“我杀了这个坏王八蛋！”他高声叫着，“想报仇找我石老么，跟别人没有一丝一毫的瓜葛！他欺压老百姓，他敲诈老百姓，我看过不过眼，送他回姥姥家去。”

人们感激着石老么，因为他替大众伙除了祸害；他解救大家伙的困难，完成了他的英雄行业，他的声名和善行，永久不灭的刻划在百姓们

清楚的亲切的记忆中了。

石老么虽然是他们一队人马里面的首领，是塞外草原上的英雄，却跟别些首领完全相反的，他不报什么占北方，塞北王之类的“字号”，而在永远的使用着他那怪异的简单的三个字，他无理由的爱惜他的名字，有如无条件的爱惜着他的生命。跟别人谈话谈得正有劲儿的时候，他会机敏的从这上面打趣着别人，猛然的问：

“你知道我是谁？”

“石……石……”被问的人不了解的迟疑的回答着。

“石老么！”他放浪的笑出声来，指引着说。“你永远叫我石老么，千万别叫什么头子，也别管我叫什么长的。”

无论是长日漫漫的炎夏，无论是风雪交加的严冬，也不分清朗的白日 and 暗黑夜晚，也不管冲天的飓风和蔽日的尘沙，石老么，倔强的领着他的伙伴们，不顾一切的冲撞着，从东边到西边，从南方奔驰到北方，一点也不感到什么叫苦楚。他唱着歌，喇叭一般的响亮，伙伴们一齐声的合唱着，庞大的歌声，奔马似的在广漠上不停歇的驰驱。……

当暮秋的一个傍晚，黄沙鲁莽的席卷着陈旧的蒙古包沙沙的响着的时候，一个全然陌生的乡下人骑马奔驰过来，那个人一面擦拭着满脸蒸腾着的热汗，一面交给石老么一封公函。

“石当家的，这是我们的队长派我送来的。”眯缝着细小的眼睛，皱拢起褐色的面皮，说。

石老么看也没有看，就把公函扔掉了，他竖起来鹰一般的眼睛，叫喊着：

“你们队长给我来鸟公函，我跟他没有一点瓜葛，找我来干屁！”

“当家的，你看看。”来人老早就知道了这个英雄的脾气，是不能触犯，如想讨他的欢心，应该顺从着他说好听的话。陪着笑脸，这一个请求着。“请你看看，看看就知道了。”

“我不看，有什么事情就说什么事情，耍笔杆别跟我来，我不高兴这一套玩意儿！”石老么黧黑的脸，烘干似的绷得紧紧的。

旁边的伙伴们，看出来事情将要僵住了，怕要得不到一个适当的下

场，暗暗示意着送给的人，叫他爽快打开公函，把其中的事情念出来听听算了。来人慌恐的窘了半天，涨红的脸像要爆裂似的，浑身上下流窜着难言的刺痒，当他警觉的明白了这个意思的时候，解围似的先自安定下不宁静的心神，看也不看一眼公函的就照直说了：

“队长，请——当家的——去——去谈话，听说要——收当家的——当排长，约么是——是这么一回事情。……”

“什么？当排长？”石老么竖直了封陈着尘沙的眉毛，不同意的答复着说，“收回他的好意罢，咱石老么不想干。排长就收了我的心？师长也不行！想干，当小兵都情愿！”

伙伴们望着他们的首领，在暗地里测察着他的神色，以他的命令为依归，他们是盲目的服从着他的。他在沙漠上奔驰一天，他们就是他死难相共的伙伴；他如果当了排长，他们就是他东征西讨的兵丁。他们是要共同行动的。

石老么沉了沉粗浑的气息，想起来一件被他遗忘了的事情似的，他忽然急冲冲的问：

“喂，谁是你们的队长？”

“就是徐队长。”

“徐——莫不是徐步云？”

“不错啊。”

“徐步云，徐队长？好一个徐队长，别跟咱耍枪花罢。跟你说，咱石老么要不是因为徐队长害死了这方的堂兄弟，怀恨他，跟他作对，还不瞎咒干这一套呢。这恶霸，咱没有找上大门去收拾他，就够他运气，他还想要花头来收我！好不要脸，我会给他这样的坏蛋当排长！”石老么把过往的旧事，沉痛的追思到他的眼前，仇恨紧压着他的胸脯。喘口气都有些吃力的，他不能制耐的牵连起愤怒的热火，燃烧起憎恨的浓烟。“两国交兵，不斩来使，这回不枪毙你算你运气。快，去！”

石老么继续着骑着他的白龙马，手把着六轮枪，依然如旧的在沙漠上，草原上，山岗上奔驰着无尽头的路程，他和他的伙伴们缠在一起，马蹄子翻起来滚旋着的无垠的黄沙。他，趁着兴，张大了喉咙高歌：

白龙马，  
六轮枪，  
今天你把我驮到这里，  
明天你帮我射杀仇敌，  
宝贝哟，  
别离开我，  
我也不扔下你，  
咱们要牢靠在一起。——

天是那样的清朗，蓝油油的像柔软的绵绸，像静谧无潮的海洋，风停止了叫嚣，尘沙午睡似的忘记飞扬了，绿茵茵的辽阔的草原上，抖闪着—群—伙的，雪白的，乌黑的羊群，咩咩的叫出来和平的，天真的动人心坎的高音，骆驼耸动着高大的躯体，迈动着沉重的，有节奏的脚步，不停息的响着旅人不耐烦的铃铛。

石老么像一个风景画家似的，聚精会神的注视着四野的景物，歌曲唱得更为响亮了：

我们不当官哟，  
我们不占山为王，  
我们不贪财哟，  
我们也不劫掠姑娘，  
我们要找寻贪脏的鬼家伙，  
把他们一齐杀光！  
今天这样，  
明天这样，  
后天还是这样，  
内蒙古——  
你哟——我的亲娘。

正红旗正黄旗的东北，那里盘据着一个大城，现在叫商都县了，从前，它却叫着七台。七台的城头上，有一天插上一面膏药般的旗，日本鬼子打张北经大青沟，乌兰大坝，开到这边来。他们把闪亮的大炮，架在西门上，朝着广旷的漠野上竖立了监视的，凶横的，敌对的眼睛。商都城，从前是周围千八百里内赶集通商的中心点，像蛛网似的从四外网罗来蒙汉人群，他们有的在交易皮货，有的在买卖粮食，还有人在收售牛羊，热热闹闹的察北的百灵庙。但是现在，从蛛网的四边移进中心点的人们，不约而同的像些散漫的飞蝇似的，不敢飞近那凶横的蜘蛛了。从土木台，从红格尔图，从土城子，人们警戒的封锁了前进的脚步，敌视的远远的躲避着这察北的百灵庙了。

打哈沙土回大滩，石老么有一天从商都县境过身，和往常一样，他不过是借道走走，到正黄旗，就入了绥远境。手掌一般熟悉的道路，一清二白的记在他的头脑中，他用不到在这方面花费工夫去思索，他也无须有什么顾虑。他拉开大队；大模大样的唱着歌，他们望着斜过头顶的，闪亮的太阳，向往着的快要会见那久别的羊群和念旧的骆驼，他们也可以亲昵久别的蒙古包和熟稔的黄沙。一种旅人回乡的愈近愈感染惊奇的猜测和欢热的恋情，热狂的在每一个人的身上，痉挛的不安的流动，他们瞪大了昵爱的眼睛，朝着前路伸出去不可遏止的欢快的手掌，准备着在抵达目的地的时候，摔出去手中的香烟头似的，便把每人在行程中带来的疲倦一下子都投到慈母般的怀抱中了。他们没有提防，他们万万没有料到，他们这时候已经走进了日本兵安排好的圈套；这些不讲义气缺少人性的敌人，把他们重重的包围起来，话也不搭的就开了火，机关枪照着人多的地方，突突突的爆豆一般吼叫着，步枪连成串，封锁住四外的边角，枪声震破了人们的耳鼓，尘沙迷障着人们的眼睛，马在疯狂的冲撞。天塌了，地似乎陷落了，忙乱的彼此之间失去了固有的联络。这样的仗怎么能打好呢，一方是事先有了布置，一方是全无防备，战争的胜负的归结是可以推想出来的。天黑了，石老么在惨重的失败中，抛下了救不活的患难相共的伙伴和牲畜，凄然的挤出滚烫的眼泪，率领着

残存的人马，呼啸着打开一条路，拚死命的冲出重围。

“伙伴们，”聚拢起人马在一片洞黑的墓地上休息着的时候，石老么愤怒的脸上，闪烁着复仇的火焰，他举起马刀，清脆的响了一声，迸着火星，一根竖直的石柱子被他砍断了。“从今天起，咱们要改变咱们的目标，一心一意找鬼子，跟他们拚，给死难的伙伴们报仇！给中国人争气！你们赞成不赞成？”

“赞成！”

“谁有三心二意，就跟这石柱子一样！”

悲哀的，沉痛的在洞黑的荒野上，歌子唱了起来：

我们要找寻“日本鬼子”

把他们一齐杀光！

今天这样，

明天这样，

后天还是这样。……

石老么不再找寻着贪赃杀害着了，因为他们总都是中国人，有什么账都等将来再算罢，现在，比贪赃还有该铲除的，就是那些日本鬼！日本鬼给他们创立了血的仇恨，他们必须要用同样的手段报还给敌人。

白龙马，六轮枪，伴同着石老么的歌声，风一般的在内蒙古草原上奔驰，叫啸，飘荡。……

“谁要打日本，谁就跟我来，我石老么跟日本鬼誓不两立！”石老么揭发起这个激励的号召，今天是这一套，明天也是这一套，散漫在荒郊的野火似的，凭藉着春风的吹拂，在各地普遍的燃烧起埋藏在深处的新的生机，从各个不同的村镇，从各个不同的旗盟，流水似的投进来一群一群的新伙伴。他们的家财遭到日本兵的抢劫，他们的家人遭到日本兵的奸掳，他们的家屋遭到日本兵的焚烧，诸种不同的，残酷的恶行，汇集在一起，迫逼着受害的弱者，竭力挣扎着，寄托一切报复的雪恨的心愿，投进这一个专打日本鬼的漩涡里，期冀能够实现他们的希望。他们服从

着石老么的命令，服从着他的白龙马和六轮枪，好好干哟，早一天实现那复仇雪耻的希望！

意外的，猜解不透的新奇的怪事，在这一伙人马的面前发生了！日本兵，翻过去从前敌对的围击石老么的办法，在口口声声讲什么亲善的，派来了一名代表，欢迎他回商都城去领将领兵。石老么简单的石头一般坚硬不变的头脑，是不常常能够绕弯的，他不能即刻的明白过事情的真象，正如他不明白天是为什么老那样高不可攀！他不明白内中的道理：从前借道走的时候，像冤家对头似的围着打，一丝一毫不放松，一下子打包渣才称心如愿；现在又换了一副脸像，笑盈盈的往回请，这是什么话！有一分骨气的人也不这么办！滚你妈的蛋罢，石老么不是随风摆的垂杨柳，说和就和，说好就好，石老么不听这一套。

石老么是没有忘记这件事情的，小时候，他的阿爹打他的耳光，打完了，送他个甜枣吃，他便哭也不哭了。阿爹究竟是阿爹，那沉重的手掌打着的耳光，到现在他还耻辱的不能遗忘，日本兵的围打，他会因为他们的邀请，为这个美味的甜枣，忘去了那沉重的手掌？这点点浅鲜的道理，石老么想了想，全明白了。

日本兵请石老么回商都，还说要请他指教的，派来的代表带来许多的礼物，外带两万元的老头票。代表是个矮个子的家伙，八字胡，油黑脸，跟日本人长相差不多，据他说，从前的围打是出于误会，不是有意干出来的，他相信此后不会有第二次的误会。他郑重其事的说：

“这是真话，过去的事，请当家的原谅。千万别记在心上。”

石老么不回答，死钉钉望着八字胡下面两片翻动着的狡猾的嘴唇。

“参事官说，想编骑兵师，委当家的骑兵师的师长。嘻嘻，好机会。……”

“参事官？”石老么还是头一回听说这样的官名，他好奇的追问着，“参事官是什么官，咱乡下佬土包可是不知道。”

“参事官是日本人当的。”来人小心的回答着，下细的打量着这一个驰名草原上的英雄人物，究竟他和平常人不同的有什么特点。

“日本人当的？日本人怎能当中国官？”石老么不同意的摇着头，黧

黑的脸上闪射着愤懑的颜色。“这可不成，日本人当中国官，成什么话！”

来人是个老于场面的说客，商都城里有头有脸的人物，当他站在姓张的这一边的时候，他可以帮同张家痛骂王家怎样的混蛋，掉过头，他也可以站在王家那一边，诋毁张家怎样的脓包，到最后，他还可以有把握的把两家不能相容的仇家聚拢到一块，把天大的仇恨给和解着的融化了。他为着他这特殊的本领骄傲，他在日本官的面前，卖艺似的夸下口，担任下收复石老么的任务。一个脑筋简单的胡子头，还有什么不好说服的，并且外带着师长的官位和两万老头票，再傻的家伙他也能分开轻重，他也该低首顺从的！现在，他决定尽最大的力量，说服这个奇特的人物，虽然一开始他的语气不大上套，过一会是总会有他意料着的下文的。办成了这件事情，哼，一万块老头票的赏赐。

“当家的，”这个代表不理睬石老么的问话，把它压下去的另辟途径诱引着说，“人不能不想到后日，光顾眼前那还行么。大丈夫生在世间，纵不能青史标名，也应该作到光宗耀祖富贵荣华的地步！你说对不对？编师，当师长，这不是一件小事，威风凛凛，杀气腾腾，比得起当年的赵子龙！一个师，月月少不下十几万，名利双收，上对得起天地，下不愧父母，当家的，嘻嘻……”嘻嘻的笑着，八字胡上潜藏着狡狴的，玩弄的神色。

“编骑兵师干什么呢？”石老么满未加细的凿磨着说客的高见，只是冷淡的问了一句。

“编骑兵师保卫内蒙地面啊。”来人从主人的简单的，淡漠的追问中，探到了他已然有意于本题的索求似的，抢先的说了出来，“内蒙地面不平靖，咱们内蒙的人要起来干。编好军队，咱们自治，内蒙古人自己治理自己。咱们不叫南边的蛮子当咱们的官。”

“自治？”石老么不了解的问。

“是的，要自治啊，自治然后防共，日本人帮咱们自治，帮咱们防共呢。”

“既然自治，为什么要日本人帮忙？为什么还要日本人来作官？”石老么的诘问，机枪似的射击出去。



完全出于说客的意料，一个简单的胡子头，还会这样的难于对付，他棘手的，不安的回答不出适当的言语，在敷衍的：

“那——那——”

“那么上次日本兵围着打我，究竟是什么意思？”愤慨的火气，在一个粗鲁直率的胸膛中蔓延的燃烧起来，一团团的向着周身四外发射。

“那——我不是说过，是出于误会么。这还请……”

“住口！”石老么粗声吆喝着，“不准你再胡说！什么叫误会？瞎扯蛋！不过是因为没有打死我，又想来买我的账，还不是因为我有千八百人眼红！哼，编师编旅的，自治防共的，跟我没有一点缘分！别的话，我也不多说，我只记得我砍过石柱子，我发过誓，跟我们的仇人——日本鬼拚到死！我不能丧良心，投降日本鬼！鬼子找我么？来吧，看准我的白龙马就干，可是我的六轮枪也不让人。滚你的蛋罢，代表先生，跟我要嘴片没有用，搬来诸葛亮我也不会答应！两万块老头票，对不起留下来给死难的伙伴们化化，别的礼物一样不收，拿回去你们自治用罢！”

石老么霍的跳起来，抓痒似的把老头票撕开，当着来人的面前，烧成一大堆纸灰，他默默的朝着商都城的方向行了个哀悼的敬礼，他的眼眶盈绕着沈痛的热泪，紧接着，他握牢了铁块一般坚硬的拳头，英雄的气概倾注在他紧咬着的牙根上：

“死难的伙伴们，咱石老么一直到死，一定找日本鬼拚命的。”

隆冬的一个夜里，当猛烈的朔风鞭抽着人们的肌肤，浓厚的雪团溶湿了人们的手脚；大地被撕裂的号叫，人的呼吸被冰结了失去了温暖的时候，石老么率领着他的伙伴们，倾泻的雪海似的，呼啸着冲进了土木台，接了火。那是因为前一日，有一个衰弱的老人求到了他：

“你是石老么么？可苦了我，我寻了你好多天了，救救我们罢。……”

“什么事，你说呀！”石老么不耐烦的截住话头，他的习性使他不愿听别人扯长谈，有事就说，说几句就完，最不该啰哩啰嗦。

“土木台驻了二百日本兵，他们勾结地痞流氓，糟蹋妇道，抢劫钱财……”

“这可当真?”

“听说你专打日本鬼,……”老头子暖溶了冰冻的胡须,继续说着他的话。

“知道了。你回去,明天晚上听我的六轮枪!”石老么把事情答应下来。

于是,土木台的雪夜,掀发起一个激烈的战斗,枪声在沉郁的空气中穿啸着,通电的铅丝似的燃起细条条的火舌,往返的交流,震耳的喊杀的声音,冲破了雪壁和墙围,复仇的子弹,射穿了恶魔们厚实的皮衣和残酷的心,喊声吓颤了敌人的手脚,不能灵活的运用他们的本能,积得山一般高的海一般深的发自百姓们身上的仇恨,一起的从铁锤和大刀的尖端打出去,砍出去,得到报复的抖闪出灿然的光闪,而在尽情的欢笑了。

石老么获取到一个全然的胜利,二百多名日本兵,只逃掉三十多个,其余的死者,被宰的猪仔似的,把僵硬的尸身,凌乱的冻结在厚重的雪地上。

石老么在浮动的人群中,在招摇的灯火中,在胜利的欢笑中,站在雪地上,笔直的绷紧黧黑的脸,钢一般清响的声音迸出他的口中:

“商都死难的伙伴们,咱石老么今天给你们报了仇!你们的英灵永存!”

石老么真有他的决心,他专心致志的到处找寻着敌人,今天袭击这个村庄,明天袭击那个村庄,每一次他都从日本人的身上获取到他的胜利。他不停歇的向每一个驻居着敌兵的村落攻击着。他截击日本兵的给养车,他包抄敌人的运输队,朔风狂啸的时候,他在引颈的高歌:

内蒙古,  
看不见花,  
这里有石头,有沙,  
日本鬼闯来了,  
变了天下,

中国人起来哟，  
打退了鬼子哟，  
保住自己的家，  
打退了鬼子哟，  
内蒙古开出来遍地的鲜花。

春天带着慈母爱挚的温情，亲藹的抚吻着被解放了的融解的大地，大地像初生的婴儿似的，吮吸着新鲜的，甜蜜的乳汁，神采焕发的招摇着新生的娇艳的颜色、渲染着辽阔的原野，起伏的摆出来一片漫长的葱绿，羊儿像些无数的轻柔的絮团，在无边无沿的锦绣的地毯上打着滚，咩咩的哼着欢愉的春之交响曲，牧羊的孩童们，横着笛子，吹出来贯穿塞上的迎春的小调，接受着从太阳那方面射下来的暖和的光芒。无论是牲畜和人哟，所有的动物，都那么懒洋洋的忘去了冬雪寒威的迫胁，有一种说不出的劲儿在各自的内部无尽期的流窜着了。背负着人类憎恶的烦厌，风是整天的，时停时起的渗和着灰沙，在草原上凶横的刮着，刮愁了清和的天日，沉下脸来像漆匠刷了一层深重的乌漆，刮散了人们欣喜的心情，负疚的浮上来阴郁的暗影。但是，这叫人厌烦的风沙，动脉似的抓牢了每个生物的神经细胞，也助长着每一个不惧艰苦折磨的，奋斗到底的性格，在漠野上，一天天的湿润着的生长起来了。

石老么是具有苦斗的，不惧艰难折磨的性格，这性格决定了他一生的事业！白龙马，六轮枪，他下死劲的领着伙伴们奔驰着，跟敌人算账。

当敌人的侦察机，孤单单的一架，傲慢的翱翔在原野的上空的一天，石老么散开他的密集的小伙伴，在一颗古榆树下静静的隐藏起来，飞机飞得那样低，连里面的人都看得清清楚楚，比比划划的飞机师多么骄傲！飞着，飞着，打着旋，绕着圈，机关枪转了方向预备扫射了。

“我来扑杀这只讨厌的老鹰！”石老么伸出步枪瞄着准，身子跟着飞机转，愤懑的怒火在身上流窜。

“突突突！”飞机上的机关枪吼出声来。

正在这时，石老么的三八式吐出去一颗准确的，复仇的子弹，子弹

穿过了飞机的空隙，咬住了机师的嘴巴，吮吸着滚热的脑髓，机师感应的吼出垂死的哀音，呜——的翻了个筋斗，轰隆一下子掉下来了。烟，火，油，尘土搅混在一起，碎裂的翅膀也不再抖闪着刺目的光亮了。

“石老么！”

“石——老——么——”

“石——老——”

从散开的伙伴们的口中，爆击似的射过来一阵纷乱的，巨大的欢呼。浪潮一般卷到了他们的首领的身边。不可遏止的热情，迫使他们抓到了石老么的胳膊腿的，不论什么地方，发疯的把他撕裂成碎片似乎才够称心。

日子变了样了，内蒙古，日夜不停的过着中国军队，谁也没有数过，究竟过了多少人，只是川流不息的流过来，又流了过去，流到商都边界，流到沽源边界，流到别些个地方。……

石老么有些不大了然，莫不是河套的王英造了反？当他有一天知道了中国和日本开始了全面抗战，那些军队正是开到前方打敌人的时候，他欢喜得九月阴淡的心，一下子烘得干热的兴奋起来了。

“对呀！国家打日本，正对呀！咱石老么更有办法了！”

骑着白龙马，拿着六轮枪，石老么找寻着敌人更猛烈的攻击着。

“老乡们，打日本么，跟咱一道来呀，国家也跟鬼子干起来啦！”

有一天，石老么燕子归巢似的，投进祖国抗战的阵营里来，他被收编当了团长。他曾经对他的伙伴们，苦口婆心的作着解释，因为他从前一再声明他是不当官的。

“伙伴们，别疑心我。我当团长，不是为作官，是为了打日本方才这样干的。我不作官，不发财，这心愿不会改变！你们别叫我石团长，要叫我石老么！到军队里来因为大家伙联合干事力量大，好给咱们死难的伙伴报仇，给中国人报仇！你们别错想我，我跟从前一样，几时打走了日本鬼，咱们几时就放下枪，安安心心回到家乡过日子。”

伙伴们谅解他们的首领，他们没有异意，正如同没有三心二意的服从他的命令一样。

石老么对他的上级，他的新师长，当他设宴款待他的时候，他不安的请求着说：

“师长，别笑话我，我不懂得什么礼节，在野地上跑惯了的大老粗，谁管这一套。我就懂得打仗，我有千八百人，随你调遣，我听你的。一天生，两天熟，师长别客气。”

酒染红了他的脸，酒引发起他的话语，失口的说出来他的旧事。

“从前鬼子收过我呢，收我当师长，我没有干，咱石老么不能认贼作父丧天良。说拢归，请师长高看，多多指教。”

骑着白龙马，马儿抖擞着用不完的慍悍的力量，佩着六轮枪，枪尖眨动着胜利的自满的眉眼，石老么的心里开了一朵鲜艳的花。在他的简单的行装上，斜着肩膀挎着一条武装带，脖子底下闪烁着四颗亮晶的金星的红领章。

“总有点弄不惯，”他常常因为武装带溜下肩膀，感到有点不胜其烦，“那天高兴我就扔掉这麻烦人的玩意儿。”

师长派给他新的任务是截击敌军的运输车，且在小心指示着他，要等车辆过去一半的时候，再开始射击。石老么答应是答应了，他想他是可以照办的，但当他一见那突突的奔来的长长的大长车的面，长长的一串像条长蛇的时候，就忘记了师长的吩咐，忍耐不住的急得开了枪。弟兄们跟着射击，敌人的汽车队遭遇到这样的意外，掉转头去就惊慌的退去了，只损失三辆不能开行的击伤的卡车，残毁的停滞在路旁。当石老么把战斗情形，据实报告给师长的时候，师长和蔼的笑了笑，说：

“很好，你很勇敢，就是开火开早了，若是按照我的办法的话，会得到更大的胜利。”

“你的办法？”石老么有些不服气，“师长的办法，是小人的打法，咱石老么是君子打法，不打便罢，要打就打，不缩头颤脑的。”他觉着他并没有错。

“我们不管你君子小人，我们只是要争取一个理想的胜利。”

“但是——”石老么想反抗着师长的意见，却感到没有充足的理由可以说出口外，人就暗地里愤然的说，“不干这玩意儿的团长，还是回

到自由自在的沙漠上，逍逍遥遥干自己的罢。”

“不，”他接着又猛然明白过来，“打日本是要大家伙同心合力干的，谁也不能闹意见，师长的话并不错。”像孩子似的，瞒不住深藏在内心的隐秘，他把这事情羞惭的对师长说了，他请师长饶恕他的粗鲁，请师长千万别多心。

“没有的话，大家伙好好干就是了。”师长感动的，亲热的拍着他的肩头。

当雁群咿咿呀呀的列成队形，怡然无羁的飞向南方的时候，石老么率领着他的一团患难弟兄，辗转的奔波着，顺着同蒲路，往南，往南呵，和归雁取着同一的方向，在平遥城扎下了。

娘子关失守了，太原慌乱了，东阳关发现敌人……一连串的使一个军人听来不愉快的，神经紧张的消息，刺激得石老么忿激得发火似的迷乱。

“这叫什么事，就听凭着把一个个的城关都送给敌人？他妈的，这是军人顶丢脸的事情！”石老么对着他的弟兄，暴躁的叫喊着，“不能退！咱们再不能退！”

我要找寻日本鬼子，

他拉出来高昂的腔调，挥舞着拳头唱着，弟兄们一齐声附和着他：

把他们一齐杀光！

今天这样，

明天这样，

后天还是这样。……

当敌军推进到平遥附近，石老么从他的侦探得到了确实的消息时，他立时下去了“准备迎击”的命令。

“弟兄们！”他沉痛的开了口，“咱们不退，把鬼子们杀光！平遥城是咱们的战场，也是咱们的坟场！”

“跟平遥城共存亡！”弟兄们齐声喊着。

骑着白龙马，手拿着六轮枪，石老么城里城外巡行。

……敌军依仗着优势的兵种和猛烈的火力，一步一步的逼近了平遥城，炸弹撕碎了冻冷地表，枪声搅乱了四野的平静，在空气中奔流着浓重的烟尘和窒人的气息，房屋着了火，林木燃烧成一片，喊叫，哀号，死亡，毁灭，崩陷……像爆发的火山。

“杀！——”石老么激昂地喊着，冒着弹雨的射击，指挥着战斗。

只要一听到熟悉的团长的喊声，受伤的弟兄们为一种说不出的力量推动着似的，兴奋的竭力的挣扎起来，自愿的拚着他们的最后的残生。他们瞪大了失去人性的血眼，扬起来光闪的大刀，各个在齐声应同着！

“杀！——”

遭到了意外的强烈的抵抗，且在一次一次的吃了惨重的败退之后，敌人收起来傲然猛攻的战法，又在斟酌着对策了，这种败退是有辱皇军的声誉的。“用排炮排毁整个城池！”指挥官不吝惜的发下这样的残酷的命令，希冀挽回败退的局面，只要能争取到一个胜利，弹药的消耗是不能惋惜的。于是，暴风雨似的开花弹，叫啸着穿过空际，普遍的在平遥城内滥炸开来了。烟与火，血与肉搅成了一团，织成了垂死的，覆灭的魔网。……

“弟兄们！”石老么在焦虑的跳钻着，他判别出敌人的阴谋鬼计了，“别死守，咱们出击！”

被封锁在炮火之下的，未死的弟兄们，惊喜的响应了这个号召，跃出各自掩藏的地位，准备出动。冲锋号响了，弟兄们奔跑着，石老么恰在这时被炮弹的碎片击中了。他扶摇的支持着他的身子，不使他坠下惊跳的，受伤的战马，咬咬牙，喊出来断续的语音：

“弟——兄——们——你们——杀——呀——”像包袱似的他摔下马鞍去了，他咽完了人世上最后余存的一口气，他的胸中涌出鲜红的血潮。他死了，昔日的奔驰在内蒙草原上的首领，如今当真的把他自己葬在平遥城这大坟场里，他死了，他再不能指挥战斗，他再不能放纵高歌，他的呼吸停止了，他的血液凝结了，只有他那一对清亮的尚未闭拢的眼

睛,似乎正在欣喜的望着那吹号吹得正有劲儿的号兵,长久的不合上他的眼皮。

——原载《文学月报》一九四〇年五月十五日第一卷第五期



## “为人在世”

巴人

“喂喂！这是一等一的时髦货色。可不是，为人在世，总得讲时髦呀！”

我每次上同乡阿七的铺子去，总听到他在这么招呼主顾。我一边羡慕他那副殷勤的工架，一边却从他灵魂深处，看出他那父亲的影子。

是我们乡间市集上顶出名的“秤主人”，——他的父亲。说起“秤主人，”这名词连我自己也有点生疏。市镇并不大，一月里逢三逢六逢九，便是集市的日子。远近的鲜鱼蔬菜小贩，都到我们村上来赶市。全都不带秤，也许不准带。买卖得过他手。他运用他的“秤杆哲学”，叫买卖双方都满意。上秤时，把秤锥绳子往后一拉，扬了扬手，秤尾往上直蹿，不数秤花，随口唱出价钱：“六百四……”自然，也许是“三百二……”全凭他的心作主。

“你别笑我马夫。”有时他也发发议论。“做买卖的，一句话说完，是讨人欢喜。一斤算的货色，秤花你不妨打在十二两上，秤尾总得翘得高。合实来，轮推磨转，那就两不吃亏，自然咯，你还得看风使舵，估量那买主的‘头寸’。”

阿七就从他父亲这种“秤杆哲学”中长大，但没有继承他父亲这门行业。

其实，叫他阿七，那是不很恭敬的。据说是他娘养他出来时，仅仅打了个喷嚏：“哈——欠”一声，他落地了。于是谐音命名“阿七”。可不是

因为他是第七胎。娘是早过世的，阿姐管教他不很留心，父亲须上市作“秤主人”，小时候鼻涕满面，记住娘的遗教：也常常“哈——欠”过日。

“秤杆哲学家”毕竟高明，把阿七的运命往秤杆上一秤，觉得继承这根秤杆子不是出路。也就让他在小学里读上四年书，放他到上海来“发洋财”了——说穿来，不过往一家提庄里送，当小伙计。

但“秤杆哲学家”也还虚心，阿七出门前几天，招请个瞎子算过命：这瞎子也真的苦口婆心：“五行排来缺分金，阿哥出门多苦辛。”这叫秤杆哲学家苦恼了。然而，中国人自有攘灾避祸的古法，取个压压命根的名字吧！阿七就变做了“旺金”，现在阿七自家开了一家服装店，也算是个场面中人了，谁还敢不叫他“旺金先生”呢。

我并没有心写旺金先生的家传，这样的写下去，那是有伤大雅的。但乡里人实际上还更刻毒，当面碰到，自然是一副软骨媚态：“旺金先生！旺金先生！您好哇！今年一年又赚了万把。”“那里话，那里话，吃过用过，剩个家伙，咱们是苦掏苦撑！”瞧这情形，可真打得一团火热。转了个背，斜瞄的眼光，就送着他圆桶似的影子远去：“哼，马无露草不膘，人无横财不富。提庄老板倒了，不知怎么一手，他就开起服装店来了。”意思是说，阿七的财富，来路有点不清。

我呢，老实说，实在也瞧不起我们的“旺金先生。”在小学里同过学，念“天地日月，山水土木”，他就没有我响亮，而且正确。年考上，我总是打“龙头”，他总是打“龙尾”。可是这位龙头先生，虽然没有叫瞎子算过命，却命里注定该“卖文过活”。卖文而可过活，天下本无此理。一家大小，都张着口，不得已只好上阿七的门去，表示这是“他乡遇故知”，总得想点办法。

“我总以为书是应该读，但不必太多读。”阿七那种软糖似的性格，碰到这穷“龙头先生”，总是皱眉头。“读书人顶要不得的脾气，就是不把钱看在眼里，拿来花光，总还是干买卖时髦一点哪。”

“龙头先生”自然没有话说。反正两下里“心照不宣，”他从荷包里挖出钞票来。一张，二张，拣着，选着；交给我几张破的钞票。

“慢慢，慢慢，”我还没有把这破钞票拿定，他又连抢带夺收回去，重

新数上三遍，嘴唇随着钞票的翻动启合，“一二三四五……一二三四五……”偶然发现张半新的，他又拿回去，往荷包上找张更旧的替上；荷包里没有，就上账桌上找；账桌上没有，那么——“就少一张吧！下次补！下次补！”客客气气把我送出门了。

我并不挖苦他。上海之大，阿拉同乡之多，真如牛毛，然而“故知”却只有一个。在我是只有感激的份儿。“图报”可不必说了。

大中华民国二十七年八月十三日，这该是如何值得大书特书的日子。在这一天里，“龙头先生”还梦似的躲在虹口一幢小屋子里，背后一条街上，已经乒乒乓乓的打起来了。“龙头先生”可是还泰然，——还在想“卖文过日”的方法，在屋角里踱方步。但支撑到了晚上六点钟，终于不得不打着“龙尾”，跟随如潮的人众，“将妇挈雏”跑过了苏州河，暂在一家小旅馆里安顿一下；这自然又少不得“遇故知”去了。

“真的非打不可吗？实在可以不必！实在可以不必！喝，我们怎么做买卖呀！”

他这回第一次跟我谈起国家大事来。

我自然是个“主战论者”，但也肚里明白：此刻确非“舌战群雄”的时候，连店堂里六个伙计的眼光也在发绿了。

“自然，您也知道，咱们做买卖的困难，”“旺金先生”的圆胖的脸上是一脸的阴暗。“打仗并不是时髦的事。你可什么也没搬出来。这真为难！这真为难！好在咱们是……唉！唉！……”他叹着气，那只美丽的手又探到荷包里去了。

这回是交给我十五张单角票。

我也没有多工夫上他铺子去。差不多有一个多月，我像着了疯似的在“救亡先辈”中间混。一天中上，他突然找到我办事处来：

“啊！你好！忙得很！”“旺金先生”看看一屋子转着的人有点发呆了。连声音仿佛也有点颤抖。他悄悄地挨近我，贴着我耳边说，“我有一句话——一句话跟你说。”他向四周碌了碌眼，“请你跟我一道出去一趟，行不行？”

那是无法不遵命的。我就跟着这比我有两倍阔一头高的影子，挤出

到门口，在走廊上，他立停了。

“打得好！打得好！着实应该打！”

他首先对我称道一番，仿佛我就是个全武行的打手。

“嗯嗯！”我回着。

“这里不是救亡总会吗？”他瞟了一眼，手指指那合上着的办事处的门。

“嗯嗯。”

“你也给我入个会，我想救国呢，为人在世，是不得不救国的。”

这回吃惊的，倒是我。足足有那么三分钟光景，我打量着他。他伸伸那和下巴分不出界限的脖子，渐渐露出严谨的神态。我回说：

“行呀！可是，这里不是你应该参加的团体。”

我于是用了一番“说服”的工夫，解释“本位救亡”的意义。

“行呀！”他也挺有光彩的说，“那么就让我加入职业界救亡协会去好啦！”

我允许为他介绍，但我却也声明自己作不得主。

“这笑话，这笑话，你别太客气了，你还作不得主吗？只要你一句话：‘马到成功！’”

我又给他解释一番，他才“哦”了两声，仿佛领悟了。

我们重回到屋子里，为他写一封信，他非常勉强地接受了。但又拉着我挤过人堆走出门去。

“救国总得有个名义，你不能给我一张委任状吗？”他突然又回过身来，站停，向我询问。

“这怎么成呢？这里是民众团体，不是政府机关。”我皱了皱眉说。我心里划算咱们的“旺金先生”，盖还有待于“说服”也。

“那么，”他迟疑了一回，又支吾着说，“你也得在信上给我批上一笔，让我弄个把委员做做。咱们做买卖的就缺少一个头衔。做过一任委员，少不得也得在祖祠上挂块匾。”

真也没有办法，我怎么也想不出适当的措词，回复我们的“旺金先生”。显然，他从我的迟疑中看出我的为难了。

“不要紧，不要紧，你不是不够钱用吗？”他那只一向被我看作美丽的，这回却变成丑恶了的胖手，快速地向荷包里插，拿出四张五元的新票子说：“这两张是给你买香烟吃的，这两张就算做运动费吧！……”

我几乎要笑出来，然而请想一想，一个远离祖国的灵魂，要投回祖国的怀抱里来，这是如何庄严的事，我怎么能笑！但我也没有理由接受他的好意，只有谢绝。但在另一方面，我却又猛然想到历次欠他的这一份债，是必须还清了。

“这可不必。你姑且拿我这封信去试试看吧，我也不必在那上批明了。”我回说。

打发他走后，我一直没放下过心。有时，在紧张的工作中，也突然会记起这位“旺金先生”。——一个圆桶似的影子推磨似的摇过来了。有一回，我碰到职业界救亡协会的负责人，问起了他：

“不坏，这大胖子，很肯干，服装业的组织也给他弄成功了。他做了那组织的主席。”

“主席！”我吃惊地说，但接着不免一笑。“主席”自然比“委员”还高一等。“不过，你们得好好地指导他，——我以为。”我对那位负责人郑重的托付了一番。

“很积极呢，救国公债推销了不少……有力量！”他说了后，也就走了。

百忙中拣了个空，我又上“旺金先生”的铺子去。完全改了样，推门全上着，只留半个门出入。他非常高兴的迎接我进去。

“为人在世，是不得不救国的。”他劈头就这么说。“你们读书人真看得明白：钱财有什么用；名誉要紧呀！像你，嗳嗳，真是咱们尚书太公以后的第一个人！一等一！连我在职业界里混，也沾了不少面子，真真是‘谁个不知，那个不晓！’我呢，恨就恨，少读几句书，只能弄得个小主席当当，但是，还凭着两个钱的力量，出了三百元的救国公债呢，想起来实在有点肉痛……”

我自然称赞他慷慨，而且鼓励他爱国的热情。

“真的。”他马上抢过去说。“为人在世，是不得不爱国的。中国

跟××鬼子打，一定会‘得胜回朝’。我已经懂得了救国的窍门，……我们必须牺牲个人的利益，保障民族国家的利益！我们必须坚持抗战，争取最后胜利，我们是为民族的生存而战，为世界的和平而战！……”

确实是进步了，我们的“旺金先生”的身上，再也寻不出“秤杆哲学家”所遗留的痕迹了。

国军撤退以后，我仿佛生了一场重病，足足有半个年头不曾在街上跑。生活又回复到战前：还是“卖文过日”。其间也曾跑到“旺金先生”的铺子去过。门面一新，比战前还焕发了。可是没碰到他：不是出门去办货，就是上旅馆打牌去了。大概是第四趟吧，我终于遇见了他。

“啊！你还没有离开上海吗？”圆胖的脸上张着两只火炮似的绿色的眼。“那可大大的不应该，大大的不应该，为人在世，总得看风色呀！”

我自然只好“笑而不答心自闲”了。抽着他递给我的香烟，隔着烟雾看他那橱窗里的童装，真是“琳琅满目”。伙伴们招呼着生意，提着衣服向我面前走过时，我才认出那些衣服的料质全是人造丝的。

“不少是××货吧？”我有意无意的问。

“嘻嘻，”他回过身来对我说，“那有什么法想呢。生意总得做，我不卖，别人也是要卖的。一个人抵制×货，有屁用。马马夫夫！”

说着，门外闪进一个影子，他马上上去招呼。

“老主顾，老主顾！”递上了一支香烟，“前回那票货色，你叫我太吃亏了，隔壁生成号，是五角一码进货，你要我六角半，这样做，太不够朋友了。为人在世，总得讲交情呀！”

那进来的客人拍拍他的肩，咬着他的耳根说了几句，哈哈的笑开了。

“这票货色，花样翻新，你准得大批划进，便是不制童装，换上个商标，运到你乡下去，包你捞本赔利，净赚一万八千。……”

“哈哈，吃烟！吃烟！”那人的香烟还不曾烧完，他可又给他接上一支了。“那么一言为定，明天看货色！年底谢年我准叫你坐上首位！”

他们这么嘻哈一阵，分手了。“旺金先生”回过身来，在店堂里旋了几转，叽咕了伙计一回，忽然像发现新大陆似的又瞧见了我：

“啊！对不起，对不起！忙得要命呢！”慢吞吞的递给我一支香烟。“无事不登三宝殿，您总有点什么事吧！”

他突然用从来不曾用过的警戒的语气对我这么说。

“老实说，”他坐下在我面前那躺沙发上，左足交在右膝上，翘得像支桅杆，直指着我的鼻嘴。“这回我是看穿了。我当了两个月主席，差不多“全本进账”的知道救亡工作人员，全都只知道争权夺利。那有像我那么慷慨，一捐就是三百。你想，这样的人物，能跟日本人打得下去吗？打不下去的，还是赶快收场，让咱也好平安做买卖。”

简直是对我的侮辱。便是卖文我也得拣择一下那老板的背景。我是不会对他屈服的。

“阿七，你这是什么话！”我直呼他的小名，吼起来。“你是不是愿做亡国奴？你，你。……”

像我这样自以为颇有把握的口才，到这时竟也气得说不出话来了。

“那么——那么！”他马上堆下笑脸站起来。“那么是我说错了吗？咱们是自家人，有什么说不开呢！别生气！别生气！”

一店堂全都是发绿的眼光。

“妈的，瞧干么的？”他回头对着伙计：“再不好好招呼主顾！”

绿色的眼光全都收回，泛起了一批黑发。

“其实呢，国家大事没我的份儿，我也犯不着管他。”他又坐下在沙发上，弹着烟灰。“为人在世，吃点穿点，棺材板薄点，也就算了。不过既然打起仗来了，国家犯上了我，而我又加入了三百元的股子，我也就要说话了。……”

“那么，你以前为什么要‘救国’了呢？”

“因为大家在救国。”

“那么，你现在呢？”

“因为大家都讲生意经了。”

“你可不看报纸？前线将士，后方民众……便是在这孤岛上。……”

“看看！报纸我着实看。”他拦断我的话，“比如像×××，我就第一个赞成。这么打下去，总该有个人出来讲和呀！不过，不和也不要紧，只

要不再打到上海来,咱们还可做买卖,是不是?”

这是一条风干的软糖,硬化了。抱着“说服主义”的我,已经是“黔驴技穷”了。我起身告辞:

“慢慢! 慢慢! 自家人有什么不知道呢!”他按住我坐下,又从荷包里挖出一叠钞票,挑选起来,挑出五张破的,塞在我的手上:“实在也没有办法,生意虽然好,利子是薄的,你我是自家人,你别到处给我去张扬,说我当过什么会的主席……这个使不得,会要脑袋搬家呢。……”

我的手忽然发颤了,仿佛抓住了一块血淋淋的肉!——湿粘粘的,冷的!我把这破钞票往桌上一掼,昂然走出了门。

“慢慢! 慢慢! 嫌少可以说的呀! 为人在世,总得随和一点,哪哪! 再加一张……再……”

我不再听到他的声音了。

朋友,“旺金先生”的故事,我只好写到这里为止了。他没有死,活着;以此作为家传看是不对的。就算作是小传吧。可是,你别悲伤。咱们之间,有“旺金先生”其人,也不过像政府里有×××吧了。你瞧,他多么脆弱,娘一个“哈——欠”,养下了他,“为人在世”起来了。那么,让我们一个“哈——欠”,吹走他吧!



## 在其香居茶馆里

沙 汀

坐在其香居茶馆里的联保主任方治国，当他看见从东头走来，嘴里照例扰嚷不休的邢么吵吵，他简直立刻冷了半节，觉得身子快要坐不稳了。

使他发生这种异状的有下面几个原因：为了种种糊涂的措施，他目前正处在全镇市民的围攻当中，这是一；其次，么吵吵第二个儿子，因为缓役了四次，好多人在讲闲话了。加之新县长又是宣言了要整顿兵役的，于是他胡胡涂涂地上了一封密告，而在三天前被兵役科捉进城了。

但最重要的是：如全市所批评，么吵吵是不忌生冷的人，甚么话都说得出来的。而他本人虽不可怕，但他的大哥是全县极有威望的耆宿，他的舅子是财务委员，县政上的活动分子。并且，就是主任的令尊在世的时候，也是对么吵吵那张嘴表示头痛的。

但么吵吵终于吵过来了。这是那种精力充足，对这世界上任何物事都抱了一种毫不在意的态度的典型男性。在这类人身上是找不出悲观和扫兴的。他常打着哈哈在茶馆里自白道：

“老子这张嘴么，就这样！说是要说的，吃也是要吃的；说够了回去两杯甜酒一喝，倒下去就睡！……”

现在，他一面跨上其香居的阶沿，拖了把圈椅坐了下去，一面直着嗓子，干笑着嚷道：

“嗨，对！看阳沟里还把船翻了么！”

他所参加的桌子已经有着三个茶客，全是熟人：十年前当过视学的俞视学；前征收局的管账，现在靠着利金生活的汪二；纸店老板董光锐。

他们大家，以及旁的茶客，都向他打着招呼：

“拿碗茶来，钱我给了。”

“坐上来好吧，”视学客气道，“这里要舒服些。”

“我要那么舒服的做甚么哇，”出乎意外，吵吵红着脸叫嚷道：“你知道么，我坐了上席会昏头的，——没有那个资格！”

本分人的视学禁不住红起脸来。但他立刻觉得么吵吵是针对着联保主任说的，因为在说的时候，他看见他满含恶意的瞥了坐在后面首席上的方治国一眼。

除却主任，那桌子上还坐的有张三监爷。他们都说他是方治国的军师，但实际上，他只能跟主任坐坐酒馆，在紧要关头，进点忠告。但这又并不特别，他原是对甚么事也关心的，而往往忽略了自己。他的老婆在家里是经常饿着饭的。

同监爷对坐着的是黄毛牛脯，正在吞服着一种秘制的戒烟丸药。他是主任的重要助手；虽然并无过人之才，惟一的特点是毫无顾忌：“现在的事你管那么多做甚么哇，”他常常说，“拿得到的你就拿！”

他应付这世界上一切足以使人大惊小怪的事变，只有一种态度：装做不懂。因此，他小声向主任说道：

“你不要管他的，”他眨眼而且咧嘴，“发神经！”

“这回子把蜂窝戳破了，”主任发出苦笑说。

“我看要赶紧‘缝’啊，”监爷捧着暗淡无光的黄铜水烟袋，沉吟道：“别外找一个人‘抵’怎样？”

“已经来不及了呀。”

“不要管他的，”牛脯道，“他是个火炮性子。”

这时，么吵吵已经拍着桌子，放开嗓子叫了。但他的战术还停留在第一阶段上，即并不指出被攻击的人的姓名，只是隐射着，似乎像一通没头没脑的漫骂。

“搞到我名下来了，”他佯装着打了一串哈哈，“好得很！老子今天

就要看他是什么鸡巴入出来的：人鸡巴？狗鸡巴？你们见过狗鸡巴么，嗨，那才有趣！”

于是他又比又说的形容起来了。虽然已经蓄了十年上下的胡子，但他是以说粗鲁话出名的。许多闲着无事的人，有时甚至故意挑弄他说下流话。他所谓的“狗”是指他的仇人说的，因为主任的外祖当过衙役，而这又是方府上下人等最大的忌讳。

因为他形容得太难堪了，那视学插嘴道：

“少造点口孽，有道理讲得清的。”

“我有甚么道理哇！”吵吵忽然正色道，“有道理我也当甚么鸡巴主任了，两眼墨黑，见钱就拿！”

“吓，邢表叔！”

气得脸青面黑的瘦小的主任，一下子忍不住站起来了。

“吓，邢表叔，”他说，“你说话要负责啊！”

“甚么叫做负责哇？！我就不懂！——甚么人是你表叔，你认错人了！是你表叔你也不吃我了！”

“对，对，对，我吃你，”主任解嘲的说，一面坐了下去。

“不是吗？”吵吵拍了一掌桌子，“兵役科的人亲口对我老大说的！你的报告真做得好呢。我倒要看你今天是长的几个卵子！……”

他愈说，就愈觉得这并非玩笑的事，如一向以来的瞎吵瞎闹一样，他感到愤激了。

他相信，要是一年或者半年以前，他是用不着怎样着急的，事情好办得很，只需给他大哥一个通知，他的老二就会自自由由走回来的。而且以往他就避掉过四次。但现在不同了，一切都要照规矩办了。而且更重要的，他的老二已经抓进城了。

照经验，事情一露了头，弄到县长面前去了，就难办的。他已经派了老大进城，但带回来的口信是：因为新县长的脾味还不清楚，而且一接印就宣布他是要整顿兵役的，所以他的伯父和舅父都表示情形的险恶。额外那捎信人又说，壮丁就要送进省了。

凡是邢大老爷们都感觉棘手的事，人还能有甚么办法呢？这也就

是说，他的老二只有作炮灰了。

“你怕我是聋子吧！”么吵吵简直在咆哮了，“去年蒋家寡母子的儿子五百，你放了；陈二靴子两百，你也放了！你比土匪头儿肖大个子还厉害，钱也拿了，脑壳也保住了，——老子也有钱！你要张一张嘴呀？……”

“说话要负责啊！那么老爷！”

主任咕噜着，而且现出假装的笑容。

这是一个胡涂而胆怯的人。胆怯是因为富有，而且在这个边野地方，从来没有摸过枪炮的原故。这里是每一个人都能来两手的。他一直规规矩矩地吃着祖宗的田产，在好几年以前，因为预征太多，许多人怕当公事，于是在一种策动下，他当团总了。

他明白这是阴谋。但一向忍气吞声的日子引诱他接受了这个挑战。他起初老是垫钱，但后来他发觉甜头了：回扣，黑粮等等。并且走进茶馆的时候，招呼茶钱的声音也来得更响亮，更众多了。

而在五年以前，他的大门上已经有了一道县长颁赠的匾额：

“尽瘁桑梓”

但不管怎样，如他自己所感觉的一般，在回龙镇，还是有人压住他的。他看得清楚，所以他现在很失悔做了胡涂事情。他老是强笑着，满不在意地说道：

“你发脾气做甚么啊，都不是外人。……”

“你也知道不是外人么？”对方反问道：“你知道不是外人，就不该搞我了，告我的密了！”

“我只问你一句！”

主任又站起来了，他笑问道：

“你说一句就是了：兵役科甚么人告诉你的？”

“总有那个人呀！”

么吵吵说，十分气派地摊在圈椅里面；一面冷笑着加添道：

“像还是我造谣呢。”

“不是，你要告诉我呀。”

看见吵吵松了劲，主任知道可以说理的机会到了，他就势坐向视学侧面去，赌咒发誓地分辩起来，说他是一辈子都不会做出这样胆大胡涂的事情来的。

但却并不向着吵吵，而是视学们。他说：

“你们想吧，”他平摊开手，侧仰着他那瘦瘦的铁青的脸蛋，“你们想，我是吃饭长大的呀，并且，我一定要他去做甚么呢？难道×××会给我一个状元当么？没讲的话，这街上的事，一向糊得圆我总是糊的！”

“你才会糊！”吵吵叹着气抵了一句。

“那总是我吹牛啊！”主任无可奈何地说：“别的不讲，就拿公债来说吧，别人写的多少，你写的多少？”

他又挨近视学的耳朵呻唤道：

“连丁八字都是五百元呀！”

他其所以说得如此秘密的有两个原因。其一，是想充分显示出事情的重要性；又其一，是因为街上看热闹的人已经多了，公开宣布出来究竟太不光彩，而且容易引起纠纷。

大约视学相信了他的话，或者被他的诚意所感动了，兼之又是出名的好好先生；因此他劝解道：

“么哥！我看这样啊，”他斯斯文文地扫了扫喉咙，“人不抓，已经抓去了，横竖是为了国家。……”

“这你才会说呢！”吵吵一下撑起来了：“这样会说，你怎么不把你自己的送去呢。”

“好！我不同你讲。”

视学红着脸说，故意勾下脑袋吃茶去了。

“你讲呀！”吵吵重又坐了下去，继续道：“真是没有生过娃娃不晓得×痛！怎么把你个好好先生遇到了啊：冬瓜做不做得樽子？做得。蒸垮了呢？那是要垮的，——你个老哥子真是！”

他的形容引来了一片笑声。但他自己并不笑，他把他那结实的身子移动了一下，抹抹胡子，宣言道：

“闲话少讲！方大主任，说不清楚你走不掉的！”

“好呀，”对方慢应着，一面懒懒地退还原地方去：“回龙镇只有这样大一个地方哩，往那里跑？要跑也跑不脱的。”

他的声口和表情照例带着一种嘲笑的意味，至于是嘲笑自己或者对方，那就要凭你猜了。他是经常凭藉了这点武器来掩护他自己的。而且经常弄得顽强的敌手哭笑不是。他们叫他做软硬人。

当回到原位的时候，他的助手一面吞服着戒烟丸，生气道：

“我白还懒得答呢：你就让他去！”

“不行不行，”监爷意味深长地说，“事情不同了。”

他一直这样坚持自己的意见是有理由的。他确信镇上已在进行一种大规模的控告；而且邢大老爷是可以左右它的；他可以使这成为事实，也可以打消它，所以联络邢家乃是一个必要的步骤。

何况谁知道新县长是怎样一副脾气的人呢！

这时候，茶堂里的来客已增多了。连平时懒于出门的陈新老爷也走来了。新老爷是科举时代最末一次的秀才，当了十年团总，十年哥老会的头目，八年前才退休的。但他的说话还是同团总一样有效。

这可见么吵吵已经布置好一台讲茶了。茶堂里响着一片呼唤声，有单向堂倌叫拿茶来的，有站起来让座位的；有的至于怒气冲冲地吼道：

“不准乱收钱哇，嗨！这个龟儿子听到没？……”

于是立刻跑去塞一张钞票在堂倌手里。

在这种种热情的骚动中间，争执的双方，已经变平静了。主任知道自己会亏理的，他在殷勤地争取着客人，希望能于自己有利，而么吵吵则一直闷气着；这是因为当着这许多漂亮人面前，他忽然直觉到，既然他的老二被抓，这就等于说他已经没面子了。

这镇上是流行着这样一种风气的；凡是按规矩行事的，就是平常人，重要人物都是站在一切规矩之外的。比如陈新老爷，他并不是惜疼金钱的脚色，但就连打醮这种小事他也是没有份的；不然便会惹起人们大惊小怪，以为新老爷失了面子，快倒霉了。

面子在这里就如此的厉害，所以吵吵闷着脸，只是懒懒地打着招

呼。直到新老爷问起他是否欠安的时候，他才稍稍振作地答道：

“人倒是好的，”他苦笑着，“就是眉毛快给人剪光了！”他一连打了一串干燥无味的哈哈。

“你瞎说！”新老爷严肃地晃着脑袋，切断他。“你瞎说！”

“当真哩，不然也不敢劳驾你老哥子动步了。”

为了表示关切，新老爷叹了口气，并且问道：

“大哥有信来没有呢？”

“他也没办法呀！”

吵吵呻唤了。但为了免除人们的误会，以为他的大哥已经成了没面子的脚色，遂又立刻加上一番解释：

“你想吧，新县长的脾气又没有摸到，他怎么办呢？常言说，新官上任三把火，他又是闹起要搞兵役的；谁晓得他会发甚么猫儿毛病呢！前天我又托蒋门神打听去了。”

“这个人怕难说话，”一个新近从城里回来的小商人插入道，“看样子就晓得了：带他妈副黑眼镜子……”

但严肃沉默的空气没有使小商人说下去。

大家都不知道应该如何表示自己的感情才好。表示高兴是会得罪人的，因为情形确乎有些严重；但说是严重吧，也不对，这又将显得邢府上太无能了。所以彼此只好暧昧不明地摇头叹气，喝起茶来。

看出主任有点焦灼和担心的神情，似乎正在考虑一种行动，牛膪包着丸药，小声道：

“不要管，这么快县长就叫他们喂家了么！”

“去找找新老爷是对的，”监爷说。

这个脸面浮肿，常以足智多谋自负的没落者的建议正投了主任的机，他是已经在考虑着这个必要的办法的了。

使他迟疑的是他和新老爷的关系，去与新老爷和邢的关系的比较。他觉得差得多。并且虽然在派款和收粮上面，他没有对不住团总的地方，但在几件小事情上，他是开罪过他的。

比如，有一回曾布客想压制他，抬出老团总的招牌来，说道：

“好的，我们在新老爷那里去说！”

“你把时候记错了！”他发火道，“前几年的皇历用不上了！——你想吓倒我不行！”

后来，事情虽然依然在团总的意志下和平解决，但他的话语也一定散播开去，团总给记下一笔账了。可是他终于站起身来，向了新老爷走去。

这行动立刻使人们振作起来了，他们都期待着一个新的开端和发展。有几人在大叫拿开水来，以图缓和一下他们紧张的心情。吵吵自然也是注意到主任的攻势的，但他不当作攻势看，以为他是要求新爷转圜的。但他却猜不准转圜的方式。

而且，他又觉得，在他目前的处境上，任何调解他都是难于接受的。这不能道歉了事，也不能用金钱的赔偿弥补，那么剩下的只有上法庭了。然而在一个整饬兵役的县长面前这件事他会操胜算么！

他觉得苦恼，而且一切都不对劲。这个坚实乐观的人第一次被烦扰所袭击了。

他在桌面上拍了一掌，苦笑着自言自语道：

“哼，乱整吧，老子大家乱整！”

“你又来了，”那视学说，“他总会拿话出来说呀。”

“这还有甚么说的呢？你个老哥子怎么不想想啊，难道甚么天王老子还有面子把人给我取脱手么！？”

“不是那么讲。取不出来也有取不出来的办法的”。

“那我就请教你，”吵吵依旧忍耐着说，“甚么办法呢？！说一句对不住了事？打死了让他赔命？……”

“也不是那样讲。……”

“那又是怎样讲？！”他简直大发其火了：“老实说吧！他就没有办法！我们只有到场外前大河里去喝水！”

他愤怒地吼嚷着，真像要拚掉他的命了。

这宣言引起一阵新的骚动。许多人都像预感到节目的精彩部分了。一个看客，他是立在阶沿下人堆里的，他大声回绝着朋友的催促：



“你走你的嘛！我还要玩一会！”

茶堂信也在兴高采烈地叫道：

“让开点！你个龟儿子，看把脑壳烫肿！”

在当街的最末一张桌子上，那里离么吵吵隔着四张桌子，一种平心静气的谈判已近结束。但效果显然很少，因为长条子的团总，忽然板着脸站起来。

他仰着脸把颈子一扭，大叫道：

“你倒说条鸟啊！”

但他随又坐了下去，手指很响地击着桌面。

“老弟！”他一直望着主任，“我不会害你的！一个人眼光要远大点，目前的事是谁也料不到的。”

“我知道呀！你都会害我么？”

“那你就该听大家劝呀？”

“查出来要这样呀，我的老先人！”

他苦滞地叫着，用手在后颈一比：他怕杀头。

这确也可虑，因为严惩兵役舞弊的明令，已经来过三四次了。这就算不上数，我们这里隔上峰还远，但县长于我们的情形却全然不相同了：他简直就在你的鼻子下面。并且既已捉去，要额外买人替换是更难了。

加之前一任县长正为壮丁问题撤职的，而新县长一上任便宣称他要扫除兵役上的种种积弊。谁知道也如一般新县长一样，说过了事，或者他要认真干一下？他的脾气又是怎样的呢？

此外，他还有不能冒这危险的理由。他已经四十岁了，但他还没有取得父亲的资格。他的两个太太都不中用，虽然一般人把这责任归在他的先天不足上面，好像就是再活下去，他也将永远无济于事。

但无论如何，便从他那畏惧的性格着想，他也是决不冒险的了。所以停停，他又解嘲地继续道：

“我的老先人！这个险我是不敢冒的。你说认真是我密告他的我都想得……”

他佯笑着，而且装得很安静的神情。同么吵吵一样，他也看出了事情的诸般困难的；而他应该否决那密告的责任。但他没料到，他是把新老爷激恼了。

那个人并不让他说完便很生气地，截住他道：

“你才会装呢！可惜是大老爷亲自听兵役科说的！”

“方大主任，”吵吵也直接地插入了，“是人鸡巴搞出来的你就撑住吧！我告诉你：赖是赖不脱的！”

“嘴巴不要伤负人啊！”

主任认真起来了；但对方的嗓子也更提高了：

“是的，老子说了，是人×出来的你撑住！”

“好嘛，你多凶啊。”

“老子就是这样！”

“对对对，你是老子！哈哈！……”

联保主任干笑着，一蹙退回自己原先的座位上去。他觉得他在全市镇的人家面前受了辱，他决心要向他的敌人斗了。

他的同伴依旧担心着他。那牛脯说：

“你愈让他就愈来了，是吧！”

“不行不行，事情不同了，”监爷叹着气。

许多人都感到事情已经闹僵了局，接着而来的一定是谩骂，是散场了。因为情形很明显，争吵的双方都是不会动拳头的；有的人是在准备回家吃午饭了。

但茶客们却谁也不能动身，这会很失体统，得罪人的。并且新老爷已经请了吵吵过去，在互相商量着，希望能有一个顾全体面的办法；虽然一个二十岁的青年人的生命不会恰恰就和体面相称。

然而由于一种不得已的苦衷，么吵吵终至让步了；他带着决然忍受一切的神情，说道：

“好好，就照你哥子说的做吧！”

“那么方主任，”于是团总站起来宣布了，“这一下就看你怎样：一切用费么老爷出，人由你找，事情由你进城办；办不通还有他们大

老爷，——”

“就请林大老爷不更方便些么！”主任插入说。

“是呀！也请他们大老爷，不过你负责就是了。”

“我负不了这个责。”

“甚么呀？”

“你想，我怎么能负责呢？”

“好！”

新老爷简紧地说，闷着脸坐下去了。他显然是被对方弄得不快意了；但沉默一会，他随耐着性子问道：

“你是怕用的钱会推在你身上么？”

“笑话！我怕甚么，又不是我的事。”

“那是甚么人的事呢？”

“我晓得的呀！”

主任说这些话的时候一直带着一种做作的安闲态度，而且嘲弄似的笑着；好像他甚么都不懂，因此甚么也不觉可怕；但他没有料到吵吵冲过来了。而且那个气得胡子发抖的汉子一把扭牢了他。

他扭住他的领口朝街面上拖，嚷叫道：

“我晓得你是个软硬人、我晓得你是个软硬人！”

“有话好好的说啊！”人们劝解着，“都是熟人熟事的！”

但一面劝解，一面偷溜开的人也就不少。堂馆已经在忙着收茶碗了。监爷在四处向人求援。

“这太不成了，”他摇着头说，“大家把他们分开吧！”

“我管不了！”视学微笑着说，“看血喷在我身上。”

牛脯在包裹着戒烟丸药，一面咕咕道：

“这样就好！那个没有生得有手么！好得很！”

但当他收拾停当的时候，他的朋友已经吃了亏了。他淌着鼻血，左眼睛已经青肿。他已被团总解救出来；他一支手摸着眼睛，嚷叫道：

“你姓邢的是对的：你打得好！……”

“你嘴硬吧!”吵吵则在唾着牙血,喘气着,“你嘴硬吧!”

黄牛脯建议主任应该即到医生那里去,但他被绝拒了,反而要他赶快去租滑竿。他觉得还是保持原样的好,因为他就要进城向县署控告去了。

他的眷属,尤其是他的母亲,那个以吝啬出名的小老太婆,一看过主任的成绩便连连叫道:

“噢,兴这样打么!这样眼睛不认人么!”

那么太太也在丈夫耳朵边咕咕啾啾着:

“眼睛都肿来像毛桃子了!”

“不要管,”吵吵吐着牙血,一面说,“打死了还有我报命!”

别的来看热闹的妇女也不少,整个市镇几乎全给翻了转来。吵架和打架本身就值得看,一对有面子的人的动手动脚,自然也就更可观了!

但正当这人心沸腾的时候,一个左腿微跛,满脸胡须的矮汉子忽然挤将进来。这正是蒋米贩子,因为人呆滞尴尬,他又叫蒋门神。前天进城吵吵就托过他捎信的。所以他立刻为大家所注意了。首先抓住他的是么太太。

这是个顶着假发的胖妇人,爱做作,爱谈话,诨名九娘子。她担心地,颤声颤气地问道:

“怎么样了?——你坐下来说吧!”

“怎么样,”跛子冷淡地说,“人已经出来了。”

“当真的呀!”许多人吃惊了。

“那还是假话么!我走的时候还在十字口牌桌子上呢。昨天夜里点名,报数报错了,队长说他不够资格打国仗就开格了;打了一百军棍。”

“一百军棍?”又是许多声音。

“不是面子大,你就挨一百也出来不了呢。起初都讲新县长厉害,其实很好说话。前天大老爷请客,一个人早就到了;带他妈副黑眼镜子……”

正说着，他忽然注意到了么吵吵和联保主任。纵然是一个那么迟钝的人，他们的形状，也不免略略叫他吃惊起来了。

“你们，怎么搞的？”他问着，“你牙齿痛吗？你的眼睛怎么肿了？……”

——原载《抗战文艺》一九四〇年十二月一日第六卷第四期

## 范老老师

沙·汀

范纯嘏范老老师，这天第三一次，又走向邮政代办所取报去了。

自从七七事变以来，他总间或亲自去取报的，但一天三次四次跑去取报，却是最近才有的事。这不仅因为那个人尽欢迎的传闻已经同他的想念合而为一，极想从报上得到证明，同时，也正因为那个传闻，几个浮薄子弟，已经把他当成了笑柄；不管当面背后，全都拿他开心；这就更使他急于想弄个明白。

事情是这样发生的，五六天前，邻县一个混名空中来电的流氓，由成都回家，经过这里，于是在一家茶馆里休息下来，等候轿夫过瘾打尖。而在坐定之后，两三个认识他的，端了茶围过去了。而且，正如目前每个偏僻所在的人们那样，他们开始连连发问：物价跌点没有？内战打不打得下去？但也许天生一张白嘴，也许自己也听了谣言，那汉子宣称：省城物价大跌，因为和议已经成功，内战停止打了！

其时，范老老师正在那里，于是不管认识与否，他立刻快步的走过去。

“请问，这是那天的事情呢？”他问，现出孩子般的惊喜。

“我走的头一天。一二号夜里，成都放了好多炮啊！”

“那这就不会假了！……”

由于那牛皮客所说的，正和他的想望一致，而且，不仅感情上如此，认识上也如此，又曾把这个当作预言，一直宣称：内战一定打不下去！

因此，老老师立刻把它当成新闻，逢人便公布了。又正如对付日本投降消息那样，算作提倡，他还第一个买了鞭炮来放。

然而，五六天过去了，他连十三号的报纸都看过了，事情却还没有证实。……

当他走到代办所的时候，已经半下午了。那是一处单间铺面，兼做香烟衣线之类的杂货生意。老板叫朱问樵，沉闷偏狭，又瘦又长，生着两片漫画式的肥大嘴唇。如所自述，是个学而未成的人，平素十分尊敬范老老师。然而，近来因为不胜其扰，对方且又被人当成笑柄，杂货老板的尊敬，忽然减了等了。

朱问樵首先歪起嘴角一笑，接着叹了口气，最后张开漫画式的大嘴打个呵欠。

“这个时候怎么还会来啊；”呵欠之后，他推送的漫声说。

“唉，”老老师叹息了，“这个邮政真太糟了！”

他在柜台边坐下来，烘笼放在怀里，烤上双手。

“你看我们中国的事怎么闹得好啦？”停停，他又不胜感慨的说，“邮政盐务，要算是顶有成绩的了，现在一接过手，就闹成这样！迟缓不说，还要时常脱班！”

“待遇好非薄啊！”朱问樵似笑非笑的接着说。

“问题就在这里！”老老师大声说，精神振奋起来。

他接着说了一大篇话，而正如每一个怀有心病的人那样，他的话全都绕着这个问题：内战！因为由他看来，内战不停，邮政从业员无从加薪；即或加薪，也决不会追得上物价，因而只有和平来临才真正有办法。

“他们有些人倒还笑我呢。”他加上说，“你看，现那一界人不高兴内战停止？”

朱问樵差一点笑出来，觉得老头子颠懵了；但他抑制的懒懒说：

“道理哩，当然是这样啊！”

“你这一说！……”

不满的车车身子，老老师见怪了。

“这不正是道理，这也是事实呢！”他站起来，走向柜台边去，耐心的

紧接着说，“比如说，打仗要钱，钱不够就拚命印钞票，钞票一多，物价自然要涨，所以只有和平……”

“这个话你早就说过了，”避开视线，朱问樵插嘴说。

“那么你又认为我说的对不对呢？”老老师逼紧问，目不转睛的望定对方。

“对，自然对啊，……”

朱问樵说了句半截话，于是碍口的笑起来，又故意擦擦漫画式的大嘴。因为他是很知道老老师的心病的，而若果他补足他的话：对自然对啊，可惜还在往烂的搅啦！这就无异踩了痛足，太使人难堪了。然而，不管如何，他的掩饰，却也并未怎样的成功。

败兴的叹口气，颓然坐下，老老师没有再说什么。他可能走掉的，他没有这样做。

“十二号报上说，重庆十几家杂志，在联合反对了！”沉默了很久很久，他忽又自言自语的说。“各界也在召开大会反对，拿这几点看呢，可能也并不小啦。”

朱问樵没有张声。因为同样的话，他前天就听过了。而且认定老老师是在解嘲。

“近来的消息，也太不一致了！”停停，他又感慨的说。

朱问樵依旧没有应声；而且，显然感觉厌烦的叹了口气。

“总之啊，”最后，他忽然强笑着站起来说，“又看十四十五的报上怎么说嘛！……”

于是这个素重体貌的长者，头也不点一下，就提起那支喷黄透亮的烘笼走了。

很显然的，他是生了杂货老板的气。因为就在前两三天，朱问樵还是支持他的，把他的话说做真理。但他竟也做了旁人的尾巴了，毫不管顾那种种无可置辩的理由，仅仅因为消息一时没有证实，就一下变了态度，以为老老师说的话半文钱都不值。

他很不快活，而且有点丧气；竟连自己忽然也怀疑起那个消息来了。但也正因为情思不属，他避免了和熟人打招呼。这不是件简单事体，



因为近几天来，所有的招呼似都带点讪笑。有的虽也一样诚恳，但又偏爱那么固执的向他发问：那消息报上登出来没有？会不会是谣言？而对于他们，不要说他，便是任何一个滑头也没办法躲闪的，因为一切日常所需的油盐柴米的价钱，还在不断的往上涨啦！……

当他到家的时候，他那哑巴孙子，正动手关铺面。老老师的子媳都已早夭，就只留了两个孙子。而根据每个人都该自食其力这个简单信念，他煞费苦心，把这残废人训练成一个能写能算，全场第一个用机器缝衣的模范裁缝。或如旁人说的，卫生裁缝。

往常回家，老老师总要同哑巴比比手势，以表示慈爱的，但他这天笔直就进去了。这因为他不快活，同时，也因为昨天哑巴曾经指手画足，又扮鬼脸的抱怨过他；表示他炮放错了，以致那些不敢当面同祖父捣蛋的，竟拿他作了替身，开了一通玩笑！

在两个孙子当中，另一个比较理解祖父。在中心校当教员，拘谨诚笃，写的一手好字。为了表示区别，一般人叫他少老师，祖父是老老师。而这少老师的学问品行，完全是老老师一手夹磨成的；只是秉赋上不及祖父明敏，抱怀也欠博大。

老老师到家不久，这少老师也回来了。前者正瘫在躺椅上纳闷。

“今天邮差又脱班了！”当孙子向他问好的时候，老老师自言自语的叹息说。

少老师不知如何回答的好，于是向他提到邻场几个学校，来函联络一致要求改善待遇的事。但才一开头，祖父显见得振作了，终于坐起来切住他。

“你觉得会成功吗？”他问，非常之有兴致。

“目前依我看难，”孙子回答，蹙着苍白茫没的瘦脸。

“对啦！”老老师快活的叫了，于是提了烘笼，轻快的站起来。“你想这个道理多么明白！”他接着说，“若果内战不停，那个来关心你教员啦！他们忙打仗也都忙不过呢。可是，你们能够不张声吗？不能！当局又能够不理睬吗？也不能！因为若果是不理睬，大家还会闹来罢课！……”

“成都全市的小学，已经在罢课了！”少老师插入说。

“好啦！好啦！”老老师连声说，忽然记起前几天自己也看过这段新闻，“这里那里都在要求恢复战前的待遇，各方面又在直接反对，——这个仗还会打下去吗？”

“我看，打是无论如何打不下去的。”少老师审慎的说。

“可是，有些人倒还笑我说错了呢！……”

非难的一笑，老老师踌躇满志的退回躺椅上去。

毫无疑问，孙子的体贴懂事，已经把他的闷气扫荡尽了。于是，也不想他的论点，和旁人的论点之间有何差异，更不知道少老师是故意将就他，他立刻高兴起来。而且，坐下之后，他更从容不迫，把所有足以证明内战之会停止的种种论据，重新罗列出来，融会在一种金石可开的坚定信心里面。……

然而，末了，当孙媳妇点了灯来的时候，他忽又出乎意外的叹口气。

“怎么十三号的报上都没有登出来，”叹息之后，他丧气的喃喃说。

于是摊下身子，不再响了。

少老师也没有再张声。虽然没有听清白祖父这后一句话，但他理解他的情绪的变动：他重又想起人们的责难来了，那消息是谣言，他们冤枉放了串炮！

少老师很想劝劝他的，向他指陈，即或炮放错了，他的动机却是好的。而且，恰恰表明了老百姓的愿望，意义也就不小。但话到口边，又咽住了，因为他近来觉得祖父有点失常，生性又极认真，这样做也许会惹恼他，以为孙子也怀疑他了，在故意替他圆梦。

其实，自从去年做过七十岁的大生日以后，老老师的精神，便不大济事了。虽然背依旧那么直，生活作事一样的有条理，一样热心于新的智识。而且，忽然热心起拉丁字拼音来了；但他变来喜欢说重复话，又像孩子一样易喜易怒，有时且还十分小气。

老老师完全是自学成功的。年轻时候在开碗铺，到了三十一岁，忽然把碗铺顶给人，到成都补习数学去了。他的想法很是简单：智识愈丰富，生活得愈像样。他一向注重实际学问，而且注重普及。因此，他是全县第一个学会注音字母的人，而一经学会，他就广为宣传。甚至写春联

也用注音字母，以示提倡。

老老师是所谓筋骨人，又小又瘦，高鼻梁上架着副猪腰形金边眼镜。胡子早经沙白，但是他的嘴唇却还像孩童的一样鲜嫩。这张红润天真的嘴，是从来说谎的，本人也常以此自许；然而，出于那个空中来电，它使他第一次陷在苦恼里面，而无以自拔了。

老老师摊在躺椅上不响了好半天，直到孙子改好课卷，提示他说，已经是睡觉的时候了，这才漫应一声，情思不属的退进卧室里去。这已经八点多钟，比他规定的延迟了两三刻，翌晨起床，他也错了时间；不过不是延迟，而是提前。但他例外的没有去逛田坝。他是常劝人逛田坝的，说空气比补药重要。

因为祖父连生活秩序也失常了，神色也不好看，吃过早饭，少老师问他是否有病？

“你真想得个怪，”沉默一会，祖父非笑的回答说，“大约是听了内里的话，说棺材在响，有点不放心吧？我给你说，我吃也吃得，睡也睡得，——我还早呢！”

“我倒不是听内人的话，”少老师开始解释。

“你听！”祖父又抢着说，已经逐渐有元气了，“棺材已经做好一年，现在冬天，木质干过性了，自然是会响啦！这有甚么奇怪？读书明理，说不通的事，我们不能轻信。比如说，我为甚么相信内战停止了昵？简而言之，老百姓不要内战！你在这街上找得出一个欢迎它的人吗？”

“当然！单看那天放炮的情形，就晓得了。”少老师说。

他这么讲，原是出于体恤，但才说了半句，他惊愕了，忽然觉得这会刺伤祖父，以致那后半句变来嗫嚅而又含混；但也更加失措起来，因而浮出强笑，老老师那么茫然若失的望定他；于是为了补救，他赶紧又扯了个笨谎，说时间已晚，他要赶忙上课去了。

当他告辞的时候，祖父例外的没有理会。也没有改变他那惶惑疑虑的神气。因为他忽觉得，就连他一手调教出来的孙子，现在竟也开始背叛他了。

老老师就那么呆坐下去，直到半晌午了，这才叹息一声，走向案头

去翻阅陈报。

他订了一份日报，一份晚报，每月一册，装订得很整齐。他开始择要的浏览下去，检阅着从八月十二直到最近的日刊。一面看，一面又摇头叹气，喃喃自语；有时出神的想想，或者撇着指头计算日子。而当他重读了一两封收复区的通信的时候，他掩卷长吁；于是苦笑着摇摇头，倒在藤圈椅的靠背上了。

他感觉到那些描写的重压，看不出一线光亮；但他忽又撑起，直立在书桌边。

“可是，单凭这些，这个内战也该停啦！”他感愤的说，手指尖敲着报纸。

于是他又继续翻检下去。情形自然愈加痛心，同时，他的信心却也愈加坚定。

“你愿不愿意这个仗打下去？”他猝然发问，当他一眼瞥见孙儿媳的时候。

那是少老师娘子，走来提烘笼添火的；她忍不住笑起来，但她随即叹了口气。

“那个愿意打啊！”她发愁的接着说，“棉花已经涨到一千几一斤了！”

“你看，这个道理，就连妇人女子都懂得啦！……”

昂头挺胸，祖父欣喜的叫出来；而在意想当中，他眼前正站着那些非难他的人们。

于是，他高高兴兴把烘笼递给孙儿媳。等到添好了火，就提着上街去；虽然已经在烧晌午火了，很快就要午饭。他一连走了好几处人家，而再再向人证明：甚至连妇人女子都坚信其不应该，这个仗会存在吗？那是无论如何也打不下去的！……

他所走的几处，多半是小商人，其余是安份守己的住户，所以，当一想起那个消息是那么苦了他，而且引来种种有欠忠厚的打趣，虽然有点忍不住想笑，当他一搬出那个新的铁证，却立刻变样了。因为他们同样苦恼于这个切肤的问题：棉花暴涨到一千几了！……

只有最后一处访问未免扫兴。因为正当同主人谈得投机的时候，那纸店老板的儿子，一个十一二岁的小学高年级小学生，提起书包，放午学回来了。

在向父亲讨过零钱以后，那顽童并不走开，反而望定老老师傻笑起来。

“老老师！”他吞吞吐吐，但却很感兴趣的说，“他们说，大家要叫你赔钱呢！”

老老师脸红了；既不便于生气，辩驳也非对手，于是叹一口气，他搭讪的说：

“赔甚么钱哇？我连豆腐也没有打烂过呢！”

“不是豆腐，他们说，要叫你赔那天的火炮钱啦！……”

老老师没有回得上嘴，那孩子给父亲吼跑了。

然而，尽管如此，老老师依旧低头不语，感觉得很扫兴。因为那顽童重又叫他直面着那个简单可恶的责难；道理自然不错放炮可放错了！换句话说，这个活了七十一岁，因为诚实受人尊敬，也以诚实自勉的老人，在快进坟墓的时候，忽然被看成说谎者了。

本来，置身中国这个社会，一个人在做了十件坏事以后，是可以放胆一直坏下去的，因为尽管无事不坏，人们也不过如此批评一句，“那是个坏人啦！”就拉倒了。然而，这种灰色的温情主义，只是一面，因为一个好人若果做错了一件事，且不问其动机情节如何，大家可又立刻扔起石头来了。实际倒又并不怎样温情。

但痛心的事情还在这里：坏人视作恶如常，不会内疚；而当一个好人偶尔做错了一件事，即或没有讪笑指责，那反省也叫他够受的。因此，在这两者、外来批评和自我批评的夹攻当中，生平来第一次，老老师的精神失掉了平衡，而且狠狠被搅乱了。

当他离开那纸张铺的时候，他是那么丧气，仿佛七十岁这个事实，真的已经压在了他的头上。他本是想回家的，这天又非班期，但他信步走向代办所去。而当他望见那个正在跨下面铺阶沿的邮差的时候，他忽又振奋起来。邮差显然已经交割清邮件了，于是老老师加快脚步，希望

马上证实那个传闻。

再过两三间馆面，他就快到代办所了；但他忽然发觉背后有人向他吆喝。

“你的报在这里啊！”一个人在品香居阶沿上舞着张报说，当他回转身的时候。

那是个无业知识分子，高中毕业，去年冬天入了袍界。人很肥壮，在那批浮荡子弟当中，他是个暗中的组织者。因为很清楚那个空中来电的虚实，同时又知道老老师很为他们的流言苦恼，当看见邮差走过的时候，他抢先把报取了，正在做着恶毒的设计。

“请来吃碗茶吧！”看见对方迟迟不前，高中生又说，“好消息多得很呢！……”

在这镇上，私人只有老老师有报的，他叫它做精神粮食。而且，虽然取与极严，独独对于书报，却又喜欢旁人随意借阅。但因某种原故，他可感觉得不满了。

“你们说都不说一声！”老老师开口了；但又顿住，神色很不快活。

“请你老人家原谅，我们这几天也急到要看报呢！……”

高中生讪笑的陪着小心。而且恭恭敬敬，亲自跑过来邀请了。

老老师已经觉察出情形不大对劲，而当他看见邮差时那种忽然使他周身烧了一股的热望，也已经消歇了。因为他并非傻子，知道对方是个什么样的人，又亲自尝过他的讪笑。而且很理会他在目前的居心。至于刚才到的报上，是否业已证实了那个他所传达的消息，那就更不必猜，也可以推测到；但他冷冷一笑，又提口气，仿佛应战似的，跟那小流氓走去了。

老老师的脾味，原是极温和的，少有生气的时候。纵是同旁人因争论吵起来了，他也会笑笑说，“等你平平气再讲吧！”赶紧车开。但他现在，不仅态度上显得不辞一场争吵，他还有了那个争吵的邪恶念头。似乎对于任何一种局面，他都不会想到退让。

他傲然的走进茶馆，傲然坐上旁人让给他的首席。而且傲然四顾。

“你们像是拖我吃讲茶哩！”于是他说，强笑起来。

“完了！”高中生故为惊怪的叫了，“你老人家怎么这样说啊！……”

“最好你把报读起他听听啦！”有人摇旗呐喊。

“这个话对！”高中生说，又嗽嗽喉咙。

于是，双手捧起报纸，他开始读起来了。他只选择那些重要电讯朗诵，而在十四五两天报上，一有着这几项标题：国共两军冲突愈烈，山海关展开争夺战；中央百万大军，三路进入华北；魏德迈发表谈话，美军不参加中国内争，但可能与共军对立，等等。

而在这种别致的朗诵当中，高中生虽然做作得那么正经，但每读几句，必然斜睨一眼范老老师。他的同类更是专心一意望住那个决了心受难的老人；而因为他的表情之急遽而又复杂的变化，他们有时忍不住嗤声一笑，有时又故意板起面孔，……

然而，正当这个卑劣的作弄快要达到顶点的时候，老老师站起来遮断它。

“我问你唷，你这是啥意思呢！”他抑制的嘶声问。

“没有啥意思啦？”停住朗诵，中学生假装不懂的反问。

“没啥意思！”老老师颤栗了，“没啥意思你又这样神气活现的念啥？！……”

“呵！你说这个。我想让你老人家知道：内战已经停了！”

“你扯谎！”老老师厉声说，手指一戳，几乎正中对方的额头。

“唉，老老师，我一向都很尊敬你啊！怎么……”

“你扯谎！——我们叫他们大家说吧！……”

老老师的声色更加严厉；他昂头挺胸，号召似的，指了指前后左右或坐或立的人众。于是，一场偷偷掩掩的恶作剧，立刻转化成为公开严重的论争了。

那中学生的初意，本在作弄一个老实人的，因为老老师意外的不驯善，他发起火来，立即当众宣称：扯谎的是对方，因为他冤冤枉枉叫大家放了鞭炮。而接着，问题就进入那个几天以来，使老老师吃苦非凡的矛盾当中去了：内战应不应该停止？会不会停止？停止了没有？结果互不相谅的胶着起来。

而末了，因为这场争辩已经轰动全场，少老师赶来了。挤开那些出于关心，陆续跑来围观的群众，他走进茶馆里去。于是，首先情辞恳切的止住对方的瞎扯；说，即使炮放错了，这个总比逢年过节放得来有意义。然后费了更多的唇舌，把老老师劝回去了。

但这所谓劝，倒不如说拖来得恰当。因为老老师自始至终不愿意罢手的，他的信心已因这场争论而更坚强起来。而在少老师一路扶着他回去的途中，他更不时出其不意的从孙子手中挣脱，回转身去，望着那家茶馆，手舞足蹈的嚷叫一通。

“我没有错！”他高声大叫，“只有那些混蛋才愿意打下去！……”

“祖父，算了！……算了，祖父！……”

少老师照例苦着脸哀求。于是重又挽住他的手臂，回转身再走。

这样兴奋激烈，在老老师算生平第一次。但一到家，他可顿然困惫得不像样了。他一连躺了两天，不吃饭食，也不同家里人交言。但据少老师娘子说，她亲耳听见他半夜里起来过。来回走动，一面喃喃自语，“这怎么会不停呢？没有一个老百姓欢迎啦！……”

但到第三天上，老老师又恢复常态了。不过，这所谓常态，是很不完全的。他看来比以前衰老，也如一般老年人样，不大振作。京毡窝的护额歪在一边，胡须也不大干净。而且，一直保持一种病态的昂扬专注，似乎所有的心力，全部集中在一个信念上了：内战应该停止！也一定会停止！而他的论证远较以前清晰。

不仅这样，几乎成了定规，正如他中年学字，起床后先得在砂盘上划五十个大字那样，他每天总要找一两个人透透彻彻谈一番他的意见。因为那场纠纷，初听之下，人们更是想笑，但随即很严肃了。因为纵然只是一个信念，人们也可以从它得到鼓舞。

但最受他鼓舞的，是那批望眼欲穿的抗属。她们是常来请教他写信的，因为他早就在哑巴铺面前柱子上贴了个条儿：义务代替抗战军人家属写信，每日午前十时至午后二时。他目前一样为她们服务，所不同者，从前他总爱写努力杀敌这一类话，现在呢，……

然而，就在前天，街上忽然传出一股谣风：范老老师疯了！因为有



人发觉他走路时常爱自言自语。一天，忽又失神的停在街心，莫名其妙的笑起来。

“这还不明白吗？简单之至：老百姓不要内战！……”

他说得那么大声，好些人都听见了。接着他就高高兴兴买了饼火炮回去。但到今夜为止，还没得到证实，而即或证实了，也仅仅证实了老师信心坚真。

自然，即此说他是疯子的人也会有的，正如他们对付每个真理代言人一样。

一九四五、十一月、二十九夜

——原载一九四六年一月九日十日《新华日报》

## 堪察加小景

沙 汀

一阵的细雨，一阵的出山风，再加上昏夜，与同山城地带秋天例有的寒冻，市面上已经没一点活气了。尤其公所一带地方如此，因为这是一个冷僻的所在，背负着大山，前面又是湍激奔腾的河流，便在平日，只等公所的大门一关，竟也很难再找出一个人影子了。

但在一两顿饭久以前，在那平时算是操场，赶场日子小贩们摆摊设市的坝子上面，却也着实热闹过一通。因为一次，颇为别致的示众，它把全市的男妇老幼，一统召集来了，让他们各各替自己寂寞寡欢的生活撒上一点香料。若不是天气骤变，他们也许还不会走散的，然而，在这里确又只剩有一些简陋的篾折棚子，一些赶场天用以煨煮肥肠猪血的行灶，和一两匹野狗了，此外就是风声，水声，以及困人的寒气。

但认真要找出一个人来，倒也很轻松的，这便是那个被人拖来示众的流娼。花名叫筱桂芬，这天下午才初次到镇上来，而她立刻碰上了好运气。但现在苦她的，却已不再是那意外的遭际了。她只想好好的躺一躺，息一息已经酸软了的周身的关节。那怕就是泥地上躺一躺也不错。

她已经直伸伸站立了好几个钟头了，而且，上半天她还跑了三十里路，没有吃过一点东西。当她到达镇上的时候，已经半下午了，她在镇口河边上梳洗起来，用了一些廉价的脂粉，一件印花的绸旗袍，和一双红地白花的布鞋把自己打扮起来，招摇过市的去找栈房。而她不久就碰见了对头。

这是她一两年间稀有的遭际。辱骂不必说了，她还挨了一顿耳光，最后是被拖去示众。但若果是嘴不硬，她是不会被柞上脚柞<sup>①</sup>的，不会站在这里来喝冷风；她会仪如她的同业两天前遭受的样，被人驱逐出境完事。

曾经有好几次，她试想蹲下来，这至少腿子好受一点，暖和一点，但她拿不定重心，又磨得脚胫作痛，她立刻就又站起来了。

现在，她已放弃了这个念头，但她嚤嚤啜泣起来。

“我犯罪来吗？”她自言自语的边哭边说，“我又没偷人抢人！……”

她哭得更伤心了，而且第一次那么明显的感觉到自己的可怜；为了一顿饱饭，她得四处奔波，她得逢人要好，甚至于挨打受气！现在是连犯人都不如了，因为她就从来没见过犯人像她这样。

她继续哭下去，但她忽然间住嘴了，带点恐怖扫了一眼四面包围着她的暗夜。

“唉，未必就这样让我露一夜么？！——喂……”

她意想不到的大吵大闹起来，而这个立刻使她有了勇气。她不再哭泣了，而她的声音越大，愤怒也更高了，因为她忽然想到，无论如何也不能就这样过一夜。

在她的嚷闹当中，公所的大门，呀呀的敞开了。

“火锹给你插进去了吗？”接着，她听见了一句口气并不粗暴的粗话。

“是给火锹插进去了哩！”流娼筱桂芬顶着说，忘记了那个骂她的是个所丁，而且，她的目的在求得解脱：“你又来试试看，”她接着说：“又冷又饿，腰杆都站酸了；我又没有偷人抢人，……”

“可惜不是我把你柞起的啦？”所丁叫屈的插嘴说。

“我管那个把我柞起的啦！就是犯人也该有个地方躲风，有几根草……”

---

① 脚柞，是一种刑具，两块大木料做成的，流行于川西北一带农村。它的作用在防止罪犯逃跑，比脚镣还有效。

她咽哽起来，顿然没力气闹下去了。那所丁情不自禁的叹了口气。

“就像你把她柞起的样！”停停，他自语般的说了，有点类乎辩解。

于是，他又叹了口气，退进那黑魑魑的大门。他叫谢老娃，是个心思迟钝，行动迂缓，矮而结实的汉子，当了几年所丁，永远没有脱去土气。他慢慢转过身来，打算揸上大门；但他刚才伸出手臂，就又慢慢缩转去了。

他听见了班长陈耀东的吆喝，于是叹一口气，他停下来等候他。

“厌烦死了！”他生气的噜咕着，“真像夜猫子变的……”

班长是三十挨边的青年人，长条子。生满一手的好疖疮，小粮户的独子，除了红宝摊子，以及纸牌，对什么都没有兴致；但又往往十赌九输。他来服役不到一年，目的在逃避壮丁。因为无聊，他的脑子里早就盘据着一个邪恶念头，想揩那流娼的油。这苦恼着他，才从德娃子的烧房里喝了干酒转来。

他狡猾的一笑，和所丁面对面停下来。

“叫你去睡觉哩，……”他拖长了声音说，随又害羞的笑了。

“睡觉？没有那么好的福气？……”

“你这个人！”班长紧接着说，“我早就说过替你守啦！……”

所丁谢老娃认真的盘算了一会。

“你不会摸到场合上去熬夜吧？”他怀疑的问。

“场合上去！连喝酒都是賒的，——你来摸吧！”他辩解着，双手拍拍制服口袋。

所丁翻眼望他，又摇摇头，于是决定偷点懒去睡觉。但他并不立刻动身；他忽然集中注意，侧起耳朵倾听起来；他叹息了，“仿佛你把她柞起的样”；他怨诉的在心里说，因为穿过暗夜，他听见那流娼还在旗台边嚶嚶啜泣。

他准备向班长谈一谈她，但他打了一个呵欠，结果这样说了：

“今晚上只有我们两个人啰！……”

所丁转身走进去了，班长在大门边被留下来。

为了实现他的企图，班长是颇费过苦心的，而那全部工作的重心便

是支使开他的伙伴。办事员是照例不在所里住的，乡长进城求医去了，全部房子只有三五个所丁住宿；他们大半都有家有室，要诳走他们是容易的，但在那无家可归的老娃身上，他却打了不少麻烦。他曾经两三次提议代他守班，那老实人不放心，怕他会熬不住牌瘾，摸到场合里去。他已经有点灰心，但他现在轻轻松松把他打发走了。

但他并没有即刻去旗台边找那流娼，为了周全，他做作的半掩了门，缓缓跟了进去。那是间大神殿，正中的东岳大帝已经搬移开了，中梁上悬着一盏久已失灵的洋灯。下面有张餐桌，几把凳子。然而，两厢皂隶之类的神像却还在的，其中一个大家叫做胖爷，脚下燃着一只破碗做成的油灯。神座下的一堆柴火正在熊熊的燃烧。班长在火堆边坐下来，留心着后殿里的动静。他听见老娃在打呵欠，又嗒的丢下草鞋，接着是木床嗦嗦响了一阵，便再没有声息了。

可是，虽然如此，班长却仍旧没动身，一种倦怠之情，重又罩住他了。他受了同伴的传染，竟也呵欠起来，感觉到了困乏。而且，经火一烤，他的疥疮子更加痒了。而当一个人搔着疖疮的时候，任何幸福都很难引诱他的，倒是尽情抓它一通快活得多。但他蠢然一笑，又叹了一口气，终于放下决心，站起来了，他离开火堆，轻轻的敞开门，贼也似的溜进暗夜里去……

那流娼还在啜泣，已不再幻想谁会拯救她了。因为由于所丁的出现，以及他的提示，她才又记起她今天触到的是怎样一种霉头！那个收拾她的妇人的威风，是她从来没有见过的；似乎甚么人都肯听她的话。而在她的进攻当中，几乎全街人都是帮手。最怪的是某些人物，就像狗样，她才一声吆喝，她就被柞上脚柞了。

在她的熟人当中，曾经有两三个，也是遭逢过醋婆子的虐待的。她们有的被撕破了仅有的盖面衣服，有的脸给磁瓦片划伤了，以致好久无法营生。这也许是更坏的事，但她现在却宁愿这样，因为她现在并不觉得一件衣服，一张面孔可惜，只要能够得到食物，温暖，和好好的躺一躺，她倒并不怎样爱惜它们！

她举目四望，她所看见的只是黑暗；她又情不自禁的放声哭了。

“入他妈哟，老子犯的甚么罪哇?!”她粗鲁的绝叫着，“又没偷人抢人，……”

她忽然住了嘴，因为她听见了急行的脚步声。那是班长。他转向她面前停下来，但他发出傻笑，不知怎样开口的好。这不是他第一次接近女人，他有儿有女，已经结婚好几年了，但他接近一个被人当做商品的女人，这还是第一次。

而他之傻笑，更因为塞满他的只有那个原始欲望，而又害怕说失了格。

“甚么人叫你这两天跑来呵!”他终于找出话题来了，接着松了口气。

“这个怪得我吗?”她反驳的说，但却庆幸自己有了一个诉苦的对象，“就说我来错了，我走好啦!把你像犯人样，——连犯人都不如!一个躲风的棚子都不给你!……”

咽哽打断了她，她的眼泪淌得更认真了。

“做一点好事吧!”停停，她又求乞的抽噎着说，“我总会记得的!……”

“你会记得我们?”班长嘲弄的抢着说，“骗晃晃做啥呵……”

他是没想到他该这样说的，而一说出口来，他的迟疑害羞全没有了。反而不知不觉的确定了一种态度，而这种态度是对付一个被看作商品的女人最适宜不过的，于是他就流腔流调，但却自命风流的同她说起来了。

她也立刻反应的采取一个合乎她的行业的态度;因为她已经看出了一线希望，可能由此得到她所急需的食物，温暖，和好好的躺一躺。为要达到这个目的，她甚至连例有的忸怩也忘记了，凡事她都直截了当的答应了他。而且说得比他还要裸露，正像他所求的不过是一碗便茶那样。

这样，班长很快把她从脚柞上取下来了。他领她摸进公所里去，让她坐在火堆旁边，然后准备去后面厨房里看有剩饭没有。他就要动身了，却又停下来，望着那个身材瘦小，缩住一团的娼妇蠢然一笑。

“你不要过桥抽板哇?!”他说,但又败兴的叹了口气。

“我骗你做甚么呵!”她困急的回答,抬起头来。

她的声调态度都有点不耐烦,仿佛如果她有自由,此时此刻,便是甚么老爷大爷走来,他也不张理的,她只想就这样蹲坐在火堆边,抱着头清清静静休息一会;但她忽然记起她还需要食物,忽然看出对方的脸色沉下去了。

于是她就强使自己撒娇的一笑,紧接着说下去:

“我说的实在话哩。顺便请你看有热茶没有,口渴死了!”

“好嘛。”班长懒懒应声,没有回答她的挑逗。

班长走向厨房去了。他感觉得丧气,因为她那毛耸耸的头发,她被雨水和眼泪冲没了脂粉,有着尖削的鼻子,和一张微瘪的嘴的黄脸,她那蜷缩着的单薄的身体,以及她的假笑,她的大不耐烦的声口,都在引起他的不满。他有点失望了。

也许正是为此,当他转来,发现出那个所丁的时候,他还能够沉得住气,没有到张惶失措的地步。他的伙伴是抢先一步从卧室里走出来的,因为他总担心着会出岔子,而且,他自己的一肚皮闷气也不让他安宁,于是他高声叫喊班长,他没有得到回答。这样他就赶忙跑出来了。

他们两个不期然而然的打了个照面,于是所丁大为放心的说:

“哎呀!我还怕你出去向场合去了呢!……”

“向甚么场合呵,”班长强笑着叹息说,“连刮痧的小钱都没有了!……”

“你把她放下来了么?”所丁紧接着问,用下巴指了指那流娼。

“是啦?”班长装出厌烦的神气说。“她就那么不息气的哭啦……”

所丁深沉的叹了口气。

“一个人是该多行点方便呵!”他抢着说,立刻相信了班长所做的是—件好事体,用不着再分辩;“我早就想这样做了,我怕没有这个资格?再说吧,这场上的事,样样都认真得么?呵哟!……”

他非笑的摇摇头,感慨万端的在火边坐下来。

把饭递给那个已经被吵醒来的娼妇,闷着张脸,班长也在火堆边坐

下了。其初，他颇担心那个老实人发觉了他的蹊跷，接着他就因为他的坦白善良自惭起来，而他现在，却又有一点冒火了，生气他打岔了他的好事！

说得上开畅的只有那个娼妇，食物使她振奋起来，忘掉了疲倦了。

“哎呀，今晚上幸得遇到你们！”她深自庆幸的说，一面开始掏饭。

“恐怕饭已经冷硬了，”所丁说，打了一个呵欠。

“那你就去帮她烧点开水好啦！”班长脱口而出的说。

他讲的是忤气话，但所丁却发愁道，“就看有没有引火柴呵！”于是，跑进厨房里烧水去了。他带回来一大瓦钵开水，三个土土碗，博得了这女人更大的欢喜，便是班长，也都忽然开朗，为了所丁的憨直而发笑了。

“难怪都讲你心好哇！”班长取笑的说：“我今天才亲眼见到呢！”

“甚么叫心好呵！”所丁忸怩的说。

他打了一碗开水递给班长。接着就又抬他的柿饼脸来望着那流娼叹了口气了。

“幸得脸还没有抓烂！”他沉吟说，一面摸出一根烟棒。

“我倒要问问你们呵？”所丁触动了她的心事，于是停住掏饭，那流娼滔滔不绝的说下去了，“那家竟是甚么人哇？我也跑过一些码头，见过一些歪人；女光棍都见过，没有她这么样凶！说我引坏了她的甚么人么，我才来头一次啦！……”

身子朝前一耸，她就恶狠狠的望定所丁；而她的大眼睛濡湿了。

她重又记起了她的耻辱，她所遭受的不平的待遇。那时候她正花枝招展的经过一个黑漆龙门，想到栈房里去，但她听到了一阵辱骂；她好奇的止步了。于是转过身去，极想看个究竟，而她立刻吃惊于一个身材肥壮，上唇生有一颗黑痣的妇人向她急走过来；飞机头，才烫了不久的，带着满手黄货。

还没辩解一句，她就被打了耳光了，此后便是七嘴八舌的责嚷，

……

“噢唉，”她咽哽的接着说：“只有她才是人生父母养的吗？！”

“这怪你把皇历翻错了！”所丁说，从肥鼻孔里喷出一股烟烟，“早半



个月来都没事的。乡长不走也行。前天才赶走一批，你就来了，真是卖灰面碰见了刮大风！……”

他停顿住，把烟棒在地上一磕，敲出烟锅巴来；班长忽然纵声大笑。

“甚么人叫你们搞烂他的行头呢？”他说，嬉皮笑脸的望定了那媳妇。

“这只能怪自己呀！”所丁认真的接着说：“又不择嘴，来一个检一个！……”

那流娼害臊的脸绯红了，于是，作为躲闪她吃起饭来。

这不是没来由的，因为她懂得那所谓行头是甚么东西，所谓不择嘴的意义安在，忽然不好意思起来，虽然她还不大明白事情的真像，由于荒淫无度，乡长的性机能败坏了，于是他的太太硬把她的愤怒转注在所有的流娼身上……

她掩饰的开始掏饭，但她忽又把饭碗从嘴边拿开了。

“你们给他搞烂的，”她叫着，一下扬起颧骨突出的瘦脸，“我先前来过啦？他是光脸吗，是麻子吗？……”

“他是开玩笑的！”所丁插进来说，因为她的气恼粲然一笑。

“呵，开玩笑的！”那流娼重复着，“你怕人家不是人么，甚么玩笑都开？你自己又来试一试看……”她咽哽起来，语调变得生涩而脱气了，“不相信你会受得！……想么人吗都是人吗？……那个甘愿来吃这碗作孽饭么！……”

在这中间，班长先是吓吓的蠢笑，现在，他就认真的难为情了。

“哎呀！一句话就把你得罪了，”他终于说，又害羞的一笑。

“得罪我们算甚么呵！……生下地来就是贱货！……”

翘起筷子，她拿手背揩去一大颗流在鼻翼边的眼泪，于是就沉默了。

她重新吃起来，但才掏了两口，她就单只呷着饭里的开水，没心肠再吃了。

所丁偷偷望了她一眼，又望望班长，继续抽起烟来。班长也没有再张声，但却努力维持住瘦脸上的笑意；这是解嘲，因为无论如何他总觉

得那个媳妇损害了他的尊严。而若果没有他,这个人还会在寒冷里扯露气的得不到食物,得不到温暖……

班长已然忘掉了她的可怜,但也忘掉了自己的野心,变得来很不满了。

“呵,我告诉你哇,”他忽然想起的说,“五更锣响你就要转去啊!……”

他紧盯住她,但是他的恫吓并未引起任何显著的反响。他感到挫折了。

“呵,那个时候你不要给我们找麻烦。”停停,他又口不应心的继续说了下去,“等到要给你柞上啦,又哭哭啼啼的,以为是我们在耍挖苦?闹出误会来更不大好!——呵?!……”

“你放心好了,”那流娼沮丧的开口了,“我们识好歹的!”

“本来是呀!要不看见你太可怜了,睡在铺盖窝里那一点不好呵!……”

“这样这样,”所丁忽然圆通的说,“抽两口,你去睡吧!——喏!……”

班长俨然的接过所丁谢老娃给他的烟棒,开始抽起烟来。

他原想舒舒服服抽几口去睡的,让那老实人自己站班,并把那五更锣响的时候做的事摊派给他;然而,由于他的心里忽然变坦白了,再也没有甚么欲望,甚么鬼胎来烦扰他了,加之,他又是惯熬夜的,他的疥疮又拚命痒起来了,因此,当他抽好了烟,又把烟棒传给那女人的时候,他倒神清气爽,不愿意睡觉了。

搔着鸡爪一样的手掌,又矇眼看她,神情安闲而且满足。

“你怕二十岁出脚了吧?”所丁突然的问,当他审视了她一会之后。

“那里呵!”那女的否认,并又不好意思的笑了。

于是,等把包在嘴里的烟吐出以后,她才又清楚的告诉他:她今年十八岁。

“呵!……”所丁鼻孔里哼了一声,又像怀疑,又像有点惊怪。

“的确的呢!”这流娼认真的辩证了,一面卜卜的击落烟灰锅巴,仿

佛这个辩证于她十分重大一样，“你算算吧，辰的属龙，今年不是恰恰十八岁么？我这个人才从来不隐瞒岁数呢！一个人吗，想么是多大就多大啦！”

“你做几年生意了呢！”班长打偏头望定她，又在自己脉经上涂了点口沫。

“明年春天就两年了！……”

她回答得很平淡，但她忽又咽一口气，将手移开正在掏烟的荷包。

“老实说吧，那个甘愿来做这种事呵！”她幽幽的接着说，口气很沉重了，“不怕你笑，我们早也还是吃得起碗饭的呢！自家有好几亩，又租了它妈好几十亩，一年要卖一两槽肥猪，——那个想得到现在会来吃这碗饭呢？……”

摊开两手，她求助的扫了班长所丁一眼，于是折下身子，不再响了。

“杂种！就是金刚钻太把人振惨了！”她欠起身加上说，开始装烟。

“金刚钻是甚么人哇？”班长好奇的问。

“我们那里的联保主任。”流娼沉思的说，用篾片点着火。

“你们那里不兴叫乡长么？！”

“他儿子才是乡长。……”

篾片已经燃了，但她并不立刻抽烟，却又辩解的接下去说：

“想么他自己也当过乡长的啦！等到儿子受训回来，他就替给他了。……”

“哎呀，就像我们这里一样！”班长恍然大悟的说，瞄了一眼所丁。

“呵！呵！呵！”所丁终于也想通了，“我懂得了！……”

“你还有父母没有呢？”班长更加专注的问，停止了抓痒。

“爹前年就死了。……”

“这就叫天下老鸦一般黑！”所丁自言自语的说，没有注意听他们的，接着他就起身找柴去了。他那宽阔的黄脸上始终流露出一种又像嘲讽，又像怨愤的神气；而当他转来的时候，他又说了，“这就叫天下老鸦一般黑，……”

他坐下去，动手添架木柴；但他听见那流娼正在讲述她的阿哥的

遭际。

“怎么你们那里不兴出钱买么？”他吃惊的问，忘记了添柴。

“出过两次钱呵！”那女人沉痛的说，“结果还是抓了！……”

她忍不住伸了个懒腰，又连连呵欠着，但她并未看淡他们的关切。

“你们想吧，”她接着说，几乎一字一顿，“这一下剩到的全是娃儿……妈动不得……嫂嫂又金枝玉叶样，吹股风都要生病，那里找人手啦，……呵！先还说自己几亩田总做得出来吧，结果窝的比吃的多……后来妈就把我送到绵阳纱厂里去了，说找钱容易得很！……”

她打盹起来，但立刻就惊醒了；她注意到了她单薄的衣着。

“绌得来像腌菜了，”她懊丧的说。“提包也不还我！……”

“这个她会还你的！”所丁说。“快好好睡一觉吧！”

“哎呀！今天幸亏碰到你们……”她呵欠着说。

她试想笑笑来表示她的感激，但还没有成功，她的脑袋就已落在膝盖上了。

“请你们让我久睡下吧！”她梦呓一般的哀求的说，随即起了鼾声。

那两个乡下人不约而同的相视一笑。接着就又叹了口气。

“担心会着凉呵！”所丁发愁的说。

“这么大一堆火啦！”班长反应的说，口气有点厌烦。

这厌烦并非他不满意于所丁的关切，由那娼妇的谈话，他想起自己来了，他也出了好几次钱，但他现在还被逼得来当班长，他的父亲也不健康，母亲老婆做不了多少事；目前又正在种小春，老头子真活该受罪了。……

他在心里向自己说，“怕要请一两天假才好哩！”接着向所丁嚷道：

“喂！我们来挖对对福好吧？”

所丁想了一会，又很响的噙了噙嘴唇。

“也要得嘛！”他闷声闷气的说，叹了口气。

于是，搬来一张独凳，搬来那胖爷脚下半边破碗改造的油灯，班长把一副边沿已被油膩浸透的纸牌，掏出来了。他们挖起对对福来，逐渐地甚么也忘掉了，黑暗，午夜，与乎那个黑袍红帽，下垂的下唇上粘满烟

膏的胖爷……

只于洗牌时候，大家总要抽空瞄那流娼一眼或者拨拨柴火，于是又继续打起来。

一九四四、十一月廿四夜

——原载《青年文艺》一九四五年二月二十五日新一卷第六期

## 黄 昏 月

龙 瑛 宗

可怜的家伙——我在心里这么叫着，我好想把他抱起来安慰他：振作些，你不会有事的，然而的还是怔怔地站着看他……

彭英坤有四个小孩。老三就在彭英坤的脚边，赤裸着身子，浑身冒着汗，睡得像只青蛙。老大上公学校二年级，把背靠在土墙上露出寂寞的神色。老二满头凸凹不平，长了许多脓包，一脸的脏污，傻愣愣地站在床边。

彭太太给老么喂着奶，坐在床沿。她也是一脸的凄迷惘然，好像不知如何是好的样子。

这也难怪，如果看到手足无措地站在房门口的两个男子与一个妇人，任何人都会不知如何是好的。

其中一个男子，一看就知道是鸦片烟鬼。六十出头了吧，背驼着，一头蓬松的灰发，盖住满是皱纹的瘦小面孔。衣着破破烂烂的，留着长指甲的手指头，神经质地颤抖着。

另一个男子魁梧强壮，年纪四十上下，有着劳动者样的风貌。

妇人也四十许吧，麻脸，又矮又胖。这位妇人就是那家点心铺子的老板娘。

这些人都在手上拿着一张像是什么字据之类的纸片。

我莫名地对这些人感到愤懑。

“有什么事，告诉我好了。”

我说着自顾迈起大步走去。

那些便从后跟上来了。

我来到面对中庭的屋檐下站住，含怒地问：

“请问是什么事？”

鸦片烟鬼颤抖着手，无言地伸出了字据。那是一纸借据，金额是五十圆。

壮汉也紧接着交出了文件，也是借据，二十圆。

矮胖的点心铺子女人首先向我吟吟一笑。

“拜托拜托。”

接过了揉成一团的纸片，弄平一看，是赎面的钱二圆六十五钱。

“是这个啦，现在再不要回，以后就麻烦罗。”

鸦片烟鬼辩似地露出缺了的黑牙齿说。

我觉得给困住了。这不是我能够解决的问题，因为我猜到彭英坤目前不可能有这笔款子。

然而，胸口的垒块自顾涌上来了。

“请你们想想，人就要死了，你们倒摆着一副债主面孔来讨债。而且还是四五十的零头。这对就要死的人，不嫌过份了些吗？你们呆在那里，叫他怎么给家人留话？不行不行。先回去吧，我会帮你们解决的。”

我的话还没完，鸦片烟鬼就不安地，一本正经地说：

“不，我希望他本人还有一口气的时候了结，不然以后可麻烦啦。请你也同情同情我们。”

那是一定的，在他们来说，无疑是靠血汗存下来的大钱。但是，我一点也不想同情他们的态度。

我用憎恶与鄙视的眼光看他们。看着看着，憎恶感就好像飞到彭英坤头上去了。

（没出息的家伙。如果你过着正经些的生活，临到死的时候也就不会有这样的屈辱了。为什么必需受这些人的气呢？在村子里，你不是个堂堂的知识阶级吗？然而，只因你向这些卑微的人们借了那么些钱，结果神圣的临终都被污辱了。）

我在内心里这么斥责，可是另一面彭英坤那骨碌碌地转动的眼睛和在愁云惨雾里的太太的影子，无端地在脑膜上泛出来，使我深感沉痛。

当我正想再狠狠地训一顿三尊丑恶的塑像般站着的债主的时候，彭太太那静静的，却清晰的啜泣声，横过中庭的午后的白晃晃阳光传达了过来。

彭英坤一定是死掉了。

一路上，彭英坤临终的光景，三个讨债鬼、太太的悲痛、少不更事的孩子们，还有放在地板上的已经不再有昔日面目的彭英坤的尸首，交互地浮上脑际。

面对着那些要债的，我装着像个义愤填膺的善士，彭英坤死后，以充满温情安慰彭太太，也不等太太同意就急急地催她取出新衣，替彭英坤换上，然后就像抱起轻轻的陶器般地把她安放在地板上。

我还不时地就想起来似地向太太说：

“太太，你要振作些，别哭坏了身子。”

还有打电报给近亲啦，通知朋友啦，拿死亡诊断书啦，那么热心地奔忙个没完。

想起办这些事情当中的丑角化的道德面孔，我突然地落入自我嫌憎之中。

你这个伪善者——我自语说。

直到刚才，我还因执行了道德行为而心满意足，陶然欲醉的，然而蓦地里，我感到双脚被一扫，往泥沼里栽了个筋斗。

不错，我为了寻求感伤的排泄，以及廉价的道德冲动，终于利用了彭英坤的死，使对道德的虚荣心获得满足。

我并不是从心底悲悼彭英坤之死。只不过是刚好碰上了彭英坤之死，使蜷伏在我的体腔内的虚荣得到满足而已。

彭太太必定感谢我。然而我是一如满足口腹之乐那样，使善行之乐满足。



我觉得自己太卑贱了，羞耻使我脸颊发热，令人不愉快的污浊感情，恰似污秽的血在身体内循环。

但是，我想这里，我必需谈谈我与彭英坤的关系。

彭英坤与我是村子里的公学校的同事。我与他毕业于同一所中学，我比他高三年级。

中学时代，他与我并没有交往，据他说，念中学时他不认识我。不过我倒知道学校时代的彭英坤。这是因为他的优秀学生之故。

在中学的五年间（日据时期中学为五年制——译注），彭英坤从未落到十名之外，毕业那年我还记得是第三名。

例如中学的辩论大会上，彭英坤在他那英挺的额角上，让年轻的热情洋溢着，以“青年与努力”为题，论到努力可以克服一切困难，达成目的，尤其青年，未来一片汪洋，而且富于勇气，并结论谓：因此切不可让青春虚掷，应为国家与社会努力以赴。

彭英坤还是运动选手，尤其是跳远一项，还是学校记录的保持者。

每逢运动会，一身运动服，头上绑着布条，那美妙的跳跃，可以说就是年轻人的典范。

总之，彭英坤是我学生时代的偶像之一，我常常想，如果我也能像彭英坤那样，不晓得多么好，多么高兴。

中学毕业不久，我在某镇偶然碰到公学校时代的恩师。他就是这里的公学校的校长。

老师说我几乎认不出来了，长得好高了，并问：

“现在在做什么？”

“找不到工作。”

“那怎么行？对不起社会啊。”

老师说着，忽然想起了似地说：

“怎么样？愿意来我那边吗？刚有个缺，来教教书怎么样？”

我从来也没想到过当一名教师，所以一时回答不出来，只好笑笑，他好像就这么把事情决定了，欣然一笑说：

“就这样吧，爸爸妈妈一定会高兴的。”

“不，我不是当老师的料子。我恐怕会成为一个懒惰的教师呢。”

“没有的事，反正试试看吧。”

老师说得好热心。

其后，我因为兴趣缺缺，所以也没有去理，不料一天老师来了信说：上次说的事都交涉得差不多了，可以说已成定局，特此奉告，兹有事相商，盼即驾临。

如此这般，我终于当上了公学校的一名代用教员。

由于毫无经验，常常为校内的一些事而手足无措，幸好一方面是校长先生热心地指导我，另一方面是习惯了以后，不知不觉间便爱上了小朋友们。

也是因为喜欢小孩子们，所以虽然算不上是优良教员，却也免于误人子弟。

当上了代用教员，还意外地在那里与彭英坤碰在一块——他也是代用教员。中学毕业的，就只有我们两人。

然而，在睽违五年间之后，彭英坤整个地变了。第一次与他碰头时，简直不敢相信这人就是他。

眼窝下陷，颧骨突起，薄薄的嘴唇干巴巴的，脸色苍黑。而且太瘦了，看来就像个衰老的老公公。

而且还非常寡默，有人向他搭了话，他都懒得回答，只是有气无力地笑笑。而那笑还含着一抹冷飕飕的味道。

那两颗下陷的眼眸，使人联想到暗森森的湖沼，有时用那浑浊的眼睛定定地看人或东西，其实什么也没看，只不过是摆着那种姿势而已。

中学时代恰如一匹骏马一般的他，与破烂的稻草人一般的他，实在不像同一个人。

不管在同事间或村人之间，彭英坤的风评都不好。

首先是他酗酒，还一个又一个地换情人。向人家借的十钱、五十钱等小钱，从来也没有还过人家。

做为一个教员，他还是很懒惰的。常常缺课。有趣的是他从不打学生。据说，有一次一个顽劣的学生做了很严重的恶作剧，彭英坤看到了，

竟扑簌簌地掉了眼泪。

他碰到村人也几乎不打招呼，大家都认为他是个怪人。

以上所说，全都是事实，并非有意的诽谤。

不过他借钱不还，好像并不是故意的，而是由于对金钱不在乎。

这有事实为证：他与朋友喝酒，多半由他付账，而且这钱往往还是借贷来的。

另外也有一桩事实：他常常拿钱给一些买不起学用品的贫穷学生。

彭英坤虽然与我同学，但却绝少交往。

有一次，是个脏兮兮的夕暮时分，我因为有一点事，顺便往访彭英坤。

正要进他的房间的时候，他正在抱着第三个孩子让他大便，他好像忽然想起了没有擦屁股的纸，便把脖子转向我说：

“抱歉，那边衣橱最上面的抽屉里有书，帮我拿出来好吗？”

我拿出来一看，是一本中学时的英文教科书。彭英坤接着说：

“从里头撕一页给我。”

彭英坤接过去，揉揉，给小孩揩了屁股。

我心里起了怀旧的感情，把书页翻了翻，到处有红线，可见很下了一番工夫的。

“学校时代，吃了不少英文的苦头，可是如今想起来，一点用处也没有。”

“我也完全忘了。”

“语学这东西，还是非常用不行。”

“想起从前，大家都自认懂英文，好神气。”

“无聊透啦。”

平时，彭英坤是很寡言，但一旦喝起酒来，话就非常之多。

是忘年会的晚上。我们前往村子里最豪华——当然啦，比起都市的来，是寒酸极了的酒家二楼。

玻璃窗紧闭着，窗外有棕榈的叶子发着微光，不住地颤动着。

彭英坤默默地坐着，频频举杯，菜肴都不屑一顾。

过了一会，他让邻席的人低声谈了点什么，扬声笑起来。

“嘿……嘿……”

彭英坤的面孔红通通的，眼睛就要溶化般地燃烧起来。不管人家听不听，自个儿喜孜孜地，愉快地笑着。

“嘿嘿……”

末了，这样的笑声不停歇地发出来。

一个方下巴的姓吴的同事，用沙哑的嗓音，悻悻然地说：

“喂，彭老师，你笑什么？自个儿一杯又一杯地喝，怎么搞的嘛。”

“嘿，嘿……”

彭英坤还是开朗地笑。

“真是！有酒喝就这样子。平时吗，一个屁也放不出来的，好自得其乐呀。”

这次，口吻是冷嘲热骂的，而且含着侮蔑。

“吴老师——大家同样出份子，难道不可以乐一乐吗？”

“可是你老兄总是喝得比人家多两倍三倍。”

吴恶狠狠地说。

“噢，你说什么？你这下三滥的。”

“你骂人？还是保持教员的风度吧。”

这时，只见彭英坤尖起嘴巴，滔滔地说起来。

“去你的风度吧。我才不想像你那样，装着一派严肃，一派高尚的样子。校长，请你听听。这位高尚的老师，在校长背后总是说校长的不是。我要说出来，当然要说出来的。现在的校长，差劲透了，是个小器鬼。但是，你看看，出到校长面前，人就变了，陪笑，猛拍马屁，阿谀谄媚。这就叫风度吗？”

举座都静下来了。吴老师铁青着面孔浑身颤抖起来。

如果不是有校长和同事们，吴必定一拳把彭英坤打倒。

片刻后，校长被痰哽着般地清了清喉咙，这才说：

“彭君，刚才的话有点过份了吧。我不愿相信你的话。你好像喝多了。”

“不，校长——”

彭英坤打断校长的话说：

“校长先生，我是说实在话。我为什么撒谎呢？一个教育者，怎能撒谎。教育者应该在教育学生以前，先得是个堂堂正正的人。小朋友们是国家未来的主人翁呢。可是，像吴老师这种人——”

“你不能人身攻击，算了吧。”

校长以强劲的口气阻止了彭英坤的话。彭英坤不晓得想到了什么，忽然改换一种口吻说：

“是的，校长先生。我抱歉。我不配说这样的话。我自己吊儿郎当的，是可怕的懒家伙。实在说，我常常觉得惭愧，为什么我这么懒呢？我自己也不懂。我觉得我的身体里面有懒虫。我为什么这么糟糕呢？”

接着，彭英坤站起来，无限感动地说：

“校长先生，我知道的。你常常包庇我。真的，我是个无可救药的人，早就该开革的。你可怜我，没有炒我的鱿鱼。如果被炒了鱿鱼，我会怎样呢？大家对我的风评这么差，再不会有人愿意给我工作的。一家人会饿死。校长先生，我很明白，您可怜我，救了我。”

彭英坤的眼里露出了光，大颗大颗的泪水猛地淌了下来。

大家都怔住了。

过了不久，彭英坤辞职了。他独自跑到东部，但没多久就得了恶性疟疾，狼狈而返。我听到了他得病的消息便去看他，那么凑巧地碰上他的最后的场面。

不管彭英坤有怎样的人生观，我都不想肯定他那种吊儿郎当的生活方式。他实在是个无气无力的本岛青年。现在是需要有生活能力，不受囿于个人主义想法的新的本岛青年的时候。在彭英坤来说，固然是一了百了，然而被留下来的妻子儿女又该怎么办呢？

拖着四个油瓶子去再醮吗？这恐怕不容易。那么不再醮，生计又将

如何。这问题，彭英坤的亲戚们会打算的吧。我只是个局外人，还是不要去干涉才好。

再者，即使我去为他们奔走，既不能解决任何事，甚至也无法改善事态吧。

只有我一本正经地做了善行，会被人们看出来的吧。

这使我愧对自己的内心。

虽然如此，但我还是记挂着，便在彭英坤死后一个礼拜，不知不觉地就走向他的家。

彭太太没有在家，只有头上长着脓包的小孩，愣愣地瞪着我。脸上有泥污，从脓包流着血脓。

“孩子，阿母呢？”

“……”

“去街上了吗？”

“嗯。”

这脏兮兮的孩子，眼睛不眨一下，只是那样地看着我。

屋子里，与彭英坤还在时完全一样。连他的死，我都好像觉得不是实在的。

我不想抚抚孩子那脏污的头，便冲他笑了笑，转过身就想离开。

不料在门口与彭太太碰上了。

她好像刚从街上回来，把最小的孩子背着，脸微微泛红，眼眶稍稍肿胀着，充满忧愁与苍白。

“……”

彭太太没有抬起眼睛，深深地鞠躬。

我突地感到手足无措。我是来干吗的？我这不是茫无目的地来到吗？

遗族们怎样了呢？彭英坤的好友们，就是那些酒鬼们来过没有？——他除了酒友以外，连一个朋友也没有。还有债务的清理等等，如果我能为力，我是愿意不辞辛劳的。这就是我来此的心情。

但是，一旦见到彭太太，我的想法和准备说的话，全都混成一堆，一

时不晓得怎么说才好。

还好，彭太太适时低声地说起来：

“是昨天的事。一个英坤教过的学生送来了两只鸡，说是阿母要他送来的。问他名字也不说，在地上放下鸡就突然跑走了。”

彭太太说着说着就流泪了。接着，她断断续续地说明她打算到茶厂去做工，小孩也准备带两个去娘家寄养。

“英坤死后，再也没有人来我家了。”

听了这些，我更感到无法下台，慌乱地说：

“我就是，嗯，是爱管闲事，我是说，如果有什么我能帮忙的事，请不必客气。”

“是。”

彭太太好像不晓得怎么回答我才好的样子。

我不经意地就说：

“听说彭老师有一点债，我想，债主我都认得，所以如果我也可以的话，就由我来帮你交涉交涉，事情都这样了，利钱应该请他们免了。当然啦，如果能够的话，该请他们把本金也减免减免才是。”

彭太太突地抬起了头看着我：

“这能够吗？如果真能这样，那就谢天谢地了，可是太不好意思了。”

她说着说着就把头低垂下去，声音也越说越小。

根据她说，彭英坤死后可以得到的收入，有寿险一千元，及其他约三百元。最侥幸的是寿险，加保以后还只两年，而且再过一个礼拜，缴款期限就过了，那时契约就会失效，因此这一千元差不多是捡来的。

债款总共大约四百元，葬礼是最刻苦的方式，只花了大约二百元。

债款中大笔的，是朱天成的一百五十元，年利百分之一十五，是属于高利贷，近来利息都没有付，因此成为复利，接近二百元大关。

这个朱天成以前也是同事——我只跟他同过一个月的事——辞了教职（是被开革的）后当了高利贷。

根据我的想法，这朱天成的债最好能把本金打折扣，万一不行，

至少也要免去利息。这是我的如意算盘，不过我不太明白他的为人，只听过有关他的许多不好听的传言而已。

但是，毕竟是同事过，只要看看遗族们的悲惨情况，只要非木石之身，必也会有怜悯之心才是。就算本金不能减，免去利息应该不会有问题，我这么盘算。

而且谈着谈着，我渐渐明白了朱天成就是彭英坤的酒友，这一百五十元也都是在酒席上喝掉的。

每次一起喝酒的时候，朱天成从来不出一分钱。这是因为不请朱天成，他就一个钱也不肯借，彭英坤因此每次都要请他一起喝。这就是说，朱天成不但可以白吃一顿，而且还向彭英坤卖了人情。

彭英坤这人说起来也真有趣，每次喝酒，都是他付账。

在那些酒友间，彭英坤是受欢迎的人物。不过背地里，他们都会不屑地说：

“那个家伙，嘿，傻瓜蛋一个。”

因此，在朱天成来说，表面上是把一百五十元借给彭英坤，实际上却是用这些钱来一起享受的。

在朱天成来说，为了赎罪，同时也为了可怜的遗族，将本金稍稍打个折扣也不算太过份吧。

我深信这一点，便安慰彭太太说：

“太太，放心好了。我会帮你办好的。”

说着说着，我自己也感到心情轻松起来了。

但是，不几天后，我听到了令人惊诧的传闻。一个朋友来看我，小心翼翼地告诉我，村子里大家都在传告着我与彭太太之间的事。彭英坤与我并没有很深的交往，但在人家死后却经常往访（事实上只去过一次而已），这不是有蹊跷吗？那个家伙（这是指我）必是看中了彭英坤的遗产，诳什么也不知道的彭太太，一定是不怀好意的。他说，大家好像都在议论纷纷呢。

“这么小的村子嘛，人言可畏，老兄还是小心为妙。”



来的朋友这么说着，就匆匆忙忙地离去。

我仿佛被掷进泥沼之中。议论这种莫须有的事，对他们又有何好处呢？

为什么根本就没有的事，也要这么捏造出来呢。如果我是极有德望的人，我可以把这些俗众的呓语当耳边风，超然泰然不为所动。

然而，我毕竟只是一个平凡庸俗的男子而已。

我被这种苦恼困扰了好久好久。我想到也许该打退堂鼓了。不过一旦约好的事，不去完成，更叫人难过。我犹疑再四，最后才下定决心，只把答应人家的事做好。

终于有一天的午后，我前往朱天成家。

朱天成在窗边的桌上写着什么，看到我进来便转过头，迅速地投过来警戒的一瞥。

“呀，真是稀客。”

他露露笑，这才让座

髹成蓝色的窗棂外有个小小的庭院，龙眼树让苍黑的叶影子闪着亮光，把一块子投在地上。有微微的午后的风。

“喂，茶！”

朱天成大声喊，里头静静的，没有人回答。

“近来好吧。”

朱天成微露金牙，笑容地说。样子虽然够殷勤，却又好像隐藏着傲慢。此人微胖，肥腻的砖色皮肤滑滑的，使人觉得老大不痛快。

朱天成依然没有放下手上的笔，很露骨地装出了“如果有事，你请说吧”的姿态。

我的双手有些没处搁的感觉，便叠在膝头上，勉为其难地开口。

“是为了彭英坤的事，特来拜访。”

朱天成脸色一无所动，不过总算正眼看着我。

我期期艾艾地说：

“彭英坤的死，当然你也知道了，他是背了一屁股的债死掉的，留下来的太太加上四个小孩，日子一定不会很好过。”

“嗯，所以呢？”

朱天成依然一无所动。

“所以我想请你帮帮忙。他差不多是一点遗产也没有，小孩又多，以后的生活，恐怕很成问题。看在同事一场的份上，能不能请你稍稍减少一些你这边的债款？”

朱天成笑着说：

“谁差你来的？彭太太吗？”

话虽说得平静，但笑里明明含着嘲笑。

我发现到自己受到侮辱。

“没有谁差我来的。”

“这件事，我们不提好不好？”

“为什么？”

朱天成这才又笑容可掬地说：

“我是说，跟你谈也是白谈。你算是她的什么呢？”

听那口吻，他分明是听到了村子里的传闻。

“可是，问题不是很简单吗？你答应，或者不答应，就是这样吧。”

“这一点倒没错。但是你老兄也得同情同情我啊。我做这种事，不是闹着玩的。大家都是为了混一口饭吃。一句话，我的对象都是像彭英坤这种人，不，还有更可怜的。你说我发了慈悲心，还想混下去呀？”

这种事好像稀松平常，而他那能言善道的舌头，好像使他自己陶醉着。

“不过你不缺明天的粮，而且大家都知道你很富裕——”

“富裕不富裕，跟这事无关哪。”

“嗯，但是……”

“我说过了，我不是闹着玩的。而且最近倒账的也不少，叫我伤透脑筋。本来嘛，彭英坤如果生活俭点些，便不会这样的。我常劝他俭点些，可是他老兄总是在鼻子里哼哼，根本不当回事，所以这也是他自作自受，怨不得别人。以前，他在学校里的薪水就比我多呢。”

“那你是一定不肯了。”

“没办法。”

他爱理不理的，但倒也看得出他是铁定不让步。

我的年轻使得内心愤然。

“但是，怎么说呢？我想，我们都不能孤立生活，心目中就只有钱，这恐怕也不太妥当吧。被看做是利己主义，也无可如何，这是老式的高人根性。还有，就人情上来说，看到从前的同事陷于不幸而不理不睬，这未免太无情吧。”

“你是理想主义者。你不懂社会。难怪的，你还这么年轻。”

“不，问题在人情啊。我是说，你——”

我忽然噤口了，因为这时，一个小孩从里头跑出来。

“阿爸——”

小孩喊了一声就抱住朱天成。朱天成将他抱起来，亲亲脸颊说：

“孩子，你真可爱哩。阿爸会留很多的钱给你。好多好多，孩子，你好幸福你知道吗？”

朱天成根本就不肯听我的话。

我从来也没有这么被忽视过。无名火冒上来了，下意识地浮起了腰身。

朱天成投过来一瞥说：

“呀，再聊聊嘛。”

脸上虽有笑，但那神情分明是在下逐客令。

“喂，茶呢？”

他这时才想起了似地向里头喊。

我曾听说过有关朱天成的二三传闻。看他这样子，大概不会是假的。

其一是诈欺事件。对方是他教过的学生。这人向旧日恩师借了一百元，由于信任老师，借据上没填金额就交给了他，不知在什么时候，金额竟变成七百元。

这位学生大为惊慌，去恳求，但没有结果，最后没有办法了，便告到

官里，成了一桩刑事案子。

朱天成被村子里的警察派出所传去问话，也不晓得怎么搞的，他突然像只公牛般地号淘大哭，哀诉受到诬陷。但是，最后因为有人证，他的罪行成立了。

他被关进牢里。出来后，人变白了，而且肥肥胖胖的，丝毫没有受过苦的痕迹。每次碰到村人，便得意洋洋地笑着说：

“我回来啦。以后还要请多多照顾啊。”

那样子，开朗得就像新到任的官儿似的。

“发福了。”

村人这么说，他就高声哈哈笑着。

“比在外面吃得好，又不担心事，像条猪，只顾吃饭睡觉，当然胖了。”

言词是一点讥刺味都没有。他是真正这么想的。当教师时，碰到校长不在的时候，大家常常抽签出份子买东西吃。有一次，朱天成也很稀罕地参加了。那天，天气热，大家说妥买啤酒喝。朱天成说：

“我来做签吧。”

就有那么巧，朱天成竟中了啤酒签。

也不晓得怎么想的，朱天成忽然表示了异议。

“这次不算。重来。”

大家一看，也有道理哩。因为那支签上，把啤酒写成“卑酒”。朱天成的说词是这样的：

“这是卑酒，不是啤酒。不是吗？”

同事们当然不吃这一套，骂他卑鄙，要求他痛快些。朱天成坚持自己的意见，不肯认账。

大家都发火了，但也拿他没办法。事情是泡汤了，不过后来一想，朱天成很可能是故意把字写错的。

这就是说，如果抽中的是别人，那么多半不会因这小小的笔误而赖账的，而如果抽中的是自己，那时便可以拿这来做借口了。

我想了这些，一面走回家，一面却又觉得没法向彭太太交代。然而

想到彭太太在焦急地等着消息，便没法不去向她说明了。

暮色渐浓。天空、树木、房屋、窗口，都已罩上了暗影。连风也吹起来了。

来到彭英坤的家，正想敲门时，我听到了母子间的交谈声。

“乖，长大后，不能像阿爸那样懒惰，没勇气呢。”

“好。”

“还要努力工作。”

“好。”

我的心也一直像夕暮，沉沉的，听了这些话，好像渐渐地开朗了。

我无意间回头，看到黄昏月正挂在部落上头。

土墙上印着柚子的叶影，在微风下，月光与叶影好像嬉耍着。

——原载日本《文艺首都》杂志，发表时为日文，

一九四〇年出版，钟肇政译

## 一个绅士的长成

陈翔鹤

“你们的事情已办完结了吗？”当宋七老爷穿过了公园的紫藤架下，才将手杖轻滑的向身旁挥画了一个小小的圆圈，心里还说不定要往那方面走去时，从他的背后，便飘来了这样的一声。再当他将头转了过去一望，于是在他刚才在一面欢送旧馆长宋举人，一面更欢迎新馆长的他自己的宴会席上喝得满面通红的脸上，便不自禁的露出一星星的笑意来了。这发问的正是他的母亲——一位走起路来，就止不着要如母鸭子般向两旁左右乱拐的胖老太太，——而且在她身后，还跟着了七老爷的妻子，琼华，在用人周妈的手中，更抱着有他的“小罗罗”。这即是说，这完全是属于他家里自己的“一支脉”。

“嗯，今天天色还这么早，你们就都出来了？”他说完了这句，又将他手中的手杖挥舞了几下，而同时立定了脚跟，在等候着他们。

“恭喜馆长，贺喜馆长，今朝真是神气惚焉的！”七少娘已三步当作两步的首先跨到了七老爷的面前来，更将嘴很爱娇的瘪了一瘪，操着半下江半四川腔的音调说了这么一句。

“不要乱说，紧防别个听见了笑你。说句真话，这么早，你们就消过了夜了吗！我们刚才下席不一会呢。”

“那里的呢，才五点多钟。罗罗在屋里头闹得很，我们是抱他到兰馨

斋去买桃片糕的。罗罗，小么么，你喊声爸爸看。”他的母亲已将话头接了过去。

“爸——巴！”罗罗真的很清脆的叫喊了一声，而且向他将两手开张，预备扑了过去。七老爷乘势在罗罗的小脸上“绷的”亲吻了一下，然而他却并不曾去抱他。

他们一同往前走了几步，那座建立在花圃中心的，为公园中唯一可以正式歇步的草亭，已显现在他们的目前。虽然在那亭子上，因为地势较高之故，可以望见公园中的一切：民众教育馆兼图书馆，陈列室，运动场，漱泉茶社，人行道两旁高高的树丛，以及园内空地里青青的杂草等等，不过他们依旧向前走着，并不停留。

七老爷独自领着头在这××县文化中心区——公园及民众教育馆的所在地——内傲然往前直闯着。此刻因时间的关系，来公园里闲逛的人也还只是疏疏落落的几个，而眼前的一片耀得人眼睛发花的阳光，也还是那样的炙热。自然，我们的英雄，新才接任的民众教育馆的馆长，以及附着管理公园的指挥者，在这种不大热闹的场所中，是现不出怎样“英雄”来的。不过说也奇怪，不知为了何故，那平常从不曾引他注意过的，在花圃中用小麦冬草砌成的，“天下为公”四个大字的花坛上的被一些零乱瘦小的菊苗所互相偃仆纠缠着的芜乱状态，却陡然使他觉得有点不大顺眼起来了。“这成甚么话，有碍观瞻，过上两天，真非大大的整顿一下子不行。那个闺女儿子的花儿匠老王，首先得叫他滚蛋，还有其他人，不，不，还得再缓一步……然后再换周妈的狗娃子前去代替老王，以好让他多赚几个钱，也不枉他妈在我家里辛苦了这许多年！”当他一想到此地，在他戴着白金丝边眼镜，圆圆的现得颇为漂亮的白胖的脸上，已不觉的露出了一丝丝毅然有所作为的表情。而同时，在九月里的尚饱含着盛暑余威的炎热，竟逼得他们不能不就在那个内面早已枯涸，底里正满生着杂草的荷花池旁边的树荫下的石凳上，暂时的坐了下去了。

“说起来也真怪不好意思的，交事情给你的人，不就是节孝巷的那个九公公吗？都是自家人，那里好意思去接人家的手呢。”二老太太一

面轻轻的挥搨着她手中的象牙柄的蒲扇，一面感喟似的望了她儿子一眼。

“那个管得这么许多。说句真话，这不是我自己去拱翻别人的饭碗，而是钟会计向张县长说了，一定硬要他向省城方面保举，派委下来叫我干的。而且财委会的朋友们又全部主张，非得我出头去干一下不行。九公公，哼，好人！平时眼睛生在头顶上，只晓得自己是前清时候的举人，瞧不起人。全县里的事情，都几乎给他一个人闹酸了，得罪党部，得罪县长，反对这个，反对那个，世间上除开他一人之外，就没有一个好人！去年冬天！他不是把谷子买给我们“合记”碾上了吗，后来谷价涨了，又来自己翻悔，不认黄，狗吃黄糖，吐出了的口水又呼转去。所以钟会计说，我们非得撵掉他不行，不认黄大家都不认黄！而求其实呢，这区区一小点每个月通共只有四五百元的开支的民众教育馆馆长的事情，说句真话，我们那般财委会的朋友们，倒全都满不在意下。要想赚钱嘛，自然另有方法。在这个抗战时间中，要想发财，那一个不是一下手就赚他妈个一万八千的……”七老爷仿佛是向着甚么人在讲演，而同时又像是向着甚么人在示威似的，边指手画脚的说着，这边不住的用眼睛去对着他正站立在绿荫之下的穿着鹅黄色印度绸衣衫的妻子的娇嫩面庞上，和她娉婷的躯体上去直扫。她虽然不曾言语似听非听的在逗着小罗罗玩耍，不过从她的眉眼间，却依旧有一种深切而满意的神气被传达了出来。不错，她实在太于爱娇了，他，瞧着她，仿佛又重新回到他们尚未曾结婚的时代似的，他觉得她依然有一种吸引他到她身边去那样的力，他实在愿意走过去再靠近她一点。这个女人那里是他曾经结婚了四年多的妻子呢？在她尖尖的脸庞上简直白嫩得完全不像一个生过一个孩子的人。她身体的各部份的轮廓，更完全从她裁剪得极其合适的衣衫下表现了出来，一双微带黄色的赤裸着的腿干及两足，在白色的高跟鞋上站得四平八稳的，现得既不过瘦也过胖。这真无怪乎她一来到本县以后，就博得了“标准美人”之称了。

“周妈，你抱小老少到兰馨斋去买封桃片糕，就各自抱他回屋里头去。我们要到城外头去走一走才回来。妈妈，我们走罢！唉呀，今年的



天时真有点反常，已经九月天了，还是这样的热。”七老爷，不，应该称之为宋馆长了，还不曾等得到他人的同意，就仿佛满有把握似的，已独行独断的各自领头向公园大门前那座上面刻着有“文教巨敷”四个大字的石牌坊下面走去了。虽然他明知道他母亲是一定不会去的，——因为天气既然那样的热，而她小黄瓜色的解放脚走起路来又是那样的困难，——不过他依然昂着头，挥舞着手杖，向前直闯着，一直到他的母亲已声明要同小罗罗一同回去了，然后他才同他漂亮的同伴，放开脚步，向南门外走去。

## 二

如果说小小的狭长形的××城像只小船，那么，环绕着这城的×江就像一条铁练，而同时在南门外高丘上孤峙着的××城有名八景之一的“南塔”更职司了它“风水上”的责任：那即是说正因为有了这一根铁柱，才将这只在江边风雨飘摇着小舟拴稳着了。所以于通过了一大片碧油油的菜园地，以及到处皆流水成渠的稻田之后，便来到了南门外×江的江边。临水一望，除掉了倒映在浅水平沙的澄清江水里面的山上树丛，人家，以及南塔的倒影之外，隔着江，还有如瀑布般冲激着唿唿的水碾轮转声，同着江的这面，背后堤岸上一大片的垂柳上的嚙嚙蝉鸣声，遥相应和着。而面对着这满布着平沙小石的江边，于浓绿的柳荫之下，确实的，再也没有比这更适宜于喁喁情话的所在了。不过可惜××城的风气尚未开通至这般地步，一般青年的男女们——少爷和小姐们——，除掉了在牌桌子上酣战数圈，或者在老太爷和老太婆的烟盘子面前敬聆“庭训”一大阵之外，尚少有单独见面的机会和需要。不然，在这样一个幽静的处所，也决不会让七老爷和七少娘这一对仅有的情侣来坐在江边的石块上，独享其静静的絮谈之乐了。

“今朝依到民教馆办交代去者，勿晓得为啥事体，老头子同赵姨娘，总是在那里板着面孔，指东骂西的，真像他两位凶神。希贤略小赤老也跟着他娘哇哪哇哪的，骂罗罗是“小闺女儿子”，说周妈是家里厢的老娘

姨，不应该用来抱他。阿舜，勿是我挑拨是非，依我看，我们还是早点离开这个触霉头的家庭的好。”依照着平常的习惯，每当琼华一发急或同她亲密的人谈话时，她总是爱用着她的乡音来叙说的。

“这有啥子关系呢，你只假装着不看见他们就是了。说句真话，要离开这个讨厌的家庭也很容易，不过我们总不能让赵姨娘那个烂娼材，轻轻松松的就将我们撵了出去。那才好呢，我们一起搬走了，他们便好独霸家业。他们愈加讨厌，我们更给她个愈加不走！”七老爷一面用手杖轻轻的敲击着他身近旁的小鹅卵石，一面用眼睛欣赏似的在瞧望着他妻子撅起的小嘴；他更觉得她做着这模样，十分爱娇，十分有趣。

汗从他翻领的西服绸衬衫的领口中间直流下来，就他衬衫的背后也几乎全是湿漉漉的。不错，近两年来，他确实的现得有点发体。这虽然是现得颇为有福的好现象，而且在他白晰皮肤，中等身材的躯体之上，再加添二三十磅肉上去，也并不怎样难看，不过汗，汗总是会因此多流一点的。

“依勿要胡里胡涂的，依试想看看，——在我们刚刚回来咯时候，是啥光景？是不是随便啥人全都可以给我们苦头吃？好，这搭辰光可好了，那一般人又全都看见我们眼红。铜钿，铜钿在咯辰光是有几个的，不过这不全通是我们自家找起来的吗？所以随便啥人也勿要想来多揩一点油！”她说罢这些之后，便如放过了气的皮球一般，将头软绵绵的靠在了她丈夫的肩上，而且更用她饱含柔情的眼睛去望着了他，从那里面，似乎可以让人读出，“你说可唉是啊，阿舜？”这一句重复的语言来。

不过七老爷此刻，却陷入于沉默的深渊里去了。他用眼睛向辽远处呆呆的瞧望着，似乎是在倾听着他妻子的软软的诉说，又似乎是在注视着离他们身旁不远的正在慢慢反刍着青草的一只温和安静的黄牛，更又似乎是在欣赏着隔江的正向着地平线下冉冉西沉下去的夕阳和晚霞。但总而言之，他此刻是不言不语的，正不知他在想些甚么。

自然，这也十分奇怪，每当人一向他提起他的过去来时，而一种久潜藏着的，和使他实在难以忘记的怀恨和切齿的情绪，就会从他的心底里直翻腾了起来：

不用说当地在初中上学的时代，他的那位自奉甚丰，而对于子女却十分吝啬冷酷，顽固守旧的父亲，已使他觉得十分难过，就在他同琼华因抗战的原故，刚一从武汉回到家里来的那种情况，也使得他每一起，就要咬牙切齿起来。那时他们是被安置在家里的从前本为用人们住宿之所的东厢房内，而希贤那个小鬼却同专门侍候他的女佣人占据着正房，死也不肯相让。全家中除了他母亲一人而外，全都是冷冷淡淡的，仿佛谁也不曾注意到这对新婚夫妇的存在。当他们新到家的头几天，吃饭就连菜也不肯多添一味。但总而言之，母亲只知道一意诚心诚意的念佛，万事不管，——不敢管也不能管——所以家里的一切，全都操之在赵姨娘这个老狐狸精一人的手里了。老头子一天到晚，除躺在床上吞云吐雾的让赵姨娘牵着鼻走之外，就只是板起面孔来骂人：不是说子孙不争气，光晓得坐在家吃闲饭，便是唉声叹气的道，如今世道衰微了，就连孔孟之道也没人讲习。而最使得七老爷痛心的，更是在他新才结婚太太的面前，也时常的要受到他父亲冷言冷语的“庭训”；而且这种“庭训”，又常常是以在吃饭时的桌子面前为多。这不仅大有伤他个人的体面，而同时也更彻底的打碎了琼华的一回到在大后方的颇有产业的旧家庭里，便可以安安静静的享一享福的大好迷梦。——而正因为有了这个迷梦，所以才能将他们两人紧紧的结合在一起的。

从前他们在武汉的广播无线电台同事的时候，依形势而讲，他们两人是极少有结婚的希望：因为他的位置既并不比她为高，薪水也并不比她为多，且论到学殖方面，他由初中毕业后，只住过五个月的无线电专修班，而她呢，则曾经有过两年以上无线电播音的经验。此外，她更还以漂亮著名，在台里面追求她的人就非常之多。不过自从徐州不守，武汉告急，而且更由于日本人的飞机将一颗千二百磅的炸弹正投中在他们作事的无线电台以后，这种种不平衡的阻碍，于是却被它铲除罄尽了。在七老爷自己个人呢，虽然在女人面前，也颇有他不少的优点，但在这许多优点之中，而在大后方有一个家，这个家每年又是有一百多石谷子的收入：关于这一点，于此刻，大家正慌慌如丧家之犬的此刻，即不禁特别的很鲜明的显现在人们的眼前。而且他还向她保证了一切：除开他

对她的忠诚热爱不计而外，还有当他们一回到老家时的那种舒服优异的生活的缩影，确早已从他的口中不止一次的向她描摹出来，使她亦不能不为之动心。

但现在，岂不一切都了如指掌了吗？家里虽然不能不谓之富有，但这并不是属于他们的，老头子将钱捏得紧紧的，一分厘也不肯放松，赵姨娘更支配了一切，他们就连想安安静静的作一个附庸，吃一碗闲饭的希望，也都不易办到，不过在这时，几乎可以说出他意料之外的，便是他的琼华却现得十分的温顺，而且她好像比他都能以忍耐起来了。她恨，但喜怒却不形之于外；她怨，但这却不是对于他个人；她只怨恨他们这一支脉的母亲太过于懦弱，怨恨那个昏愤可恶的老头子不早一点断气，以便使赵姨娘将大权交了出来，让大家好平分天下。

总而言之，琼华比起在武汉时代来，确实是完全的迥若两人了，——她能吃苦，能耐劳，能忍气，能以在颇为困难的时候体贴丈夫，仿佛如一个旧式女子般的温顺，而且就在这一年中，他们的小罗罗便怀上了身。

### 三

正如琼华所常说着的一样，“抗战将我们结合在了一起，抗战又使其我们十分的吃苦头，”这是颇为正确的，不过能使他们因此“得救”，关于这一点却是在事前非他们所能意料得到的了。

因为在某一个宴会席上，偶然的七老爷同县政府的钟会计便会见着了，而且于两场麻将之后，他们更成为知交。“说句真话，这个外江佬确实是满够得上朋友的：大方，不小气，将小钱看得很轻。”不仅七老爷自己个人对于钟会计心里作了如是的估计；就在钟会计方面，也不禁时时要从他墨晶眼镜边沿之上，透过一层赞许的眼光来，暗自思量道，“还要到那里去找寻关系呢，在本地的绅粮当中，再没比这个人更为合适的了。他不仅漂亮，懂事，跑过下江，而且在本城里的亲戚朋友又多，就连解一下小便的功夫，也会碰着一大堆的熟人……”

从时间上来说的他们的会见，那正是在抗战第三周年的春间。如果从钟会计的东家张县长作官履历上来说，则应写道，第二任充任××县县长，于接事后第二个月以内的事情。

假使依照模样而论，钟会计的那副染阿芙蓉癖甚深，发音很低，瘦骨如柴，还时时要从墨晶眼镜边沿上透出眼光来窥探别人似的尊容，确实是不易令人发生快感的。不过自从通过七老爷的关系，他便结识了当地不少的士绅；而且当他不惜苦口婆心的，明白恳切的宣布过他说言正论之后，于是一般地方上的人士对他的印象却大大的改观了。因为他的哲学是，“要找钱么，还得证明公道的将本求利才是正理。那一味只晓得从老百姓身上想法的人，实在为我兄弟个人所不取。而且就以我们的敝东家张县长而论，他也实在最恨那种不值一钱的贪官污吏的。所以不是兄弟替敝东家登告白，他虽则已经作过满满三年的第一任县长了，但他还是两袖清风。他所有的几个钱，也还是从证明公道的生意中得来的。不过既然想要谋利呢，那第一步就必须得从繁荣本地市面，活动本地市面，这一点来入手了。不然，同本地的一般士绅们情感一变坏，彼此一互不相了解，那便只有两败俱伤，一无所可了。”

将本求利，天公地道，不错，这种极合于常识的逻辑，又有谁能以反对呢？于是“合记米庄”，“合记糟房”等等字号的组织，便以商会会长王立斋以及县府钟会计作为中心而成立起来了。这是一个为本城里所从来未有过的资金已超出了二十万以上的庞大组织。他们大量的收买稻子，粮食，而且更将附城十里地以内的水碾，榨房，全部包在手中。此外，更兼备有汽车式的橡皮轮子的木板大车三十多辆，以便将本地出产最富而从来不曾大量输出的稻米，利用穿城而过的公路，向距本地估有二百来里的××市运输了出去。从××市更带了布匹，绸缎，日常用品，化妆品等等回来。在这种一来一往之间，其获利之颇有可观，那是谁也能以想象得到的了。

不过当七老爷将他从取自他的母亲，宋二老太太的手中，用二百多块的“现洋”，和两对一两多重的赤金手镯变换得来的大约有法币三千元以上的数目，交给钟会计，打算加入“合记”组织时，当钟会计却拍着

他的肩头，用他从墨晶镜片边沿上投射过来的眼光来钉望着他，对他极诚恳极认真的这样的说了：“七哥，你我弟兄的交情非外人可比，我知道，你只有这一点点的活动资本，我们不可以把它放在死呆的地方，所以合记这样的组织，你现在且莫忙加入；等你钱涨多了一点再说。此刻，你只将钱交给我，让我去替你安插好了。我同成渝两地天天都有信电往还，在这种非常时期中，比做米粮生意更加有利的买卖，正多着呢。你听我的话，你我弟兄不是外人，我不会哄你。你的钱放在我的手中，到年底来果不变成两万三万的话，那我姓钟的就是这个！”说到“这个”二字时，他便将两只手掌摊平，掌心压手背的合在一起，只将两个大指拇伸到外面，让它摆动摆了摆动，这即是象征着乌龟王八等的意思。自然，这一场喜剧的终局，除掉了彼此放怀哄然大笑一阵之外，便再没有别的了。

果然不错，在本年里，从七月到十月，这三个月之间，单只菜油及棉花两样的价格，在××城不觉的便高涨了两倍有余。但钟会计还是说，“不要慌，不要忙，老哥，你得听我的令下：一切都要年底来才能见个分晓，最好是等到明年春排来再说。我们既然买得了，就不要忙着将货卖了出去，横顺棉花和菜油这两样东西，放在家里都不会长虫或者失秤的。管它妈子，一不做二不休，老子这回真非赚它妈一个‘到注’不行！”

“等到明年春排”，话虽如此说，不过他们的账，到了那年的年底来，却依然作了一个结束，——因为物价的过度高涨，致使得胸有成竹的钟会计也不能不为之吃惊，而且有些沉不着气起来了。那存放在七老爷厢房内的一挑挑的菜油，比起来价来已几乎高涨至十倍以上，而棉花则八倍有余。这即是说，他们只用了约近万元的资金，便博得了法币八九万元的盈余。

风声所播，昭昭在人耳目，于是自此以后，七老爷和钟会计在××城的地位，就骤然的高扬起来了。钟会计被邀请到本地的“财委会”里面去兼理会计，七老爷也被选举为“财委会”的常委主席。而最使得赵姨娘侧目，就连二老太爷也不能不对他儿子点头称许的；还有此刻张县长也同七老爷有了密切的往还。县太爷既然不免时常的要来到七老爷府上打几圈“公余麻将”，而随后还更进一步的成为了小罗罗的干爹。

七老爷既身任财委会的常委主席，近来又代替着此刻已颇觉精神有点不济的钟会计，作了合记米庄的经理，而且家里又有三百多石谷的母田，这在本城里是谁个不知，那个不晓呢？自然，从此以后，琼华是再也用不着去忧心“阴丹士林”，或“佛纳佗”之类要卖二元多一尺，而小罗罗也决不会因为一只破烂的小玩意汽车去同希贤争得来打架的了。赵姨娘的威风，虽然依旧可以弥漫着上堂屋，不过在东西厢房和外面的大客厅里，却已成为七老爷们所有的全世界。于是七老爷便不免微微有点“发福”，就西服的衬衫，也因领口变得太小，而必须得上××市去另制去，而七少娘之日益体态轻盈，面目娇嫩，那更是不用说得。

合记米庄的水碾，榨房，板车的轮子，一天不断的飞转着的忙碌着，××城的米价及粮价也一天不断一天的出乎正规之外的向上飞涨着，有时致惹得一般下愚的“莠民”们，在米市上还要作出一二件类似抢劫的不法运动来。虽然这一些有时也不免要引起一番县府中人的烦恼，但这一些说其到底还是要让“抗战”二字的负责才是正理的，不然，自从抗战以来，在大后方的每一城市里，为甚么几乎全都是这样的大同小异呢？而何况合记米庄的经理宋七老爷，以及同他一同来自战区的宋七少娘，对于一切的爱国行动，——如募寒衣捐，征求伤兵之友等——向来又并不后人，譬如说，每当一谈起抗战的重要性来时，那对人从来不拿架子的宋七少娘，便总不会忘记要用她体态轻盈的态度来向你解释道，“侬勿要以为日本人的炸弹掉下来是好白相的，只消一听轰隆的一声，许许多多的屋顶，墙壁都会从你头上倒塌下来。这种苦难，我们在前方的时候，吃过的真正勿少呢。性命吗，到那时才真交交关关。所以我们身住后方的人，必须得主张抗战到底才行。赤老，伊拉啥人反对抗战，啥人就是勿爱国，汉奸！”在说罢这些话之后，她从不会忘记掉要向你嫣然的一笑，以作为了结。而且她这种笑法，正同于七老爷平时的笑是颇为大同小异的。其意味即包含着既和气而又天真，致使得对方对之无不觉得有如吞下一块蜜糖般的舒适，可口，而且了然。

所以，无怪乎张县长平时常常爱对人这样的讲了，“宋七娃那两口子嘛，下江味实在太足了。若果依照我们四川话来说，就是太‘水’一点，

不过随便那个到他那里去人，总不会使你感觉得不舒服的。而我最喜欢的，就是他堂客的那股软绵绵甜蜜蜜的下江劲儿。宋七娃个东西有这样的一个婆娘，真不晓是那座祖坟里埋对了龙脉。”

#### 四

就像在这以上的“软绵绵，甜蜜蜜的下江味儿”的条件之下，七老爷自己个人的“私房”储蓄，还未等到抗战第四周年终了的时候，便已变成二百多石谷的水田。而且依照着他的全部财产而论，还不到他这全数的二分之一呢。若果用这去对他家庭来说，虽不能称七老爷为“孝子”，但“克家令子”四字，他确实是当之而无所愧了。就如这样像一个精明强干的“克家令子”，而他家里的人所给与他的估价和待遇却是那样的不正确，而且失之于太不公平。——尤其是在四年以前，当他初一回到家里时，他家庭内的各份子，上之如二老太爷，赵姨娘，下之如希小鬼希贤以及赵姨娘的用人等等，他们那一支脉的人们，所曾经给与他的苦恼和侮视，确实是过于难堪的了。所以无论任何人，只消向他一提起当年的情境来时，他便会觉得有一种如抵触着他新才长成嫩肉，上面却还未曾完全封口的创伤似的十分难过。这种滋味，真也说不清楚其为酸，为痛，为苦，为麻。不过随接着，就一定有“也有今日啊”的想要报复，雪恨，和想要对人发泄的劲儿，确总是不歇的要在他的心胸中动荡了起来。

此刻，经他的妻子再一提说起了这些来时，于是正同于往常一般无二的，那种似酸，似麻，似痛，似苦，想报复，想发泄的种种莫名其妙的复杂情绪，即复又将他紧紧的攫捕着，至使得他能不沉入了记忆的渊海里，去漂浮着，思索着从前和现在种种的一切了。因此，就连眼前的映在水里面的南塔倒影，清澈可睹，天那边的落霞成阵，灿若云锦，这种种的良辰美景，他也都无心再去赏玩。他沉默着，一面不快意的搅动着脑神经，一面对于妻子的种种唠叨，只唯唯否否的随便应酬着。但若果要问他此刻心里所转动的为何种念头，那恐怕就连他自己也是很难以回



答的了。这样一直到他已听见他的琼华催促他归去的声音，连连的打入他耳鼓时，他才如梦初醒似的站立起了身来。

“琼，到进城的时候，一定要从经过南味轩的铺门前经过的，我们进去切几样腊味带回去好吗？记着啊，可不要到临时忘记了啊！”七老爷一面向归途上慢慢的转动着身体，一面慢慢的用一种挚爱和亲热的目光去看望了他同伴几眼，然后说。他们彼此的都在微笑着，似乎更是在表示着他们彼此间的同样幸福和满足。

“啥体呢？可唉是有客人到家里厢来吃夜饭吗？”她问。

“不，不，这是专门给老头子买回去的！”

“你那拉说法，老头子？这才真正的触霉头，鸭屎臭！”

“你们小团你懂得啥子呢，我是正在打算着把他今年收得的谷子诶过手来。”

“依勿要打错主意，在那个鬼老头的身上去转念头，恐怕是不大能以成功的啊。”

“那不见得。我们只消说，这是我们亲耳听见张县长说的，县府已经奉到了省府的命令。马上就要调查存谷，实行封仓，平价发售了。这样一下子，我想就会把老头子骇昏。然后我们再加以说词，他一定便会将谷子服服帖帖的交了出来。那是我们在表面上是用合记米庄的名义去向他收买，勿暗地里却……吓，琼，到年底米谷价必定是会对本过程的，这三百多石谷的利息，我想我们至少总有四五千块的冤枉钱好拿。”

“好是好的。依去试试看。可是这回赚得了铜钿，前次我向依提说过的那堂木器，依可勿要再来推脱了呀。前回我上××的时候，早就同协昌商行的老板商量好了，我先交上了一半定钱，货色得替我留着。若果这次再要失信于人的话，那就真正的难以为情了。一个人，脸孔得要呀，阿舜，依说，可唉是呀？”

“是的，是的，晓得者，晓得者，好人。在此刻××正在跌价的时候，就花上两三千块钱去买得一堂上等木器，论价钱本果就不算为多。只消我的生意做得顺趟，对于我的阿琼，这一点点子我倒全不在乎，因为她是曾经同我吃过不少的苦头的。”

七老爷在模仿着琼华的音调，说罢了这些话之后，止不住的他便自己发笑起来了。她听着，也觉得十分满意的巧笑着。而且他们一同走着，不觉的已走进了城门。于是这一对充满着“下江味儿”的漂亮夫妇，用他们囊囊的皮鞋点地声，以及手杖柯柯的敲击街石声，便穿过了这座正坐落在川陕公路的孔道之上的，正在日趋繁荣的××城。在那里，依联着它平日的习惯，是每当日落黄昏时，沿着街的两旁，即便有灯光荧荧，锅匙之声铛铛作响的消夜正在那里喧闹着的。

不错，××城此刻确实的不仅已走上日加繁荣的道路上去了，——而且就从这里新才接任的民众教育馆馆长的宋七老爷，以及他的一般财委会的朋友们之已不屑意去留心于“这区区一小点每月通共只有四五百元开支的民众教育馆的事情，”我们便可以推断出其将来必定会有更加繁荣的一日。

一九四〇、八月卅日

——原载《中苏文化·文艺特刊》，一九四一年一月一日出版

## 铁 鱼 底 鳃

许 地 山

那天下午警报解除信号已经响过了。华南一个大城市底一条热闹马路上排满了两行人，都在肃立着，望着那预备保卫国土底壮丁队游行。他们队里，说来很奇怪，没有一个是扛枪底。戴底是平常的竹笠，穿底是灰色衣服，不像兵士也不像农人。巡行自然是为耀武扬威给自家家人看，其他有什么目的，就不得而知了。

大队过去之后，路边闪出一个老头，头发蓬松得像戴着一顶皮帽子，穿底虽然是西服，可是缝补得走了样了。他手里抱着一卷东西，匆忙地越过巷口，不提防撞到一个人。

“雷先生，这么忙！”

老头抬头，认得是他底一个不很熟悉底朋友。事实上雷先生并没有至交。这位朋友也是方才被游行队阻挠一会，赶着要回家去底。雷见他打招呼，不由得站住对他说：“唔，原来是黄先生。黄先生一向少见了。你也是从避弹室出来底罢？他们演习抗战，我们这班没用的人，可跟着在演习逃难哪。”

“可不是？”黄笑着回答他。

两人不由得站住，谈了些闲话。直到黄问起他手里抱着底是什么东西，他才说：“这是我底心血所在，说来话长，你如有兴致，可以请到舍下，我打开给你看看。看见还要请教。”

黄早知道他是一个最早被派到外国学制大炮底官学生，回国以后，

国内没有铸炮底兵工厂，以致他一辈子坎坷不得意。英文算学教员当过一阵，工厂也管理过好些年，最后在离那大城市不远底一个割让岛上底海军船坞做一份小小的职工，但也早已辞掉不干了。他知道这老人家底兴趣是在兵器学上，心里想看 he 手里所抱底一定又是 he 理想中底什么武器底图样了。他微笑向着雷，顺口地说，“雷先生，我猜又是什么‘死光镜’，‘飞机箭’一类底利器图样罢。”他说着好像有点不相信，因为从来 he 所画底图样，献给军事当局，就没有一样被采用过。虽然说 he 太过理想或说 he 不成底人未必全对，他到底是没有成绩拿出来给人看过。

雷回答黄说：“不是，不是，这个比那些都要紧。我想你是不会感到什么兴趣底。再见罢。”说着，一面就迈 he 底步。

黄倒被他底话引起兴趣来了。他跟着雷一面说：“有新发明，当然要先睹为快底。这里离舍下不远，不如先到舍下一谈吧。”

“不敢打搅，你只看这蓝图是没有趣味底。我已经做了一个小模型，请到舍下我实验给你看。”

黄索性不再问到底是什么，就信步随着 he 走。三人默默地并肩而行，不一会已经到了家。老头子走得有点喘，让客人先进屋里去，自己随着把手里底纸卷放在桌上，坐在一边。黄是头一次到他家，看见四壁挂底蓝图，各色各样，说不清是什么。厅后面一张小小的工作桌子，锯，钳，螺丝铤，一类的工具安排得很有条理。架上放着几个小木箱。

“这就是我最近想出来底一只潜艇底模型。”雷顺着黄先生底视线到架边把一个长度约有三丈底木箱拿下来，打开取出一条“铁鱼”来。他接着说：“我已经想了好几年了。我这潜艇特点是在它像一条鱼，有能呼吸底鳃。”

他领黄到屋后底天井。那里有 he 用铅版自制底一个大盆，外面用木板护着，一看就知道是用三个大洋货箱改造底。盆里盛着八尺多长四尺多深底水。他在没把铁鱼放进水里之前，把“鱼”底上盖揭开，将内部底机构给黄说明了。他说 he 底“鱼”底空气供给法与现在所用底机构不同。他底铁鱼可以取得氧气，像真鱼在水里呼吸一般，所以在水里底时间可以很长，甚至几天不浮上水面都可以。说着 he 又把方才底蓝图打开，一

张一张地指示出来。他说他一听见警报，什么都不拿，就拿着那卷蓝图出外去躲避。对于其他的长处，他又说：“我这鱼有许多‘游目’，无论沉下多么深，平常的折光探视镜所办不到底，只要放几个‘游目’使它们浮在水面，靠着电流底传达可以把水面与空中底情形投影到艇里底镜版上。浮在水面底‘游目’体积很小，形状也可以随意改装，虽然低飞底飞机也不容易发见它们。还有它底鱼雷放射管是在艇外，放射底时候艇身不必移动，便可以求到任何方向，也没有像旧式潜艇在放射鱼雷时会发生可能的危险的情形。还有艇里的水手，个个有一个人造鳃，万一艇身失事，人人都可以迅速地由方便门逃出，浮到水面。”

他一面说，一面揭开模型上一个蜂房式底转盘门，说明水手可以怎样逃生。但黄已经有点不耐烦了。他说：“你底专门话，请少说罢，说了我也不大懂，不如先把它放下水里试试，再讲道理，如何？”

“成，成，”雷回答着，一面把小发电机拨动把上盖盖严密了，放在水里。果然沉下许久，放了一个小鱼雷再浮上来。他接着说：“这个还不能说明铁鳃底工作，你到屋里，我再把一个模型给你看。”

他顺手把小潜艇托进来放在桌上，又领黄到架底另一边，从一个小木箱取出一副铁鳃底模型。那模型像一个人家养鱼底玻璃箱，中间隔了两片玻璃版，很巧妙的小机构就夹在当中。他在一边注水，把电线接在插销上。有水底那一面底玻璃版有许多细致的长缝，水可以沁进去，不久，果然玻璃版中间底小机构与唧筒发动起来了。没水底这一面，代表艇内底一部，有几个像唧筒底东西，连着版上底许多管子。他告诉黄先生说，那模型就是一个人造鳃，从水里抽出氧气，同时还可以把碳气排泄出来。他说艇里还有调节机能把空气调和到人可呼吸自如底程度。关于水底压力问题，他说战斗用底艇是不会潜到深海里去底。他也在研究着怎样做一只可以探测深海底潜艇，不过还没有什么把握。

黄听了一套一套他所不大懂底话，也不愿意发问，只由他自己说得天花乱坠，一直等到他把蓝图卷好，把所有的小模型放回原地，再坐下想与他谈些别的。

但雷底兴趣还是在他底铁鳃。他不歇地说他底发明怎样有用，和怎

样可以增强中国海底军备。

“你应当把你底发明献给军事当局，也许他们中间有人会注意到这事，给你一个机会到船坞去建造一只出来试试。”黄说着就站起来。

雷知道他要走，便阻止他说，“黄先生忙什么？今晚大家到茶室去吃一点东西，容我做东道。”

黄知道他很穷，不愿意使他破费，便又坐下说，“不，不，多谢，我还有一点别的事要办，在家多谈一会罢。”

他们继续方才的谈话，从原理谈到建造底问题。

雷对黄说他怎样从制炮一直到船坞工作都没得机会发展他底才学。他说别人是所学非所用，像他简直是所学无所用了。

“海军船坞于你这样底发明应当注意底。为什么他们让你走呢？”

“你要记得那是别人底船坞呀，先生。我老实说，我对于潜艇底兴趣也是在那船坞工作底期间生起来底。我在从船坞工作之前，是在制袜工厂当经理。后来那工厂倒闭了，正巧那里底海军船坞要一个机器工人，我就以熟练工人底资格被取上了。我当然不敢说我是受过专门教育底，因为他们要底只是熟练工人。”

“也许你说出你底资格，他们更要给你相当的地位。”

雷摇头说：“不，不，他们一定会不要我。我在任何时间所需要的只是吃。受三十元‘西纸’的工资总比不着边际的希望来得稳当。他们不久发现我很能修理大炮和电机，常常派我到战舰上与潜艇里工作。自然我所学的，经过几十年间已经不适用了，但在船坞里受了大工程师底指挥，倒增益了不少的新知识。我对于一切的都不敢用专门名词来与那班外国工程师谈话，怕他们怀疑我，他们有时也觉得我说底不是当地底‘咸水英语’，常问我在哪里学底。我说我是英属美洲底华侨，就把他们瞒过了。”

“你为什么要辞工呢？”

“说来，理由很简单。因为我研究潜艇，每到艇里工作底时候，和水手们谈话，探问他们底经验与困难。有一次，教一位军官注意了。从此不派我到潜艇里去工作。他们已经怀疑我是奸细。好在我机警，预先把

我自己画底图样藏到别处去，不然万一有人到我底住所检查那就麻烦了。我想我也没有把我自己画底图样献给他们底理由，自己民族底利益得放在头里，于是辞了工，离开那船坞。”

黄问：“照理想，你应当到中国底造船厂去。”

雷急急地摇头说：“中国底造船厂？不成，有些造船厂都是个同乡会所，你不知道吗？我所知道的一所造船厂，凡要踏进那厂底大门底，非得同当权底有点直接或间接的血统或裙带关系不能得到相当的地位。纵然能进去，我提出来底计划，如能请得一笔试验费，也许到实际的工作上已剩下不多了。没有成绩不但是惹人笑话，也许还要派上个罪名。这样，谁受得了呢？”

黄说：“我看你底发明如果能实现，却是很重要的一件事。国里现在成立了不少高深学术底研究院，你何不也教他们注意一下你底理论，试验试验你底模型？”

“又来了！你想我是七十岁左右底人，还有爱出风头底心事吗？许多自号为发明家底，今日招待报馆记者，明日到学校演讲，说得自己不晓得多么本领，爱迪生和安斯坦都不如他，把人听腻了。主持研究院底多半是年轻的八分学者，对于事物不肯虚心，很轻易地给下断语，而且他们好像还有‘帮’底组织，像青红帮似地。不同帮底也别妄生幻想。我平素最不喜欢与这班学帮中人来往。他们中间也没人知道我底存在。我又何必把成绩送去给他们审查，费了他们底精神来批评我几句，我又觉得过意不去，也犯不上这样做。”

黄看看时表，随即站起来，说：“你老哥把世情看得太透彻，看来你底发明是没有实现底机会了。”

“我也知道，但有什么法子呢？这事个人也帮不了忙，不但要用钱很多，而且军用的东西又是不能随便制造底。我只希望我能活到国家感觉需要而信得过我的那一天来到。”

雷说着，黄已踏出厅门。他说：“再见罢，我也希望你有一天。”

这位发明家底性格是很板直的，不大认识他底，常会误以为他是个犯神经病底，事实上已有人叫他做“慧雷”。他家里没有什么人，只有一

个在马尼拉当教员底守寡儿媳和一个在那里念书底孙子。自从十几年前辞掉船坞底工作之后，每月底费用是儿媳供给。因为他自己要一个小小的工作室，所以经济的力量不能容他住在那割让岛上。他虽是七十三四岁底人，身体倒还康健，除掉做轮子，安管子，打铜，锉铁之外，没有别的嗜好，烟不抽，茶也不常喝。因为生存在儿媳底孝心上，使他每每想着当时不该辞掉船坞底职务。假若再做过一年，他就可以得着一份长粮，最少也比吃儿媳底好。不过他并不十分懊悔，因为他辞工底时候正在那里大罢工底不久以前，爱国思想膨胀得到极高度，所以觉得到中国别处去等机会是很有意义的。他有很多造船工程底书籍，常常想把它们卖掉，可是没人要。他底太太早过去了，家里只有一个老佣妇来喜服侍他。那老婆子也是他底妻子底随嫁婢，后来嫁出去，丈夫死了，无以为生。于是回来做工。她虽不受工资，在事实上是个管家，雷所用的钱都是从她手里要。这样相依为活已经过了二十多年了。

黄去了以后，来喜把饭端出来，与他一同吃。吃着，他对来喜说：“这两天风声很不好，穿屐底也许要进来。我们得检点一下，万一变乱临头，也不至于手忙脚乱。”

来喜说：“不说是没什么要紧了吗？一般官眷都还没走，大概不致于有什么大乱罢。”

“官眷走动了没有，我们怎么会知道呢？告示与新闻所说的是绝对靠不住底。一般是太过信任印刷品了。我告诉你罢，现在当局底，许多是无勇无谋，贪权好利底一流人物，不做石敬瑭献十六州已经可以被人们称为爱国了。你念摸鱼书和看残唐五代的戏，当然记得石敬瑭怎样献地给人。”

“是，记得。”来喜点头回答。“不过献了十六州，石敬瑭还是做了皇帝！”

老头子急了，他说“真的，你就不懂什么叫做历史！不用多说了，明天把东西归聚一下，等我写信给少奶奶，说我们也许得往广西走。”

吃过晚饭，他就从桌上把那潜艇底模型放在箱里，又忙着把别的小零件收拾起来。正在忙着底时候，来喜进来说：“姑爷，少奶奶这个月底



家用还没寄到，假如三两天之内要起程，恐怕盘缠会不够吧。”

“我们还剩多少？”

“不到五十元。”

“那够了。此地到梧州，用不到三十元。”

时间不容人预算，不到三天，河堤底马路上已经发见侵略者底战车了。市民全然像在梦中被惊醒，个个都来不及收拾东西，见了船就下去。火头到处起来，铁路上没人开车，弄得雷先生与来喜各抱着一点东西急急到河边胡乱跳进一只船，那船并不是往梧州去底，沿途上船底人们越来越多，走不到半天，船就沉下去了。好在水并不深，许多人都坐了小艇往岸上逃生。可是来喜再也不能浮上来了。她是由于空中底扫射丧底命，或是做了龙宫底客人，都不得而知。

雷身边只剩十几元，辗转到了从前曾在那工作过底岛上。沿途种种的艰困，笔墨难以描写。他是一个性格刚硬的人，那岛市是多年没到过底，从前的工人朋友，即使找着了，也不见得能帮助他多少。不说梧州去不了，连客棧他都住不起。他只好随着一班难民在西市底一条街边打地铺。在他身边睡底是一个中年妇人带着两个孩子，也是从那刚沦陷底大城一同逃出来底。

在几天底时间，他已经和一个小饭摊底主人认识，就写信到马尼拉去告诉他儿媳妇他所遭遇底事情，叫她快想办法寄一笔钱来，由小饭摊转交。

他与旁边底那个中年妇人也成立了一种互助的行动。妇人因为行李比较多些，孩子又小，走动不但不方便，而且地盘随时有被人占据底可能，所以他们互相照顾。雷老头每天上街吃饭之后，必要给她带些吃底回来。她若去洗衣服，他就坐着看守东西。

一天，无意中在大街遇见黄，各人都诉了一番痛苦。

“现在你住在什么地方？”黄这样问他。

“我老实说，住在西市底街边。”

“那还了得！”

“有什么法子呢？”

“搬到我那里去罢。”

“大家同是难民，我不应当无缘故地教你多担负。”

黄很诚恳说，“多两个人也不会费得到什么地步。我跟着你去搬罢。”说着就要叫车。

雷阻止他说：“多谢，多谢盛意。我现在人口众多，若都搬了去，于府上一定大大地不方便。”

“你不是只有一个佣人吗？”

“我那来喜不见了。现在是另一个带着两个孩子底妇人，是在路上遇见底。我们彼此互助，忍不得把她安顿好就离开她。”

“那还不容易吗？想法子把她送到难民营就是了。听说难民营底组织现在正加紧组织着咧。”

他知道黄也不是很富裕的，大概是听见他睡在街边，不能不说一两句友谊的话。但是黄却很诚恳，非要他去住不可，连说：“不像话，不像话！年纪这么大，不说你媳妇知道了难过，就是朋友也过意不去。”

他一定不肯教黄到他底露天客栈去。只推到难民营组织好，把那妇人送进去之后再讲。黄硬把他拉到一个小茶馆去。一谈起他底发明，老头子就告诉他那潜艇模型已随着来喜丧失了。他身边只剩下一大卷蓝图，和那一座铁鳃的模型。其余的东西都没有了。他逃难底时候，那蓝图和铁鳃的模型是归他拿。图是卷在小被褥里头，他两手只能拿两件东西。在路上还有人笑他逃难逃昏了，什么都不带，带了一个小木箱。

“最低限度，你把重要的物件，先存在我那里罢。”黄说。

“不必了罢，住家孩子多，万一把那模型打破了，我永远也不能再做一个了。”

“那倒不至于。我为你把它锁在箱里，岂不就成为了吗？你老哥此后的行止打算怎样呢？”

“我还是想到广西去。只等儿媳妇寄些路费来，快则一个月，最慢也不过两个月，总可以想法子从广州湾或别的比较安全的路去到罢。”

“我去把你那些重要东西带走罢。”黄还是催着他。

“你现在住什么地方？”

“我住在对面海底一个亲戚家里。我们回头一同去。”

雷听见他也是住在别人家里，就断然回答说：“那就不必了，我想把些少东西放在自己身边也不至于很累赘，反正几个星期底时间，一切都会就绪底。”

“但是你总得领我去看看你住底地方，下次可以找你。”

雷被劝不过，只得同他出了茶馆，到西市来。他们经过那小饭摊，主人就嚷着，“雷先生，雷先生，信到了，信到了。我见你不在，教邮差带回去。他说明天再送来。”

雷听了几乎喜欢得要跳起来。他对饭摊主人说了一声“多烦了！”回过脸来对黄说：“我家儿媳妇寄钱来了。我想这难关总可以过得去了。”

黄也庆贺他几句，不觉到了他所住底街边。他对黄说：“对不住，我底客厅就是你所站底地方，你现在知道了。此地不能久谈，请便罢。明天去取钱之后，去拜望你。你底住址请开一个给我。”

黄只得口袋里掏出一张名片写上地址交给他，说声“明天在舍下恭候”，就走了。

那晚上他好容易盼到天亮，第二天一早就到小饭摊去候着。果然邮差来到，取了他一张收据把信递给他。他拆开信一看，知道他儿媳妇给他汇了一张到马尼拉底船票还有办护照及其它需用底费用都教他到汇通公司去取。他不愿到马尼拉去，不过总得先把需用底钱拿出来再说。到了汇通公司，管事底告诉他得先去照像办护照。他说是他儿媳妇弄错了，他并不要到马尼拉去，要管事底把钱先交给他。管事底不答应，非要先打电报去问清楚不可。两方争持，弄得毫无结果，自然钱在人家手里，雷也无可如何，只得由他打电报去问。

从汇通公司出来，他就践约去找黄先生。把方才底事告诉他。黄也赞成他到马尼拉去。但他说他底发明是他对国家底贡献，虽然目前大规模的潜艇用不着，将来，总有一天要大量地应用，若不用来战斗，最少也可以促成海下航运底可能，使侵略者底封锁失掉效力。他好像以为建造底问题是第二步，只要当局采纳他底，在河里建造小型的潜航艇试试，若能成功，心愿就满足了。材料底来源，他好像也没深深地考虑过。他

想若是可能,在外国先定造一只普通的潜艇,回来再修改一下,安上他所发明底鳃,游目等等,就可以了。

黄知道他有点戆气,也不再去劝他。谈了一回,他就告辞走了。

过一两天,他又到汇通公司去,管事人把应付底钱交给他,说:马尼拉回电来说随他的意思办。他说到内地不须要很多钱,只收了五百元,其余都教汇回去。出了公司,到中国旅行社去打听,知道明天就有到广州湾去底船。立刻又去告诉黄先生。两人同回到西市去检行李。在卷被褥底时候,他才发现他底蓝图,有许多被撕碎了。心里又气又惊,一问才知道那妇人好几天以来就用那些纸来给孩子们擦脏。他赶紧打开一看,还好,最里面的那几张铁鳃底图样仍然好好的,只是外头几张比较不重要的总图被毁了。小木箱里的铁鳃模型还是完好,教他虽然不高兴,可也放心得过。

他对妇人说他明天就要下船,因为许多事还要办,不得不把行李寄在客栈里,给她五十元,又介绍黄先生给她,说钱是给她做本钱,经营一点小买卖。若是办不了,可以请黄先生把她母子送到难民营去。妇人受了他的钱,直向他解释说她以为那卷在被褥里底都是废纸,很对不住他。她感激得流泪,眼望着他同黄先生,带着那卷剩下底蓝图与那一小箱底模型走了。

黄同他下船,他劝黄切不可久安于逃难生活。他说越逃,灾难越发随在后头,若回转过去,站住了,什么都可以抵挡得住。他觉得从演习逃难到实行逃难底无价值,现在就要从预备救难进到临场救难底工作,希望不久,黄也可以去。

船离港之后,黄直盼着得到他到广西底消息。过了好些日子,他才从一个赤坎来底人听说,有个老头子搭上两期底船,到埠下船时,失手把一个小木箱掉下海里去,他急起来,也跳下去了。黄不觉滴了几行泪,想着那铁鱼底鳃,也许是不应当发明得太早,所以要潜在水底。

## 浪花里长大的

吴 岩

傍晚的时候，摇生意的双林进来说：他已经把船撑到后门口河滩边了。接着又问要不要先搬些东西下船。

母亲迟疑了一下，她走到靠天井的窗口，望望天：天还没全暗。

“你先去吃饭吧。我们也要吃过了夜饭下船。”

吃晚饭的时候，饭和小菜都端整了，大家坐下来预备装饱肚皮时，这才发觉忘记拿筷子。母亲惶惑的说道：“我记得我亲手把筷派好的。”

“没有！”小林将一大把筷往桌上一撒，得意洋洋的说道：“我立在台子上把筷从筷筒里拿出来的，我一直藏在背后，你们都没有看见！”

母亲没照例的笑着说小林“越来越顽皮了”，只一半像埋怨一半像怜惜的看了小林一眼，冷冷的道：

“共总只有三个人吃饭，也用不到这许多筷子呀！”

拣了一双筷子，母亲自顾自的吃起饭来了。其实她只是把碗里的饭拨动拨动，真正咽下肚去的，不过是数得清的几粒米。

小林吃了一碗，也不想再添，呆呆的望着母亲灰黄的脸，小眼睛里闪着惊异和悲哀。我把他手里的饭碗拿过来，“小林，一碗呢半碗。”

小林摇摇头。我想说：“噢，不是你的饭量比我们谁都好！”可是看见他眼睛望着鼻头，像新女婿似的坐在那里，便把话咽了下去。把话咽了下去，这就觉得有什么东西压在心上似的，一种说不出的难受。

双林进来搬东西时，小林又恢复了他的活泼与高兴。他替他掌灯，

还嘻嘻哈哈的笑双林气力小，拿了一个大皮箱就要喘气。

“眉姐，粉不带吗？”小林把美孚灯擎得高高的，让昏黄的光落在八仙桌上的大粉匾里，张大了眼睛和嘴等我的回答。

“不带走了。”我转过身去拿衣包，实在是不敢看他失望的脸。

他把灯放在地上热爱地盯着白白的粉呆看，又小心翼翼的在粉上印上了两只小小的手印。猛的又回过头来，撅着小嘴问：

“明天不是廿四夜？廿四夜不做团子？”

我原以为比母亲平静得多，给他一问，却觉得烦躁而且激动，一句话答不出来。幸好这时母亲已提着包袱从楼上下来，她发命令：

“小林，你先跟双林下去。”接着又加了一句：“双林你要当心他的呀。别——”那说话吞吞吐吐的样子，不仅没把事情掩饰过去，反而把事情的严重性和她的躁急加强了。……

我和母亲虽然彼此都知道心事，但大家竭力藏着这个，不让对方发觉，只装做全心一注的在提包袱。

在船舱里坐定了。

怕夜间的冷露，母亲解开包袱，想叫大家都加一件衣服。

“啊呀，我昏了！这一包夏衣带出去做什么呢？”

随即横扫了我一眼：“阿眉你也算帮我理衣服的！”可是埋怨我的话还没说完，却又发觉小林不在舱中了。

“小林，小林！”母亲躁急地叫喊。“双林我不是关照你当心小林的，你——”

我连忙钻出船舱，跳上岸找小林去。走不到几步，就看见一个小小的人形在向我走来，听脚声，正是小林。他走得很慢，手里像捧一个重大的东西似的。

“眉姐，你看！”

一钵昨天炒好的豆沙酿，预备做团子用的。

进了舱，小林一定要把那钵头放在他身旁，而且那两只小眼睛老盯住钵头，一点也不肯放松的样子。我细细的看了看钵头：两旁有两个白色的小手印，中间有三四个凹下去的指头印。大概是我看得太久的缘

故，小林舍不得似的，狠狠的对我瞪了一眼。我禁不住笑了。母亲也微笑，和我一样，笑得很凄凉。

周围一片静，静得逼人。

解了缆，双林把篙子向岸上一撑，船就动了。第二篙落在水里的石子上，举起来时，篙子在水面上划一道“花~~~~”的声音，这声音加强寂静的深度，静的像要把所有的话的声音都吞没似的。

我把头探出船舱，只见两岸都是黑魑魑的房子，偶而有一丝灯光，从门缝里漏出来，大多过于微弱，落不到水上。水是青黑色的，在那里蠕动。没有月亮，有星子；但星子的光是投不到水面的。蠕动着微波，丝毫没假借地发着苍白的闪光，阴森森的。

望着前面，心中浮起一种说不出的感觉。眼前的景物渐渐的模糊了，变成渺渺茫茫的一片黑暗。……及至我迷茫地把头缩回舱里时，母亲和小林已经睡下了。母亲对我看了一眼，像要同我说话，结果却别转头，睡下了。我也似乎觉得说话是多余的，默默地摊好被头，睡下了。睡不到五分钟，便觉得有一片黑暗与一股冷气同时袭来。经验告诉我：过桥了。这桥是镇与乡村的分界线，过了桥，便是大大小小的村落。

船在村落的小溪中行走。大概是因为看见了船上的灯火吧，岸上守夜的狗警戒地吠着。风传来庄稼人断断续续的话。

“这种时势……年底了……又是夜里……胆子这样大啊！”

显然这话给了双林很深的印象，他跟他老婆说：

“今夜要是额角头不在家里……”

“我就爱这个啊！”女的躁急地接嘴道：“明天早晨一清早开船多好！太太一定要今天晚上就开船，我从来没看见她这样性急过。”

“大小姐说上海来了信，老爷病重呢！她们今夜赶到舅舅家，明天一早就叫舅舅陪了乘火车赶到上海去！”

“太太此番心里总急得不得了，你看她把夏衣也带出去了。不过路上不太平啊！”

“还不是么？半夜里要经过急水江，昨天急水江边就开过火！”

“有个女兵？”

“是一个女兵，摇船的。身中六枪；要缴她的械她不肯，晓得逃不脱了，她连人连枪往水里一跳，大家吓不！真有种！我说她是穆桂英转世，唔，一定不是我们这地方的人，山东什么的才出这种好汉，你看那种卖拳头走绳索顶缸髻的山东女人多厉害！”

母亲在翻身，显然这些话全落在她耳朵里了。我猜母亲一定惊惶失措，可又不敢问她。

“太太把小林带到上海，小林倒好见着他娘了。他娘不是在上海‘做阿婆’？”双林的老婆的声音。

“是在上海‘做阿婆’。见着娘，有啥好呢？好透好透总归是个女佣人。小林在太太家多开心，吃鱼吃肉，还替他做新衣裳，太太简直拿他当儿子看待！”

母亲又翻了个身。翻身的声音很响，船梢头的谈话因此停止了。只听见水在船底潺潺的响。

潺潺的流水拍醒了我的回忆：我仿佛看见一个野女孩子，轻捷得像个猴子似的，从船棚上跳到船头上，从船头上跳到“驳岸”上，赤着脚向我直奔过来，拖在背后的辫子跳动得像一条龙，辫子梢上扎着的一段红头绳，红得耀眼。

“弟弟，弟弟！”

把六岁的我高高的举起，肆意的摇动着。蓦的又把我向地上一放，嘟起了嘴说道：

“什么弟弟，是妹妹总归是妹妹，有什么冒充的！弟弟啥个神气勿煞，女人就不是人么？我偏叫妹妹，妹妹，好妹妹！”

像跟人吵嘴又像发疯的她，蓦的又把我抱在手里。

“你叫我一声好听点，我请你吃好东西。”

“嬢嬢。”

“什么，嬢嬢？”这可把她乐坏了，她拚命的吻我的脸。“我请你吃菱，我今天摇过菱荡，偷了不少呢！”

这人便是林宝，小林的母亲，那时她十七岁，人壮健得像只水牛，自然少不了那股“牛劲”。若说环境能影响一个人的身心，她可以作为一个



很好的例子：圆脸上那双从不害羞的眼睛，就跟湖水一样明亮深湛。活水从不静止，老是后浪推着前浪；在浪花中长大的林宝，因此绝无幽雅的止水之美，有的是波涛汹涌的那股野气。又因为终年在水上和风浪搏斗，很少在镇上什么的呆着好久好久的日子，所以她一点也不懂所谓规矩，故而在“野”之外，又有一股蛮气。常常被镇上人骂做“小鬼丫头”，使她不得不把那张爱大声说话大声笑的嘴撅了起来。可是我尊敬她，叫她“嬢嬢”；她便把我当作唯一的知己了。我年纪很小，做她的朋友实在不够资格；好在我凡事都听她的话，她又处处欢喜居主动地位，两个人这就非常合得来，常常坐在一起玩儿。

不过我家里却竭力反对我和林宝玩，以为跟这种摇船的丫头玩，只有学坏没有学好的，何况我又是母亲在四十五岁时才生的唯一的女孩子。因为是唯一的孩子，家里把我宝贝得无以复加。我却被宠爱得腻了，很想和林宝在一起玩，换换口味。每逢看到那条扎有红头绳的辫子在门口一晃，我就偷偷的奔出去了。

到了林宝的船上，我就觉得舒服自由得多，心里非常高兴，不由得叫她“嬢嬢”。“嬢嬢”心里一乐就揭起“凭几”，从“行灶”镬子里拿出一碗鲜红的大虾，笑着说：

“你吃呀，我自己‘撮’的。今天没有生意，我在河滩边‘撮’了一上半天的虾，还摸了不少的螺丝呢，哦，螺丝你吃吗？”

“螺丝她不吃的，”林宝的妈抢着说：“人家金枝玉叶的小姐，那里像你……”

林宝不说话，只看我吃虾。看看给我吃掉了不少，忽然又拿起饭箩，又要去“撮”了。她母亲止住她：

“请客要请客的，心里又有点舍不得，你这种也算嬢嬢！”

她脸孔涨得红红的，不说话。

后来我忽然想小便，因为穿的是男装，遵照母亲的嘱咐，得立直小便，但往往撒湿了裤子，怪难受的。林宝看见我现出犹豫不决的样子，大声说道：“你蹲着撒好了。”大概是怕我胆小吧，她在旁边替我骂人，壮我的胆：

“男人女人还不是一样的人？没有女人，那里会有男人？为什么一定要装男人？我就看不起男人！”

不久之后，她母亲过世了。林宝虽曾像一个男子汉似的拍着胸膛：“我一个人照样好做生意，我年纪轻，气力大，我怕点啥？”但终于敌不过新兴的小火轮，把船卖掉了。船是林宝的家，卖掉了船，林宝没有去处。于是她成了我家的女佣。

每逢林宝洗衣服的时候，母亲总故意提高了喉咙，称赞她：

“到底是我们林宝洗得干净，衣裳件件雪雪白！后生家，气霸好，不偷懒，比我上次用的那个苦老太婆好得不晓得几十几百倍！”

“我就是用肥皂不大省，洗起衣裳来，卖力是邪气卖力的！”

林宝得意地回答。搓衣服的声音愈加来得有劲了。

母亲也很得意，她的计策完全成功了。起初母亲没摸准林宝的性子，觉得她做的事都看不上眼，因此动不动就骂。越骂，她就越不依母亲的话做事，关橱门或是盖镬盖时，故意碰得响响的，替她自己出气。坐的时候，她故意和母亲拗气，不肯改良她的姿势：把鞋子脱在地上，脚盘膝坐在椅子上，一只手挖着脚丫。用母亲的话：一副十足的“网船腔”。

“林宝，你鞋子又‘出窝’了，你这样齷齪的脚踏在我红木交椅上。”

“啊唷，太太又要说我了。”她并不把脚伸下来，只是把嘴撅了起来。“人家是生就的相，做好的酱，没法改呀！”

“还不把脚下来？”

“太太末，真凶！”

她拖着鞋子，帖塔帖塔的逃到灶间里去了。

后来她那坐姿始终没有改过。摸准了她的性子的母亲也不用再说她。跟人谈起林宝时，母亲往往这样说：

“她不像别人家的佣人，要管得紧，要常常骂，才肯好好的做事，她最恨‘管’，你一管她，她就什么都不肯做了。我是贪她小团脾气，好使唤。只要戴她几个高帽子，随便叫她做什么吃力的事体，她也不叫一声冤！不过人实在粗心，碗盏常常打碎。打碎了还要痴笑，你拿她没有办法。”

母亲认为“不管”是自己的大度和宽容，也希望林宝因此“知足”。然而母亲的大度，只能使林宝做事有“劲”，可不能使她感到快乐和高兴，只有在下午没有事情而母亲叫她领我出去玩耍的时候，林宝是高兴的。那时她叫我“妹妹”，我叫她“嬢嬢”，她重新获得了尊严和地位，随心所欲的和我一块儿玩耍。每逢她搀着我跨出大门的门槛时，她总舒畅地呼一口气：“好，现在好了！”在门槛里面的时候，她做的事都是别人所吩咐的，自己一点也不能作主，她不欢喜这样。“我好像不是我自己的。”她常常这样说。

为了使她是她自己的，林宝吃过午饭后总推托说是我吵着要出去玩，骗得母亲的允许。一出门槛就撒野了，比男孩还顽皮。有一次我和她在河滩边拾瓦片打水漂漂，正当因为我漂了一个“水宝塔”而欢喜得叫起来时，她蓦的把我抱住了，跳上一只没人的“赤膊船”。我呆呆的坐在那里，弄不明白是怎么回事。她却已经解了缆，在摇动着木橹了。嘴里还高声唱歌。

摇一摇，  
摇到外婆桥，  
好婆娘娘真要好，  
买个鱼来烧一烧，  
烧得头勿酥来尾巴焦，  
放勒碗里甩虎跳。

.....

等她把那歌唱完时，船已经出了栅，接近丛生着杨柳和桃花的村落了。

“山歌不唱忘记多，长远不摇船也要忘记的，妹妹，你说对不对？”

这话对我毫无兴趣，我没回答，只呆呆的望着她欢喜得发红的脸。

大概她已觉得我不能懂得她的心情吧，她把袖子揩了揩汗“热来！”又高兴地摇她的船了。

船在桃花和杨柳种得最多的河滩边停下来。她爬上树去折柳条和桃花，我在田埂上拾取红色的小花缀成花圈和花球。她见了便拿来套在我颈上佩在我胸口，叫我做新娘子，她算新郎。……

那一次我们玩得高兴极了。回到家里时，才知道母亲已经焦急了二三个钟头了。母亲看见我脚上和衣服的下缘，都沾了泥，非常生气，她咬牙切齿的骂林宝。林宝这次大概是认错的，破例没还嘴，她假痴假呆的走到天井里，看养在大水缸里的，大前天她在后门口河滩边撮到的鱼。

“啊呀！”

她叫了起来。这可把母亲吓了一跳。可是她接下来的话，却是——

“二条鱼肚皮朝天，一条死了。鱼到底只好养在河里，不能养在水缸里的！”

这之后，她和我不大好了。我觉得她有点古怪。没事做的时候，她常常坐在天井里的阶沿上，呆望着青天或是“花药台”上摇曳的花枝，有时候把头深深的埋在手里，若有所思似的。往往母亲连叫她几声，她一点也没听见，有时母亲唠唠叨叨的吩咐了她二遍甚至三遍，她从石阶上站起来时，会惘然的问：

“太太，你刚才说些什么呀？”

“小鬼丫头，你在转什么念头呀，你这样要发痴的！”

“我也不晓得在想什么呀，我——”眼睛又迷迷糊糊的望着青天了。

到了阴历七月里，“花药台”上忽然开起凤仙花来了。茂盛而且耀眼。母亲非常诧异，嚷着：“奇怪，是谁种的呀？”视线落在林宝身上，林宝有点窘，她吉里吉巴的说。

“是我，太太，我——我想染指甲。”面孔涨得绯红到头颈里。

过了不到半个月，我又看见母亲从林宝的“横S头”上取下一朵红凤仙，丢在畚箕里了。母亲的脸色很严正，眼睛盯住了林宝的脸，说：

“你以后不许带花了，人家要批评的，隔壁茶馆店里也不许去。外面已经有不少不三不四的话，说你和人家打情骂俏。我自然不相信这种话。不过你要是再到茶馆店里去，我就当人家说的话都是真的了。”

“太太，你！”林宝怔住了，一时说不出话来，但沉默了好久以后，她

的话却又急流似的涌了出来。“又不是我去和他们缠，是他们来同我瞎缠，为什么人家就拿不三不四的话说我，不说他们。我是女人，好欺点？男人不规矩，反而说女人不好。我有什么坏处错处，我的错处就是我是女人！我，我……”

话说得很硬，结果却哭了。第二天眼睛还红肿得利害。

虽然哭过，林宝还是舍不得红凤仙。从此她起得特别早，趁母亲还没下楼时，拣最鲜艳的摘几下，藏在胸怀中，踏出大门时，便把枯萎的红花簪在头上。

如此过了十多天日子。一天傍晚母亲又很严厉的喝住林宝，林宝心里早慌了，不等母亲骂她，便红着脸没头没脑的叫道：

“太太，凤仙花已经统统谢了呀！”

“哦，”母亲忍住了笑。“我问你认得张财发这个人吗？”

“就是那个‘乡下大阿爹’吗？我认得他的，他吃茶的时候，总是坐在沿街的一只台子旁边，人家取笑他寻他开心，他也不在意，总是痴笑。这个‘大好人’烧了灰我也认得他的。”

“你知道他为什么老坐在沿街的台子旁边？”

“太太，你真当我呆人了，他自然想着我呀！这个人真滑稽，他心里想同我‘搭讪头’，却连话也不敢和我讲一句。他的两只‘贼眼’总是盯人家看，也不管人家不好意思。”

“听说他还送你东西。”

“是呀，太太，讲出来要笑煞的，那一天我出去倒垃圾，他夹脚屁股跟上来，四面看看没有人，把个纸包望我手里一塞，只叫了一声‘林宝’，话也不说一句，就跑了。男人也有怕难为情的，真奇怪！后来我解开来一看，两双丝袜，两块手帕，都是实惠货。这个人看他这样的呆头呆脑，买东西倒蛮替别人着想的。”

“你不还给他？”

“太太，你真是！人家一团诚心送给我，我还他也不好意思呀！”

“这个呢，自然我也不好阻止你，”母亲干咳一下。“不过，知人知面不知心，你年纪轻，不要上人家当。”

“不过，这样的人还要疑心他，人家要说我狗咬吕洞宾，不识好人心了。太太，你说对不对？哦，对了，太太，他昨天送我一一只‘银压发’……”

她伸手从横S头上取下银压发，递给母亲看。母亲伸手去接时，她却把手缩回去了。

“太太，你把我的心事都骗出来了，太太真坏！”

涨红着脸，飞也似的逃走了。母亲本来想教训她几句的，给她这样一来，只好望着她的背影笑了。

过了年，正当母亲想辞歇她时，她要跟财发结婚，自动告退了。不久便听说她生了个儿子；不久却又听说被困相不好的她不留心闷死了。等到我再见到她时，她左手搀一个，右手抱一个俨然是母亲的样子；开口来，却还是稚气得利害。

“太太，你为啥把‘花药台’拆掉呀，你无心思种花末丢几个桃核在里面，它自己也会长出小桃树来的。他们说插一枝杨柳在泥里，也会活的。……”

母亲没回答她关于“花药台”的话，只微笑。

“田里生活你总做得来的吧？”

“做是做得来的，就是做不惯。种来种去还是这几亩田，远不及摇船有趣，今天到东，明天到西，到处好白相。田里生活，握屎踏烂泥的，我真不惯。”

“养牛种田，种的又是自田，这个男人给你拣着的。自己年纪轻轻，现在儿子已经有二个了，你真好福气！”

“太太，你倒说我拣着的，我只怪我自己瞎了眼睛，”她叹了一口气。“不是我背后说他坏话，财发这断命死尸用不着讨什么家婆，他心里厢只晓得田里的稻，田里的春花，田是他的爷，他的家婆。我嫁过去之后，他从来没有讲满十几句话，夜里一爬到床上就像死猪一样的困着了，我推推他，想同他讲几句贴己话，他唔了一下又在那里打鼾了。”

“屋背后种三棵桃树，桃花开得渲渲红，我看得眼热，想戴一朵他也不许，采掉一朵怕少生一只桃子，怕少卖二只铜板。”

“我要想买一块红的刺毛手巾做包头布，我想了足足一年，同他不

知说了多少遍，他总不替我买来。有一天，我心里想想实在怨，板起面孔问他倒底买不买，你猜他怎样回答？

“——要买豆饼嘞！田里要紧！”

“人家还是大姐姐的时候，他送人家手帕呀丝袜呀的讨人家的好；现在变成他的家婆了，他就只晓得田里，一块毛巾也不肯买。我想想真气，自己拿钱出来，叫长工阿虎金替我到镇上去买了一条。

“不要说我，他不放在眼里；就是孩子，他也不喜欢。每日早上他领了阿二到田里做生活，阿二刚刚会走，我怕他掉在水里。我要在家里烧饭洗衣服，自己不能照看，我再三叮嘱他看好阿二，他把我的话当做耳边风，一句也没有放进去，反而一遍二遍的关照我不要忘记喂猪食。有一日，报应来了，阿二跌到河里去了，要不是东村头聚发老伯伯看见，小性命早完结了。……”

跟着她的一长串的话，是母亲的微笑。她笑得意味那末深长，大概母亲想起关于林宝和阿虎金的传说来了，可是她在谈话之间，竭力避免触及这点。但终于在一个疏忽中又提了起来，但是林宝并没故意回避的意思，她神色自若的说道：

“哦，这个啊，有这件事的。财发也知道。财发人是好人，阿虎金实在是坏坯子，就是比财发讨人欢喜。”她微微有点脸红，把那红包头拉了拉。

“财发不打你？”

“不，阿虎金身坯好，气霸大，一个人要做二个人的田里生活，财发贪他这一点，就眼开眼闭的，装做不晓得。他这个就是只管田里的事情，别的他都不在乎。自然这都是我不好，不过他也对我太冷淡……”怀中的孩子哭了，她连忙把奶头塞进他的小嘴。“有一次，就是为了小林这小鬼。我肚皮大，他怕不是他的种，和我吵了半夜。接连几天，我看他脸色不好，常常叹气。后来养下来，总算天照应，小林这小鬼像得财发要命。他很高兴，从此不当有那末一回事了。”

以后她接连几年没来过。

打仗的那年，有好些人家都长期雇定了“生意船”，准备逃难，母亲

因此想起了林宝。

“听人说林宝已经有个小团了，真的逃起难来，大哭小喊的，怎样照看得周全呢？”

重新见到林宝时，是沦陷后的第一个夏天。红包头没有了，有的是松弛得快掉下来的“头发团”，要不是那双眼睛还是跟湖水那末深那末亮，我简直认不得她了。母亲一看见她，就叫了起来。

“蓬头痴子样的，林宝你怎么了？”

林宝没接嘴，也没叫太太，一屁股坐下了。带来的一个孩子，挣脱了她的手，好奇地摸摸这样，看看那样。

她好久没说话。只是听母亲说。我知道她一点也没有听进去。我觉得她的眼睛也起了变化，虽则明亮，然而不再灵活，有点近乎迟钝。

没有什么给孩子吃的，我提议切西瓜吃。孩子吃得很多，很高兴；因为过于高兴，吃得非常不留心，胸前湿了一大片，还狼藉了一台一地。做母亲的一点也没责备他的意思，她自己艰难地吃了一点儿，便不想再吃。

“太太，我要回去了，我要问你讨点痧药。”

母亲和我全觉得她古怪。答允给“痧药”和“行军散”，可不答允立刻给她回去。

话题从“行军散”扯到了药，又从药扯到生病，终于引得林宝开口了。她提起她几个儿子：

“人到倒霉的时候，总归没有办法好想。我那四个小团在顶乱的时候倒没有死，后来平静了，却接一连二的死了三个。毛病都是一样的，春瘟。今年春里，我们村上死了不少人，都是春瘟。有人说是湖水不干净，太太，你没有看见我们乡下的水呢，碧碧绿，绿得稀奇古怪，我们乡下人那里想得到水里打矾，那里等得到烧滚了吃，口渴了就到河滩边去捧冷水吃。我阿二和阿四算他冷水吃坏的，阿五还在吃奶，死得不该应。我想，一定和‘阴兵乱’有关系。去年冬天，差不多夜夜看见‘阴兵乱’，远远的，许许多多，都是绿油油的阴兵，一歇歇滚到这里，一歇歇滚到那里拼拢了，分开了，拼拢了，怕极了，也好玩极了。人家都说阴间也在打’



要是敲了锣，就会散的。可是乱时乱势，不敲锣夜里也听得到枪声，敲了锣说不定又要有人来烧房子了。但是，不敲锣就出毛病，额角头低的，就生病，死脱。我想我家阿五……”

说到这里时，那个胸前一片湿的孩子走到了她跟前，她抚摩着她的头：“现在我只剩这一个了！”语调非常凄凉，快哭出来的样子。母亲连忙改变话题。

“打到你们村上来的时候，你怕吗？”

“怕倒不怕，我就是恨！人家碍也不碍他们，他们就枪呀炮呀的乱打乱轰，我心里想想真不服气，我们天生应该被人家欺负的？我那时逃来逃去的逃，心里却恨不得冲出去和他们拚个死活，想想他们有枪，我没有，白死我不高兴，一个换一个就拚一拚。聚发老伯伯常和我们逃在一起，聚发老伯伯告诉我女人的裤子也挡得住枪炮，他说我也好去当女兵。我想聚发老伯伯在骗我；不过，真的就——”

母亲显然不爱听这种“憨头憨脑”的含有“危险性”的话，她打断她的话：

“阿虎金现在怎样了？”

“我做主不用他了！”她的脸突然变得可怕极了。“人说夜里飞机丢炸弹时，他拿手电筒照，这种外香骨里臭的黑良心的断命死尸！”

接着又说在顶紧张的时候，财发叫阿虎金相帮照料时，阿虎金竟不顾一切的拒绝了。

“人家用得着他的时候，他就要‘跳在箱子盖上’，也不想别人平常待他多好……”

她咬牙切齿的咒骂了几句，结尾却是长长的接一连二的叹息。

大概是廿天以后的一个下午，我好像听得门口有人叫我，声音很熟，自己正无聊，便走出去看看。

门槛外面站着二个人，一大一小，都戴着重孝。我认出是林宝时，便招呼她进来。她摇摇头。

“我不进来了；我戴孝。”也没告给我戴谁的孝，只忍住了眼泪，没头没脑的同我说：“你替我同太太说一声，过一两天我要把小林寄在你们

家里，我不放心。……开年我……我要去买棺材……我走了……”

我想拦住她再讲几句时，她已经转身走了。走不到几步，却给一个“巡警”拦住。那“巡警”拉住小孩的手。

“你爷死了？”

孩子点点头。神情是恐惧多于悲哀。

“爷死了没有关系的，不要哭，你马上就会有第二个爷了！”

“你嘴里干净点！”林宝愤怒地拉着孩子要走。

那一个嬉皮笑脸的：“这样要紧做什么呀，林宝你不认得我了吗？死了男人又有什么是不得！好久不见，来，我们谈谈心。停刻我陪你看棺材。”

“用不到你管，你这黑良心的！”林宝的话是火星那般的爆出来的。

“用不到我管，哈哈，你看吧，马上要轮到我来管你们一家大小了。”

“你当我是好欺的，你眼睛睁开。”

过了一天，林宝果真把小林送来了。只说这是她唯一的芽芽了，再在乡下住下去，恐怕也会死掉的，恳求母亲无论如何要把他收留下来。可是一提到财发时，她却不作声了。看样子，她是藏着一肚子话故意不讲的；而且那勉强的沉默，显然给了她无限的痛苦。直到她第二次来望小林时，才自动的打破了痛苦的沉默，镇静地说过去的情形和自己打定的主意。也许是打定了主意的缘故，我觉得她的眼睛不再迟钝，益发明亮深湛，而且好像正在燃烧似的，用母亲的话，“好像有一股杀气，不过没杀气那样凶狠。”

她说丈夫财发虽是“瘪螺痧”死的，实在却是气死的；自从那个“外香骨里臭”的阿虎金做了巡警以后，借巡警的威势，和财发过不去，口口声声要把财发赶出去，要霸占财发的老婆和财产。那忠厚人心里气不过，在一阵愤怒中拜了“老头子”，财发没本事“弄”钱，只好把历年积蓄双手奉上。老头子除了称赞他一声慷慨之外，没给别的，因为“巡警”也是一种势力，不能得罪。那老实人又懊悔，又绝望，又在绝望中得了瘪螺痧。林宝知道这些祸根全是她一人种的。望着躺在床上的丈夫，她开始觉得自己对丈夫是有罪的。她开始明白丈夫的一切行动，都是为了那个

家，虽然他知道她荒唐，然而他装做不晓得，也是为了顾全这个家。而她却只是为了自己，恣意的放纵自己时，还笑丈夫傻里傻气。她决意好好的服侍丈夫，等丈夫好起来时，一块儿好好的再做人家。可是已经晚了，已经没有她赎罪的机会了，丈夫在眼看着那个家塌了的绝望中死了。

丈夫死了，那黑良心的长工以为时机已到，常常来跟林宝胡缠，并且摆出他是一家之主的面孔。林宝原是悲哀和懊悔多于愤怒，给他这末一来，愤怒多于悲哀了。她骂他，她跟他吵：

“讲什么从前，从前你不是这样的。现在我不认得你，现在你是恶鬼，你替我滚！”

“滚？没有那末容易！谁叫你给我×过的？”

“给你×过就是你的了，我不是这种女人！别人怕你我不怕你！你再不滚，我一锄头打开你这死人颗颅头！”

黑良心的人最懦弱，看见她满脸杀气，反而悻悻的走了，林宝知道他不会甘休的，一定再来缠不清的缠，也一定缠得更凶。她得想计策应付。可是人在愤怒中往往想不出计策。想不出计策，她决意不跟我们提起一个字。这一次主意是打定了，她便噜噜嗦嗦的告诉我们一大堆。我听得不耐烦，便打断她的话，问她到底打定了什么主意。

“等今年割好了稻，卖脱了，我就把田放给别人家种，房子也统统卖掉。我自己到上海做佣人。到这个时候，哼！”

“稻没割的时候，他来捣蛋你怎么办？”

“我和他拚命！”

“他有枪，你呢？”

“……”

她好久没说话，呆住了。半晌，她自言自语的：“要是从前，他这种行为，老早经村上的人打得半死了，现在大家汗毛也不敢碰他一根！想想真是气数！”又不说了。

临走的时候，她忽然稚气地问我：

“我把房子卖掉了，好买一枝枪？”怕我给她一个否定的回答，她又连忙加上一句：“我不要大的，只要小的好了！”

还没有到割稻汛，林宝住的那个村庄上发生了遭遇战。这一次便衣队吃了个败仗，死了十多人，林宝家的房子给放火烧了，林宝失踪，不晓得给那一方掳去的。母亲为这事非常着急，到处打听，总打听不出一个着落来。因此觉得小林非常可怜，她自己又没有儿子，便格外宝贝他。每逢人家说起小林好福气时，母亲总叹息，甚至掉眼泪。

二个月的一个晚上，我从楼上下来的时候，忽然发见母亲正在和林宝对面坐着。我惊喜得几乎叫出来。林宝也看见了我，连忙奔到我的身旁，悄悄的说：

“我就要有一支枪了！”

“啊？”

“你不知道吗？人家林宝快要做压寨夫人了！”

那时候便衣队好的少坏的多，因此母亲把便衣队和土匪同样看待。听说林宝走了这样的路，她便故意刺她一下。可是林宝不懂，她问我什么意思。

“母亲骂你强盗婆呀！”

“太太你真是，我又没嫁人。而且我们从来不抢老百姓的东西，我们……我说不出来，……总归一句话，我们是好的，规规矩矩的……”

“就算你们是好的，你女人家混在里面做啥？你女人家有什么用处？”

“我摇船啊！他们的摇船的打死了，要逃走，缺一个摇船的，我就……摇船是我的本行，我还是摇船合适，我喜欢摇来摇去……”

“人家把你的房子放火烧了，你还替他们摇船。”

“我自己放火烧的！我不住，阿虎金他要住进去的。一把火，大家既不！”林宝转过身来对我说：“他们教我打枪，我已经学会了，他们答应给我一管手枪！”

“你有了手枪怎办，和阿虎金拚命？”母亲抢嘴道：

“……”她迟疑一下。“他们说不许报私仇，要报公仇……不过他们说阿虎金这种人也应该打杀的……”

母亲不说话，脸上却表示一万分不赞成。

林宝因此觉得有点扫兴，她搭讪着把孩子叫了过来，她摩他的头，细细的端详他的脸，像要从脸上找些什么东西出来似的。暮的又把儿子抱得紧紧的，孩子的脸孔涨得绯红，非常不好意思的想挣脱她的拥抱。她终于松了手，叹息似的问：“你想我吗，小林？”孩子给妈的怪异的举动呆住了，不晓得怎样回答。可是母亲的眼光逼着他回答。他惶惑的点点头，一撒手，跑了。林宝呆呆的望着孩子渐渐远去的背影，口角边的笑意也渐渐的淡了。黄昏给她的脸涂上一层阴暗的颜色。和她的性格极端相反的，她一言不发，凝视拆碎的花药台，台上长满了青苔。

她搓她的手；脚不安地移动着位置。

“太太，”还是叹息似的声音。“我家小林过房给你做寄儿子，好不好？”

“唔，再说吧。”

林宝没接嘴，把头低了下去。她搓她的手；脚不安地移着位置。

吃晚饭前后，她固执着要替我们烧饭做菜。我的脚一踏进灶间，她就把我推了出来。一面嘴里嚷着：

“我今天特地来同老东家烧一顿夜饭的，我诚心诚意来的，我下趟说不定既不日子替老东家烧饭了！你替我出去，出去呀！”

把晚饭和饭菜都端整好了，林宝对母亲说：“太太，我同小林出去吃碗馄饨，停停我再送他回来。”

没等母亲接嘴，她抱了小林就望外跑。母亲留她吃夜饭的话，她一句也没听进去。我连忙奔出去，抓住她的肩膀。像怕别人把她的宝贝抢去似的，她竭力挣脱我的手，瞪着眼睛道：

“我不吃夜饭，我们娘儿两个要好好的吃一顿，我们娘两个！”

我懂得她的脾气，便不再勉强她，默默的送她出去。到了墙门口的时候，她忽然问我道：

“你说，人死了会有鬼吗？”

我不懂她的意思。大概她也自觉问得太突兀，重重的拍了我一下肩膀，很快的走了。

小林到九点半才回来，而且是独个子回来的。他说馄饨没吃到，在

一家馆子里吃了酒和饭，吃了很多很好的菜。吃了饭就到洋货店里去买东西。刚买了一顶小林的绒线帽子，便有人来找他妈。妈便匆匆的去了。于是他一个人走回来。

“连送也不送你回来，这种娘！”母亲扫了小林一眼。“你娘同你说些什么话？”

“姆妈叫我不耍淘气，要听话。她要我叫你寄娘！”

第二天烧饭的时候，我看见橱里的碗都洗得干干净净，连那平常不用的碗盏也都洗干净了。我把这事和小林在外面吃晚饭等等的事连在一起想想，开始懂得那句关于鬼的话了。我心里因此有点乱，说不出是欢喜还是悲哀。

我把我所猜懂的意思告给母亲。母亲听了，只是叹气，但对于林宝的举动，她还是不了解，还是不赞成，少不得在我面前批评她几句；不过对外面的人却说林宝在上海做女佣，并且把聚发叫了来，把林宝的田里的事托给他。

以后二个月中，我们没有得到一点林宝的消息。正当母亲为这事着急得厉害时，镇上忽然传说急水江和女兵的事。我早猜是林宝，可不敢同母亲说，但母亲却已决定连夜搬家了。……

船底流水突然湍急，船因此颠簸得厉害。船外涛声洪洞洪洞地在静夜里响着。

急水江！

紧握着手枪的，躺在水底的林宝，知道我们这船，这载了他的爱子的船，在这黝黑的寒夜，赶着在她的尸体还没浮起的时候，溜过这波涛孃孃的急水江？

我好像看见我那可敬的澎湃的眼，混和着悲哀与胜利的眼，在望着江里的浪，浪里我们的船，船里的她的爱子！（她的爱子正梦着“送灶”的爆竹和甜的咸的团子吧？）

听着风声涛声，我在不自觉中爬近了小林，我凝视小林的脸色，小林的嘴，我俯下去，我……

小林醒了。他擦着小眼睛，（和他母亲一样的眼睛，）问：“眉姐，天快

亮了吗？”

外面该是黑的夜空，冷的风，闪着湍急的白光的江水吧？“天快亮了！”我回答。

——原载《奔流文艺丛刊》第三辑《渊》，一九四一年三月二十五日出版

## 钱念华

钟望阳

今晚上我从学校里回家来,不像平时那样的疲倦,胡乱地把衣服脱了,往被窝里一钻,不五分钟,就呼呼地入睡了。我的心里很是烦躁,也不管已是夜深更沉了,我的皮鞋踏在薄薄的地板上,发出一种咕嘟咕嘟的声响来。

“钱老师今晚上为什么不去上课呢?”我一边踱着,一边嘟哝着。

我真烦躁,学校里谁都和我好好的,学生们和同事们,只有钱老师,近来在言语之间,常常讽刺我。起先,我不觉得,后来,我才觉得他的话里是含有一根尖尖的刺。我当时很觉惊讶,我有什么地方得罪了钱老师了呢?

我实在想不出有什么得罪钱老师的地方。可是从此以后,在钱老师的面前,我的一言一行,都很谨慎。他是一个年老的头脑稍有点冬烘的“老先生”,像我这个毛头小伙子,说起话来,肆无忌惮,常常欢喜和学生们厮混一起,嘻嘻哈哈,在他看来,实在是失为师的体态,一点也不庄重。

钱老师是我们这个职业补习夜学校里担任日文课的唯一日文教员。我们这个职业补习夜校,课程分有国文、英文、日文,还有什么簿记,算术,珠算等班……完全是适合一辈职业青年的口胃的。开学的前几天,我的一位懂日文的朋友,因为有事离开上海了,这使我非常焦急。怎没办法,开学的日子已逼近了,而报名日文班的学生,却出乎我意料之外



的多。没法，我只得跟负责校务的珊先生商量：

“珊先生，我的那位教日文的朋友，昨晚上到我家里来，说有要事要离开上海了。”

“那怎末办呢？”珊先生也焦急起来了。

我搔着头皮，在教室里踱着，一句话也说不出，而珊先生呢，只是唠叨着：“那怎末办呢？”

我在教室里踱着踱着，后来突地站停了，对珊先生说：

“珊先生，上学期这里担任日文的那位老师，可不可以再请他来帮帮忙呢？”

珊先生皱皱眉头，慢吞吞地说：

“他本来这学期是可以来教的，因为他实在太忙了，上学期时常脱课，给学生们的印象不大好。……不过……不过……”

珊先生也搔起头皮来了，我站停着，呆呆地望着珊先生，在并不十分光亮的灯下，珊先生的圆滚滚的大眼睛，一闪一闪，发出一种令人感到有点恐惧的光辉来。他支支吾吾地，忽然把手放了下来，说了：

“钟先生，是不是你那位朋友嫌我们这里的报酬太少了？”

我连忙接上去说：

“绝不是！绝不是！他实在因为有事离开上海了。”

“那末……”珊先生没有说下去。而我，倒感到有点为难起来了。我轻轻地叹了一口气，又在教室里踱起步来了。珊先生他们是非常信任我的，为了要整顿这只学校，珊先生特地托了老朱来请我担任教务，上学期这学校里的所有教员，也都给辞退，让我重新聘请与我有关的朋友，可是偏偏我的那位懂日文的朋友要离开上海了。

珊先生在我的背后说：

“我看，我们登报招聘日文教员吧！”

我立刻旋转身去，有点吃惊地：

“这靠得住么？”

珊先生不响了，我又踱起步来，好久，珊先生才无可奈何地说：

“不这样，有什么办法呢？”

珊先生的话是不错的，我们只有登报招聘日文教员的一途了。于是我们商定：请上学期这里担任日文的那位周老师，来检定招聘的教日文教员，至于跟新来的教员谈话，决定由我来担任。

“钟先生，我们一定要严密一下，否则，……”珊先生照例又说了半句话，不说下去了。他的脸上，表示出很严重的神色。

我点了一点头。

第二天，报上招聘日文教员的广告已经登出来了。我和珊先生为了这事，心里都很担忧。这广告会不会生效力呢？现在，有点血气的懂得日文的人，怕不会再留在这个孤岛上了；而留在这里的，怕不见得会靠得住吧？如果我们学校里来了一个靠不住的教员，那真是怎末办呢？

第三天，我们接到了近十封的应聘书，我们一一拆了开来，细细地读，读了一遍不够，再读第二遍，然而还想再读一遍，我们想从每封信里，嗅出每个应聘者的气味。应聘书都是大同小异的：大概都是先报告了自己的学历，再说出自己所需要的报酬。有一封是姓金的，他说现在在日本驻沪情报处做事，因为想多收入一点，所以很愿意到我们学校里来担任点功课。珊先生就拿着这一封信递到我的面前：

“钟先生，你看，你看！”

我在看那封信的时候，珊先生尽在旁边唠叨：

“我简直都不敢信任他们！”

我把那封姓金的信放了，默默地去读别的信。读到第六封信的时候，不知怎地，我非常注意起它来。写那封信的，是钱念华，年龄五十二岁，学历是日本东京早稻田毕业，抗战前，曾历任过几个补习夜校的日文教职。信中还说：因为要应付目前高涨的生活程度，所以万分希望获得一个教职，每晚任教二小时，报酬至少要五十元。……这封信是用工整的小楷写成的，笔触粗的地方粗，细的地方细，语调是十分的恳切。从这工整的小楷，恳切的语调中，好像他的生活真是很困苦的。可是我却从恶意处推想：

“谁晓得他呢，说不定是故意做作出来的，如果生活真的困苦，他尽可以去做……”我的嘴角边掠上一个轻蔑的微笑，我把那封信随便地丢

上桌去，又漫不经心地捞起第七封信来读了。

珊先生在旁边还是那样唠叨着：

“我简直都不敢信任他们！”

半小时后，珊先生指指桌子上的那些信，问我：

“钟先生，你看怎样呢？”

我苦笑着，不晓得怎末回答他好。珊先生只是呆呆地望着我。我把那些信折叠好，交给了珊先生，说：

“给上学期教日文的那位周老师去看看吧！”

珊先生蹙蹙着眉，很焦虑地说：

“可是后天要开学啦！”

听着那话，我顿时又焦急起来了。我暗下里痛骂我的那位要离开上海的朋友：

“见他妈的，夹忙头里要离开上海了！”

我又在教务室中踱起步来，心里是又焦烦，又对珊先生抱歉，因为要他来替我一同着急。

第二天晚上，我又到学校里去了。我一跨进教务室，珊先生却像个小孩子似地，跳着跑到我的跟前来，快活地说：

“钟先生，日文教员解决啦！”

我一时惊住了，看着珊先生，一句话也说不出。珊先生把一封信递给了我，说：

“喏，就是这位先生！”

我翻开信纸一看，就是那位日本东京早稻田毕业的钱念华。我把信纸折了拢来，带着讯问的眼光看着珊先生。他昨天不是说过“我简直到都不敢信任他们”的话么？珊先生似乎也理会到我的询问的眼光了，他拉着我的手，还是像小孩子似地快活，说：

“我们来坐着谈吧！”

我们面对面地坐在一张大写字台两边，珊先生告诉我，今天上午他把应聘的信交给周老师去看，周老师一封一封地看下去，看到钱念华那封信的时候，周老师忽然拍着桌子叫了起来：

“啊呀，踏破钉鞋无处寻，得来真是太容易，钱念华就是我的老师呀！”

原来周老师五六年前在一只补习夜校里读日文的时候，教的就是那位钱念华。

珊先生显然是非常高兴的，他说：

“钟先生，你想，巧不巧呢？”

我也顿时高兴了起来，几天来为这事，心里的焦烦，到这时候总算解除了。我就高兴地说：

“真是再巧也没有的事呀！”

珊先生的大眼睛，又在这并不十分光亮的电灯下，一闪一闪地，可是看来，已不像前天焦急时那样的可怕了，今天的却是非常灵活有趣。珊先生的高兴，真是令人感动极了，他难道不是为着这只学校么？他说：

“钟先生，八点钟，那位钱念华先生就要来了。”

“已经通知他了么？”

“周老师一看到那封信，就百忙中偷出空来到他家里去了。我们约定在今晚上大家会会面的。”

我就向壁上那只旧挂钟看了一眼：离开八点钟还有二十分钟左右。我们内心的焦虑，既已解除了，于是我们就谈起明天开学时应准备些什么的事来了。

谈没十分钟，我看见一个高大的戴着眼镜的穿着黑色夹大衣的家伙走进来了，他的面孔红醺醺，我想他一定刚喝过酒，他满脸堆着笑，走向我来：

“珊先生在么？”

不等我回答，珊先生早回过头去了。那个高大的家伙立刻走上来向珊先生点了一点头，一边，转过身去，向珊先生道：

“珊先生，钱先生来啦！”

这时我才看到那位写着一手工整的小楷，语调是很恳切的应聘书的钱念华。他的身材跟那个高大的家伙比起来，显得更加矮小了，以至

给我看漏了他。珊先生站起来要想迎过去的时候，那位钱念华却已经走上来了，他恭恭敬敬地向珊先生行了一个礼，身子并不立刻竖直起来，就打着北方口音说：

“这位是珊先生么？”

看到钱念华那般恭敬，珊先生显然弄得很窘，他本来伸出手去预备跟钱念华握手的，现在却连忙把手缩了回来，也躬下身去：

“钱先生！”于是接下去说道：“请坐！请坐！”珊先生让出自己的座位，摊开右手请那位非常讲礼仪的钱念华坐。可是那位钱先生却又躬了一躬身子，说：

“不敢！不敢！”

珊先生把摊开着的右手摆了一下，做出一种不自然的样子来说：

“不要客气！不要客气！”

看着那种礼仪的推让，我觉得自己很受拘束，我挺了挺背脊，很沉重地喘出了一口气。他们推让到后来，钱念华终于走到珊先生刚才坐的那张椅子跟前，可是他并不立刻坐下去，瞥了我一眼，于是又去看着珊先生。

珊先生忙着在搬椅子。两张椅子搬到大写字台跟前时，他就向大家扫了一眼，搓着两只手，显然，珊先生是也很受拘束了。他咽了一口涎唾，才呐呐地说：

“我们先来介绍一下吧？”

于是珊先生指着我向钱念华说：

“这位是我们学校的教务主任——钟先生。”

我已经什么都准备好了，不等钱念华向我躬着身子，我已先向他行起礼来了，大概我一时心慌张了吧，所以只顾行礼，却忘记叫他了。等我抬起头来，只看见我的对面是一个秃光着头皮的头顶，我忙再躬一躬身子，然后再抬起头来，我们才算打着招面互看着。他好像下属见上司似地，站直着身子，恭敬地叫了我一声：

“钟主任！”

听着“钟主任”三个字，我更弄得手足无措了，忙回答了一声：

“钱先生。”

于是珊先生再跟我介绍那个高大的家伙：

“那位就是我们学校里上学期担任日文的周先生。”

我们互相躬了一躬身子。那位周老师，我是不认识的，可是看他那种打扮，实在不像一位教书匠，倒是很像一位十足典型式的商人呢。

珊先生把右手向大家招呼了一下：

“大家不必客气，请坐吧！”

我第一个坐了下去，周老师也坐下去了，只有那位钱念华在等珊先生先坐。我真后悔，我觉得我这个人太不懂得规矩了，真想再站起来。可是这时候珊先生却在向钱先生摆着手客气地说：

“请坐呀，钱先生！”

“请！请！”钱念华的身子像机械样地，一躬，就马上竖直起来了。可是他还是不坐下去。

珊先生弄得没法，摆摆手，像叹气一样地说：

“我们不要客气吧！”于是坐了下去。

钱念华总算也坐下去了，他的身子挺得很直。这时候，我才注意到他的面部：圆胖胖的，两面颊有些鲜红。他穿着一件咖啡色的绸棉袍，看样子，他的生活并不像我读了他的应聘书后所想像的那般不堪；从他的衣著，他的面貌，他的说话的声浪的高爽，倒是很像一位富家翁。可是，从那种过分的谦逊，几乎有点近于自卑的态度看来，却又不像是家里很富有的。他的那种卑谦，显然，是很想获得人家的欢喜，从而可以获得他的职业。总之：他在战前，生活一定是较为优裕的，现在，生活的境况怕是的的确很困难了吧？……

我正在那末推想的时候，周老师开始说话了：

“钱先生是我的老师，他为人公正清廉。他日本朋友很多，在上海，日本大使馆里就有他的朋友。可是抗战以后，钱先生宁愿息影在家，不肯跟日友往来。如钱先生者，真是可以说得上忠诚为国了。他现在在一家公馆里教教几个小孩子，这次肯到我们学校里来担任功课，真是我们学校的幸福了。”

周老师的这一大泡话，说得咕咕啾啾地，好像在做作文。钱念华正襟危坐着，神情很是庄重。他侧着秃头，听到周老师赞美他的地方，他就把秃头着力地点了一下，轻轻地说：

“不敢！不敢！”

我和珊先生听了，也向他装作出一种恭敬的态度，向他看了一眼。珊先生说：

“在这恶势力横行孤岛的现在，钱先生有这副爱国热肠，真叫我们后生小辈钦佩不置呢！”

钱念华抬起头来，发出一阵高朗的笑声，于是说道：

“这是一个中国国民应守的本分啊！哈哈！是的，是的。”

我不明白他的“是的，是的”的意思，可是我立刻觉得现在该是轮到我来恭维几声钱念华了，于是我咽了口涎唾，就说：

“钱先生真是我们青年人的楷模，这学期到我们学校里来帮忙，非但我们这批年青的同事，就是学生们吧，也一定会受到钱先生的优良的性格的感化的，我们真是多幸运呀！”

钱念华又抬着头高朗地笑了起来，然后说道：

“岂敢！岂敢！”

我感到我的背脊有点热辣辣，这一定是要出汗了，我相信，如果这样地像在舞台上做戏似地谈着话，我是会弄得浑身大汗的。幸而周老师好像是个健谈者，他大谈其旧时在学校里读书的情形，钱念华的教书是多么认真，等等，等等。我不必像刚才背台词的那一套了，我只要唯唯诺诺，点一点头，偶尔“哈”地笑一声。这样，一直到九点钟，我们才算结束了这一次对我是很感苦恼的谈话。

开学后的三天，我们全校十个教员举行了一次教务会议，决定我们的教育方针，以及怎样使学生们保持读书的热情，一直到学期的结束，——这是珊先生特别慎重地向我们提出来的，因为据说上学期开学的时候，学生有两百多个，可是到学期结束的时候，只剩下四十九个学生了。

关于教育方针，我向大家说：

“因为到我们学校里来读书的青年们，都是在商店里做事的，他们选国文课，选日文课，选英文课，或者选其他的课程，都是他们要在职业上有所应用的，所以我们的教育，在技术这方面，当然是应该给他们满足。然而，我们却不能忘记，我们还要给这一批青年们施以更基本的教育，那就是要教育他们，使他们不要忘记了他们是中国的青年，是一个二十世纪四十年代的中国青年，是一个殖民地半殖民地半封建的中国青年。因此，我们教他们英文，却不要教成他们变做一个西崽，教他们日文，却不要教成他们变做一个亡国奴！……”

说到这里，我向那位日本东京早稻田毕业的老学生瞥了一眼，他的脸色在这惨澹的电灯光下，骤然地变成苍白了，他不胜其重地喘一口气，他的眼睛低垂下去闭住了。我这个刁滑鬼，当时好像很觉得痛快，可是后来回到家里，实在越想越悔恨，真想立刻再遇见钱念华，向他请罪。

后来我滔滔地说完了我的那一套杜撰的“教育理论”后，钱念华抬起他的苍白脸来，伸出右手，翘出一只大拇指，向大家说：

“钟教务主任的话，实在是对了！我们，——尤其是我，应该遵守的。”

钱念华说那话，同事们都不感到他是在谄谀我，因为他说那话的时候，他的态度是严肃到不能再严肃了，他的颤颤的声调，使人感到这位比我们这里九个年青人年纪都要大，大得甚至于可以做我们父亲的老先生，实在在他的血管里，还澎湃汹涌地流着一股热血呢。听了他的话，我们都投给他一瞥敬重的眼光。而我，感到刚才对他的痛快，实在是一种罪恶了。

关于保持学生读书的热情，要一直到学期的结束这一提案，大家一致认为要认真地推行学生自治，并且更重要的：是教员与学生要打成一片！这，钱念华没有发表什么意见，只是挺直背脊，默默地听着我们这批年青人的你一句我一句，好像是争辩一样的谈论。显然，他对我们的意见，还抱有若干点的不同意，不过没有说出来罢了。

我们是每晚七点钟上课的，我总是六点半就到学校了，在签到簿上，我的像蚯蚓一般歪曲的毛笔签字，因此也总是第一个。



第二个就是钱念华。他一到学校，像一段木头的上半身，机械地向我躬了一躬，叫了声“钟主任”，就走到靠壁的那张乌脏的长方桌子跟前，从衣袋里摸出一副老光眼镜来，看看砚池里的墨汁，不够浓，于是磨了磨墨，就拿起那枝开花的破毛笔，在签到簿上签上了他的名字。笔触是非常的刚劲，紧紧地挨着我的蚯蚓字。好几次我拿起签到簿来看的时候，他的刚劲的签字，好像在训戒我似地说：

“年青人，看看你的签字吧，是多随便呵！我们做事，即使是非常微小的，也应该认认真真才好啊！”

看着签到簿，我也会感着一种拘束的，我发誓第二天一定要签得规矩一些。可是第二天，我又蚯蚓般地签下我的名字了。

离开上课的时候，还有二十分钟左右，我总是走出走进，实行“教员与学生要打成一片”的主张。可是钱念华呢，他坐在他的座位里，他的背脊总是挺得毕毕直，他的秃头倔强地低着，眼睛深闭，一声也不响，呼吸是那末平匀，像和尚坐禅似地在假睡，休养地的神情。我们几个年青的同事，一看到他那种庄严的假睡神态，都不禁要抿起嘴巴好笑。将近上课的时候，教室里尽是些川流着的学生们，他们一点也不顾忌到钱念华在假睡养神，都是任意的高声唤叫，或是谈话。我在教室里的時候，真是替那些学生们担忧，我深恐钱念华抬起倔强的秃头，张开他的奕奕有神的眼睛，会叱骂那些学生们吵扰了他的假睡。可是这不过是我的一种猜想罢了，不管学生们的唤叫声或谈话声是多么嘈杂，而钱念华却像一尊铁佛，颤巍巍地坐着，动也不动一动的，直到上课的铃声敲响了，他才立刻抬起他的秃头，站直身来，没有一点摇晃，挟着点名簿，课本，一步踏着一部，是那末稳重地，走出教室，走上一道长长的甬道，去上他的日文课了。

有时候，我们偶然一同走出教室，走到门口的时候，他总是退后一步，让我先走，我却窘住了，就站在门里面，对他说：

“钱老师请！”

“请请！钟主任！”

“老师，你是我的尊长。”

“不，钱老

“岂敢！岂敢！”

他又像机械一样地，把木头一般的上半身，向我躬了一躬。我被他弄得实在没法，只得先跨出教室一步，然后站停着，候他走出去，好一同在甬道里走。

我的教室在甬道的中央，他的却在甬道的末端。当我走到我的教室的门口的时候，他又向我机械地躬了一躬身子，说了声：“请！”于是我也向他行了个礼，说了声：“请！”他就头也不回地走向前去了。我总站在教室的门口，看着他的稳重的步儿，摆着前去的颇为丰满的背影。我不觉得哑然失笑，我们真是在做戏呵！从此以后，我一听见铃声响，总是像逃一样地先走出教室去了。

一个月后，英文二班的高老师因为病倒了，所以向我辞职，我一时找不到朋友，只好自己暂时代理一下。学校每晚要上课三小时，钱念华担任二小时：七点到八点的一班，和九点到十点的一班，中间空下一小时，他就像铁佛似地坐着假睡养神。当我代理英二班下课回到教室的时候，总是叫苦连天，说明天非要找到一位老师不可了。

休息十分钟后，第三课的上课铃敲响了，我挟着点名簿和课本，带着十分的疲惫走出教室，在甬道里没走上五六步的时候，忽听得后面有人在唤叫我：

“钟主任！”

一听就晓得是钱念华。我全身一震动，站停身子，连疲惫也给赶跑了，我恭恭敬敬地站着，并且回敬了他一声：

“钱老师，有什么事吩咐么？”

他还是一步一步地走着，并不加快一些。走到我的跟前的时候，他好像很关心我地说：

“钟主任代高老师，一定很辛苦吧！”

我皱了皱眉头，我想说“不”，可是一想到刚才不是在教室里叫苦连天么？于是只得呐呐地说：

“我们年青人一点也不像你钱老师啊，你老先生的精神真是刚健极了！……”

他又躬起身子来了，说：

“啊！啊！托福！托福！”

他向我看了一眼，我感到这一眼是我从认识钱念华的第一天起，一直到现在，没有看见过的。我预感到许会有一阵大风暴来了。我默默地站着准备接受这一阵大风暴。

“钟主任，……”他没有说下去。

“钱老师有什么吩咐么？”我连忙惴惴地说。

静默了两三秒钟。

“没有什么，没有什么。请！”

他向我又躬了一躬身子，我连忙回了他一礼，也说了声：“请！”于是我们两个儿在甬道里默默地走向前去。走到我的教室的时候，我们又相互地躬了一躬身子，说了声：“请！”这一堂课，简直连我自己也上得莫明其妙，我只是老打着念头：钱念华有些什么事要给我说呢？

放学了，照例我看不见他的，想必他一定先我们走了。这晚我回家去，走在路上，我细细地辨味着那一个从未见过的眼光：这真是多么神秘的眼光呵！我一边走路，一边想着：钱念华闷葫芦里卖的究竟是什么药呀？

我忽然荒唐地想了起来：莫非他有个女儿，很想送给我么？这是可能的，像他这样的年纪，如果有女儿的话，年纪怕不会比我大的吧？如果那个神秘的眼光的那种意思的话，那真是我的一桩难以应付的事了。

这一晚上害得我有半夜没有睡着，尽想着钱念华那个神秘的眼光。

第二天我到学校去的时候，使我吃惊的，钱念华已经先我到校了。他一看见我走进教务室，就站起身来，躬了一躬身子，我回了他一礼，说：

“钱老师，今天晚上你来得很早呀！”

他倔强地点了点他的秃头。我走到靠壁的那张乌脏的长方桌子跟前去签名，钱念华却空出第一行来，大约是预备给我签名的。我不舒服地透了一口气，没有在他空出的第一行签，我紧挨着他的刚劲的签字下面（即第三行），签下了我的蚯蚓字。

我坐下来的时候，他向我瞥了一眼，又是那末神秘地，是和昨晚的一眼一样。我的心头不觉忐忑地跳荡起来了，我默默地喘着气，我要领受那要来的一阵风暴。

他终究呐呐地说了：

“钟主任，高老师不来了吧？”

“不来了。”

“那末第二班英文钟主任自己担任好了。”

我摇了摇头，说：

“不，我想找朋友来教的。”我瞧了一眼钱念华，我觉得应该还要补充一句：“钱老师有朋友会教英文的么？”

他的秃头抬高了，好像在思索似地。我看着他发光的秃头，等待着他的回答，好一会儿，他才低下头来对我说：

“钟主任，如果你因为太辛苦，不能担任第二班英文的话，那末，那末，是的，钟主任，我倒很愿意担任啊！”

又是那一瞥眼光。这时我才恍然大悟，那神秘的眼光原来就是这末会事！不觉我的耳根子也发起热来了。可是我想：钱念华年纪老了，要是接连担任三堂课，怕精神会够不上。于是我说：

“钱老师吃得住么？”

他晃了一晃发光的秃头，挺直背脊说：

“我在八点到九点这一点钟里空着的，浪费去这些光阴也很可惜，嗯，所以，……”他又看了我一眼，没有说下去。

我迟疑了一会，才说道：

“这事让我跟珊先生去商量一下，如何？”显然，我是不愿意让钱念华去担任英二班的功课的。这不是我的气量狭窄，实在是顾到他的身体怕会吃不住。如果勉强担任下来，那对学生们也不会有什么益处的。

他只是“是！是！”地，没有再说下去。

明天晚上，我跟珊先生谈起了这件事，珊先生说：

“我有一个朋友，他能够来教的，我已经跟他说妥了。至于钱老师，就是没有我的那位朋友，我们也不能同意他的请求的。他年纪老了，吃

不住的。我们不能为了他的生活而耽误学生们，你以为如何？”

我也同意珊先生的话，没二天，珊先生的那位朋友来担任英二班的功课了。我向钱念华解释：这位新来的老师是珊先生的朋友，是他介绍来的。他显然很明白我的解释，只是说：

“很好哪，很好哪！”

从此，不知是我的神经过敏呢，还是钱念华的确对我有些生气了，所以我总感到这位早稻田毕业的老年人，和我是有些隔阂了。有一天，我迟到了一刻钟，——我所说的迟到，是以我每天到校的时间六点半为标准，不是指的上课时间七点钟而言。我走进教务室的时候，自语道：

“我迟到啦！”

钱念华凑上来说：

“没有！没有！还有一刻钟，钟主任怎末说是迟到了呢？钟主任真是太热心教育啦！”

我一看，钱念华已经坐在他的座位里了，他在翻阅一张晚报——不知是谁丢在这里的晚报。我顿时感到他的话里有一根刺。他从来也不肯多说一句不必要的的话的，而今晚上，他为什么要说废话呢？

我去签名的时候，“钱念华”三个刚劲的字，已占了第一行。这晚上，我不得不对钱念华更加谨慎了。在离开上课时间还有二分钟，我就挟了我的一班的点名簿和课本，走出教务室，到课堂里去了。

第二个月完了，我们检查“教员与学生要打成一片”的成绩，钱念华大发牢骚，他说：

“这批学生真混账！他们算是来读书的么？今天高兴了，就来上一堂课，明天不高兴了，就缺席了！我从来没有见过这种学生的！……”

我们是都不敢批评他个“不是”的，我们很明白：“自我批评”对他是不适用的，他的思想既不跟我们相同，而年纪又比我们谁都大。不过幸而他教书很认真，一点也不肯苟且的。我们希望他的，也只要这一点就够了。

有一天晚上，我在甬道里找到他教的一班的一个担任学生自治会干事的学生，我就拉了他到我的课堂里，问他：

“你们一班里对钱老师的印象怎样?”

那个学生答道:

“很好。”

“怎样好法呢?”

“教书真是太认真了。”

“怎样认真法呢?”

“五十五分钟的课,他没有停地教我们。不管我们少数年轻的几个同学们在窃窃地私语。”

“他没有跟你们发过脾气么?”

“没有。”

“一次也没有么?”

我这种法官式的讯问,使那个学生有点窘。我就温和地微笑了一下,变换我的口调问:

“不见得一次也会没有的吧?”

他想了一想,忽然不自觉地拍了一拍桌子,好像很高兴的样子说了:

“哦,有过一次的,我忘记了。记得有一晚,我们问他:如果一个东洋雇客走进我们店里来了,我们怎样和他招呼呢?他当时很不高兴,他沉下脸皮说:“你们读日本书,难道都是去跟日本人做生意的么?”我们班里有一个调皮的年轻同学,当时就答他:“不跟东洋人做生意,我们来读什么日文呢?”钱老师那时就把课本丢在桌子上,半晌——没有说出一句说话来,他的脸色变成铁青,我们看着他,就谁都不敢发出一声来。”

我默默地听着那个学生的话,后来我又问他:

“你们一班里缺课的同学多么?”

“多是不多,不过每天总有几个的,不是这几个,就是那几个。……”

我打断了他的话:

“缺课总是不好的。”

那个学生搔了一搔头皮,叹口气说:

“钟老师,这有什么办法呢?我们是吃人家的饭,听人家的使唤呀!

今天事忙了，我们只得缺一课。我们差不多都是闲里偷空来读书的呢。”

那个学生的话是对的。他们都是职业青年，他们不像有钱的少爷，有的是整整的一天，可以专门去读他们的书。这，钱念华当然是不会理解的，而我们也无法，也不敢向钱念华去解释的。

钱念华近来变得更加沉默了，我看见他的，好像就是铁佛似地在打着盹的他。我一到学校，就忙着去跟学生们厮混，其他教员们，也跟我一样，只有在学生群中才能找得出他们来。这一些过惯柜台生活的学生，现在图书部也组织起来了，壁报也出版了，星期谈话会也成立了，乒乓队正在进行，话剧团在设法罗致人物。……他们不像开学时的斯斯文文，现在是个个活跃得很：张什么，李什么，在甬道里嚷叫着；壁报处簇拥着大批的人群，一些自治会的干事们，从这个课堂到那个课堂，又从那个课堂到这个课堂地穿出穿进，他们征求图书呀，征求什么会的会员呢，真是忙得不亦乐乎。我混在他们中间，真是感到快活。

只有钱念华，却寂寞地坐在教务室里，一声也不响，挺着背脊，闭着眼睛，真是可以说“数十年如一日”似地在假他的睡，养他的神。

有一晚，我趁他睁开眼睛的时候，为了消泯我们间近来的隔阂起见，我就拿起他的日文课本来，读了第一行的五个字母，问他：

“钱老师，我念得正确么？”

他的脸色顿时苍白起来了，恶意地向我看了一眼。他说：

“以钟主任的聪明，怎末会念得不正确呢？”

我全身一震，想不到会又给他刺了一下的。当时我很不高兴，要不是他年纪老了，我是会反刺他一下的。可是我仍装出一副笑脸来，向他说：

“钱老师讽刺我啦！”

不料他更生气了，说：

“钟主任才讽刺我呢！”

我怔住了，我哪里有讽刺他呢？我不是为着要消泯我们间的隔阂，才翻着他的日文课本，故意读第一行的五个日文字母，想跟他搭讪着，再谈到别的问题上去的么？

想不到钱念华对我的成见会这末深了，我真一面弄得莫明其妙，一面却还是要设法消泯掉这种不知从什么地方来的莫须有的成见的。

这晚放学了，我闷闷地走出校门，走没几步，遇到我的朋友小克。因为这边水门汀走着很多学生，我们走到对面去谈了。学生们走光的时候，我看见钱念华独个儿从学校里走出来了。我真惊讶，他难道没有第一个走出来么？那末为什么刚才不看见他呢？我一边跟小克谈话，一边却看着钱念华一步一步地在走去。

我和小克谈了十分钟，才分别了。一想起我和钱念华之间的隔阂来，心里真是闷闷不乐。我是一向不搭乘车辆的，虽然身子已经感到万分的疲惫了，然而为了节省下每月五元左右的车资，好给孩子们买些饼干吃吃，我总是走着家去的。

这条本来是很拥挤的街道，现在却已很沉静了。店家大半已关了门，偶有一二家店铺子里漏出播音机的申曲来，那也只不过显示出这街道的加倍的沉静。我拖着疲惫的身子，像半睡似地向前撞去，我真像一个沙漠中的旅客，渴望着—碧清泉似地，渴望着快一点走到家，好摸到床上去纳倒头就睡觉。然而，抬头望望黑幽幽的前面，路灯闪出如妖怪的大眼睛一般迷惑的光辉来，我迷迷糊糊地，叹了一口气。路是那末的远呵！……

我瞌睡似地向前跌跌而去，在一家尚未打烊的面馆门口，我看见一个矮胖的身子，好像也很感到疲惫似地，在向前移动着。我仔细向那个矮胖的背影盯视一眼，我像受了电流的一触，全身震动了，我的半模糊的意识全给震醒了，我全身的疲惫也被震掉了，我几乎要冲口叫出来：

“钱老师！”

然而我没有叫出来，我只是站停脚步，躲到阴暗里去，我看他很艰难地移动着他的脚步，像一条被打伤了虫，蠕蠕地向前爬行。我立刻明白了，他为什么每天都躲过我们，独自一个人孤寂地走着的原因了。我不禁又想起，他的应聘书中的恳切的语调，以及要教英二班的功课的事。我躲在阴暗里望着他的背影，什么我们间的隔阂，他的讽语，都一古脑儿地忘掉了。我忘掉自己生活的痛苦，却替他那痛苦的生活悲哀着。



我的眼睛湿了。

我不想睡觉，心里真是万分烦躁，要不是我的女人从梦里醒来，骂我这末夜深更沉，还穿着皮鞋咕嘟咕嘟地扰人清梦，我简直会一直在我的小房间里踱下去呢。

我脱下前后都钉上铁钉的皮鞋，换上母亲回乡去丢下的那双破单鞋。女人在后面催促着我：

“睡吧，明天又要叫头昏眼花，腰骨酸痛了。”

我“唔”了一声，可是我还是不想睡觉。我不明白钱老师今天晚上为什么不去上课。难道他真的生我的气了么？

说句老实话，我是非常讨厌钱念华的，然而这很神秘，他吸引住我，使我对他生出一种不知从何而来，我自己也弄不清楚的同情感来。

第二晚到学校里去的时候，珊先生已在教室里了，他冲上来对我说：

“钟先生，钱老师辞职啦！”

“辞职了？”我惊惶着，好像有一样什么东西，从我的心上掉落了，我发着呆。

珊先生给我看他的辞职信，还是那一手工整的小楷。说明他辞职的原因，是因为他的身体吃不住了。信末，要请我（他写着是“钟主任”）万万分的原谅他的半途而废。

看着那封信，我的心上掠来一阵莫名其妙的悲哀，我一句话也说不出，只是向着珊先生呆望着。珊先生显然也很不高兴的，他又是慢吞吞地说话了，——我是最怕他的慢吞吞的说话的：

“我已打电话给周老师，请他去挽留钱老师了。”

我的悲哀的心儿，忽然闪出一道希望的光来，我热切地问：

“他会再来么？”

“这可知道了。”还是那种可怕的慢吞吞的声调。

离开上课还有十分钟的时候，电话铃忽地响了起来。珊先生忙走去听电话，我带着怔忡的心儿，皱紧眉头，望着珊先生。

“什么？……不来了！……真的不来了？……那末，为的什么呢？……”

我重重地喘出了一口气，在我的眼前，立刻显现出一个矮胖的身材，秃着头皮的钱念华的身影来。没会儿，珊先生挂上了听筒，好像有些愤慨的样子，走向我来，一边嘴里嘟哝着：

“真是钱念华式的爱国！”

我只是急急地问：

“他为什么要辞职？”

“据周老师说，钱念华认为现在教日文，只过多造出一些专门跟日本人去做生意的人来，没有什么意思。又说是每天到学校里来上课，良心很感痛苦。……这真是一种钱念华式的爱国！”

珊先生显然对钱念华的迂执颇为愤然，而我，却不知怎地，心头感到有点沉重。我想，钱念华今后的生活将会怎样呢？

这一晚，我们几个年青的同事们，都说得到解放了，然而我却感到好像失掉了一件什么东西似的空虚和悲哀。

三月九日

## 磨 麦 女

梁 彦

戴老太太悄悄推开脚门，走进后院。她第一眼就看见了靠东墙那盘磨。磨没有动。黑驴子甩甩尾巴、弹弹腿、正伸长了脖子试探着吃磨盘上的碎麦面子。麻雀一只两只的打院中那棵老槐树上飞下来，落在磨上的箩圈上，啄着麦粒。看了这，老太太忍不住地冒起火来，两步当做一步地奔向墙角的那幢草棚去，嘴像老鸽子似地咕咕道：

“就会吃，就会吃，这个挨刀的。一天推上这么几升麦子，你就……”

定是太急了，没留意，右腿猛地绊在石头凿成的猪食槽上，不由自己地向前趔趄了几步，两只手便赶忙伸出去，像扑捉眼前什么东西似的仆倒下去。附近那群觅吃的鸡被吓得拍打着翅膀，争着抢着连吵带嚷地躲开了。老太太停止了唠叨，开始呻吟着。

听见了鸡的吵嚷，桂英忙从草棚里走出来。她头顶上那条“百灵机”毛巾，缀了些补丁的衫裤，都着了层薄薄的麦粉，睫毛上也敷了一点白。她看了看还在发慌的鸡儿，又巡视一下别个地方，便发现了俯伏在地上的婆母还在呻吟。她飞快地跑去，小心地问道：“妈，跌坏没有？”

刚要弯腰去搀扶，老太太却自己站起来了。老太太凶狠的目光直射入儿媳的眼睛里。桂英的脸色苍白了，嘴唇抖动了一下，只叫声“妈！”婆母那双习惯了的手已经批到她的左颊上来。

“我没跌死！我没跌死！我死不了！我还要活上几年呢！”戴老太太用不叫前院东厢房听见的抑制的高声，一句句像切菜刀似的快利地骂着。“推上几升麦子腰就熬断了吗？还有脸哭呢，呸！”“妈！”桂英拭去脸上的唾沫，陪罪道：“我没哭，我没说熬！”

桂英回头看见驴子已经停下，便急忙离开原来的地方，向磨跑去。趁着她转身的机会，戴老太太抽身跑到干柴垛前，捡了根野桃枝，从后面追来。

桂英一边赶驴，一边想着前些天从前院女同志那里听来的话：“女人也是人哪，应该跟男人一样！”顺口就狠狠地骂了两声驴子。

“该死的，你骂谁呀？”婆母气极败坏地嚷着，手里的野桃枝已举在半空，大踏步地跑近儿媳。桂英正没好气地鞭着和骂着，听见了婆母的脚步声，忙转过身来，见婆母正扬着一根比人还长的粗棍子，气虎虎地扑来，冲着她一直打下，不禁变了声音喊道：

“章同志呀，快来救我！”

老年人手脚不听自己使唤，动作也不准确，加之桂英年轻，躲得快，早已隐到磨的那一面去，以致野桃枝发出爆烈的声响，击在儿媳身旁边一个烂桶上了。觉得没出这一口气，老太太便小孩子似的一屁股坐到地上，扯起喉咙就嚎啕上了：

“我的儿呀，你出去就不回来，看你娘叫人挤到地缝里了！这光景我可怎么过——你娘不得活了！”

戴家大宅后院，平日没一点生气，仅只在那些牲畜为了吃食或是性的追逐时，才会喧哗一阵，可是现在却已弄得一团糟。牲畜被打翻滚开的烂桶惊得乱窜，一只公鸡已先于它的同类，飞上草棚，咯咯咯地好像在报警。驴子却放心地吃起麦子来。

在一阵混乱的骚扰中，出现了一位身着灰布列宁装，眉宇间显露着聪敏和沉毅，体态很匀整，长得清清的（按当地习惯说法）队伍里的女同志。

她就是桂英呼喊的那位章同志。

章环视一下这又脏又乱的后院，又看了看坐在地上装模做样的戴

老太太，先是莫名其妙，不知发生了什么事情，待她看见一个少妇正瑟缩地躲在磨的那一面，两眼含泪求援地望着她时，便明白了一切。

## 二

把戴老太太哄着劝着送回前院，趁着人们没留意，章又蹑手蹑脚地回到后院来。

看她来了，桂英便忙着拍打身上的麦粉，用袖头揉了揉眼睛，忸怩地说道：“章同志，看我这个脏，别笑话我呀！”“受苦的么，脏怕个啥！”章说，看一看对方的红眼圈，“你哭啦……来，桂英嫂，我替你箩麦。”

女同志学着说当地话，使得桂英笑了，笑得那么天真，完全像个小姑娘，笑容掩没了哀怨。

“不敢箩，不敢箩。”桂英忙敛住了笑，显得很严重。“婆婆要怪我的……快回前院去吧！”

强接过箩子，章一推一拉地箩起麦来，边说道：“不要紧，我在里面，你在外面，婆婆来看不见我的。”

桂英嘘了一口气，开始打量眼前的女同志，章似乎对这劳作很熟练，看不出怎样笨拙。两人沉默了一会。

“章同志，你的搓搓（衣袋）里是啥书？”桂英找话问道。“是那些姐妹们念的吗？”

“嗯，是她们识字的书——妇女识字课本。”

章掏出那本书来，递给桂英，并指着封面上一副油印的半身像，说：

“这是毛主席！”

“就是那个毛泽东吗？”

“对！”章的手停下了，惊奇地望着桂英，“你怎么晓得的？”桂英看一看脚门，怕有谁进来，回头便悄声说：“是我打墙这边听到你们说的。我的屋子就在那里。”她用手向东南墙角指一指，“和你们就隔一道墙。”章也随着看了看。那座小房正在阴影里委曲地倚着前院又宽敞又清爽的高大瓦房。小房不比这个草棚高，像个佝偻的乞丐似地匍匐在这蒸熏着

人和畜生粪味的后院里。

“这里也只能饲养些牲畜，怎么竟住着一个人呢？”章想着，回头仔细端详一下正翻看识字课本的桂英。

透过薄薄一层麦粉，不难看到那是多么惨白的一张吃尽苦头的容颜，没有一点血色，嘴唇像两片枯叶。毛巾下微露一点的鬓角里，隐约地看得见一条淡赭色的伤疤。衫裤已补缀得看不到原来的样子了。

发觉章在呆看着自己，桂英羞赧地掉过脸去，看见磨盘上已积满了麦面子，便从章的手里接过箩子，箩了箩，把麦子倒掉，回头往毛巾下塞了塞滑下来的一缕发丝，便到磨盘上又收些麦面子来。

章还想要箩，桂英却为难起来。

“不行呀，章同志！还是我自己箩吧，别叫婆婆看见！”

“不，”章又接过箩子来，搭讪着问道：“你怎么晓得我姓章呢？”

“也是隔墙听见的，”桂英答道，“她们常叫章同志伍同志的，刚才我急了，顺口就喊出来，才知道章同志就是你。”

“隔壁，你说？”

“嗯，我们的房子紧连着盖的。听什么都清清楚楚的。”

“清清楚楚的！你都听见了什么？”

“都听见，我天天听呢。就因为我听你们讲书，死驴停下，我没看见，才惹得婆婆发脾气。”桂英答着，又拨开覆在眼上的一缕头发。“我头一回就听见你——我听那声音是你。你说：妇女也要管国家的事，应该跟男人一样……你们天天提到生产、学习、工作，慢慢的这些字眼就都解得开了。”说着就又停下了，仰起脸望着前院，凝神地谛听着。前院训练班姐妹们清脆的念书声传到后院来：

老鹊雀，叫喳喳，  
情郎哥哥到我家，  
叫声爹，叫声妈，  
为啥不把我嫁他，  
我又不是牛，

我又不是马，

……………

这是识字课的集体诵读。桂英倾听着，嘴唇也微动着跟随着念。她显得活泼了。

“大声点，大声点，不要害羞！”好像逗引小孩，章催着桂英，“大声点念，婆婆不会听见的。”

桂英笑了。她又接过箩子来，央告道：

“章同志，你熬啦，歇一下吧！”

“不，你念，你念下去！”

诵读又返复到第一课，随着念的桂英，也念出声来了。念完第三句“毛泽东能文能武”时，下一句便都迟疑了，一些声音停下了，终于七零八落地先后都哑住了，跟着就是一阵哄笑。可是桂英却没遮拦地念下去了。“神机妙算赛孔明。”她念得很真确，念完了，不知为了什么，她的满脸飞红起来，使得章又呆在那，惊异地说：

“你的记性真好，比她们都强，这一句她们就闹不清楚，你倒背下来啦。……可惜，可惜你们家不叫你进班里学习。”

听了章的话，像似回想到什么难心的事，桂英悲怆地说道：

“章同志，你不晓得，我们的公婆真王道呢！别说学习轮不到我们的份儿，就是……”说着，眼光向脚门那一扫，“就是跟你们搭话，他们也气不过呢。刚才吧，就因为喊你来，说不定又要使出他们戴家的王法呢！”

“王法？”章诧异道，“甚么王法？”

“打啦骂啦的，我们过光景的女人也受惯了这个——我早也见识过，可没见过他们戴家……”桂英的眼圈红了，忧愁地出口长气，望着那匹迈着懒散步子的黑驴说：“哎！真的，章同志，我都不如这头牲灵呢！”

“你有什么委曲吗？”章侧着脸急切地问道，皱一皱眉头，两手停住了箩面。

“有一次，有一次，嗯——”桂英想讲一桩最狠毒的酷刑怎样挨受过

来的情形,想了想,觉得章在后院太久,怕再遇见家里人,那酷刑怕又要加在自己身上,便转移了话题。“章同志,不怕你见怪,婆婆说过——你没见她那双眼睛才怕人呢,她说:‘若是跟那些婊子们说一句话,就小心你的皮吧!’你看看,章同志,你还是快回前院吧,他们来了可怎么办?!”

“好,骂也好,王法也好,桂英嫂,你放心,有我们在,你还怕什么呢?”章亲切地望着桂英,拉住她一只手,“不过像你这样聪明人,不能进班学习真是可惜呢!你的公婆肯借房子给我们办训练班,也就难为他们了,再叫他的儿媳妇学些他们不愿听的道理,怎能办得到呢?我们本就想叫你跟你二嫂一同……”

桂英兴奋了,她忘了什么王法,忙插道:

“二嫂?二嫂才不呢!”觉得自己声音太高了,便弯下腰,凑近章的耳朵,低声说:“他们老小全都恨你们哪,借房子?借房子也是向你们讨好。说实话,我们公婆怕你们要他的两个儿子——你们知道吧?他们哥两个是跟那个脏县长,保安队员,年底一块悄悄离开县城过那边去了。”

“这事我们当然知道,但是我们可不要什么人,只要现在不反对我们,边区还是欢迎他们回来呢——我们谁都欢迎来,捣鬼可就不成了。”

“不捣鬼?不反对?”语气更低了。“上月,家里来了个买卖人,说是打那边来的,”她又向南边指一指,接着说:“那人带来几百块钱,说是先用着。他还带来口信。我二嫂说,他们就要打回来啦,说我就要当官太太了——官太太,哼,说不定谁是谁!”

“怎么?你跟丈夫……”

“什么丈夫,”桂英忿忿地说,“到他家四、五年了,到我屋来就没几回。还瞒着我呢,他在外面有野的。……跟你实说吧,二哥不在家时,他就整夜在二嫂房里抽洋烟(鸦片)。这一家子呀,看不出有一个好种——连那老头子也算上。……恨我那时不听小云的话,若不,我不也跟你们一样啦?”

“小云?”

“嗯,小时在一块玩的。她那时参加了红军,许多女娃也都偷着跑去参加,叫我,我就没去……转眼又是五六年了……”



突然后面发现了脚步声，桂英慌忙地拿过箩子箩起来。章也没看一眼是谁，就忙三迭四的到草棚最里面一个角落里藏下。

“章大姐，是我呀！”外面喊道，“你怕个啥？快出来吧，该你上政治课了。”

章笑嘻嘻地走出来，两手拂着挂在帽和脸上的蜘蛛网，嘴里也灌进了什么东西，极力往外吐，骂道：

“我道是谁呢，把老子吓坏了。”说着便将从恐惧中恢复过来的桂英拉到跟前，正经地说道：“来，我给你们介绍：这是我班里的伍同志，这位是我们的‘新学员’，桂英嫂。”

“新学员”却莫名其妙地睁大了眼睛。

“我们每天去茅房，顺便教给桂英嫂几个字不好吗？”

回答是两张笑脸。

“小伍，桂英嫂，你们是亲老乡呢——都是此地人，话都解得开，就常在一起玩吧。”

章掸了掸身上的面粉，对着那又停下来的黑驴，学桂英那样喊一声“达噉”，看见驴子迈步了，便对桂英和伍两人笑了笑回前院去了。

留下的两个开始授受“妇女识字课”的第一课。

### 三

院中的老槐还是那棵老槐、牲畜也还是往常的那一群，磨蹲踞着，草棚伫立着，猪圈鸡窝，跟昨天一样又脏又难闻。但桂英可不是昨天的桂英了。从炕上起来时，已不是往常那样沉郁而匆忙了。她看一看西窗，西窗仅露点微光。时间还早呢，她想。她从容地叠着被，边叠边想（以往起来时，总是淤闷地发呆），那么轻快地想着。在黑暗中，她半阖着眼皮，有点男子气概的章和胖胖的伍，恍惚相继出现了。女同志的脸色都那么健康，特别是伍，两颊红润润的，像擦了胭脂。那身列宁装，看着很利落。粗衣粗饭倒使她们整天乐融融的忙着工作。样子很像桂英自己的小姑，却没有小姑那种挑鼻挑眼的怪性子、坏脾气。小姑在什么地方“住训班”

住成个女皇上了，回家来就没谁敢惹。可是从延安来的这些女同志，就不同了，说不定都是娇小姐，“住过学”就没小姐的脾气。人家多和气，多有耐心，说话、教学，样样都叫人心服口服帖帖的。想到伍同志指尖下的字，便往叠好的被子一划一划的，若是在白天，她一定会划在簸箩里的面粉上，就能看到那是歪扭得不成样子的“妇女上学”四个字。但写到第五个字时，就呆住了。她摸索着下了地，划着一根火柴，点亮锅台上那盏大麻子油灯，在窗台上寻到了识字课本，刚翻开，还没看一眼，就又合起来，两眼看着灯火，凝想了一下，便把食指伸到舌头上沾点唾沫，在锅台上划了个“校”字。

桂英看一看在灯下闪着光的“校”字，觉得没什么错，便又翻开书来看，她写的都对。

外面很静。只有谁家的狗在远处吠着。院中，间或听到猪和鸡仿佛梦呓似的啾啾声。桂英舀了一碗水，照着书本上的字用手指写起来——锅台上渐渐淋满了水。

她点着了一束麻杆后，小屋大亮了，脸上也映得红了，嘴角左右增添了平衡的，隐藏不住的笑纹。她把燃着的麻杆送入灶膛，在火上搭了几根细干柴，熄了灯，小屋便又昏暗了，只有向着灶口的墙壁在明灭一点光亮。

她又看了看西窗，窗纸上还是仅透一点白。这时，遥远的什么地方传来一声鸡鸣，院内自己的雄鸡也随着叫起来。

“哎呀，鸡才叫！不是疯了吗？”

觉得好笑，她责骂着自己，遂即走到外面去看天色。

天河刚横过去一点点，“犁耙星”还在西天亮亮地眨眼呢，群星正繁星正明，是刚过夜半的时候。

原来她自己失了眠：白天学的字，隔墙听的“婚姻法令”尽在脑子里翻腾着，所以刚合上眼睛就又醒来，以为是该起来的时候，却起得过早了，便又回到屋里，上了炕，拉开被，打个哈欠，蒙头就睡下了。

在梦里听到有人叫她，睁眼一看，天已大白了。外面老槐树上的麻雀，吱吱喳喳地叫得正欢。

“我们都吃过早饭了。”伍在窗外说：“走过西厢房，听见你的婆婆和你二嫂，正指鸡骂狗地闹呢。”

好像捱了猛烈的一击，昨天和昨夜在脑里梦回的欣悦，顿时逸去了。她茫然若失地跳下地来，手忙脚乱地燃着了灶火，又粗略地整理一下发髻，拿毛巾沾点水，揩一下脸，就到前院去了。

迈进公婆的房里，脚步停在门口了。二嫂正在锅台旁边忙着。脸色非常难看，好像长了许多，觉得桂英进房里来，连正眼也不看一下。

“嫂，你歇一歇吧，”桂英怯怯地说：“你引小拴子吧，他哭呢！”

二嫂装做没听见，边往锅里下面，边骂扯她围裙的孩子道：“要死的，你胡搅蛮缠个啥？再闹就剥你的皮！”

“嫂，你还是引小拴子吧，我来……”

“嘿呀，”二嫂冷笑着，恶意地沉下嘴角，“这一点活计，可熬不断我的腰！”说着就又骂自己的孩了，“小拴子，你给我滚出去！等吃的时候再回来——这里用不着你！”随即一阵风似地扯起孩子的一支胳膊往外跑。孩子吓得鬼哭狼嚎地尽往后坐。

小拴子被拖到门口时，伍同志跑进屋来了，她忙拦住了二嫂，抢过孩子来。

伍看了看桂英，桂英正望着墙上“灶王”啜泣呢；又看了看气焰正高的二嫂，便叫桂英道：“走，到外面玩去！”

“三媳妇，”屋里喊着：“回屋来，我有话跟你说。”

桂英忙揉揉眼睛，看看伍同志，就进屋里去了。

戴老太太看见伍同志也跟进来，便沉下脸来说道：“我们是过光景的——不像你们当官的有功夫。桂英，别出去，煮饭……晚了玩不要紧。”

“好，桂英嫂，我们有闲空再玩。”伍说着便向老太太斜了一眼。“老太太，我们不是什么官，我们是……得，不跟你说，说了你也不懂。告诉你吧。”声音抬高了，“就是我们这样的才不给人家当牛做马呢！”

伍厌烦地离开了西厢房。在窗外，她听见下面的话：

“妈的，什么邪神邪魔迷住了你。”这是戴老太太的声音，“你跟谁舒

舒服服了一夜——早晨起不来？你不知好歹么，这光景还不叫享福？把你娇惯的。动不动就抹起眼泪来。跟你说，这两天的帐就够你还的，看你再跟那些臭婊子来往，就连这光景你也别想过下去，不信你就试试看，我治不了，还有能治你的呢！”

“得啦，妈，不要说人家是婊子，人家是革命的，革一命一的！”这是二嫂的怪腔怪调。

桂英在哽噎着。

#### 四

戴家大宅变了。

三十天前，这大宅还遗留着祖传的气息，总像有种陈腐的并且近于阴森的气味弥漫着前院和后院，特别是住人的屋子，每个角落和每件器物，都像在蒸发着使人联想到墓中陈尸的霉臭。可是，从训练班成立，四十来个各乡的妇女涌进写着“迪吉”两个斗大字的红漆大门之后，加上一两次的全体妇女总动员，打扫了脏秽的后院，戴家大宅确是变了；用脚门连着的前后院，不再截然分成两个世界了，两个院子的空气交融起来了；戴家输入了清新的血液，洋溢着新鲜活泼的气氛，笑声可以传到外面的大路上和小巷子里，使行人停住脚步，惊异着戴宅的改变。

但那僵石般顽固的一隅，西厢房却还屹然不动，仍是那么阴森，仍是那么陈腐。

确实屹然不动吗？

在今天差不多近乎辉煌的布置的庭院里，可看到桂英二嫂先是在会场的边缘上徘徊着，终于停在窗下，望着主席台，谛听一个跟自己同样穿着“老百姓”衣裳的婆姨说些她听不懂的话。“那样的话呀。”她心里想。

二媳妇婆母在屋里面叫：“有什么听的？看看脚门开着没有，开着就关上。”

二媳妇从前跟那些怀着忌恨与不了解的人们一样，对女同志有着

成见，也顶看不惯她们那身不男不女的列宁装。一直到有次章同志，特别找了个机会，帮她画一副枕头套上出色的大牡丹花样时，才意识到自己和女同志之间的差距不可衡量；女同志有教养的谈吐，高贵的仪态，完全意想不到地吸引了她，不由地对她们滋生了羡慕和尊敬的心情。就是看桂英，也拿一种歉疚的，同时又是不可企及的目光，代替了以前的嫌弃和轻蔑。但她知道公婆未觉察她的这种内心的转化，所以听了婆母的吩咐，便佯作服从，应了一声，离开檐下了。

走到脚门那儿，见到桂英正在脚门外倚着墙角看望前院的大会；不知为什么，她对桂英笑了笑，就把脚门带上了。她并没有离开那里，却转身靠在门框上，望着会场，继续谛听台上讲话。

“嫂！”脚门外桂英低声地叫。“讲的美吧？”

“美！”二嫂答。又问桂英：“那块红布上是些什么字？”说着就把门推开个小缝。

“第一期妇女短期训练班毕业庆祝大会。”桂英一个字一个字的念给二嫂听。

“那些都是谁的像？”

桂英从门缝向台上看了看，便告诉二嫂说那书生模样的是毛主席——毛泽东，像洋人样子的是孙中山，大胡子光头的，都是外国人。桂英在那面讲，二嫂就在这面听。虽则半个月来，没有发生过任何芥蒂，妯娌俩却从未有今天这样地和谐过。最后桂英问二嫂道：

“她们讲的你都解得开吗？”

二嫂没答出什么来，脸都红了。

不晓得什么时候，台上换了章同志在讲话了。二嫂回手又把门缝弄大些，有点难为情地说道：

“刚才她说什么妇女也要参政——啥个叫参政？先锋是什么意思？”

“参政就是出头管国家大事；是说咱们老百姓婆姨也要当县长，当区长，当乡长。先锋就是领头，领我们婆姨们要求自由解放，做媳妇的不受公婆丈夫的气。……”

“你听，你听！”二嫂打断她的话，又把脚门推开一点，“她好像讲你呢！”

章在讲台上满脸洋溢着兴奋的微笑，语声里充满了趣味，夸扬着说：

“当然啦，大家都很努力，比如张素珍，董春风，王雅兰，王秀英，刘月清……许多姐妹们都很要强，可是她呢？成天忙，成天忙；全家的饭，一切零活，喂鸡喂猪喂牲口，都是她一个人的事，但她倒抽空学了这么多，这么多！我敢说，你们都敌不过她。”说着就从桌上拿起一张分数单，开始宣读了：“政治常识七十分；卫生常识七十八分；识字二百五六十个，比大家识的多，应给一百分；唱歌也能随着，算六十分。平均八十九分——比班里第一名张素珍还多六分呢！……”掌声打断了话，停了停，继续说：“同志们！这是难得的，她本该算是我们的同学，但并未进班学习。我们为了表扬，我们决定——县长也同意，赠给她一张最光荣的荣誉学员证书……。”

章再也说不下去了。掌声，呼口号声，淹没了她的讲话。

伍从小凳上站起来，兴奋地喊最优等生张素珍做代表，去请桂英来领证书。

二嫂回身就推开了门扇，险些撞倒了桂英，桂英已经退后几步，想逃回她的小屋里去。二嫂赶上去伸手就揪住了她。

“快去，叫你去呢——快去呀！”

桂英的面颜涌满了绯红，用力向后挣，免得要哭出来；趁二嫂缓缓手的当儿，便挣脱开，飞也似地跑走了。

当代表的张素珍愣在那里像个傻子。伍同志自己冲进后院去，不一刻便拖出那已满脸是泪的桂英。

掌声响雷般地爆发了，好久也不停止。

接过证书，有人就提议叫她们的“荣誉同学”上台讲话。

由伍同志的再三劝慰，桂英才以出嫁上花轿的心情走上了主席台。

桂英头也不抬，带着震颤的声音开始说了：

“我什么也不要……”

停了半天，台下没一个声响。

“我说心里话，……我要……”

桂英抬头看了看西厢房；人们都睁大了眼睛，屏着呼吸，等她最末的，也是唯一的一句话。桂英又望了望台下，又低下头去，拿袖头揩起眼睛来，终于在台上呜咽起来。她进出了从前说不出也不会说，许多人不会说也说不出来的要求来：

“我……我也要自由。”

呆立在脚门那里的二嫂，眼睛也湿润了。

## 五

次日。训练班的姐妹们开始分散到各乡去工作。直到下午，才送走最后两位距城较近的姐妹。遂后，章、伍两同志去向房主人告别。

她们不免讲了些客气话，觉得很对不起，打搅了一个多月，以后还希望房东更多的帮忙。

红漆大门上既然悬着“急公好义”和“积善之家”两牌辉煌的匾额，在房主人的谈风中露着“当仁不让”的神气，即一定是自然的事；但这却逃不过章的那双犀利的眼睛。在她看，那满口的漂亮话，不过是些油腔滑调，在虚饰着掩藏不住的粗鄙和奸险，陈腐和狡诘；而这些恶德，显然已没有它坚固的基石了——它经不住手掌的一劈甚至手指的一点就会坍塌下来的。由于这样的估计，就设想她们的“荣誉学员”今后命运的好转。她想如果眼前这位土劣稍为聪明一点的话，便会听懂他们今天临走时指点给她的是什么意思。章这样想着，便捡了一些可以击中对方要害的话语，采取攻势说：

“是的，久仰贵府的名声，百里内无不景慕；我们刚做妇运工作，就遇上您这么热心的人，得到贵府许多物质上实际的帮助，使我们能够完成初步的工作。可惜得很，贵府的两位少奶奶，没得……”

话被对方好像早已准备好的剧烈的咳嗽声打断了。

“二媳妇！”戴老太太命令道：“倒茶，给两位。”

“不要麻烦!”章同志觉察对方的神气是蓄意要反击,便抬高了声音,逼视着对方的五十几岁却没有胡须的烟灰脸,威胁地说:

“比如:对待她们也不妨考虑考虑,‘多年媳妇熬成婆’什么的,都该算句古话了;叫年轻轻的这一代也还那样活法吗?戴老先生!”更紧逼着说下去,“听说你们戴府很有些了不得的王法……”

“谁说的?谁说的?”戴老头子粗厉地插问道。

“你也该擦亮了眼睛,”章没理他,继续自己的话,“看看这是什么地方,什么年月;女人们也会开口了,社会也会帮她们说话的。可真不是前几个月你们这些……”

“嘎——吐!”从烟灰脸上射出一团什么东西,落在门旁,“拍”的一声,说明厌恶。

“走吧!”伍同志不耐烦了,拉一拉章的袖子。

章没有动,想了想,把声调放缓和些,接着说:“特别对待桂英嫂,打啦骂啦的总是不太好——和和气气地过光景不更好吗?戴老先生,这是我们的一点意见,见到了也就说出来了,请不要见怪。”

“领教,领教!”烟灰脸笑了,“自然听从你们的高见,……嗯,不多坐一会吗?”

“好啦,再见!我们还是撤回县政府,有机会再多谈。”

退出西厢房,憋了半天的伍同志深深地呼吸了一口,迈进东厢房就骂上了:

“这个老顽固!我那时若是嫁到戴家来,气也就早气死了。怎么?”她问章道:“就走吧!”

“你还想你那个主意吗?”章说:“我看,也不敢再虐待她啦;而且,现在已有了二嫂这位同情者。”

“也说不定,章大姐,怕你听都没听过,这地方没经过一次很好的改革,待女人还是老套,这地方又落后,特别戴家又有什么王法……”

“但是,”章插道:“你该看具体环境呵。他们老二当过联保主任,在地方上很有些势力,虽然逃跑了,他老子留在县城里还有他的作用。固然我们并不怕他有任何反动企图,但主要还是设法争取——你能说当



地的士绅不是一种力量吗！虽然他们老二老三都是坏东西，仍旧反对我们，但是戴老头子还是不可放弃的。若照你的说法，把桂英硬带走，我想事情就要糟了，为了整个工作着想，你呀，小伍，还是忍耐一些为好。而且她自己也没明白地提出要离开戴家。”

“她说啦，她说要自由！”伍激动着。

“要自由，是好，那么就仅为一点不和睦，就……你就提出离开吗？你和你的老公不也常吵吗？”

“气死人！”伍气恼着说：“桂英那家伙也真没出息，问她有什么委屈，她也不说，只是哭——真的，要有充分的理由才好呢？”

“而且，还得她自己说呀，你小伍编造也是不行呵。”

“得啦，别说啦！”伍同志的脸色阴沉了。搬起行李就走出去。她眷恋地瞥了脚门一眼，脚门不知什么时候已经上了锁。伍默默走出院外。

“自由，解放，好，倒给囚起来了！”伍自语着。

章随后跟来，想说什么，却又默然了。

见她们都走了，戴老太太就狠狠地把大门关上，回到庭院里，自己一个人撒起泼来。骂道：

“不要脸的烂婊子们，跑我们戴家骚情来啦，等明儿一个个都烂死你们；二媳妇！”她命令着，递过一把钥匙来。“去，把脚门开开！”

二媳妇没有听见；她动着嘴唇在念什么，眼睛望着训练班贴在墙上的标语。

老太太对二媳妇也急上了：

“愣在那儿想什么哪，我的老娘！”

## 六

锁子开开了。戴老太太亲自到外面去巡察。

现在可该她舒服地喘口气了。她觉得桂英有那些“婊子们”给撑腰，这些天，在日常活计中常发生的差错，都是对老两口有意地反抗；尤其是儿媳的眼泪更是对她一种了不得的压力，甚至凌驾于婆母之上了，

“戴家没有王法啦!”她想,“今儿看你老娘的手段吧!”

后院里,她并没有看见炊烟。家禽家畜集拢到草棚的里外,正在撒了满地的面粉,麦子和麸子面践踏,贪婪地在啄在嚼,没谁管。

老太太气得几乎昏厥了。

她并未立刻走进小屋子里去揪打桂英,却退出了后院,到西厢房的窗下叫道:

“你快出来呀,看看后院糟塌成甚么了!不着实收拾收拾她几回,连天都给闹翻了。快来,快出来呀!”

“甚么?那个死东西怎么?”

“看一看就知道了。”

二媳妇手中的活计滑到地下,惊异地望着公婆的两张可怕的脸,心里像在敲大鼓。她想叫住公婆,却未叫出来,她的舌头打了结——她也怕公婆了。

老两口子的眼睛都冒着火,一直冲进后院那间黯黯的小屋里去。

没见桂英。

木箱上写着这末几个粉笔字:

二嫂,我不恨你了。希望你加紧学习。我走了。

——桂英留

箱子上放着那张“荣誉学员证书”,证书上边写着铅笔字:“送给亲爱的二嫂!”

“他妈的!”老头子狠狠地骂了一句,咬着下唇,离开了小屋。老太太不知所以的跟在后面。

他们发现在小屋的石檐和东墙上,搭着一块木板。

桂英是在前院正忙乱,脚门下了锁后,从从容容地跳出墙外的。

“逃走了!”老头子咬着牙说,想了想,就一直扑到桂英的娘家里去。

也不见桂英。找她老娘,也不在——说是不晓得为什么,县政府来人把她老请去了。

“死鬼一定也在那里，嗯——”老头迟疑了一下，便威风地说：“好好，我正要找他们呢！”

听见的人不懂“他们”是指着谁，但都看出戴老头子冒了火，要和“他们”拼一下。

到县政府，老头子被请进去了。一个房间里已挤满了人，在一支红蜡烛的光焰下，他首先看到桂英和她老娘的两张脸。桂英的脸色像静止的死水一样冷漠而寂寥。靠南墙，一条长板凳上坐了几个同志，他们站起来让座位给他。地当中，横放着的长桌旁坐着一个三十多岁的男同志，他是县政府里的裁判员。其余的二、三十人都是旁听的。望着戴老头子的眼光里好像在说同样的话：“呵，戴百万，我们是瞧热闹的！”

这并不是一场诉讼，裁判员也是以调解人的资格出来说话。他以为，桂英应由戴家领回，如果再发生什么事情，桂英可以来县政府告发。

还没等裁判员把话说完，伍便插嘴道：

“来县政府，来县政府，难道还叫她跳一次墙么？”

章拦住了她，叫她别作声，“桂英已经在眼前了，还用焦急什么呢？”

“我说伍同志，你对我也不要成见太深，说话要按实情！”戴老头子盛气凌人地说：“我戴旭祖不是那种损阴德的人，谁不晓得我戴旭祖？请大家不要听一面之词，要说良心话。”

有谁冷笑了一声，戴老头子在人堆里用眼睛寻找，他看见那些人都是当地老百姓。

“我戴旭祖……咳，咳！”他用咳嗽表示他的身份。“你们都认得的……至于桂英，她从家里跑出来，那也是一时的糊涂，怕不是自己的意思吧。……咳……。”

他那巡游着的视线落在女同志的身上，碰见了她们锐利的目光，复又折到旁听的一群里。在那里，他想发现以往享受惯了的那些听见他的语声咳嗽声便肃然起敬的脸面，想遇到谄谀而驯服的眼光的接待——但没有。老头子的语声转温和了。仿佛真是很诚恳似的，他说明着：如果桂英能回心转意，回家好好过光景，还是戴家的好媳妇。他又再三地说，他本来就把桂英当亲女儿看待的。

“这些话我可听惯了！”桂英的娘突然抢着说道：“我孩子你买去后，我竟听你说这些甜嘴麻舌的话；可你怎么不叫我桂英回我家住上几天，叫我们娘儿俩亲热亲热！原来呀，你戴百万是个狼心狗肺的……”

“呵！你，你，你，你凭啥开口骂人？我有什么对不起你女儿的地方？你说呀？”戴老头子暴躁地嚷叫着。

“噢？你还想瞒哪！”桂英的娘当众擦开了女儿的上衣，露出紫痕斑斑的下肋和脊背来。她指点着那些伤疤哭声说道：“大家看呀！”听众骚动了，互相低语着。她逼视着戴老头子说道：“你怎么下得这毒手？皮鞭抽还不解恨，竟想出拿炭烧的王法来！她是人哪，我的戴百万，我的戴大善人！你怎么能下这毒手？……桂英，”她拉过女儿的手，摆动了一下，“你说给大家听听！”

桂英没开口。在闪动的烛光中，可看到她那微肿的眼皮里面，逗留着抑制住的泪珠。

“小英，你说，像刚才你跟我跟同志们说的那样，说给大家听听，孩子。”老娘抚着女儿的肩膀，眼泪串珠似的坠落下来。“孩子别怕，这不是戴家了，这有这么多人给你做主。”

“桂英她难过，别叫她说了。”听众中间一个老人说：“这事除了你，全城没有人不知道。那是前年的事，有一次，那是几月？……我想不起，那时……”

老人没说完，别人接上了——听众都想做证人，证明桂英的伤是怎样得来的。

前年夏天，大家都记得很清楚。一个晚上人们和往日一样，到外面去蹓蹓街。听听唱“高腔”。但最后都集中在一个小巷子里了。人们在小巷子里静静地倾听着，互相用眼睛命令对方，不要弄出一点声音来。人们联想到近来街前街后的传说：说是月黑夜路过这条小巷子得有些胆量，因为墙里面时常闹鬼，尤其在暗夜里。今晚就没有月亮，许多人就是仗着人多胆壮，来听墙里面闹鬼的。但人们终归并未听见鬼哭，而是人哭。他们看到墙里面那棵老槐树上闪着灯影和人影，他们同时就听见女人的一声尖叫，接着便是一阵寂静。过一刻光景，就听见了喷水声，并

又听见女人的病弱的呻吟。这样一直反复了三两次，才最后留下还没死去的女人独自在后院无力地哭泣着。从此，就有了新的传说：有的说戴家出了个“炒面神”，想占三媳妇的便宜，却没占着，就拿家里丢失了米面做借口，向儿媳妇报复。有的就说戴家家法严，三媳妇一定有什么不好，才挨这样的拷打的。

传说虽不一样，桂英遭了一次酷刑却都知道，这点是不容戴老头子的辩白了。特别是第一个开口的老人频频地补充说：

“这是我们亲自听见的，亲自听见的！听见你跟你三儿子折磨桂英她一个人——你拍拍良心吧！暗室亏心，神目如电哪！”

大家的话封住了戴老头子的嘴；他企图转移大家的词锋，却始终未说出适当的并且理由充足的辩词；只得把两手袖起来，不看这也不看那，光盯着红蜡烛的灯光，做着“随你们讲吧！”那种满不在乎的神气；问他，他也只是手足无措地连连地说：

“好好的，随你们，随你们——我没啥说的。”

“没什么说的？”桂英的娘高声嚷道，“难道这就算完事了吗？从前，你有权又有势，我们穷人不敢怠慢你，要买桂英，我也没说的。后来，有人就在我眼前说闲话，我这样想：‘泼出门的水，嫁出门的女’，人家说啥闲话也得听着。这刻呀，哼！……”

说着就向戴老头子怀中撞去，她要用手抓他，用牙咬他。人们忙去劝住了她，她跺着脚，变了声音地喊道：

“离婚！离婚！我小英不跟你儿子过光景了。儿子当土匪，老子就……你们戴家是一家人畜牲。啐！”她用全力向戴老头子唾了一口，吐沫星子像雾似地散开，落下。

裁判员说话了。他委婉地做个结论。

因为戴的儿子，自从去年年底离开县城后，就啸聚了些当地的地痞流氓，配合那伙在邻县骚扰了多年的“土皇上”赵老五，进行攻打这新的地区，并经常个别出来暗杀这方面的工作人员；所有这些已在捕获的暗杀队员口中供了出来。戴百万的儿子——三个月前的联保主任——现在已经充当了暗杀队长，他三弟也做着同样的工作，自然就没有做边区

公民的资格。至于桂英，虽是单方面提出离婚，没问题，政府是许可的。戴老先生虐待儿媳，自然是和边区的法令有抵触，政府认为那最残酷的一次，已成过去，不咎既往，只希望戴家将来不再发生同样的事。

纠纷就这样解决了。人们散开。

伍同志，桂英，桂英娘，由于激动，都无言地含泪相觑着。经章同志笑着提醒了她们，伍同志才首先迸发了笑，桂英和她娘也随着笑了。在桂英那仅有的笑声里，都夹着禁不住的哭声。他们笑着回到女宿舍去了。

戴老头子第一次低着头离开县政府，直到走回他自己的大宅时，才抬起头；看一眼在星火下微微显露着金字的扁额，深深地叹口气，走进院里去。戴老太太迎上来问道：

“怎么样？”

“死啦，他妈的！”

## 七

“等明儿，好好地换一套军装，也就跟女同志一个样了。”伍拿起剪子剪着指甲，试试是否锋利，边说着。

“哎呀，伍同志，我怎么能赶上你们呢？”桂英坐在凳上，已经解开了发髻。

“我要剪啦！”

没等桂英回答，一缕缕的长发已经递在桂英的手里。

“我从前也跟你一样呢，看不起自己；可是人家说：‘参加了’那就是了不得呢。”伍又递给桂英一缕头发。“并且，县长说，既然顶数你学得好，工作也应该给你个比较重要的，比如妇女主任什么的。”

“妇女主任？”桂英一怔。

“嗯，妇女主任！……可是你妈不是说再给你寻一个……”

“去！伍同志！”桂英微愠地说：“县长真那样说过吗？”

“县长也是听我们的意见呢？”

“你们真是的，我会个啥？”

两人边谈边剪，理齐了长短发丝后，伍递过一面镜子来。桂英接过镜子，手里的长发丝就都散落到地上、脚上，一丝两丝挂在衣裤的补丁边缘上。

桂英照一照镜子，她看不见自己，镜里是模糊的，便措了措濡湿的眼睛。

“桂英，该痛快一下了——还流什么泪呢？”

“对啦，当了先锋，可不能再哭了。”桂英想着，端详一下镜子里面的自己。

她笑了。

陡然地，她好像想起了什么，桂英问伍同志道：

“可是二嫂呢？”

“别忙呀，她慢慢也会来的。”

一九四〇·九·二十四

——本篇未发表，故事取材于一九四〇年陕甘宁边区陇东地区与国统区紧邻的一个县城，曾获一九四一年延安“五四”青年文艺征文小说首奖

## 夜

丁 玲

### 一

羊群已经赶进了院子，赵家的大姑娘还坐在她自己的窑门口捺鞋帮。不时扭转着她的头，垂在两边肩上的银丝耳环，便很厉害的摇晃。羊群推挤着朝栏里冲去，几只没有出外的小羊跳蹦着，被撞在一边，叫起来了。

钻聚在这边窑里炕上的几个选举委员会的委员便陆续从窗口跳了出来。他们刚结束了会议，然而却还在叮咛些什么。捺着鞋帮的清子便又扭转过来，露出一副粘腻的，又分不清是否含着轻蔑的一种笑容。

被很多问题弄得疲乏了的委员们，望了望天色，蓝色的炊烟已经从窑顶上的烟突里吐出来而为风吹往四方，他们只好又重新决定赶到前边的庄子去吃饭，因为在这晚上还要布置第二天的第一行政村的选举大会。然而已经三四天没有回家的指导员却意外的被准许回家。区党委的副书记曾为他向大家说了一阵牧畜是很重要的等等的話。他的唯一的牛就在这两天要生产，而他的老婆是只能烧烧三顿饭的一个四十多岁的女人。

招待员从扫着石磨的老婆身边赶了出来：“已经派好了饭呢。怎的又走了呢？家里婆姨烧的饭香些么？”他抓住年轻的代理乡长的手，乡长在年下刚娶了一个才十五岁长得很漂亮的妻子，因此，常常会被别人



善意的拿来取笑着。

站在大门口看对山盛开的桃花的又是那发育的很好的清子。长的黑的发辫上扎着粉红的绒绳。从黑坎肩的两边伸出着条纹花布袖子的臂膀，高高的举起，撑在门柱上边。十六岁的姑娘，长得这样高大，什么不够法定年龄，是应该嫁人的了啊！

在桥头上分了手。大家都朝南走，只有何华明独自往北向着回家的路上。他还看见那倚在门边的粗大姑娘，无言的眺望着辽远的地方。一个很奇异的感觉，来到他心上，把他适才在会议上弄得很糊涂了的许多问题全赶走了。他似乎很高兴，跨着轻快的步子，吹起口哨来。然而却又忽然停住，他几乎说出声音来的那么自语了：

“这妇女就是落后，连一个多月的冬学都动员不去的，活该是地主的女儿，他妈的，他赵培基有钱，把女儿当宝贝养到这样大还不嫁人……”

他有意的摇了一下头，让那留着的短发拂着他的耳壳，接着便把它抹到后脑去，像抹着一层看不见的烦人的思绪，于是他也眺望起四周来，天已经快黑了。在远远的两山之间，停着厚重的靛青色的云块，那上边有几缕淡黄色的水波似的光，很迅速的又是在看不见的情形中变幻着。山的颜色和轮廓都也模糊成一片，只给人一种沉郁之感，而人又会多想起一些什么来的。比较明亮的西边山上，人还跟在牛的后边，在松的田地里走来走去。也有背着犁，把牛从山坡上赶回家去的。只有这作为指导员的他还让土地荒着。二十天来，为着这乡的什么选举，回家的次数就更少，简直没有上过一次山。相反的，就是当他每次回家之后听到的抱怨和唠叨也就更多。

其实每当他看见别人在田地里辛劳着的时候，他就要想着自己那几垧等着他去种的土地，而且一意识到在最近无论怎样都还不能离开的工作，总是说不出的一种痛楚。假如有什么人关切的问着他，他便把话拉开去。他在人面前说笑，谈问题，做报告，而且在村民选举大会的时候，还被人拉出来跳秧歌舞，唱迷胡，他有被全乡的人所最熟稔和欢迎的嗓子，然而他不愿同人说到他的荒着的田地，他只盼望着这选举工作

一结束，他便好上山去，那土地，那泥土的气息，那强烈的阳光，那伴着他的牛都在呼唤着他，同他的生命都是不能分离开来的。

转到后沟的时候，已经全黑下来了，靠着几十年的来来去去，和习惯了在黑处的视觉，他仍旧走的很快。而思绪也很快的转着。他是有很久的历史，很多可纪念的事同这条凶险、幽僻的深沟一道写着的。当他还小的时候，他在这里为了追一条麂子跑到有丛林的地带去而遇见豹的危险故事。他也曾离开过这里，挟着一个小包卷去入赘在老婆的家中，那时他才廿岁，她虽说已经三十二岁了，可是即使现在他也不能在回忆中搜出一个难看的印象。不久，他又牵了驮着老婆的小驴回来了。什么地方埋葬过他的一岁的儿子，和什么地方是安睡着他四岁女儿的尸体，无论在怎样的深夜他都能看见。而且有一年多他们在这沟里简直只能在夜晚才能动作。那个小队长不就是被打死在那棵大榆树边的么？那时他正在赤卫队。他自从做了指导员以来常常弄得很晚才回家，而这些过去的印象带着一些甜蜜、辛酸和兴奋来抚慰着这个被很多艰深的政治问题和工作的繁难弄得头昏了的他，因此他对于这孤独的夜行，虽说还不能说养成为一种爱好，但却实在是并不讨厌的。

两边全是很高的山，越走树林越多，汨汨的响着的水流，有时在左，有时在右。在被山遮成很窄的一条天上，有些很冷静的星星，眨着眼来望他。微微的南风，在身后斜吹过来，总带着一些熟悉的却也分不清是什么的香味。远远的狗在叫了，有一两颗黄色的灯光在暗处。他的小村是贫穷的，几乎是这乡里最穷的小村，然而他爱它，只要他看见那堆在张家窑外边的柴堆，也就是村子最外边的一堆柴，他就格外有一种亲切的感觉。而他常常还以为骄傲的是在这只有二十家人家中却有廿八个是更亲密的同志，共产党的党员。

当他走上那宽坦的斜坡路，就走得更快了，他奇怪为什么这半天他几乎完全把他的牛忘记了。他焦急的要立刻明白这个问题。生过了呢？还是没有；平安无事呢，还是坏了？而在平日闲空时曾幻想过的一条小牛，同她母亲一模一样却是喜欢跳蹦的那影子倒完全没有了。他急急的便爬到了家，朝着关牛的地方奔去。

## 二

第二次从牛的住处回来后，老婆已经把炕上收拾好，而她自己却仍坐在灶门前，并不打算睡。她凝视着他，忍着什么，不说话。但他却在她脸上的每条皱纹里，看出都埋伏得有风暴，习惯使他明白，除了披上衣，赶快出门是不能避免的。然而时间已经很晚了，加上他的牛……他嫌恶的看着她已开始露顶的前脑，但为了省去一场风波便只好不去理她，而且在他躺下去时便说：“唉，实在熬！”他这样说。也不过表示他的不愿意吵架。希望那女人会因为他疲乏而饶了他。

然而有一滴什么东西落在地下了，女人在哭，先是一颗两颗的，后来眼泪便在脸上开了许多条河流不断的流着。微弱的麻油灯，照在那满是灰尘的黄发上，那托着腮颊的一只瘦手在灯下也就显出怕人的苍白。她轻轻的埋怨着自己，而且诅咒：

“你是应该死的了，你的命就是这样坏的呀！活该有这末一个老汉，吃不上穿不上是你的命嘛……”

他不愿说什么，心里又惦着牛，便把身子朝窗外躺着。他心里想：“这老怪，简直不是个‘物质基础’，牛还会养仔，她是个什么东西，一个不会下蛋的母鸡。”什么是“物质基础”呢，他不懂，但他明白那意思，就是说那老东西已经不会再生娃的了。这是从这区党委副书记那里听来的新名词。

他们两人都极希望再有个孩子。他须要一个帮手，她一想到她没有一个靠山便伤心，可是他们却更不和气，她骂他不挣钱不顾家，他骂她落后，拖尾巴，自从他做了这乡的指导员以后，他们便更难以和好，像有着解不开的仇恨。

以前他们也吵架的，但使她更难过的是他越来越厉害的沉默。好像他的脾气变得好了，而她的更坏，但她感觉他离去的更远，她毫不能把握住他。她要的是安适的生活，而他到底要什么呢，她不懂，简直是荒唐。更其令她伤心的，是她明白她老了，而他年青，她不能满足他，引不

起他丝毫的兴趣。

她哭得更厉害，捶打着什么，大声诅骂，她希望能激怒他。而他却平静的躺着，用着最大的力量压住自己的嫌厌，一个坏念头便不觉的又来了：

“把几垧地给了她，咱也不要人烧饭。做个光身汉，这窑，这锅灶，这碗碗盏盏全给她。我拿一副铺盖，三两件衣服，横竖没娃，她有土地，家具，她可以抚养个儿子，咱就……”仿佛感觉到一种独身的轻松，翻了一个身，一只暖烘烘的猫正睡在他侧边，被他一打，躬着身子走了一步又躺下了。这猫被养了三年，是只灰色的猫，他并不喜欢别人家的，然而却很喜欢这只灰猫，每当他受苦回家后，它便偎在他身边，躺在热炕上等着老婆把饭烧好了拿上来。

老婆还在生气，他担心她失错把她旁边孵豆芽的缸打破，他是很喜欢吃豆芽的。但他却不愿说话，他又翻过身去。脚又触到炕角上的簋子，那里边罩了一窠新生的小鸡，因为被惊，便啾啾的叫了起来。

“知道我身体不成，总是‘难活’，连一点忙都不帮，草也是我铡的，牛要生仔，也不管……”她好像已经站了起来，他怕她跑过来，便一溜下炕，往院子里去了。他心里却还在赌气的说：“牛，小牛都给你。”

半个月亮倒挂在那面山顶上边，照得院子有半边亮。一只狗躺在院当中，看见他便站起来走过一边去。他信脚又到了牛栏边，槽里还剩下很多的草。牛躺在暗处，轻轻的喷着鼻子，“妈的，为什么还不生呢！”便焦急的想起明天的会。

他刚要离开牛栏的时候，一个人影横过来，轻声的问着：“你的牛生仔了没有？”这人一手托着草筐，一手撑在牛栏的门上，挡住他出来的路。

“是你，侯桂英。”他嘎声的说了。心不觉的跳得快了起来。

侯桂英是他间壁的青联主任的妻子，丈夫才十八岁，而二十三岁了的她却总不欢喜，她曾提出过离婚。她是妇联会的委员，现已被提为参议会的候选人。

这是第三次还是第四次了，当他晚上起来喂牲口时，她也跟着来

喂，而且总跟过来说几句话，即使白天见了，她也总是眯着她那单眼皮的长眼笑。他讨厌她，恨她，有时就恨不得抓过来把她撕开把她压碎。

月光落在剪了的发上，落在敞开的脖子上，牙齿轻轻的咬着嘴唇，她望着他。他也呆立在那里。

“你……”

他感到一个可怕的东西在自己身上生长出来了，他几乎要去做一件吓人的事，他可以什么都不怕的。但忽然另一个东西压住了他，他截断了她说道：

“不行的，侯桂英，你快要做议员了，咱们都是干部，要受批评的。”于是推开了她，头也不回的，走进自己的窑里去。老婆已经坐到炕上，好像还在流眼泪。

“唉！”他长长的抽了一口气，躺到了炕上。

像经过了一件大事后的那么有着应有的镇静。像想着别人的事件似的想着适才的事。他觉得很满意。于是他喊他的老婆：“睡吧，牛还没有养仔呢，怕要到明天。”

老婆看见他在说话了，便停止了哭泣。吹熄了灯。

“这老家伙终是不成的，好，就让她烧烧饭吧。闹离婚印象不好。”

然而院子里的鸡叫了。老婆已脱了衣服，躺在他侧边，她唠叨的问着：“明天还要出去么？什么开不完的会……”

“牛是又怕侍候不成了……”但他已经没有什么时间来想牛的事，他需要睡眠，他阖着眼，努力去找瞌睡，却只见一些会场，一些群众，而且听到什么“宣传工作不够呀，农村落后呀，妇女工作等于零……”等等的話。他一想到这里，就免不了烦躁，如何能把农村弄好呢，这里没有做工作的人呀。他自己是个什么呢，他什么也不懂。他没有住过学，不识字，他连儿子都没有一个，而现在他做了乡的指导员，他明天还要报告开会意义……。

“第一，要发扬民主才能抗战胜利；第二，三三制就是……”

窗户纸在慢慢变白，间壁已经有人起身了。而何华明却刚刚沉入在半睡眠状态中，黄瘦的老婆已经睡熟了，有一滴眼泪嵌在那凹下去了的

眼角上。猫又睡在更侧边，沉沉的打着鼾。映在曙光里的这窑洞倒也显得很温暖，很甜适。

天渐渐的大亮了。

一九四一年六月

——原载一九四一年六月十日、十一日《解放日报》，署名晓菡

## 我在霞村的时候

丁玲

因为政治部太嘈杂，莫俞同志决定要把我送到邻村去暂住，实际我的身体已经复元了，不过既然有安静的地方暂时修养，趁这机会整理一下近三月来的笔记，觉得也很好，我便答应了他到离三十里地的霞村去住两个星期。

我没有骑马去，同走的是宣传科的一位女同志，她大约有些工作，但她不是一个好说话的人，所以一路显得很寂寞，加上她是一个改组派的脚，我精神也不大好，我们上午就出发，可是太阳快下山了，我们才到达目的地。

远远看这村子，也同其他的村子差不多，但我知道的，这村子里还有一个未被毁去的建筑得很美丽的天主教堂，和一个小小的松林，而我就将住在靠山的松林里，这地方就直望到教堂的。虽说我还没有看见教堂，但我已经看到那山边的几排整齐的窑洞，以及窑洞上边的一大块绿色的树叶，和绕在村子外边的大路上的柳林，我意识到我很满意这村子的。

“可以说已经到了，让我们再休息一会儿走吧，你说好么？”我时时担心着我的女伴的脚。

“不，我们不要再休息了，你看天，我们还要找行李呢，知不知道他们已经替我们掮到没有。”

从我的女伴口里，我对这村子的认识是很热闹的。但当我们走进村

口时，我却连一个小孩子，一只狗也没有碰到，只见几片枯叶轻轻的被风卷起，飞不多远又坠下来了。

“这里从先是小学堂，自从去年鬼子来后就打毁了，你看那边台阶，那是一个很大的教室呢。”阿桂（我的女伴）告诉我，她显得有些激动，不像白天的沉默了。她接着又指着一个空空的大院子：“一年半前这里可热闹呢，那些军官们天天晚饭后就在这里打球。”

她又急起来了：“怎么今天这里没有人呢？我们还是先到村公所去，还是到山上去呢？我说先到一个地方去问问再上山，尽管山上我也熟，先问清总是好的。唉，行李也不知捎到什么地方去了，我倒不要紧，就怕你冷。”

村公所的大门墙上，贴了很多白纸条，上面写着农民救国会办事处，妇女救国会霞村分会，民众武装自卫会……但是我们到了里边，却静悄悄的，找不到一个人，几张横七竖八的桌子空空的摆在那里，却匆匆的跑来一个人，他看了一看我，似乎想问什么，却又把话咽下去了，还想不停的往外跑，但被我们把他留下了。

他只好连连的答应我们：“我们的人么？都到村西口去了，行李，暗，是有行李，老早就抬到山上了，是刘二妈家里。”于是他站住了打量着我们。

我们知道他是农教会的人之后，便要求他陪同我们一道上山去。并且要他把我写给这边一个同志的条子送去。

他答应了替我送条子，却不肯陪我们，而且显得有点不耐烦的样子，把我们丢下便独自跑走了。

街上也是静悄悄的，有几家在关门，有几家开着，里边却又黑漆漆的，我们想走上前去问，却又不知如何问起，幸好阿桂对于这村子还熟，她便引导着我走上山去，这时已经在黑下来了，冬天的阳光是下去得快的。

山不高，沿着山脚上去，错错落落有很多石砌的窑洞，也有土窑洞，洞外边常有些空地，大树，石碾子，也常有人站在空坪上眺望着，阿桂明知没有到，但一碰着人便要问：



“刘二妈的家是这样走的么？”“刘二妈的家还有多远？”“请你告诉我怎样到刘二妈的家里？”或是问：“你看见有行李送到刘二妈家去过么？刘二妈在家么？”

回答总是使我们满意的，这些满意的回答一直把我们送到最远的，最高的刘家院子里。两只小狗最先走出来欢迎我们。

接着便有人出来问了，一听说是我，便又出来了两个人，他们掌着灯把我们送到一个靠右的窑洞里，这窑里面很空，靠窗的炕上堆得有我的铺盖卷和一口小皮箱。还有阿桂的一条被子。

她们里面有认识阿桂的，拉着她的手问长问短，后来她们便都出去了，把我一个人留在这屋子里。我只好整理着铺盖，心里有些困。然而我刚要躺下的时候，她们又拥进来了。有一个青年媳妇托着一缸面条，阿桂和刘二妈和另外一个小姑娘拿着碗、筷和一碟子葱同辣椒。小姑娘又捧来一盆燃得红红的火。

她们殷勤的督促着我吃面，也摸着我的两手，两臂，刘二妈和那媳妇也都坐上炕来了。她们露出一一种神秘的神气又接着谈讲着她们适才所谈到的一个问题，我先还以为他们所诧异的是我，慢慢我觉到我的来往并未能使她们感觉到如何神奇的趣味，她们只热心于一点，那就是她们谈话的内容。我不愿做出太好打听的样子，所以也不问她们，但只无头无尾的听见几句，却也弄不清，尤其以刘二妈说话之中，常常要把声音压低，像怕什么人听见似的那么耳语着。阿桂已经完全不同一道走路时的阿桂了，她仿佛满能干似的，很爱说话，而且也能听人说话的样子，她表现出很能把住别人说话的中心意思。另外两人不大说什么，不时也补充一两句，却那末聚精会神的听着，深怕遗漏去一个字似的。

忽然院子里发生了一阵嘈杂的声音，不知有多少人在同时说话，也不知道闯进了多少人来。刘二妈几人慌慌张张的都爬下炕去往外跑，我也莫名其妙的跟着跑到外边去看。这时院子里实在完全黑了，有两个纸糊的红灯笼在人丛中摇晃，我挤到人堆里去瞧，什么也看不见，他们也是无所谓在挤着而已，他们都想说什么，都又不说，只听见一些极简单的对话，而这些对话只有更把人弄糊涂的：

“玉娃，你也来了么？”

“看见没有？”

“看见了，我有些怕。”

“怕什么，不也是人么，更标致了呢。”

我开始以为总是谁家要娶新娘子了，他们却答应我不是的，我又以为是俘虏，却不是的。我跟着人走到中间的窑门口，却见窑里挤得满满的是人，而且烟雾沈沈的看不清，我只好又退出来。人似乎也在慢慢的退去了，院子里空旷了许多。

我不能睡去，便在灯底下又整理着小箱子，翻着那些练习簿，相片和削着几枝铅笔。我显得有些疲乏，却又感觉着一种新的生活要到来以前的那种昂扬。我分配着我的时间，我要从明天起便遵守着规定下来的生活次序，这时却有一个男人嗓子在门外响起了：

“还没有睡么？××同志。”

还没有等到我的答应，这人便进来了，是一个二十岁的还文雅的乡下人。

“莫主任的信我老早就看到了，这地方还比较安静，一切事情我都交托刘二妈，你要什么尽管问她。莫主任说你要在这里住两星期，不过若是住得还好时，就多住一阵也不要紧。我就住在邻院，下边的那几个窑，有事就叫这里的人找我。”

他不肯上炕来坐，底下又没有凳子，我便也跳下炕去：

“呵，你就是马同志，我给你的一个条子收到么？请坐下来谈谈吧。”

我知道他正在这村子上负点责，是一个未毕业的初中学生。

“他们告诉我，你写了很多书，可惜我这里没有买，我都没有见到。”他望了望炕上开着口的小箱子。

我们话题一转到这里的学习情形时，他便又说：“等你休息几天后，我们一定要请你做一个报告：群众的也好，训练班的也好，总之，你一定得帮助帮助我们，我们这里最难的工作便是‘文化娱乐。’”

像这样的青年人我在前方看了很多很多，当刚刚接触他们的时候

常常感到惊讶，觉得这些同自己有一个距离的青年们都实在变得很快，不过一多了，也就失去了追求了解他们的热心了。所以我便又把话拉回来。

“刚才，他们发生了什么事么？”

“刘大妈的女儿贞贞回来了。想不到她才英雄呢。”即刻我感到在他的眼睛里多了一样东西，那里面放射着愉悦的，情热的光辉。

我正要问下去时，他却又加上说明了：“她是从日本人那里回来的，她已经在那里干了一年多了。”

“呵！”我不禁也惊叫起来了。

他正安排再告诉我一些什么时，外边有人在叫他了，他只好对我说明天他一定叫贞贞来找我。而且他还提起我注意似的，说贞贞那里“材料”一定很多的。

很晚阿桂才回来睡，她躺床上老翻来覆去的睡不着，不住的唉声叹气。我虽说已经疲倦到极点了，仍希望她能告诉我一些关于今晚上回来的事情。

“不，××同志！我不能说，我真难受，我明天告诉你吧，呵！我们女人真作孽呀！”于是她把被蒙着头，动也不动，也再没有叹息，我不知道她什么时候才睡着的。

第二天一早我便到屋外去散步，不觉得就走到村子底下去了。我走进了一家杂货铺，一方面是休息，一方面买了他们很多枣子，是打算送给刘二妈家里煮稀饭吃的。我请他们派个人帮我拿枣子同我一道回去，那杂货铺老板听说我住在刘二妈家里，便眨着那双小眼睛，有趣的低声问我道：

“她那侄女儿你看见了么？听说病得连鼻子也没有了，那是给鬼子糟踏的呀，”他又掉转脸去朝站在柜台里边门口的他的老婆说：“亏她有脸回家来，真是她爹刘福生的报应。”

“那娃儿向来就风风雪雪的，你没有看见她早前就在这街上浪来浪去，她不是同夏大宝打得火热么，要不是夏大宝穷，她不老早就嫁给他

了么？”那老婆子拉着衣角走了出来。

“谣言可多呢，”他转过脸来抢着又说。这次他的眼睛已不再眨动了，却做出一副正经的样子：“听说起码一百个男人总睡过，哼，还做了日本官太太，这种缺德的婆娘，是不该让她回来的。”

我忍住了气，因为不愿同他吵，就走出来了，我并没有再看他，但我感觉他又眨着那小眼睛很得意的望着我的背影。

走到天主堂转角的地方，又听到有两个打水的妇人在谈着，一个说：

“还找过陆神父，一定要做姑姑，陆神父问她理由，她不说，只哭，知道那里边闹的什么把戏，现在呢，弄得比破鞋还不如……”

另一个便又说：“昨天他们告诉我，说走起路来一跛一跛的，唉，怎么好意思见人！”

“有人告诉我，说她手上还戴得有金戒指，是鬼子送的哪！”

“说是还到大同去过，很远的，见过一些世面，鬼子话也会说哪。”

“……”

这散步于我是不愉快的，我便走回家来了。这时阿桂已不在家，我就独自坐在窑洞里读一本小册子。

我把眼睛从书上抬起来，就看见站在最里边的两个粮食篓子，那大约很有历史的吧，它的颜色同墙壁一般黑，我把一块活动的窗户纸掀开，就看见一片灰色的天，（已经不是昨天来时的天气了）和一片扫得很干净的土地，从那地的尽头上，伸出几株枯枝的树，疏疏朗朗的划在那死寂的铅色的天上。

院子里简直没有什么人走动。

我又把小箱子打开，取出纸笔来写了两封信，怎么阿桂还没回来呢？我忘记她是有工作的，而且我以为她是将与我住下去似的了。

冬天本来是很短的，但这时我却以为它比夏天的日子还长呢。

后来我看见那小姑娘出来了，于是跳下炕去到门外去招呼她，但她只望着我笑了一笑，便跑到另外一个窑洞去了。我在院子里走了两个圈，看见一个苍鹰飞入那教堂的树林子里边去了。那院墙里有很多大

树。

我又在院子里踱起来，我走到靠右边的尽头处，我听见有哭泣的声音，是一个女人，而且在压抑住自己，时时都在擤鼻涕。

我努力的排遣自己，思索着这次来的目的和计划，我一定要好好休养，而且按着自己规定的时间去生活，于是我又回到房子里来了，既然不能睡，而旧笔记又是多么无聊呵！

幸好不久之后刘二妈来看我了，她一进来，那小姑娘跟着也来了，后来那媳妇也来了。她们便都坐到我的炕上，围着一个小火盆。那小姑娘便检阅着那小方炕桌上的我的用具。

“那时谁也顾不到谁，”刘二妈述说着一年半前鬼子打到霞村来的事：“咱们家住在山上好些，跑得快，村底下的人家有好些都没有跑走，也是命定下的，早不早，迟不迟，这天咱们家的贞贞却跑到天主堂里去了，后来才知道她是找那外国神父要做姑姑去的，为的也是风声不好，她爹正在替她讲亲事，是西柳村的一家米铺的小老板，年纪快三十了，填房，家道厚实，咱们都说好，就只贞贞自己不愿意，她向着她爹哭过，别的事她爹都能依她，就只这件事老头子不让，咱们老大又没儿，总企望把女儿许个好人家，谁知道贞贞却赌气跑下天主堂去了，就那一忽儿，落在火坑了哪，您说做娘老子的怎不伤心……”

“哭的是她的娘么？”

“就是她娘。”

“你的侄女儿呢？”

“侄女儿么，到底是年轻人，昨天回来哭了一场，今天又欢天喜地到会上去了，才十八岁呢。”

“听说做过日本人的太太，真的么？”

“这就又难说了，咱也摸不清，谣言自然是多得很多，病是已经弄上身了，到那种地方，还保得住干净么！小老板的那头亲事，还不吹了，谁还肯要鬼子用过的女人，的的确确是有病，昨天晚上她自己也就说了。她这一跑，真变了，她说起鬼子来就像说到家常便饭似的，才十八岁呢，已经一点也不害臊了。”

“夏大宝今天还来过呢，娘！”那媳妇悄声的说着，又用着探问的眼睛望着刘二妈。

“夏大宝是谁呢？”

“是村底下磨房里的一个小伙计，早先小的时候同咱们贞贞同过一年学，两个要好得很，可是他家穷，就连咱们家也不如，他正经也不敢怎么样的，偏偏咱们贞贞痴心痴意，总要去缠着他，一弄又怪了他；要去做姑姑也还不是为了他，自从贞贞给日本鬼弄去后，他倒常来看看咱们老大两口子，起先咱们大爹一见他就气，有时骂了他，他也不说什么，骂走了第二次又来，倒是一个有良心的孩子，现在自卫队当一个小排长呢。他今天又来了，好像向咱们大妈求亲来着呢，只听见她哭，后来他也哭着走了。”

“他知不知道你侄女儿的情形呢？”

“怎会不知道，这村子里就没有人不清楚，全比咱们自己还清楚呢。”

“娘，人都说夏大宝是个傻子呢。”

“唔，这孩子总算有良心，咱是愿意这头亲事的，自从鬼子来后，谁还再是有钱的人呢。看老大两口子的口气，也是答应了的，唉，要不是这孩子，谁肯来要呢，莫说有病，名声就实在够受了。”

“就是那个穿深蓝色短棉袄，带一顶古铜色翻边毡帽的。”小姑娘闪着好奇的眼光。似乎也很了解这回事。

在我记忆里出现了这样一个人影，是今天清晨，我动身出外散步的时候，我看见这末一个年青的小伙子，有着一副很精伶也很忠厚的面孔，他站在我们院子外边，却又并不打算走进来的样子，约末当我回家时，又看见他从后边的松林里走出来，我只以为是这院子里人或邻院的人，我那时并没有很注意他，现在想起来，倒觉得的确是一个短小精干很不坏的孩子。

我的休养计划是怕不能完成的了，为什么我的思绪这样的乱，我并不急于要见什么人，但我幻想中的故事是不断的增加着。

阿桂现着一副很明白我的神气，望着我笑了一下便走出去了。

我也明白她的意思，于是来回在炕上忙碌了一番；觉得我们的铺、灯、火都明亮了许多，我刚把茶缸子去搁在火上的时候，果然阿桂已经又回到门口了，我听得见她后边还跟得有人。

“有客人来了，××同志！”阿桂还没有说完，便听见另外一个声音扑哧一笑“嘻……”

在房门口我握住了这并不熟识的人的手了，她的手滚烫，使我不能不略微吃惊。她跟着阿桂爬上炕去时，在她的背上，沉沉的垂着一条长辫。

这间使我感到非常沉闷的窑洞，在这新来者的眼里，却很新鲜似的，她拿着满有兴致的眼光环绕的探视着。她身子稍稍向后仰的坐在我的对面，两手分开撑住她坐的铺盖上，并不打算说什么话似的，最后便把眼光安详的落在我的脸上了。阴影把她的眼睛画得很长，下巴很尖。虽是很浓厚的阴影之下的眼睛，那眼珠却被灯光和火光照得很明亮，就像两扇在夏天的野外屋宇里的洞开的窗子，是那么坦白，没有尘垢。

我也不知道如何来开始我们的谈话，怎么能不碰着她的伤口，不会损坏到她的自尊心呢？我便先从缸子里倒了一杯已经热了的茶。

“你是南方人吧？我猜你是的，你不像咱们省里的人。”倒是贞贞先说了。

“你见过很多南方人吗？”我想最好随她高兴说什么我就跟着说什么。

“不，”她摇着头，仍旧钉着我瞧，“我只看见几个，总是有些不同。我喜欢你们那里人，南方的女人都能念很多很多的书，不像咱们，我愿意跟你学，你教我好吗？”

我答应她之后忽的她又说了：“日本的女人也都会念很多很多书，那些鬼子兵都藏得有几封写得漂亮的信。有的是他们的婆姨的，有的是相好的，也有不认识的姑娘们写信给他们，还夹上一张照片，写上好些肉麻的话，真怪，怎么她们那末喜欢打仗，喜欢当兵的人，也不知道她们是不是真心，总哄得那些鬼子当宝贝似的揣在怀里。”

“听说你会说日本话是么？”

在她脸上轻微的闪露了一下羞赧的颜色，接着又很坦然的说下去，“时间太久了，跑来跑去一年多，多少就会了一点儿，懂得他们说话有很多好处。”

“你跟着他们跑了很多地方吗？”

“并不是老跟着一个队伍跑的，人家总以为我做了鬼子官太太，享富贵荣华，实际我跑回来过两次，连现在这回是第三次了，后来我是被派去的，也是没有办法，现在他们不再派我去，听说要替我治病，也好，我也挂牵我的爹娘，回来看看他们，可是娘真没有办法，没有女儿是哭，有了女儿还是哭。”

“你一定吃了很多的苦吧。”

“她吃的苦真是想也想不到，”阿桂又做出一副难受的样子，像要哭似的，“做了女人真倒霉，贞贞，你再说点吧。”她更挤拢去，紧靠她身边。

“苦么，”贞贞像回忆着一件遥远的事一样，“现在也说不清，有些是当时难受，于今想来也没有什么，有些是当时倒也马马虎虎过去了，回想起来却实在伤心呢。一年多，日子也就过去了。这次一路回来，好些人都奇怪的望着我，就说这村子的人吧，都把我当一个外路人，也有亲热我的，也有逃避我的，再说家里几个人吧，还不是一样，谁都爱偷偷的瞧我，没有人把我当原来的贞贞看了。我变了么，想来想去，我一点也没有变，要说，也就心变硬一点罢了，人在那种地方住过，不硬一点心肠还行么，也还不是没有办法，逼得那么做的哪！”

一点点有病的象征也没有，她的脸色红润，声音清晰，不显得拘束，也不觉得粗野，她并不含一点夸张，也使人感觉不到她有过什么牢骚，或是悲凉的意味。我忍不住要问到她的病了。

“人大约总是这样，那怕到了更坏的地方，还不是只得这样，硬着头皮挺着腰肢过下去，难道死了不成？现在呢，我再也不那么想了，我说人还是得找活路，除非万不得已。所以他们说要替我治病，我想也好，治了总好些，这几天病倒不觉得什么了，路过张家驿时，住了两天，他们替我打了两次药针，又给了一些药我吃。只有今年秋天的时候，那才厉害，



人家说我肚子里面烂了，又赶上有一个消息要立刻送回来，找不到一个能代替的人，那晚上摸黑路我一个人来回走了卅里，走一步，痛一步，只想坐着不走了，要是别的不关紧要的事，我一定不走回去了，可是这不行哪，唉，又怕被鬼子认出我来，又怕误了时间，后来整整睡了一个星期，拖着又拖起身了。一条命要死好像也不大容易，你说么？”

但她并没有等我的答复，却又继续说下去了。

有的时候，她也停顿下来，在这时间，她也望望我们，也许是在我们脸上找点反映，也许她只是思索着别的。看得出阿桂是比她显得更难受，阿桂大半的时候是沉默，有时也说几句话，她说的话总只为了的传达出她的无限的同情，但她默着时，却更显得她为她的话所震慑住了，她的灵魂在被压抑，她踏上了她过去所受的那些苦难。

我以为那说话的人是丝毫没有意识到想博得别人的同情的，纵是别人正在为她分担了那些罪行，她似乎也没有感觉到，同时也正因为如此，就使人觉得更可同情了。如果当她说起她的这段历史的时候，并不是像现在这样，心平气和，甚至就使你以为她是在说旁人那样，那是宁肯听她哭一场，哪怕你自己也陪着她哭，都是觉得好受些的。

后来阿桂倒哭了，贞贞反来劝她，我本有许多话准备同贞贞说的，也说不出口了，我愿意保持住我的沉默，而且当她走后，我强制住自己在灯下读了一个钟头的书，连睡得那末邻近的阿桂，也不去看她一眼，或问她一句，那怕她老是翻来覆去的睡不着，一声一声的叹息着。

以后贞贞每天都来我这里闲谈，她不只说她自己，也常常很好奇的问我许多那些全不属于她的生活中的事，有时我的话说得很远，她便显得很吃力的听着，却是非常之要听的，我们也一同走到村底下去，年青的人都对她很好，自然都是那些活动份子。但像杂货店老板那一类的人，总是铁青着脸孔，冷冷的望着我们，他们嫌厌她，鄙视她，而且连我也当着不是同类的人的样子看待了。尤其那一些妇女们，因为有了她才发生对自己的崇敬，才看出自己的圣洁来，因为自己没有被人强奸而骄傲了。

阿桂走了之后，我们的关系就更密切了，谁都不能缺少谁似的，一

忽儿不见就会使人惊诧的，我是一个喜欢有热情的，有血肉，有快乐，有忧愁，却又是明朗的性格，而她就正是这样，我们的闲谈常常占去了我很多时间，我却总以为那些谈天，于我的学习和休养，都是非常有帮助的，可是日子一天天过去，贞贞对我并不完全坦白的事，竟被我发觉了；但我决不会对她有一丝怨恨的，而且我将永远不去触她这秘密，每个人一定有着某些最不愿告诉人的东西深埋在心中，这是与旁人毫无关系，也不会有关系于她个人的道德的。

已经到了我快走的那几天了，贞贞忽然显得很烦躁，并没有什么事，也不像打算要同我谈什么的，却很频繁的到我屋子中来，总是心神不宁的，坐立不是的，一会儿又走了，我知道她这几天吃得很少，甚至常常不吃东西。我问过她的病状，但我也清楚她现在所承受的烦扰，决不只是肉体上的。但我也不愿问她，看着她来，说几句毫无次序的话，有时她似乎要求我说一点什么，做出一副要听的神气，但我看得出她却在想着一些别的，那些不愿让人知道的，她是正在掩饰着这种心情，装出无所谓的样子。

有两次，我看见那显得精悍的年青伙子从贞贞母亲的窑中出来，我曾把他给我的印象和贞贞一道比较，我以为我是非常的同情他，尤其当现在的贞贞被很多人糟踏过，染上了不名誉的，难医的病症的时候，他还能耐心的来看视她，向她的父母提出要求，他不嫌弃她，不怕别人笑骂，他一定想着她这时更需要他，他明白一个男子在这样的時候，去对他相好的女人所应有的气概和责任。而贞贞呢，虽说在短短的时间中，我找不出她有很多的伤感和怨恨，她从没有表现出她现在很希望有一个男子来要她，或者就只说是抚慰吧。但她应该有些温暖才好，她是受过伤的，正因为她受伤太重，所以才养成她现在的强硬，她似乎是无所求于人的样子，但我总以为如果有些爱抚，非一般同情可比的怜惜，去温暖她的灵魂，是必须的。我喜欢她能哭一次，找到一个可以哭的地方去哭一次，我是希望着我有机会吃到这家人的喜酒，至少我也愿意听到一个喜讯再离开。

“然而贞贞在想着一些什么呢？这是不会拖延好久，也不应成为问题的。”我这样想着，也就不多去思索了。

刘二妈，她的小媳妇，小姑娘也来过我房子，估计她们的目的，无非想来报告些什么，有时也说一两句。但我总不给她们说话的机会，我以为凡是属于我朋友的事，如若朋友不告诉我，我又不直接问她，却在旁人那里去打探，是有损害于我的朋友和我自己，也是有损害于我们的友谊的。

就在那天黄昏的时候，院子里又热闹起来了，人都聚集在那里走来走去，邻舍的人全来了，他们交头接耳的，有的显得悲戚，也有满感兴趣的样子，天气很冷，他们好奇的心却很热，他们在严寒底下耸着肩，弓着腰，笼着手，他们吹着气，在院子中你看我，我看你，他们在探索着很有趣的事似的。

开始我听见刘大妈的房子里有些吵闹的声音，接着刘大妈哭了。后来还有男人哭的声音，我想是贞贞的父亲吧。接着又有摔碗的声音，我忍不住分开看热闹的人冲进去了。

“你来的很好，你劝劝咱们贞贞吧。”刘二妈把我扯到里边去。

贞贞把脸收藏在一头纷乱的长发里，却望得见有两颗狰狞的眼睛从里边望着众人，我只走到她旁边便站住了。她似乎并没有感觉我的到来，或者也把我当做一个毫不足以介意的敌人之一吧了。她的样子完全变了，几乎使我不能在她的身上回想起一点点那些曾属于她的洒脱，明朗，愉快，她像一个被困的野兽，她像一个复仇的女神，她憎恨着谁呢？为什么要做出那末一副残酷的样子。

“你就这样的狠心，你全不为娘老子着想，你全不想想这一年多来我为你受的罪……”刘大妈在炕上一边捶着一边骂，她的眼泪就像雨点一样，有的打在炕上，有的落在地上，还有的就顺着脸往下流。

有好几个女人围着她，扯着她，她们不准她下炕来。我以为一个女人当失去了自尊心，一任她的性情疯狂下去的时候，真是可怕，我很想告诉她，你这样哭嚎是没有用的，同时我也明白在这时是无论什么话都不生效果的。

老头子显得很衰老的样子，他垂着两手，叹着气。夏大宝坐在他旁边，用无可如何的眼光望着两个老人。

“你总得说一句呀，你就不可怜可怜你的娘么？……”

“路走到尽头总要转弯的，水流到尽头也要转弯的，你就没有一点弯转么？何苦来呢？……”

一些女人们就这样劝着她。

我看出这事是不会如大家所希望的了。贞贞早已经做出不要任何人对她的可怜，也不可怜任何人。她是早已有决定，没有弯转的，要说赌气，就赌气吧。她是咬紧了牙关要和大家坚持下去的神情。

她们听了我的劝告，请贞贞到我的房子中去休息。一切问题到晚上再谈，于是我便领着贞贞出来了，可是她并没有到我的房子中去，她向后山上跑走了。

“这娃儿心事大呢……”

“哼，瞧不起咱乡下人了……”

“这种破铜烂铁还搭臭架子，活该夏大宝倒霉……”

聚集在院子中的人们纷纷议论着，看看已经没有什么好看的了，便也散去了。

我在院子中也踌躇了一会，便决计到后山去。山上有些坟堆子。坟周围都是松树，坟前边有些断了的石碑，一个人影子也没有，连落叶的声音都没有，我从这边穿到那边，我叫着贞贞的名字，似乎有点回声，来安慰一下我的寂寞，但随即更显得万山的沉静，天边的红霞已经退尽了，四周围浮上一层寂静的烟似的轻雾。绵延在远近的山腰边。我焦急着我要找的人，我颓然坐在一块碑上，我盘旋着一个问题：再上山去呢，还是在这里等她，而且我希望着我能分担她一些痛苦。

我看见一个影子从底下上来了。很快我便认识出就是那个小伙子。我不做声，希望他没有看见我，让他直到上面去吧。但是他却在朝我走来。

“你找到了么？我到现在还没有看见她。”我不得不向他打一个招呼。

他却走到我面前，而且就在枯草地上坐下了。他沉默着，眼望着远方。

我微微有些局促。他的确还很年轻呢，他有两条细细的长眉，他的眼很大，现在却显得很为呆板，他的小小的嘴唇紧闭着，也许在从前是很有趣的，但现在只充满着烦恼，压抑住痛苦的样子，他的鼻是很忠厚的，然而却有什么用呢？

“不要难受，也许明天就好了，今天晚上我一定要劝她。”我只好安慰他。

“明天，明天，……她永远都会恨我的，我知道她恨我……”他的声音稍稍有点儿哑，是一个沉郁的低音。

“不，她从没有向我表示过对人有什么恨。”我搜索着我的记忆，我并没有撒谎。

“她不会对你说的，她不会对任何人说的，她一定到死都不饶恕我的。”

“为什么她要恨你呢？”

“当然啰……”忽的他把脸朝着我，注视着我，“你说，我那时不过是一个穷小子，我能拐着她逃跑么？是不是我的罪？是么？”

但他并没有等到我的答复却又说下去了，几乎是自语：“是我不好，还能说是我对么，难道不是我害了她么？假如我能像她那样有胆子，她是不会……”

“她的性格我懂得，她永远都要恨我的，你说，我应该怎样，她愿意我怎样，我如何能使她快乐，我这命是不值什么的，我在她面前也还有点用处么？你能告诉我么？我简直不知我应该怎样才好，唉，这日子真难受呀！还不如让鬼子抓去……”他不断的喃喃下去。

当我邀他一道回家去的时候，他站起来同我走了几步，却又停住了，他说他听见山上有声音，我只好鼓励他上山去，我直望到他的影子没入更厚的松林中去时，才踏上回去的路，然而天色已经快要全黑了。

这天晚上我虽然睡得很迟，却没有得着什么消息，不知道他们怎么过的。

等不到吃早饭，我把行李都收拾好了，马同志答应今天来替我搬家，我已准备回政治部去，并且回到××去，因为敌人又要大举扫荡了。我的身体不允许我再留在这里，莫主任说无论如何要先把这些伤病员送走。我的心却有些空荡荡的，坚持着不回去么？身体又累着别人，回去么？何时再来呢？我正坐在我的铺盖上沉思着的时候，我觉得有人悄悄的走进我的窑洞。

她一耸身便跳上炕来坐在我的对面了，我看见贞贞脸上稍稍有点浮肿，我去握着那只伸在火上的手，那种特别使我感觉刺激的烫热又使我不安了，我意识到她是有着不轻的病症。

“贞贞！我要走了，我们不知何时再能相会，我希望，你能听你娘……”

“我就是来告诉你的，”她一下就打断了我的话，“我明天也要动身了。我恨不得早一天离开这家。”

“真的吗？”

“真的！”在她的脸上那种特有的明朗又显出来了。“他们叫我回××去治病。”

“啊！”我想我们也许要同道的。“你娘知道了么？”

“不，还不知道，只说治病，病好了又回来，她一定肯放我走的，在家里不是也没有好处么？”

我觉得她今天显得稀有的平静。我想起头天晚上夏大宝说的话了。我冒昧的便问她道：

“你的婚姻问题解决了么？”

“解决，不就是那末吗？”

“是听娘的话么？”我还不说出我对她的希望，我不愿想着那年轻人所给我的印象，我希望那年轻人有快乐的一天。

“听她们的话，我为什么要听她们的话，她们听过我的话么？”

“那末你是和她们赌气么？”

“和她们赌气？那才不值得。”

“那末，……你真的恨夏大宝么？”

她半天没有答应我，后来她说了，是更为平静的，“恨他，我也说不上，我总觉得我已经是一个有病的人了，我的确被很多鬼子糟踏过，到底是多少，我也记不清了，总之，是一个不干净的人，既然已经有了缺憾，就不想再有福气，我觉得活在不认识的人面前，忙忙碌碌的，比活在家里，比活在有亲人的地方好些。这次他们既然答应送我到××去治病，那我就想留在那里学习，听说那里是大地方，学校多，什么人都可以学习的。大家扯在一堆并不会怎样好，那就还是分开，各奔各的前程。我这样打算是为了我自己，也为了旁人，所以我并不觉得有什么对不住人的地方，也没有什么快乐的地方。别人说我年轻，见识短，脾气别扭，我也不辩，有些事也并不必要别人知道。”

我觉得非常惊诧，新的东西又在她身上表现出来了，我觉得她的确值得我研究，我当时只能说出我赞成她的打算的话。

我走的时候，她的家属全在那里，只有她到公所里去了，也再没有看见夏大宝。我心里并没有难受，我仿佛看见了她的光明的前途，明天我将又见着她的，定会见着她的，而且还有好一阵时日我们不会分开的。果然，一走出她家的门，马同志便告诉了我关于她的决定，证实了她早上告诉我的话很快便会实现了。

一九四一、一、二

## 在 医 院 中 时

丁 玲

十二月里的末尾，下过了第一场雪，小河大河都结了冰，风从收获了的山岗上吹来，刮着拦牲口的篷顶上的苇杆，呜呜的叫着，又迈步到沟底下去了。草丛里藏着的野雉，便刷刷的整着翅子，更钻进那些石缝或是土窟洞里去。白天的阳光，照射在那些冰冻了的牛马粪堆上，蒸发出一股难闻的气味。几个无力的苍蝇在那里打旋，可是黄昏很快的就罩下来了，苍茫的，凉幽幽的从远远的山岗上，从刚刚可以看见的天际边，无声的，四方八面的靠近来。鸟鹊都打着寒战，狗也夹紧了尾巴。人们便都回到他们的家，那唯一的藏身的窑洞里去了。

那天，正是这时候，一个穿灰色棉军服的年轻女子，跟在一个披一件羊皮大衣的汉子后面，从沟底下的路上走来。这女子的身段很伶俐，又穿着男子的衣服，简直就像一个未成年的孩子似的。她在有意的做出一副高兴的神气，睁着两颗圆的黑的小眼，欣喜的探照荒凉的四周。

“我是没有什么工作经验的，将来麻烦你的时候一定很多。总请你帮忙才好啦！李科长！你是老革命，鄂豫皖来的吧？”

她现在很惯于用这种声调了。她以为不管到什么机关去，总得先同这些事务工作人员弄好。在学校的时候，每逢到厨房打水，到收发科取



信，上灯油，拿炭，就总是拿出这末一副讨好的声音，可是倒并不显得卑屈，只见其轻松的。

走在前边的李管理科长，有着一般的管理科长不急不徐的风度，俨然将军似的披着一件老羊皮大衣。他们在有的时候显得很笨，有时却很聪明。他们会使用军队里最粗野的骂人术语，当勤务员犯了错误的时候。他们也会很微妙的送一点鸡，鸡蛋，南瓜子给秘书长，总务处长，或者主任。这并不要紧，因为只由于他的群众工作好，不会有其它什么嫌疑的。

他们从那边山腰又转到这边山腰，在沟里边一望，曾闪过白衣的人影。于是那年轻女子便大大的嘘了一口气，像特意要安慰自己似的说：“多么幽静的养病的处所呵！”

她不敢把太愉快的理想安置得太多，却也不敢把生活想得太坏。失望和颓丧都是她所怕的，仅仅以不管遇着怎样的环境，她都好好的替它做一个宽容的恰当的解释。仅仅在这一下午，她就总是这末一副恍恍惚惚，却又装得很定心的样子。

跟在管理科长的后边，走进一个院子，而且走进了一个窑洞。这就是她要住下来的。这简直与她的希望相反。这间窑决不会很小，决不会有充足的阳光，一定还很潮湿。当她一置身在空阔的窑中时，便感觉在身体的四周，有一种怕人的冷气袭来，薄弱的，黄昏的阳光照在那里的土墙上，浮着一层凄惨的寂寞的光，人就像处在一个幽暗的，却是半透明的那末一个世界中，与现世脱离了似的。

她看见她的小皮箱和铺盖卷已经孤零零的放在那冷地上。

这李科长是一个好心的管理科长，他在动手替她把那四根柴柱支着的铺整理起来了。

“你的被这样的薄！”他抖着那薄饼似的被子时不禁忍不住的叫起来了。即是在队伍里像这样薄的被子也不多见。

她回顾了这大窑，心也不觉得有些忐忑，但她是不愿向人要东西的，她说：“我不大怕冷。”

在她的铺的对面，已经有一个铺陈得很好的铺，他告诉她那是住着

一个姓张的医生的老婆，是一个看护。于是她的安静的，清洁的，有条理的独居的生活的梦想又破灭了。但她却勉强的安慰自己：“住在这样大的一间窑里，是应该有一个伴的。”

那位管理科长不知怎样一搞，床却碎在地下了。他便匆匆的走了，大约是找斧子去的吧。

这年轻女子便蹲在地上将这解体的床铺诊治起来，她找寻着可以使用的工具，她看见靠窗户放有一张旧的白木桌。假如不靠着什么那桌子是站不住的，桌子旁边随便的躺着两张凳子。这新办不久的医院里的家具，也似乎是从四方搜罗来的残废者呵！

用什么方法可以打发走这目前的无聊的时光呢，那管理科长又没有来？她只好踱到院子里去。院子里的一个粪堆和一个草堆连接起来了，简直没有插足的地方。两个女人跪在草堆里，浑身都是草屑，一个拿着铡刀，一个把着草束，专心的铡着，而且播弄那些切碎了的。

她站在她们旁边，看了一会，和气的问道：“老乡！吃过了没有？”

“没吃嘛！”于是她们停住了手的动作，好奇的，呆呆的来打量她，并且有一个女人就说了：“呵！又是来养娃娃的呵！”她一头剪短了的头发乱蓬得像个孵蛋的母鸡尾巴。而从那头杂乱得像茅草的发中，露出一块破布片似的苍白的脸，和两个大而无神的眼睛，有着鱼的表情。

“不，我不是来养娃娃的。是来接娃娃的。”在没有结过婚的女子一听到什么养娃娃的话，如同吃了一个苍蝇似的心里涌起了欲吐的嫌厌。

在朝东那面的三个窑里，已经透出微弱的淡黄色的灯光。有初生婴儿的啼哭，这是她曾熟悉过的一种多么挟着温柔和安慰的小小生命的呼唤呵。这呱呱的声音带了无限的新鲜来到她胸怀，她不禁微微开了嘴，舒展了眉头，向那有着灯光的屋子里，投去一缕甜适的爱抚：“明天，明天我要开始了！”

再绕到外边时，暮色更低的压下来了。沟底下的树丛只成了模糊的一片。远远的半山中，穿着一条灰色的带子，晚雾在那里飘荡。虽说没有多大的风，空气却刺骨的寒冷。她只好又走回来。她惊奇的跑回已经有了灯光的自己的住处。管理科长什么时候走回来的呢。她的铺也许

支妥当了。她到屋里时，却只见一个穿黑衣的女同志端坐在那已有的铺上，就着一盏麻油灯整理着一双鞋面，那麻油灯放在两张重叠起来的凳上。

“你是新来的医生，陆萍么？”当她问她的时候，就像对一个天天见惯了的人似的那末坦直和自然，随便的投来了一瞥，又去弄她的鞋面去了。还继续的哼着一个不知名的小调。

她一点也没有注意从这新来的陆萍那里是送来了如何的高兴。她只用平淡的节省的字眼在回答她。她好像一个老旅行者，在她的床的对面，多睡一个人或少睡一个人或更换一个人都是一样，没有什么可以引起波动的。她把鞋面翻看了一会之后，便把铺摊开了。却又不睡，只坐在被子里，靠着墙，重新又唱着一个陕北小调。

陆萍又去把那儿根柴柱拿来敲敲打打，怎末也安置不好，她只好把铺开在地上，决心熬过这一夜。她又坐在被子里，无所谓的把那个张医生的老婆打量起来了。

她不是很美丽吗，她有一个端正的头型，黑的发不多也不少，五官都很均正，脖项和肩胛也很适衬，也许正是宜于移在画布上去的线条，可是她仿佛没有感情，既不温柔，也不凶暴。既不显得聪明，又不见得愚蠢。她答应她一些话语，也述说过，也反问过她，可是你是无法窥测出她是喜悦呢，还是厌憎。

忽然那看护像被什么针刺了似的，陡的从被子里跳出来了。一直冲了出去，陆萍听见她推开了隔壁的老百姓的门，一边说着些什么，带着高兴的走了进去。那曾因她跑走时鼓舞起一阵大风的被子，有大半拖在地上。

现在又只剩陆萍一个人。被子老裹不严，灯因为没有油只剩一点点凄惨的光。老鼠出来了，先是在对面床底下，后来竟跳到她的被子上来了。她蜷卧在被子里，也不敢脱衣裳，寒冷不容易使人睡着。她不能不想到许多事，仅仅这一下午所碰到的也就够她去消磨这深夜的时候了。她竭力安慰自己，鼓励自己，骂自己，又替自己建筑着新的希望的楼阁。努力使自己在这一楼阁中睡去，可是窑对面牛棚里的牛，不断的嚼着草

根，还常常用蹄子踢着什么。她再张开眼时，房子里已经漆黑，灯不知在什么时候已经熄灭，老鼠便更勇敢的迈过她的头。

很久之后，才听到隔壁门窰门又开了。医生的老婆便风云叱咤的一路走回来，门大声的响着，碰倒了一张凳子，又踩住了自己的被子，于是她大声的骂：“狗杂的，操他奶奶的管理员，给这末一滴儿油，一点便黑了，真他妈拉格戾！”她连串的熟悉的骂着那些极其粗鲁的话，她从那些大兵们学得很好，不过即使她这末骂着的时候，也并看不出她有多大的憎恨，或是显的猥亵。

陆萍这时一声也不响，她从嘴唇的动弹中，辨别出她适才一定吃过什么很满意的東西了。那看护摸上床之后，头一着枕，便响起很匀称的鼾声。

## 二

陆萍是上海的一个产科学校毕业的学生。是依照了他父亲的理想。才进去了两年，她自己就感到她是不适宜于做一个产科医生。她对于文学的书籍更感到兴趣。她有时甚至讨厌一切医生。但仍整整住了四年。八一三的炮火把她投进了战争。她到伤兵医院去服务。耐心的为他们洗换，替他们写信给家里。常常为了一点点的需索奔走，她像一个母亲一个情人似的看护着他们。他们也把她当一个母亲一个情人似的依靠着。他们伤好了，她为他们愉快，可是他们走了。有的向她说了声再会，也有来一封道谢的信，可是也就不会再有消息，她便悄悄的拿回那寂寞的感情，再投掷到新来的伤兵身上。这样的流浪生活，几乎消磨了她一整年，她受了很多的苦，辗转的跑到了延安，才做了抗大的学生。她自己感觉到在内在的什么地方有些改变，她用心的啃着从未接触过的一些书籍，学着在很多人面前发言。她仿佛看见了自己的将来，一定是以一个活跃的政治工作者的面目出现。她很年轻，才二十岁，自恃着聪明，她满意这生活，和这生活的道路。她不曾浪费她的时间，和没有报酬的感情。在抗大又住了一年她成了一个共产党员。而这时政治处的主任找

她谈话了：为了党的需要，她必得脱离学习到离延安四十里地的一个刚开办的医院去工作。而且医务工作应该成为她终身对党的贡献的事业。她声辩过，说她的性格不合，她可以从事更重要的或更不重要的。甚至她流泪了。但这些理由不够动摇那主任的决心，就是不能推翻那决议。除了服从没有旁的办法。支部书记也来找她谈话，小组长成天钉着她谈。她讨厌那一套。那些理论她全懂，事实是要她割断这一年来她所憧憬的光明前途，又重复回到旧有的生活，她很明白，她决不会成为一个了不起的医生，她只不过是一个很普通的产婆。有、或者没有都没有什么关系。她是一个富于幻想的人。而且有能耐去打开她生活的局面。可是“党”，“党的需要”的铁箍套在头上，她能违抗党的命令么？能不顾这铁箍么，这由她自己套上来的？她只有去，但她却说只好去做一年。而且打扫了心情，用愉快的调子去迎接该到来的生活，伊里基不是说过吗？“不愉快只是生活的耻辱。”于是她到医院来了。

院长是一个四川人，种田的出身，后来参加了革命，在军队里工作很久。他对医务完全是外行。他以一种对女同志并不须要尊敬和客气的态度接见了陆萍。像看一张买草料的收据那样懒洋洋的神气读了她的介绍信。又钉着她瞪了一眼：“唔，很好！留在这里吧。”但他是很忙的，他不能同她多谈。对面屋子里住得有指导员，她可以去找他。于是他不再望她了，端坐在那里，也并不动手作别的事。

指导员黄守荣同志，一副八路军里青年队队长的神气。很谨慎，却又很爱说话，衣服穿得很整齐。表现出一股很朴直很幼稚的热情。有点羞涩，却又企图装得很大方。

他告诉她这里的困难，第一，没有钱。第二，刚搬来，群众工作还不好，动员难。第三，医生太少，而且几个负责些的都是外边刚来的，不好对付。

把过去历史，做过连指导员的事也同她说了。他是多么想回到连上去呵。

从指导员房里出来之后，在一个下午还遇见了几个有关系的同事。那化验室的林莎，在用一种怎样敌意的眼睛来望她。林莎有一对细的弯

的长眼，笑起来的时候，眯成一条半圆形的线，两角往下垂，眼皮微微肿起，露出细细的引逗人的光辉。好似在等着什么爱抚，好似在问人：“你看，我还不够漂亮么？”可是她对着刚来的陆萍，眼睛只显出一种不屑的神气：“哼！什么地方来的这产婆，看那寒酸样子！”她的脸有很多的变化，有时像一朵微笑的花，有时像深夜的寒星。她的步法非常停当。用很慢的调子说话，这种沉重又显得柔媚，又显得傲慢。

陆萍只憨憨的对她笑，心里想：“我会怕你什么呢，你敢用什么来向我骄傲？我会让你认识我。”她既然有了这样的信心，她就要做到。

又碰到一个在抗大的同学，张芳子，她在这里做文化教员。这个常常喜欢在人面前唱唱歌的人，本来就未引起过她的好感的。这是一个最会糊糊涂涂的懒惰的打发去每一个日子的人。她有着很温柔的性格，不管伸来的是怎样的臂膀，她都不忍心拒绝的，可是她却很少朋友，这并不会由于她有什么孤僻的性格，只不过因为她像一个没有头的人，烂棉花似的没有弹性，不能把别人的兴趣绊住。陆萍在刚看见她时，还涌起一阵欢喜，可是再看看她那庸俗的平板的脸孔时，心就像沉在海底下似的那末平稳，那末凉。

她又去拜访了产科主任王俊华医生。他有一位浑身都是教会女人气味的太太——她是小儿科医生。她总用着白种人看有色人种的眼光来看一切，像一个受惩的仙子下临凡世，又显的慈悲，又显的委曲。只有她丈夫给了陆萍最好的印象，这是一个有绅士风的中年男子，面孔红润，声音响亮，时时保持住一种事务上的心满意足，虽说她看的出他只不过是一种资产阶级所惯有的虚伪的应付，然而却有精神，对工作热情，她并不喜欢这种人，也不需要这种人做朋友，可是在工作上她是乐意和这种人合作的。她不敢在那里坐的很久，那位冷冷的坐在侧边的夫人总使她害怕，即使在他的和气和做得很明朗的气氛之下，她也感到有一种说不出的压抑。

不管这种种的现象，曾给与多少不安和徬徨，然而在睡过了一夜之后，她都把它像衫袖上的尘土抖掉了。她理性的批判了那一切。她又非常有原气的跳了起来，她自己觉的她有更多的精力，她能担当一切。

她说，让新的生活好好的开始吧。

### 三

每天把早饭一吃过，只要没有特别的事故，她可以不等主任医生，就轮流到五间产科病室去察看。这儿大半是陕北妇女，和长征来的四川女同志，和很少的几个抗大，陕公或鲁艺的学生。她们都很欢迎她，每个人都用担心的，谨慎的眼睛来望她，亲热的喊着她的名字，琐碎的提出许多关于病症的问题，有时还在她面前发着小小的脾气，女人的爱娇。每个人的希望都寄托在她身上。像这样的情形在刚开始，也许可以给人一些兴奋和安慰，可是日子长了，天天是这样，而且她们并不听她的话。她们好像很怕生病，却不爱干净，常常使用没有消毒过的纸，不让看护洗濯，生产还不到三天就悄悄爬起来自己去上厕所。甚至她们还很顽固，实际她们都是做了母亲的人，却要别人把她们当小孩子看待，每天重复着那在叮咛的话，有时也得假装生气，但结果房子里仍旧很脏，做勤务工作的看护没有受过教育，什么东西都塞在屋角里，洗衣员几天不来，院子里四处都看得见有用过的棉花和纱布，养育着几个不死的苍蝇。她没有办法，只好带上口罩，用毛巾缠着头，拿一把大扫帚去扫院子。一些病员，老百姓，连看护也在内都围着看她。不一会，她们又把院子弄成原来的样子了。谁也不会感觉到有什么抱歉。

除了那位张医生的老婆之外，还有一位不知是哪个机关的总务处长的老婆也在这里。她们都是产科室里的看护。她们一共学了三个月看护知识，可以认识十个字，记得十几个中国药名。她们对看护工作既没有兴趣，也没有认识。可是她们不能不工作。新的恐慌在压迫着。从外边来了一批又一批的女学生，离婚的案件经常被提出。自然这里面也不缺少真正觉悟，愿意刻苦一点，向着独立做人的方向走，不过大半仍是又惊惶，又懵懂。这两位夫人，尤其是那位已经有了廿六七岁的总务处长的夫人担着十足的架子。穿着自制的中山装，在稀疏的黄发上束上一根处女带，自以为漂亮满想骄傲一下的那么凸着肚皮在院子中摆来

摆去。她们毫无服务的精神，又懒又脏，只有时对于鞋袜的缝补，衣服的浆洗才表示无限的兴趣。于是她不得不催促她们，催促不成就只好代替。她为了不放心，也只得守着她们消毒，替孩子们洗换，做棉花球，纱布卷。为了不愿使病人产妇多受苦痛，便自己去替几个开刀了的，发炎了的换药，这种成为习惯了的道德心，虽不时髦，为许多人看不起，而在她却是在很小的时候，就已经被养成。

一到下午，她就要变得愉快些，这是说当没有产妇临产而比较空闲的时候。她去参加一些会议，提出她在头天夜晚草拟的一些意见书。她有足够的热情，和很少的世故。她陈述着，辩论着，倾泻着她成天所看到的一些不合理的事。她不懂得观察别人的颜色；把很多人不敢讲的，不愿讲的都讲出来了。她得到过一些拥护，常常有些医生，有些看护来看她，找她谈话，尤其是病员，病员们也听说了她常常为了他们的生活管理，和医疗的改善与很多人冲突，他们都很同情她，但她已经成为医院里小小的怪人，被大多数人用异样的眼睛在看着是不成问题的了。

其实她的意见也被大家承认是很好的，也决不是完全行不通，不过太新奇了：对于已成为惯例的生活中就太显的不平凡。但做为反对她的主要理由便是没有人力和物力。

而她呢，她不管，只要有人一走进产科室，她便会指点着：“你看，家具是这样的坏。这根唯一的注射针已经弯了。而医生和院长都说要学着使用弯针，橡皮手套破了不讲它，不容易补完，可是多发两三斤炭是可以的。这房子这样冷，如何适合于产妇和落生的婴儿……”她带着人去巡视病房，好让人知道没有受过教育的看护是不行的。她形容这些病员的生活，简直是受罪。她替他们要清洁的被褥，暖和的住室、滋补的营养，有次序的生活。她替他们要图书，书报，要有不拘形式的座谈会，和小型的娱乐晚会……

听的人都很有兴趣的听着她讲述，然而除了笑一笑以外再没有什么有用处的东西了。

然而也决不是毫无支持，她有了两个朋友。她和黎涯是在很融洽的第一次的接谈中便奠下了坚固的友谊。这位在外科室做助手的同属于



南方的姑娘，显得比她结实，单纯，老练。她们两人谈过去，现在，将来，尤其是将来，她们织着同样的美丽的幻想。她们评鉴着在医院的一切人。她们奇怪为什么有那末多的想法都会一样，她们也不去思索，便又谈下去了。

除了黎涯之外，还有一位常常写点短篇小说或短剧的外科医生郑鹏。他在手术室里是位最沉默的医生。他不准谁多动一动。有着一副令人可怕的严肃面孔，他吝啬到连两三个字一句的话也不说，总是用手代替说话。可是谈起闲话来便漫无止境了。而且是很长于描绘的。

每当她在工作的疲劳之后，或者当感觉到在某些事上，在某些环境里受着一些无名的压迫的时候，总不免有些说不出的抑郁，可是只要这两位朋友一来，她可以任情的在他们面前抒发，她可以稍稍把说话的尖刻一点，过分一点，她不会担心他们不了解她，歪曲她，指摘她，悄悄去告发她。她的烦恼便消失了，而且他们计划着，想着如何把环境弄好，把工作做的更实际些。两个朋友都说了她，说她太热情，说热情要是没有通过理智便没有价值。

他们也谈医院里发生的一些小新闻，譬如林莎到底会爱谁呢，是院长，还是外科主任，还是另外的什么人。他们都讨厌医院里关于这新闻的太多和太坏的传说，简直有故意破坏院长威信的嫌疑，他们常常为院长和林莎辩护，然而在心底里，三个人同样讨厌着那善于周旋的女人而对院长也毫不能引起尊敬。尤其在陆萍，几乎对林莎有着一种不可解释的提防。

医院里还传播着指导员老婆打了张芳子耳光的事。老婆又到卫生部去告状，所以张芳子便被调到兵站上的医务所去了。而且大家猜测着她在那里也呆不长。她会重复着这些事件。

医院里大家都很忙，成天嚷着技术上的学习，理论上的学习，常常开会，可是为什么大家又很闲呢，互相传播着谁又和谁在谈恋爱了，谁是党员，谁不是，为什么不是呢，有问题，当然是政治问题，那就有嫌疑……

现在也有人在说陆萍的闲话了，已经不是关于那些建议的事，她对

于医院的制度，设施，说得很多，起先还有人说她放大炮，说她热心，说她爱出风头，慢慢也成了老生常谈，不大为人所注意。纵使她的话还有反响，也不能成为不可饶赦，不足以引起诽谤。可是现在为了什么呢。她竟常常被别人在背后指点着，甚至躺在床上的病人，也听到一些风声，暗暗的用研究的眼光来望她。

但敏感的陆萍却一点也没有得到暗示。她仍在兴致很浓厚的去照顾着那些产妇，那些婴儿，为着她们一点点的需求，去同管理员，总务处，秘书长，甚至院长去争执。在寒风里，束紧了一件短棉衣，从这个山头跑到那个山头，脸都冻肿了，脚后跟常常裂口。她从没有埋怨过。尤其是夜晚，有大半数的夜晚她得不到整晚的睡眠，有时老早就有一个产妇等着在夜晚生，有时半夜被人叫醒，那两位看护胆子很小，黑夜里不敢一人走路，她只好就在那冻的可以死人的深夜里到厨房去打水。接产室虽然烧了一盆炭火，而套在橡皮手套里的手，常常冰得发僵，她心里又急，又不敢露出来。只要不是难产，她就一个人做了，因为主任医生住得很远，她不愿意在这样的寒夜里去惊醒他。

她不特对她本身的工作，仍然抱着服务的热忱。而且她很愿意得到更多的经验在其它的技术上，所以她只要逢到郑鹏施行手术的时候，恰巧她又没有工作，她便一定去见习。她以为外科在战争时期是最需要最需要的了。假如她万不得已一定要做医务工作的时候，做一个外科医生是比做产婆好得多，那末她可以到前方去，到枪林弹雨里奔波忙碌。她总是爱飞，总不满于现状。最近听说郑鹏有一个大开刀，她正准备着如何可以使自己不去失去这一个机会。

#### 四

记挂着头天晚上黎涯送来的消息，等不到天亮就醒了。也因为五更天特别冷，被子薄，常常会冷醒的。一醒就不能再睡着。窗户纸透过一层薄光，把窑洞里的物件都照得很清楚。她用羡慕的眼光去看对面床上的张医生的老婆。她总像一个在白天玩得太疲倦了的孩子似的那末整

夜的喷着平均的呼吸，她也同她一样有着最年轻的年龄，她工作得相当累，可是总只有一觉好睡，她记得从前睡觉也会醒，却醒的迷迷糊糊，翻过身，挡不住瞌睡的一下就又睡着了。然而睡不着，也很好，她便凝视着淡白的窗纸而去想起许多事；许多毫不重要的事，平日没有时间想这些，而想起这些事的时候，却是一种如何的享受呵！她想着南方的长满绿草的原野，想着那些溪流，村落，各种不知名的大树，想着家里的庭院，想着母亲和弟弟妹妹，家里屋顶上的炊烟还有么？屋还有么？人到何处去了？想着幼小时的伴侣，那些年青人跑出来没有呢？听说有些人是到了游击队……她梦想到有一天她回到那地方，她呼吸着那带着野花，水草气息的空气，她被故乡的老人们拥抱着，她总希望还能看见母亲。她离家快三年了，她刚强了许多，但在什么秘密的地方，却仍需要着母亲的爱抚呵！……

窗户外无声的飘着雪片，把昨天扫开的路又盖上了。催明的雄鸡，远近的啼着，一阵阵号音的练习，隐隐约约传来，于是她便又想着一个问题“手术室不装煤炉如何成呢？”她烦恼着院长了，他只懂得要艰苦要艰苦。却不懂医治护理工作的必需有的最低的条件。她又恨外科主任，为什么他不固执着一定要装煤炉，而且郑鹏也应该说话，这是他们的责任，一次两次要不到，再要下去呀！她觉得非常的不安全，于是她爬了起来，她轻轻的生火，点燃灯，写着恳求的信去给院长。她给黎涯也写了一个条子，叫她去做鼓动工作，而她上午是不能离开产科病室的。她把这一切做完后，天便大亮了。她得紧张起来，她希望今天下午不会有临产的妇人，她带着欢喜的希企要去看开刀呵！

黎涯没有来，也没有回信。她忙着准备下午手术室里所需用的一切。假如临时缺少了一件东西，而影响到病人生命时，则这责任应该由她一个人负担。所以她得整理整个屋子，把一切都消毒过，都依次序的放着，以便动用时的方便。她又分配了两个看护的工作，叮咛着她们应该注意的地方。她是一点也不敢懈怠的。

郑鹏也来检查了一次。

“陆萍的来信你看看好么？”黎涯把早晨收到的纸条给他。“我想无

论如何在今天是不可能,也来不及。所以我并没有听她的话,不过假如太冷,我以为可以缓几天再动手术。这是要你斟酌的。”

郑鹏把纸条摺好后还了她。没有暴露什么,皱了皱眉头,便又去审视准备好了的那些刀钳子,剪子。那精致的金属的小家具,凛然的放着寒光。然而在他却是多么熟悉和亲切。他把一切都巡视了一遍之后,向黎涯点了点头,意思是说:“很好”。他们在这种时候,便只是一种工作上的关系,他下命令,她服从,他不准她有一点做为朋友时的顽皮的。最后,在走出去时,才说:“两点钟请把一切都弄好。多生一盆火。病人等不得我们去安置火炉。”

一吃过午饭,陆萍便逃也似的转过这边山头来。

黎涯也传染了那种沉默和严肃。她只向她说病人不能等到装置火炉。她看见手术室里已经有几个人。她陡的被一种气氛压着,无言的去穿好那消毒过的衣帽。

病人是在肋下边的肚腹间中了一小块铁。还是在两月前中的炸弹,曾经在他身上取出过十二块,只有这一块难取,曾经取过一次,没有找到。这是第二次了,因为最近给了他些营养,所以显得还不算无力。他能自己走到手术室来。并且打算把盲肠也割去。不过他坐上床时脸色更苍白了,他用一种恐怖而带着厌倦的眼光来望着这群白衣的人。他颤抖着问道:“几个钟头?”

“快得很,”是谁答应了他。但陆萍心里明白医生向病人总是不说真话的。

郑鹏为着轻便,只穿一件羊毛衫在里边。黎涯也没有穿棉衣。大家都用着一种侍候神的那末虔诚和谨慎。病人躺在那里了,他们替他用药水洗着。陆萍看见原来的一个伤口,有一寸长的一条线。郑鹏对她做了一个手势,她明白要她帮着看护滴药。科罗芳的气味她马上呼吸到了,但那不要紧,她只能嗅到一点,而数着数的病人,很快就数不出声音来了。

她看见郑鹏非常熟练的去划着,剪着,翻开着,紧忙的用纱布去拭干流着的血,不断的换着使用的家具,黎涯一点也不紊乱的送上每一

件。刀口剪了一寸半，红的，绿的东西都由医生轻轻的从那里托了出来。又把钳子伸进去，他在找着，找着那藏得很深的一块铁。

房子里烧了三盆木炭火，却仍然很冷。陆萍时时担心着把肚子露在外边而又上了蒙药的病人。她一点不敢疏忽自己的职守。她时时注意着他的呼吸和反应。

医生又按着，又听，又翻开很多的东西，盘结在一起，微微的蒸气从那翻开的口中望外冒，时间过去快半点钟了。陆萍用着担心的神色去望郑鹏，可是他并没有理会她，他又把刀口再望上拖长些，重新在靠近肋骨的地方去找。而血仍在有的时候流出，他仍得拭去它。病人脸色更苍白，她很怕他冷，而她自己却感到有些头晕了。

房门关得很严密，又烧着三盆熊熊的炭火。陆萍望着时钟焦急起来了。已经有三刻钟了，他们有七个人，这未被关在一间不通风的屋子里，如何能受呢？

终究那块铁被他用一根最小的钳子夹了出来，有一粒米大，铁片周围的肉只有一点点地方化了脓。于是他又开始割盲肠。陆萍觉得实在头晕得厉害，但她仍然支持着，可是在这时黎涯却忽然靠在床上不动了。她因为在这间屋子里登得最久，炭气把她熏坏了。

“夹到冷院子里去。”郑鹏向两个看护命令着。另外那个医生马上担任了黎涯的工作，陆萍看见黎涯死人似的被人抬着拖出去，她泪水涌满了眼睛。她不知道她还会活不会活，只想跟着出去看，可是她明白她在管着另一个人的生命。她不能走。

郑鹏的动作更快。但等不到他完毕，陆萍也支持不住的呻唤着。“扶她到门口，把门开一点缝。”

陆萍躺倒在门口。然而却清醒了一些。她挥着喊道：

“进去！进去！他一人不行的。”

于是她一人在门口往外爬，她想到黎涯那里去。两个走回来的看护，把她拉了一下又放下了。

她没有动。雪片飞到她脸上，她发抖，牙齿碰着牙齿，头里边有东西猛力的往外撞。不知道睡了好久，她听到很多人走过她身边，她意识到

是把病人抬回去。她心想天已经不早了。她应该回去睡，但又想她要去  
看黎涯，假如黎涯有什么好歹，啊！她是那末的年青呀！

冷风已经把她吹好了，但一种激动和虚弱主宰着。她飘飘摇摇的在  
雪地上奔跑，风在她周围叫，黄昏压了下来，她满脸挂着泪水和雪水，她  
哭喊着：“就这末牺牲了么？她的妈妈一点也不知道的啊！……”

她没有找到黎涯，却跑回到自己的窑。她已经完全清楚，她需要静  
静的睡眠，可是为着一种不知是什么东西压迫着，忍不住要哭要叫。

病员都挤在她屋子里，做着各种的猜测，有三四床被子压住她，她  
仍在里面发抖。

到十一点郑鹏带了镇压剂来看她。郑鹏一样也头晕得厉害，但他却  
直支持到把手术弄完。他到无人的雪地的山坡上坐了一个钟头，使自己  
清醒。然后才走回来，吃了些热开水。他去看黎涯，黎涯已经很好的睡  
了。他又吃了点东西，便带着药片来看她。

陆萍觉到有朋友在身边，更感得软弱，她不住的嚤嚤的哭了起来。  
她只希望能见到她母亲，倒在母亲的怀里痛哭才好。

郑鹏服侍她看药吃好后才回去，她是什么时候睡着了的呢，谁也不  
知道。然而即使在第二天，连黎涯也走过来看她的时候，她还没有起来，  
她同黎涯说，似乎什么兴趣都没有了，只想就这末躺着躺着不动腰。

## 五

陆萍像害了病似的都没有出来，而医院里的诽语却四处飞。这些话  
并不相同。有的说她她和郑鹏在恋爱，有的说郑鹏不爱她，她那夜就发  
疯了，现在还在害相思病。有的更说是组织不准他们恋爱，因为郑鹏是  
非党员，来历不明……

陆萍自己无法听这些，她只觉得自己脑筋混乱。现实生活使她感到  
太可怕。她想着为什么那晚有很多人在她身旁走过，却没有一个人援助  
她。她想着院长为节省几十块钱，宁肯把病人，医生，看护的生命来冒  
险。她回省着她日常的生活，到底于革命有什么用？革命既然是为着广

大的人类，为什么连最亲近的同志却这样缺少爱。她踌躇着，她问她自己，是不是我对革命有了动摇呢。

旧有的神经衰弱症便又来缠着她了。每晚都失眠。

支部里也有人在批评她了。小资产阶级意识，知识份子的英雄主义自由主义等等的帽子都往她头上戴，总归就是说党性不强。

院长把她叫去说了一顿。

病员们对她也冷淡了，说她浪漫。

是的，应该斗争呀！她该同谁斗争呢？同所有人吗？要是她不同他们斗争，便应该让开，便不应该在这里使人感到麻烦，那末，她该到什么地方去？她拚命的想站起来，四处走走，她寻找着刚来的这股心情。然而一切更不顺眼了，她只能成天锁紧了眉毛在窑洞里冥想。

郑鹏两人也奇怪着为什么她一下就衰弱下去。他们常常来同她谈话，替她减少些烦闷，而谴责却更多了。甚至连指导员也相信了那些谣言而正式的责问她，为恋爱而妨害工作是不行的。

然而像这样的谈话，虽使她感到惊讶，与被侮辱，却又把她激怒起来了。她寻仇似的四处找着缝隙来进攻，她指摘着一切。她每天苦苦寻思，如何能攻倒别人，她永远相信，真理是在自己这边的。

现在她似乎在为另一种力支持着，只要有空便到很多病房去，她搜集着许多意见，她要控告他们。她到了第六号病房那里住得有一个没有脚的害着疟疾的人。他没有等她说话，他就招呼她坐下。用了一种家里人的亲切来接待她。

“同志！我来医院已经两个多星期了，听到些别人说你的事。那天就想和你谈谈，你来得正好，你不必同我客气，我总得靠着才能接待你的。我的双脚都没有了。”

“为什么呢？”

“因为医务工作不好，没有人才，冤冤枉枉的就把双脚锯了。”

“这是什么时候的事。”

“三年了。那时许多夜都只想自杀。”

陆萍不懂得如何安慰他，便说：“我实在登不下去了。我们这医院像

个什么东西!”

“同志，现在，现在简直太幸福了。你看，我身上虱子很少，早前我为这双腿住在医院里，几乎把我整个人都喂了虱子呢。我知道的，什么事都得慢慢来，你说院长不好，可是你知道他过去是什么人，是不识字的庄稼人呀！现在总算不错了吧。指导员不过是个看牛娃娃，他在军队里长大的，他能懂得多少？是的，他们都不行，要换人，换谁，我告诉你，他们上边的人也就是这一套。你的知识比他们强，你比他们更能负责，可是油盐柴米，全是事务，你能做么？这个作风要改，对，可是那末容易么？你别看我破破烂烂，这个样子，我见的漂亮医院比你多，可是我还说这就最好了呢，你得看什么环境和条件。你是一个好人，有好的气质，你一走我从你脸上就看出来了。可是你没有策略，你太年轻，不要急，慢慢来，有什么事尽管来谈谈，告告状也好，总有一点用处，但也没有什么了不起的用处。”他呵的笑着，望着发楞的她。

“你是谁？你怎么什么都清楚。我要早认识就好了。”

“谁都清楚的，你去问问伙伙吧。谁告诉我这些话的呢？谁把你的事告诉我的呢？这些人都很明白的，你应该多同他们谈谈才好。眼睛不要老看在那几个人身上，否则你会被消磨下去的。在一种剧烈的自我的斗争环境里，是不容易支持下去的。”

她觉得这简直是个怪人，她便不离开他，他像同一个久别的小弟妹们似的向她述说着许多事。一些关于看来太残酷的斗争。他解释着，鼓励着，却耐心的教育着。她知道他过去是一个学生，到苏联去过，现在因为残废了只编一些通俗读本给战士们读。她为他流着泪，而他却似乎本身的荣枯没有什么感觉似的，他的精神是非常健康着的呵！

没有过几天，卫生部来找她谈话了。她并没有去控告，而是被控告了。但经过几天说明与调查，她很愉快她是被了解着的。而她所要求再去学习的事也被准许了。她离开医院的时候，还没有开始化冰，然而风刮在脸上已不刺人。她真真的用了迎接春天的心情来离开这里的。虽说黎涯和郑鹏都使她留恋，她却只能把那个没有脚的人向她说的而转赠给他们。



---

新的生活虽要开始,然而还有新的荆棘。人是要经过千磨百炼而不消溶才能真真有用。人是在艰苦中生长。

——原载《谷雨》一九四一年十一月十五日创刊号

## 兽 宴

王 西 彦

在总办公室一边靠墙的椅子上，静静地坐着戴深度的短视眼镜的史地教育廖淑宇先生。这是一个中年男子，有着一张瘦削的长脸孔和两个过于高凸的颧骨。这会，他像一只巨大的蟾蜍似的袖着手，缩拢着肩膀，以一种深究远思的神情注视着悬在半空的那盏Zi—Zi地放射着强烈的白光的煤气灯，喃喃自语道：

“怎么还不来呢？”

墙壁上尴尬的影子晃动了一下，他举起右手熟悉地按了按鼻际的眼镜架，然后，随手从脚下的筐子里掏了一个黄澄澄的福橘，剥开皮，仔仔细细的去了橘络，拿一瓣肉特意地耍魔术似的老远掷进自己青鱼一般张开着的嘴——但马上突然觉醒似的向四下张望了一下，提防有个什么工役之类的人躲在门边窥视，有失尊严和体统。很幸运，张望的结果是毫无所得，这才放心大胆的嚼着，吐出一颗颗的橘核。

像负气似的，他一连吃了三个大橘子。满足地咂咂嘴，站起身来，在齐备着水果同冷盘菜的圆桌边踱着步。

“她娘的！这犯‘七出’的雌老虎……”

他在心里暗自作着愉快的诅咒。在一刻钟以前，他从家里动身时，那个胖女人还在他面前摔碎了一只新从城里带来的精致可爱的瑞士

表，撕脱了他大褂上的一个钮子。虽然事前他委屈求全地把饕宴的帖子给她看了，详详细细地解释给她听，但她却一直不相信。人家都说他爱上那个姓陆的女体育教员，学生公然地在各处墙壁上把这件事情作讽刺画的好材料。不过按照廖淑宇先生自己的逻辑讲起来，却实在是有些冤枉的。在同事面前，他几次三番的这样宣布过，陆不过是自己的受业弟子，她对自己的恭诚，完全是一种师生的关系；因为廖淑宇先生在上海一只有名的私立大学里担任几点钟《中国近代史》的时候，她是他热心听讲的一个。可是有一次，高中部的国文教员老章，在大家吃中饭时当着陆的面竟提出这话来要她证实，几乎闹得不能下台。自此之后，廖淑宇先生只得改变自己的逻辑：“她自己是的确没有直接听过我的讲，不过她的朋友有很多是我的学生，她一向就把我当作老师看待，对我很恭敬，她是一个很有希望的女孩子……。”

自从这惊人的消息传播到家里去后，家庭间几十年来的平静就顿告破产。不分昼夜地，那胖女人用着指桑骂槐的唠叨跟他厮闹，简直使他坐不安席。无论他置办一点什么应用的新物件，即使是一张风景画或是一个小闹钟吧，不是给她藏过，就是无顾惜地被毁坏掉。

——唉，封建的遗毒啊！

正当廖淑宇先生这样愤愤不平着，不知道什么时候来了一只精瘦的黑猫，这会正大胆地衔起一块冷鸭片从桌子上跳下地来。他赶快跺跺脚噓着时，那猎食者业已一个影子似的消逝在天井外的浓黑里。

“这可恶的东西——这混蛋！”

他骂着，但连自己也分不清骂的对象是刚才偷吃冷鸭肉的瘦黑猫呢，还是家里那个胖女人？随即他踱到檐下的天井边，心想出门去看看初冬的夜景，可是又提防那不知足的瘦黑猫会蓦地卷土重来，稍稍踌躇了一下之后，便提高沙哑的嗓子喊道：

“阿禄！阿禄！”

一个矮矮的戴鸭嘴帽的听差出现在走廊里，恭恭敬敬地向他鞠了一躬。

“喂，阿禄，你在这里照顾一下，唔，不要让猫……”

于是这位廖淑宇先生假咳了一声，袖起手，穿过天井，摆着方步跨出大门去了。

## 二

当听差阿禄刚刚剥开一个硕大润泽的福橘的时候，手杖着地声自远而近。他连忙胡乱地嚼了几口，咽下那一团橘瓣，手掌心擦擦裤子，起身迎接。

进来的是体育教员黎自雄先生和童军教练程戎先生。

一看见办公室里还是空空如也，黎先生把手杖往墙边一丢，大声嚷了起来：

“操他的！怎么连鬼也没有一个？——阿禄，他们人呢？”

阿禄慌乱地咽咽地咽着喉咙，回答道：

“嗯，刚才——嗯，那个廖先生刚才出去——别的先生，嗯，他们都没有见来。”

黎自雄先生顺口骂了一句，便在程戎先生旁边坐下。他的体格非常魁梧，粗脚大手的有如一个大猩猩，但他自己却常以此自豪，跟同事们讲些过去的英武的事迹和风流故事。只是背部微微作倭，活像一只大龙虾，因之学生都管他叫“虾公先生”。他今天穿着褐色的假麂皮短衫同黄卡其马裤。他说话时总爱吐沫水，仿佛不这样做时话源也就会干枯了一般，操的是一口带有浓重的徽州腔的北方话。这会他瞥了一眼站在旁边的听差阿禄，问道：

“你在这儿干吗？”

“嗯，刚才，刚才廖先生叫我在这里看猫。”

一边答话，一边转过身暗自做了一个滑稽的表情，便悄悄的脱身走了。

跟黎先生不同，童军教练程先生却是矮小个子，坐在黎先生身旁简直像一个可笑的侏儒，学生都管他叫“松鼠”。他看见听差阿禄业已不在眼前，便整了整身上的一套过于窄小的童子军制服，惯常地撇了一下嘴

巴，又复继续着适才一路谈来的话端：

“那倒是真的，老黎，你不能让到口的肉给那马儿脸衔去。”

“那何消说！”虾公先生吐了一口唾沫，“操他的，她倒说我是有老婆孩子的人——那么那个马儿脸难道便是童男？她倒还要窑姐儿卖俏，装假正经，请问她在上海游泳池里她那寸肉没有我老黎的手印！”

“老黎，她的眼睛只看到法币，据说那马儿脸下学期要到云南去当什么秘书……”

“操他的！当秘书！瞧他那副瘦劲儿还经得到云南去！”

童军教练却更紧地扑近黎先生的身子，一个祈求什么的小孩子般的抬起脸，轻轻的说道：

“不过，老黎，听说新近他又到城里去给她买了一个瑞士表……”

“操他的！”这句话仿佛触着了虾公先生的痛处，他霍的站起身来，壁上的巨影直折映到楼板上，“这不要脸的窑姐儿！上次那马儿脸送给她一匣手绢和两本圣经，她当人家的面说绝对不接受。可是昨天我上她房里，却看见它恭恭敬敬整整齐齐的摆在桌子上——这不要脸的骚货，干吗不挂招牌做买卖呢？”

童军教练小心翼翼地左右顾盼了一下，也跟着站起身。

“所以，老黎，”他更把声音压低，“所以我说，先下手为强，下次你就把她拉到城里去开她一个旅馆，那就成功了，那就生米煮成熟饭……”

“哼，”他又吐了一口唾沫，两只手威武地插到腰际，“她在乎这个！你知道她来过多少个男子？你知道她打过几次胎了？……”

“那么，老黎，我说……”

可是大门外有脚步声，廖淑宇先生业已幽灵一般的走进来，他一见巍然地站在汽油灯下向自己示威一样的点着头的黎自雄先生，便陡的飞红起脸，但还是马上摆摆手讷讷地打着招呼道：

“黎先生，程先生……你们两位……请坐……”

## 三

三个人隔桌而坐，却无话可谈，空气非常生硬，时间变成了刑罚。谢天谢地，五分钟后，师范部的国文教员孔志德先生，音乐教员胡先生，劳作教员戴先生，以及被邀请的部主任华大容先生，一行四人，鱼贯而入。

孔志德先生是个络腮胡子，大大方方的国字脸，阔鼻子，走起路来跨八字步，以善唱昆曲闻名。他一进来，向大家打过招呼，便急口问道：

“嗨，老猫呢？这家伙还没有来？”

他所问的是算学教员毛立章先生。在善唱昆曲这一点，他们两人是老对手。这位毛先生有着一副猫儿脸，为人极饶兴味，整天东跑西走，他到那里，哄笑便到那里。他非但昆曲唱得好，并且吹得一手“梅花三弄”。为孔志德先生所深表不满的，他还染有一种要命的嗜好——借用这里的流行术语说来，叫做吃方条子糕。

这一会，廖淑宇先生像得救一般的马上接待着华大容先生，跟他絮絮不休的攀谈起来。华先生是个美国哥伦比亚大学的入籍生，可是从外表上简直看不出半点洋气。一张满挤着酒刺的脸，正中安放着一个紫色的过熟的杨梅一般的酒糟鼻子，上嘴稍稍有几根短短的黄髭，满口的江西土语。但这种不调和的地方并不会影响到他在这里的尊严和地位。他回国后曾经在上海一家私立大学里当过讲师，“八一三”后学校西迁，于是他才屈就现在的职位，因为——照他自己的话讲起来，救国工作不分职位高低。今天大概是由于赴宴会的缘故，特意地穿上一套黑哗叽的中山装；只是从那领子的过于狭短上，可以知道那套衣服的寿命业已相当的长，跟主人也显得生疏不合。或许是那过于狭短的领子妨碍着他的呼吸，在说话的时候总不忘记举手去摸一摸那实际上业已失掉效用的领扣。

现在他俨然地坐在正中的座位上，向左右前后不住的点着头。但当他一看见作为主人的校长和教务主任都还没有到座，心里很有几分不惬意。他皱一皱眉，不满足地摇摇头。好在廖淑宇先生马上凑过去打了

招呼：

“华先生你这次是——呃，那边是——那边的朋友是——”

他按了一下鼻梁上的眼镜，感到难以措辞的痛苦。他偷眼瞟了瞟坐在走廊柱子边的那两个“一二三的朋友”，发现童军教练正在贼忒忒的瞅着自己，于是马上做出一个自以为是华先生的知己的态度，提高声音说道：

“呃，华先生那边的朋友——呃，是从前美国的同学还是——？”

但是华大容先生并没有理会他的问话。华大容先生的心思正被另一件重要的事情所牵引，他在计算着这笔可观的旅费。现在温沪已经不通航了，势必出宁波到上海。走这样一条长航线，每个人至少也得三百元——而且，他必须作两人的预算而且还应该是蜜月旅行哩。

——是的是的，这一趟的确是蜜月旅行。

两个月前，在华大容先生平静而尊严的生活里闯进一个美丽的诱惑，在这沙漠一般的乡间来了一朵鲜花：初中部的女英文教员林薇先生。美国好莱坞式的热情使得华大容先生对她一见钟情，千方百计的设法亲近她，找机会和她谈话，请她给师范部的学生补习英文，甚至曾经跟校长商量过要更改师范部的课程，加添英文钟点。总算皇天不负苦心人，林薇先生最近变成师范部的熟客。几乎是每一天，师范部的听差总要送一封厚实的英文信到初中部的女宿舍，那里面照例是一大堆的赞美辞和一首英文情诗。他把她称作“惹事的海伦”，称作“残忍的莎乐美”，称作“上帝的杰作”，并且向她许下其实是万万不可能的誓愿——他答应她把家里那个业已有着五个孩子的黄脸婆离掉。

——唉，那是的确的，至少也总得五百块……

他又摸一摸那肥脖子下的领扣，咳了一声。然后，目不斜视地支支吾吾地答应了廖淑宇先生几声。刚好在这时候又进来了一个人，他抬头一望，原来是连姓名也不知道的初中部的图画教员。

——怎么她还不过来呢？

于是他站将起来，踱到筐子边去顺手掏了一个福橘。

地上狼藉着不完整的橘皮同细小的橘核。空气里腾着烟氲。一条

毛色花白的狼种狗，不知道什么时候进屋来，嗅着地，寻觅着食物。这时，给体育教师黎自雄先生的钉子皮鞋着着实实的踢了一脚，夹着尾巴吱吱地不甘愿地连叫带跑的出去了。看到它这种狼狈不堪的情景，大家都哄笑了起来。

“踢得好！踢得有道理！”

得到对方的冷淡，廖淑宇先生独自踱到移置在一边的办公桌上，读起一张半个月前的旧报纸来了。由于光线的黑暗，心绪的欠宁，虽然他把它拿在手里坐到圆桌边去凑灯光，翻了几个面，但依然没有读出什么结果。他放下报纸，很有几分愤愤不平的感慨。觉得华大容先生挂着一个酒糟鼻子，不过比自己多吃了几年英国面包，可是还不到三个月工夫，便有一个如花似玉的女人跟着他跑；而自己呢，却还在受一些不知天高地厚的“一二三的朋友”的鸟气。这种事情实在欠公平。不过这样一想时，陆的那张圆得过了分的笑脸也就马上浮现上来，自觉虽说受够闲气，但安慰却也是有的……

“——操他的，真不要脸！”

被这突然而起的一声所惊吓，廖淑宇的胸口便别别的跳将起来。一抬眼，看见那只大龙虾扬着眉，仿佛适才踢出狼种狗的余威未尽，正在手掌拍大腿的高声谈论什么，所有的人都附和着他呵呵哄笑。

正在这时，孔志德先生正在那里扭动着肥胖的身肢，模仿乡下女人走路的姿势，压细嗓子沙哑地做着女音：

“妮要来的嘘——妮这个杀千刀的短命鬼！”

大家又复呵呵的笑将起来。

这笑声在廖淑宇先生的耳朵里残酷地撞挤着，作着揶揄，使他不自禁地飞红起脸来。他明明知道这时他们所谈论着的是镇上一个绰号叫做“一打半”的小寡妇，可是像缺了门牙的小孩子怕人家提起狗洞口一样，他感到浑身的不自在，仿佛屋子里的空气都长着细细的烦人的绒毛一般。但当他发觉有几个人的眼睛落到自己身上来时，便只好不自然的装起了笑脸。

华大容先生大大的打了一个呵欠，用不耐烦的神色叽咕道：



“怎么还不来呢？”

这句话立刻得到了应和。童军教练接口道：“不错的，这班家伙一定是四圈之后又四圈，下不得台哩。”

“操他的！”大龙虾也就暴躁起来了，他破口大骂道，“请客请客，客人来了，主人却还不见影——这些要命的牌鬼，一定是有谁输得像样了。”

“听说昨天校长输脱三百四，老章也输到两百多……”

“那一个好运道的赢了呢？”

“那一个，”孔志德仿佛不耐这多余的问话似的，“那还不是牌精老猫，这几天来几乎统统给老猫一扫而光了。”

但他这句话还是得到了反驳，这会是素来不爱讲话的劳作教员戴先生，他冷冷的插嘴：

“你这是什么话，扫得光的吗？会计处里上千上万的钱都是校长的赌本，那里扫得光！”

于是，连廖淑宇先生也趁机叹息起来：

“唉，真是，真是……”

这阵牢骚给出现在走廊里的厨房老板所打断。这是一个瘦得可怕的痨病鬼，过早地戴着小毡帽，一张铁青的贫血的脸是永远没有表情的。这时他抹了一把尖小的鼻子，吃吃地说：

“先生，好开来了没有……”

这更引起大龙虾的急躁，一连吐了三口唾沫水，一个巨大的影子满屋摇晃。

“操他的——阿禄！阿禄！”

适才曾经出现过的那听差应声而出。

“嗯，阿禄，你马上打灯笼去喊一声校长先生他们，说这边的菜要冷了，大家等得太久，请他们赶快来！”

阿禄刚刚回转身，一阵娇笑声近来。

华大容先生的一双手连忙慌慌乱乱的往颈脖下整理领扣。而廖淑宇先生，则站起身急遽地踱步着。

## 四

进来的是女英文教员林薇先生跟女生体育指导员陆一萍先生。

林薇先生是上海一个教会大学里的校花，在学校里的时候，人家都管她叫“白芙蓉”，而现在，同事及学生都在背后称她为“白蛇精”。她是瘦长脸，有着一双三角形的眼，瞳珠出奇地细小。在眺望什么时往往露出一大片眼白。鼻子很细小，并且有几分掀起；在那两边散布着密密的雀斑，被厚厚的粉同红所掩盖着。大家都称赞她的长睫毛，但华大容先生却说她那微翘的阔而厚的大嘴唇很像好莱坞的红星菊痕·克罗馥。她担任初中部四班一年级的英文，第一个钟点她向那些连字母也还没有认识的小孩子来一个下马威——她滔滔地对他们背了一篇华盛顿的 Address to Miss Troops。因此，学生便都极其信服她，上课的时候如同看外国电影，只知道好，可不明白好在那里。她业已有五年的中学聘书，但她对人家说自己才二十四岁。无论对学生或听差，说话总爱夹上一些洋文；而当她发现对方木然地不解所以时便笑着给自己辩解道：“唉，这真叫做三句不离本行……”——这会，她向大家微微地矜持地弯了一弯腰，回头拉拉同伴陆一萍先生的手，说道：

“地爱陆，我们坐这里。”

陆一萍先生挨着她坐下，昂然地向人丛里瞥了一眼，挺了挺腰，举起右手摸弄了一把烫得蓬松的长发，整整别在那上面的一朵鹅黄色的小绒花。

在童军教练的怂恿之下，大龙虾吐了几口唾沫，先是踌躇了一下，但随即被逼于一种突然而来的力量，大步跨到陆一萍先生的面前，歪着脸，做出一副嬉笑的模样问道：

“操你的……昨儿我向你借那本圣经看一看为什么要不肯？”

从那种慌乱窘急的态度上，可以看出陆一萍先生对这举动是完全没有防备的。“什么肯不肯？”她立刻飞红了脸，带着明显的厌恶回答道，“我说过的自己要看嘛——我自己看过之后再借给你也总不算晚呀！”

“那么那封信呢？”

她愕然地回问道：“什么信？”

“嗬嗬嗬，”大龙虾装出跟她有什么神秘的特殊关系般的神情，两只手插在腰际，吐着口唾沫说道，“操你的……你倒忘记了？就是那封从南京寄出来的，你母亲的信——你不是答应给我看的吗？”

陆一萍先生的脸孔涨得通红，浑身局促不安，眼睛窘迫地环顾着四周忽然变得静悄悄的人们，但还是力持镇静，很婉转的说：

“总是黎先生，你看你有多么的不讲理呀，人家的家信你也要看……”

“操你的，不是你自己答应我的，说你母亲的信可以证明你并没有结过——”

“笑话，我什么时候答应你的呀？”

正当大龙虾吐着唾沫水准备再开口的时候，一块橘子皮却解了陆一萍先生的围，它冷不防地凭空飞在她水纹式的头发上，吓得她一大跳。马上，本来是静悄悄的周围爆出一阵哄笑。

在这阵哄笑中，尾音拖得最长的要算华大容先生。他笑着，好像意大利种的洋鸭叫。人家都说他这种笑法是美国式，于是他便变得特别爱笑了，笑起来也总往往延长到四五分钟之久。这一会，他好容易止住了笑，把自己的椅子移近他的菊痕·克罗馥，两人进行着相当流利的英语会话。林薇先生不时突然地尖声笑了起来，又突然地敛住，身肢左右摇摆着，仿佛她现在正置身在一只激浪中的小船里面。她拿出一方粉红色的小手绢，捂住那张因为笑的缘故显得更加阔大的嘴，她这种姿态引住了大多数人的欣赏。

劳作教员戴先生，他还在读书的时候曾经进过英文夜校，所以张大着一张青蛙嘴，努力想捉住那些悦耳却却不甚明了的字眼，不时苦闷地抓着自己的头发，使之落下一些白色的头皮。

孔志德先生则在应廖淑宇先生的邀约，懒懒地轻声哼唱着昆曲。

大龙虾业已坐回自己的凳子。大概是因为遭受了意外的冷淡吧，这时正从童军教练的手里接过几个福橘，他把剥下的橘皮撕成碎片，作为

报复，他把它一片一片的掷向坐在林薇先生身旁的那块几乎到口的，但今天却又显得很渺茫的“肉”，完全忽略了对方的霎眼同咧嘴——老实讲，他很有几分怨恨她：

——好，操你的，你这不要脸的东洋参！

他自己也很奇怪，为什么竟又会想到这个恶毒的名字。陆一萍先生在上海一个私立体育专门学校读书的时候，他正是名重一时的出席远东的田径赛选手。他带她上游泳池，上跑马场和咖啡馆，她是他的一个热烈的崇拜者。当时的一家销路最广，印刷也最精美的图画杂志上曾经登过他们两人的合照，受过人们的嫉妒同爱慕。但是终于互相离开了。她出学校后便到南京一个女子中学里去教书，因为她原籍虽是杭州，父亲在南京开绸缎铺，如今是业已入了南京籍了。她在南京是一个出名浪漫的交际花，照片挂在每一家大照相馆的玻璃柜里，每天都有很多关于她的新闻在一班年青男人的嘴上流传着。也是因为这，那女子中学把她解了聘，却把她赶入所谓上流妇人的社会里，她长得也更丰满多姿了。“八一三”的战事起来了，南京沦陷时她并没有跟着国军退出来，她躲在一个教堂里。一直到半年前，才带了一本圣经跟随金陵大学的教友经上海到温州上岸。不过不知怎样一来，人家都说她曾经进过日本皇军的慰劳所——这就成了那恶毒名字“东洋参”的来源。

她并不怎样美丽，但身体很丰满。脸是圆的，有着一双大眼睛，笑起来时左颊上还隐隐地浮着一个笑靥。她对自己的美貌却很富确信，常常对女学生诉说自己的罗曼斯，也常常在房里对镜子做各种动人的姿态，最喜欢人家把她比作胡蝶。她非常之痛恨这次抗战，因为在“八一三”前，上海某电影公司曾经有意请她在一张片子里充当配角。可是这个美梦竟给炮火打破了，这对她真是一种无可补偿的损失。因此，要不是怕日本兵无理，她说她真不愿意离开南京市。

她到这里来教书，大龙虾黎先生便是她的介绍人。她曾经对廖淑宇先生说过，自己的确曾经一度爱过那个莽撞汉，不过那已经是过去了，她现在再不会喜欢那种人了，因为她现在忽然敬重起学问来了——她很想研究研究中国近代史。

于是她在人家不注意时瞅了一眼，那个百无聊赖着的马儿脸，正好碰到他那一副从玻璃片里放射过来的冷冷的眼光，她很有几分可怜他的意思。

——唉，这老头儿也未免太胆小如鼠了！

突然地又凭空飞来了一块橘子皮，正好打在她的面颊上。她恨恨地瞪了一眼大龙虾，别过了脸。

可是不巧得好，这情形业已被孔志德先生看见了，他拍拍指尖声嚷了起来：

“陆先生可真是基督上帝的好信徒——人家打你的左颊，你就把右颊也送将过去，哈哈！”

“黎先生再来一标枪。”

“头等射击手——头等的，哈哈！”

大龙虾吐着唾沫水，踌躇满志地微笑着，一边果然在准备着来第二下。童军教练程戎先生急忙在旁边暗下扯了一下他袖子，低声警告他：

“莫再来了，莫再来了，你看她……”

“操她的，”大龙虾却不以为然地大声说道，“那有什么关系？她的那一寸肉我没有……真是，你去问问她……”

陆一萍涨红着脸，张大眼睛正待发作时，听差阿禄冒冒失失的突然出现在走廊里，沙哑着喉咙向大家报告道：

“校长先生到。”

## 五

校长金其骏先生是一个高个子，背部微微驼着，仿佛不胜头部的重量似的。由于缺少睡眠的缘故，脸色永远非常苍白。他的鼻梁很高，那上面架着一个黑玳瑁的眼镜架。看相的说他终身福祿就在这个难得的鼻梁上，他自己也时常引以自豪。他有着一副浓得刀一般的眉，他的上唇本来是蓄有八字形的日本胡子的，不过八一三后业已把它剃去。他曾经在东京一个医药专门学校读过两年书，回国后当过军医官，开过小规

模的医院。在开医院的时候，他请了两个年轻的女看护；日子一久，却给太太发现她们跟院长兼内外科主任有着什么暧昧，于是一场剧烈的争吵开始了，女看护先后离开，医院也就随着关了门。这之后，他便去经营茶叶生意，发了一笔小财。抗战前一年，仗了他一位在教育厅里做科长的小舅的力量，得到这个——照他自己的说法，是叫做“清寒差使”。在接任后第一次向学生训话时，他就用慷慨激昂的语调揭举了三章约法：第一不反对资本主义，第二不反对做旧体诗，第三不反对消费——他这样解释自己独特的意见道：“中国太穷，所以一切事都没有办法，就连现在跟日本大和民族抗战，也要向欧美资本主义借钱买军火，资本主义是中国的一剂对症下药，反对不得；其次，你们可以看到当今党国要人，没有一个不会吟咏旧诗章的，不会做旧体诗的人就不配做党国要人，这非常重要；至于消费，当然的，有生产就应该有消费，生产就是为了消费，如同一个人必须有正当的娱乐，饮锺把酒，打打篮球，来四圈卫生麻雀……”不过他在学校里最被人家所称道的，却是他的博学。无论什么教员没有来到或是缺着课，只要他有兴趣，除在军训同音乐，都可以一一代庖。尤其是生理卫生同看护常识，是他的专门拿手。但如果没有兴趣呢，那就对不起，他进城奉陪专员县长们从事“消费去了”，两三个星期不出席纪念周也是常事。

他一进门，一边脱帽子，一边平伸出两只手臂：

“对不起，对不起……刚才，唔，刚才有一点点子小事情……请坐，请坐……”

走在他后面的是教导主任周健生先生，国文教员老章跟算学教员老毛。

“啍啍——老猫，你才来，你这真叫是岂有此理！”

孔志德先生一只猎食的饿蛙似的直扑过去，把他拉到身边的椅子上——老毛装作出一副一无所知的神气，随他摆布，死黄鱼般的张着嘴，愕然地问：

“老兄，慢点，干什么呀？……”

“阿禄，阿禄，”孔志德先生嚷着，“快拿箫子来——阿禄，人呢？他

娘的——阿禄！阿禄！”

很多人附和着：“好，唱昆曲，唱昆曲！”

老章向大家做了一个滑稽的表情，打起京腔报告：

“百代公司，特请孔志德老板，唱《玉簪记》——上尺工尺，尺工五六上……”

在一阵哄笑声，那个痨病鬼厨房老板又复幽灵似的出现在走廊下。这会是取下小毡帽，露出一个小孩子般小的脑袋，咳了两声，然后贼忒忒的向大家鞠了一个躬，说道：

“先生，好开来了没有……？”

大龙虾黎自雄先生吐了口唾沫水，在操场里喊口令般的吆喝：“操你的……没有眼睛不是——快开来！”

小脑袋随即不见了。呼唤听差阿禄的声音又继之而起，还杂着漫骂，更有人愤愤地主张把他开掉。校长金其骏先生一行四人一到，办公室里的空气马上充实了许多，且也紧张热闹了许多。不一会，阿禄慌慌乱乱的来了，他的手里业已拿着两根横箫——它们得到了空前热烈的接待。于是，随着箫声的颤动，孔志德先生立刻开始昆曲表演。

“呀……彩云飞哼嗯肠断啊……害杀我，好哼嗯难……捱——我为她魂灵儿飞上了楚阳台……”

“好——好好！”

教导主任周健生先生的心境却完全不同，他此刻很不开心。他的绰号叫做小胡子，跟金其骏先生是南京优级师范学校的老同学，并且还早他一年毕业。可是近来十年总是悒郁不得志，英雄无用武之地。他读的是史地系，曾经花了整整一年的工夫著了一本《中国古代文化史》，托系主任介绍到商务印书馆，却被退了回来，到如今还压在箱子底里，仿佛永远没有出见天日的机遇。因此在开各课讨论会时，他竭力反对采用商务课本——理由是“不合时代潮流”。他时常喟叹自己的怀才不遇，引屈原贾谊为知己，读《离骚经》同《吊屈原赋》。他曾经做过一些怀感诗，用来发泄自己的郁悒。自喻为笼中鸟与离山虎，跟人家谈话不上三句便会不自禁地发起牢骚来。但有什么用呢？命运之神始终不肯怜惜他，甚至

于可以说是饶恕他。比方今天的牌吧，一副听六九索的清三番，听得那么早，偏偏会碰到老毛扣下一张伤心的九索。

——唉唉，老猫这个鬼！

他仇视的瞥了一眼那正在为孔志德先生吹箫的老毛，那个歪眉弄眼的做着一副异样的表情，充分表现出心胸里压着满腔发不尽的满足。他简直有点讨厌起他来了。在略一踌躇之后，他便跑过去参加校长金其骏先生跟华大容先生的谈话。

华大容先生正在跟校长谈话筹划旅费的事情。

“那倒的确也是一个办法，”金其骏先生沉思地说，“不过需要仔细考虑一下，省得将来多话……”

华大容先生看见周健生先生来了，连忙起身让坐：

“喂喂，有一个问题要请周先生出点意见。”

于是，他就弯弯曲曲的说出，师范部全体学生要发起公钱，高中部一部分学生也有这种意思。他现在正因旅费不足，打算请校长跟教导主任在纪念周的时候公开报告一声，叫学生把公钱的钱捐集起来送礼金——他拍拍周健生先生的肩：

“周先生你说是不是呢？现在是国难期间，前方的将士在西北风里跟敌人拚命，我们在后方却要花天酒地，于良心上也讲不过去。钱拿来吃掉何不节省下来一举两得？”

周健生先生迷惑的搓搓手掌：

“好的，我总归是赞成的……你华先生的事情，我总归是……”

“只不过，”校长金其骏先生却还在疑虑，他摸摸业已光滑如洗的上唇，“健生你要知道，学生都是一批恶棍，上次闹膳食问题简直像强盗一样，竟然说出教员吃得这样好是揩他们学生的油。他们不想从前学生要替先生倒尿壶，子路就替孔子赶马车。如今是不同了，先生倒要揩学生的油了。所以对那班目无师长的人倒要事先郑重考虑考虑……”

在他这种迟疑黏涩的态度，在华大容先生的脸上很明显地划过一个不满的表情。他用力地把一个烟蒂掬到桌子下面去。顺手整整领扣，大声说道：



“周先生你说奇不奇，这又是我硬要他们送礼，这是他们自己的意思呀。”

“那么，”金其骏先生觉得不大好意思，马上追口问道，“华先生这次大约需要多少款？”

华大容先生瞟了一眼正在静听谈话的林薇先生，爽爽快快的答道，“我想两个人至少也总得五六百……”

周健生先生一时没有懂到同行的人是谁，一想到了随即回身问林薇先生道：

“怎么，林先生跟华先生一道走吗？”

林薇先生扁了扁那菊痕·克罗馥式的大嘴巴，但马上用小手绢按上了，矜持地点点下巴：

“走倒是想走走的，不过也不一定。我有一个雪思特在新加坡，她也有信来……”

可是不待这句过于明显的谎话说出口，脸上立即飞起了红。她连忙转过脸去跟陆一萍先生搭讪：

“地爱陆，你喜欢听昆曲不是？”

那一个正在欣赏孔志德先生的婉转细软的子喉，这时恰好最精彩的《玉簪记》琴挑一段：

“仙姑呀……只嗯怕嗯哼……露嗯冷……霜嗯凝……衾儿嗨枕嗯哼儿……谁暖嗯哼共……温……”

“好——好好！”

陆一萍先生兴奋地拍着手，随着叫好。冷不防迎面飞来一大把碎碎的橘子皮，撒满她一头。“看天女散花”！不知谁叫了一声，一阵哄笑，仿佛要把她整个看掉，要把这狭窄的民房挤裂一般。适才曾经进来过的那只花白的狼种狗，夹着尾巴悄悄地逃将出去。

## 六

酒菜业已齐备。按照着中国人的礼节，你你我我地推让了一番位

子，大家围着圆桌坐下。两边墙壁上凝止着一排矮矮的影子。有两个听差在旁边忙碌。

刚刚坐好，走廊上突然地发出一个响亮的声音，“——报告！”一个学生走进办公室来，木然地站着鞠了一躬，然后双手把一张条子交给坐在下席主人位子上的校长金其骏先生。于是，又复一个鞠躬，向后转，用跑步的姿势跑掉了。屋子里暂时静了一会，接着大家异口同声的问道：

“什么事情？”

金其骏先生诡谲地笑了起来，默默地把那个条子掷给毛立章先生。

“我就晓得老华不会来的，”老毛拍着手，“他们今天晚上做通宵戏——没有二十四圈下不得台！”

这真是一个诱惑。金其骏先生不禁有几分心动了，他蓦地感到这场钱宴是一种多余的举动，心想赶快结束它。于是，他就站起身，举起杯子向上座的华大容先生敬酒：

“大容，呐，咱们来干一杯。”

华大容先生仍在跟周健生谈关于学生送礼金的事情，他正用一个绝妙的譬喻来解释自己的主张。他说教员与学生只是商品跟买主的关系，真正的感情是不能存在两种年龄生活不相同的人们中间的。所以自己既然要离开这学校，如像商品业已脱手——他把这叫作出门不认货主义。

“大容，喂，大容，咱们来干一杯。”

这才发现对面的主人在给自己敬酒，华大容先生慌慌乱乱地整了一下领扣，擎起杯子喝了一钟。许是因为太急忙了，立即呛咳了起来。

童军教练程戎先生依然挨坐在黎自雄先生的旁边。他的眼睛几乎不停留地觑着对面跟林薇先生并坐着的陆一萍先生，留心着她每一个小动作。他看见廖淑宇先生把一盘冷鸡杂往她面前稍稍一移动，便在桌子下面扯扯大龙虾的衣襟。

“喂喂……老黎！”

黎自雄先生其实自己也是看见的。他满肚子的气恨，胸口微微酸痛着。在这一刻，他的感性有着从未经验过的细腻。他默不作声，不住的

吐着唾沫水——仿佛这样做便可以发泄气恨一般。

——好家伙，瞧你这不要脸的东洋参！

汽油灯Zi—Zi的响着。白花狼种狗又悄悄的进来了，在凳桌脚下进出着，啃着美味的零碎的残骨。

一只猫在檐头粗壮的叫了几声……

等到陆一萍先生给客人敬过酒以后，孔志德先生便提议大家轮回猜拳。校长金其骏先生首先向华大容先生挑战——金其骏在猜拳的时候有着一副跟他那魁梧的身材完全不相称的女人的尖嗓子，使得林薇先生几乎笑裂了她那菊痕·克罗馥式的嘴。

周健生先生偷空在桌上专心一志地用纸烟摆着九索跟六索：摆好了又弄散，弄散了又摆。混淆在他脑子里的尽是些倒错不齐的索子，他爱它们却又痛恨着它们。

——唉，老猫那一张九索！

甜菜来了。十几个瓢子一齐奔向它，盘子发出细小的Tin Tin的声响。很快地盘子空了，于是七口八嘴地评论起来。有的说刁厨房偷了料，名为“八宝”，怕还不到“五宝”。有的说莲子太少有的说糯米太多。有的则怪红枣太陈了，有着败味。但也有的说现在是抗战时期，百物腾贵，将就点吃吃算了。由此却引起了华大容先生的议论。他整整领扣，咂着嘴唇说道：

“外国人都称赞中国菜好吃——算是人生三大乐事之一。洋房有Steam，日本女人讲服从，都不错；不过中国菜却实在比不上西餐，干净，卫生，科学化！记得我在纽约的时候，呃，那个时候，”他摇摇头，无限慨叹的说下去，“唉，真是没有说的，那个时候别人都在找中国的下等料理铺，我总是不肯盲从。这不是我的醉心洋化，实在是他们的贪小便宜！”

劳作教员戴先生呈显着极其佩羨的神情，长颈鹿一般的伸着脑袋，留心不给听漏一个字眼。

猜拳轮回到黎自雄先生的时候，他输了一个“直达十”，一连喝了九杯，一杯算是由童军教练程戎先生代替了。他的酒量原来不大，所以最

后竟连数目也喊错了，舌根逐渐发硬，眼睛逐渐发花，身子仿佛有几分浮动，满嘴角垂着涎水……。

“黎自雄不愧拳场拿破仑！”国文教员老章喝起采来，并且特意地把“拳”字含含糊糊地念作“情”字。

一阵哄笑爆发开来。

酒量最宏的要算是算学教员老毛，他的牌艺，横箫和酒量是被称为“毛公三绝”的。并且一到酒足的时候便会开腔唱“孟姜女哭夫”，极其凄怨动人。所以每次筵席间总是由他啼啼哭哭下场。

现在他通红着一双眼睛，强鸷周健生先生干杯三次。

“喂喂，大主任，咱们来这么小小三杯！”

周健生先生虽然不是一个唇不沾滴的人，但为了那张伤心的九索，对老毛本来就有七分不愉快。他坚决地拒绝了他的邀请，把一只手掌紧紧地握住杯子口。

“怎么？”那个歪歪倒倒的起身来，“大主任不肯赏这个脸吗？你不是看轻我老毛……”

“我有点头晕，我有点不舒服……”

但老毛不管，他业已端着一杯酒走过来了。他的脸孔涨红得像一块生牛肉，流着唾涎，嘴里吃谗一般的喃喃着：

“你大主任瞧不起我老毛？……好的，你不喝我灌也要灌你下去……”

大家拍着手，期待着一幕小喜剧的演出。

很快地，老毛的一只手攀住了教导主任的肩膀，把一杯酒凑上他的嘴。周健生先生推诿着，一边企图起身实行逃避——可是一只袖子早已被老毛紧紧扯住。

“好，关云长醉酒赚鲁肃！”

一阵热烈的掌声……

周健生先生按住杯子，弯着身肢躲避那溅出杯口来的酒星，装出一副不自然的笑容，连声说道：

“对不起，我已经下决心戒酒，我的肠胃有毛病，有点头晕，实在不

能喝……”

但是老毛却并不因之放松，他几乎把整个身子都压到对方的肩膀上去，大声地放肆地笑道：

“Ho—Ho—Ho……你说得好，戒酒戒酒，你忘记了昨天晚上在桥头小寡妇‘一打半’家里……Ho—Ho—Ho，那个小寡妇的丹凤眼一横，怕你不……Ho—Ho—Ho……”

“你，你，你，”周健生先生尴尬地红了脸，“你不要发酒疯……”

“什么发酒疯？”老毛的一只手依然扯着他袖子，学着那小寡妇压低了嗓门，“喝一杯嗬，我的小胡子噯——”

大家刚刚发出一阵哄笑声，老毛手上那酒杯业已照着周健生先生的脸泼过去。砰——杯子活东西般的临空飞起，堕在一丈外的土敏土地上打得粉碎。

“——你这混蛋！”

“什么！”一声肉与肉的脆响，老毛的手掌往周健生先生湿淋淋的脸上击过去，“你这不要脸的色鬼！”

周健生先生在很多条手臂的包围之中像一只受着伤害的螳螂似的蹦跳着，他的眼镜业已落掉了，一边面颊上涂满着酒酱，随着肌肉的抽动缓缓下垂。

“你这混蛋！你这醉鬼！你扣了我的九索！……”

他企图冲出手臂的包围，到桌上去抓一只碗来当武器，但被孔志德先生无可挽救地阻止住了，他把他拦腰抱住。

在同一的时间，老毛业已被人七手八脚地推到走廊上去了，并且开始呕吐。正当大家想把他安放到一张椅子上时，突然地，他往地上一倒，一条鳅鱼般的挣扎着，扬起一阵泥尘——随后，便大声地号哭了起来。

## 七

周健生先生先行退席了。而老毛，则被安置在隔壁会计室里的一张

铁床上，作着无休止的号哭。

大家又重新回到桌子上来。这时还有一样菜没有上桌，厨房刚把乡间的红漆饭桶送来。校长金其骏先生也因为老毛的这一顿酒疯，业已形成三缺一了，所以就索性主张大家继续举行饯别，他首先举起筷子。

华大容先生原想在饭后好好地跟教导主任谈那件关于学生送礼的事情的，这样一来，打断了他的计划，心里十分痛恨隔壁会计室里那个醉鬼。他不住的喃喃地骂道：

“琐雷得很，琐雷得很……真是不应该，真是斯文扫地……二加二等于四的朋友究竟头脑简单……”

两位女先生仿佛惊魂未定，都睁着眼睛，把双手按在胸口，如同害怕它会跳出胸膛来一般，默不作声。

适才受了惊吓逃出去的花白狼种狗，这会又悄悄的回来了，一面跑一面不住的嗅着地。汽油灯好像变得明亮了许多，Zi—Zi的声音也响了许多。学生下夜自修的号声悠然而起。

金其骏先生提议作最后一次的轮回猜拳巡酒。

他这提议马上得到了附和，大家都不愿意败兴而散，——而作为客人的华大容先生，也深觉适才的骚扰将是自己长旅的象征，特别赞同重新放怀痛饮。

临到廖淑宇先生跟陆一萍先生。

在所有的眼睛注视之下，陆一萍窘感的推说不会猜拳。

“那么这样好了，”孔志德先生向大家做了一个含有深意的表情，出主意道，“那么两人对饮一钟——碰一碰杯。”

但她还是不答应，她说她不会喝酒。

“不行不行，廖先生应该向陆先生鞠一个躬，实行固请。”

在这时候，童军教练程戎先生的手不住的在桌子下面扯着黎自雄先生的袖子，低声怂恿道：

“老黎，老黎……”

黎自雄先生恶恨恨的看着廖淑宇先生站起来，看见他果然向陆一萍先生鞠了一躬，举起了杯。

“——好！”

好久好久，陆一萍先生才无可奈何地站起身，腾红着脸，在热烈的掌声里把一杯酒一口气喝掉了。她感到有一股热气往胸口直冲上来，全身马上热躁难堪起来。刚待坐下时，对面猛地掷过一个粗暴的声音：

“来，咱们干三杯！”

在接踵而起的一阵掌声里，大龙虾黎自雄先生昂然直立起来。他一手插腰，一手拿着杯子，他的脸孔业已转青，嘴唇颤动着，像一只狼一般的露着不整齐的大门牙。

陆一萍先生的一颗心跳动得快，四周的脸孔，业已开始在她眼里旋转，肚子跟胸口都好像燃着一把火。她摇着头。

林薇先生感觉到局面的严重了，她开口斡旋道：

“三杯太多，一杯好了，一杯……”

黎自雄先生斩钉断铁的说道：“不行——少一口也不行！”

陆一萍先生的眼睛一阵一阵的发黑，身子有点难以支持了，太阳穴涨得快要破裂……她双手按着桌缘，努力防止着渗上喉咙来的酸水，一壁只是摇头。

愤怒业已超过忍耐量了，黎自雄先生伸出一个紧实的拳头，“什么？”——那个拳头像一个铁块似的往桌上一击，盆碗全部啜的一跳，“你侮辱老子是不是？”

大家正待劝解时，在桌子的那一面，被激动于一股难以压制的力量，廖淑宇先生拉长了那原来就己很长的脸孔，站起来仗义执言：

“黎先生你这态度不对……”

没有等待他说出一句完整的话，黎自雄先生手里的杯子业已凭空飞起，直啣在廖淑宇先生的额角上，一缕鲜血混同酒酱流下。

“你这淫妇，东洋参！”

几乎在同时，黎自雄先生的两只手扳起桌边往前面一掀，啜啜——全桌子的盆碗一起被摔在地上。

## 八

最后走出办公室的是华大容先生跟他的菊痕·克罗馥。两人都在用手绢拭去身上的污水。“走吧，”华大容先生轻轻地温柔地说，让她走在前面，“真是琐雷……这班禽兽不如的东西……真是一波未已，一波又起……”

在明亮的灯光下收拾着地上的破碎碗片的听差阿禄，待这对情人一离开办公室，马上把几根湿了水的纸烟塞到自己的衣袋里去。

被遗忘在会计室里的那个醉鬼却唱起“孟姜女哭夫”来了。

——选自《新文丛》之一《兽宴》，一九四一年六月十五日出版



## “假希腊人”

王西彦

贾自我先生给我的第一个印象是很奇特的。那是在我迁进这屋子的第二天或第三天晚上，随着一阵楼梯的声响，在门上起了一阵叩击，一个身材高大、体格魁梧的人，立即习熟地跨进房来。

“我姓贾、贾自我。是你的一个邻人，住在正屋后进的。安排得差不多了吗？”

这样直率地介绍着自己，而且，不待招呼，便在一张椅子上坐下，同时近乎狂暴地吸着纸烟，从唇边发出嗞嗞的声音。由于重视礼节的习惯，最初一刻，他这种仿佛过分唐突的行动惊住了我，刹那间甚至使我联想到醉人和狂人；但不到三分钟，我们便像一对老朋友似的谈起话来了。他显然是一个豪爽而坦白的人，他的唐突完全出于一颗明达无隐蔽的心。

我们的谈话自然是从所租住的房屋开始的。我们所租住的房屋，是一种在这滨海城市里最普通的、高墙大柱的旧式府邸。这滨海城市，在科举时代，原是一个出产官绅的地方，所以到处是破落的“进士第”。因了长期战争的破坏，和其他城市相同，在这个滨海城市里也发生着严重的屋荒。每一所“进士第”，通常都被五家或五家以上的住户所分租。我们所租住的这所房屋，情形也没有例外。贾自我先生是战争结束后最初租住这房屋的人，他很熟悉它的一切。他告诉我说，这所原是辉煌富丽的巨大府邸，分属于三个主人，他们是三兄弟。他们的祖先曾经是显赫

一时的，出过一个礼部尚书，两个布政司，和三个同科的翰林。这是一个真正的“阀阅之家”。即使到了民国初年，现在还活着的那位大房东，也曾经做过几任知县，一直维持着官绅的传统。但这个荣誉的家属，如今业已破落得不成样子了，几乎弄到饔飧不继的田地，并且还有着一些不很名誉的传闻。而这所灰暗败坏的府邸，竟成为他们仅有的财产和贫寒生活独一无二的泉源了。

“沧海桑田，世上的事情什么都是说不定的，”最后他发着喟叹，“从这种一个家属的盛衰兴替上，我们不也可以见出人生的虚幻无谓吗？我们之中的每一个，谁不曾有过雄心和理想？谁又曾经真正实现过它们？归结的说，人类全部历史都是失败的连续，每一位叱咤风云的英雄豪杰，都带走了一个未曾实现的美梦。在无限的时间和空间里，个人真是太渺小不足道了！”

“不过人类总还得鼓着勇气生活下去，”我持着异议。

“自然得生活下去，”他大口地喷着烟，仿佛不假思索地附和着，“人类有各种必须生活下去的理由。例如那个提倡超人说的哲人尼采，他不是曾经说过，人类生活的目的便在于繁殖自己的子孙吗？仔细想想，也真是的。为繁殖子孙而受苦，又为受苦而繁殖子孙，始像一只追逐自己尾巴的狗，这便是人类的宿命。人类所以自称为‘万物之灵’，就是因为他们能够为自己的愚蠢行为找到可笑的辩护！”

这样的叹息和议论，在我们所属的这个劫难的时代里，并没有什么新颖之处。但在当时，贾自我先生这种过分坦白的言辞却给了我极大的惊讶，霎时间使我不知道应该怎样回答他才好。

于稍稍沉默了片刻之后，我们便把话题移置到别的事情上去了。我们谈到各自的职业和家庭，谈到这滨海城市里各种或好或坏的特点，谈到报纸上的大小新闻。但不久，他便告辞离去。和来时一样，他的离去也是出诸不意的。正说着话，吸着纸烟，在他那种肌肤松弛的脸上，始终浮现着一副淡漠的表情；突然间，他站起身，把一个烟蒂往窗口抛将出去，如像蓦地想起什么重要事情，说声再会，便一径出门，匆匆下楼去了。

“真是一个奇怪的人！”听着脚步声逐渐远去，我不禁这样想。把他类似唐突的行动和他那种人生虚幻的叹息相配合，我似乎业已在自己心里形成对他的若干了解。即使因终日劳顿而感到极度疲倦，当我躺在床上时，依然无法从自己意识里拂去他那一副淡漠的表情。好在他业已成为我的邻人，我们此后将不缺乏接触的机会。人总是可了解的，而且，在我这样的年龄，也正当一个广涉人生的良好时机。

第二天晚上，差不多在同一时间，贾自我先生又复出现在我房里了。这时他嘴里含着一支纸烟，一手还端着一个蓝花的瓷器茶杯。刚进房门，他便宣告自己是一个“二十世纪的卢同”，嗜茶若命；而且，为了这嗜好，他有时不能不在礼貌上有所缺失。

“对不起，”他以一种半认真半戏弄的态度道着歉疚，“你看我把自己的茶杯也端来了。这是没有礼貌的，要请你原谅。每餐饭后，我总要喝这么一杯茶，而且必须用手里这一个固定的蓝瓷茶杯。”

于是，他直率地坐下，把茶杯放在茶几上，嗞嗞出声地抽着烟。

“好像你对于烟也有很深的嗜好，”我推测着。

“还有酒，”他兴致勃勃地补充说，“烟酒茶，三位一体，是我‘嗜好之鼎’的一脚。”

“‘嗜好之鼎’？”

“是的，我把自己的嗜好大别为三类，正好是一鼎三脚。烟酒茶只是其中的一脚。刚才我对你说，我是一个‘二十世纪的卢同’，这只是一种以偏概全的办法。有时我也自命为‘二十世纪的刘伶’。但这些都是无关紧要的，重要的是它只是我‘嗜好之鼎’的一脚——”

“那么，其他的两脚呢？”我好奇地追问。

并没有立刻回答我的询问，他抛掉烟蒂，端起茶杯喝了一口茶。同时一缕意味深长的微笑，代替了原来那种淡漠的表情，出现在他的面颊上。

“你这是在迫我说出自己的人生哲学来了，”他开始着，“不怕你笑话，我是一个以抱有高尚人生哲学自豪的人。一个人必须有他一定的人生观念或人生理想，不然他便无法在这艰苦黑暗的世界里生存。人生哲

学或人生观念是一盏明灯，生命是黑夜怒涛中的一叶孤舟。请别笑话我这陈旧的比喻。在很多时候，在受着苦恼无端的袭击的当儿，只要一想到这个比喻，一想到自己的生命之舟正被引导于一盏光辉的灯盏，一切烦闷苦恼便会立时烟消云散。人生哲学或人生观念便有这样大的用处！说到这里，你一定要追问我所抱人生哲学或人生观念的内涵，那么我郑重严肃的告诉你，我是一个希腊主义者！”

“希腊主义者？”我不胜惊讶。

“你觉得奇怪不是？”他从容不迫地重新燃上一支纸烟，“或者，你从来没有听说过这个名词不是？但这都不要紧。一种人生哲学或人生理想，有它一定的内涵；而这种内涵，则又产生于信服者特殊的生活环境。我不是从学理上去研究古希腊人的生活观，我只是从古希腊人的生活观里抽取那适合于我的生活环境的成分。这主要的是一个实践问题。你知道古希腊人很重视外在的幸福，他们认为人生幸福的总体，必须建筑于一个外在的幸福的基础。所谓外在的幸福，指的便是感官世界中对他们的幸福有益的成分。古希腊的大哲人亚里斯多德，他说过一个人快乐的根源，首要的是他美好的德性，其次才是他所接触的感官世界中的幸福。但我们不能对自己要求美好的德性，那对我们太高远太不容易了，我们只能从自己所接触的感官世界里去寻找快乐。我的希腊主义自然是一种不完全的希腊主义，不过它对于我自己却很适用。”

“那么，它的具体内涵究竟是什么？”我又追问。

“说出来你一定会见笑，”贾自我先生自己先就笑了起来，“我的希腊主义完全偏重于感官世界，它包含着‘嗜好之鼎’的三脚——金钱，烟酒茶，还有，便是叔本华所轻视的那个东西：女人。”

接着，仿佛解嘲似的，他大声地笑将起来。

当他这样笑着时，扬着眉，裂开嘴，声音洪亮，态度洒脱，显见是一个非常通达乐观的人。在我们的生活经验里，常常可以碰到这样的情形，就是，如果面对着一个拘泥谨慎的人，我们自己也就变成木讷和笨拙；但如果和一个爽朗豪达的人相对，我们自己也将受到对方传染，敢于公开一切生活的秘密，而且引以为乐。在这时候，我显然地陷入后一

种境地里了。

“好极了，”我微微激动地说，“你的‘嗜好之鼎’原来有着这样深远的根源，那么一定可以实行得很好，能够给自己带来无穷的快乐了。”

“实行一种人生哲学或人理想，自然是不容易的，这需要修养，和忍耐；”他的兴致也高涨着，“比方说我‘嗜好之鼎’的三脚，有的虽然轻而易举，有的却需要长期经营。而且，有时还得依赖自己通达的胸襟。例如三脚之中的金钱一项，实际便是其他两项的前提。可是我们决不能守株待兔，只要稍有可能，便应该及时实行起来。一鼎三脚是我们所追求的三个目标，但在追求它们的时候，首先却应该屏除自己的雄心。”

“我懂得你的意思，”我说，“一个人在追求快乐时，如果不能屏除雄心，结果反会给自己带来痛苦。”

“对了对了，”贾自我先生不胜欣喜地赞同着，几乎要从椅子上一个小孩子似的跳起来了，“你这真叫是先得我心！屏除雄心，这才是实行希腊主义的第一着！因为这是一个实践的问题，所以必须从平易处做起。你的了解深刻极了，将来你一定可以成为我的一个同道者！这真是好极了！”

这一天晚上，他在我房里坐了一个较长的时间。他的神情显得非常愉快，一连抽了五支以上的纸烟，把蓝瓷茶杯里的茶也喝干了，并且从我的热水瓶里加添了一次开水。当他离去的时候，还热烈地和我握了一次手。

为了礼貌，也为了广涉人生的兴趣和得到一个新相知的喜悦，翌日我便到正屋后进去拜访了一次贾自我先生。是礼拜天，我选择了上午的时间。当我走近他的房子时，他刚刚起身，正站在阶石上漱口，满嘴是牙膏的白沫。看见我，他几乎来不及把口漱完，便以极大的热诚把我欢迎进他的便屋去。

“欢迎欢迎！请进请进！”他慌张地放下牙刷和漱口杯，以湿漉漉的手握住了我的。

把我让在一张低矮的竹制沙发椅上，作主人的忙着敬烟倒茶。我端详着他的住屋。我应该坦白的说，最初一刻，我是认真压制着一阵极大

的惊讶的。我怀疑自己闯进一个出诸小说家夸张手笔之下的贫民窟里了。这样黑暗，这样零乱，这样褴褛，这难道是以希腊主义者自命的贾自我先生的家吗？这是一间长方形的相当宽敞的屋子，由于年代久远，未经修理，墙壁灰暗，白垩业已剥落，而且地板业已多处损坏。楼板上的尘埃，鱼网似的下垂着。屋子的后半间，完全被两张阔大的木板床所占领。铺在它们上面的被褥和席子，一律呈着灰色。同时，只有一张的上空，悬挂着一条破烂不堪的蚊帐。而在屋子的前半间，则充塞着一些残废的桌椅，粗笨的木柜，婴孩的摇篮，以及各种各样的零星器具。在靠窗边的一张长方桌上，一座完全破损的，连长短指针都业已失踪了的座钟，徒然地作为点缀品而存在着。在它旁边，一个只剩着半截的碎瓷花瓶，这时被利用为“箸插”，插着一个鸡毛帚子和一些长短不一的筷子。一边墙壁上，挂有一幅残破的拓印的碑文。到处都是孩子们的衣裤鞋袜，在我坐着的竹制沙发的靠手上，这时依然晾着一束小孩子的尿布，腾着一股难闻的气味。总之，整个屋子，所给你的是一种黯淡凄凉的感觉。

在我们开始谈话以前，贾自我先生给我介绍了他的父亲，一个残废的在腋下撑着两支拐杖的老人。他坐在床边一张竹椅上，一个不容易被人发觉的角落里，被那粗大木柜所遮掩着。如果不是贾自我先生的介绍，我几乎把他疏忽了。因为，除掉那些零乱褴褛的器具杂物，我的注意，正被悄悄地躲隐在桌脚边的三个小孩子所吸引。他们是两男一女，大的大概不会超过六岁，小的仿佛刚在学步，却一律有着一张尖削的脸孔和一双迟钝而畏怯的眼睛。当做主人的为我介绍他的父亲时，这三个小孩子便趁机无声地、踏出房子去了。贾自我先生的父亲，站起半佝偻的身子，向我点着头，从喉咙里发着一种火鸡似的咯咯声，仿佛被什么东西阻塞着，无法把声音顺利吐出。虽然光线很昏暗，我也可以看出这位不幸的老人，完全有着一张山羊似的脸孔，尤其是他的眼睛和胡子，最容易使人联想到一只受惊时的山羊。

“令尊的行动不大方便吗？”我问。

“是的，”贾自我先生回答，“瘫掉了。不过你别瞧我父亲现在这副可怜样儿，他老人家可真是生活过来的呢。三十年或是四十年前，他老人

家风流倜傥，是一个生活上真正道地的浪漫派！”

他这种关于那不幸老人的直率而诙谐的说话，使我有几分无以对答。最令人不安的是，当他这样说着时，那个山羊似的残废者，又一次的从喉咙里发出一阵火鸡似的咯咯声，仿佛是附和，也仿佛是抗议。但贾自我先生毫无顾忌的继续着，说到那老人一些可笑的浪漫故事时，便以爽朗的声音笑将起来。

虽然屋子里的一切都是这样灰暗而褴褛，这位希腊主义者却各有一副精致的烟具和茶具。前者是产生在这滨海城市里有名的漆器，由一个椭圆形的盘子，一个烟盒，一个火柴盒，和一个烟灰盒所配合而成；后者则是景德镇的出品，四个小杯，一个小壶，和一个不大不小的圆盘。他把它们收藏在柜子里面，这时便取出给我鉴赏和使用。他又从一个小小的木匣子里倒出一小撮茶叶，放入小壶，冲进开水，然后斟在小杯子里。

“请就喝这，”他把它郑重地端在我面前，“这小壶正好冲四杯，随喝随冲。我这茶叶不同寻常，真正武夷山铁观音，和市上出卖的完全两样，你闻闻这个香气！”

于是，他又开始冲第二次。他自己也畅快地喝着，还不忘记端了一杯给那个残废的老父亲。

“尊夫人呢？”我突然想起这屋子的女主人，便问。

“在厨房里吧，”他以同样漠然的神情回答，“女人的世界在厨房，这是一个普遍的真理。”

但他还是大声呼唤着她。几乎是应声而至，一个挺着大肚子的小老妇人出现在房门口，她身后跟随着一刻前离开这房子的三个小孩。这是一位应该比贾自我先生年长十岁的老妇人，脸上满布皱纹，有着一个尖小的红鼻子和一对黄而大的暴门牙；加之她那一头蓬松的乱发和那一身褴褛的衣著，简直使你不敢相信这竟是一个像贾自我先生那样的家庭的主妇。这时，她对我茫然地点着头，哭也似的笑着。

“好了，回厨房去吧，”贾自我先生对她挥着手，下着命令。

这挺着大肚子的小老妇人顺从地退出房去，她身后依然左护右拥地跟随着那三个小孩。

“这便是一个希腊主义者的家属，”他解嘲似的说，坐回和我并排的竹制沙发，“都在这里了，你都看见了——一个残废的老父亲，一个叫化婆似的太太，和三个衣不蔽体的小孩子，此外还有一个重视外在幸福的希腊主义者。”

我并没有在这位希腊主义者的屋子里久坐，等待一个适当的时机，我便告辞而退。贾自我先生也并没有挽留，他好像没有这样做的习惯。

到了晚上，他又复到我的楼上来了。这一次，他满脸通红，而且有着一股浓烈的酒气，显然是带有几分醉意的，他依然嘴里含着纸烟，一手端着蓝瓷茶杯，豪爽而习熟地走将进来，坐在一张固定的椅子上。自从上午拜访了他的家，我对他的印象业已有着很大的改变，所以这时便以一种惴惴不安的心情接待着他，觉得他表面的爽达只是一种掩护，用来遮蔽内心不可拔除的深刻的痛苦。

“今天我又成为‘二十世纪的刘伶’了，”他开始着，“我足足喝了一斤，真正的吉山老酒。过年以前，我规定三天让自己痛快淋漓的醉一次。现在物价上涨，却只能一个礼拜喝这么一斤了，只买得一个半醉了。”

“酒喝过度了，总不如半醉的好，”我说。

“不，”他摇摇头表示着不同意，“你这分明是一个外行人的说话。请原谅我作一个粗俗的比方，喝酒而只半醉，有如嫖妓不脱裤子。喝酒的目的不在寻找痛苦，而在追求沉醉。由感官的刺激，达到内心的麻木，这便是个希腊主义者可贵的努力。只有在完全忘我的境地，才有真正的快乐可言。在我‘嗜好之鼎’的三脚之中，烟酒茶是最轻易，也是最受用的一脚。”

“可是一个人必须先能生活，才可以谈到快乐吧？”我不能自制地说出了我的怀疑。

“你这是颠倒本末之谈。一个人，正因为他不能在生活上享受应有的待遇，所以才去追寻快乐。人类自有历史以来，还没有谁曾经在生活上获得过真正的满足，所以才有一些哲人们来提倡种种人生哲学或人生理想。由于人世间充满不满足，才见出快乐的可贵。这样的道理，不是非常简单浅显吗？”



“但我不能想像超生活的快乐，”我坚持着。

“那么人世间便永远没有快乐可言了，”他也坚持着，“世界分明是一个痛苦的海，我们分明生活在痛苦之中，如果不能利用自己的观念去寻求快乐，人类真不如干脆绝灭了的好！”

说着这样的话时，贾自我先生认真激动起来了。抛开烟蒂，放下茶杯，他站起身来，在房子里踱着步。高大的影子，从墙壁间来回滚转。

“人类生活到世界上来，难道真的只能以吮吸痛苦为目的吗？难道和尼采所说的，我们必须做一只追逐自己尾巴的愚蠢的狗么？”他继续发着议论，同时挥舞着双臂，脸上那种原有的淡漠的表情也告失踪。“不，我们不能这样！我们必须把这个可怕的宿命打破！世界是这样龌龊黑暗，社会是这样残暴不仁，我们既然没有勇气和力量把现有的这个世界打破，把目前的这个社会重造，就必须能够在精神上冲破这笼罩着我们的网罟，作一番自我陶醉的努力！如果说超生活的快乐不可想像，请问我们还活在世上做什么？一个人生活着，总应该为自己生命的目的作一番有益的打算。不能前进，就应该后退。左右徘徊是苦恼之源！”

当他这样滔滔不绝的时候，我一直沉默着。不知道为什么缘故，贾自我先生这种激情的样子，远比他的自装明达更使我感到痛苦。自然，我不能用很清晰的言辞剖析这种痛苦，它仿佛只是一种隐约难以言说的情绪。

我的沉默使他的激动渐归平静。他结束了自己的议论，坐回原来的椅子，用那种惯常的狂暴吸着纸烟，发出嗞嗞的声响，而且大口大口地喷吐着烟气。

自从这一天之后，大概有一个礼拜之久，贾自我先生没有到我楼上来。在这期间，我们曾经在大街上和大门外的巷子里碰面过几次，但都没有谈话。我只觉得他的脸色很难看，有着一种异乎寻常的神情。不止一次的，我想再去拜访他的家，可总鼓不起勇气来。最初那种广涉人生的兴趣，业已消失殆尽。

可是一天早晨，在八点钟以前，完全出乎意外，他突然出现在我的门前。这是不寻常的，我直觉到一定有什么重要的事故发生了，茫然地

把他迎进屋子。

“早呵，”我打着招呼。

“对不起，”他答应着，自在那张固定的椅子上坐下，“打扰了你了。”

因为没有跟往常那样的口含纸烟和手端茶杯，我便给他倒茶，又敬给他一支烟。当这样做时，我同时注意到他的脸色苍白，原有的那种淡漠的表情，已为另一种更冷酷的神色所代替。而且，从他那微微颤动的嘴唇上，我猜测出他是在竭力克制内心的激动。

一开始便是难堪的沉默。我找寻着一些普通的话题，提到天气和物价。他答应得很简短，而且还很勉强。这样的僵持，几乎继续到十分钟之久。

“你知道，我丢了事了，”他终于宣布道。

“什么？”我不能掩饰自己的惊讶。

“我丢了事了，”他重复着，“他们把我撵出来了！把我的生命线割断了！”

“为什么？”

“‘为什么？’仿佛还有什么道理可说似的！在这龌龊黑暗的世界里，你怎能追问‘为什么’？说道理吗，按时签到，按时下班，即使不能说是最好的，我也应该算得上一个好职员。我虽说没有其他更高尚的好德性，但在热心服务这一点上，总算是做到了的。我在那机关里的服务五年，在这期间换过三个主管。我的位子一直稳如泰山！可是谁料得到呢？两个月前换来第四个主管，一开始，从他态度上，我预感到自己的位子难免要发生动摇。我等待着。人家都窃窃私议，说我的位子妨碍了他一位妻舅的职业，最好能自动请辞。但我为什么要自动请辞？难道我在职务上有什么疏忽？要不，他有什么理由要我自动请辞？这并不是我生性贪婪，不了解清高为一个人最可贵的操守。也不是我天赋愚拙，不了解中国官场的习惯。我的追究‘为什么’，乃是因为在我这个苦中作乐的希腊主义者的肩膀上，还有一大群老幼妇孺的累赘！现在，他们果然把我挤下来了，撵出去了！‘为什么？’谁能说得清？人家是妻舅，我这算什么呢！”

这一片话，贾自我先生完全用一种悲愤的神情说出的。接着，如像突然记起，他把那支业已烧去三分之一的纸烟，纳上嘴唇，有力地吸将起来。

“还能有什么办法吗？”我徒然地问。

“你说能有什么办法？”他以明显地含着泪光的眼睛望了我一眼，“战争连接着战争，人民的劫难愈来愈深沉，虽然待遇无法糊口，可是那一个地方不都拥挤着饥饿的人群？我知道自己是一个生存竞争上的弱者，没有办法和别人去争夺那一份可怜的口粮。我总是退让，退让，你看我不是已经躲入一个自造的螺壳吗？我以一个希腊主义者自命，这希腊主义不就是我脆弱的螺壳吗？可是人家还是不肯饶过我，如今终究把我的躲避所打破了，把我的生命线割断了！人类是多么可怕！多么残忍！”

我不敢抬眼望他的脸孔，也想不出可以安慰他的话，便痛苦地沉默着，听着他狂暴地抽烟的嗞嗞声。

“你的话是不错的，”他继续着，“超生活的快乐不可想像。其实，这浅显的道理，我自己也何尝不明白？你看见过我的家庭了，请问背负着一个这样的重担，如果我再不能自欺欺人，教我怎样活下去？说什么希腊主义者，我知道自己实在只是一个‘假希腊人’，或者还是比‘假希腊人’更坏十倍的可怜者！生活是无情的！现在正是月尾，我再不能从人家那里领取糊口之资了，一家六口，女人的身孕已经足月，除了那两套烟具茶具，没有一点可以变卖换钱的东西了，你说教我怎么办！教我怎样活下去！”

突然地——总是突然地——他抛开烟蒂，站起来，未经告辞，便离开了我的屋子。听着他匆遽地踩着楼梯的脚步声，仿佛是踩踏在我的心上。在这一刻，我充分的尝受到人生广大的悲苦。

约莫一小时后，我终于出现在贾自我先生的房门前了。有着一种不可抗拒的力量，逼使我这样做。不论怎样，我们总算是一对邻人；而且，我也业已窥见他生活的隐秘了。我不能平静地坐在自己的屋子里。虽然对于他，我的同情和怜悯完全没有用，但我这种徒然的施舍，如其说

是为了他，还不如说是为了我自己。

但是，我看见什么了？门是开着的，当我冒昧地跨进屋子时，才发现我这家不幸的邻人，这时正陷入一阵极大的骚扰里。贾自我先生，那个“假希腊人”，把自己大肚子女人按在地板上，用一只脚踩着她的头。两个较大的小孩子，啼哭着，拖住父亲的腿。一个刚学步的小孩子，则爬在母亲的大肚子上。而那残废的老人，踉跄在一张椅子旁边，两支支撑身体的拐杖倒在地上了，他便困难的爬动着，而且一只山羊似的嚎叫着。这景象是不忍卒睹，也不能描绘的。我奇怪自己在跨入屋子前竟没有听见他们咒诅和啼嚎的声音。看见了我，贾自我先生放开女人，站起身来。他的脸孔涨红着，眼睛放射着凶恶的光，浑身泥污，衣服的纽扣已被撕落，以一种尴尬的神情迎接着我。他的女人也已从地上站起，停止啼哭，不住的吐着混有鲜血的唾沫，擤着鼻涕。她随即把在地上爬行着的残废老人扶起，把三个小孩子拖在自己身边，坐在一张矮凳上。

“对不起，叫你笑话了，”贾自我先生开始道着歉疚。

“为什么？”我的惊骇无法压制，“你们这样……你为什么？……”

“没有什么，一点家庭小纠纷。”他说，同时回过头去向女人吼了一声。“请坐吧，坐下来我们好好谈一谈。”

但我并没有坐下。我看见那个红鼻子小老妇人，拖着三个小孩子，顺从地悄悄地退出房去了。而从那不幸的残废老人的喉咙里，却发出了一阵更大的火鸡似的咯咯声。

“爹，你老人家宽点心吧，”作儿子的大声说。

这句话仿佛更撩起那残废老人的怒气了，他困难地站起身，发出一阵更可怕的声音，脸孔难看地歪闪着，仿佛企图撑着拐杖向儿子扑攫过来。

“爹，你老人家来……你老人家来……”

贾自我先生迎将上去，而且突然地像一个小孩子似的哭出来了。

## 梅子姑娘

谢冰莹

### (一)

天下着毛毛雨，房子里的空气异常沉闷，绢枝子正在对着镜子涂口红，她的两道浓黑的眉毛平时都需要梅子替她描画，这几天因为梅子病了，只好自己动手。她的手很重，使的铅笔也太黑了，所以看起来有点像涂了墨似的。

“梅子样，请你看看我的化妆成不成？”

绢枝子像对着异性似的那么妩媚地一笑。

“口红涂的太多，简直像一张血嘴，眉毛也太黑了，绢枝样，我劝你还是把它洗掉吧，你的皮肤很白嫩，不施脂粉还更美丽呢。”

梅子勉强地说着，又干咳了几声。

“梅子样，等下如果你能起床，还是劳你驾替我画眉，唉！为了男人，真烦死了！”

绢枝子以为说了后面两句话，会引起梅子的共鸣，却没料到反而引起她们的反感。

“为了男人吗？绢枝样，为什么一个女人非给男人玩弄不可呢？如果擦粉涂胭脂是为了天性的爱美，我并不反对，若是仅仅为了使男人高兴，我觉得这种化妆简直给女人们一个莫大的侮辱，你说对不对？”

“梅子样！还说什么侮辱不侮辱呵，我们的生活难道还是人的生活

吗？”

“谁又在发牢骚了，真有点无聊！随‘皇军’做慰劳队，是何等光荣的事，难道精神上还有什么不愉快吗？”

这是隔壁的美田子说的，她是个非常风骚的妓女，一开口便叫人讨厌，为了她常常在川岛支队长那边来往，许多人都不敢得罪她，说这话时她的怀里正躺着一个鼾声如雷的像笨猪一般的小队长，她的话也许故意说给那家伙听的，但绢枝并没有理她，只管修她的指甲。

这是一群刚由汉口开到沙市来的营妓，一共有九十六人，散居在福安旅社。梅子一到沙市就病了，发烧，咳嗽，头晕，她很伤心，做梦也没想到来到中国会有这样的结果，她以为慰劳队只是把千人针，旗帜，罐头，手帕，慰问袋等东西送给他们就算完事，谁还想到来到汉口就把她们编为营妓供给那些野蛮的官兵发泄兽欲呢？

“唉！上当上当，我为什么也入了虎口呢？”

梅子在愤恨到极点时，只能把被窝蒙住了头，自言自语地说着。

梅子是鹿儿岛白黑郡的人，父亲是个制鞋工人，昭和五年带了全家来东京谋生活，没想到城市的小姐们不喜欢穿那种不美观的鞋子的，加以梅子的父亲金次郎本来是个农民出身，为人非常忠厚，他不是做买卖的能手，因此不到三年，生意就赔本了；母亲，是非常温柔，善于体贴的女性，她见丈夫的运气不好，于是就拚命节俭，连饭也不敢多吃，白天趁着丈夫外出的时候就接受了许多衣服来洗，希望以自己的劳力所得来帮助家里的开支，但金次郎的脾气非常耿直，他看七十岁的老母和妻子一天天因为营养不良而消瘦下去，梅子上学的学费也成了问题，于是就依着朋友的劝诱到中国的辽宁做生意去，刚刚一年的功夫，发生了“九一八”事变，金次郎被征调入伍，半个月之后便送掉了生命，当这恶耗传到梅子的母亲耳里时，她曾晕过去三次，祖母也在那年因流泪过多患了眼疾，又因为没有钱就医，终于成了瞎子，梅子那时才十岁，眼看着家里遭着这样的不幸，除了陪着母亲流泪以外，还能做什么呢？

上帝好像故意与穷人为难似的，梅子的母亲在丈夫死去的第二年便得了很厉害的肺病，不久就与世长辞，剩下梅子和老祖母两人相依为

命，过了十天最凄苦的日子，才被叔叔接回鹿儿岛来。

从此一个失掉了父母之爱的孤儿，开始了痛苦的流浪生活。

## (二)

梅子做过咖啡店的侍女，做过看护，做过舞女，还在产科医院做过几天产妇，但她并不是孩子的母亲。

这是使梅子最痛心的一个回忆，只要见着人家的孩子或者怀胎的孕妇，她便想起她那段凄凉悲痛的身世来。

是一个水晶似的月亮普照着大地的晚上，她躺在三十四号产房里呻吟，看护走进来扭燃了电灯，梅子的眼睛，顿时感受到万支箭射着一般地刺痛。

“林芙样，医生来了没有？快点施手术吧，我痛死了！……”

梅子流着泪向看护哀求。

“医生说，要明天下午才能施手术，孩子太大，不容易出来，忍耐一点吧，熬过今夜，明天就好了。”

林芙样一面轻轻地摸着她的肚子，一面将垂下去了的铁锤——吊在子宫口的——拖了上来。

“唉哟，痛死了呀，我的妈！林芙样，你不要把铁锤拿上来吧，我痛得没有命了！”

梅子的哭声是这么凄惨，但感动不了林芙那颗像冰铁一般的心。

“为什么不早点开刀呢？我再也忍受不住了！我的生命不能延长到明天，林芙样，请你做做好事，催促医生快点来吧，或者给我一把刀，我自己……”

梅子的哭声更来得尖锐而伤心了。

“半夜三更，你这么哭哭嚷嚷的干什么？已经两天了，孩子还在原地方，不用铁锤掉，他更难下来，谁叫你自己造了孽来害自己！”

——自己造了孽来害自己，这是什么话呢？

梅子正想详细地告诉林芙，她的父亲是谁逼得他去当兵把命

送在中国的，她的母亲是谁逼死她的，祖母的眼睛是谁使她瞎的，自己是如何纯洁的处女，是谁奸污了她使她有今天这个结果的，但林芙早已走了，房子里冷冷清清地只剩下她和一块笨重的铁锤。

肚子越来越痛得厉害了！

起初是一阵一阵地痛：有时可以停止两三分钟，现在竟像一只猛虎要从子宫口冲出来似的涨痛；她的双脚是被绑着了的，稍为动一动都不可能，梅子想挣扎起来解开铁锤，用它来向自己的头部猛击，好同时解决两条生命，可是只要你的上身稍稍移动一下，孩子在里面就会暴动起来，像有无数的毒蛇在争吃着自己的肉那么剧痛，好几次梅子痛得失掉了知觉，醒来不相信自己还是个活人。

第二天，下午三点钟的时候，梅子被有铁轮的床推到了手术室，这是一间有十二铺帘子的四方形的房子，一进房门，就好像走进了刑场似的感到恐怖，阴森，凄凉。听到刀子叉子的响声，梅子的周身都在颤抖了。

梅子听不懂医生对那三个看护说些什么，只觉得心脏跳得很厉害，眼睛被白帽蒙盖着，一双脚绑在手术床的架上，手也被看护使劲地抓住了。

——天，这难道是在受死刑吗？

梅子这时一点也不怜恤那在她的腹内曾经吮吸过她一个半月的血液底小生命，她知道在五分钟之内就要将他或她割成碎片，从自己的肚子里取出来，像从一个杀死了的猪身子取出猪肝猪肺来那么平常，她真的一点也不怜惜，只觉得自已为这不当来到她肚子里的小东西受苦太多了，需要重重地处罚他，宰割他。

“林芙样，请你要医生用毒药弄死我算了吧，我实在忍受不住了！这一生我受的苦太多，我真不愿再活下去，请你大发慈悲，要医生早点毒死我吧。……”

梅子带着恐惧而痛苦的声音颤抖地说。

“不要闹，安静一点，已经上麻醉药了，快了快了，一下就会不痛了。”



林芙用力抓住了梅子的双手。

梅子的鼻孔上罩上了一个喷了Chloroform的口罩，立刻她就朦胧地入了睡乡。

梅子将要醒时，只觉得一把刀子在子宫里面像用勺子挖西瓜肉似的搜刮着，但肚子里那只咬她肉的，一千斤重的猛虎突然失踪了。

“孩子取出来了，没有弄坏，医生说要留着做标本的。”

林芙样带着笑容说着，但梅子觉得这笑里有刺，心里感到一种莫大的侮辱。

第三天，她回到家里来了，那个从腹内取出来的孩子底父亲来看梅子了，梅子把在医院里的经过情形都告诉了他，同时用一种低声的乞怜的音调向他哀求：

“藤田样，我这次受到这么大的苦痛，完全为了你，你如果有一天遗弃我的话，我非自杀不可的。这次在医院里，我曾两三次起了自杀的念头，但为了我亲爱的藤田终于忍受了。”

梅子紧紧地抱着藤田，她像一个受了人家欺侮的孩子倒在母亲的怀抱里哭了。

“梅子亲爱的，不要伤心，我决不会负心的，你的贞操为我而牺牲了，一个宝贵的也许是人间最伟大的小生命也为我而牺牲了，难道我是这样残忍的动物吗？我只要和家里说清楚，取得了父母的同意，一定和你正式结婚。”

梅子的一颗破碎了的心复活了！她的前途有了一线希望，过去像做了一场恶梦，只要藤田真能履行他的诺言，我不是很快就可过小家庭的幸福生活了吗？

然而红颜薄命，梅子始终逃不出命运的魔手，在她的理想将要实现的时候，瞎了眼睛的祖母突然得了回归热一病不起，藤田也被征调入伍开来上海作战。这次梅子的随慰劳团来到前线，目的完全想做中国的孟姜女第二，来一次万里寻夫，谁又料到一朵刚开的玫瑰，突然受到狂风暴雨的摧残，梅子那个甜蜜的美丽的梦，被一颗无情的炸弹炸个粉碎了！

当初初来到汉口，得到了关于藤田战死的消息后，她实在没有勇气再生存下去。但藤田的朋友冈村三郎告诉她的话，句句是真理，她不应该轻易牺牲，应该为藤田，为自己的父亲复仇。

“梅子样，你不应该消极，你应该更勇敢地活下去！谁杀死你的父亲和祖母的？谁杀死你的爱人的？”

冈村三郎那几句像小钢炮一样的话又浮上了她的心头。

### (三)

梅子在汉口整整地住了半年，她记不清曾经被多少喝醉了酒的“皇军”摧残过，由那些醉鬼的嘴里，知道他们在前线是如何残忍地强奸七八十岁的老太婆和十来岁的小姑娘，在这半年中间，梅子的思想上起了一个剧大的变化，她亲眼看到“皇军”是怎样地任意强奸中国的妇女，活埋中国的壮丁，屠杀中国的老人和孩子，焚毁中国人的房屋，抢掠中国人的财产。无论你的思想怎样反动，只要你是人，绝不能饶恕“皇军”这种违背天理，毫无人性的残暴行为。

梅子恨透了，为什么地球上要有一个日本，而日本又产生这么多兽性的军阀，自己又为什么偏偏生在日本，而且赶上他们屠杀中国人的时代。

——做一个日本军阀统治下的日本人是多么耻辱呵！口口声声高唱着“亲善”“提携”的高调，其实骨子里每一个细胞都是毒汁，都是炸弹，都是毁灭文明，毁灭真理正义的火焰。

“你们认为‘皇军’这种杀人放火，奸淫掳掠的行为是正当的吗？松本样。”

一天梅子故意问那位整天喝得醉昏昏的上等兵松本。

“谁说是正当，这叫做没办法呀！长官们要你这样，你难道还敢不服从吗？”

松本长叹了一口气，表示出他也感到有点苦闷。

“你想像过你的家如果被中国军队烧毁、你的财产被他们抢去，你

的妻子和母亲被他们奸淫，你的儿子被他们捉去给中国伤兵输血，你该是如何地伤心没有？”

梅子的声音越来越气愤，但松本却像疯人似的，只管哈哈地大笑。

“就是知道中国军队不会打到日本去，所以我们才敢这么胡来！”

“中国军队不会打到日本去吗？你根据什么？他在目前虽然被日本军阀压迫，但他们总有翻身的一天，他们的国家受到这样的奇耻大辱，难道还能忍受吗？打到日本去，是绝对有可能的，不过是时间上的问题。”

“哈哈哈，梅子样，你简直在造反哪！这一段话如果被松冈联队长听到了，你这条小命还活得成吗？”

好在松本是很喜欢梅子的，加以又在酒后，所以并不把梅子的话视为重要，只拿她来开开心。

“活不成，有什么要紧，这样的生活有什么意义呢？我早就不想活了，不过我不愿自杀，我倒想看看究竟你们还能威风到几时？”

“哈哈哈！梅子样疯了，疯了，说这些话有什么意思呢？我的小亲亲，来和我多喝几杯吧，‘醉卧沙场君莫笑，古来征战几人回’，梅子样，你了解中国这两句古诗的意味吗？”

这一夜梅子和松本直闹到天亮，一颗秘密的心，终于被梅子侦察出来了，原来松本是个大学生出身，他很有思想，早存了反战之心，但苦无机会发作，所以整天装做酒疯子天天和女人开玩笑，以消磨苦恼的岁月，同时借此好掩护他的思想。他没想到梅子有这么高明的见解，而且还是自己的同志，他把最好的朋友冈村三郎介绍给梅子，梅子格格地笑。

“告诉你，他是我的好朋友呢！”

“是真的吗？那么我还可以介绍你另一个好朋友，可惜他在沙市，也许不久会来这里，他是航空驾驶员，一个很漂亮的小伙子，但是如果你看见他就爱上了的话，我可不答应的。”

“松本样，你别开玩笑吧，我们这时候还有那种闲情逸致来谈恋爱吗？在炮火弥漫的火线上，在日本军阀屠杀善良的中国人民的土地上，

我们应该以全副精神来从事反战的工作，松本样，你以为怎样？”

“当然，我们应该如此，但是这种话，只能在我俩之间谈，近来因为反战与自杀的空气太浓厚，所以处处防范我们，监视我们；希望你说话要小心，态度要镇静，不可太热情，你还是装个什么都不懂，只知道享乐的现实主义者比较妥当，对于我们的工作也有更大的帮助。”

梅子听完了松本的话，真高兴得发狂，她找到知己了，此后有了苦闷就可向松本发泄，松本也因梅子的热情，活泼，勇敢，美丽，而发生一种超乎普通男女的爱情，他正在做着—个渺茫的梦，希望有那么一天梅子成为松本夫人。

#### (四)

“梅子样，有客人来访了，快起来吧！”

绢枝子像小麻雀似的从门外跳了进来。

“谁？”

“名片在这里，中条知义，哈，梅子样，真漂亮呀！快起来，快起来！”

绢枝子像疯了一般地连忙把梅子拉了起来，又给她披上一件夹大衣，客人也许因为等的不耐烦，居然开了门进来了。

“对不起得很，梅子样，我因为还有点事要赶着回队部，所以没有等你起床就进来了。”

中条知义很礼貌地脱了帽子深深地一鞠躬，他绝对不像一般士兵那么粗鲁可怕。

“那里的话，我因病没有早起来欢迎，真对不住呢。”

梅子很不好意思地忙下床来还礼，绢枝子早已倒好了一杯茶端正地站在一旁侍候着。

“中条样，请你坐下用了这杯茶吧。”

“谢谢！”

绢枝子把杯子递过去，故意对着中条妩媚地一笑，她满以为中条会喜欢她的，谁知对方的注意力正集中在梅子的身上。

梅子的小脸上，披着蓬乱的，游丝般的散发，正像病后的西施，更加惹人怜爱，一对水汪汪的眼睛，藏着无限的柔情，小小的嘴，只要稍稍移动一下，便可发现她那两列洁白整齐的牙齿来，更美的是梅子的一双小手，完全像孩子的手一般，手背微微凸出像一只小包子，手指特别尖细，一看就知道是个绝顶聪明的姑娘。

“梅子样，你认识松本样吧？他是我的好朋友，今天接到他的信才知道你来到这里，我找了好几处地方，总算找到你了！”

中条的脸上，表现着不可抑止的快乐，这使得坐在一旁的绢枝子感到非常难受。

“是的，松本样对我很好的，但我这次很对不起他，为了奉命在十四号的晚上就离开汉口来沙市，所以不能向松本样辞行，来到沙市就生病，我还没有给他去信呢。”

“那没有关系，我回信时替你问候好了。”

“谢谢！”

梅子突然感觉到脸上有点发烧，她的心开始迅速地跳动了，左眼皮猛烈地跳了几下，不知道是她的眼睛有了毛病，还是中条的眼睛长的特别，她觉得由中条眼里放射出来的光辉似箭一般地直向她的心上射来，她不敢多看中条，但又希望中条多看她几眼，她希望中条立刻离开这间房子，但另一种情绪又希望他永远不要离开她。

“梅子样，你们在这里的生活很好吧？”

中条感觉到没有话可谈了，但又舍不得立刻走。

“没有什么，马马虎虎地过一天算一天。”

中条听了梅子的话，不觉有点失望起来，松本不是明明告诉他梅子是位很有思想的女性吗？为甚么这样自暴自弃呢？

“明天再见吧，我因事就此告辞了。”

她们送中条下了楼，绢枝子转身来带着几分醋意对梅子说：

“梅子样，恭喜你呀！找到了一位这么漂亮的爱人——还是个空军驾驶员呢！一见倾心，哈哈！”

“绢枝样，不要吃醋吧，明天他如果再来，我一定离开这房间，把全

部时间让给你和他去谈情话。”

“得了，我没有那么好的福气，还是我来成全你的好事吧。”

她们像开辩论会似的你一句我一句地闹了很久，梅子表面上虽然现出生气的样子，其实心里倒很舒服的。不错，一见倾心，对于中条真有这种感觉，梅子遇到过的男人也不算少了，从来没有一个像中条这么吸引她的灵魂的，长到二十岁了，她还没有自动地爱过一个男人，这难道还不算是一件很稀奇的事吗？

她忘记了对松本说的话，初恋的种子在她的心田里播下了。

## (五)

时间像闪电一般迅速，两个月的日子悄悄地消逝了，梅子和中条的爱情，真是一天比一天高涨，起初是一天不见面非常难受，后来竟到了一分钟也不能离开的地步。中条住在离沙市十三里地的荆州，每天晚上都坐了小摩托车来看梅子，夏天是恋爱的最好季节，男人们常喜欢穿着短袖的翻领绸质衬衫，短裤子，短统袜子的外面套上一双黑色或白色的皮鞋。走起路来雄赳赳地像一个骑士，女人们呢，也喜欢赤着脚穿上凉鞋，短袖子，露出那一双又白又嫩的藕臂，因为只穿一重衣服的关系，走起路来左右现着曲线美，何况梅子的身段生得特别苗条，每次当她从街上走过，总有不少人注视她，欣赏她。在日本的军官里面曾经不知有多少人为了她倾倒，但她欺骗着他们，说自己患了很厉害的梅毒，忠告他们千万不要接近她。有时为了避免那些醉鬼无聊的纠缠与痛心的侮辱，她故意用些红药水在身上涂满了许多斑点，使对方一见就害怕。但这方法只能驱骗初次来玩她的人，如果是熟人就没法避免了。她对于营妓的生活一天比一天厌倦，她需要一种固定的爱情来医治她那受过无限创伤的心，她爱中条，愿意将整个的灵魂和肉体都献给中条，只属于中条一个人所有，同样，她也需要中条整个的肉体和灵魂。其实这并不是难事，他俩在爱情方面，完全得着最后的胜利了。

已经晚上九点钟了，还不见中条来，梅子着急得几乎要哭了。

——他不会失约的，一定有什么事缠住了他，所以来的这么晚。

梅子一个人坐在中山公园那个池边的树下这么沉思着。她不敢离开这里到公园门口去等候中条，因为昨晚约定的是这个地方，万一在她离开这里的一刹那，中条恰恰来了，岂不错过了机会。

猛然地一双巨掌抱住了梅子的腰，她几乎要大声叫起来了。

“梅子，亲爱的，等候很久了吧？……”

“呵！原来是你，骇了我一大跳，为什么来的这么晚？”

一轮半圆的月亮，冲出了云围，照着池边两个高矮不同的影子并成了一个，中条和梅子都被这甜蜜的长吻而陶醉了。

“梅子，怎么办？前方的战事吃紧了，中国兵开了五万多来围攻沙市，队长要我们后天出发八十架飞机轰炸重庆，我又要去冒一次生命的危险了。”

中条在心情稍为恢复平静之后这样告诉梅子一个重要的新闻。

“呵，又要轰炸重庆？八十架，上帝，这是多么残忍的事呀！中条，你知道轰炸后的惨状吗？有些全家都被埋在瓦砾堆里，有些丈夫和妻子在一块，只要相差一点儿，妻子会找不到丈夫的尸首，我虽然没有亲身经历过轰炸，但我看到不少我们‘皇军’轰炸后的残痕，多少美满的家庭，多少由他们的祖先辛辛苦苦积下来的财产，都付之一炬……中条，我请求你不要去吧，我绝不能亲眼看到我的爱人去当人类的刽子手，中条，你赶快装病不去好吗？而且还要想个很好的办法，立刻脱离这里，中条，你在沉思什么？为什么不说话呢？”

中条抬起头来向梅子凝视着微微地一笑。

“梅子，你究竟是个女孩，不了解男人们的心理，我比你大四岁，我受的苦也许比你少，但我的脑子里所想的事却比你知道的多，我当了将近一年的刽子手了，但我敢说我没有杀过一个人……”

“哼，放屁，你驾着轰炸机，常常去到重庆，成都，昆明，贵阳一带去投弹，不杀人，难道你还把炸弹扔在水里吗？”

梅子不等中条说完，忙抢着质问。

“小心点，人家听到了会有危险的。可不就是这么回事，炸重庆的时

候,我每次都把炸弹扔在嘉陵江或者旷野里,我常常独自一人飞得很快,离开队伍单独行动,如果同他们在一起,绝对不能这么做,有些忠于‘皇军’的走狗会报告消息,那时我的生命还能保得住吗?”

“中条,我问你,你说句良心话,对于你这种生活,也常常感到苦恼吗?”

梅子像孩子似的,两手抱住了中条的头问,中条在她的小嘴上轻轻地一吻,然后回答她的问题。

“所以我说你究竟还是个孩子,不能了解我的心理,当初我学习航空。完全为的兴趣,我很希望自己像一只飞鸟日夜在天空里翱翔,爱什么地方,就飞到什么地方去,我羡慕那些周游世界的航空家,自己也希望有那么一天可以飞遍整个的地球,后来毕业了,奉到航空指挥部的命令,要我来中国担任驾驶驱逐机的任务,后来又改为轰炸机的机枪手。但是我的机关枪,从来没有伤过人,只扫射了天上一些云彩。”

“喝,好漂亮的句子,扫射天上的云彩,难道没有伤害一个中国的老百姓吗?”

爱捣乱的梅子,又在向中条挑战了。

“是的,扫射天上的云彩,因为我飞的太高,又是朝着上面开枪,绝对不会伤害人的。”

“要是中国飞机把你打下来,你高兴吗?”

“只要他们不伤害我,当然我高兴的,曾经好几次我想乘降落伞下去给中国人做俘虏,但他们一定会杀掉我的,根据我们捉到中国的俘虏一律枪毙的事实看来,他们一旦捉住我们也同样处置的。”

“绝对不会,中国是个真正爱好和平的国家,他们不像我们日本人的生性残忍,喜欢杀人,他们自从中日战事开始,就俘虏了我们不少的弟兄,从来不伤害一个,而且特别优待他们。”

“是的,我也听到许多的弟兄说过,他们有些反战的都自动地持了枪枝向中国军队投诚,不过,……”

中条说到这里,突然停住了,两只眼睛仰望着晴朗的月亮,心头像有什么难言的苦衷似的,一会又低下头来望着映在水里的两人底影子。



“不过……不过什么？亲爱的中条，难道你还觉得投诚不应该吗？”

“不是不应该，而是面子上究竟有点难为情，再说中国兵一定很痛恨我们，如果万一被他们枪毙，岂不太冤枉？”

“中条，不要老是想死，事实上他们绝对不会枪毙你的，我希望你来一个反战运动，多说服一些空军同志，大家把炸弹向日本军阀的头上扔去，主要的是轰炸那些重要的阵地和军事政治的重要机关。”

“你想的那么容易，其实要想说服空军投诚是很困难的，一方面他们受着政府的优待，生活特别舒服，舍不得冒着生命的危险去反正，再则他们还要顾及家庭……”

“怎么？为什么不往下说呢？”

梅子见中条突然停止了说话，不觉奇怪起来，一个黑影悄悄地从左边的树丛里消逝了。

“太晚了，梅子，我送你回去吧，明天再谈。”

中条向梅子使了个眼色，梅子知道一定有人来了，赶快站起来整理整理那件坐皱了的浅蓝色的绸西装，心里感到一种莫名的惆怅。

“我们的谈话，该没有人听到吧？”

临走出大门，梅子轻轻地问中条。

“我想有人听到了，方才我看见一个黑影子从树丛里经过，而且像个女人。”

“女人？那没有关系，也许是什么人在那儿幽会的，她们不会注意到我们的谈话。”

中条送梅子回到了福安旅社，打开房门一看，不见绢枝子，但她的床上早已放下了帐钩，还以为她上厕所去了，梅子一点也不介意地倒了杯茶给中条喝了然后再送他下楼。

绢枝子带着不耐烦的神气回来了。

“绢枝样，这么晚才回，到什么地方去了啦？”

梅子躺在床上问。

“你还不知道吗？和爱人到中山公园谈情话去了！”

绢枝子故意瞟了梅子一眼，语气中含着无限的嫉妒与艳羨。

“那好极了，恭喜恭喜！”

“有什么可恭喜的呢，我爱着中条，但中条却又另外爱上了一个女人。”

“是谁？”

“谁，我正想问你啦，这只有你才知道。”

梅子格格地笑了，她为了要使绢枝的感情平静一下，所以连忙把绢枝子拖过来坐在她的床边说：

“绢枝样，男人的感情是最靠不住的，只要谁长的年轻漂亮，就会去追逐谁，吃这些干醋干什么呢！”

绢枝子正像哑子吃黄连，她也勉强地嬉笑了一阵，随便倒在梅子的床上睡觉了。

## (六)

爱情的力量是伟大的！有时从爱人嘴里说出来一句话，比古时皇帝下一道圣旨还要生效。中条果然假借病的名义而没有去轰炸重庆，但犬养队长已经对他起了怀疑，加之那晚和梅子在公园里的谈话，已被绢枝子偷听到了几句，原来她是为着争风吃醋才跑去公园的，没想到听来了这么珍贵的秘密，她已经报告了犬养队长，犬养立刻要她担任着侦察梅子的任务，梅子还以为绢枝子和自己只是爱情上的一个情敌，那里知道她和中条两人的生死权都操在绢枝子手里呢？

“梅子，不好了，不好了，我俩那晚的谈话，通通都被人偷听去了，他们已秘密派人监视我俩的行动，看情形我们再不能平安地活下去了，总有一天他们会解决我们的，我们不如趁早有个准备，只等中国军队一发动来攻沙市，我们便跑了过去！”

第三天晚上，中条慌慌张张地走上楼来，见房子里只有梅子一人，就这么附在她的耳边把消息悄悄地告诉她。

“那么，我们用什么方法集合在一块呢？”

“不一定要两人在一块，据密报今晚十二点钟中国的游击队有两三

千名由长湖里乘船来夜袭沙市，……一听到枪声，你我装做难民赶快逃到前线去，或加入他们的陆战队里……就那样加入中国军队，自动地送给他们作俘虏。”

中间有几句话，中条的声音说得特别小，用左手的五个手指做成一个传音筒放在梅子的耳朵上，梅子听了高兴得几乎要流下泪来。

“到了中国军队里，我们会过着和平博爱的生活，我们要参加他们的抗战工作……”

梅子正说到这里，绢枝子和一个男人一路笑进来了，那男人就是犬养队长特派他来监视中条行动的横瀨。

“中条样，好福气呀，这么漂亮的梅子姑娘，居然被你弄到手了，几时请我们吃喜酒呀？”

横瀨笑着说，满脸的横肉也随着笑声而颤动了。

“好的，今晚上就请你们喝酒吧，绢枝样，你可以赏光吗！”

中条故意走近绢枝的身边去献殷勤。

“当然，有酒喝，那里有不奉陪的。”

绢枝子故意显出她的风骚，就那么一点也不害羞地倒在横瀨的怀里，梅子也带着开玩笑的态度说：

“绢枝样，你们几时请我们吃喜酒呀。”

“好的，就在今晚吧！”

他们四个人怀着四种不同的心情走进了刚开张不久的新亚饭店，奇怪，这里不像平时一般花天酒地那么闹嚷嚷的，只有十几个士兵坐在那儿静静地喝酒，街上行人也很少，好像有什么不幸的事情要降临一般，中条的脑筋很敏锐地感觉到为什么横瀨突然这个时候来缠住自己。

一切他都明白了，用膝头碰了碰梅子，告诉她不要忘记了晚上十二点的事。

在这四个人中间，除了中条和梅子，是一对幸福的情侣外，横瀨爱着梅子而绢枝子爱着中条，他们正好利用这种机会把横瀨和绢枝子灌的烂醉。

像晴天一声霹雳，突然劈劈拍拍的枪声由沙市的城外自远而近了，

街上立刻骚动起来，汽车，摩托车，队伍，乱跑着的人群……把整个的中山路塞满了，中条和梅子就在这混乱的一刹那，冲出城外加入了战斗的一群。

游击队夜袭沙市，捉到了两个俘虏的消息，传遍了所有在武汉，宜昌，沙市一带的“皇军”，他们都奇怪怎么中条和鼎鼎大名的梅子姑娘突然失踪了，中条是个空军，他怎么也加入了陆战队，尤其奇怪的，是有人亲眼看到他那晚居然持了手枪向自己的官长射击，后来他倒下了，当然是受了伤。

“中条和梅子明明是反战份子，他们是有计划地向中国军队投降的。”

横濑有一天不小心地把这秘密泄露出来，于是在二十四小时之内，他的生命，就在犬养队长一颗子弹下结束了，绢枝子也是嫌疑犯，被送进了拘留所。

## (七)

中条的伤早经中国的军医治好了，梅子天天看护他，使他精神得到莫大的安慰。

“梅子，真感谢你给我的勇气，一年来我每天都做着投到中国军队来工作的梦，但是总被那怕死的念头征服了，现在我才了解中华民族的确是伟大的，爱好和平的，梅子我们将来就在中国结婚吧！”

“那好极了，我们家里除了叔叔和婶婶之外，一个亲人也都没有了，我们永远不要回日本了吧！”

梅子流着喜悦的眼泪，紧紧地握住了中条的手。

三个月之后。

中条和梅子都被解到老河口来了，为了他们一个是空军，一个是有名的反战女勇士，×司令长官还亲自审问了一次，对于他们那种深明大义，愿意为东亚中日两民族真正之自由和平而奋斗的精神，表示无限的钦佩，×司令长官当即下令朝鲜义勇队的李队长收容中条和梅子姑娘，

---

在他们那边工作，从此我们的抗日队伍里，又增加了两名英勇的战士。

四十年五月十六日于警报声中

——选自《梅子姑娘》，新中国文化出版社一九四一年六月十五日初版

## 小城三月

萧 红

—

三月的原野已经绿了，像地衣那样绿，透出在这里，那里。郊原上的草，是必须转折了好几个弯儿才能钻出地面的，草儿头上还顶着那涨破了种粒的壳，发出一寸多高的芽子，欣幸的钻出了土皮。放牛的孩子，在掀起了墙脚片下面的瓦片时，找到了一片草芽了，孩子们到家里告诉妈妈，说：“今天草芽出土了！”妈妈惊喜的说：“那一定是向阳的地方！”抢根菜的白色的圆石似的籽儿在地上滚着，野孩子一升一斗的在拾。蒲公英发芽了，羊咩咩的叫，乌鸦绕着杨树林子飞，天气一天暖似一天，日子一寸一寸的都有意思。杨花满天照地的飞，像棉花似的。人们出门都是用手捉着，杨花挂着他了。草和牛粪都横在道上。放散着强烈的气味，远远的有用石子打船的声音，空空……的大响传来。

河冰发了，冰块顶着冰块，苦闷的又奔放的向下流。乌鸦站在冰块上寻觅小鱼吃，或者是还在冬眠的青蛙。

天气突然的热起来，说是“二八月，小阳春”，自然冷天气还是要来的，但是这几天可热了。春天带着强烈的呼唤从这头走到那头……

小城里被杨花给装满了，在榆钱还没变黄之前，大街小巷到处飞着，像纷纷落下的雪块……

春来了，人人像久久等待着一个大暴动，今天夜里就要举行，人人

带着犯罪的心情，想参加到解放的尝试……春吹到每个人的心坎，带着呼唤，带着蛊惑……

我有一个姨，和我的堂哥哥大概是恋爱了。

姨母本来是很近的亲属，就是母亲的姊妹。但是我这个姨，她不是我的亲姨，她是我的继母的继母的女儿。那么她可算与我的继母有点血统的关系了，其实也是没有的。因为我这个外祖母已经做了寡妇之后才来到的外祖父家，翠姨就是这个外祖母的原来在另外的一家所生的女儿。

翠姨还有一个妹妹，她的妹妹小她两岁，大概是十七八岁，那么翠姨也就是十八九岁了。

翠姨生得并不是十分漂亮，但是她长得窈窕，走起路来沉静而且漂亮，讲起话来清楚的带着一种平静的感情。她伸手拿樱桃吃的时候，好像她的手指尖对那樱桃十分可怜的样子，她怕把它触坏了似的轻轻的捏着。

假若有人在她的背后招呼她一声，她若是正在走路，她就会停下，若是正在吃饭，就要把饭碗放下，而后把头向着自己的肩膀转过去，而全身并不大转，于是她自觉的闭合着嘴唇，像是有什么要说而一时说不出来的……

而翠姨的妹妹，忘记了她叫什么名字，反正是一个大说大笑的，不十分修边幅，和她的姐姐完全不同。花的绿的，红的紫的，只要是市上流行的，她就不大加以选择，做起一件衣服来赶快就穿在身上。穿上了而后，到亲戚家去串门，人家恭维她的衣料怎样漂亮的时候，她总是说，和这完全一样的，还有一件，她给了她的姐姐了。

我到外祖父家去，外祖父家里没有像我一样般大的女孩子陪着我玩，所以每当我去，外祖母总是把翠姨喊来陪我。

翠姨就住在外祖父的后院，隔着一道板墙，一招呼，听见就来了。

外祖父的院子和翠姨住的院子，虽然只隔一道板墙，但是却没有门可通，所以还得绕到大街上去从正门进来。

因此有时翠姨先来到板墙这里，从板墙缝中和我打了招呼，而后回

到屋去装饰了一番，才从大街上绕了个圈来到她母亲的家里。

翠姨很喜欢我，因为我在学堂里念书，而她没有，她想什么事我都比她明白。所以她总是有许多事务向我商量，看看我的意见如何。

到夜里，我住在外祖父家里了，她就陪着我也住下的。

每每从睡下了就谈，谈过了半夜，不知为什么总是谈不完……

开初谈的是衣服怎么穿，穿什么样的颜色的。穿什么样的料子。比如走路应该快或是应该慢。有时白天里她买了一个别针，到夜里她拿出来看看，问我这别针到底是好看或是不好看。那时候，大概是十五年前的时候，我们不知别处如何装扮一个女子，而在这个城里几乎个个都有一条宽大的绒绳结的披肩，蓝的，紫的，各色的也有，但最多多不过枣红色了。几乎在街上所见的都是枣红色的大披肩了。

那怕红的绿的那么多，但总没有枣红色的最流行。

翠姨的妹妹有一张，翠姨有一张，我的所有的同学，几乎每人有一张。就连素不考究的外祖母的肩上也披着一张，只不过披的是蓝色的，没有敢用那最流行的枣红色的就是了。因为她总算年纪大了一点，对年青人让了一步。

还有那时候都流行穿绒绳鞋，翠姨的妹妹就赶快的买了穿上。因为她那个人很粗心大意，好坏她不管，只是人家有她也有，别人是人穿衣裳，而翠姨的妹妹就好像被衣服所穿了似的。芜芜杂杂。但永远合乎着应有尽有的原则。

翠姨的妹妹的那绒绳鞋，买来了，穿上了。在地板上跑着，不大一会工夫，那每只鞋脸上系着一只毛球，竟有一个毛球已经离开了鞋子，向上跳着，只还有一根绳连着，不然就要掉下来了。很好玩的，好像一颗大红枣被系到脚上去了。因为她的鞋子也是枣红色的。大家都在嘲笑着她的鞋子一买回来就坏了。

翠姨，她没有买，她怀疑了好久，无管什么新样的东西到了，她总不是很快的就去买了来，也许她心里边早已经喜欢了，但是看上去她都像反对似的，好像她都不接受。

她必得等到许多人都开始采办了，这时候看样子，她才稍稍有些



动心。

好比买绒绳鞋，夜里她和我谈话，问过我的意见，我说也是好看的，我有很多的同学，她们也都买了绒绳鞋。

第二天翠姨就要求我陪着她上街，先不告诉我去买什么，进了铺子选了半天别的，才问到我绒绳鞋。

走了几家铺子，都没有，都说是已经卖完了。我晓得店铺的人总是这样瞎说的。表示他家这店铺平常总是最丰富的，只恰巧你要的这件东西，他就没有了。我劝翠姨说咱们慢慢的走，别家一定会有的。

我们是坐马车从街稍上的外祖父家来到街中心的。

见了第一家铺子，我们就下了马车。不用说，马车我们已经是付过了价钱的。等我们买好了东西回来的时候，会另外叫一辆的。因为我们不知道要得多久。大概看见什么好，虽然不需要也要买点，或是东西已经买全了不必要再多留连，也要留连一会，或是买东西的目的，本来只在一双鞋，而结果鞋子没有买到，反而啰里啰索的买回来许多用不着的东西。

这一天，我们辞退了马车，进了第一家店铺。

在别的大城市里没有这种情形，而在我的家乡里往往是这样，坐了马车，虽然是付过了钱，让他去自由去兜揽生意，但是他常常还仍旧等候在铺子的门外，等一出来，他仍旧请你坐他的车吧。

我们走进第一个铺子，一问没有。于是就看了些别的东西，从绸缎看到呢绒，从呢绒再看到绸缎，布匹是根本不看的，并不像母亲们进了店铺那样子，这个买去做被单，那个买去做棉袄的，因为我们管不了被单棉袄的事，母亲们一月不进店铺，一进店铺又是这个便宜应该买，那个不贵，也应该买。比方一块在夏天才用得的花洋布，母亲们冬天里就买起来了，说是趁着便宜多买点，总是用得着的。而我们就不然了，我们是天天进店铺的，天天搜寻些个看的是贵的，值钱的，平常时候，绝对用不到想不到的。

那一天我们就买了许多花边回来，钉着光片的，带着琉璃的。说不上要做什么样的衣服才配得着这种花边。也许根本没有想到做衣服，就

贸然的把花边买下了。一边买着，一边说好，翠姨说好，我也说好。到了后来，回到家里，当众打开了让大家批判，这个一言，那个一语，让大家说得也有点没有主意了，心里已经五六分空虚了。于是赶快的收拾了起来，或者从别人的手中夺过来，把它包起来，说她们不识货，不让她们看了。

勉强说着：

“我们要做一件红金丝绒的袍子把这个黑琉璃边镶上。”

或是：

“这红的我们送人去……”

说虽仍旧如此说，心里已经八九分空虚了，大概是这些所心爱的，从此就不会再出头露面的了。

在这小城里，商店究竟没有多少，到后来又加上看不到绒绳鞋，心里着急，也许跑得更快些，不一会工夫，只剩了三两家了。而那三两家，又偏偏是不常去的，铺子小，货物少。想来它那里也是一定不会有的了。

我们走进一个小铺子里去，果然有三四双，非小即大，而且颜色都不好看。

翠姨有意要买，我就觉得奇怪，原来就不十分喜欢，既然没有好的，又为什么要买呢？让我说着，没有买成，回家去了。

过了两天，我把买鞋子这件事情早已忘了。

翠姨忽然又提议要去买。

从此我知道了她的秘密，她早就爱上了那绒绳鞋了，不过她没有说出来就是，她的恋爱的秘密就是这样子的，她似乎要把它带到坟墓里去，一直不要说出口，好像天底下没有一个人值得听她的告诉……

在外边飞着满天的大雪，我和翠姨坐着马车去买绒绳鞋。我们身上围着皮褥子，赶车的车夫高高的坐在车夫台上，摇晃着身子唱着沙哑的山歌：“喝咧咧……”耳边的风呜呜的啸着，从天上倾下来的大雪迷乱了我们的眼睛，远远的天隐在云雾里，我默默的祝福翠姨快快买到可爱的绒绳鞋，我从心里愿意她得救……

市中心远远的朦朦胧胧的站着，行人很少，全街静悄无声。我们一

家挨一家的问着，我比她更急切，我想赶快买到吧，我小心的盘问着那些店员们，我从来不放弃一个细微的机会，我鼓励翠姨，没有忘记一家。使她都有点儿诧异，我为什么忽然这样热心起来，但是我完全不管她的猜疑，我不顾一切的想在这小城里，找出一双绒绳鞋来。

只有我们的马车，因为载着翠姨的愿望，在街上奔驰得特别的清醒，又特别的快。雪下的更大了，街上什么人都没有了，只有我们两个人，催着车夫，跑来跑去。

一直到天都很晚了，鞋子没有买到。翠姨深深的看到我的眼里说：“我的命，不会好的。”我很想装出大人的样子，来安慰她，但是没有等到找出什么适当的话来，泪便流出来了。

## 二

翠姨以后也常来我家住着，是我的继母把她接来的。

因为她的妹妹订婚了，怕是她一旦的结了婚，忽然会剩下她一个人来，使她难过。因为她的家里并没有多少人，只有她的一个六十多岁的老祖父，再就是一个也是寡妇的伯母，带一个女儿。

堂妹妹照理本该在一起玩耍解闷的，但是因为性格的相差太远，一向是水火不同炉的过着日子。

她的堂妹妹，我见过，永久是穿着深色的衣裳，黑黑的脸。一天到晚陪着母亲坐在屋子里，母亲洗衣裳，她也洗衣裳，母亲哭，她也哭，也许她帮着母亲哭她死去的父亲，也许哭的是她们的家穷。那别人就不晓得了。

本来是一家的女儿，翠姨她们两姊妹却像有钱的人家的小姐，而那个堂妹妹，看上去却像乡下丫头。这一点使她得到常常到我们家里来住的权利。

她的亲妹妹订婚了，再过一年就出嫁了。在这一年中，妹妹大大的阔气了起来，因为婆家那方面一订了婚就来了聘礼。这个城里，从前不用大洋票，而用的是广信公司出的帖子，一百吊一千吊的论。她妹妹的

聘礼大概是几万吊。所以她忽然不得了了起来，今天买这样，明天买那样，花别针一个又一个的，丝头绳一团一团的，带穗的耳坠子，洋手表，样样都有了。每逢出街的时候，她和她的姐姐一道，现在总是她付车钱了，她的姐姐要付，她却百般的不肯，有时当着人面，姐姐一定要付，妹妹一定不肯，结果闹得很窘，姐姐无形中觉得一种权力被人剥夺了。

但是关于妹妹的订婚，翠姨一点也没有羡慕的心理。妹妹未来的丈夫，她是看过的，没有什么好看，很高，穿着蓝袍子黑马褂，好像商人，又像一个土绅士。又加上翠姨太年青了，想不到什么丈夫，什么结婚。

因此虽然妹妹在她的旁边一天比一天的丰富了起来。妹妹是有钱了，但是妹妹为什么才有钱的，她没有考查过。

所以当妹妹尚未离开她之前，她绝对的没有重视“订婚”的事。

就是妹妹已经出嫁了，她也还是没有重视“订婚”的这事。

不过她常常的感到寂寞。她和妹妹出来进去的，因为家庭环境的孤寂，竟好像一对双生子似的，而今去了一个。不但翠姨自己觉得单调，就是她的祖父也觉得她可怜。

所以自从她的妹妹嫁了，她就不大回家，总是住在她的母亲的家里，有时我的继母也把她接到我们家里。

翠姨非常聪明，她会弹大正琴，就是前些年所流行在中国的一种日本琴，她还会吹箫或是会吹笛子。不过弹那琴的时候却很多。住在我家的时候，我家的伯父，每在晚饭之后必同我们玩这些乐器的。笛子，箫，口琴，日本琴，风琴，月琴，还有什么打琴。真正的西洋的乐器，可一样也没有。

在这种正玩得热闹的时候，翠姨也来参加了，翠姨弹了一个曲子，和我们大家立刻就配合上了。于是大家都觉得在我们那已经天天闹熟了的老调子之中，又多了一个新的花样。于是立刻我们就加倍的努力，正在吹笛子的把笛子吹得特别响，把笛膜振抖得似乎就要爆裂了似的滋滋的叫着。十岁的弟弟在吹口琴，他摇着头，好像要把那口琴吞下去似的，至于他吹的是什么调子，已经是没有人注意了。在大家忽然来了勇气的时候，似乎只需要这种胡闹。

而那按风琴的人，因为越按越快，到后来也许是已经找不到琴键了，只是那踏板越踏越快，踏的呜呜的响，好像有意要毁坏了那风琴，而想把风琴撕裂了一般地。

大概所奏的曲子是梅花三弄，也不知道接连的弹过了多少回，看大家的意思都不想要停下来。不过到了后来，实在是气力没有了，找不着拍子的，找不着拍子，跟不上调的跟不上调，于是在大笑之中，大家停下来了。

不知为什么，在这么快乐的调子里边，大家都有点伤心，也许是乐极生悲了，把我们都笑得一边流着眼泪，一边还笑。

正这时候，我们往门窗处一看，我的最小的弟弟，刚会走路，他也背着一个很大的破手风琴来参加了。

谁都知道，那手风琴从来也不会响的。把大家笑死了。在这回得到了快乐。

我的哥哥（伯父的儿子，钢琴弹得很好），吹箫吹得最好，这时候他放下了箫，对翠姨说：“你来吹吧！”翠姨却没有言语，站起身来，跑到自己的屋子去了，我的哥哥，好久好久的看住那帘子。

### 三

翠姨在我家，和我住一个屋子。月明之夜，屋子照得通亮，翠姨和我谈话，往往谈到鸡叫，觉得也不过刚刚才夜。

鸡叫了，才说：“快睡吧，天亮了。”

有的时候，一转身，她又问我：

“是不是一个人结婚太早不好，或许是女子结婚太早是不好的？”

我们以前谈了很多话，但没有谈到这些。

总是谈什么，衣服怎样穿，鞋子怎么买，颜色怎样配，买了毛线来，这毛线应该打个什么样的花纹，买了帽子来，应该批判这帽子还微微有点缺点，这缺点究竟在什么地方，虽然说是不要紧，或者是一点关系也没有，但批评总是要批评的。

有时再谈得远一点，就是表姊表妹之类订了婆家，或是什么亲戚的女儿出嫁了。或是什么耳闻的，听说的，新娘子和新姑爷闹别扭之类。

那个时候，我们的县里，早就有了洋学堂了，小学好几个，大学没有。只有一个男子中学，往往成为谈论的目标，谈论这个，不单是翠姨。外祖母，母亲，姑姑，姐姐之类，都愿意讲究这当地的中学的学生，因为他们一切洋化，穿着裤子，把裤腿卷起来一寸，一张口格得毛宁外国话，他们彼此一说话就答答答，听说这是什么毛子话。而更奇怪的就是他们见了女人不怕羞。这一点，大家都批评说是不如从前了，从前的书生，一见了女人脸就红。

我家算是最开通的了，叔叔和哥哥他们都到北京和哈尔滨那些大地方去读书了，他们开了不少的眼界，回到家里来，大讲他们那里都是男孩子和女孩子同学。

这一题目，非常的新奇，开初都认为这是造了反。后来因为叔叔也常和女同学通信，因为叔叔在家庭里是有点地位的人。并且父亲从前也加入过国民党，革过命，所以这个家庭都“咸与维新”起来。

因此在我家里一切都是很随便的，逛公园，正月十五看花灯，都是不分男女，一齐去。

而且我家里设了网球场，一天到晚的打网球，亲戚家的男孩子来了，我们也一齐的打。

这都不谈，仍旧来谈翠姨。

翠姨听了很多的故事，关于男学生结婚的事情，就是我们本县里，已经有几件事情是不幸的了。有的结婚了，从此就不回家了，有的娶来了太太，把太太放在另一间屋子里住着，而且自己却永久住在书房里。

每逢讲到这些故事时，多半别人都是站在女的一面，说那男子都是念书念坏了，一看了那不识字的又不是女学生之类就生气。觉得处处都不如他。天天总说是婚姻不自由，可是自古至今，都是爹许娘配的，偏偏到了今天，都要自由，看吧，这还没有自由呢，就先来了花头故事了，娶了太太的不回家，或是把太太放在另一个屋子里。这些都是念书念坏了的。

翠姨听了许多别人家的评论。大概她心里边也有些不平，她就问我不读书是不是很坏的，我自然说是很坏的。而且她看了我们家里男孩子，女孩子通通到学堂去念书的。而且我们亲戚家的孩子也都是读书的。

因此她对我很佩服，因为我是读书的。

但是不久，翠姨就订婚了。就是她妹妹出嫁不久的事情。

她的未来的丈夫，我见过。在外祖父的家里。人长得又低又小，穿一身蓝布棉袍子，黑马褂，头上戴一顶赶大车的人所戴的四耳帽子。

当时翠姨也在的，但她不知道那是她的什么人，她只当是那里来了这样一位乡下的客人。外祖母偷着把我叫过去，特别告诉了我一番，这就是翠姨将来的丈夫。

不久翠姨就很有钱，她的丈夫的家里，比她妹妹丈夫的家里还更有钱得多。婆婆也是个寡妇，守着个独生的儿子。儿子才十七岁，是在乡下的私学馆里读书。

翠姨的母亲常常替翠姨解说，人小点不要紧，岁数还小呢，再长上两三年两个人就一般高了。劝翠姨不要难过，婆家有钱就好的。聘礼的钱十多万都交过来了，而且就由外祖母的手亲自交给了翠姨，而且还有别的条件保障着，那就是说，三年之内绝对的不准娶亲，借着男的一方面年纪太小为辞，翠姨更愿意远远的推着。

翠姨自从订婚之后，是很有钱的了，什么新样子的东西一到，虽说不是一定抢先去买了来，总是过不了多久，箱子里就要有的了。那时候夏天最流行银灰色市布大衫，而翠姨的穿起来最好，因为她有好几件，穿过两次不新鲜就不要了，就只在家里穿，而出门就又去做一件新的。

那时候正流行着一种长穗的耳坠子，翠姨就有两对，一对红宝石的，一对绿的，而我的母亲才能有两对，而我才有一对。可见翠姨是顶阔气的了。

还有那时候就已经开始流行高跟鞋了。可是在我们本街上却不大有人穿，只有我的继母早就开始穿，其余就算是翠姨。并不是一定因为我的母亲有钱，也不是因为高跟鞋一定贵。只是女人们都没有那么摩登

的行为，或者说她们不很容易接受新的思想。

翠姨第一天穿起高跟鞋来，走路还很不安定，但到第二天就比较的习惯了。到了第三天，就是说以后，她就是跑起也是很平稳的。而且走路的姿态更加可爱了。

我们有时也去打网球玩玩，球碰到她脸上的时候，她才用球拍遮了一下，否则她半天也打不到一个球。因为她一上了场站在白线上就是白线上，站在格子里就是格子里，她根本的不动。有的时候，她竟拿着网球拍子站着一边去看风景去。尤其是大家打完了玩球，吃东西的吃东西去了，洗脸的洗脸去了，惟有她一个人站在短篱前面，向着远远的哈尔滨市影痴望着。

有一次我同翠姨一同去做客。我继母的族中娶媳妇。她们是八旗人，也就是满人，满人才讲究场面呢，所有的族中的年青的媳妇都必得到场，而个个打扮得如花似玉。似乎咱们中国的社会，是没这么繁华的社交的场面的，也许那时候，我是小孩子，把什么都看得特别繁华，就只说女人们的衣服吧，就个个都穿得和现在西洋女人在夜会里边那么庄严。一律都穿着绣花大袄。而她们是八旗人，大袄的襟下一律的没有开口。而且很长。大袄的颜色枣红的居多，绛色的也有，玫瑰紫的也有。而那上边绣的花的颜色，有的荷花，有的玫瑰，有的松竹梅，一句话，特别的繁华。

她们的脸上，都擦着白粉，她们的嘴上都染得桃红。

每逢一个客人到了门前，她们是要列着队出来迎接的，她们都是我的舅母，一个一个的上前来问候了我和翠姨。

翠姨早就熟识她们的，有的叫表嫂子，有的叫四嫂子。而在我，她们就都是一样的，好像小孩子的时候，所玩的用花纸剪成的纸人，这个和那个都是一样，完全没有分别。都是花缎的袍子，都是白白的脸，都是很红的嘴唇。

就是这一次，翠姨出了风头了，她进到屋里，靠着一张大镜子旁坐下了。

女人们就忽然都上前来，也许从来她没有这么漂亮过，今天把



别人都惊住了。

以我看来翠姨还没有她从前漂亮呢，不过她们说翠姨漂亮得像棵新开的腊梅。翠姨从来不擦胭脂的，而那天又穿了一件为着将来新娘子而准备的蓝色缎子满是金花的夹袍。

翠姨让她们围起看着，难为情了起来，站起来想要逃掉似的，迈着很勇敢的步子，茫然的往里边的房间里闪开了。

谁知那里边就是新娘房呢，于是许多的嫂嫂们，就哗然的叫着，说：“翠姐姐不要急，明年就是个漂亮的新娘子，现在先试试去。”

当天吃饭饮酒的时候，许多客人从别的屋子来呆呆的望着翠姨。翠姨举着筷子，似乎是在思量着，保持着镇静的态度，用温和的眼光看着她们。仿佛她不晓得人们专门在看着她似的。但是别的女人们羡慕了翠姨半天了，脸上又都突然的冷落起来，觉得有什么话要说出，又都没有说，然后彼此对望着，笑了一下，吃菜了。

#### 四

有一年冬天，刚过了年，翠姨就来到了我家。

伯父的儿子——我的哥哥，就正在我家里。

我的哥哥，人很漂亮，很直的鼻子，很黑的眼睛，嘴也好看，头发也梳得好看，人很长，走路很爽快。大概在我们所有的家族中，没有这么漂亮的人物。

冬天，学校放了寒假，所以来我们家里休息。大概不久，学校开学就要上学去了。哥哥是在哈尔滨读书。

我们的音乐会，自然要为这新来的角色而开了。翠姨也参加的。

于是非常的热闹，比方我的母亲，她一点也不懂这行，但是她也列了席，她坐在旁边观看，连家里的厨子，女工，都停下了工作来望着我们，似乎他们不是听什么乐器，而是在看人。我们聚满了一客厅。这些乐器的声音，大概很远的邻居都可以听到。

第二天邻居来串门的，就说：

“昨天晚上，你们家又是给谁祝寿？”

我们就说，是欢迎我们的刚到的哥哥。

因此我们家是很好玩的，很有趣的。不久就来到了正月十五看花灯的时节了。

我们家里自从父亲维新革命，总之在我们家里，兄弟姊妹，一律相待，有好玩的就一齐玩，有好看的就一齐去看。

伯父带着我们，哥哥，弟弟，姨……共八九个人，在大月亮地里往大街里跑去了。那路之滑，滑得不能站脚，而且高低不平，他们男孩子们跑在前面，而我们因为跑得慢就落后了。

于是那在前边的他们回头来嘲笑我们，说我们是小姐，说我们是姑娘。说我们走不动。

我们和翠姨早就连成一排向前冲去，但是不是我倒，就是她倒。到后来还是哥哥他们一个一个的来扶着我们，说是扶着未免的太示弱了，也不过就是和他们连成一排向前进着。

不一会到了市里，满路花灯。人山人海。又加上狮子，旱船，龙灯，秧歌，闹得眼也花起来，一时也数不清多少玩艺。那里会来得及看，似乎只是在眼前一晃，就过去了，而一会别的又来了，又过去了。其实也不见得繁华得多么了不得了，不过觉得世界上是不会比这个再繁华的了。

商店的门前，点着那么大的火把，好像热带的大椰子树似的。一个比一个亮。

我们进了一家商店，那是父亲的朋友开的。他们很好的招待我们，茶，点心，橘子，元宵。我们那里吃得下去，听到门外一打鼓，就心慌了。而外边鼓和喇叭又那么多，一阵来了，一阵还没有去远，一阵又来了。

因为城本来是不大的，有许多熟人，也都是来看灯的都遇到了。其中我们本城里的在哈尔滨念书的几个男学生，他们也来看灯了。哥哥都认识他们。我也认识他们，因为这时候我也到哈尔滨念书去了。所以一遇到了我们，他们就和我们在一起，他们出去看灯，看了一会，又回到我们的地方，和伯父谈话，和哥哥谈话。我晓得他们，因为我们家比较有势力，是很愿意和我们讲话的。

所以回家的一路上，又多了两个男孩子。

无管人讨厌不讨厌，他们穿的衣服总算都市化了。个个都穿着西装，戴着呢帽，外套都是到膝盖的地方，脚下很利落清爽。比起我们城里的那种怪样子的外套，好像大棉袍子似的好看得多了。而且颈间又都束着一条围巾，那围巾自然也是全丝全线的花纹。似乎一束起那围巾来，人就更显得庄严，漂亮。

翠姨觉得他们个个都很好看。

哥哥也穿的西装，自然哥哥也很好看。因此在路上她直在看哥哥。

翠姨梳头梳得是很慢的，必定梳得一丝不乱，擦粉也要擦了洗掉，洗掉再擦，一直擦到认为满意为止，花灯节的第二天早晨她就梳得更慢，一边梳头一边在思量。本来按规矩每天吃早饭，必得三请两请才能够出席，今天必得请到四次，她才来了。

我的伯父当年也是一位英雄，骑马，打枪绝对的好。后来虽然已经五十岁了，但是风采犹存。我们都爱伯父的，伯父从小也就爱我们。诗，词，文章，都是伯父教我们的。翠姨住在我们家里，伯父也很喜欢翠姨。今天早饭已经开好了。催了翠姨几次，翠姨总是不出来。

伯父说了一句：“林黛玉……”

于是我们全家的人都笑了起来。

翠姨出来了，看见我们这样的笑，就问我们笑什么。我们没有人肯告诉她。翠姨知道一定是笑的她，她就说：

“你们赶快的告诉我，若不告诉我，今天我就不吃饭了，你们读书识字，我不懂，你们欺侮我……”

闹嚷了很久，还是我的哥讲给她听了。伯父当着自己的儿子面前到底有些难为情，喝了好些酒，总算是躲过去了。

翠姨从此想到了念书的问题，但是她已经廿岁了，上那里去念书？上小学没有她这样大的学生，上中学，她是一字不识怎样可以。所以仍旧住在我们家里。

弹琴，吹笛，看纸牌，我们一天到晚的玩着。我们玩的时候，全体的参加，我的伯父，我的哥哥，我的母亲。

翠姨对我的哥哥没有什么特别的好，我的哥哥对翠姨就像对我们，也是完全的一样。

不过哥哥讲故事的时候，翠姨总比我们留心听些，那是因为她的年龄稍稍比我们大些，当然在理解力上，比我们更接近一些哥哥的了。哥哥对翠姨比对我们稍稍的客气一点。他和翠姨说话的时候，总是“是的”“是的”的，而和我们说话则“对啦”“对啦”。这显然因为翠姨是客人的关系，而且在名分上比他大。

不过有一天晚饭之后，翠姨和哥哥都没有了。每天饭后大概总要开个音乐会的。这一天也许因为伯父不在家，没有人领导的缘故。大家吃过饭也就散了。客厅里一个人也没有。我想找弟弟和我下一盘棋，弟弟也不见了。于是我就一个人在客厅里按起风琴来，玩了一下也觉得没有趣。客厅是静得很的，在我关上了风琴盖子之后，我就听见了，在后屋里，或者在我的房子里是有人的。

我想一定是翠姨在屋里。快去看看她，叫她出来张罗着看纸牌。

我跑进去一看，不单是翠姨，还有哥哥陪着她。

看见了我，翠姨就赶快的站起来说：

“我们玩去吧。”

哥哥也说：

“我们下棋去，下棋去。”

他们出来陪我来玩棋，这次哥哥总是输，从前是他回回赢我的，我觉得奇怪，但是心里高兴极了。

不久寒假终了，我就回到哈尔滨的学校念书去了。可是哥哥没有同来，因为他上半年生了点病，曾在医院里休养了一些时候，这次伯父主张他再请两个月的假，留在家里。

以后家里的事情，我就不大知道了。都是由哥哥或母亲讲给我听的。我走了以后，翠姨还住在我的家里。

后来母亲还告诉过，就是在翠姨还没有订婚之前，有过这样一件事情。我的族中有一个小叔叔，和哥哥一般大的年纪，说话口吃，没有风采，也是和哥哥在一个学校里读书。虽然他也到我们家里来过，但怕翠

姨没有见过。那时外祖母就主张给翠姨提婚。那族中的祖母，一听说就拒绝了，说是寡妇的儿子，命不好，也怕没有家教，何况父亲死了，母亲又出嫁了，好女不嫁二夫郎，这种人家的女儿，祖母不要。但是我母亲说，辈分合，他家还有钱，翠姨过门是一品当朝的日子，不会受气的。

这件事情翠姨是晓得的，而今天又见了我的哥哥，她不能不想哥哥大概是那样看她的。她自觉的觉得自己的命运不会好的，现在翠姨自己已经订了婚，是一个人的未婚妻。二则她是出嫁了的寡妇的女儿，她自己一天把这个背了不知有多少遍，她记得清清楚楚。

## 五

翠姨订婚，转眼三年了，正这时，翠姨的婆家，通了消息来，张罗要娶。她的母亲来接她回去整理嫁装。

翠姨一听就病了。

但没有几天，她的母亲就带着她到哈尔滨采办嫁装去了。

偏偏那带着她采办嫁装的向导又是哥哥给介绍来的他的同学。他们住在哈尔滨的秦家岗上，风景绝佳，是洋人最多的地方。那男学生们的宿舍里边，暖气，洋床。翠姨带着哥哥的介绍信，像一个女同学似的被他们招待着。又加上已经学了俄国人的规矩，处处尊贵女子，所以翠姨当然受了他们不少的尊敬，请她吃大菜，请她看电影。坐马车的时候，上车让她先上，下车的时候，人家扶她下来。她每一动别人都为她服务，外套一脱，就接过去了。她刚一表示要穿外套，就给她穿上了。

不用说，买嫁妆她是不痛快的，但那几天，她总算一生中最开心的时候。

她觉得到底是读大学的人好，不野蛮，不会对女人不客气的，绝不能像她的妹夫常常打她的妹妹。

经这到哈尔滨去买嫁装，翠姨就更不愿意出嫁了。她一想那个又丑又小的男人，她就恐怖。

她回来的时候，母亲又接她来到我们家来住着，说她的家里又黑，

又冷,说她太孤单可怜。我们家是一团暖气的。

到了后来,她的母亲发现她对于出嫁太不热心,该剪裁的衣裳,她不去剪裁。有一些零碎还要去买的,她也不去买。做母亲的总是常常要加以督促,后来就要接她回去,接到她的身边,好随时提醒她。她的母亲以为年青的人必定要随时提醒的,不然总是贪玩。而况出嫁的日子又不远了,或者就是二三月。

想不到外祖母来接她的时候,她从心的不肯回去,她竟很勇敢的提出她要读书的要求。她说她要念书,她想不到出嫁。

开初外祖母不肯,到后来,她说若是不让她读书,她是不能出嫁的,外祖母知道她的心情,而且想起了很多可怕的事情……

外祖母没有办法,依了她。给她在家里请了一位老先生,就在自己家院子的空房子里边摆上了书桌,还有几个邻居家的姑娘,一齐念书。

翠姨白天念书,晚上回到外祖母家。

念了书,不多日子,人就开始咳嗽,而且整天的闷闷不乐。她的母亲问她,有什么不如意吗?陪嫁的东西买得不顺心吗?或者是想到我们家去玩吗?什么事都问到了。

翠姨摇着头不说什么。

过了一些日子,我的母亲去看翠姨,带着我的哥哥,他们一看见她,第一个印象,就觉得她苍白了不少。而且母亲断言的说,她活不久了。

大家都说是念书累的,外祖母也说是念书累的。没有什么要紧的,要出嫁的女儿们,总是先前瘦的,嫁过去就要胖了。

而翠姨自己则点点头,笑笑,不承认,也不加以否认。还是念书,也不到我们家来了,母亲接了几次,也不来,回说没有工夫。

翠姨越来越瘦了,哥哥去到外祖母家看了她两次,也不过是吃饭,喝酒,应酬了一番。而且说是去看外祖母的。在这里年青的男子,去拜访年青的女子,是不可以的。哥哥回来也并不带回什么欢喜或是什么新奇的忧郁,还是照样和我们打牌下棋。

翠姨后来支持不了啦,躺下了,她的婆婆听说她病,就要娶她,因为花了钱,死了不是可惜了吗?这一种消息,翠姨听了病就更加严重。婆

家一听她病重，立刻要娶她。因为在迷信中有这么一章，病新娘娶过来一冲，就冲好了。翠姨听了就只盼望赶快死，拚命的糟塌自己的身体，想死得越快一点儿越好。

母亲记起了翠姨，叫哥哥去看翠姨。是我的母亲派哥哥去的，母亲拿了一些钱让哥哥给翠姨送去，说是母亲送她在病中随便买点什么吃的。母亲晓得他们年青人是很拘泥的，或者不好意思去看翠姨，又或者翠姨是很想看他的，他们好久不能看见了。同时翠姨不愿出嫁，母亲很久的就在心里边猜疑着他们了。

男子是不好去专访一位小姐的，这城里没有这样的风俗。母亲给了哥哥一件礼物，哥哥就可去了。

哥哥去的那天，她家里正没有人，只是她家的堂妹妹应接着这从未见过生疏的年青的客人。

那堂妹妹还没问清客人的来由，就往外跑，说是去找她们的祖父去，请他等一等。大概她想是凡男客就是来会祖父的。

客人只说了自己的名字，那女孩子连听也没有听就跑出去了。

哥哥正想，翠姨在什么地方？或者在里屋吗？翠姨大概听出什么人来了，她就在里边说：

“请进来。”

哥哥进去了，坐在翠姨的枕边，他要去摸一摸翠姨的前额，是否发热，他说：

“好了点吗？”

他刚一伸出手去，翠姨就突然的拉住了他的手而且大声的哭起来了，好像把一颗心也哭出来了似的。哥哥没有准备，就很害怕，不知道说什么作什么。他不知道现在应该是保护翠姨的地位，还是保护自己的地位。同时听得见外边已经有人来了，就要开门进来了。一定是翠姨的祖父。

翠姨平静的向他笑着，说：

“你来得很好，一定是姐姐我的母亲告诉你来的，我心里永远纪念着她，她爱我一场，可惜我不能去看她了……我不能报答她了……不过

我总会记起在她家里的日子的……她待我也许没有什么，但是我觉得已经太好了……我永远不会忘记的……我现在也不知道为什么，心里只想死得快一点就好，多活一天也是多余的……人家也许以为我是任性……其实是不对的，不知为什么，那家对我也是很好的，我要是过去，他们对我也会是很好的，但是我不愿意。我小时候，就不好，我的脾气总是不从心的事，我不愿意……这个脾气把我折磨到今天了……可是我怎能从心呢……真是笑话……谢谢姐姐她还惦着我……请你告诉她，我并不像她想的那么苦呢，我也很快乐……”翠姨痛苦笑了一笑，“我心里很安静，而且我求的我都得到了……”

哥哥茫然的不知道说什么，这时祖父进来了。看了翠姨的热度，又感谢了我的母亲，对我哥哥的降临，感到荣幸。他说请我母亲放心吧，翠姨的病马上就会好的，好了就嫁过去。

哥哥看了翠姨就退出去了，从此再没有看见她。

哥哥后来提起翠姨常常落泪，他不知翠姨为什么死，大家也都心中纳闷。

## 尾 声

等我春假回来，母亲还当我说：

“要是翠姨一定不愿意出嫁，那也是可以的，假如他们当我说。”

……

翠姨坟头的草籽已经发芽了，一掀一掀的和土粘成了一片，坟头显出淡淡的青色，常常会有白色的山羊跑进了。

这时城里的街巷，又装满了春天。

暖和的太阳，又转回来了。

街上有的提着筐子卖蒲公英的了，也有卖小根蒜的了。更有些孩子们他们按着时节去折了那刚在发芽的柳条，正好可以拧成哨子，就含在嘴里满街的吹。声音有高有低，因为那哨子有粗有细。

大街小巷，到处的呜呜呜，呜呜呜。好像春天是从他们的手里招呼



回来了似的。但是这为期甚短，一转眼，吹哨子的不见了。

接着杨花飞起来了，榆钱飘满了一地。

在我的家乡那里，春天是快的，五天不出屋，树发芽了，再过五天不看树，树长叶了，再过五天，这树就会绿得使人不认识它了。使人想，这棵树，就是前天的那棵树吗？自己回答自己，当然是的。春天就像跑着似的那么快。好像人能够看见似的，春天从老远的地方跑来了，跑到这个地方只向人的耳朵吹一句小小的声音：“我来了呵”，而后很快的就跑过去了。

春，好像它不知多么忙迫，好像无论什么地方都在招呼它，假若它晚到一刻，阳光会变色的，大地会干成石头，尤其是树木，那真是好像再多一刻工夫也不能忍耐，假若春天稍稍在什么地方留连了一下，就会误了不少的生命。

春天为什么它不早一点来，来到我们这城里多住一些日子。而后再慢慢的到另外的一个城里去，在另外的一个城里也多住一些日子。

但那是不能的了，春天的命运就是这么短。

年青的姑娘们，她们三两成双，坐着马车，去选择衣料去了，因为就要换春装了。她们热心的弄着剪刀，打着衣样，想装成自己心中想得出的那么好。她们白天黑夜的忙着，不久春装都换起来了，只是不见载着翠姨的马车来。

一九四一，夏重抄

## 旷野的呼喊

萧 红

风撒欢了。

在旷野，在远方，在看也看不见的地方，在听也听不清的地方，人声，狗叫声，嘈嘈杂杂地喧哗了起来，屋顶的草被拔脱，墙囿头上的泥土在翻花，狗毛在起着一个一个的圆穴，鸡和鸭子们被刮得要想站也站不住。平常喂鸡撒在地上的谷粒，那金黄的，闪亮的，好像黄金的小粒，一个跟着一个被大风扫向墙根去，而后又被扫了回来，又被扫到房檐根下。而后混同着不知从什么地方飘来的从未见过的大树叶，混同着和高粱粒一般大四方的或多棱的沙土。混同着刚刚被大风拔落下来的红的黑的，或杂色的鸡毛。还混同着破布片，还混同着刷拉刷拉的高粱叶。还混同着灰矮瓜色的豆秆，豆秆上零零乱乱地挂着豆粒已经脱掉了的空敞的豆荚。一些红纸片，那是过新年时门前粘贴的红对联——三阳开泰，四喜临门，——或是“出门见喜”的红条子，也都被大风撕得一条一条的，一块一块的，这一些干燥的，毫没有水分的拉杂的一堆，刷刷拉，呼离离在人间任意的扫着。刷着豆油的平滑得和小鼓似的乡下人家的纸窗，一阵一阵的被沙粒击打着发出铃铃的铜声来。而后，鸡毛或纸片，飞得离开地面更高，若遇着毛草，或树枝，就把它们障碍住了，于是房檐上站着鸡毛，鸡毛随着风东摆一下，西摆一下，又被风从四面裹着，站得完全笔直，好像大森林里边，用野草插的标记，而那些零乱的纸片，刮在椽头上时，却呜呜鸣地它也付着生命似的叫喊。

陈公公一推开房门，刚把头探出来，他的帽子就被大风卷跑了，在那光滑滑地被大风完全扫干净了的门前平地上滚着，滚得像一个西瓜，像一个小车轮，而最像还是像一个小风车。陈公公追着它的时候，它还扑拉拉的不让陈公公追上它。

“这刮的是什么风啊！这还叫风了吗？简直他妈的……”

陈公公的儿子，出去已经两天了，第三天就是这刮大风的天气。

“这小子到底是干什么去啦？纳闷……这事真纳闷，……”于是又带着沉吟和失望的口气。“纳闷！”

陈公公跑到瓜田上才抓住了他的帽子，帽耳朵上滚着不少的草末。他站在垅陌上，顺着风用手拍着那四个耳朵的帽子，而拍也拍不掉的是蓑子的小刺球，他必须把它们打掉，这是多么讨厌啊！手触去时，它会把手刺痛。看起来又像小虫子，一个一个的钉在那帽檐上。

“这小子到底是干什么去啦！”帽子已经戴在头上，前边的帽耳，完全探伸在大风里，遮盖了他的眼睛。他向前走时，他的头好像公鸡的头向前探着，那顽强挣扎着的样子，就像他要钻进大风里去似的。

“这小子到底……！他妈的……”这话是从昨天晚上他就不停止地反复着。他抓掉了刚才在腿上摔着帽子时刺在裤子上的蓑子，把它们在风里丢了下去。

“他真随了义勇队了吗？纳闷！明年一开春，就是这时候，就要给他娶媳妇了，若今年收成好，上秋也可以娶过来呀！当了义勇队，打日本……嗷嗷，总是年青人哪，……”当他看到村头庙堂的大旗杆，仍旧挺直的站在大风里的时候，他就向着旗杆的方向骂了一句：“小鬼子……”而后他把全身的筋肉抖擞一下，他所想的他觉得都是使他生气，尤其是那旗杆，因为插着一对旗杆的庙堂，住着新近才开来的日本兵。

“你看这村子还像一个样子了吗？”大风已经遮掩了他嘟嘟着的嘴。他看见左边有一堆柴草，是日本兵征发去的。右边又是一堆柴草，而前村，一直到村子边上，一排一排的堆着柴草。这柴草也都是征发给日本兵的。大风刮着它们，飞起来的草末就和打谷子扬场的时候一样，每个草堆在大风里边变成了一个一个个的土堆似的在冒着烟。陈公公向前冲

着时，有一团谷草好像整捆的滚在他的脚前，障碍了他。他用了全身的力量，想要把那谷草踢得远一点，然而实在不能够做到。因为风的方向和那谷草滚来的方向是一致的，而他就正和它们相反。

“这是一块石头吗？真没见过！这是什么年头，……一捆谷草比他妈一块石头还硬！……”

他还想要骂一些别的话，就是关于日本子的。他一抬头看见两匹大马和一匹小白马从西边跑来。几乎不能看清那两匹大马是棕色的或是黑色的，只好像那马的周围裹着一团烟跑来，又加上陈公公的眼睛不能够抵抗那紧逼着他而刮来的风。按着帽子，他招呼着：

“站住……嘞……嘞……”他用舌尖，不，用了整个的舌头打着嘟噜。而这种唤马的声音只有他自己能够听到，他把声音完全灌进他自己的袖管里去。于是他放下按着帽子的手来，使那宽大的袖管离开他的嘴。把舌头在嘴里边整理一下。让它完全露在大风里，准备发出响亮的声音。他想这马一定是谁家来了客人骑来的，在马桩上没有拴住。还没等他再发出嘞嘞地唤马声，那马已经跑到他的前边，他想要把它们拦住而抓住它，当他一伸手，他就把手缩回来，他看见马身上盖着的圆的日本军营里的火印：

“这那里是客人的马呀！这明明是他妈……”

陈公公的胡子挂上了几颗谷草叶，他一边掠着它们就打开了房门。

“听不见吧？不见得就是……”

陈姑妈的话就像落在一大锅开水里的微小的冰块，立刻就被消融了，因为一打开房门，大风和海潮似的，立刻喷了进来烟尘和吼叫的一团。陈姑妈像被扑灭了似的。她的话陈公公没有听到。非常危险，陈公公挤进门来，差一点没有撞在她的身上，原来陈姑妈的手上拿着一把切菜刀。

“是不是什么也听不见！风太大啦，前河套听说可有那么一伙，那还是前些日子，……西寨子，西水泡水我看那地方也不能不有，那边都是柳条通……一人多高。刚开春还说不定没有，若到夏天，青纱帐起的时候，那就是好地方啊……”陈姑妈把正在切着的一颗葫芦萝卜放在切菜

砧上。

“啰啰嗦嗦地叨叨些个什么！你就切你的菜吧！你的好儿子你就别提啦。”

陈姑妈从昨天晚上就知道陈公公开始不耐烦。关于儿子没有回来这件事，把他们的家都像通通变更了。好像房子忽然透了洞，好像水瓶忽然漏了水，好像太阳也不从东边出来，好像月亮也不从西边落。陈姑妈还勉勉强强的像是照常在过着日子，而陈公公在她看来，那完全是可怕的。儿子走了两夜，第一夜还算安静地过来了。第二夜忽然就可怕起来。他通夜坐着，抽着烟，拉着衣襟，用扫帚扫着行李。扫着四耳帽子，扫着炕沿。上半夜嘴里任意叨叨着，随便想起什么来就说什么，说到他儿子的左腿上生下来时就有一块青痣：

“你忘了吗？老娘婆（即产婆）不是说过，这孩子要好好看着他，腿上有痣，是主走星照命……可就真忍心走下去啦！……他也不想，留下他爹他娘，又是这年头，出外有个好歹的，干那勾当，若是犯在人家手里……那还那还说什么呢！就连他爹也逃不出法网……义勇队，义勇队，好汉子是要干的，可是他也得想想爹和娘呵！爹娘就你一个……”

上半夜他一直叨叨着，使陈姑妈也不能睡觉。下半夜他就开始一句话也不说，忽然他像变成了哑子，同时也变成了聋子似的。从清早起来，他就不说一句话。陈姑妈问他早饭煮点高粱米粥吃吧，可是连一个字的回答，也没有从他的嘴吐出来。他扎好腰带，戴起帽子就走了，大概是在外边转了一弯又回来了。那工夫，陈姑妈在涮一个锅都没有涮完，她一边淘着涮锅水，一边又问一声：

“早晨就吃高粱米粥好不好呢？”

他没有回答她，两次他都并没听见的样子。第三次，她就不敢问了。

晚饭又吃什么呢？又这么大的风。她想还是先把萝卜丝切出来，烧汤也好，炒着吃也好。一向她做饭，是做三个人吃的，现在要做两个人吃的，只少了一个人，连下米也不知道该下多少。那一点米，在盆底上，洗起来简直是拿不上手来。

“那孩子，真能吃，一顿饭三四碗……可不吗，三十多岁的大小伙子

是正能吃的时候……”

她用饭勺子搅了一下那剩在瓦盆里的早晨的高粱米粥，高粱米粥凝了一个明光光的大锤。饭勺子上面触破了它，它还发出有弹性的触在猪皮冻上似的响声：“稀饭就是这样，剩下来的扔了又可惜，吃吧，又不好吃，一热就粥不是粥。饭不是饭……”

她想要决定这个问题，勺子就在小瓦盆边上沉吟了两下。她好像思想家似的，很困难的感到她的思维方法全不够用。

陈公公又跑出去了，随着打开的门扇扑进来的风尘又遮盖了陈姑妈。

他们的儿子前天一出去就没有回来。不是当了土匪就是当了义勇军，也许就是当了义勇军。陈公公记得清清楚楚的，那孩子从去年冬天就说做棉裤要做厚一点，还让他的母亲把四耳帽子换上两块新皮子，他说：

“要干，拍拍屁股就去干，弄得利利索索的。”

陈公公就为着这话问过他：

“你要干什么呢？”

当时他只反问他父亲一句没有结论的话，可是陈公公听了儿子的话只答应了两声：“唉！唉！”也是同样的没有结论。

“爹！你想想要干什么去！”儿子说的只是这一句。

陈公公在房檐下扑着一颗打在他脸上的鸡毛，他顺手把它就扔在风里边。看起来那鸡毛简直是被风夺走的，并不像他把它丢开的。因它一离开手边，要想抓也抓不住，要想看也看不见，好像它早已决定了方向就等着奔去的样子。陈公公正在想着儿子那句话，他的鼻子上又打来了第二颗鸡毛，说不定是一团狗毛，他只觉得毛茸茸地他就用手把它扑掉了。他又接着想，同时望着西方，他把脚跟抬起来，把全身的力量都站在他的脚尖上。假若有太阳，他就像孩子似的看着太阳是怎样落山的，假若有晚霞他就像孩子似的翘起脚尖来要看到晚霞的后面究竟还有什么。而现在西方和东方一样，南方和北方也都一样，混混溶溶地。黄的色素遮迷过眼睛所能看到的旷野，除非有山或是有海会把这大风遮住，

不然它就永远要没有止境的刮过去似的。无论清早，无论晌午和黄昏，无论有天河横在天上的夜，无论过年或过节，无论春夏和秋冬。

现在大风像在洗刷着什么似的，房顶没有麻雀飞在上面，大田上看不见一个人影，大道上也断绝了车马和行人，而人家的烟囱里更没有一家冒着烟的，一切都被大风吹干了。这活的村庄变成了刚刚被掘出土地的化石的村庄了。一切活动着的都停止了，一切响叫着的都哑默了，一切歌唱着的都在叹息了，一切发光的都变成混浊的了，一切颜色，都变成没有颜色了。

陈姑妈抵抗着大风的威胁，抵抗着儿子跑了的恐怖，又抵抗着陈公公为着儿子跑走的焦烦。

她坐在条凳上，手里折着经过一个冬天还未十分干的柳条枝，折起四五节来。她就放在她面前临时生起的火堆里，火堆为着刚刚丢进去的树枝随时起着爆炸，黑烟充满着全屋，好像暴雨快要来临时天空的黑云似的。这黑烟和黑云不一样，它十分会刺激人的鼻子，眼睛和喉咙，……

“加小心哪，离灶火腔远一点呵……大风会从灶火门把柴火抽进去的……”

陈公公一边说着，一边拿起树枝来也折几棵。

“我看晚上就吃点面片汤吧……连汤带饭的，省事，”

这话在陈姑妈，就好像孩子刚一学说话时，先把每个字在心里想了好几遍，而说时又每个字用心考虑着。她怕又像早饭时一样，问他，他不回答，吃高粱米粥时，他又吃不下去。

“什么都行，你快做吧，吃了好让我也出去走一趟。”

陈姑妈一听说让她快做，拿起瓦盆来就放在炕沿上，小面口袋里只剩一碗多面，通通搅和在瓦盆底上。

“这不太少了吗……反正多少就这些，不够吃，我就不吃。”她想。

陈公公一会跑进来，一会跑出去，只要他的眼睛看了她一下，她总觉得就要问她：

“还没做好吗？还没做好吗？”

她越怕他在她身边走来走去，他就越在她身边走来走去。燃烧着的

柳条枝丝拉丝拉的发出水声来，她赶快放下手里在撕着的面片，抓起扫帚来搨着火，锅里的汤连响边都不响边，汤水丝毫没有滚动声，她非常着急。

“好啦吧！好啦就快端来吃……天不早啦……吃完啦我也许出去绕一圈……”

“好啦，好啦！用不了一袋烟的工夫就好啦……”

她打开锅盖吹着气看看，那面片和死了的小白鱼似的，一动也不动的漂在水皮。

“好啦就端来呀！吃呵！”

“好啦……好啦……”

陈姑妈答应着，又开开锅盖，虽然汤还不翻花，她又勉强的丢进几条面片去。并且尝一尝汤或咸或淡，铁勺子的边刚一贴到嘴唇……

“哟哟！”汤里还忘记了放油。

陈姑妈有两个油罐，一个装豆油一个装棉花子油，两个油罐永远并排的摆在碗橱最下的一层，怎么会弄错呢！一年一年的这样摆着，没有弄错过一次。但现在这错误不能挽回了，已经把点灯的棉花子油撒在汤锅里了，虽然还没有散开，用勺子是淘不起的，勺子一触上就把油圈触破了，立刻变成无数的小油圈，假若用手去抓也不见得会抓起来。

“好啦就吃呵！”

“好啦好啦。”她非常害怕，自己也不知道她回答的声音特别响亮。

她一边吃着一边留心陈公公的眼睛。

“要加点汤吗？还是要加点面……”

她只怕陈公公亲手去盛面，而盛了满碗的棉花子油来，要她盛时，她可以用嘴吹跑了浮在皮上的棉花子油，尽量去盛锅底上的。

一放下饭碗，陈公公就往外跑。开房门，他想起来他没有戴帽子：

“我的帽子呢？”

“这儿呢，这儿呢。”

其实她真的没有见他的帽子，过于担心了的缘故，顺口答应了他。

陈公公吃完了棉花子油的面片汤，出来一见到风，感到非常凉爽，



他用脚尖站着，他望着西方，并不是他知道他的儿子在西方或是要从西方回来，而是西方有一条大路可以通到城里。

旷野，远方，大平原上，看也看不见的地方，听也听不清的地方，狗叫声，人声，风声，土地声，山林声，一切喧哗，一切好像落在火焰里的那种暴乱，在黄昏的晚霞之后，完全停息了。

西方平静得连地面都有被什么割据去了的感觉，而东方也是一样。好像刚刚被大旋风扫过的柴栏，又好像被暴雨洗刷过的庭院，狂乱的和暴躁的完全停息了。停息得那么斩然，像是在远方并没有发生过什么事情。今天的夜，和昨天的夜完全一样，仍旧能够焕发着黄昏以前的记忆的一点也没有留存。地平线远处或近处完全和昨夜一样平坦的展放着，天河的繁星仍旧和小银片似的成群的从东北方列到西南方去。地面和昨夜一样的哑默，而天河和昨夜一样的繁华。一切完全和昨夜一样。

豆油灯照例是先从前村点起，而后是中间的那个村子，而再后是最末的那个村子。前村最大，中间的村子不太大，而最末的一个最不大。这三个村子好像祖父，父亲和儿子，他们一个牵着一个的站在平原上，冬天落雪的天气，这三个村子就一齐变白了。而后用扫帚打扫出一条小道来，前村的人经过后村的时候，必须说一声：

“好大的雪呀！”

后村的人走过中村时，也必须关于这大雪问候一声，这雪是烟雪或棉花雪，或清雪。

春天雁来的晌午，他们这三个村子就一齐听着雁鸣。秋天乌鸦经过天空的早晨，这三个村子也一齐看着遮天的黑色的大群。

陈姑妈住在最后的村子边上，她的门前一棵树也没有。一头牛，一匹马，一个狗或是几只猪，这些她都没有养，只有一对红公鸡在鸡架上蹲着，或是在房前寻食小虫或米粒。那火红的鸡冠子迎着太阳向左摆一下，向右荡一下，而后闭着眼睛用一只腿站在房前或柴堆上，那实在是一对小红鹤。而现在它们早就钻进鸡架去，和昨夜一样也早就睡着了。

陈姑妈的灯碗子也不是最末一个点起，也不是最先一个点起。陈姑

妈记得，在一年之中，她没有点几次灯，灯碗完全被蛛丝蒙盖着，灯心落到灯碗里了，尚未用完的一点灯油混了尘土都粘在灯碗上。

陈姑妈站在锅台上把摆在灶王爷板上的灯碗取下来，用剪刀的尖端搅着灯碗底，那一点点棉花子油虽然变得浆糊一样，但仍旧发着一点油光，又加上一点新从罐子倒出来的棉花子油，小灯于是噼噼拉拉的站在炕沿上了。

陈姑妈在烧香之前，先洗了手。平日很少用过的家制的肥皂，今天她存心多擦一些，冬天因为风吹而麻皮了的手，一开春就横横竖竖的裂着满手的小口，相同冬天里被冻裂的大地，虽然春风昼夜的吹击，想要弥补了这缺陷。不但没有弥补，反而更把它们吹得深陷而裸露了。陈姑妈又用原来那块过年时写对联剩下的红纸把肥皂包好。肥皂因为被空气的消蚀，还落了白花花的硷沫在陈姑妈的大襟上。她用扫帚扫掉了那些。又从梳头匣子摸出黑呼呼的一面玻璃砖镜子来。她一照那镜子，她的脸就在镜子里被切成横横竖竖地许多方格子。那块镜子在十年前被打碎了以后，就缠上了四五尺长的红头绳，现在仍旧是那块镜子。她想要照一照碎头发丝是否还有垂在额前，结果什么也没有看见，只恍恍惚惚地她还认识镜子里边的确是她自己的脸。她记得近几年来镜子就不常用，只有在过新年的时候，四月十八上庙的时候。再就是前村娶媳妇或是丧事，她才把镜子拿出来照照，所以那红头绳若不是她自己还记得，谁看了敢说原来那头绳是红的！因为发霉和油腻得使手触上去时感到了是触到胶上似的。陈姑妈连更远一点的集会也没有参加过，所以她养成了习惯，怕过河，怕下坡路，怕经过树林，更怕的还有坟场，尤其是坟场里泉鸟的叫声，无论白天或夜里，什么时候听了，她就什么时候害怕。

陈姑妈洗完了手，扣好了小铜盆在柜底下。她在灶王爷板上的香炉里，插了三炷香。接着她就跪下去，向着那三个并排的小红火点叩了三个头。她想要念一段“上香头”，因为那经文并没有全记住，她想若不念了成套的，那更是对神的不敬，更是没有诚心。于是胸前扣着紧紧的一双掌心，她虔诚的跪着。

灶王爷不晓得知不知道陈姑妈的儿子到底那里去了，只在香火后边静静的坐着。蛛丝混着油烟，从新年他和灶王奶奶并排的被浆糊贴在一张木板上那一天起，就无间断的蒙在他的脸上。大概什么他也看不着了，虽然陈姑妈的眼睛为着儿子就要挂下眼泪来。

外边的风一停下来，空气宁静得连针尖都不敢触上去。充满着人的感觉的都是极脆弱而又极完整的东西。村庄又恢复了它原来的生命。脱落了草的房脊静静的在那里躺着。几乎被拔走了的小树垂着头在休息。鸭子呱呱的在叫，相同喜欢大笑的人遇到了一起。白狗，黄狗，黑花狗，……也许两条平日一见到非咬架不可的狗，风一静下来，它们都前村后村的跑在一起。完全是一个平静的夜晚，远处传来的人声清澈得使人疑心是从山涧里发出来的。

陈公公在窗外来回的踱走，他的思想系在他儿子的身上，仿佛让他把思想系在一颗陨星上一样。陨星将要沉落到那里去，谁知道呢？

陈姑妈因为过度的虔诚而感动了她自己，她觉得自己的眼睛是湿了。让孩子从自己手里长到二十岁，是多么不容易！而最酸心的，不知是什么无缘无故把孩子夺了去。她跪在灶王爷前边回想着她的一生，过去的她觉得就是那样了。人一过了五十，只等着往六十上数。还未到的岁数，她一想还不是就要来了吗？这不是眼前就开头了吗？她想要问一问灶王爷她的儿子还能回来不能！因为这烧香的仪式过于感动了她，她只觉得背上有点寒冷，眼睛有点发花。她一连用手背揩了三次眼睛，可是仍旧不能看见香炉碗里的三炷香火。

她站起来，到柜盖上去取火柴盒时，她才想起来，那香是隔年的，因为潮湿而灭了。

“这是多么不敬呵！”

陈姑妈又站上锅台去，打算把香重新点起，因为她不常站在高处，多少还有点害怕。正这时候，房门忽然打开了。

陈姑妈受着惊，几乎从锅台上跌下来。回头一看，她说：

“哟哟！”

陈公公的儿子回来了，身上背着一对野鸡。

一对野鸡当他往炕上一摔的时候，他的大笑和翻滚的开水卡拉卡拉似的开始了，又加上水缸和窗纸都被震动着，所以他的声音还带着回声似的，和冬天从雪地上传来的打猎的人的笑声一样。但这并不是他今天特别出奇的笑，他笑的习惯就是这样。从小孩子时候起，在蚕豆花和豌豆花之间，他和会叫的大鸟似的叫着。他从会走路那天起就跟陈公公跑在瓜田上，他的眼睛真的明亮得和瓜田的黄花似的，他的腿因为刚学着走路，常常耽不起那丝丝拉拉的瓜秧的缠绕，跌倒是他每天的功课。而他也不哭也不呻吟，假若擦破了膝盖的皮肤而流了血，那血简直不是他的一样。他只是跑着，笑着，同时嚷嚷着。若全身不穿衣裳只带一个蓝麻花布的兜肚，那就像野鸭子跑在瓜田上了，东颠西摇的，同时嚷着和笑着。并且这孩子一生下来陈姑妈就说：

“好大嗓门！长大了还不是个吹鼓手的脚色！”

对于这初来的生命，不知道怎样去喜欢他才好，往往用被人蔑视的行业或形容词来形容，这孩子的哭声实在大，老婆婆想说：

“真是一张好锣鼓！”

可是他又不是女孩，男孩是不准骂他锣鼓的，被骂了破锣之类，传说上不会起家……

今天他一进门就照着他的习惯大笑起来，若让邻居们听了，一定不会奇怪。若让他的舅母或姑母听了，也一定不会奇怪。她们都要说：

“这孩子就是这样长大的呀！”

但是做父亲的和做母亲的反而奇怪起来。他笑得在陈公公的眼里简直和黄昏之前大风似的，不能够控制，无法控制，简直是一种多余，是一种浪费。

“这不是疯子吗……这……这……”

这是第一次陈姑妈对儿子起的坏的联想。本来她想说：

“我这孩子啊！你可跑到那儿去了呢！你……你可把你爹……”

她对她的儿子起了反感。他那么坦荡荡的笑声，就像他并没有离开过家一样。但是母亲心里想：

“他是偷着跑的呀！”

父亲站到红躺箱的旁边，离开儿子五六步远。背脊靠在红躺箱上。那红躺箱还是随着陈姑妈陪嫁来的，现在不能分清还是红的还是黑的了。正像现在不能分清陈姑妈的头发是白的还是黑的一样。

陈公公和生客似的站在那里。陈姑妈也和生客一样。只有儿子才像这家的主人，他活跃的，夸张的，漠视了别的一切，他用嘴吹着野鸡身上的花毛。用手指尖扫着野鸡尾巴上的漂亮的长翎。

“这东西最容易打，钻头不顾腩……若一开枪，它就插猛子……这俩都是这么打住的。爹！你不记得么！我还是小的时候，你领着我一块出去拜年去……那不是，那不是……”他又笑起来：“那不是么！就用砖头打住一个。趁它把头插进雪堆去。”

陈公公的反感一直没有减消，所以他对于那一对野鸡就像没看见一样，虽然他平常是怎么喜欢吃野鸡。鸡丁炒芥菜缨，鸡块炖土豆。但是他并不向前一步，去触触那花的毛翎。

“这小子到底是去干的什么？”

在那棉花子油灯还点燃着的时候，陈公公只是向自己在反复。

“你到底跑出去干什么去了呢？”

陈公公第一句问了他的儿子，是在小油灯噼噼拉拉的灭了之后。他静静的把腰伸开，使整个的背脊接近了火炕的温热的感觉。他充满着庄严而胆小的情绪等待儿子的回答。他最怕就怕的是儿子说出他加入了义勇队，而最怕的又怕他儿子不向他说老实话。所以已经来到喉咙的咳嗽也被他压下去了，他抑止着可能抑止的从他自己发出的任何声音。三天以来的苦闷和急躁，陈公公觉得一辈子只有过这一次。也许还有过，不过那都提起来远了，忘记了。就是这三天，他觉得比活了半辈子还长。平常他就怕他早死，因为早死，使他不得兴家立业，不得看见他的子孙的繁荣。而这三天的，他想还是算了吧！活着大概是没啥指望。关于儿子加入义勇队没有！对于陈公公是一种新的生命，比儿子加入了义勇队的新的生命的新的生命的价格更高。

儿子回答他的，偏偏是欺骗了他。

“爹！我不是打回一对野鸡来么！跟前村的李二小子一块……跑



是谎花。这谎花只有欺骗人，一两天就蔫落了。这谎花要随时摘掉的。他问父亲说：

“这谎花为什么要摘掉呢？”

父亲只说：

“摘掉吧！它没有用处。”

长大了他才知道，谎花若不摘掉，后来越开越多，那时候他不知道，但也同父亲一样的把谎花一朵一朵的摘落在垅沟里。小时候他就在父亲给人家管理的那块瓜田上。长大了仍旧是在父亲给人家管理的瓜田上。他从来没有直接给人家佣工，工钱从没有落过他的手上。这修铁道是第一次。况且他又不是专为着修铁道拿工钱而来的。所以三天的工钱就买了一对野鸡。第一：可以使父亲欢喜。第二：可以借着野鸡撒一套谎。

现在他安安然然的睡着了，他以为父亲对他的谎话完全信任了。他给日本人修铁道预备偷着拔出铁道钉子来，弄翻了火车这个企图，仍旧是秘密的。在梦中他也像看见了日本兵的子弹车和食品车。

“这虽然不是当的义勇军，可是干的事情不也是对着小日本吗？洋酒，盒子肉（罐头），我是没看见，只有听说，说上次让他们弄翻了车。就是义勇军派人弄的。东西不是通通被义勇军得去了吗……他妈的……就不用说吃，用脚踢着玩吧，也开心。”

他翻了一个身，他擦一擦手掌。白天他是这样想的，夜里他也就这样想着就睡了。他擦着手掌的时候，可觉得手掌与平常有点不一样，有点僵硬和发热。两只胳膊仍旧抬着铁轨似的有点发酸。

陈公公张着嘴，他怕呼吸从鼻孔进出，他怕一切声音，他怕听到他自己的呼吸。偏偏他的鼻子有点窒塞。每当他吸进一口气来，就像有风的天气，纸窗破了一个洞似的，呜呜地在叫。虽然那声音很小，只有留心才能听到，但到底是讨厌的，所以陈公公张着嘴预备着睡觉。他的右边是陈姑妈，左边是不知从那里弄来一对野鸡莫名其妙的儿子。

棉花子油灯熄灭后，灯心继续散发出胡香的气味。陈公公偶尔从鼻子吸了一口气时，他就嗅到那灯心的气味。因为他讨厌那气味，并不觉

得是胡香的，而觉得是辣酥酥的引他咳嗽的气味。所以他不能不张着嘴呼吸。好像他讨厌那油烟，反而大口的吞着那油烟一样。

第二天，他的儿子照着前回的例子，又是没有声响的就走了。这次他去了五天，比第一次又多了两天。

陈公公应付着他自己的痛苦非常沉着的。他向陈姑妈说：

“这也是命呵……命里当然……”

春天的黄昏，照常存在着那种静穆得就要浮腾起来的感觉。陈姑妈的一对红公鸡，又像一对小红鹤似的用一只腿在房前站住了。

“这不是命是什么！算命打卦的，说这孩子不能得他的继……你看，不信是不行呵，我就一次没有信过。可是不信又怎样，要落在头上的事情，就非落上不可。”

黄昏的时候，陈姑妈在檐下整理着豆秆，凡是豆荚里还存在一粒或两粒豆子的，她就一粒不能跑过的把那豆粒留下，她右手拿着豆秆，左手摘下豆粒来，摘下来的豆粒被她丢进身旁的小瓦盆去，每颗豆子都在小瓦盆里跳了几下。陈姑妈左手里的豆秆也就丢在一边了。越堆越高起来的豆秆堆，超过了陈姑妈坐在地上的高度。必须到黄昏之后，那豆粒滚在地上也找不着的时候，陈姑妈才把豆秆抱进屋去。明天早晨，这豆秆就在灶火门里边变成红忽忽的火。陈姑妈围绕着火，好像六月里的太阳围绕着菜园。谁最热烈呢？陈姑妈呢！还是火呢！这个分不清了。火是红的，可是陈姑妈的脸也是红的。正像六月的太阳是金黄的，六月的菜花也是金黄的一样。

春天的黄昏是短的，并不因为人们喜欢而拉长，和其余三个季节的黄昏一般长。养猪的人家喂一喂猪，放马的人家饮一饮马……若是什么也不做，只是抽一袋烟的工夫呵，陈公公就是什么也没有做，拿着他的烟袋站在房檐底下。黄昏一过去，陈公公就变成一个长拖拖的影子，好像一个黑色的长柱支持着房檐。他的身子的高度，超出了这一连排三个村子所有的男人。只有他的儿子说不定在这一两年中要超过他的。现在儿子和他完全一般高。走进房门的时候，儿子担心着父亲，怕父亲碰



了头顶。父亲担心着儿子，怕是儿子无止境的高起来，进门时，就要顶在门梁上。其实不会的，因为父亲心里特别欢喜儿子也长了那么高的身子而常常说着相反的话。

陈公公一进房门，帽子撞在上门梁上，上门梁把帽子擦歪了。这是从来也没有过的事情。一辈子就这么高，一辈子也总戴着帽子。因此立刻又想起来儿子那么高的身子。而现在完全无用了，高有什么用呢！现在是他自己任意出去瞎跑，陈公公的悲哀，他自己觉得完全是因为儿子长大了的缘故。

“人小，胆子也小，人大胆子也大……”

所以当他看到陈姑妈的小瓦盆里泡了水的黄豆粒，一夜就裂嘴了，两夜芽子就长过豆粒子。他心里就恨那豆芽。他说：

“新的长过老的了，老的完蛋了。”

陈姑妈并不知道这话什么意思，她一边梳着头一边答应着：

“可不是么……人也是这样……个人家的孩子，撒手就跟老子一般高了。”

第七天上，儿子又回来了，这回并不带着野鸡，而带着一条号码：三百八十一号。

陈公公从这一天可再不说什么“老的完蛋了”这一类的话。有几次儿子刚一放下饭碗，他就说：

“擦擦汗就去吧！”

更可笑的他有的时候还说：

“扒拉扒拉饭粒就去吧！”

这本是对三岁五岁的小孩子说的，因为不大会用筷子，弄了满嘴的饭粒的缘故。

别人若问他：

“你儿子呢？”

他就说：

“人家修铁道去啦……”

他的儿子修了铁道，他自己就像在修着铁道一样。是凡来到他家

的：卖豆腐的，卖馒头的，收买猪毛的，收买碎铜乱铁的，就连走在前村子边上的不知道那个村子的小猪倌有一天问他：

“大叔，你的儿子听说修了铁道吗？”

陈公公一听，立刻向小猪倌摆着手：

“你站住……你停一下……你等一等，你别忙，你好好听着！人家修了铁道啦……是真的。连号单都有：三百八十一。”

他本来打算还要说。有许多事情必得见人就说，而且要说就得详细。关于儿子修铁道这件事情，是属于见人就说而要说得详细这一种的。他想要说给小猪倌的，正像他要说给早晨担着担子来到他门口收买碎铜乱铁那个一只眼的一样多。可是小猪倌走过去了。手里打着个小破鞭子。陈公公心里不大愉快。他顺口说了一句：

“你看你那鞭子吧，没有了鞭梢，你还打呢！”

走了好远了，陈公公才听明白，放猪的那孩子唱的正是他在修着铁道的儿子的号码“三百八十一”。

陈公公是一个和善人，对于一个孩子他不会多生气。不过他觉得孩子终归是孩子。不长成大人，能懂得什么呢？他说给那收买碎铜乱铁的，说给卖豆腐的，他们都好好的听着，而且问来问去。他们真是关于铁道一点常识也没有。陈公公也和那卖豆腐的差不多，等他一问到连陈公公也不大晓得的地方，陈公公就笑起来，用手拔下一颗前些日子被大风吹散下来的房檐的草梢：

“那儿知道呢！等修铁道的回来讲给咱们听吧！”

比方那卖豆腐的问：

“我说那火车就在铁道上，一天走了千八百里也不停下来喘一口气！真是，了不得呀……陈大叔，你说，也就不喘一口气！”

陈公公就大笑着说：

“等修铁道的回来再说吧！”

这问的多么详细呀！多么难以回答呀！因为陈公公也是连火车见也没见过。但是越问得详细，陈公公就越喜欢。他的道理是：人非长成不可，不成人……小孩子有什么用……小孩子一切没有计算！于是

陈公公觉得自己的儿子幸好已经二十多岁；不然，就好比这修铁道的事情吧，若不是他自己有主意，若不是他自己偷着跑去的。这样的事情，一天五角多钱，怎么能有他的份呢？

陈公公也不一定怎样爱钱，只要儿子没有加入义勇军，他就放心了。不但没有加入义勇军，反而拿钱回来，几次他一看到儿子放在他手里的崭新的纸票，他立刻想到三百八十一号。再一想又一定想到那天大风停了的晚上，儿子背回来的那一对野鸡。再一想就是儿子会偷着跑出去，这是多么有主意的事呵。这孩子从小没有离开过他的爹妈。可是这下子他跑了，虽然说是跑的把人吓一跳。可到底跑的对。没有出过门的孩子，就像没有出过飞的麻雀；没有出过洞的小耗子。等一出来啦！飞的比大雀还快。

到四月十八，陈姑妈在庙会上所烧的香比那一年烧的都多。娘娘庙烧了三大子线香，老爷庙也是三大子线香。同时买了些毫无用处的只是看着玩的一些东西。她竟买起假脸来，这是多少年没有买过的啦！她曲着手指一算，已经是十八九年了。儿子四岁那年她给他买过一次，以后再没买过。

陈姑妈从儿子修了铁道以后，表面上没有什么改变，她并不和陈公公一样，好像这小房已经装不下他似的，见人就告诉儿子修了铁道。她刚刚相反，一句话也不说，只是围绕着她又多了些东西。在柴栏子旁边除了鸡架又多了个猪栏子。里边养着一对小黑猪。陈姑妈什么都喜欢一对，就因为现在养的小花狗只有一个而没有一对的那件事，使她一休息下来，小狗一在她腿上擦着时，她就说：

“可惜这小花狗就不能再讨到一个。一对也有个伴呵！单个总是孤单单的。”

陈姑妈已经买了一个透明的化学品的肥皂盒。买了一把新剪刀，她每次用那剪刀，都忘不了用手摸摸剪刀。她想：这孩子什么都出息了，买东西也会买，是真钢的。六角钱，价钱也好。陈姑妈的东西已经增添了许多，但是那还要不断的增添下去。因为儿子修铁道每天五角多钱。陈姑妈新添的东西，不是儿子给她买的，就是儿子给她钱她自己买的。从

心说她是喜欢儿子买给她东西，可是有时当着东西从儿子的手上接过来时她却说：

“别再买给你妈这个那个的啦……会赚钱可别学着会花钱……”

陈姑妈的梳头镜子也换了。并不是说那个旧的已经扔掉，而是说新的钻亮的已经站在红躺箱上了。陈姑妈一擦箱盖，擦到镜子旁边，她就像发现了一个新的小天地一样。那镜子实在比旧的明亮到不可计算那些倍。

陈公公也说过：

“这镜子简直像个小天河。”

儿子为什么刚一跑出去修铁道，要说谎呢？为什么要说是去打猎呢！关于这个，儿子解释了几回。他说修铁道这事，怕父亲不愿意，他也没打算久干这事，三天两日的，干干试试。长了怎么能不告诉父亲呢，可是陈公公放下饭碗说：

“这都不要紧，这都不要紧……到时候了吧，咱们家也没有钟。擦擦汗去吧！”到后来他对儿子竟催促了起来。

陈公公讨厌的大风又来了。从房顶上，从枯树上来的，从瓜田上来的，从西南大道上来的。而这些都对，说不定是从那儿来的。浩浩荡荡地，滚滚旋旋地，使一切都吼叫起来，而那些吼叫又淹没在大风里。大风包括着种种声音，好像大海包括着海星，海草一样。谁能够先看到海星海草而还没看到大海？谁能够先听到因大风而起的这个那个的吼叫而还没有听到大风？天空好像一张土黄色的大牛皮，被大风鼓着，荡着，撕着，扯着，来回的拉着。从大地卷起来的一切干燥的，拉杂的，零乱的，都向天空扑去，而后再落下来，落到安静的地方，落到可以避风的墙根，落到坑坑凹凹的不平的地方，而填满了那些不平。所以大地在大风里边被洗得干干净净的，平平坦坦地。而天空则完全相反，混沌了，冒烟了，刮黄天了，天地刚好吹倒转了个。人站在那里就要把人吹跑，狗跑着就要把狗吹得站住，使向前的不能向前，使退后不能退后。小猪在栏子里边不愿意哽叫，而它必须哽叫，孩子唤母亲的声音，母亲应该听到，而她必不能听到。

陈姑妈一推开门，就被房门带着跑出去了。她把门扇只推一个小缝就不能控制那房门了。

陈公公说：

“那又算什么呢！不冒烟就不冒烟。拢火就用铁大勺下面片汤，连汤带菜的，吃着又热和。”

陈姑妈又说：

“柴火也没抱进来，我只以为这风不会越刮越大……抱一抱柴火不等进屋，从怀里都被吹跑啦……”

陈公公说：

“我来抱。”

陈姑妈又说：

“水缸的水也没有了呀……”

陈公公说：

“我去挑，我去挑。”

讨厌的大风要拉去陈公公的帽子，要拔去陈公公的胡子。他从井沿挑到家里的水，被大风吹去了一半，两只水桶，每只剩了半桶水。

陈公公讨厌的大风，并不像那次儿子跑了没有回来的那次的那样讨厌。而今天最讨厌大风的像是陈姑妈。所以当陈姑妈发现了大风把房脊抬起来了的时候，陈公公说：

“那算什么……你看我的……”

他说着就蹬了房檐下酱缸的边沿上了房。陈公公对大风十分有把握的样子，他从房檐走到房脊去是直着腰走。虽然中间被风压迫着弯过几次腰。

陈姑妈把砖头或石块传给陈公公。他用石头或砖头压着房脊上已经飞起来的草。他一边压着一边骂着。乡下人自言自语的习惯，陈公公也有！

“你早晚还不得走这条道吗！你和我过不去，你偏要飞，飞吧！看你这几根草我就制服不了你……你看着，你他妈的，我若让你能够从我手里飞走一颗草刺也算你能耐。”

陈公公一直吵叫着，好像风越大，他的吵叫也越大。

住在前村卖豆腐的老李来了，因为是顶着风，老李跑了满身是汗。

他喊着陈公公：

“你下来一会，我有点事，我告……告诉你。”

陈公公说：

“有什么要紧的事，你等一等吧，你看我这房子的房脊，都给大风吹靡啦！若不是我手脚勤俭，这房子住不得，刮风也怕，下雨也怕。”

陈公公得意的在房顶上故意的迟延了一会。他还说着：

“你们先进屋去抽一袋烟……我就来，就来……”

卖豆腐的老李把嘴塞在袖口里边，大风大得连呼吸都困难了。他在袖口里边招呼着：

“这是要紧的事，陈大叔……陈大叔你快下来吧……”

“什么要紧的事！还有房盖被大风抬走了的事要紧……”

“陈大叔，你下来，我有一句话说……”

“你要说就那儿说吧！你总是火烧屁股似的……”

老李和陈姑妈走进屋去了。老李仍旧用袖口堵着嘴像在院子里说话一样。陈姑妈靠着炕沿听着李二小子被日本人抓去啦……

“什么！什么！是么！是么！”陈姑妈的黑眼珠向上翻着，要翻到眉毛里去似的。

“我就是来告诉这事……修铁道的抓了三百多……你们那孩子……”

“为着啥事抓的？”

“弄翻了日本人的火车罢啦！”

陈公公一听说儿子被抓去了，当天的夜里就非向着西南大道上跑不可。那天的风是连夜刮着，前边是黑滚滚的，后边是黑滚滚的。远处是黑滚滚的，近处是黑滚滚的。分不出头上是天，脚下是地。分不出东南西北。陈公公打开了小钱柜，带了所有儿子修铁道赚来的钱。

就是这样黑滚滚的夜，陈公公离开了他的家，离开了他管理的瓜田，离开了他的小草房，离开了陈姑妈。他向着西南大道向着儿子的方

向，他向着连他自己也辨不清的远方跑去，他好像发疯了，他的胡子，他的小袄，他的四耳帽子的耳朵，他都用手扯着它们。他好像一只野兽，大风要撕裂了他，他也要撕裂了大风。陈公公在前边跑着。陈姑妈在后边喊着。“你回来吧！你回来吧！你没有了儿子，你不能活。你也跑了，剩下我一个人我也怎么活……”

大风浩浩荡荡的，把陈姑妈的话卷走了，好像卷着一根毛草一样。不知卷向什么地方去了。

陈公公倒下来了。

第一次他倒下来，是倒在一棵大树的旁边。第二次倒下来是倒在什么也没存在的空空场场平平坦坦的地方。

现在是第三次，他实在不能再走了，他倒下了，倒在大道上。

他的膝盖流着血，有几处都擦破了皮肉，四耳帽子跑丢了。眼睛的周遭全是在翻花。全身都在痉挛，抖擞。血液停止了。鼻子流着清冷的鼻涕。眼睛流着眼泪。两腿转着筋。他的小袄被树枝撕破，裤子扯了半尺长一条大口子，尘土和风就都从这里向里灌，全身马上僵冷了。他狠命的一喘气，心窝一热，便倒下去了。

等他重新爬起来，他仍旧向旷野里跑去，他凶狂的呼喊，连他自己都不知道叫的是什么。风在四周捆绑着他，风在大道上毫无倦意的吹啸，树在摇摆，连根拔起来，摔在路旁，地平线在混沌里完全消融，风便作了一切的主宰。

## 渣

林淡秋

第三个战争年的春天。

马逢伯在F省城候县长缺。

像我们的炮火一样勇敢，坚决，持久，我们的马先生始终如一地等候着这个不大不小的官儿。

候差，在马逢伯真是家常便饭，没有给他一点新鲜的感觉。虽然无日无夜不挖空心思找门路，看脸色，送礼，请客……，过着战战兢兢的生活，但正因为天天如此，也就变成家常便饭了。像乡下穷人嚼着烂臭咸菜一样，或像耍人阔老嚼着山珍海味一样，嚼不出一新鲜味儿，但又不得不嚼下去。因为要是不嚼下去，世界就不会这样乱糟糟，或不会这样太平无事，而一切生命都失掉存在的意义了：乡下穷人不成其为乡下穷人，耍人阔老不成其为耍人阔老，而马逢伯先生也不成其为马逢伯先生了。

马逢伯在过去二十几年中到底在F省城候过几回差，连他自己也说不清楚。正如他自己时常说的一样，F省城已经成为他的第一故乡，而他的真正故乡倒落在第二位了。“第一故乡”所有最著名的中西大菜馆，大旅馆，大戏院——大妓院应该除外，因为他只有偷偷摸摸去过几次——无不熟悉透顶，尤其几间大旅馆的老板和老茶房，他随时能在脑子里描出他们的音容笑貌，叫出他们的名字，像对于最熟悉的上峰和僚友一样。



在全省县长班中，马逢伯的年纪不算最大，但资格却老得有点发紫了。一九二七年大革命以前，他已经当过许多任知事。差不多住过全省十之一二的县衙门。不过说来奇怪，每任期间都非常短，很少有一年以上，大都只有七八个月。当他刚刚捞得超过候差期间用出去的“运动费”一二倍时，“免职”的命令便下来了。他又不得不上省候差，找门路，送礼，请客，出运动费，直到重新获得新职。每任都是如此，好像有一个看不见的查账员时刻替省公署查核他成文的和不成文，公开和不公开的收支，翻检他开着不同户头的银行存折，除了“合理”的利润，不让他多捞那么一万五千。县份越“肥”，“利息”越厚，则任期越短。因此，他多喝了几杯酒，便往往向熟朋友们发牢骚：

“做官其实就是做生意，不过比较威风一点罢了。”

这个从长期实生活中抽出来的宝贵观念倒使他挣得不少额外的收入，有时比“正收”要大好几倍，因为他有了理论上的根据，放胆做起生意来了。而那个看不见的“查账员”到底也有看不到的地方，因此对他的任期并无影响。不过他做生意到底跟普通商人不同，可以说更困难，也可以说更容易。他绝对不能公开出面，只能以“暗股”资格加入当地绅士的“营业团”，贩卖绝对不准小百姓贩卖的违禁品。赚得的钞票自然会送到县长室来的，用不着他费心，费力。不过需要武装保护货色的时候，那非要他动动脑筋，出点力气不可。

做这样“坐赚”的生意，自然非得有点官气不可，有了官，才有这种坐享厚利的资格，而且除了赚钱，做官还有一种金钱买不到的威风。所以他始终不肯丢了官，专门去做普通生意。做官为了赚钱，但又不仅为了钱，这是他至今还没有改变的“做官哲学”。

像波涛汹涌中的船夫死抱住船舵一样，马逢伯在变幻莫测的混沌官海中死抱住这个“哲学”。有时突然卷起一阵异样的风浪，难免受到一点惊吓，尝到一点“危险”的滋味，但每次都靠这船舵一样的“哲学”的力量，平安无事地度过了险恶的风涛。马逢伯还是马逢伯，没有损伤一根毫毛。所以到后来，他简直不把这种风涛当作危险，而把它看作滔滔官海应有的点缀。这种“点缀”正像橄榄一样，初嚼起来，固然有点麻口，但

嚼过以后，倒有一种甜蜜的回味，往往使马逢伯的嘴边浮出一丝异样的笑意，好像说：

“这才有意思哩。”

真正使他受过一点惊吓的是一九二七年的大革命。革命军快进城时，城内“老营”<sup>①</sup>不听他指挥，于是给当地青年们包围起来，差点儿送掉性命。但这也不过是一个可怕的梦魇，一会儿就过去了。用马先生自己的话语说，这也不过是一种“点缀”，跟其他“点缀”比较起来，只有程度上的差别。怎么不是呢？在老家躲了一年半载，失去了的“知事”，又变做“县长”回到他手里了。一切都跟革命前一样，除了“县公署”三个字变为“县政府”，参议会变为县党部，添了一批在县政府跑进跑出的新绅士，如此而已。至于马逢伯个人的生活轨道，则连形式的形式上都找不出一丝变动，还是一面做官，一面做生意；还是候差，上任，再候差……

“唉，原来不过是这么回事！”

从此以后，马逢伯的胆子越弄越大，自信力越来越强，他简直把自己看做如来佛，一切人生变幻，社会波澜，都不过是孙行者的跟斗，逃不出他的掌心。它们翻来覆去，日新月异，表面上看来，像是万花缭乱，难以把握，理解，但拆穿来说，还不是那么回事！所以连“八一三”那样惊天动地的事件，他也把它看作一种“点缀”，不久就会过去了的。“一二八”是一个很好的榜样。可是后来，看样子好像没有这样简单，连他的家乡都被别人占去了，一时好像很难恢复，使他不得不把合家大小带在身边，他们像许多葛藤缠住他的肉体 and 灵魂，而老家的大宗产业——一生努力的大部代价，却陷在意想得到，又意想不到的命运中，勾起他沉重的怀念。虽然“别人”一再托人请他回乡荣任“新职”，但他考虑一番，踌躇一番之后，结果决定不去。这里依旧有我的天地，而且他的“做官哲学”依旧全部适用，至少在目前还没有删改一章一节的必要，他何必去做那种多少有点不名誉的事？所以除了他把什么都看成一种“点缀”的那种观念稍稍有点动摇，对于老家产业的怀念和对于“和平”的渴望日

<sup>①</sup> 大革命后改称省防军，现在又称为保安队了。

甚一日，对于抗战最坚决的军队和政党的憎恨也日甚一日外，马逢伯还是过去的马逢伯：一边做官，一边做生意；候差，上任，再候差……

然而世间的道路到底不是一成不变的，荡荡大道有时会被怒吼的山洪冲得七孔八窟，而荆棘丛生的狭径却往往被人们的赤脚踏成大路。所以古人有沧海桑田之感，今人也有一年不如一年之叹，而这“感”和“叹”终于慢慢爬到我们马先生的脑子里了。这是难怪他的，因为他这一回却跟往常大不相同，候了七八个月，还没有候到一个鸟差。

同样挖空心思找门路，看脸色，送礼，请客……，但效果却完全两样。以前，把前任赚来的钱用去十之二三，总能获得“走马上任”的机会，可是现在，上一任捞来的钱只剩十之二三了，而他依旧呆在一间小客栈里，同着葛藤似的家眷。

这个小客栈当然不是他愿意住的。前几回不必说，就是这一回初到省城时住的也是赫赫有名的大旅馆，而且破例包了三个月房间。前几回都是单身，一间卧室和一间会客室就够漂亮了，这回因有家眷，不得不多开一间。后来真所谓没有话说，从三间减少到两间，再从两间减少到一间，而最后走某厅长宠妾的门路失败后，索性搬到这个小客栈来了。这真是每况愈下，命运竟会跟他开这么大的玩笑！

“这到底是什么缘故呢？”

以前是百发百中的射手，如今快打完了全部药弹，始终打不到一只野物，这是无法理解的谜。在索解这个谜的底蕴时，他的脑幕上就出现了以“儒将”闻名的黄司令的雍容大度的脸容，烈火似的悔恨燃烧着他像阿弥陀佛一样发胖的躯体，一副假牙齿磨得格格响，而两只往里嵌的猪眼睛发散出忧郁的火花。

“我为什么要得罪黄司令的堂兄弟的表兄呢？”马逢伯简直想打自己一个巴掌。

于是叹一声气，自己回答自己道：

“都是为了钱，钱！”

“为了钱”的故事又一次闪过他的脑际。

是他被撤职前一月的事。一个烟土贩子有一批不多不少的“货色”

被乡公所的特务班扣住。聪明的乡长吞吃了一小部份，把大部份“报”给县政府。马县长当然比乡长胆子大，胃口大，转报给上峰的只有十分之一，私吞下十分之九。专靠“撩大水柴”过生活的黄司令堂兄弟的表兄当然有些眼热，要分马逢伯的“肥”。因为他海口开得太大，双方闹僵了，结果那位“表兄”没有分到一点肥，而马逢伯则丢了一个官儿。

丢了一个官不要紧，这是马逢伯预料到的事。他没有预料到的是：以“儒将”闻名的雍容大度的黄司令竟为了堂兄弟的表兄这点“私仇”，不让马逢伯重新捞得一个官儿。

不过仔细一想，事情又仿佛没有这样简单。老陈，老田，老应他们跟黄司令有什么纠葛呢？他们的命运还不是跟马逢伯的命运一样，还不是同样像石捣臼陷在烂田里似的，越陷越深地陷在小客棧里！

“也许因为本省份份渐渐减少了，弄得粥少僧多……”

再想下去，当然要触到战争了。马逢伯接连叹了三声苦气。在战前，最后退路还有拥有大量产业的老家，而今后归宿呢，大概只好在马路上摆拆字摊了。

“回老家去吧！反正‘他们’……”

脑角里一个小小的声音在敦促他，而且这声音一次比一次高涨，大胆，坚定，好像非要达到它的“促驾”的目的不可。

而它的主人的胖脸上的那种永远不知道是快乐还是痛苦的异样惨笑也一次比一次明显了。

然而以上所说，都是过去的事情了。今天的马逢伯好像突然换过一次命运似的。跟昨天或昨天的昨天的马逢伯完全不同了。你只要看他本来有点发亮的脸颊好像刚刚细心刮过一次，抹上一层新鲜的油膏似的，简直亮得可怕，你便可以猜出新生的希望的火焰是怎样猛烈地在他的心窝里燃烧！而那渐渐高涨起来的脑角里的声音自然一下子被压下去，被禁闭在冷落的暗角里，不准它开口，动弹。

这种突如其来的大变动，说起来毫不足奇，还不是为了夜里那个奇奇怪怪的梦！对于一个长期陷落在黑暗深渊里的脚色，即使一点模糊的月色，也显得阳光一样的灿烂。

他梦见一个朝南的古色古香的亭阁兀立在清碧如镜的湖水的中央。阁内摆着石桌石凳，还有几种枯萎的盆栽。尘封的亭壁上，躲在掌扇框里的“八仙”故事画隐约可辨，无数小小的蛀虫孔咬坏了这些画像的四肢躯干，耳目口鼻，使它们显得残缺不全。没有一点人影，人声。一个清幽的境界。但也有逼人的荒凉。马逢伯觉得这一切都非常熟悉，亲切，好像在什么地方见过似的。一番思索，他终于想起来。这是十多年前S县政府后边有名的“狐仙亭”，听说前清文武官员初到任时得到这里祭狐仙，否则一定保不住乌纱帽，甚至还保不住脑袋。马逢伯那时非但是民国官员，而且是大革命后的县长，当然用不着继承前清的遗绪，在这尘封的破阁里顶礼膜拜。但在“公事”（有时跟“私事”很难分得清楚）上感到特别棘手的时候，他也会在肚子里向狐仙祷告，求助，有时甚至哼出声来。

一想起来，一点也不错的，这是一模一样的亭阁。所不同者，这里周围是清碧的湖水，而那里的环境则是几堆瓦砾，一片荒园。人事沧桑，他不禁发出一声感喟。那是他丢了知事，获得第一任县长的日子，是他新的黄金时代的开始，可是现在……

当他正沉浸在感伤的思想里时，一个宽衣博带，道貌岸然的老者突然出现在他的身边，拍一拍他的肩头。老者不声不响地从大袖子里拿出五个红蛋给他，其中有一个是破了头的。马逢伯正要问尊姓大名，老者一阵风似的突然不见了，像来时一样突然。“唉，仙人……”在又惊又喜的叫声中，马逢伯不由得跪了下去……

睁开眼睛，小客栈的大房间里还是充满浓重的黑暗，但马逢伯却仿佛黑暗中看见了光明。他固然不是极端迷信的人，对于梦的见解是：不可全信。何况这梦是那样神秘，到底是祸是福，还在未定之天。然而根据中国人的传统心理，红蛋总是喜事的象征，而那个宽衣博带的老者也显然不是给人灾祸的恶神。马逢伯的眼睛则再也合不拢来了。

第二天大清早，他到另一个小客栈里敲方卓人的房门。

方卓人是黄司令的同乡，在马逢伯任内当过承审员，年纪跟老马相仿，在五十与六十之间，遭遇也跟老马相差无几，只有肉身的肥瘠，却完

全相反，正如劳莱和哈台一样。此外还有一点不同，就是老方的家眷还安安稳稳住在故乡。

马逢伯一卸任，方卓人的位置也被新县长带来的人抢去了，逼得他不得不到省城来候差。他们原来感情固然不怎么坏，但也不怎么好；平平而已。可是近几月来，不知怎的，双方的关系一天一天密切起来，好像冥冥中有什么神秘的力量把他们推在一起似的，到现在已经达到“知己”的程度了。难得二三天不见面，不是老方到老马的客栈来，便是老马到老方的客栈去：报道消息，下棋，喝酒，谈天，有时默坐，摇头，叹气。……

“有什么消息吗？这样早！”

钻在被窝里的方卓人一听见马逢伯的声音，连忙挣起身来，披衣下床，一边开门，一边问。

“消息倒有一个，”马逢伯的屁股落在床沿上。“不过不是从省政府来的，也不是从民政厅来的，而是从梦乡里来的。”

方卓人的涨潮似的希望，退潮似地落下去了。

“我以为你这样早来，一定有什么好消息。原来是个梦！”

他坐回被窝里，两手托住披在身上的衣服，好像要重新躺下去似的。

“怎么？你是详梦专家，难道看不起梦？”马逢伯半认真，半玩笑似的说。

“谁说看不起梦？……你说，到底是什么梦！”

马逢伯一口气说了出来，于是问：

“你觉得这梦怎么样？”

方卓人静坐似地眯着眼睛，一动不动默想了好一会，突然抓住马逢伯的臂膀拚命摇了几摇：

“马先生——不，现在又得叫你马县长了！”

马逢伯脸上浮着甜蜜的苦笑：

“别开玩笑，老方。到底有没有一点意思？”

“你记得两句诗吗？”方卓人又从被窝跳下床来，真正穿上衣服，仿

佛全部睡意一阵风似的过去了。“‘近水楼台先得月，向阳花木早逢春。’你在梦中不是站在近水的亭阁里吗？不是还有盆栽吗？而现在正是春天！这意思就是：你马上要得到贵人的帮助，而这贵人就在手边。……我详了一辈子梦，还没有碰到过这样富有诗意的好梦，这梦要是不灵验，我发誓不再详梦了……”

马逢伯心里感到一阵温暖，站起身来。

“那末五个红蛋什么意思呢？有一个是破了头的。”

“别急，我会告诉你的，”被打断了话头的方卓人接着说。“五个红蛋就是要连任五任县长。一个破了头，就是第一任马上要到手了。”

马逢伯脸色一亮，但立刻又沉下来了。他颓然落在床沿上。

“真是开玩笑！现在要我去找县长，不是比海底捞月还难吗？”

这话是有道理的。方卓人又想了好一会。

“事在人为呀，马先生，”方卓人终于开口了。“实际上的主席就是黄司令，我想你还是去见见他……”

马逢伯连忙一摇手，切断对方的话。

“方先生，你玩笑越开越大了！”

“我了解你的苦衷，”方卓人摆出万分正经的嘴脸。“你所以找不到差事，就因为黄司令从中作梗。但你要知道，黄司令的老爷脾气真有点古怪，我好像跟你说过好几次了，像我这样一个普通的同乡去求他，他总是把你的请求当作耳边风，一会儿就忘记了。倒是过去跟他有点芥蒂的人去求他帮忙，他没有不答应，而且没有不做到，大概因为这样才显出他儒将的大度。你不愿意一个子去，我领你去好不好？好不好？”方卓人的眼睛死盯住对方的嘴巴。

要是没有昨夜的梦，马逢伯一定像过去许多次的情形一样，毫不踌躇地答：“等等再说吧！”要是马逢伯也像方卓人那样坦白，那他也会毫不踌躇地答：“去，去，赶快去！”可是马逢伯到底是马逢伯，他的思想行动不能那么简单，他爱曲折。方卓人是他的下属，虽然近来在同病相怜的情景下仿佛变成平等的朋友了。但在紧急关头，还得对他维持一个尊严，趁便也表示一点“骨气”。他皱着眉头，歪着嘴巴，认真“考虑”一下之

后，才抬起头，十分严肃地说：

“就算你的话全对吧，但做人……”

“做人怎么样呢？”方卓人毕竟老实一点，他把马逢伯的虚伪看作他的真实。“老实说，我是明白你的意思的。不过，不是我说你，马先生，你有时实在太书生气了。他是全省保安司令，而且是实际的省主席，你就是做一次‘矮人’算得什么呢？亏你在官场混了这么多年！”

“是的，”马逢伯的胖脸蒸发出一股喜气。但还是装出凄然的神情，说：“你说得对。我马逢伯所以为马逢伯，就是这点傲气，也可以说是书生气。过去上官看得起我，当然因为这点傲气，不做卑鄙齷齪的事，而现在弄得山穷水尽，走投无路，也因为这点傲气。否则我早回老家去了，反正‘他们’……”

他没有再说下去，不过叹一声气。

是被马逢伯“真诚”的表情和话语感动了呢，还是马逢伯的悲凉气息使他联想到自己遭遇的悲凉呢，方卓人的眼睛有点酸溜溜起来了。而正因为如此，他更觉得非竭尽全力，帮助马逢伯实现他的“好梦”不可，这一边是帮助朋友，一边也是帮助自己：马逢伯做了县长，他方卓人的差事还逃得了吗？

“马先生，傲气是人人有的，而且应该有的，否则像你刚才说的一样，我也不必呆在这里，‘那方面’我也不是没有朋友。不过总该有点分寸，权衡轻重，太书生气只有自己吃亏。……你到黄司令面前无须说一句话，只要脸色装装好看些就好了。一切由我替你说，好不好？”

“这个总……”

马逢伯的“功夫”的确“到把”，亏他不会噗嗤笑出声来。

而方卓人这一回的料头也的确不错，不比诸葛亮差。黄司令果然满口答应，而且没有一点敷衍的样子，好像一个小小的县长尽可包在他身上似的，怪不得不到几天，一个县长真的落在马逢伯身上了。马逢伯的“好梦”开始实现了。渐渐走到了人生涯角的他们，突然看见了无穷无尽的灿烂的远景，这跟他们过去获得新职时那种平淡无奇的感觉完全不



同了。如果说这回长期落魄也是一种“点缀”，那该是马逢伯有生以来最不平常的“点缀”了。如果说这个“点缀”是一种特别麻口的橄榄，则现在的回味也应该格外甜蜜，马逢伯便在这种格外甜蜜的回味中陶醉着，陶醉着，直到五天后的一个夜晚。

那是上任前二天的夜晚。马逢伯事前叫最会烧菜的姨太太预备了近十样菜，买了几大瓶上好的花雕，请方卓人来痛痛快快大嚼一顿。

小菜还是平常的小菜，不过是蹄膀，鲜鱼，鸡鸭之类，但一经过这位女厨司的神手烹饪，的确有一种不平常的滋味。加以此时此地，此情此景，悲欢交集，本来很不错的酒量，这时当然名符其实的“海量”了。而酒喝多了，舌头当然放肆起来，方卓人的几分傻气便充分表现出来了。

“马县长，你还记得见主席那天晚上的情景吗？”方卓人已到了想到什么就说什么的醉态。

“哈哈！”

马逢伯固然也喝了不少酒，但到底还没有大醉。他干咳几声，好像没有听见对方的话似的扯到别的事情上去了。

“还记得吗，那天晚上？……”方卓人偏不放过他。这当然不是由于恶意，一方面因为喝了太多的酒，同时也因为高兴过度的缘故。

“再来一杯，我的民政科长！”马逢伯斟满了对方的酒杯，自己也恭恭敬敬地端起一杯。“来，再干一杯！”

方卓人一口气干了一杯，拿起面前一只稀烂的鸡腿咬了一口，还没有咽下喉咙，又提起那天晚上的事情……

其实也难怪他，那天晚上的事情的确有点好笑，夜深人静的时候，独自个躺在床上想想，马逢伯自己也不禁失笑的吧？

自从黄司令满口答应以后，马逢伯已经请过好几次“小客”了，或出于自愿，或由于方卓人的“敲榨”。而“那天晚上”便是最后一次“请小客”的晚上。当马逢伯用假牙齿拼死命啃了一阵从馆子里叫来的白斩鸡的鸡骨头，刚刚拿起筷子夹青菜时，客栈账房亲自领进一个省政府的专差，主席请马先生立刻就去，马逢伯好像穷人发现金矿似的，突然感到难堪的窒息。手脚不由得发抖起来，看看方卓人，看看“专差”，又看看面

前啃得光光的鸡骨头，当他轻飘飘地跟着专差冲出小客栈的大门，诚惶诚恐地踏进省政府的大门时，他发觉自己手里还捏着一双筷子，连忙往角落里一丢，引起过路的公务员的注意。

“你最近见过黄司令吗？”主席微笑地问，这微笑的意义是：你到底是老脚色，门槛很精。

“是的，主席，”马逢伯站起身来，一个小鞠躬，像那天回答黄司令的问话时一样。

“好，一时没有好缺，”主席皱起眉头。“只有N县还是第一科长在代理，你暂时去屈就一下何如？”

“好，好，蒙主席……”这时的马逢伯不但手脚发抖，连那副假牙都抖得格格响了。

“那么赶快预备必要人员，限一星期内上任。”

“好……蒙主席……”

如果这里是普通地方，马逢伯一定会边喊边跳，冲出来的，但这里是省政府，他不得不挺着身子，慢慢踱着官步。可是一出省府大门，他再也控制不住两只飞风似的脚了。

省府离小客栈很近，气喘喘地冲到自己的房门口，马逢伯完全忘记了这里还横着一道门槛，飞跑的两只脚在门槛一绊，噗辘一声，他直挺挺仆倒在房间里的地板上了，像一只大蛤蟆，鼻孔还流出一滴鼻血。然而他的嘴巴却始终没有停止早已开始了的欢呼：

“老方……N县，N县……黄司令……N县……老方……”

这便是那天晚上的全部故事，方卓人其实只看见一部份，就那样念念不忘：

“那天晚上……哈哈哈……”

马逢伯突然用手一挥，打断方卓人的笑声。这倒不是为了自己的“面子”，这里到底没有别的客人，而是因为外边发狂似的卖号外的喊声。

“老方，快去买张号外来，好像……”

马逢伯的嘴唇忽然发白了。

方卓人尖起耳朵听了一会，仿佛全部酒意都给卖号外的喊声一下子赶跑了，立刻箭也似的射出去，又箭也似的射回来，差点儿步了马逢伯的后尘，在门槛绊了一交。

发抖的手捧着发抖的号外，凑在发抖的灯光前，用发抖的目光在发抖的黑字上滑溜。

“N县城展开激烈巷战”

这是号外的大标题。

“怎么办呢，马先生？”方卓人用湿润的眼光问。

马逢伯脑角里那个曾被“好梦”压下去了的声音，这时又抬起头来，替它主人回答道：

“我回老家去，反正‘他们’……”

索性替它说出来吧：反正“他们”“请”过我好几次了。

## 帽 子

雷 加

今天来了一个新人，不像团员，也不像我们所需要的戏剧指导者，我们通常称这种人为土包子。

三十上下年纪，军服旧而整洁，他又瘦又长，坐下时后襟垫在屁股底下。他穿了一双草鞋，完全新的，用红绿线绳做成鼻眉子，两朵颜色灿烂的火绒球盖在大脚趾头上。他是霍玉民领来的，霍玉民像引荐人似的领着他参观每个房间，两只手背在后面，严肃而正经，当他见到我们主任（一位女同志）的时候，他也不动声色，可是在他的眼睛里有一点困惑的表情。

他叫武刚，担任了管理科长的职务。我们正需要这种人材，政治工作高于一切<sup>①</sup>的时候，动员事务工作人员安心工作便变成了政治工作中最困难的工作了，但不知为什么还只叫他做准管理科长。

武刚从此是我们中间的一员了。他对于我们是一个大大的存在，我们生活中的每一个细节都要与他的工作范围相接触，他的一举一动会直接影响我们。

他对于工作是按部就班做去的，他已准备好似的，或是他在工作中

<sup>①</sup> 抗战开始，事务工作人员有轻视本身工作，要做政治工作的现象。

得到了一定的公式，首先他召集所有的事务工作人员训话。他倒背着手，严厉的而又非常自然的站着。他紧闭着嘴，看不见他的呼吸，冷漠还有一点傲然。那些散懒的伙伙同志这时离开职位站在他的面前了，张管理员一声不响，好奇地等待着，调皮的小鬼像在管束之前，站得比別人更拘谨些。

他的讲话冗长，沉闷，声音固执地旋转着，像要无故惩罚谁似的，使人感到强制和压迫。可是他把民主集中制带到厨房来了，无疑地他用了一切呆笨的字句夸耀和尊敬这种作风。他把厨房比做军队，军队的行动和战斗的胜利要用自觉的纪律来保证，事前的布置和事后的检查，一定要在会议中来进行。他在讲话中间，已把所有的工作精细地分了工，建立了汇报制度，无形中把自己放在策动工作的主动地位，他相信他的精神已经灌注到工作和工作人员上面了，这时他就结束了他的谈话。

他始终倒背着手，讲话的时候不时地咳嗽着，大家早已习惯了这种流行的敬爱的作风<sup>①</sup>；但是在他用来，没有简切有力的手势，没有亲切温和的语气配衬的时候，显得枯燥和难以忍耐。他威吓地望着一切，固执和冷淡。他的瘦峻多角的面孔，冷冰冰的无情的显示着他的不可污蔑的存在。

事务工作人员都是新动员来的老百姓，他们听他的讲话很有道理；但总觉得从今以后要有一种沉重的力量压在了身上。那班小鬼平常总是在嬉笑中做事情，平空添了一个严肃的督促工作的人也不大舒服。至于张管理员，他在他的工作中已获得了相当的信仰。他是山东人，工作起来有朝气，受到夸奖的时候，总是天真愉快地笑着。热情，虚心，大张嘴地呼吸着，谁都感到他是一个生命力强旺的人。他原来是一个马弁，二战区的同志带了他来，因为他工作积极就升为管理员了。他使我们的生活顺利而容余，如果早晨有人对他说：“张管理员，梵士林要白的，不要黄的，今天换一下吧！还有，今天你替我交一封航空信，这信……—

<sup>①</sup> 这是毛泽东同志讲话的作风。

定哪！”那末晚上梵士林换了来，航空信也发掉了。

但是武刚这时会一丝不苟地说：

“今天不上街，明天换，发信找通信员！”

张管理员疑惑着自己在工作中有着缺点，因为他对于武刚没有什么可以挑剔的地方。武刚由第二天起就亲自领头工作，他要整顿厨房，他先把厨房整顿出一个模样来；他要他们完成每日的工作，就先把每人应做的工作规定出来。凡是额外的事，或是违犯了他的工作原则的一概拒绝。

他整日检查工作，很少讲话，对待同志们显得冷酷，不好接近。他不关心他们的生活问题；但是他的眼睛时时都注意到每一件事务工作上面。

因为他，我们的生活感到影响了，尤其是我们这门戏剧团体，都爱生活，爱自由，大家不惯于在脖颈上套上一个不大不小的绳扣，虽不疼痛，有了约束就不自在。有的说：

“他这一套，在我们这里是吃不开的，工作是为了生活便利，这个死脑袋，想法子斗他一下子。”

“这……这……这……你们不明白，呃呃，他这个农民……”一个在戏台上的农老头用喜爱的腔调打诨。

要斗一下，可是始终也没有斗，大家好像要看个究竟似的，要在他的工作中找出一个必要的漏洞。武刚完全不晓得，他屹然地存在着，完全自信他的工作。

他不吸烟，生活整洁，听他的口音带着江西腔的尾巴。他很少同我们笑脸，他对待女同志更不打招呼，他常常在庭院里站着，他的两条腿仿佛能支持他站一年似的，他走路急而快，像有什么要紧的事。

有时他对我们的吵声和大胆的嬉笑，表示着惊讶。他闲散的时候也看望一下我们排戏，他深深地怀疑；但是很快地又镇静下去了。他对于主任恭谨而不自然，他故意减少同她接触的机会。

关于他引起神秘的好奇了，很多的人想法子探听他的履历和身世。但是知道他的人很少，介绍人霍玉民也只知道下面一个故事：

当统一战线刚开始形成的时候，他是在留守兵团的一个连队里，连指导员传达了中央的指示，红军改编八路军，取消苏区，建立民主的边区政府。整个红军，整千整万的干部对于党的路线表示怀疑了，一个伙仗同志首先发言道：

“我做了八年伙仗，我这也是革命工作，我戴惯了五大洲的帽子<sup>①</sup>，要摘掉它也行，只要大家有一天不吃饭！”

老马夫同志也表示反对：

“老子走了二万五千里，过雪山的时候，我一匹马救了二三十个干部，这些干部都是革命的，要革命就流血，不能妥协！”

武刚站在他们的前面，用固执可爱的姿势吹起了冲锋的喇叭，他大声地响着：

“革命的脑袋要戴五大洲的帽子，要摘下五大洲的帽子，就先砍下脑袋去！”

别的部队也起了同样的剧烈的骚动，无形中有一面为正义而斗争的旗帜领导着这支队伍，逼近了，开始肉搏了，武刚最后宣言说：

“毛主席也不敢这样说，我们的毛主席不能这样对我们说！”

但是毛主席的声音，代表了千百万的群众用党的决议广播起来：

“统一战线是党在民族革命战争中最正确的路线！”

这声音向各处散布着，千百遍地复诵着。武刚放下了反对的手掌，所有反对的人也都沉默下去了。武刚无言地摘下了五大洲的帽子，换上了青天白日的徽章。新帽子使他的头颈不舒服，他整整有一个月恹然无神的，仿佛生了一场大病。

最后霍玉民对我们说：

“他呆在办事处，没有工作，我问他愿不愿意来，那末他就来了！”

为了这个我们非常精细地观察他。他的面孔正经呆板，一丝也看不出值得惊奇的表情。他的左眉有一条刀伤，这使他的眼白大起来，像是一个可怕的漏洞。

<sup>①</sup> 红星徽章的制帽又称五大洲的帽子。

他规规矩矩地戴着制帽，青天白日的徽章已经习惯地蹲在他的前额上。为了这个，或者为了他的工作方式，小鬼暗地里喊他为土包子还加上官僚主义的大帽子。

## 二

咒诅官僚主义的空气浓厚起来了，大家斤斤两两地指摘着哪一件事有官僚主义的倾向，哪一件事根本要不得。女同志最怕这种铁面孔，他给她们带来了生活上的麻烦，女同志另外有一种私生活，她们每天要多用一些水；但按照厨房的新规定，每人有平均的用水量，每天有一定的打水的时间。他的理由是：没有大锅，而且为了节省必要的柴火。若再问下去，那么便是：没有更多的经费就没有更多的水用。这时女同志只能端着空盆走回来，如果私自向伙伙同志通融仍然碰了钉子，就不三不四地嘟囔着：“从前也是这么多的经费，换了人就没有水用。”

有的非用水不可，便在厨房大吵起来；但是仍然没有效果。伙伙同志板着脸不敢破例，武刚在旁装着不理。她们跑回来咒骂着：

“叫他一辈子没有老婆！”

事实是他若真的有了老婆，也就会多体谅一些女同志的苦衷了。他没有老婆过到现在，照他对待女同志的冷淡和歧视的态度来看，也许没有老婆过到老。他的生活严谨自若，毫不想到女人的样子。但他并不是完全没有人生的热爱，他爱花草，他爱地上的蚂蚁，他内心里爱着那些小鬼。

有一次他同主任冲突了，这也许因为主任是个女同志的关系。我们的团停留在友区里，我们戏剧工作的对外形式便是统一战线工作。主任常常去见当地长官，常常同一般文化工作者来往，也常常有新闻记者到团里来拜访。主任在统一战线工作的态度上是非常诚恳的，从不肯拒绝一位来客，深夜里还同这些客人谈话。每逢有客人，主任便吩咐管理科准备菜饭；但是这是第二次了，今天上午已经来过一批客人，现在是总部来的自家人。主任催一次又一次，饭菜仍未拿来，偏巧总部的人因事



急于转去便走了。主任是个急口快舌的人，把武刚找来问：

“饭还没有准备好吗？去吧！留着你自己晚上吃吧！”

武刚刚要转身走去，但又马上停住了，不动声色地说：

“团员也要吃晚饭的，没有锅，没有人，这事不大好干。一天两次客饭，伙伙同志也有意见。”

“有意见会议上提，有意见只能在执行命令以后提，叫开客饭不开客饭，这不是提意见的办法。”

她握着一支钢笔，由座位上站起来。武刚沉静地呆望了一会，无事地走出去，但是主任又把他喊回来问：

“你有什么意见？”

“不是在会议上才能提吗？”

“现在你讲吧！”主任走到他的面前，她已暗示着她的平静，他望也不望她地说：

“从前红军没有这一套，首长和战士吃的一样，犯了错误还不分上下，吃饭为什么分上下，来了客人也是一样，客人在自己的部队里也都吃着同样伙食；但是现在……”

“现在是什么时期？”

“抗战时期！”武刚轻轻咳嗽着。

“对内呢？”

武刚吃惊地答：“对内是统一战线时期。”

“那末客人，真正外边的客人怎么办呢？不给他饭吃吗？”

“要给饭吃呀！他们倒是应该做点菜招待招待！”

“谁不值得招待呢？”

“像今天总部来的自己人，吃着同样的伙食，从前没有这个规矩。”

武刚在自己的话后面抹身走了，他怕听新干部讲道理。他想他们的道理讲得满漂亮；但是未必可靠。他满口不承认自己会轻视新干部；但是当他把理论与实际经验相比较的时候，他自然就着重了自己的实际经验。今天，他非常气愤主任的态度；但是主任是行政的首长，他又不得不听从她的意见，于是感到从所未有的气闷。

他是四方面军的老战士，在毛泽东领导下的中央与张国焘做策略斗争时，一些当时误入歧途而今天转到革命阵营来的同志，在心里种下了惭愧与恐惧的种子，他们常常误会别人会对自己歧视和污蔑。这种心理在武刚心里也生了根。他摆脱不开的时候就要找机会表白一下，那时他会感到异常的不安。

晚上，当热炕烫暖了小鬼的肚皮的时候，他常常给他们讲些长征的故事。小鬼们近来对他感到友善了，他们从他那里得到了新奇的东西。他把他们带到传奇般的斗争当中，漫无人烟的草地，异民族的可笑的生话以及抢桥的英雄。这使他们对他增加了可贵的感情。

“接着昨天的讲下去吧！”

屋里漆黑的，但是可以看到问话的小鬼的眼睛闪闪发光。武刚沉默着，他像没有听见的样子。问话的小鬼触到了他的衣袖，天真地挑逗着他：

“你不是说可以二天三夜不睡觉吗？今天为什么？”

“等一下，让我想想！”

炉灶里的余烬，在墙壁上映出了一片幽暗的红光。一个老伙伙同志已经鼾声大作了。武刚尽不开口，小鬼们只得耐心地等待着。

“讲什么呢？”武刚迟疑了一下：

“唔——”

有谁往炕里摸索，武刚在心里叹了一口气，慢慢地说道：

“有一天，我离开了四方面军，这不管它，我……自己走到了一个地方，这地方的名字叫……叫……这也不管它，反正我遇见了西路军的人，他们是被敌人俘虏了的。我一看就猜出来了，他们有十五六个人，两个穿中央军服的兵押送他们。我离他们有几步远，我走在他们后面，红军看见红军分外亲热，我舍不得走开，远远地跟着他们。他们走得很慢，逍遥自在，有的抽烟，有的笑谈。有几个一跛一跛地掉队了，他们落在后面，我走快了几步就同他们搭起话来。我问他们是哪一军的？又问他们怎么被俘虏的？到什么地方去？他们告诉我他们打游击，失了联络，被敌人包围了，现在要押送他们回原籍。他们都是湖南人，你们想由那里

到湖南有多么远，回到湖南会那么便宜吗？说是可以保释，那谁又晓得怎样呢？我们谈着谈着，前面喊我们赶上去，那个中央军对着我顿着枪托骂：‘你要跑吗？’我要跑也不行啦！他把我当做他们一起的，我想跟上去就跟上吧！我跟上，他们都对我很熟，那两个中央军也不在意，于是我就同他谈起来，他们告诉我两毛钱一天，是雇来的，他就为了两毛钱，你们想。我鼓动他们（武刚说着由炕上翻起身来），我说：‘老兄，两毛钱连饭也不够吃呀，要吃饱肚子什么差事都比这个强，赶一群猪还可赚点钱。押一群人对你有什么好处呢？’这两个人好像从来没有听见这种痛快话，点点头，但不回答我。我要他的公文看，他们就把公文给我看了，上面说解回原籍，依法惩办。我替这些同志吐了一下舌头，我悄悄对他们说：‘不要做梦吧！要革命就不要开小差’，我告诉他们红军都在平凉以北，我把我听见的红军的消息都告诉了他们，我说：‘我可要走啦？你们趁早打主意’，晚上我就溜了。”

熄灯号吹过一阵子了，在这屋子里夜的沉静和黑暗造成了神秘的气氛。呆了半天才有一个小鬼问：

“那些人呢？”

武刚再就不言语了，仿佛离开他们而独自存在着了。

### 三

我们天天准备出发，我们在这里已完成了排新戏补充团员的任务，我们打算在二百里外的城市里做为留在本省的最后的的活动，然后转到前方去。我们的目标是敌后方的农村里。

行军的准备是一切工作的中心了。

早饭的桌上摆上了一个个铁盆，里面是切成四方块的红白萝卜，红辣椒像彩纸似的粘在铁盆上。大家最喜欢吃咸菜；然而这是酸酸的，仿佛是泡菜，这使大家吃惊了。

“四川泡菜？今天要过年吗？”

伙伙同志在旁边抿着嘴说：“做了两缸。”

泡菜咬在舌根底下兴奋起来了。大家品着泡菜的滋味，夸奖起武刚来了。有人认真地问：

“做的多不多，而且行军起来不能带缸的呀！”

“没有做多，吃了再做，那缸是老百姓借来的！”

这时那几个平日喜欢同武刚接近的人，特别提出武刚亲自量米，他使做的饭刚刚吃完，不致不够吃或是浪费。又说武刚亲自修理锅盖，整理一切家具，简单而有秩序，这是长征中练就的习惯，仿佛时时准备行军。他们的结论认为武刚是真正难得的事务工作人员。

但是那些同武刚冲突过的，和那些女同志一声不响，对武刚怀着了难言的成见。

武刚反而不觉得这些人的态度，他对主任在全体大会上提出了严格的批评，他指出主任生活腐化，因为主任修饰了自己的房间，而且她在会客室内添了一些花盆，茶碗的设备。他根据这些，要求主任要有刻苦耐劳，在任何方面起模范作用的精神。他是采取了他所喜爱的公开批评的方式，他的讲话失去了和婉的力量。事后霍玉民找他谈话，首先批评了他的批评方式，对一个行政的首长最好是事前提意见或是个别批评，这样也能使她改正错误，而且也顾到了她的影响。随后又向他解释现在是统一战线期间，那些设备都是统一战线工作上所必要的。但是他死不承认这种解释的正确，而且他认为他的批评的方式对任何人都是适宜的。

由他的本质和他的工作表现来看，不能说他怀着故意破坏主任的政治影响的企图；但他那对事实固执的态度可引起了偌大的注意。霍玉民找来了张管理员，想由侧面了解他的生活。

“你对武刚有些什么意见？”霍玉民问他。

“很积极，不差什么！”

“他的工作有没有缺点呢？”

“他不听别人的意见，自己说什么就是什么，这也没有什么！”

“他的生活呢？”

“他不抽烟，爱自己喝闷酒，也没有喝几次，那还是发津贴的时候。”

“你看他有没有什么特别的行动？”

“那还没有，他不大讲话，他喜欢老实人，他和我最近也不错，工作上有了办法，你看他就这一床被子……”

“还有什么？讲吧！”

“他有一个小包包，里面没有什么衣服，但是里面还有一个小包包，那一天我看见啦，用线缝着，凸凸的，不知是什么？”

“你问过他没有？”

“没有，他晚上说梦话可厉害啦！”

“讲些什么？”

“听不清楚。”

“小鬼哪个和他最好？”

“都不错，他常常帮助他们学习，他对于事务人员的教育很不满意，他说红军的时候，一面打仗还一面学习，现在统一战线什么也不成啦。”

“他对主任呢？”

“他说女的都不行！”

霍玉民在这次谈话中抓紧了那个小包。这是一个谜，凸凸的，还用针线缝着。他收藏着什么呢？或是他预备给谁邮寄什么呢？

邻村再三要求我们前去组织群众晚会，所以把这件事耽搁下了。我们为了增进工作的影响，拒绝了他们的招待，自己准备饭食。武刚准备得熨熨贴贴的，他在这次行军里，减去了以往我们所遇到的麻烦。他早早地准备了驮口，他亲自把一切道具和锅盆装束停当，他招呼着在不先不后的时间里开饭。当他看见了由四乡拥来了整千的农民的时候，他的面容闪着从所未有的和善与喜悦。在演过戏之后，他第一次煮了喷香的豆子稀粥给我们吃。

后两天有两个小鬼怠起工来，他们异口同声地埋怨小鬼教育不好。

“我们不是一辈子小鬼，××政委从前是小鬼，我们将来能当政委吗？”

“救亡室刚刚成立起来，你们等等再……”这样向他们解释着。

“有了小鬼就应该早些成立救亡室，武刚还说……”

“还说了什么?”

武刚走了来,他们反而什么也不说了。于是立刻告诉了霍玉民,要霍玉民具体处理这件事。

霍玉民直截了当地问:“是你要小鬼怠工的吗?”

“我没有这样做,可是我对于这里的小鬼教育老实有意见。”

“为什么不提呢?”

“主任说过,有意见在会议上提,同时,这是你们早该注意到的,这是红军的传统,谁都不能忘记。”

“那末你为什么小向小鬼解释呢?”

“解释有什么用,真正有了小鬼教育便是最好的解释。”

霍玉民想尽了方法也不能问下去,他突然提出来问:

“你枕头里那个小包是什么?”

武刚惊住了,他的面孔热涨起来,噫噫唔唔的说:

“没有什么,一个……”

“请你为了整个工作,今天我们要检查那个小包的权利。”

“那不能,万万不能……”武刚困窘地支吾着。

“那末你有超出整个抗战的私人利益吗?”

“没有,没有……不过……”武刚镇静下来了,他轻轻地咳嗽着:“我可以坦白地说,我保证我们人……”

“只有打开那个小包才能保证!”

“这不能,我是为了整个的利益,那里面完全是不必要的东西,那不像你想的。”

“假若只有这一个机会,你是愿意求得谅解,还是……”

在武刚的面孔上落上了犹疑的影子,他摆着他的头颈,最后他说:

“那末,把小包交给你,为了整个的利益,不能打开,由你保存,你以整个的利益来保证不许打开,将来你会明瞭的,那时你会笑话我,但是……你同意吗?”

霍玉民不解地望着武刚,他审视着这个奇怪的人,他想着他的斗争历史,他想他不至于开什么玩笑吧!但是一件不常遇的事情。

武刚这时跑去拿小包去了。

#### 四

出发的通知传到各小组去，出发的通知也传遍了整个城市。

主任在对外的应酬中参加宴会，接受慰劳品，向各个群众团体举行最后的话别。

团员们忙着整理行装，雇来的鞋匠停在大门口，由市场买来的电筒闪着白光。

救亡室提出了完成行军任务的口号，他们准备路标，标语，沿途的娱乐工作。

各小组组长在管理科一进一出，询问一些必要的事项。

武刚在桌子前面，在院落中心指挥着，一会为了交涉驮口向县政府提出了最低的要求，一会又为了病号，计划加重驮骡的重量，多腾出几匹牲口来。他用了一切行军的经验，组织了运输队，使运输工作做得完备而少费时间。必需的用具都打成了包裹，平均地分配在各个驮口身上。

打前站的也组织起来了，武刚也是其中的一个。

但是在另一方面进行了秘密会议，而且主任也参加了。大家为了武刚是否应该留在团里提出两种不同的意见，这个会议显然非常紧迫，因之两方面的意见尖锐地对立起来。

一部分人提出了武刚的缺点，说他解决问题观点不正确，常常忽视整个利益，固执个人的意见，对主任的批评和小鬼怠工都是例证。结论是：一个生活在敌后方的团体不能留下这样一个没有确切保证的工作人员。

另一部分人坚持着：我们缺乏这种人材，我们在漫长的行军中更需要武刚这种人，而且，假若他有些什么问题，更不应该放弃考察他的机会。

会议继续下去，两方渐渐提出了武刚的细节，并且在这些细节中固

执地争执起来。

霍玉民支持了留在团里考察的意见，他认为这并不与第一种意见冲突。

在不可分解的时候，主任同意霍玉民的意见，她说：

“我看这个人倒是一个工作上的好同志，他富于正义感，只不过他的正义感过于偏重了主观的批判。我是这样看法，可能在我们之间有些什么误会，我们说我们不了解他，但是又有谁为了了解他去接近过他呢？霍玉民的意见是对的，留在这里，我不反对。”

## 五

在我们出发后第三天的终点上，是一个五十户人家的小村子，左面一座山峰，用它的阴影压着它，使它渐渐凋败下去的样子。

我们应该宿营在前面的镇子上的，只有十里路；然而我们不得不在这里停留下来。打前站的同志粗率地安排了住处，并且说前面镇子上住了逃兵，也许是一个连，又有人说是一个营。

因此在这个小村里还住了几个到前方去的干部，他们昨天才到，得了情报后也不得不留在这里。他们很愿意同我们同路，他们都拿着总部的介绍信，而且他们个个都是强壮的小伙子，参加过东北义勇军的斗争。其中有两个是东北讲武堂的学生，这两个之中的一个还是一个军阀的近亲。他率领着他们，他的名字叫韦民耀，络腮胡子，年纪不大，圆棍棍的身躯，像一只东北森林中的狗熊。

他知道我们主任的现在职务和过去的社会地位，所以他表现得很诚恳；然而有一点不自然，好像他为了不得显示自己的军人威风而苦恼。他们住在对过，他们一共十几个人，约有廿驮子弹和枪枝，据说是到前方发展游击队的。另一个讲武堂的学生是那个蓄一撮短髭的老姚，他穿着称身的军服，慌慌张张地一进一出。韦民耀更显得烦躁。

韦民耀来把他得到的情报述说了一下，到现在他还弄不清楚到底是一连人还是一营人，而且到底是谁的部队也未调查出来。主任背地里



说他是一个又懒又蠢的人，不及老姚强干。现在无形中一切情报都归主任统制了，我们派出了侦探，老百姓得来的消息也麇集在这里。主任虽然没有地图和电话机，然而她在精细地分析着各种情报，静默地坐在台子前面。

韦民耀一会来一会去的，现在他倒摆出不大在意的样子了。老姚挺着端正的身体，眉毛跳动着，他仿佛在计划应付的办法。

一个忠实的青年农民，前一天去走亲戚，现在逃了回来，据他的报告，断定了这是孙××的部队，在一个遭遇战里败退下来的。他们与大部队失了联络，现在沿途抢掠，准备分了赃就各回家乡。到底是多少人，还是弄不清楚。头目好像是姓张，河南人。他们早已知道了这几天有八路军路过此地，他们已把镇子里面南的半边街让了出来，准备我们去住。他们把我们当做了八路军的总部。

韦民耀和老姚听了这个消息就走回去了。他们的脸上现出了肯定的表情，而且用鼻子无故地嗤笑着。

傍晚，主任又接见了二批逃难来的老百姓，苦诉着被抢掠的经过。主任陪着哭脸，她把这些消息当做一个严重的政治问题思索着。

夜的静寂使人安心下去了，听不见什么意外的枪声。但是主任把霍玉民找来秘密计议着如何说服这群逃兵，如何制止他们抢掠的行为减少对抗战的影响。霍玉民为了主任个人和整个团体的利益反对这种意见，他不否认主任的辩才；但是对方也许是个毫无常识的人，况且他们现在以为我们是总部，若真暴露了自己的面目，结局如何是不能预料的。主任强制着自己的自信心，她说她可以考虑到明天早晨，假若没有什么变化，至迟到明天早晨她要实践她的提议。

夜半，主任的灯光还未熄灭。她在室内辗转徘徊，她的外间的女同志都已睡熟了，她偶尔怀着异样的心情倾听她们的鼾声。她的嘴角凹陷着，如同她已站在毫无常识的军人面前，想尽了一切开导的言词。

这时有人急急地敲着院门，沉寂的夜被惊醒了。主任扶住了桌沿，她惊惶地谛听着。接着传来了韦民耀的声音，主任走去开了门，霍玉民也起来了，一同走回屋里。

韦民耀的络腮胡子一根一根地飞起来，他气喘喘地摆着手掌说：

“糟啦，老姚没有回来！”

“到哪去啦？”

“前面镇子里！”

“为什么去？”

“他要去，我不叫他去，他自己要去！”

“为什么要去？”

“我也不晓得，他说他有把握，他要去，我有什么办法！”

“为什么要去？问你！”

“还不是说大话，他说他去缴械……”

“凭什么缴人家的械，我们对待友军只能争取和帮助，我们不能乘火打劫，我们只能帮助他们走到抗日战线上来。”主任用手指在他面前点着，她已忘记了她的面前是什么人。

“不然他们也是白丢了这部分武装，白丢了多可惜，所以……”

“去了几个人，怎样计划的？”

“没有怎样计划，却是老姚一个人的主意，他们去了八个人，一个在外面听风报信，刚才这个人跑回来说大概是叫人家缴了械。”

主任沉默不响。韦民耀不敢正视主任的眼睛，他望着灯光，在他的脸上现出无告和苦涩来。沉默了十几分钟，主任叫他回去，说：

“明天再说，这件事我要把一切经过报告总部的，你们尽情盲动，统一战线原则会惩罚你们的。”

他就绵软软地走回去了。主任把脸气皱了，这件事决定她不能不明早出发。

霍玉民出来叫武刚明天一早煮一点挂面给主任做早饭。武刚揉了揉睡眠，吃惊地问：

“什么事？为什么要去，她一个人吗？不能，这有生命危险，我们应该再等一天。或是另外找一条路绕过去。”

“主任去是要去的，她个人也许有危险；但这与我们整个团体有关，而且也是为了那些人……这是政治问题，你不必担忧！”

“我真不明白！”他穿衣起来，连连地发出了许多疑问。

霍玉民轻轻地同他说：

“统一战线不只是在顺利环境下而进行，危险也要……她是为了工作，你准备吧！”

武刚惘然地呆了半天，他喊起了伙伙同志，这伙伙是一个贪睡的家伙，心里在愤愤地怨恨着。武刚被一团火烧着，焦躁得想不出主意来，他自言自语地说：

“女人总是要吃亏的！”

伙伙同志听了听，便像连珠枪似地喷发起来：“女人总是赔钱货，大清早吃挂面，什么了不起，天塌了不过是压死……”

小鬼们也都起来了，主任的举动更使他们吃惊。他们伸着舌头，好像有枪也不敢去。

锅沸起来了，煮好了的挂面端进了主任室。他们都沉静下来，因为今天武刚的脸色变得不好说话。武刚喝了一口闷酒，陡然地走出去了。大家紧张起来，事情显然是严重的。

苏醒的大地的朝气载着唧唧的鸟声流转起来，绛红色的朝霞染遍了树梢上的青天，在我们的心灵里永不能忘记的一天开始了。

## 六

在向北的径往镇子的去路上，主任伴着孤独的影子向前进。她的脚有一点吃力，她不熟悉这条道路，她可是尽可能地加快了步子。她不愿回想送别村边的那些亮灼的眼睛，因为她眼看就要走到她的目的地镇子上了。她的前面，她有时还可以望到比她先出发十五分钟的通信员，他拿着她的一封亲笔信，她在这封信上说明了来意，也就是介绍了自己。在她的后面走着个老乡，他像不知道前面镇子上发生的事似的，急忙地向前走着，他是一个中年人，头上包着毛巾，一件长衫，扎着又宽又长的腰带子。她可没有注意他，因为她从来没有回头望过。

在镇子上第一间房屋的旁边，她停住了，她要等着通信员的回报。

这时镇子早已醒了，由她身旁走过去几个农夫和几头牛，他们都安安静静，而且镇子上安恬的炊烟，稀落的鸡鸣，一点也看不出残害的痕迹。主任吃惊了，她向镇子里瞭望着，看不见灰衣的影子，也听不见嘈杂的声音。

通信员拿着原信跑回来了。他是一个勇敢的人，他毫不犹疑地担负了危险的任务；但这时的相反的想像不到的结局里心慌意乱了。他不安定地报告着逃兵已经连夜撤退了。

“我们那几个人呢？”

“听说绑在关帝庙里！”

那个老乡由后面赶上来了，他凑在他们的面前好奇地谛听着。这时他把包头往下一捋说：

“让我去！”

主任这才认识了他是武刚。她只点了点头，在她的安心的转瞬中表示了她的信赖的喜悦。通信员张大了眼睛问着：

“原来是你，你怎么来的？”

“让他去吧！”主任说着，又告诉武刚：“你带着他们回来！”

主任和通信员顺着原路先回来了。

一个钟头以后，武刚也回来了。老姚他们回到了自己的住处，不敢来见主任。据武刚说都剥了上衣捆在神像上，老姚的胡子被剪掉了，因为他像日本人。老姚一口咬定了在这个村子上住的是八路军的总部，这才保全了性命，而且他们连夜撤退了。

主任要韦民耀写了一个详细报告来，她一个也不愿意见他们。

武刚虽然又换上了军装；但他的事传遍了每个同志的耳朵。有人给他画了一张速写，他提着左轮站在一群俘囚前面，左掌在肩上抬起，他那仰起的正在讲话的面孔充满了忠诚自信的表情。他的画像被没有见过他化装的同志抢来抢去，最后被贴在女同志宿舍的墙壁上。

在她们心中充满了崇高的印象，她们向通信员打听一些路上的情形，她们去看过主任，她们为了这种高贵的感情更敬爱武刚了。

武刚躲在床铺上休息着，他感到疲乏。他合上眼睛；但是他睡不着。

这时霍玉民走来轻轻地拍醒了他，握住他的手，用亲切的眼睛注视着他。霍玉民在床沿上坐下来，对他说：

“武刚同志，我代表所有的诚意向你表示你的英勇忠诚应得的感谢！”

武刚低下头，霍玉民继续说着：

“只有你，这是你十几年斗争历史的光荣，我知道你为了革命的利益非常敬重主任，现在我要请你原谅，我在主任面前打开了那个小包，你的那个……”

“我的小包，这不能够！”

“但是，为什么？”

武刚又低下了头，他惶惑地说：“这会妨碍统一战线的。”

“不，为了这个，我们将给你更高的信赖，现在这个……”

霍玉民由衣袋里掏出了一顶五大洲的帽子，放在武刚的面前，这帽子已经破旧不堪，这是一顶洗退了颜色，在帽顶上站着一个小五角红星的帽子。□□□□□□□□□□，他戴着它同□□□在血肉里斗争过，他戴着它经过了困苦的二万五千里的长征。前一年他痛心地摘下它，把它包在布包里的就是这顶帽子；但是现在，他仍然不肯舍弃它，在他的心里起伏着一种剧烈的斗争，他羞怯怯地脸红了。

他用劲抓过帽子，攥在手掌里，他躲开了霍玉民的视线，他死死地沉默着。

“这是你忠于革命的表现，我们由此会更了解你；但这也是感情上脆弱的表现，一个真正的革命者不会这样，你现在应该明白统一战线工作就是革命的工作，你保存着这顶帽子会不会妨碍统一战线？不，不会的，我们在统一战线工作中还要站在革命的立场上，我们时时不能放弃我们组织原则；但是……一顶帽子不会妨碍什么；也不会帮助什么……”

武刚把帽子握在手掌里揉着，他把它放在胸前，最后他把它交给霍玉民，他正视霍玉民像正视真理一样，幽伤地说：

“你拿去，我以为我还要戴它，你……我自己不忍烧掉它。”

“只要我们在革命的忠诚中纪念着它!”

霍玉民站起来,把手掌压在武刚的肩膀上,温和而感动地说:

“休息一会吧,明天就出发的,主任已经下令委任你为正式管理科长,大胆地工作起来,我们完全信任你。”

霍玉民走后,武刚把面孔侧在里面,他想起了自己的艰苦的斗争,他模模糊糊地看见了整千整万战士的血迹,他的眼珠为泪水遮住了。他自己觉得可耻,用被子蒙上了头,他怕别人看见。

小鬼端来了一碗面,后面跟着几个女同志,她们怕惊扰他;但她们是代表了所有的团员来慰问他的。小鬼把面放在桌子上,嘘的一声烫了手指头。一个女同志捏着小鬼的肩膀,小声地说:

“不要喊醒了他,让他睡吧,他睡着了!”

一九四〇,十二,十一,延安

——原载《时代文学》一九四一年八月一日第三期